中国文库

·艺术类·

中国书法史

魏晋南北朝卷

刘 涛 著

江苏教育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国文库

中國文庫

中国文库
艺术类

中国书法史

（魏晋南北朝卷）

刘 涛 著

江苏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书法史．魏晋南北朝卷/刘涛著．—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7.9
（中国文库）
ISBN 978-7-5343-8661-9

Ⅰ．中…　Ⅱ．刘…　Ⅲ．书法—美术史—中国—魏晋南北朝时代　Ⅳ．J29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55576 号

责任编辑：胡新群　徐金平
整体设计：翁　涌　李　梅
责任印制：董文权

《中国书法史》编撰工作委员会

顾　问：沈　鹏

主　任：张胜勇

副主任：朱关田

委　员：（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列）

丛文俊　白谦慎　朱关田　华人德　刘　恒

刘　涛　张胜勇　徐宗文　黄　惇　曹宝麟

《中国书法史》各卷编撰分工

丛文俊　先秦·秦代卷

华人德　两汉卷

刘　涛　魏晋南北朝卷

朱关田　隋唐五代卷

曹宝麟　宋辽金卷

黄　惇　元明卷

刘　恒　清代卷

目 录

概　述/1

第一章　魏国书法/13

第一节　洛下新风/14

第二节　篆书和隶书/18

第三节　中州书法家/34

第二章　吴国书法/43

第一节　吴国的书风与书家/45

第二节　吴国篆书/49

第三节　吴国隶书/55

第四节　吴国的楷书、行书和草书/62

第三章　锺、卫书法/71

第一节　锺繇书法/71

第二节　卫氏书学/82

第三节　锺、卫书法的比较/92

第四章　西晋书法与书家/99
第一节　篆书/101
第二节　隶书/104
第三节　草书/109
第四节　行书/122
第五节　楷书/128
第六节　西晋书家与书风/140

第五章　东晋书法世家及书风的演变/153
第一节　东晋书法世家/154
第二节　东晋书风的演变/170

第六章　王羲之书法/179
第一节　生平事迹/179
第二节　书法师承/188
第三节　王羲之的书艺/191
第四节　王羲之的“今体”成就/205

第七章　王献之书法/213
第一节　生平事迹/213
第二节　王献之的书艺/217

第八章　东晋铭刻书迹/239
第一节　东晋铭刻书迹的体态类型/240
第二节　由家族墓志看东晋隶书的“分化”与“类化”/247
第三节　东晋铭刻书迹中存在的“变态现象”/250
第四节　东晋“方笔隶书”的流变与渊源/253
第五节　由“北碑”和“南帖”看东晋的铭刻书迹/255

第九章　南朝书法/261
第一节　主流书风——从王献之到王羲之/262
第二节　南朝书家擅长的书体/265
第三节　南朝的杂体书法/271
第四节　南朝帝王重视书法/279
第五节　南朝寒门书家与士族书家/284
第六节　南朝书迹述略/291

第十章　两晋南朝书论/309
第一节　西晋书论著作/311
第二节　东晋书论著作/314
第三节　南朝书论著作/320
第四节　书论著作的分类/337
第五节　书学概念/351

第十一章　十六国时期书法/365
第一节　十六国书迹概述/367
第二节　十六国时期的隶书/370
第三节　十六国时期的楷书墨迹/375
第四节　十六国时期的行书墨迹/384
第五节　十六国时期的书家与书风/389

第十二章　北魏书法、书家及书风的演变/399
第一节　北魏的“汉化”与文字及书法/401
第二节　北魏书门——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415
第三节　平城时期/418
第四节　洛阳时期/432
第五节　北魏后期的书法家及“草隶”的流行/445

第十三章 北朝后期书法/451
第一节 东魏、西魏时期的书风变化/452
第二节 北齐时期的书法/460
第三节 “王褒入关”之后的北周书法/482
第四节 南北书法进程的分合/489

第十四章 魏晋南朝的禁碑与立碑/495
第一节 “碑”之由来/496
第二节 东汉厚葬及立碑的风尚/497
第三节 曹操禁碑/501
第四节 魏晋时期/503
第五节 南朝时期/508
第六节 东晋南朝的僧侣立碑/513
第七节 碑禁的结束/515

第十五章 东晋南北朝的法书收藏与鉴定/521
第一节 东晋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523
第二节 宋、齐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525
第三节 梁、陈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528
第四节 北朝的名迹收藏/532
第五节 东晋南朝时期的“装书”整理与“押署”之制/533
第六节 南朝御府藏品的鉴定与赝品/535

附 录/541
魏晋南北朝书法史大事年表/541
西魏铭刻书迹统计表/593

磁县出土北齐碑志统计表/595
安阳地区出土北齐碑志统计表/596
南北书风演进对比表/597
唐朝代宗大历年间所存汉魏两晋南朝书迹简表/598
主要参考文献/604

概　述

公元 2 世纪末叶，东汉王朝先后经历了两次大动乱——体制之外的“黄巾起义”和体制之内的“董卓之乱”，东京、西京地区遭到极大的破坏，所谓“名都空而不居，百里绝而无君”。接续而来的是大小军阀自为方伯，各路豪杰称雄一方，“名教”政治业已崩溃，统一格局不复存在。公元 220 年，曹丕建国称帝，刘备、孙权相继效仿，形成魏、蜀、吴“三分天下”的局面，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魏晋南北朝时期。

魏晋南北朝三百余年间，一直徘徊着分裂的幽灵。不管是“魏晋”还是“南北朝”，政治格局都存在“空间”的“南北”对立。此一时期分裂的复杂性，不但因为自然地理环境的差异和政权分立，还有民族因素的介入，先后出现的数十个政权中，有十几个国家是匈奴、氐、羯、羌、鲜卑等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由于这些少数民族政权都在北方活动，北方的政治局面更是错综纷杂，西晋永嘉之乱后，先有“十六国”的

争逐，后有东魏、西魏和北齐、北周的“东西”对峙。所以，典型的南北对峙局面，是前秦、北魏、北周统一北方时期。北周统一北方四年后，隋朝取代北周。公元589年，隋朝南下灭陈朝，终于结束了这段漫长的分裂局面。

魏晋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转型期，学术文艺方面的变异和成就足以表明这一转型的深刻意义。在政治分裂、政权频繁更迭的场景中，政治的约束力相对松弛，为学术思想的活跃留出了空间；经常性的社会动荡又强烈地震撼了人们的心灵，促进了人性的觉醒，激活了人们的思考力。

我们看到，魏晋名士的生活态度和处世作风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他们饮酒任诞，服食炼丹，宽衣博带，扪虱而谈，粉饰容貌，夸豪斗富，简傲争胜，行为方式显得异常怪诞，南朝刘义庆《世说新语》中留下了全面的记录[①]。

我们看到，魏晋名士在学术面貌或者说学风上与东汉名士已经大为不同。“玄学”思潮在洛下兴盛起来，学风为之一新。从开创新学风的“正始名士”，到“竹林名士”的七贤，以至“中朝名士”的八子，他们不再像东汉名士那样专宗儒学经术，而是“儒玄兼综，礼玄双修”。他们大谈“自然”，争论“贵无”“崇有”，辩论“言意”和“才性”，对人生、社会、宇宙作出了形而上的哲学思考和理性阐释，在中国思想史上写下了精彩斑斓的一章。

我们看到，对人生最为敏感的文学更是异彩纷呈。魏晋的名士和文士对人生表示出高度的敏感，从贵为君王的“三曹”到享有时誉的嵇康、阮籍，以及其他的诗人，在他们的咏叹中，生命苦短的无奈，人生易老的感慨，生离死别的哀伤，功业难建的苦闷，欢乐即逝的喟叹，及时行乐的追求，比比皆是。王羲之生活在偏安江左的东晋，在记叙行乐的《兰亭序》中，也不免流露出悲观的情怀。文学表达的主题突显了人生、人性，文学体裁突破了旧有的范式。不独于此，专门的论文著作也出现了。据此，后代学者认为，自魏晋开始，文学已经进入“自觉的时代”[②]。魏晋的

文士也敏锐地注意到文学的社会作用和历史价值，正如曹丕《典论·论文》所说："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不假良史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声名自传于后"。

魏晋南北朝时期，作为文字书写艺技的"书法"③得到了高度的重视，呈现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书法，以魏晋最为辉煌。但是，魏晋与东汉的书风有着一脉相承的关系。我们知道，魏晋大为流行的新书体——草书、行书、楷书，莫不肇端于东汉。被奉为"草圣"的张芝，"行书之祖"的刘德昇，都是东汉人士。"正书之祖"的锺繇，虽然由汉臣而魏相，而一生的活动主要在东汉，他的《贺捷表》即写于东汉。可以说，新书体是东汉书家留给魏晋书家的一份宝贵"遗产"；而曹魏、西晋书家无不是东汉书家的传人④。传为东汉赵壹《非草书》一文中，西州名士"慕张生之草书过于希孔、颜"的风气，则是东汉草书繁荣的记录。但是，《非草书》的作者对草书的盛行持批评的态度，表明重字法、轻艺能的正统观念还有相当的势力。

此一时期的文字遗迹，经过千余年风风雨雨，经过无数次兵燹战火，大多毁灭——韦诞题在宫观上的榜书，周颙题在文惠太子玄圃茅斋壁上的散隶，庾元威写在屏风上的二十四种杂体篆，此类书迹，都看不到了。就是易于收藏保存的王羲之尺牍，一件真迹也见不到了。但是，万劫之余的遗迹依然可观，我们在士族的尺牍中，在寺庙的经卷里，在边关的账簿里，在各地的碑志上，在石窟的佛像旁，在高高的山崖上，在残破的砖瓦边，还留下了各种书体的遗迹，成为我们窥探当时书法、书风的窗口。

魏晋时代，新书体的地位，人们的书法观念，都发生了重大变化。

变化之一：新体的草、行、楷书为士族阶层所接受，成为士流私人间

书写交流的时调[5]，这是魏晋新书风形成的重要标志。西晋时，精通字学、传古法的卫氏也将草书列为书法的“四体”之一。

变化之二：汉朝课吏制度以“秦书八体”与“新莽六书”为规范，即所谓的“八体六书”，后起的三种新书体不在课吏之列，正如《非草书》所云：“乡邑不以此较能，朝廷不以此课吏，博士不以此讲试，四科不以此求备，征聘不问此意，考绩不课此字。”西晋时，秘书监立博士，置弟子教习行书，楷书也成为“传秘书，教小学”的书体[6]。行书、楷书列入课吏的书法系统中，这也是推动新书风普及的重要因素。

变化之三：两晋时期，新书体具有了合法的地位，而且楷书成为了正体。

变化之四：新书风的流行也影响了“铭石书”。我们知道，自春秋战国以来，“铭石书”有一个由篆而隶，由隶而楷的演变过程。由篆而隶的转变在汉朝，由隶而楷的转变则是在南朝前期完成。西晋时，碑志仍然是隶书的领地，东晋墓志开始出现楷书。南朝刘宋墓志已经多是楷书，有的十分接近手写体。公元6世纪前期，南北的碑志都普遍采用楷书，梁朝的碑额也作楷书。

变化之五：人们也在书写实践中改造、完善新书体的样式，建立新书体的技法规范，而新书体的“今体”体势已经完全是抽象的“符号”，书写方法与古体大不一样，因此，以篆书为基础的字学理念不再是书法的惟一科律。当时纸张已经广泛使用，在纸上书写新体不仅能感受到书体本身带来的简便、自由，还能体验到笔作用于纸所产生的不同于在竹帛简上作书的新感觉。这些新的书法感受、新书体的简便特点，与士流借助书写显示个人的风度交融起来，从而形成了注重艺能表现的书写观念。

新书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主流书风，也有一个“南北”的话题，其发展壮大的演进过程，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

一、新书风的形成阶段（北方）——曹魏、西晋时期。新书风肇始于汉魏之际，渐盛于西晋。此一阶段，新书风的中心在中原的洛阳、颍川一

带。西晋时，人们日常书写的体势是楷、行、草书，宫殿的门榜、公私碑志则沿用旧体的篆、隶，新书风的势力已经足以匹敌旧书风。这一阶段是新书风的形成阶段，也是新体、旧体并存共荣的时代。

当时南方东吴的书家都擅长旧体，张纮甚至常用篆书写信，东吴书风基本上是东汉的书风延续，比较保守。西晋灭吴以后，洛阳新书风才渐及江南，但是也受到一些吴士的抵制。

二、新书风的变革与发展阶段（南方）—— 东晋时期。“永嘉之乱”以后，司马氏南迁江左，大批中原士族、名士带着新兴的文化风尚南下，新书风的中心遂由洛阳转移到江南的建康一带。东晋初年的书风承袭西晋，新体书法还带有隶书的遗意，大有变制翻新的余地。东晋第二、三代书家完成了这一变革，将新体书法推向了“今体”阶段，其代表人物是王羲之、王献之父子。这一阶段，新体书法掩压旧体，居于主导地位，成为书风的主流。此时，北方书风仍然延续西晋的风尚，南北书风形成了“今妍”与“古质”的分野。

三、新书风北传阶段（南方到北方）—— 南北朝时期。南朝书风一直是传承东晋“二王”今体书法，而北方一度是传卫派古法的清河崔氏据于书坛的主导地位。公元 5 世纪以来，因了各种机缘，南朝书法得以北传，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南朝书风终于因了北魏“汉化”的契机由隐而彰，尤其是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南士携来的书风具有了指导的地位，北方与南方书法形成了师承关系，北朝出现了效慕南朝新书风的第一个高潮，南北书风的差距大大缩小。西魏末年，梁朝书家王褒入关之后，备受礼遇，“贵遊等翕然并学褒书”，这是北朝效慕南朝书风的第二个高潮⑦。

隋文帝取代北周八年后的公元 589 年，隋朝灭陈，结束了长达三百七十年的南北分裂局面，此时江南书法名家如欧阳询、虞世南都北迁仕隋，新书风的中心遂由江南北移到长安。虽然建康具有的政治、文化中心的地位随之消失，但是南朝书法成为全国的主流书风。

魏晋南北朝时期，伴随新书体的盛行，古体的篆书、隶书由盛转衰。

曹魏、东吴、西晋时期，人们崇尚篆、隶，朝廷的丰碑、贵族的墓志，莫不用篆用隶，以示庄严庄重。西晋官样隶书，既是蔡邕《熹平石经》那种官样隶书的变种，也杂有毛弘所传的梁鹄隶法，尽管工稳精细，却了无汉隶的气质，堕入程式化，徒有隶书体的华丽外表而已。东晋时，古体的主流地位已经开始动摇。一方面，本是专用古体书刻的墓志上出现了楷书；另一方面，“铭石”的隶书体势失去了整饬的派头，而且掺杂了楷法，刻工也很简直[8]，这都是走向沦落的征兆。南朝碑志上，绝少隶书，更难见到篆书，以“八体六书”为象征的秦汉书写系统终于落下帷幕，以古体为主流的时代宣告结束。

但是古体并未泯灭，文献的记载显示，在盛行新书风的东晋南朝，宫殿题榜犹用古体，篆、隶书法犹有传人，东晋有能隶书的刘瓌，能篆书的韦昶。刘宋范晔以篆书名世，王僧虔是新体书家，也是通晓古文、篆书的学者，其子王彬也“习篆隶”。齐梁之际，杂体盛行一时，杂体多以古体为骨架，南士玩弄各种杂体时，“不依羲、献妙迹”，“留心字法”；又有“永明书学”重视“小学”的学风，篆隶书法稍有复兴，出现了习写“篆隶”的书家群。

在北方，古体的境遇则好得多，十六国时期、北朝前期的碑刻，北魏宫观的榜书，仍然采用篆书、隶书。即使在好尚南朝新书风的北魏晚期，鸟篆依然有人喜爱，东魏、北齐墓志盖上并不罕见。北齐时，隶书在邺都一带相当流行，大字隶书刻经在山东地区蔚为风尚。可见，衰落的古体书法仍然有它的用场，沿用未废。因为在书法家那里——即使是新体书家，“字学”是书法的基础这一观念根深蒂固，并没有因了新书体的风行而放弃。

需要指出的是，我们说古体的篆书、隶书由盛转衰是就这三百多年间书法演变的大趋势而言。南北书风的差异很大，南方尚新，北方袭古，但是，北方盛行古法旧体之际，也有范阳卢氏传“锺法”于北方，而且北

朝后期出现了两次师法南朝新书风的高潮。

这一时期的南北书坛都有其包容的一面，南北书风的对比不仅是主流书风的对比，还有古体与今体两大流派的南北对比，且互见显隐，反映出当时书法传承、交流的复杂性。

魏晋南北朝时期，作为社会性的角色，“书家”受到人们的尊重，胜手如云；士族书家领导着书法潮流；开风气、立法度的大书家，都是“魏晋”时代的书家。

东汉时期以书法著名的士人尚少，到了魏晋，书家众多，成为一个艺术群体；著名书家莫不出自显赫的士族高门，而且多居高官显位。在南朝，寒门书家曾经崛起一时，其著名者多居“掌机要”的高位。书家“门第”或“政治化”的身份特征，有利于书法的广泛传播，尤其是新体书法的传扬，也促成了书家这一社会角色的确立。

南朝刘宋时代，虞龢对汉末到东晋的书法历史有过总结：“洎乎汉魏，锺张擅美，晋末二王称英”，这是南朝书家公认的“四贤”。他们为人称道的书体，主要是魏晋以来大行其道的草书、行书、楷书，则我们可以将他们看作新书风的代表人物。若以魏晋的时限来看，张芝显然未及曹魏时代，虞龢不囿于朝代而溯及张芝，正是从新书风自身的发展历程而论，避免了以政治史的段限为书法史断代。

从“锺张”到“二王”这一系，属于新体书法流派，是一脉相承的亲体与子体的关系。在虞龢的表述中，是以杰出的艺术家为坐标，居于“锺张”与“二王”之间的西晋以及东晋第一代书家被省略了。因为他们的书法是“锺张”的影子，即使有所变化，也不具备“二王”那样革新的面貌，其作用主要是传承而已。

曹魏、西晋书坛上传古文、篆书的流派，势力也很强大，最为著名的书门是河东卫氏，代表人物是卫觊、卫瓘。曹魏时，能篆书的书门还有京兆韦诞，与卫觊齐名。西晋之后，这一流派在北方颇有势力，清河崔氏、陈留江氏是北方具有影响力的书门，他们都是传卫氏书法。在南方，卫

门书法并未绝迹，且不说王导、王羲之兼师卫氏，南齐时，西晋卫恒的散隶书法还在流传。

真正具有学术意义的书学著作出现于魏晋南北朝，作者多是书家。

秦汉时，文字学家往往就是书法家。魏晋以后，以新体书法著名的书家虽然注重字学，但大多不再是文字学者。许多书法家从事书学著述，书法家往往也是书论家、书法史家。如曹魏韦诞《奏题署》，东吴皇象《与友人论草书》，卫恒《四体书势》，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王僧虔《书赋》《书论》，庾肩吾《书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这些书学著作，与东汉书家崔瑗《草势》、蔡邕《篆势》之类的赋体文章大不一样[9]，不再是泛泛描述书体形态、赞颂书法美感，而是叙述书法的流派，记载书家擅长的书体，评价书家的风格，鉴定作品的真伪等等；这些著作也记述书体，但远远超出了字学著作所称“八体六书”的范围，涉及当时所见的书写体势。可以说，我国独立意义上的书学著作，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才真正出现。

魏晋南北朝书家喜好精良的书写器具和材料，一些书家是制造笔墨纸张的高手。

文房四宝中，笔、墨、纸与书写行为最为密切，而且关联着书写者的即时感受、书写的效果。蔡邕自矜能书，“非流纨体素，不妄下笔”，魏晋南朝书家一直传为美谈。曹魏书家韦诞说：“夫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若用张芝笔、左伯纸及臣墨，兼此三具，又得臣手，然后可以建劲丈之势，方寸千言。”[10]韦诞自制的墨，“一点如漆”；他还能制笔，所著《墨方》《笔方》记录了制造笔、墨的过程和方法。东晋韦昶善篆书，“又妙作笔，子敬得其笔，称为绝世”[11]。南朝刘宋书家张永有巧思，“纸及墨皆自营造，上每得永表启，辄执玩咨嗟，自叹供御者了不及也”[12]，据说，张永自造的纸，“紧洁光丽，辉日夺目”。

以中国书法史的大视野观察，魏晋南北朝的书体样式、技法手段、书家流派都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展开了它的辉煌和博大，影响深远。

魏晋南北朝时期，新的书写艺技受到社会的普遍重视，文字形态自在的审美价值得到突现，书法不再是“小学”的附庸；士族书家不仅将书写作为艺能来展现，作为猎取声名的方式，而且将书法人格化。如果将这三百七十年的书法史分为“魏晋”（二百年）和“南北朝”（一百七十年）两个时段来看，是魏晋书家树立的风范、开创的新传统规约了南北朝书法的走向。当我们将中国书法史划分为古体的篆书、隶书阶段，新体的楷书、行书、草书阶段，魏晋时期恰恰是这两个阶段的转型时期。唐朝以后，魏晋书法成为历代书家取法的“源头活水”。所以，书体、书风激变的魏晋书法的意义尤为重大。

南北朝书法的历史作用也不能低估，因为魏晋书法正是通过南北朝书家的继承和发展而得以巩固。一千多年后的清朝“碑学”书家极力改变“帖学”书风的积弊，其借古开今的变法资源，主要是南北朝时期的书法。

---

① 魏晋士人的这些做派，后人欣赏为高逸和阔气，赞颂为任诞和自然，而不知道名士们的内心世界怀有深深的痛楚和百般的无奈。那时，“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人们切身地感受到人生沉浮无常、飘忽不定，即使是拥有权势的高门士族甚至皇族，也难逃血腥之灾。名士们对生命怀有深深的忧虑，对人生寄以深深的眷念，阮籍的《咏怀》诗表达了这样的心态：“但恐须臾间，魂气随风飘，终身履薄冰，谁知我心焦。”正是因为痛感人生的短促无常，名士便借酒浇愁，倚醉逃世，尽情享受人生，而吃药是为了延展生命的长度。魏晋士人风度与心态，鲁迅《而已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酒及药之关系》有极其精辟的论述。亦可参阅王瑶《中古文学史论》之《文人与药》《文人与酒》两章（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年）。

② 关于文学自觉始于魏晋之说，鲁迅在1927年所作的演讲中已经提到：“曹丕的一个时代可说是‘文学的自觉时代’，或如近代所说是为艺术而艺术（Art for Art’s Sake）的一派”，见《而已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酒及药之关系》。郭绍虞在

20世纪40年代完成的《中国文学批评史·魏晋南北朝》中说："迨至魏、晋，始有专门论文之作，而且所论也有专重在纯文学者，盖已进至自觉的时期。"80年代，李泽厚《美的历程·魏晋风度》对此说特加阐发。

③ 关于"书法"这个语词，最早见于《左传·宣公二年》："董狐，古之良史也，书法不隐。"此谓史官处理史事材料及褒贬人物的方法。古代言某人于文字书写有所擅长，通常的表达方式为："能×书"，"善××（书）"。例如后汉班固《汉书》，《元帝纪》："元帝多材艺，善史书。"《王尊传》："尊窍学问，能史书，年十三，求为狱小吏。"西晋陈寿《三国志·魏书·管宁传》："初（胡）昭善史书，与锺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尺牍之迹，动见楷模焉。"南朝宋范晔《后汉书》依然如此表示，《皇后纪》："和熹邓皇后"，"六岁能史书"；《宗室四王传》：北海敬王刘睦，"善史书，当世以为楷模"。在南朝的文献中，我们才看到用"书法"指称书写技艺。王僧虔《论书》云："谢综书，其舅云：'紧结生起，实为得赏。'至不重羊欣，欣亦惮之。书法有力，恨少媚好。"此之"书法"，是指笔体形态所显示的笔力。梁朝萧子显撰写的《南齐书》卷四十一《周颙传》中亦见："少从外氏臧直家得卫恒散隶书法，学之甚工。文惠太子使颙书玄圃茅斋壁，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颙换之，颙笑而答曰：'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这里，"书法"是指"散隶"这种书体的形迹。到了元朝，始见以"书法"命名论书著作，明清则更多。

④ （西晋）卫恒《四体书势》有明确的记载。

⑤ 近读周师道《魏晋书法成熟论纲》（未刊稿），作者依据出土的大量汉晋文书与传世的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士流尺牍，将当时的"书"分为两类："公写"型和"私写"型。所谓"公写"型书迹，是指公务文字，功用在于向多数读者显示和传递文本信息，作为档案长久保存；其书写者是各级政府机构的职业写手；为了易读易识，他们的书写注重时尚的规范程式。所谓"私写"型书迹，是指私人间往来的文字，显示的对象是某一特定的读者；因为古人回函的习惯是题后作答，受信方未必作长久保存；此类书写显现出弱化"趋范"书写、摆脱书体限制、草率从事的倾向，故此类书写为书写者提供了强调个性（特殊性）之可能；由汉而魏晋，在私务书迹中，书写者主动表达的个性（特殊性）越来越突出，并且发展为实现其"创作"意欲的重要领域。周文认为，东汉以前，公写型书迹的份额大，私写型书迹的份额很小；在"公"强"私"弱的对比中，"书写"主要以专业写手之"写"为主流，忽略"笔迹"本身的个性或创造性。东汉时期，私务书写的总量遽增，超过在公务书写的增幅，这一趋势在魏晋时期可能更为明显。周文对书写

类型的分类，以及对私务书写份额变化的推测，虽然缺乏统计资料来直接证明——士流的私人书迹往往因为人们的珍爱和争夺而容易泯灭，这种统计永远无法实现，但是周文指出，纸张在汉代的发明与推广，为私人间的书写交往提供了便利的物质条件，东汉名士间的频繁交往，拜谒之风的盛行，也是一个重要的旁证。周文所推断的汉晋时代的书写场景，我以为大体合乎书法发展的历史逻辑。我认为周文给我们的启示在于，“公”“私”书迹份额的这种变化，表明东汉以来的私人活动空间呈现出一个扩大的趋势，魏晋时期得到了更大的拓展，社会生活中的私人交往越来越频繁，越来越重要，也是“人的觉醒”在书写领域的凸现。

⑥ 《晋书》卷三十九《荀勖传》：“俄领秘书监，与中书令张华依刘向《别录》整理记籍。又立书博士，置弟子教习，以锺、胡为法。”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述锺书“三体”，其二曰“章程书，传秘书、教小学也”。唐长孺《读〈抱朴子〉推论南北学风的异同》云：“照卫恒所说秘书监所教习的书法有毛弘的八分书；王僧虔认为秘书所教又有章程书，即出于锺繇；章程书既非八分，亦非行押，大概是指正书（即今所云楷书）；我想秘书所授必备四体。《荀勖传》所云‘以锺、胡为法’，虽也可能包括章程书，主要恐怕是指行押书。”

⑦ 关于魏晋新书风与南朝书法北传的问题，笔者提交美国芝加哥大学“汉唐之间考古与美术学术研讨会”的论文《魏晋新书风在江南的发展与南朝书法的北传》，有专门的讨论。

⑧ 关于东晋隶书的情况，笔者在《东晋铭刻书迹的体态及相关问题》一文里有比较详细的讨论，刊《书法丛刊》1999 年 4 期；辑入华人德、白谦慎主编《兰亭论集》（苏州大学出版社，2000 年）。

⑨ 此类描述书体的赋体文章，魏晋时期仍然流行，如西晋索靖《草书势》、东晋王洽《行书状》等。

⑩ （唐）张怀瓘《书断·中》“韦诞”条；亦见《太平御览》卷七四七引《三辅决录注》。

⑪ （唐）张怀瓘《书断·下》“韦昶”条。

⑫ 《宋书》卷五十三《张永传》。

第一章

魏　国　书　法

三国时期，魏国据有的中原腹地是东汉以来经济文化最为发达的地区。魏国都城洛阳，自东汉定都于斯，二百年来一直是政治文化的中心。

汉末战乱，北方一度遭到极大的破坏，曹操统一北方之后，北方的政治秩序和社会生产逐渐恢复。在统一北方的战争中，曹操为了战胜像袁绍这样强大的有着士族背景的政治对手，不得不广开门路，从较低的社会阶层中网罗人才，供其驱用。同时又争取名士，尤其是汝南、颍川、荆州等地的名士，被曹操罗致麾下，成为曹氏政治集团的中坚力量，为其运筹帷幄，出宰地方。

曹丕称帝建国时，魏国人才荟萃，洛阳、邺都日趋繁华。三国时期文化科技方面的成就，也集萃于魏国。如三曹七子在诗歌方面的建树，以何晏、王弼为代表的玄学，“医圣”张仲景辨证施治的医学理论和“神医”华佗首创以麻沸散施用外科手术，数学家刘徽在圆周率计算上的重大贡献，“木圣”马钧在机械上的发明等等。魏国与海外的邪马台国（日本境内）和西域各国也有使臣和商人往来，有西域僧人前来

洛阳传法译经，而魏国颍川人朱士达远赴于阗求经，是中国第一位西行求法的汉僧①。

三国时期，论国土之广，国力之强，文化科技之繁荣，魏国堪称上国。论魏国书法之盛，吴、蜀两国也无从比拟。近代学者马宗霍在《书林藻鉴》卷五“三国”叙论中就指出了这一点，他说：

> 三国规模，以魏京为最宏。文士云蒸，书家鳞萃；鸿都流风，去之未远。中郎（蔡邕）虽往，法度可寻；孟皇（梁鹄）尚存，翰墨自在。观夫《正始石经》，接武《熹平》，则邯郸（淳）之遗也；凌云榜题，比肩安定（梁鹄），则仲将（韦诞）之迹也。胡昭尺牍，动见模楷，刘廙草书，许通笺奏，此皆其著者。而郃阳残石之朴茂，胶东断碑之凝重，《范式》之体邻《衡方》，《王基》之意出《夏承》，虽不知书人姓名，亦自可贵。至于元常（锺繇）专工，伯儒（卫觊）兼善，更无论矣。

第一节

洛下新风

魏国书法有其“两面性”。一面是承袭东汉流风。魏国初建时刻立的《上尊号奏》《受禅表》及正始年间书刻的《三字石经》所见隶书，取势方正，波磔方棱，字形引长，仍是东汉《熹平石经》的隶法，可谓“鸿都流风，去之未远”。魏国的著名书家，如邯郸淳、梁鹄、锺繇、胡昭、卫觊、韦诞，都是由汉入魏的士人，锺、胡师法刘德昇，卫、韦出于邯郸淳，而邯郸淳的师承渊源于汉朝名家，他们的书法风格，奠定于东汉，笔下岂能无汉法。而且曹魏时期盛行的各种书体，无论是古体的篆书，正体的隶书，还是今体的草书、行书、正书，东汉时业已流行或者产生。由书体而言，汉、魏书风是一脉相承。

魏国书法的另一面是变异和发展。

先看古文，卫恒《四体书势》说："至正始中，立《三字石经》，转失(邯郸)淳法，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卫恒站在东汉旧法的一面指出魏国书家写的古文已非东汉古文，说明继承中已有变数。

其次隶书，也出现了与东汉隶式不一样的作品，最显著的书迹，是风格端庄流丽的《曹真残碑》，它那出锋尖锐的挑笔撇画、圆厚的捺笔、有些斜度的横画，都很生动，但也可以察觉作者书写隶书的笔法已经异于汉法的常规了。碑中的一些点画形态和偏旁部件的书写，还掺入了正书的写法。这不会是有意为之，就像当时的正书中还有隶笔一样，仿佛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很自然，很正常。大概有些点画，在曹魏时期的隶书和正书中可以"通用"，有些写法可以"借用"，魏国的书法家并不计较，更不会因为某些笔画的"通用"及一些写法的"借用"而混淆隶书和正书的区别，是"当局者不迷"。年代久远之后，局外的书法家执著于隶书和正书"完形"的标准式特征来衡量分辨那时书迹的体势，反而麻烦了，对一些隶楷兼有的笔体无从判别其书体的归属了。

正书，这种书写体势的雏形可以追溯到东汉。它的来源，有的说是隶书，有的说是行书[2]。总之，它是在隶书俗写体的基础上演变而成的。现在所见篇幅完整的正书作品，年代最早者，是锺繇写于东汉建安二十四年(219)的《贺捷表》，是向朝廷上的奏表。当时曹操当国，虽然刘协仍是皇帝，却只有空头名义，如同曹操手中的玩偶。次年正月，曹操病死，十月，曹丕就代汉称帝。因此，正书确立的时间，通常定在曹魏时代，或者说汉魏之间。传世的锺繇正书，都是给朝廷的上表，这表示曹魏时期的一些比较郑重的文件，也可以采用正书这种新书体了。这是一种新的风气，并且扩散开来，不但士大夫写正书，宫廷的书吏也研习这种书体，用以抄录文件，说明正书地位提高了。

锺繇写的正书，就是最初的楷书。锺繇的正书，横画的收笔采用了"顿势的笔法"，使用了"硬钩"，捺笔写得直利，点画已是敛笔顿按，这些，有的是吸收了隶书俗体的写法，有的是加工改造，把正书笔画规则

化、条理化了，而且在结字上呈现出欹侧之势，又写得端正匀称。近些年，吴国的简牍文书出土了很多，其中也有正书，但是，吴简书写年代都晚于锺繇的正书，笔画是纵粗横细，不及锺书瘦硬，尚未采用硬钩的写法，结字也不如锺书欹侧多姿，显得古朴保守一些。

在曹魏时期，行书也有了很大的发展。行书形成于东汉，成熟于曹魏时期。最著名的行书书法家是锺繇和胡昭，卫恒《四体书势》称：

> 魏初，有锺、胡二家为行书法，俱学之于刘德昇，而锺氏小异。

锺、胡二人的行书，也是有差别的，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说：

> 二子俱学于德昇，而胡书肥，锺书瘦。

由此看来，卫恒所说的锺繇行书"小异"其师刘德昇，大概在于"瘦"；胡昭的"肥"则表明他恪守师法，所以不存在与刘德昇相"异"的问题。"瘦"与"肥"，是锺、胡两家行书的明显特点，估计也是两家书法趋新和保守的分野所在，所谓"古肥今瘦"。如果以这个标准来推测，锺繇行书的"瘦"，大概正是他对东汉行书加以"改造"才产生的特点，是他对东汉行书的发展。那么，曹魏时代行书书法的"新"，也可以由此探得消息。

正书是在曹魏时代得到确立，这时的行书也比东汉行书大大地"新"了一步，成熟了。不仅如此，正书、行书经过锺繇等书法家的整理、加工和提倡，开始在上层的士大夫间流行起来，提高了地位，成为当时既合用又时髦的书写体势。因为上层社会的书法家有着学习环境上的优越和方便，流传起来很快，他们的资望高，能对社会风气产生很大的影响力，因此，写正书和行书的时髦风气又自上而下地普及开来。此后，一直是上层社会的书法家领导着正书、行书和草书的新潮流。

洛阳的书法新风，可以用书法自身的发展逻辑来解释，但是，这还不足以全面说明为什么当时的书法新风发生在魏都洛阳，而不是吴都

建业或蜀都成都。我想,这与洛阳长期处于政治文化中心和曹魏广泛网罗人才的政策相关，而曹魏时代的人文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尤其应当注意的,则是洛下出现的新文风。

东汉时期的文学，庙堂丽制，是皇帝身边的侍臣所弄，民歌乐府则出自民间作手,他们的社会地位都不高。曹魏时期，文学受到上层社会的重视，曹氏父子都热衷于文学创作，他们地位高，用不着像文学侍臣那样看皇帝的脸色作诗赋,用不着装扮成滑稽相写幽曲的讽喻文章,用不着以自己的文才粉饰他人的浮华生活。曹氏父子还一反传统,摒除了汉代文士惯用的浮辞丽藻的夸饰,利用明白晓畅的民间乐府形式,通脱地唱出了慷慨苍凉的人生调子,叹咏令人哀伤的离乱生活,不再用文学去说那些“助人伦,成教化”的大道理。于是,文学贴近了生活,人成了文学的主题。曹氏父子凭借着政治上的领导地位和文学上的卓越才能,成为那时文坛上开一代新风气的领袖。文学的地位也由儒家政教礼制的工具,转变为士人抒情咏怀和表现人的精神风范的艺术手段。文学里有了人的觉醒,有了人的“风骨”,也有了独立于经术的自在价值。

文学是社会生活最敏感的神经，曹魏新文风的出现,不仅反映了社会的变动,观念的变化,也指示了人文风气变迁的路向。书法家陶染时风,际会文运,也造就了大写新体的风气。书法家采用东汉业已在下层社会流行的种种俗写体势作书，正可与文士们取资民间乐府形式作诗相比拟;书法家凭藉一笔漂亮的书法展现个人风韵,可以比之于文士们借助文学表现自己的文才。书法里也有了一种人的“自觉”,然而,书法毕竟是以“形体”来作表达的媒介,不如文学以“文义”吐露胸襟来得显彰,而且书法不能像文学那样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不如文学传播的速度快、影响大、直接作用于社会和人心。但是,曹魏书法随着时代的变化确实大大演进了一步，即使书法是趋应新文风之后而形成新风气，它也称得上是“洛下新风”的重要一翼。

第二节

篆书和隶书

曹魏时期，正书、行书、草书的地位蒸蒸日上，在上流社会风行起来，和赋诗、围棋、弹琴等其他艺技一样，进入士大夫的精神生活，渐渐成为士大夫笔下充满意兴的表达方式，成为他们点缀生活的雅兴所在。

但是，在新书风日益昌盛的魏国，新书体还没有取得掩压篆书、隶书的位置，书家多以篆、隶显贤与能，碑刻上的书迹，还是篆书、隶书主盟。我们看到，庙堂巨制的《上尊号奏》《受禅表》，朝廷刊定经典的《三体石经》，军将纪功的《毌丘俭纪功残碑》，势族官僚的碑表神坐如《曹真残碑》《王基残碑》《鲍寄神坐》《鲍捐神坐》，以及一些墓砖文字，不论是书法家的精巧之作，还是出自下层写手的笔下，书写的体势，不是篆书即是隶书，无一例外，约定俗成的习惯势力在发生作用。曹魏时期刻石书迹取用篆、隶，可谓承袭东汉的风尚，因循东汉的传统。然而深层的原因，却不是“因循传统”所能言尽。

我们知道，汉魏的碑刻，比如石经、功德碑、纪功铭、祠墓碑刻，大多宣昭于社会公众，供人摹习，或者让人观看，以传久远，既然具有“公开性”，书家写碑就必须遵从当时的文化背景所要求的规范，用正体写碑，用正体或者古体书额。这样做，才能表示严肃正规，显示郑重庄重。曹魏时期，正书字仍然是隶书体，古体字是篆书体，用这两种字体写碑，才称得上“作字得体”，“体用得法”，“得体”又“得法”，才是“方正循纪”，否则，就有鄙陋不文或于事不恭的“失礼”之嫌。写碑的当用字体，具有仪礼的象征性。那么，魏国书法家或写手采用篆书、隶书写碑，似乎是书写者选择了某种字体，实际上是遵循了社会的公约和公认的规范。确切地

说，并不是写碑者主动选择了篆书和隶书，恰恰相反，一旦他们担当了写碑的任务或工作，就只能采用当时社会公认的合乎礼仪规定的当用字体。在字体上，他们别无选择，所能发挥者，是他们书写篆书、隶书的书法技艺。因此，魏国书法家用篆书、隶书写碑，与其说是他们的私人书写行为，不如说是书写者在既定的文化背景下和社会关系中的一种合乎仪礼规范的慎重的表达。

1. 魏国的古文、篆书

“古文”和“篆书”这两个名称，起于汉代，许慎《说文解字·叙》中说：

> 及亡新居摄（西汉刘婴年号，公元 6—8 年），使大司空甄丰等校文书之部，自以为应制作，颇改定古文。时有“六书”，一曰古文，孔子壁中书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也；三曰篆书，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四曰佐书，即秦隶书也；五曰缪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鸟虫书，所以书幡信也。

许慎说及的六种书体名目，其命名，有的是依据书体结构，有的根据用途，划分的标准缺乏一致性。如果按书体分类，古文、奇字是一类，篆书、缪篆、鸟虫书是一类，佐书又是一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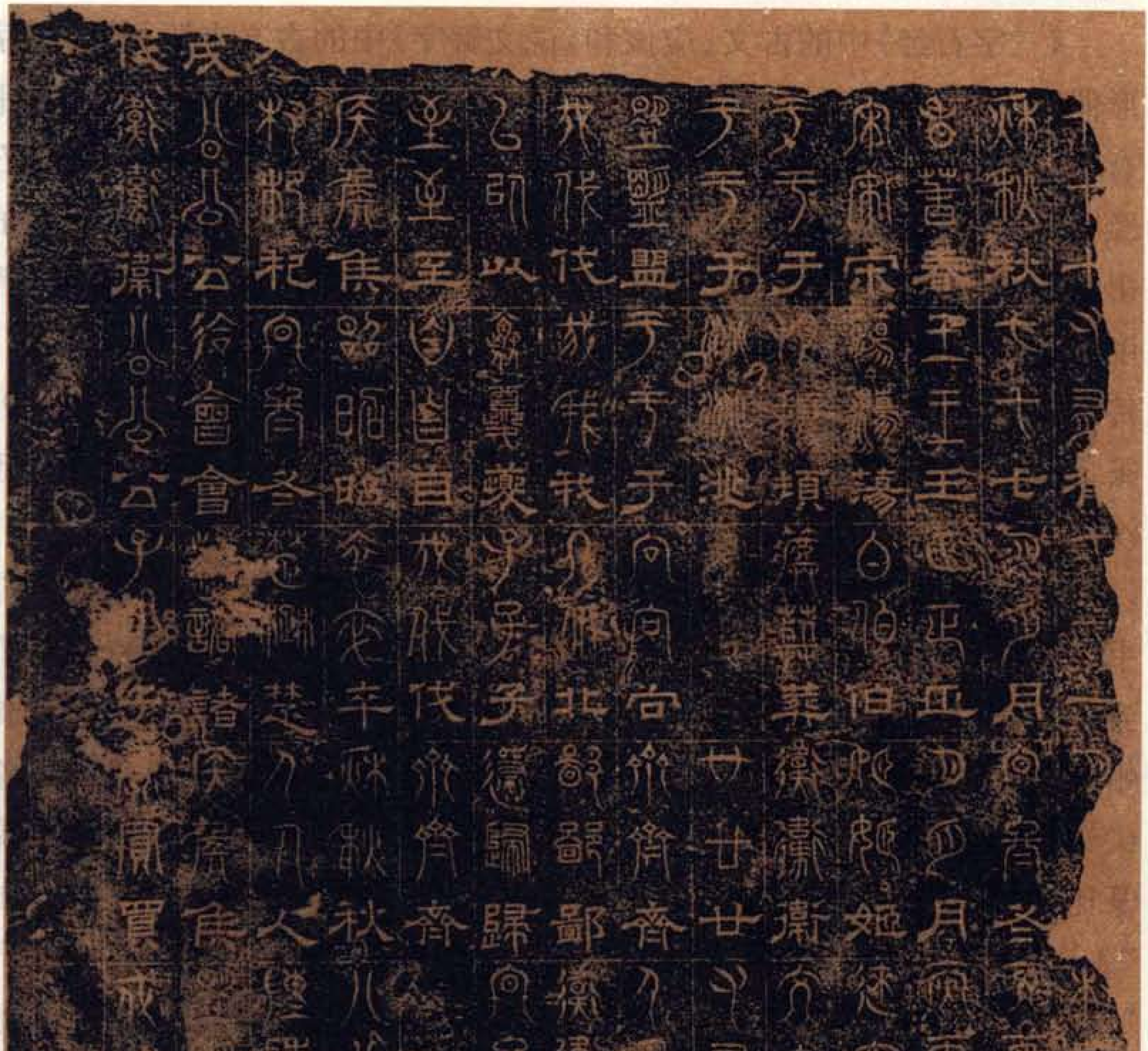
许慎的《说文解字》是“叙篆文，合以古、籀”。以小篆为正字，收字 9 353 个，还列出了两种与小篆不同的异体字：一是古文，五百多字；一是籀文，二百多字。汉朝人所见的古文字资料主要有三种：一种是当时出土的先秦时期的铜器铭文；一种是秦始皇焚书时儒士藏匿起来的儒家经籍抄本，所谓鲁恭王（前 155 — 前 129）坏孔子宅而得的“壁中书”，有《礼记》《尚书》《春秋》《论语》《孝经》等，“这些经籍抄本的字体既不是隶书，也不是小篆和籀文，汉代人多称之为古文”[③]，许慎《说文解字》中所录的“古文”就是这一类。一种是相传为周宣王时太史籀所作的《史籀篇》的抄本，即许慎所说的“籀文”。

《说文解字》中录写的“古文”，据现在文字学者的勘对研究，与近些年各地发现的战国文字如长沙缯书、侯马盟书、温县盟书、长沙简策、中山国铜器铭文等均不同，“许慎所谓古文大约就是邹鲁（也许还有齐）儒生习用的文字”[④]。即使是这些战国晚期用齐鲁习用文字抄写的经籍，恐怕许慎并未亲见原迹。因为，自壁中书“古文”发现，到许慎《说文解字》创稿[⑤]，历时二百余年，壁中书乃简册，使用保存的时间不会长久，要辗转摹写才能流传，许慎所见的古文，“大约都是汉代古文经学家辗转摹写的”，既是“六国古文”，当然和秦系的小篆有差别，也不会是汉字的原始形式，而且年代不一定比籀文早，但壁中书的儒家经典是用古文抄写的，古人尊经，所以放在籀文之前了。而且古文与籀文还有地域性差异。

我们现在说的古文，作为字体名称，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古文名称起于汉代，后世继续延用，泛指秦统一文字前所有的文字，时间地点皆无限制，没有一定的字形。狭义的古文指《说文解字》中所见的古文”[⑥]。

许慎《说文解字·叙》中有“篆书”这一名称。他所说的篆书专指秦朝的小篆，即秦篆。小篆是取《史籀篇》的“籀文”省改而来。西周灭亡，平王东迁，秦国处周之旧地，沿用周的籀文，逐渐发展为具有秦国特色的文字。秦削平六国混一海内之后，采纳丞相李斯的建议，统一文字，“罢其不与秦文合者”，以秦国使用已久的文字为基础，进一步省改，并加以规范，如“偏旁都有固定的形式和位置，形体竖长方，其空虚不足之处尽量用笔划填满，不顾象形、指事、会意等意义的体现”[⑦]，这就是秦朝的小篆。所以，篆书作为古代汉字一种书体的名称，以其源流而论，包括大篆和小篆。籀文是大篆的本名，后来有了小篆，才将籀文称为大篆，《说文解字·叙》中提到的“秦书八体”，就有大篆、小篆的名目了，两者的关系，犹如血脉相亲的父子，相似而又有所区别。

魏国书法家写的古文，我们可以在立于当时太学的《正始石经》（图1-2.1）中见到。《正始石经》刊刻于齐王芳正始四年（243），石经只刻成《尚书》《春秋》两部古文学家传授的儒家经典，每字用古文、小篆、隶书



1－2.1　《正始石经》

三种书体书写，所以又称《三字石经》[8]。

《三字石经》中的古文，应该和《说文解字》中的古文来源相同，但字形偶有不同，可能是古书抄写中讹误所致，当然也与抄写者的书法水平有关。西晋卫恒在《四体书势》中指出：魏初传古文者出于邯郸淳，而石经中的古文"转失淳法"，不过是"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而已。卫恒的祖父卫觊是邯郸淳的弟子，学邯郸淳的古文达到"示淳而淳不别"的程度，卫恒本人也"博识古文"。卫恒说《三字石经》中的古文"转失淳法"，传卫氏古文之学的江式在《论书表》中说到，《三字石经》"较之《说文》，篆、隶大同，而古字少异"。说明曹魏石经的古文字法与书法，已经异于汉朝所传的古文。

卫恒还说到：汉朝发现壁中书时，"时人已不复知有古文，谓之科斗书。汉世秘藏，希有见者"[9]。所谓"科斗书"，是类物象形的俗称，我们看到，《三字石经》上书刻的古文，许多笔画"头粗尾细"，并且呈弯曲状，像蝌蚪之形，但魏国古文的笔画不是全部类似蝌蚪形，比如横和竖，两端尖锐，中间粗，似柳叶状，这是笔画形态的特点。古文的结构特点，和秦篆比较，有的繁化，如"一"字写作"弌"，"巫"字写作"吾"，"公"字下的"厶"作圆圈，中间还加一圆点；有的则大胆简省，如"逆"字写为"屰"，"遇"字写作"禺"，"鄭"字写作"奠"，都省略了部首偏旁（或是义符，或是声符）。这些繁化和简化的写法，与《三字石经》上的小篆异形，正说明古文是战国时期"六国古文"的遗绪。当时，兼通儒学的书法家对古文的重视甚于小篆，所以三体中首列古文，比起小篆，古文的年代要早一些。在汉代，研究古文是为了读通古文经，所以精通古文的书法家同时是文字学家。曹魏时期，尽管新书体时髦，但没能动摇古文书法的地位。

《三字石经》的小篆，"是作为传统的标准字体被重视而刻出"，字法承袭汉篆，笔画细劲，方圆兼备，结构整饬如仪，书法平稳规矩。魏国的篆书，循汉时旧规，常用来书写碑额，字形比《三字石经》中的篆书要大一些，具有装饰性。用篆书写碑额，意在醒目，还能表示古意，以显庄重。现在所能见到的魏国碑额篆书遗迹有以下几种。

《上尊号奏》碑额（图 1－2.2），阳文篆书“公卿将军上尊号奏”。书刻于曹丕称帝的黄初元年（200）十月之后不久。笔画蹈方循圆，又粗壮沉厚；字内空白布置得很匀称，字形偏方；体势雄浑，气势宏壮。



1－2.2
《上尊号奏》碑额



1－2.3
《受禅表》碑额

《受禅表》碑额（图 1－2.3），“受禅表”一行三字，“受”字上部已泐，也是阳文篆书，字法与书法全同《上尊号奏》篆额，似一人手笔。此碑记魏王受禅代汉之事，所谓“表”者，如宋洪适《隶释》云：“盖表揭其事，非表奏之表也。”《受禅表》书刻的时间当与《上尊号奏》碑同时。曹丕为了受禅，当时在颍川颍阴县繁阳亭筑坛，两碑俱立于此地。黄初元年十一月，改繁阳为繁昌县（今许昌繁城镇）。



1－2.4 《孔羡碑》碑额

《孔羡碑》碑额（图 1－2.4），阴文篆书“鲁孔子庙之碑”。笔画圆润流丽，向背有致，体态周正而秀韵，很有婀娜的风姿，与汉代《华山庙碑》《孔庙碑》篆额风范相近。但“鲁、庙”二字异于汉篆的正字结构，篆法不很规矩。



1－2.5 《范式碑》碑额

《范式碑》碑额（图 1－2.5），阴文篆书“故庐江太守范府君之碑”。字形方正，笔画圆厚，然而笔势不及《孔羡碑》篆额写得活脱潇洒，康有为将它归为“华艳”一格[10]。虽然书法仍是汉篆一



1－2.6 《苏君神道》题字

路，字法已见讹化，如“庐”字中的“田”字似“四”的写法，似乎可以察觉到篆书书法在魏国显出变异的征候。

《苏君神道》题字（图1－2.6），阴文篆字“魏故骑督平寇将军关中侯广平曲梁苏君之神道”，五行二十字。河南洛阳出土。写得方正稳当，布白匀称，笔画刻得光洁，横画平铺则显无力感，纵笔垂画的末端多呈锐状，少了“无垂不缩”的遒势。似乎是用隶法写篆书。

魏国碑额、神道阙上的篆书，《上尊号奏》与《受禅表》雄浑圆厚，装饰性和古意兼具，乃当时大家手笔，这是一种类型。《孔羡》《范式》两碑额笔画圆润流转，颇显姿态，大有汉碑额篆书“婉而通”的遗韵，又是一类。《苏君神道》虽然结字工稳，但布白过匀，无疏密迭宕的姿态，结构显得松懈。书写者不自觉地采用了隶法，依违篆隶而失势，可谓新意不显，古意不明，别为一类。

魏国的碑刻篆书，仍承袭汉篆遗风，字法略有讹变，真正在书法上反映魏国篆书变局者，是《苏君神道》上书刻的篆书。

2. 魏国的隶书

公元3世纪的三国时代，隶书已是有着四百多年历史的书体。这四百年间，不同时代的隶书，形体和笔势有很大的变化，明显地可分为三期，也可以说是三种类型。

秦隶。又称古隶，战国时期“秦国的兵器、漆器、陶器上笔画省减、直多弯少的简体字都出于工匠之手，已是隶书的雏形”。我们看到，20世纪

70年代在湖北出土的约秦始皇三十年（前217）书写的秦简上，文字的书体已是规则、熟练的隶书。隶书写起来简便，合于实用，当时已广为使用。秦统一全国后推行小篆，“只是为保持秦人的篆书传统，具有政治意义，隶书在实际应用上已占优势”，那么可以说，“秦始皇用小篆统一文字，事实上变成了用隶书统一文字了”⑪。典型的秦隶，字形较方，杂有竖长形，少波势，虽然犹存篆意，但用笔顿按，直笔多，折笔多，已解散了篆书的结构。西汉早期隶书仍沿用秦隶。

汉隶。其特征是横长竖短，有波磔，呈横势。由20世纪出土的汉简隶书可知，典型的汉隶大约形成于西汉武帝后期，是汉朝的正体字，东汉碑刻隶书大多是用这种体式书刻。

八分。这是东汉后期出现的隶书样式。其形体方正，笔画匀称，纵向笔画引长了，波挑写得十分工整。虽然写得很工稳整饬，但是过于标准，千篇一律，失去了汉隶古朴的气质。八分的典型之作是《熹平石经》⑫。



1－2.7　《受禅表》（局部）

魏国的隶书，是汉末“八分”的延续。

我们看到，曹魏立国时为表示曹魏政权合法性而书刻的《上尊号奏》和《受禅表》（图1－2.7），其碑文隶书与《熹平石经》一脉相承。尤其是《三字石经》中的隶书，几乎是《熹平石经》上八分书的翻版。元朝吾丘衍《学古编·三十五举》云：

> 隶书，人谓宜扁，殊不知妙在不扁，挑拔平硬如折刀头，方是汉隶体。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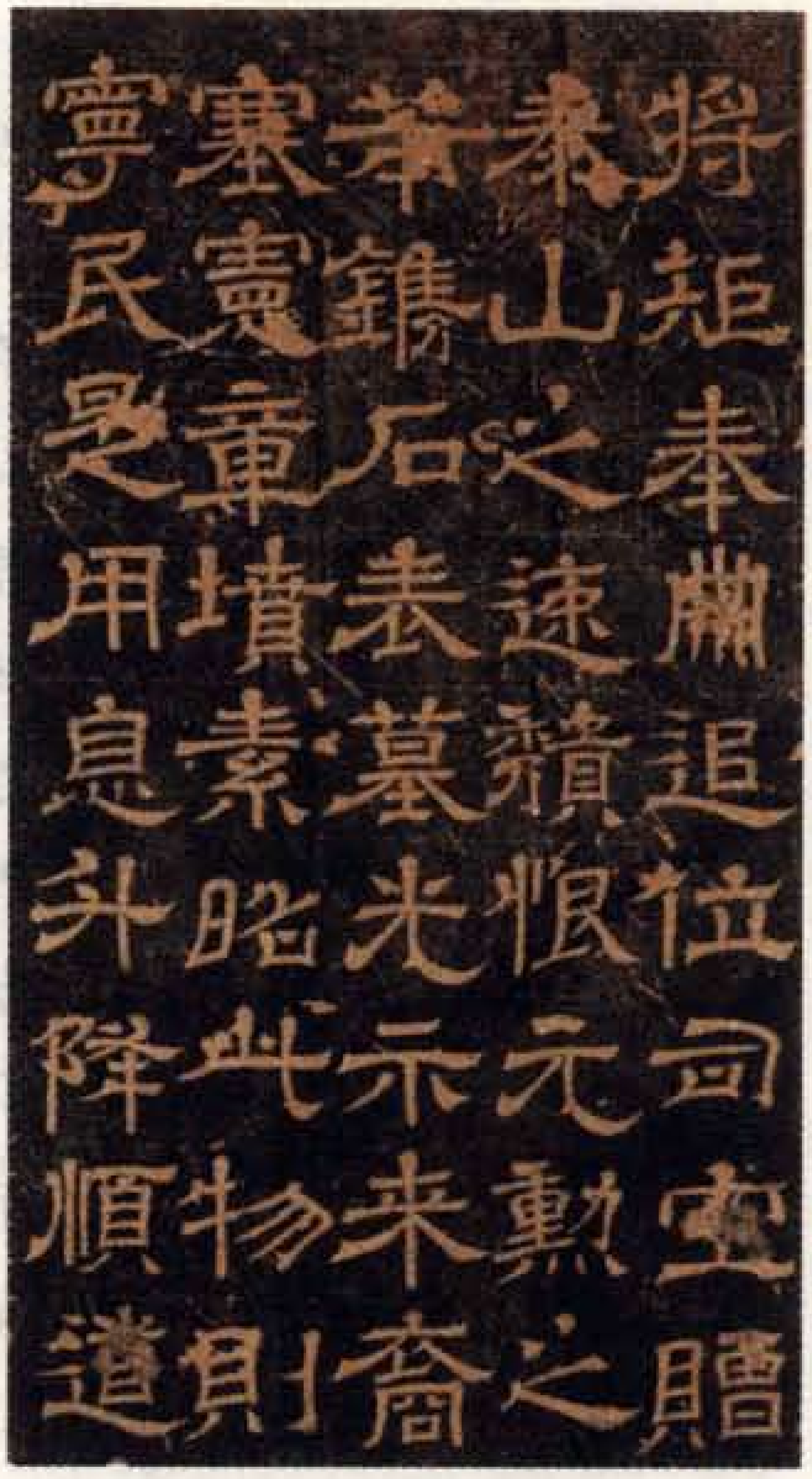
吾丘衍还引述宋朝洪适对汉隶下的评语："方劲古折，斩钉截铁"，以映证自己对汉隶特征的判断。宋元人称述的汉隶特征，与汉末《熹平石经》上的八分隶书最相合。魏国的郑重碑刻隶书，也具备如"不扁""折刀头""斩钉截铁"之类的特征。

我们知道，当年汉灵帝批准刻立《熹平石经》，是为了"正定六经文字"，"(蔡)邕乃自书丹于碑，使工镌刻立于太学门外，于是后儒晚学，咸取正焉"，引来的盛况是，"及碑始立，其观视及摹写者，车乘日千馀辆，填塞街陌"[14]。魏国初年的书法家，都是由汉入魏的旧臣，他们写隶书，或亲见过汉石经，直接摹写过那种八分隶书；或间接学习过蔡邕的八分隶书。当时士人读经书，先要抄书，写字是基本功课，标准的范本当是石经上蔡邕用八分书写的经文。蔡邕用隶书写石经的初衷，一是要正定经文的谬误，二是要规范当时作为正体字隶书的书法形态。因此，他的书写是作示范，从笔画到结构，必然都要标准一致，这样才能方便学习者摹写，从而达到正定文字的效果。在古代，正定文字都有规范书法形态的意义。魏国刻立《三字石经》，也是出于这样的考虑。为了显示正宗的气派，表示标准的规则，书写者当然要以那时得到朝野公认的蔡邕的隶法为楷模了。何况魏国书法家的隶书观念和写法在汉朝已经形成，在新朝写隶书，不可能因朝代的骤然鼎革而另造新异。江山易姓换主可以一时完成，而书法的演变，是渐变而非突变。

魏国的庙堂碑刻隶书如《上尊号奏》《受禅表》《三字石经》，同类的笔画几乎笔笔相似，绝无一丝松懈率意，这样才算标准正规，才能显出整肃感和庄重感。当时，这些碑刻上的八分隶书，是公认的楷范，是公认的高水平。

曹魏时代，追仿正规风范的碑刻隶书，还有《孔羡碑》(220)、《范式碑》(235)、《王基残碑》(238)、《毌丘俭纪功残碑》(245)[15]、《曹真残碑》(无年月)、《皇女残石》(无年月)、《上官掾残石》(无年月)等，其笔画都具有"折刀头"形态，字形方而"不扁"。如《王基残碑》(图 1－2. 8)的书写者还注意笔画的翻挑，甚至一些局部的笔画，如"光、遂、当、秋"等字中

对称的两点，也相背而左右分张翻飞，反而造成结构的松弛，失去了汉隶“崇台重宇”般的森严之势。我们还看到，魏国这类标准化的八分隶书，对称的竖笔常常呈相背的弧状，而不像汉隶作相向之势或作垂直状；竖钩是顿按后折笔旁出，作平挑，出锋作尖劲状，不像汉隶作弧势；有些短撇，作圆头锐尾的尖直状，有的写得细而直劲，则近乎正书了；魏国书家关注笔画端部的修饰，笔画的中段因此显得怯弱乏力。



1－2.8　《王基残碑》(局部)

上述魏国八分隶书的形态特征，还不能说是魏国书家的新创，有些写法可在汉末《尚府君残碑》中看到。但《尚府君残碑》的隶式呈横张之势，字形扁，用笔实，笔势流畅，风姿舒展而气象凝重。曹魏书家取用了八分书的笔画特征，笔画显得跳宕，似曲意计较；又一味平正地布置结构，引长纵向笔画，连分张的撇捺也纵引了，致使字形方或长方。这种刻意表现隶书波磔翻挑和引长字形的结合，构成魏国隶书的时代特征。也许魏国书法家并不认为他们笔下的隶书不同于汉朝的隶书，但在后人看来，曹魏时代的标准隶书的确丧失了汉隶雍容朴茂的气象，徒有隶书的外表。清朝金石家指出，曹魏的隶书“矫厉”“寒俭”，这是很中肯的批评。

魏国的隶书，并非都是像《上尊号奏》那样一副端正刻厉的面孔。书法家写隶书，当然懂得横平竖直、波挑具备的法理，也明确当时的标准隶书规范。但是，既然是书写而非传摹集字，书法家长期习得的写法自有一套，所以，即使是种种郑重碑刻上的隶书，笔体也不尽相同。更有一些隶书作品，与《石经》上的标准隶式偏差较大，是曹魏隶书的别

宗异类。

《张盛墓记》(图1-2.9)是一种类型,特征是笔体方厚,以横画、竖画最为明显,一些舒展的长撇,虽然呈曲势,笔画也是粗壮厚实。《张盛墓记》方厚的笔体,近似汉朝《张迁碑》。《张盛墓记》出土于洛阳,《张迁碑》刻立于山东,书刻的时间相去约七八十年,二者之间不会有地域、师承之类的关系,论方厚,却不期而会,像是隔世归宗的一家亲族。用软性的毛锥写出既方且厚的隶字,不容易办到,其中有工匠刊刻的加工之劳。但《张盛墓记》的刻工并不精细,用双刀法简直地刻,势必见棱见角地方厚了。



1-2.9 《张盛墓记》(局部)

曹魏时代,方直的刻法已经流行。《三字石经》的隶书,横、竖笔画已刻得"平硬",撇笔末端的方锐犹如"折刀头",短撇和挑笔的起笔处也刻得方锐尖目。这样刻,似乎为了笔画的整齐划一、庄重严整,体现规范。精细的庙堂之制已如此刊刻,像《张盛墓记》这种埋入墓圹中的冥物,采用这种刻法已属郑重了,但刻工并不精佳,书写者的隶字结构又不十分标准,形态上就显得与规范隶书不一样了,在后人看来,反而是方厚朴茂。这种方直的刻法,两晋一直流行,而且刻法越来越简直。东晋隶书的平直方厚,与这种刻法大有关联。

1926年在洛阳出土的《鲍寄神坐》《鲍捐神坐》(图1-2.10),其隶书形态去当时的标准隶书的严谨方正更远,也与方厚的《张盛墓记》异品殊科,是曹魏时代隶书遗迹中别出的一类。

二鲍神坐,各隶书一行。《鲍寄》字形稍大,结字有峻整气象,笔画的细劲爽利近似东汉《礼器碑》;《鲍捐》笔画有残泐,刻工略显粗率,字形大小不一,做主笔的撇、捺、横画宽展飞扬,与东汉某

些简牍隶书的笔姿相似。虽然二鲍神坐的书法形质有些差异，但笔体一致，似同出一手。

二鲍神坐隶书，书刻者将抛钩、撇、捺、横等可以展放波挑的笔画做主笔，加以夸张，来表示隶书的翻挑之姿和横张之势。这些字中的主笔，未守标准隶书的规范，大多长而逾制，醒人眼目；不但舒展，而且圆畅，“多摇曳以添姿致，非顿勒以增气力”，朴茂流转，尽显风流。其结构亦开生面，显纵敛，分疏密，见主次，表欹正，活泼生动，触目可亲。其字形又因结构之制而施变化，有大有小，或方或扁，仍不失其正。可谓得“欲正乃奇，求厉自温”的真率品相。



1－2.10　《鲍寄神坐》《鲍捐神坐》

曹魏时代的砖文，也采用隶书。现在见到的年代最早的砖文，是战国晚期的实物。砖文有模印、刻划、书写三种类型。早期模印砖文多，也有刻划者。汉朝时又有了书写这种类型。模印砖文是在湿砖坯上钤盖戳记，或者用字模压印；刻划砖文则有湿刻和干刻的区别；书写砖文则是在烧制成形的砖上用笔墨书写。曹魏隶书砖文比较规整者，是清朝同治初年北京北郊出土的《张普墓砖铭》(260，图1－2.11)。方若《校碑随笔》记载，张普墓中出土的砖文，有四行砖、三行砖，二行砖；四行者行八字，三行者行六字，二行者行四字。



1－2.11　《张普墓砖铭》

张普墓砖是长方形，界格也是长方形，阳文隶书以界格布局，也是长方形，字中的纵向笔画长，“丸、尉、州”等字的长撇也纵引而下，末端的横挑很短，笔画多方直。结构布白很匀称，有装饰意味。其笔画多方直，体态严整方正，是效仿当时隶书标准体。



1－2.12 曹魏砖文

张普墓中的四行砖、三行砖砖文，刻记张普官衔、籍贯和造墓时间，性质近似后世的墓志。

曹魏时代的纪年砖文（图1－2.12），也是作隶书。如《正始九年造作砖》（248），有边栏，文字排列疏朗，笔画有方有圆，字形或扁或长，意态凝重。《正元二年九月徐氏砖》（255），无边栏，笔画细曲流转，而圆规方矩俱在，得书写的笔趣，清雅俊逸。《嘉平二年七月廿砖》（250），砖残下部，作反文，笔画翻挑不著，似有楷意，但横平竖直昭然，当仍以隶式视之。

上述纪年砖隶书，皆阳文，尽管各呈面貌，却一概是周正得体的隶书。

另有一类草率刻划的隶书，如1979年在山东省东阿县鱼山出土的《曹植墓砖铭》（233），河南省洛阳出土的《西掖门卫士张君残神坐》。

《曹植墓砖铭》（图1－2.13）文字内容涉及“作毕陈王陵”一事。“陈王”即曹植（192—232），字子建，死后以“思”为谥，又称“陈思王”。曹植是曹操第三子，魏文帝曹丕同母弟，曹魏时代著名文学家，“文才富艳”，“性简易，不治威仪”，“不尚华丽”，“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黄初三年（222）立为鄄城王，四年徙封雍丘王；太和三年（229）徙封东阿，六年二月，“以陈四县封植为陈王”。曹植封王，三徙王都，他以吴、蜀未克为念，累次上表求试于朝而不为文帝所用，他“抱利器而无所施”，“常



1－2.13　《曹植墓砖铭》

自愤怨”，汲汲无欢，太和六年十一月病卒，年四十一。遗令薄葬。曹植生前就为自己定下营墓之所，《三国志》卷十九《任城陈萧王传》记载：

> 初(太和三年徙封东阿时)，(曹)植登鱼山，临东阿，喟然有终焉之心，遂营为墓。

曹植死后才营墓，由《曹植墓砖铭》文字就可知道，砖铭分刻在三块砖上，连缀成篇，曰：

(1) 太和七年三月一日壬戌朔
十五日丙午，兖州刺史侯

口遣士朱周等二百人，作
(2) 毕陈王陵，各赐休一百日，
(3) 别督郎中王纳，[16]主者
司徒掾位张顺。

曹植寿陵是由兖州刺史派工二百人营建，费时三个月。当时“魏氏诸侯，陋同匹夫”[17]，文帝“待藩国既自峻迫，寮属皆贾竖下才，兵人给其残老，大数不过二百人。又植以前过，事事复减半”[18]，曹植生前是无力预营陵墓的。

铭文最后两行的“中王纳”和“位张顺”处刻一跨行方框，似乎表示钤盖的印信[19]，若此，砖铭刻的文字是官府文书，又置于墓中，颇少见。

曹植墓砖铭是单刀直刻，笔画多直少弧曲，连斜向的撇捺也刻得直挺；横画长，平出而无波挑；搭笔处大多断开。结构是随手而成，字形大小不一，显然是匆忙刻就，未经书丹，出自下层工匠之手。《西掖门卫士张君残神坐》也是如此。这类书迹，不假翻挑的修饰，也不注意笔画和结构的规范，算不上法度具备或者体态优美意义上的书法，不过是刻字而已。同样是出自下层人士之手的纪年砖上的隶书，还存规范之雅，修饰之美，像《曹植墓砖铭》这类刻划之迹，则是货真价实的俗笔之迹，一派“草莽气”。尽管如此，欲考察曹魏时代的隶书形态的全貌，了解当时普通人的隶书水平，以及寻常隶书字迹与庙堂之制的差异，此类草率刻划的隶书亦别有价值。

曹魏时代，大凡碑刻、石经、摩崖、神坐、墓砖文字，皆用篆、隶两种书体书刻，自是奉行东汉以来的惯例通则。当时宫殿门榜之题，也是如此，《水经·穀水注》记载：

魏明帝上法太极，于洛阳南宫起太极殿于汉崇德之故处，改雉门为阊阖门。昔在汉世，洛阳宫殿门题，多是大篆，言是蔡邕诸字。自董卓焚宫殿，魏太祖平荆州，汉吏部尚书安定梁孟皇，善师宜官八分体，求

以赎死。太祖善其法，常仰系帐中爱玩，以为胜宜官。北宫榜题，咸是鹄笔。南宫既建，明帝令侍中韦诞以古篆书之。

魏明帝当政，鉴于“兵乱以来，经学废绝，后生进趣，不由典谟”，于太和四年(230)二月下诏：

其郎吏学通一经，才任牧民，博士课试，擢其高第者，亟用；其浮华不务本道者，皆罢退之。

他不仅在官吏的铨选上采取试经的措施以倡教化，六天后，又“诏太傅三公”：

以文帝《典论》，立于庙门之外。

据说《典论》原来有二十二篇，现在只存《自叙》《论文》《论方术》三篇。其中《论文》一篇在文学批评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是文学批评专著的开山之作。

明帝所立《典论》，据东晋史学家干宝《搜神记》称：

及明帝立，诏三公曰：“先帝昔著《典论》，不朽之格言，其刊石于庙门之外及太学，与石经并，以永示来世。”

明帝立《典论》刻石比《三字石经》早十三年，这里说的“石经”当是《熹平石经》。干宝说《典论》分别“刊石于庙门之外及太学”，南朝史学家裴松之在洛阳见到的《典论》刻石只有一处：

臣松之昔从征西至洛阳，历观旧物，见《典论》石在太学者尚存，而庙门外无之，问诸长老，云晋初受禅，即用魏庙，移此石于太学，非两处

立也。[20]

明帝将《典论》刊石，立于太庙庙门之外，是为了表彰文帝的文学功业，更是为了宣扬文教。这样郑重的刻石，依准汉世刻经旧例，当是以八分书刊刻，方能显示典型。

第三节

中州书法家

古代士大夫人人写字，自有笔性之分，优劣之别，能写一笔好字，世人引为楷模。而文字繁衍，体态杂出，不免错谬失真，又有研究字学的学者，作字书，示字样，正源别流，以固经艺之本，以明典型所在。无论凭书法取美，抑或以典型立法，都是那时的善书者，录诸文籍，播名久远，即后世称扬的“书法家”。但“书法家”是晚近才出现的名词。

士大夫的书事见于文籍记载，始于东汉班固撰写的《汉书》。书中称陈遵“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弆)以为荣”；张安世因“善书给事尚书”；《汉书》里还记载了“善史书”或“能史书”者：汉元帝“多材艺，善史书”；汉成帝许皇后“聪慧，善史书”；酷吏严延年“善史书，垂成手中，奄忽如神”；王尊“能史书”；又记“刘棻尝从扬雄学作奇字”。西汉时人们以“善书”为能事，世人传为美谈，已见风气，故东汉史学采撷入史。西晋时，出现了合书体源流及能书名家书事的专门篇什，如卫恒《四体书势序》。南朝时，则有专门记叙前代书法家书事的《采古来能书人名》，“能书”之人即今天所谓的书法家。但是，从古至今，书法家从来不是真正独立的社会角色，而是以“书法”见长的知名人士而已。

三国时期非常知名的书法家，论人数，魏国最多，论影响力，魏国最

大，我们从西晋以来的种种文献里看到许多确凿的记载。

魏国君王多好书法。曹操父子，都有书名。被儿子曹丕追封为魏武帝的曹操，"尤工章草，雄逸绝伦"[21]。张华《博物志》说到："汉世，安平崔瑗、瑗子寔、弘农张芝、芝弟昶并善草书，而太祖（曹操）亚之。"[22]曹操也喜好八分书。汉末"以攻书至选部尚书"的梁鹄，"善师宜官八分体"，他曾经拒绝任命曹操出任洛阳令，当中原大乱之际，曹操拥兵一方，梁鹄往荆州投靠刘表。曹操攻占荆州，慕梁鹄书法，招至麾下，不计前嫌，"使在秘书，以勤书自效"，常将梁鹄八分书悬系帐中或钉于壁上赏玩[23]。

魏文帝曹丕和陈思王曹植亦工书。曹丕曾经"以素书所著《典论》及诗赋饷孙权，又以纸写一通与张昭"[24]。曹植一生不得意，书迹极少见，唐朝时已"绝世难求"，张怀瓘《书估》列为第三等，"庶几右军草书之价"。宋朝宣和内府藏有传世的曹植章草《鹞雀赋》一纸，宋人称赞他"胸中磊落，发于笔墨间者，固自不恶尔"[25]。

魏明帝曹叡亦好书，洛阳南宫建成，"令侍中京兆韦诞以古篆书之"。齐王曹芳当政，下令刊经上石，每字以古文、小篆、隶书书刻，为后世留下一组标准的三体书法，即现在还能见到的《三字石经》。

魏国书法家，萃集都城洛阳，多专精某体书法而名世，又一专而多能。

邯郸淳（130? — 225?），颍川人，一名竺，字子孙，"博学有才章，又善《仓》《雅》虫篆，许氏字指"，曹操"素闻其名"，"甚敬异之"[26]，曾教授诸皇子书法[27]。邯郸淳是魏国初年传古文的名家，他的篆书师法东汉曹喜。蔡邕善篆，"然精密闲理，不如淳也"。邯郸淳精通八体、六书，还善于写分书小字，梁鹄称他得王次仲法[28]。他与梁鹄是同代人，魏文帝黄初年间尚在世，任博士给事中。

河东卫觊与颍川锺繇也是兼善各体书，但所善各体书略有不同。卫觊"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29]，他的古文书法师从邯郸淳，"写邯郸淳古文《尚书》，后以示淳，而淳不别"[30]。而锺繇兼工八分、正书、行书三体，"三法皆世人所善"。锺、卫对魏晋时期的书法家影响极大，成两大门

派，将在第三章中专门论列。

颖川胡昭（162—250），字孔明。魏国书家，只有他“养志不仕”，“居陆浑山中，躬耕乐道，以经籍自娱”[31]。胡昭以行书为后世称道，与锺繇同出于“行书之祖”刘德昇门下。胡与锺的行书“有肥瘦之断”[32]，所谓“胡肥而锺瘦”[33]。《三国志·胡昭传》记载：“初，昭善史书，与锺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尺牍之迹，动见楷模焉。”西晋张华称“胡昭善隶书”，张怀瓘《书断·中》说他“隶（正书）、行入妙，大篆入能”。他也是能写各体书的书法家，但以行书名气最著。

京兆韦诞（179—253）[34]，字仲将。“有文才，善属辞章。官至侍中、中书监”。草书“伏膺于张芝，兼邯郸淳之法，诸书并善，尤精题署”[35]。汉末之际，姜诩、梁宣、田彦和、韦诞等人都师法张芝而善草书，以韦诞“最优”[36]。他的篆书学自邯郸淳，但不及邯郸淳。魏国初年，写古文篆书而知名的书法家，邯郸淳、卫觊之外，当数韦诞[37]。韦诞还有一手其他书法家无法相比的特技，是擅长“大字楷法”，所以“汉魏宫馆宝器，皆是诞手写”[38]。魏明帝时，“起凌云台，误先钉榜而未题，以笼盛诞，辘轳长絙引之，使就榜书之。榜去地二十五丈，诞甚危惧，乃掷其笔，比下焚之。乃诫子孙，绝此楷法，著之家令”[39]。这是一则书法史上流传久远的“韦仲将题榜”的故事，传说韦诞受此惊吓，头发皆白。韦诞作书还有一癖，不论写大字小字，都讲究笔墨工具的精良，他说：“夫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若用张芝笔、左伯纸及臣墨，兼此三具，又得臣手，然后可以建劲丈之势，方寸千言。”[40]韦诞能制墨，这也是其他书法家所不及的。

陈留苏林和清河张揖也是魏国初年的知名书法家。苏林字孝友，“博学，多通古今字指”，经籍中的疑难，他都释之无碍。所写文赋，颇传于世。他在建安年间被曹丕招致麾下，为五官将文学，曹丕称帝后，任博士给事中。曹丕的《典论》对苏林有称述。苏林是一时学宗，景初年间（237—239），魏明帝见苏林等并老，恐无人传其学问经义，下诏选拔“郎吏高才解经义者三十人”，从苏林、高堂隆、秦静等人“分受四经三礼”[41]。数年后，苏林卒，年八十余[42]。张揖，魏国博士，有《埤仓》《广雅》

《古今字诂》等著作。南朝王愔《文字志目》著录的书法家，苏林、张揖都列名其中，他们显然是当时精通古文字学问的书法家。

南阳刘廙（180—221），字恭嗣，能草书。初为曹操丞相掾属，后为曹丕五官将文学。曹丕器重他，且爱其草书，不循“礼之常分”，“命廙通草书”，表示优渥[43]。魏国末年，太原王凌的少子王明山，“善书，多技艺，人得其书，皆以为法”[44]。王明山的书迹不传，不知擅长哪种体势的书法。

当年魏国的知名书法家，许多是博通古文字学的学者，如邯郸淳、卫觊、韦诞、苏林、张揖等，邯郸淳、苏林还是当时的“儒宗”。

这一类书法家，具有很正统的地位。因为自周朝以来，六艺之一的“书”这个概念，包括“字学”和“书写”双重含义，而士大夫的教化是从识字读书开始，“书”是以“字学”为根本。汉朝人明明白白地提出：文字是“王政之始”，“经艺之本”，所以，文字书写技巧的书法，长期以来附庸于字学。尽管商周以来的文字形体在不断发生变化，体势渐多，技法日繁，但是，每一历史时期，政府都利用编定字书的方式规范文字的形态，示范书写的技法，到了东汉，又发明了“刻经”这种方式。即使日常应用的俗体字，政府也要让它“标准化”，比如秦朝的俗体古隶，在汉朝被整饰为标准的汉隶。汉朝出现的草书，在汉魏时也用“草法”的形式让其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了。

古代，对活生生的文字体态和书写方法担当“标准化”规范工作的人士，一直是有着学者身份的书法家，他们既精通文字学，又能用娴熟的技法将文字的形体写得十分标准美观，都有一身二任的本领。

曹魏时代，这些通字学的书法家获名于世，有着特定的背景。《三国志》卷十三《王肃传》注引《魏略·序》云：

至黄初元年之后，新主仍复始扫除太学之灰炭，补旧石碑之缺坏，备博士之员录，依汉甲乙以考课。申告州郡，有欲学者，皆遣诣太学。太学始开，有弟子数百人。至太和、青龙中，中外多事，人怀避就，虽性非解学，多求诣太学。太学诸生有千数，而诸博士率皆粗疏，无以教弟

> 子。弟子本亦避役，竟无能习学，冬来春去，岁岁如是。又虽有精者，而台阁举格太高，加不念统其大义，而问字指墨法点注之间，百人同试，度者未十。是以志学之士，遂复陵迟，而末求浮虚者各竞逐也。正始中，有诏议圜丘，普延学士。是时郎官及司徒领吏二万馀人，虽复分布，见在京师者尚且万人，而应书与议者略无几人。又是时朝堂公卿以下四百馀人，其能操笔者未有十人，多皆相从饱食而退。

由此知道，曹魏儒学的衰微，到了太学诸生只问字指墨法的地步，而“朝堂公卿以下四百余人，其能操笔者未有十人”，那么一些通字学的书法家也能成为“儒宗”，真有“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的况味了。

而这些通字学的书家，都是由汉入魏，书法本领在汉代已经练就，入魏以后，余势犹在。他们凋零之后接续者的水平和能力就大为逊色了，西晋卫恒《四体书势》中就说到，邯郸淳去世后书刻的《三字石经》，其中的古文“转失淳法，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而已。两汉相传的字学和古体书法在曹魏时代开始呈现出每况愈下的衰势，但是，论魏国书法家当时的知名度，大抵是博通字学的书法家占有优势。因为曹氏立国之后提倡儒学教化，这一类书法家具有学术传统赋予的正统地位。而且他们擅长的古文、虫篆、鸟篆之类，不是一般书法家所能掌握，书写古体的难度甚于今体，造成了古体书法的神秘感，突出了古体书家的地位。当时朝廷的宫殿宝器，往往由这类书法家以“古篆”题写，也容易引人注目、叹羡。所以我们看到，西晋陈寿撰《三国志》，锺繇、卫觊两人的传记中，锺繇的书法只字未提，而卫觊传中条列了他所擅长的书体，正反映了曹魏西晋时代的学者仍然推崇通字学的书法家。

魏国书法家，不管是以写古体知名还是以写今体见长，从传承的角度看，善写古体的书法家后继乏人，而写今体的书法家群体渐渐壮大。这不是书体本身存有优劣之分，不是技法的优胜劣汰，而是学术文化背景发生了变化。魏国君王兴复儒学，后来的西晋在洛阳继续推行汉代的“名教之治”，正反映出儒学的颓势，所以，一方面是通字学的书法家受

到人们的尊崇，另一方面，与字学关系疏远的今体书法因新颖、便宜乘时而兴，以今体见长的书法家大受欢迎。随着时间的推移，长于古体的书法家的实际影响力由实而虚，而善写今体的书法家因了人们的热衷和效仿，地位日益显著。今体书法家成为主流的局面，终于在东晋时代得以形成。

魏国写今体的书法家，并不缺乏字学的教养。虽然我们现在无法从文献的记载中找到确切的证据来予以说明，但我们知道，锺繇的家世有学门的背景，胡昭隐居养志是“以经籍自娱”。即使他们不究古文，亦应知晓字旨。对于魏国书法家而言，字学的修养，不是有无的问题，而是或深或浅和擅长不擅长的区别。他们的专长在体势上呈现的分野，实际上是东汉末期业已形成的古体今体并盛局面的延续。与汉代有所不同的是，曹魏时代的今体书法家有了像锺繇这样社会地位很高的名家，还有受到士大夫尊重的胡昭，而且正书可以用来写奏章，行书广披于士大夫阶层，一些擅长古体的书法家也兼工草书。脱离传统“字学”而具有“通俗化”特点的今体书法，也有了“阳春白雪”的地位。

曹魏时代，古体书法多用于庄重场合，古体书家备受推重，但古体是专门之学，有专门之用，人们尊而不亲。在实用领域里，是今体书法敷用日广，今体书家对社会的影响具有实际的“控制力”，包括今体书法新颖的魅力和便于效仿的扩散力。今体书法在东汉业已存在，但真正提升地位，则在曹魏时代。

曹魏时期，是中国书法发展方向的重要转折期。在本书第三章，我们将由锺、卫书法的比较，了解这一变动的情况和趋势。

---

①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一至二章，第十一至十二章，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田余庆《三国》，见《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第二卷，第869—872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2年。

② 裘锡圭说：“我们简直可以把早期的楷书看作早期行书的一个分支。”见《文字学概要》第92页。

③ 裘锡圭《古文字学》,见《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102页。

④ 见张政烺《古文》,《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102页。王国维《史籀篇疏证·序》云:"至许书所出古文,即孔子壁中书,其体与籀文、篆文颇不相近,六国遗器亦然。壁中古文者,周秦间东土之文字也。"

⑤ 许慎《说文解字》创稿于东汉和帝永元十二年(100),写定于安帝建光元年(121),历时22年。

⑥ 张政烺《古文》,《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102页。

⑦ 张政烺《篆书》,《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543页。

⑧ 曹魏正始年间刻立的《石经》,用三种字体写出,西晋卫恒《四体书势》称为《三字石经》,字指字体,后世俗称《三体石经》。

⑨ 见卫恒《四体书势》。又唐朝张怀瓘《书断·上》"古文"条:"科斗者,即古文之别名也。"元吾丘衍《学古编·三十五举》云:"上古无笔墨,以竹梃点漆书竹上,竹硬漆腻,画不能行,故头粗尾细,似其形耳。"

⑩ 《广艺舟双楫·本汉第七》。

⑪ 张政烺《隶书》,《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258页。

⑫ 所述隶书的分期及类型,引据张政烺《隶书》。

⑬ 引自顾子翠《篆学丛书》,该书于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编成。中国书店据上海文瑞楼印本影印,1984年。

⑭ 《后汉书》卷六十《蔡邕传》。

⑮ 《毌丘俭纪功残碑》,残文七行,见"正始三年"、"六年",《三国志》卷二十八《毌丘俭传》记载:毌丘俭于正始六年(245)复征高句丽,"过沃沮千余里,至肃慎氏南界,刻石纪功,刊完都之山,铭不耐之城。"

⑯ "别督郎中王纳",《文物》1979年第5期与1996年第10期关于《曹植墓砖铭》的释文,皆作"别驾";王镛、李淼《中国古代砖文》收录此砖铭,释为"别督"。查验拓本图版,当作"别督"。

⑰ 《三国志》卷十九《任城陈萧王传》注引孙盛语。

⑱ 《三国志》卷十九《任城陈萧王传》。

⑲ 《曹植墓砖铭》发表于《文物》1979年第5期,凡三块。铭文释读的正确顺序,见《文物》1996年第10期所刊卢善焕《曹植墓砖铭释读浅议》。

⑳ 《三国志》卷四《齐王纪》裴松之注。

㉑ (唐)张怀瓘《书断·中》"魏武帝"条。王愔《文字志目》、张怀瓘《书估》皆列曹

操。庾肩吾《书品》定曹操书法为“中之中”。

㉒ 《三国志》卷一《武帝纪》裴松之注引。

㉓ 参见卫恒《四体书势》、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郦道元《水经·榖水注》，都记载曹操好梁鹄八分书。

㉔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注引胡冲《吴历》。

㉕ 《宣和书谱》卷第十三“曹植”条。黄伯思《东观馀论·法帖刊误下》“鹞雀赋辨”条认为此赋书法为伪迹。

㉖ 《三国志》卷二十一《王粲传》注引《魏略》。

㉗ 北魏江式《论书表》：“陈留邯郸淳亦与（张）揖同时，博闻古艺，特善《仓》《雅》、许氏之指、八体六书，精究闲理，有名于揖，以书教诸皇子。”江式《论书表》，据《魏书》卷九十一《江式传》记载，作于北魏延昌三年（514）。

㉘㉚ （西晋）卫恒《四体书势·古文序》。

㉙ 《三国志》卷二十一《卫觊传》。

㉛ 《三国志》卷十一《胡昭传》。

㉜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

㉝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

㉞ 张怀瓘《书断·中》“韦诞”条云：“嘉平五年（253）卒，年七十五。”又《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劭传》注引《文章叙录》称：“诞字仲将，太仆端之子，年七十五卒于家。”

㉟㊵ （唐）张怀瓘《书断·中》“韦诞”条。

㊱㊳ （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㊲ 《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劭传》注引《文章叙录》：“初，邯郸淳、卫觊及诞并善书，有名。”

㊴ 同㊱。亦见《世说新语·巧艺第二十一》“韦仲将”条及该条注引卫恒《四体书势》，刘孝标注引的这段文字，《晋书·卫恒传》所载《四体书势》无。

㊶ 《三国志》卷二十五《高堂隆传》。

㊷ 《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廙传》注引《魏略》。

㊸ 《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廙传》。

㊹ 《三国志》卷二十八《王凌传》注引《魏末传》。

第二章
吴　国　书　法

吴国是孙权在江南地区建立的政权。三国中，魏国历五帝四十六年，蜀国历二帝四十三年，吴国历四帝五十九年（222—280），如果以孙权称帝的黄龙元年（229）算起，是五十二年，立国时期最长。吴国前四十三年是与魏、蜀三分天下，后十六年是与西晋对峙南北，吴末帝孙皓天纪四年（280）亡于西晋。

吴国的基业，由孙权的父亲孙坚创始。他是吴郡富春（今浙江富阳）人，为郡县小吏，参加镇压黄巾起义，积军功封侯，任长沙太守。后率兵北上讨伐董卓，依附势力强大的袁术。他为袁术进攻荆州牧刘表，战死襄阳。长子孙策领其部众，渡江南下，向江南发展，在周瑜等人的帮助下，统一了江东地区。建安五年（200），孙策遇刺身亡，二万余人的军队，由其弟孙权统领，这一年，孙权年方十九。孙权先后任用周瑜、鲁肃、吕蒙、诸葛瑾、陆逊领兵征战，联合刘备大败曹操于赤壁；袭杀关羽，从刘备手中夺回荆州全境，并且在夷陵打败刘备；平定丹阳一带的山越，获得大量人口补充了兵员和劳动力。吴国据有三峡以东的长江中下游广大地区，北抗曹魏，西扼刘蜀。

吴国政权的基础，主要是江东世家大族如庐江周瑜，吴郡顾、陆、朱、张，还有像张昭、诸葛瑾这样在汉末流寓江南的北人，像鲁肃、吕蒙这样的江北人士。比起蜀国，江东可谓多士。

孙权自建安五年代兄孙策统事，到神凤元年（252）病卒，做了五十二年的江东之主。其间，江南地区得到大面积开发，经济和文化都有显著的发展，借助海运和水路，还与东南的一些国家发生交往。在孙权称帝的二十九年间，是东吴最强盛的时期。

吴国书法家的墨迹，估计东晋尚存不少，葛洪标举的皇象、刘纂、岑伯然、朱季平四家，其手迹当时一定见得到。南朝时，王僧虔还藏有吴主孙权、孙休、孙皓手迹各一卷。唐朝时，窦臮收藏着皇象、贺邵的章草各一纸；唐朝天宝十三载（754），张怀瓘作《书估》，为自古以来的名迹的价值"定其差等"，提到皇象、张昭、孙权、孙皓，大概吴国书家的墨迹还有存世者。到了宋朝宣和年间，"吴士书"只有皇象章草《急就篇》，"靖康之难"以后，这篇《急就》也灰飞烟灭了。

吴国的碑刻书迹，有篆书《天发神谶碑》《禅国山碑》，隶书《谷朗碑》。这三通碑刻，在金石学大兴的宋朝就受到士大夫的重视①。因为宋朝时吴国名家书迹绝少，吴碑拓本就显得弥足珍贵。清朝乾嘉以来，碑学发达，论艺者往往将这三通吴碑视作吴国书法的典型，藉以凭吊吴国的书法。

吴国的书迹，还有砖文一宗。出土的三国时期的砖文，以吴国为多，大约有几十种。每方砖上的文字不多，系工匠所为，但碑学书法家并不重视，不曾为吴国砖文书迹张目，只为吴国三碑称美赞好。吴国砖文不是庙堂之制，不是名家手迹，但砖文中保存了多种书体，作手的夸张手法五花八门，具有奇巧的构思和美术化的倾向，又活泼多变。吴国篆、隶书法的种种表现形式，吴国诡异奇特的书风，都可以由砖文书法获得真切的感受，得到实在的印证。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在湖北、江西、安徽等地出土了少量吴国简牍

墨迹，有隶书、楷书、行书。最令人兴奋的发现是，1996 年在长沙市走马楼地下古井里出土的十万枚吴简，这批吴国书迹，不仅数量巨大，而且书法体态也多种多样，隶书、楷书、行书、草书都能见到。这些书迹出自普通胥吏、墨客之手，显示了当年吴国通行的书写样式及其书法水平。

第一节

吴国的书风与书家

吴国偏守江南地区，人文学风虽然盛于蜀国，却不及据有东汉腹心地区的魏国，建邺自不能与洛阳相提并论。江南学风，依循汉朝传统，比较保守。比如《易》学，都是今文说，不同于中原地区当时流行的古今杂采、注重发挥理论的新学风。天体论的讨论，在汉代很流行，三国时期只流行于江南，这也反映了江南学风的保守性。当时洛阳流行的玄学，在东吴缺乏基础，也是一个证明②。

吴国的书风，也不同于当时的中原地区。葛洪在《抱朴子·外篇》卷二六《讥惑篇》里以吴士的立场说：

> 上国众事所以胜江表者多，然亦有可否者。君子行礼，不求变俗，谓违本邦之他国，不改其桑梓之法也，况于在其父母之乡，亦何为当事弃旧而强更学乎？吴之善书则有皇象、刘纂、岑伯然、朱季平，皆一代之绝手，如中州有锺元常、胡孔明、张芝、索靖，各一邦之妙，并有古体，俱足周事。余谓废已习之法，更勤苦以学中国之书，尚可不须也。

葛洪(283 — 363)，丹阳句容人，祖父葛系，任吴国大鸿胪。葛洪生当两晋，亲见江南人废弃本邦旧俗而慕效洛阳风气，很不满意，主张吴

人“不改桑梓之法”,观念比较保守。他把吴国的善书者与中州的书法家分列,则南北两地的书风一定有所不同。王僧虔《论书》里也说到吴士的书法:

> 陆机书,吴士书也,无以较其多少。

“吴士”的书法和中原书家太不同了,因此无法比较优劣,而在葛洪看来,南北书家,“各一邦之妙”,不必分别优劣高下。王僧虔生当南朝,还特别提到“吴士书”,是说陆机写的那种体态当时普遍流行于江南。唐朝窦臮《述书赋·上》说:

> 吴则广陵休明(皇象),朴质古情。难以穷真,非可学成。似龙蠖蛰启,伸盘缓行。
>
> 贺氏兴伯(贺邵),同时共体,瘠而不疏,逸而寡礼。

窦氏所见的这两位“吴士”的书迹,都是“带名”的“章草”,他对贺邵的书法未予嘉许,估计有所保留。但窦氏说贺邵的章草与皇象“同时共体”,应该也属于“朴质古情”的一类,大概这是东吴草书的特点,所以窦氏说:“等殊皇、贺,品类兄弟。”

三国时期,洛阳新书风的一个重要特征是行书在士大夫间流行起来,还出现了以行书书法著称于世的锺繇和胡昭。吴国行书,1996年在长沙市走马楼发现的大量吴简书迹中才看到。这些简册大多是官府文书,不是东吴号称书法家的士大夫所写。我们还不能说东吴书法家不曾染指行书,但是,从历代的文献记载来看,都没有提到他们擅长行书,大概吴国书法家并不重视行书这种新书体。这一现象,也反映出吴国书风的保守性③。

吴国最著名的书法家是皇象,字休明,广陵江都人,曾寓居山阴(今浙江绍兴)。官任青州刺史④。“幼工书,时有张子並、陈梁甫能书,甫恨

遒，並恨峻，（皇）象斟酌其间，甚得其妙，中国善书者不能及也”[⑤]。唐朝人说皇象“工章草，师于杜度”；“八分雄才逸力，乃亚于蔡邕，而妖冶不逮，通议伤于多肉矣”；“章草入神，八分入妙，小篆入能”[⑥]，却没有提及行书。皇象的八分，大概是“古肥”一路，所以“妖冶不逮”蔡邕，他还能写小篆。可见皇象于书法是以写古体、旧体见长。

帮助孙策平定江东，成为孙策座上宾的张昭、张纮，都工书法，各有特长，也不涉及行书。

张昭（156—236），字子布，彭城人。汉末大乱之际，随徐州士民避难扬州，在孙策幕中任长史。孙策文武之事都倚重张昭，临终时托付他辅佐孙权，官拜辅吴将军、班亚三司。张昭“少好学”，“博览众书”，性格刚直，晚年以老病为由辞官，在家里从事著述，著有《春秋左氏传解》和《论语注》。张昭的学问好，吴景帝孙休年轻时师从他读《汉书》。张昭以“善隶书”知名于世[⑦]，王愔《文字志目》“卷中”著录的书家列有张昭；庾肩吾《书品》将他的书法列为第六等的“中之下”，称其书法“无懈”；张怀瓘《书估》记载，张昭书迹在唐朝“庶几右军草书之价”，大概那时还能见到张昭的字。

张纮（170—229）[⑧]，字子纲，广陵人。汉末游学洛阳，入太学治京氏《易》。因战乱避难江东，为孙策所用，曾被孙策派往许昌向汉献帝上奏章，一度滞留许下任御史。孙策卒后回到南方，任孙权长史，是他向孙权建议，由武昌（今湖北鄂州市）迁都建邺（今江苏南京市）。张纮好文学，“建安七子”之一的陈琳很赏识他。张纮“善楷篆”，颇有声誉。他结交孔融，常常用篆书写信给孔融，孔融答书说：“前劳手笔，多篆书。每举篇见字，欣然独笑，如复睹其人也。”[⑨]用篆书写尺牍，东汉以来非常少见。张纮不惮烦难用篆书作尺牍，大概是为了表示尊敬，也有显示自己书法的用心在。

朱育是东吴书家中的奇人，他是会稽山阴人，“少好奇字，凡所特达，依体象类，造作异字千名以上，仕郡门下书佐”。孙亮当政期间（253—257），在台阁任东观令，“推刺占射，文艺多通”[⑩]。王愔《文字志目》卷

下著录他的名字。葛洪在《抱朴子》中说到的“朱季平”，也许与朱育是同一人。

张弘，字敬礼，吴郡人。吴郡有顾、陆、朱、张为四姓，“三国之间，四姓盛焉”。四姓门风各有特点，“张文、朱武、陆忠、顾厚”[11]。张弘“好学不仕，常著乌巾，时人号为‘张乌巾’”[12]。特善飞白，兼工篆书隶书。他的书法，后世书法家常常提到的是飞白书。唐朝欧阳询说：“飞白张乌巾冠世”，张怀瓘《书断》称赞他“飞白绝妙当时，飘若云游，激如惊电，飞仙舞鹤之态有类焉。自作《飞白序势》，备说其美也”。唐朝人看重张弘的飞白书，是因为初唐的几代帝王好写飞白书。飞白书由汉末蔡邕创制，是晚近的一种杂体字。羊欣在《采古来能书人名》中记叙张弘的飞白书，大概因为东晋的王廙、羲献父子写过这种体势，但羊欣特别点明：“能书者鲜不好之。”张弘写飞白书是好奇逞异，而不是趋新，因为飞白书在那时是“八分之轻者，全用楷法”，与洛下的新书风没有关系。

吴国的知名书法家，《文字志目》“卷下”还记载“岑泉”，庾肩吾《书品》“下之中”有“岑渊”，应是一人。估计他本名“渊”，后人避唐高祖名讳改作“泉”。葛洪列举的四位吴国著名书家中的岑伯然，大概就是岑渊[13]。

吴国的能书者，还有教授太子书艺的山阴阚泽，“多技艺”的琅邪诸葛融，“好《说文》”会测字的彭城严畯。他们都是汉末南下的北人。吴国的君主孙权、孙休、孙皓祖孙三人也能书。

吴士没有以写行书而著称的书法家，近些年出土的吴简上已有行书，估计吴国书法家并不看重行书。大概他们以为这种简便合用的俗体不登大雅之堂，不屑于用行书逞能。东吴书法家多以古篆、八分、章草见称于世，保守着汉朝的书法传统。可见“吴士”的书法观念尚旧而不趋新，不如曹魏士大夫开放。

吴国的书法家，在吴士后裔葛洪的心目中，皇象、刘纂、岑伯然、朱季平足以抗衡中州的锺、胡、张、索。他在《抱朴子·辨问篇》中还说道：

> 善史书之绝时者，则谓之书圣，故皇象、胡昭于今有书圣之名焉。

他总是把东吴书家与中州书家的地位相提并论，表示“吴士书”自有长处，用以劝诫吴人不能忘乡邦之本，不能“废已习之法，更勤苦以学中国之书”。他称赏中州的胡昭为书圣，而不提东晋新体书家的祖师锺繇，由此可以发觉他对当时锺派新书风掩压吴士旧法的反感。

吴国灭亡之后，吴士趋慕洛阳新书风已成气候，当晋室南迁，书艺重心由洛阳转移到建康，保守的“吴士”书风偃息了。特别是东晋二王今体书法的发展掩压一切之后，葛洪已经下世有年，再也听不到为“吴士书”争名分的意见了。

在南朝，论艺者如羊欣、王愔、王僧虔、庾肩吾，先后提到的吴国书法家是皇象、张昭、张纮、张弘、朱育、岑渊和孙权、孙休、孙皓等辈，唐朝时，人们见到的“吴士书”已绝世难求，见于当时书法文献者，为皇象、张昭、张纮、孙弘、孙权、孙皓、贺邵。到了宋朝，仅见皇象一人。

人们记取历史上的书法家，历来是略远而详近，经过时间的淘汰，吴国书法家群体，终于由名声最盛的皇象来作代表，而皇象的书法真迹早已见不到了。

第二节

吴国篆书

《天发神谶碑》和《禅国山碑》是吴国的篆书名品，所谓“巖山神谶”“国山刻文”。两碑都是吴末帝孙皓下令刊刻，属庙堂之制，而且同刻于天玺元年(276)，四年后，东吴亡国。

两碑刻立，缘于地方官“交致祥瑞”，《三国志·吴志·三嗣主传》有记载：

(天玺元年八月)鄱阳言历阳山石文理成字,凡二十,云:"楚九州渚,吴九州都,扬州士,作天子,四世治,太平始。"又吴兴阳羡山有空石,长十馀丈,名曰石室,在所表为大瑞。乃遣兼司徒董朝、兼太常周处至阳羡县,封禅国山。明年改元,大赦,以协石文。

"山石文理成字",是郡守为了讨得孙皓欢心呈报的祥瑞,事属虚妄,裴松之注《三嗣主传》引述的《江表传》早有揭发:

历阳县有石山临水,高百丈,其三十丈所,有七穿骈罗,穿中色黄赤,不与本体相似,俗相传谓之石印。又云,石印封发,天下当太平。下有祠屋,巫祝言石印神有三郎。时历阳长表上言石印发,皓遣使以太牢祭历山。巫言,石印三郎说"天下方太平"。使者作高梯,上看印文,诈以朱书石作二十字,还以启皓。皓大喜曰:"吴当为九州作都、渚乎!从大皇帝逮孤四世矣,太平之主,非孤复谁?"重遣使,以印绶拜三郎为王,又刻石立铭。

历阳巫祝惑众生事的"石印文",地方官吏利用它来献瑞,经使臣"诈以朱书石作二十字",上报到孙皓那里,成了"天发神谶"。尔后阳羡的官吏又来献媚凑热闹,表当地石室之异为大瑞,孙皓高兴,又遣使封禅国山。于是有了《天发神谶碑》和《禅国山碑》。

孙皓统治期间(264—280),吴国已经显现出末世衰败之相,国家"居无积年之储,出无应敌之蓄","帑藏不实,民劳役猥"[14],"况皓凶顽,肆行残暴,忠谏者诛,谗谀者进,虐用其民,穷淫极侈"[15],到了"黔首有瓦解之志,皇家有土崩之衅"的境地[16]。所以,孙皓信巫祝而滥封赏,事封禅而乞神异,是为自己获取心理的安慰[17],又借刻石立碑张扬祥瑞,以安定人心。

《天发神谶碑》和《禅国山碑》都是采用篆书书刻,大概是考虑到用

古体刊刻才能显示庄重和神圣，或许是追仿秦朝封禅泰山用篆书刻石立铭的古例。既然吴国书风保守，当不乏写篆书的能手。

1.《天发神谶碑》(图 2-2.1)

宋朝时，此碑已经断裂，金石家称之为《吴天玺元年断碑》。因为立碑于巖山，又称为《巖山纪功碑》。

此碑的篆书很特别，用笔打破了传统的圆笔引书的规范，起笔处大多书刻成方形，转折处方锐刺目，如斩钉截铁；长横画的起笔，向下纵截成汉魏隶书中常见的“折刀头”状。这些具有粗重感的方笔形态，常带弧势，不是一味的平直。一些对称的纵向长笔画，由方粗而圆细，略有相背的分张之态，纵画下端呈悬针状的垂脚，很像“钉头鼠尾”。



2-2.1 《天发神谶碑》(局部)

宋朝黄伯思品评《天发神谶碑》说：“若篆若隶，字势雄伟。”[18]该碑掺合的隶笔，是晚近的汉末八分楷法，所以隶笔方厚，有分张之态。篆体中有了这些隶笔，体态上就显得怪异了，而且怪异得旷世无双，“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康有为大称“奇伟”[19]，杨守敬发出“真奇作也”的感叹[20]。此碑篆书的奇特怪伟，马宗霍评鉴得较为详尽，他说：

> 以秦隶之方，参周篆之圆；势险而局宽，锋廉而韵厚；将陷复出，若郁还伸。此则东都诸石，犹当逊其瑰伟。即此偏师，足以陵轹上国，徒以壁垒太峻，攀者却步，故嗣音者少耳。[21]

《天发神谶碑》的书写者一直是谜。黄伯思说，“相传乃（皇）象书”[22]。这一传说并不可靠[23]，皇象能作篆书，但他生当公元2世纪后期至3世纪初，而此碑刻于公元3世纪70年代。刻碑之际，张昭、张纮已去世多年。那位“好《说文》”的严畯曾为曹丕测字算命，大约与皇、张同辈。贺邵在立碑的当年得罪孙权被杀。张弘会写篆书，但他放达不羁，不曾出仕，即使当时在世，也不会应命朝廷的公差。好作奇字的朱育，孙亮时期任东观令，主管文史，认他为书写者，似有可能，但朱育当时是否健在尚属疑问。我们知道，《禅国山碑》的书写者是书法史上并不知名的苏建，时任中书东观令史、立信中郎将，由此推测，《天发神谶碑》的书写者当是善书的朝臣。

《天发神谶碑》是貌似怪诞的篆书奇作，它的书法形式是一个独特的存在，它是反映吴国书风的重要符号，所以后世论书者大多根据此碑书法指认吴国书法诡谲奇特。



2－2.2 《禅国山碑》(局部)

2.《禅国山碑》(图2－2.2)

此碑是封禅刻石。封禅是帝王祭告天地的盛典，自古以来在泰山举行。在泰山上筑坛祭天为“封”，在泰山下的梁父山上辟场祭地称“禅”。秦汉两朝的历代帝王凡三十人，兴师动众又长途跋涉到东土泰山行封禅礼的皇帝极少。三国时代，魏明帝动过封禅的念头而未成行，唯有暴戾无道的孙皓做了这件大事。东吴偏安江左，孙皓封禅是在江南的阳羡（今江苏宜兴市）国山，此地距建邺不远，他也懒得前往，派大臣代劳。立碑的小山名董山，如碑文所称：“先行禅礼，纪勒天命，遂于吴兴国山之阴，告祭刊石”[24]，因此称为《禅国山碑》。

此碑的形状与通常碑石不同，“微圆而椭”[25]，如米囤，所以俗称“囤碑”。碑文四面环刻，凡四十三行，行二十五字，许多字残泐不清。据说碑末第四十二行有“中书东观令史立信中郎将臣苏建所书”，后人据此断定为苏建的手笔。

《禅国山碑》篆书不杂隶式，结字宽博，体方而笔圆；笔画不仅圆，而且厚实，还有长短向背的错落姿态。笔势的浑劲，近似魏篆《上尊号奏》碑额，但笔画的结构安排不如《上尊号奏》碑额那样严整对称。此碑字内空间并不均衡，由此可以感受到它的自然之趣。

比起《天发神谶碑》，此碑篆法可谓秦汉篆书在江南的正脉之传，杨守敬说：“玩其笔法，即未必追踪秦相（李斯），亦断非后代所及。”[26]《禅国山碑》“篆法遒劲”，马宗霍称赏它“质健为妍，自成孤赏”[27]。

吴国的这两通篆书碑刻，笔体风格相去甚远，康有为以“奇伟”称赏《天发神谶碑》，以“雅健”品评《禅国山碑》，在他心目中，两碑都是“笔力伟健冠古今”的名作。真正称得上独居一格的奇作是《天发神谶碑》，它那怪诞的形式感，让人过目难忘。

3. 砖文篆书

在吴国，庙堂之制的长篇碑文采用篆书，吴士书家好作篆，下层工匠制作砖文字模也用篆书，而且砖文篆书的风格丰富多样。

《宝鼎三年吴兴乌程所立灵砖》(268，图 2－2. 3)，篆法规矩，字方势圆。在狭长的砖面上安排这十一字，作手采取了横长竖短的处理手法，笔画的纵横排列平整如仪，连一些诘屈的长笔画也平直化了。字形有大有小，视笔画的繁简和结构而定，以求空白的匀称。此砖篆书的布局整饬，仿佛放大的条形印章。其中“年、立”二字，显然是隶书的结构。

《天纪元年太岁丁酉砖》(277，图 2－2. 4) 字数较少，字形也是大小不一。有直笔也有曲笔，纵向笔画长于横向笔画，字距较大，显得疏朗。“年”字也是横平竖直的隶式。

在吴国的砖文里，还见到一些奇特的篆书。《凤凰元年九月范氏造



2－2.3
《宝鼎三年吴兴乌程所立灵砖》



2－2.4
《天纪元年太岁丁酉砖》



2－2.5
《凤凰元年九月范氏造砖》



2－2.6
《天册元年八月乙酉朔造砖》

砖》(273,图 2－2.5),字在界格中,大小一致,“月、范、造”三字结篆有些离奇,如果单独辨认,很难释出。《天册元年八月乙酉朔造砖》(277,图 2－2.6)中的“年”字,也是离奇的篆字。大概砖文的书写者出于美化的需要作了一些增饰,或者风从俗写而伪略。吴国流行奇字,书法家朱育从小好奇字,他还“依体象类,造作异字千名以上”。上述这些砖文的制作时间,都在朱育出任吴国东观令之后,也许是受了朱育的影响。吴国末年的砖文,常常篆隶杂糅,结构伪讹,奇态迭出。可见吴国出现《天发神谶碑》那样怪异的篆书,绝不是一个孤立的作品,偶然的现象,还有着产生它的“精神气候”和广泛的社会基础,那就是朝野上下流行的好奇字尚变态的书法风尚。

第三节

吴国隶书

说到吴国的隶书,《谷朗碑》(272)是首先要提到的作品。早在宋朝的时候,金石家就注意到《谷朗碑》,欧阳修《集古录》、赵明诚《金石录》都有著录。赵明诚平生广搜博蓄古近碑刻拓本二千卷,所见吴国隶书碑刻仅此一通。清朝碑学大兴,当今考古发现斐然,吴国隶书故物时有出土,但是,至今所见吴国隶书碑刻,仍然只有《谷朗碑》。

1.《谷朗碑》(图 2-3.1)

此碑刻于吴国末年,碑文、碑额是一式的隶书。康有为很推崇此碑隶书,他说:

> 吾爱古碑,莫如《谷朗》《郛休》《爨宝子》《枳阳府君》《灵庙碑》《鞠彦雲》,以其由隶变楷,足考源流也。[28]

看传世的《谷朗碑》拓本,其笔体的确不是典型的隶书。它的笔画厚,隶书特有的翻挑飞扬之态,流动活泼之势都隐没不显了;部分横画,有了左低右高的倾斜;一些短撇,方头锐尾。这些迹象大概就是康有为看中的"由隶变楷"的证据。《谷朗碑》的结字,舍方取长,这本是汉末以来隶书结体形态的变化



2-3.1 《谷朗碑》(局部)

趋势，但《谷朗碑》横平竖直的字态构架却失去了整饬的风度。它的笔体，似乎依违于隶、楷之间，似隶似楷，所以康有为认定这种变态隶书“上为汉分之别子，下为真书之鼻祖”[29]。

康有为是清末提倡碑学的骁将，他著书立说，不仅品鉴碑刻书法的种种美韵，还用心良苦地在碑刻中考察篆隶、隶楷嬗变的源流，所以对汉魏六朝的变态书迹特加表扬，称许不已。

以《谷朗碑》的隶式而言，说它是“汉分之别子”似无不可，称它为“真书之鼻祖”则与实情相悖。由碑文知道，碑主谷朗，字义先，桂阳耒阳（今湖南耒阳）人，弱冠出任郡吏，历县令、尚书令史、大中正，逝世前两年出任九真郡太守[30]，郡治在清化（今越南清化市），是东吴的边郡。谷朗去世后归葬故里，而耒阳是文化不发达的“楚南下邑”，立碑于此，书碑者应是当地书手，因为隶书水平并不高明，才写出这种变态的隶书。而这变态还不是《谷朗碑》的真实面目，据金石家考证，“碑文经后人所剜，精彩殊损，唯额字尚仍其旧”[31]，“字肥方走形”[32]。何况历经岁月，风雨剥蚀，字迹多缺损漫漶，原貌早已模糊不清。估计它的结构大致保持着原迹的特征，而笔画的原态近似于早刻两年的西晋《郛休碑》。可是，即使以天工人工“加工”后的面目而论，《谷朗碑》也当不起“真书之鼻祖”，1984年，在安徽马鞍山市吴国大将朱然的墓中出土的《朱然墓刺》(249)上，我们看到了吴国真楷墨迹，毋庸置疑，墨迹的真实性远远胜出碑刻，而且《朱然墓刺》书写的年代比《谷朗碑》早了二十余年。

在碑刻书迹中探求真楷源流，叙其“流”容易，溯其“源”则难。真楷的流行由下层而士大夫阶层，曹魏时代已成事实；由俗体升位为正体，大约在西晋时期。但曹魏、西晋时期刻碑勒铭，不用真楷，依然沿用篆、隶。韦诞题榜的“楷法”，并不是真楷，而是“八分楷法”。用真楷书刻砖石碑志，要晚到距《谷朗碑》百年之后的东晋后期。《谷朗碑》隶书有“真书”的影子，是后人的“发现”，或者说是“追认”，仿佛壮士身后的烈士称号。而书写者本人并没有求“变形”的“创作思维”，他只是遵从时尚用隶书写碑以显庄重，因为隶书的书法写得不好，才出现了这种不自然、不

标准、不伦不类的隶式，而且那时楷书已经流行，所以，《谷朗碑》决不是“真书之鼻祖”。

2. 砖文隶书

吴国隶书还可在出土模印砖文中看到。这些模印砖文都是阳文，大多带边框，有的还画了界格。从内容分类，有纪年砖文如《黄龙元年砖》，有吉语砖文如《富贵万年砖》，也有纪年记名兼吉语者，如《甘露二年胡公辅立葬宜子孙寿万年砖》。砖文字数，少者二字，多者十余字。

吴国砖文隶书，风格多样，《凤凰二年九月砖》(273，图 2－3. 2)厚重古朴，接近汉隶；《吴凤凰三年砖》(274，图 2－3. 3)结字茂密，气象雄浑；《太平三年造姓邹氏砖》(258)和《天玺元年太岁在丙申荀氏造砖》(276，图 2－3. 4)，体态严正，笔画方直，显圭角，近似曹魏《张普墓砖》(260)上的隶书；《造作吴冢吉翔位至公卿砖》(图 2－3. 5)、《赤乌七年砖》(244)和《甘露二年八月大十七日于何砖》(266)，笔画不扬波挑，曲笔有张力，直笔挺劲，隶意十足，结字稳重，虚内实外，平实中显姿态。

吴国的砖文隶书中有一些变形的体态，其“手法”就是两种体势相兼。《天册元年七月砖》(275)，是隶书杂糅篆体；《泰元元年八月十六日潘绪作砖》(251，图 2－3. 6) 和《天册元年七月十八日鬼侯师李椎作壁砖》(275，图 2－3. 7)，隶体兼有楷意。通观吴国砖文，隶书是大宗。隶书是解散了篆书盘曲诘诎结构的字符，它的结构是由一些平直的笔画组成，基本构形是横平竖直，施用于矩形的砖面上，仍然可以取得如篆书砖文那样图案化的装饰效果；隶书有撇捺两种斜笔，在砖文中处理成平直的线条，再借用篆体的结构，就产生了隶篆相兼的体态。撇捺保持斜势，又书刻成直劲状，则大有楷意了。所以，在吴国的砖文里，隶书是左右逢“缘”，既可以与篆书结党，又可以与楷书同盟。这两类形态上的变形，比较而言，作手们对于篆书是有意地借用，或者说一些似隶似篆的写法是沿袭汉代砖文的遗风；而显出楷意者，是无意识的巧合，这类砖文的书刻技术水平低下，而且数量很少。



2-3.2
《凤凰二年九月砖》



2-3.3
《吴凤凰三年砖》



2-3.4
《天玺元年太岁在丙申荀氏造砖》



2-3.5
《造作吴冢吉翔位至公卿砖》



2-3.6
《泰元元年八月十六日潘绪作砖》



2-3.7
《天册元年七月十八日鬼侯师李椎作壁砖》

吴国的纯粹隶书砖文和隶书兼有篆体的砖文，变形夸张的手法多样化，都具有图案化的品格，字内字间的空白，是凸现砖文书法线条组织结构之美的有机组成部分，也是“有意味”的形式。而隶书兼有楷意的一类，因为斜画多，形体不整，空白好像是笔画结构的“剩余”，砖文是纯粹的字迹了，没有形式感；就是这字迹，也草率荒寒。然而这是汉朝砖文中不曾出现的“新面孔”，在魏国砖文中也看不到。后来的模印砖文，都走到这条路上去了。

3. 买地券上的隶书

买地券是放置在墓中的买地契约，记墓地的方位四至、买地的金额、买者等，是汉以来的丧葬习俗。近世以来所见的三国两晋的买地券，出土地点都在江南吴国故地，这种习俗反映了吴人对土地神的敬畏。

在长江沿岸地区出土的三件吴国买地券，有锡质，有砖质，都是用隶书刻券[13]，大概也是约定俗成的风气。

《萧整买地券》(245，图 2－3.8)隶书三行，字形大小不一，有错落之致；笔画挺劲，横平竖直，连一些钩笔也省略了。虽然不是精雕细刻之作，但字形方整，具有古朴的整肃感。

《黄甫买地券》(254) 的字画刻成后填有朱色，其隶书是另一种样式，斜笔多，许多竖画都刻成相向对称的斜笔了。这种隶书形态，与书刻年代接近的陕西褒城石门崖壁上所刻的曹魏《李苞开通阁道题名》(263)、西晋《潘宗伯等造桥题字》(270)的隶书有相似之处。

《孟赟买地券》(274，图 2－3.9)字形不像《萧整买地券》那样方正，一些字如“诸、会稽、男、东、大、右、广”等字有明显的楷意，这是当年比较典型的隶书俗写体。



2－3.8
《萧整买地券》



2－3.9
《孟赟买地券》



2－3.10
《黄朝名刺》

4. 吴简隶书

三国时代，士子间的交往使用“名刺”，上面写明自己的身份、姓名、籍贯、表字等，拜访朋友或求见长官时先经人递上名刺以便通报，称为“投刺”。名刺至迟在汉代已经流行，文献上有记载。近几十年出土了一些东吴名刺[39]，才见到古代名刺的真实模样。

东吴的名刺，都是墨书木简，宽约三厘米，长度在二十五厘米左右，约当时的一尺。上面的字迹工整，有的用隶书写，有的用带隶式的楷书写。

长沙走马楼古井里出土的《黄朝名刺》（图 2－3.10），是典型的隶书简，一行直下地写着：

> 弟子黄朝再拜　问起居　长沙益阳字元宝

写有身份、姓名、问候语、籍贯、本人表字等。出土的其他吴人名刺，如《史绰名刺》《高荣名刺》《吴应名刺》《朱然名刺》，都具备这些内容，只是身份、籍贯不同。汉朝刘熙《释名》卷六对名刺有解释：

> 书称刺书，以笔刺纸简之上也。又曰“到写”，写此文也。
>
> 画姓名于奏上曰“画刺”，作再拜、起居字，皆达其体，使书尽边，徐引笔书之如画者也。
>
> 下官刺曰“长刺”，长书中央，一行而下也。又曰“爵里刺”，书其官爵及郡县乡里也。

由此知道，我们见到的那些东吴名刺木简，属于常用的“爵里刺”。它的书写格式是“长书中央，一行而下”，

中间的两处空字，将这一行分作三段，末段的字稍小，贴边写在木简的左侧。

《黄朝名刺》结字平正规矩，波挑分明。尤其是表示问候的“再拜、问起居”五字，有几笔长横、长捺、长撇写得特别夸张：“再”字首横细劲，末端挑起，横贯木简，仿佛一道界栏，把上面的“弟子黄朝”四字与下面的问候语隔开了；空两字距离，再写“问起居”，三字像叠罗汉一样顶接在一起，特别紧凑，“问”的结构对称，写得小，“起居”二字的结构则不对称，为了求得对称，便将“起”字的横捺向右下方引长，写到“居”字的右侧，与“居”字左边的长撇对称起来了，“问起居”三字下端又是字空，这样的安排，使它成了居间的独立字群，呈现出又翻飞又对称的形式感，引长的撇、捺与上面“再拜”二字的长横形成了呼应。

汉简上的隶书墨迹，横、竖、撇、捺四种笔画往往被有意引长或者加粗，有的是为了补空，有的是表示文句的终结，有的是为了突出某些字词。行中的留空，也有类似的作用。这种手法，在名刺问候语的书写中被固定为一种格式了，即刘熙《释名》中所说的“作再拜、起居字，皆达其体，使书尽边，徐引笔书之如画者”，所以他称之为“画刺”，表示和“写”有所区别，含有设计和装饰的意味。

《黄朝名刺》是隶书体，显然也是“画刺”之作，“名刺”是交际的用品，刺书，一方面有实用性的要求，字迹端正清晰，字形较大，便于别人识认；另一方面，又要求美观，利用字的笔画结构特点作一些美术化的处理，增添美感，使之具备赏心悦目的趣味。所以，《黄朝名刺》上的隶体，是经过艺术手法加工的隶书样式，应当与一般的俗笔隶书稍有不同。



2－3. 11
《史绰名刺》

《史绰名刺》(图 2－3.11)的隶书带有明显的楷书笔意。“童子”二字的末横收笔平按,而“广”字的长横则是明白无误地驻锋按笔;一些包围结构的部件如“里、卓、古”的纵画都是对称的斜笔,使“口”状上阔下窄,而转折处的折笔与楷法几无二致。但是,其横向笔画还是平直的,钩笔平挑,结字基本平正。“再拜、问起居”五字的隶态最为明确,长横、长捺、长撇书之“尽边”,虽然不及《黄朝名刺》的装饰意味强烈,仍然具有“画刺”的形式感。

第四节

吴国的楷书、行书和草书

公元 3 世纪的江南地区,楷书、行书、草书已经流行。

这么说,若是在 1984 年以前,不过是根据文献记载作出的“大胆设想”,无从取信于人;1984 年,有了少量吴简墨迹的出土,可以“小心求证”吴国的楷书了;1996 年在长沙市古井里获得的举世震惊的发现,十余万枚吴简,累计几百万字的吴人墨迹,隶书、楷书、行书、草书具在,而且出自众手,某种书体的笔迹,面貌也是多样的。这样就重现了那个时代的书法实情。

这些看得让人亲切的墨书真迹,是吴国下级胥吏的文案记录之迹,有租税券书,有官府报告批文,有登记的户籍,有收支的账目;有的写得认真,有的写得潦草,书写水平有高有低。这些当时的寻常书迹,虽然不能代表吴国楷、行、草书的艺术成就,但它反映了吴国社会曾经存在的书写风尚。我们就是从这一方面来理解和利用吴简墨迹的价值。而一些名刺上的书迹,大概可以视为“吴士书”一类。

1. 楷书

现在见到的吴国楷书，都是孙权时期的吴简墨迹，正值公元3世纪上半叶，那个时代，楷书还处在“初级阶段”，带有许多隶式，像《史绰名刺》，出土了六枚，以现在的眼光看，有的楷式多隶意少，有的隶式多楷意少，但都是一人的手笔，风格并无差异。可以说，楷书的《史绰名刺》是隶书《史绰名刺》的一笔之转：其中最体现隶式的问候语“再拜、问起居”五字，“再拜”的长横收笔按而不挑，“起居”的装饰性长捺长撇直劲不翻挑，便是楷书的《史绰名刺》。

吴国的楷书墨迹，以《朱然名刺》(图2－4.1)的楷化程度最高，隶意最少。横画收笔顿按下敛，竖画有垂缩之态，撇笔挺劲，捺画有“三折过”的笔势，折笔方峻呈圭角，而且结字欹侧而显姿态，十分接近后世成熟的楷书。

朱然（173—249）是东吴著名将领，字义封，丹杨故鄣人。本姓施，十三岁嗣继舅氏朱治，改姓朱。少年时，与孙权“同学书，结恩爱”，官拜吴国左大司马、右军师，封当阳侯[35]。朱然的地位很高，又知书，其墓中的名刺是出自他的笔下，还是幕僚代笔，我们无法知道。即使是僚属代笔，也是“吴士书”一类，因为当时“公族子弟及吴四姓多出仕郡，郡吏常以千数”[36]。就《朱然名刺》的书法而言，称得上是迄今所见的吴国楷书的上乘之作。



2－4.1
《朱然名刺》

名刺是士流之间的用品，其书法反映着当时的书写规范和士大夫的审美标准。朱然的名刺用楷书书写，而且墓中出土的三枚“持之以见尊者”的木谒也是这种楷式，表明吴国上层社会已经通行这种体势。吴国书法保守，与中原书风不同，自不会摹写洛下的锺繇的“章程书”，《朱然名刺》上的楷式，当是渊源于东汉时期流行的隶书变体，或许就是东汉“史书”的流变形态[37]。

出自下层胥吏笔下的楷书，就不如《朱然名刺》的楷法



2－4.2
《奏陈晶所举私学木牍》

那样精整了。如《奏许迪卖官盐木牍》，是署名“封事掾潘琬”呈报上司的一份文书，作楷书，不苟草，横画具有左低右高的倾斜，收笔顿按；纵向笔画引长，大多有斜度；转折处，转圆折方。其楷书的隶意少，但结字不整饬。而署名“南乡劝农掾潘琬”的《奏陈晶所举私学木牍》(图2－4.2)，其楷书的隶意多，字形方广，结体就比较整饬，与楼兰出土的《铠曹谨条残简》风格相近。《弹道丘男子潘砀佃田租税木简》(237)的楷书因为饶多隶意而字形横张，结体平稳。由此可见，当时下层胥吏写的楷书，并不是成熟的楷法，运用隶式却得心应手。

《南疆丘男子聂仪佃田租税木简》(237，图2－4.3)的楷书是另一种样式，竖画和撇画都是入笔顿按，收笔锐出；横画入笔尖细，收笔重按。这样的笔形，在年代相近的魏晋文书中可以看到，在公元5世纪的写经书迹中还可以见到。这种写法，是王书“一拓直下”之法的滥觞。但该简的楷书结字，仍然缺乏整肃感。

东吴的楷书，面目多端，无论士流所书还是胥吏所写，无论他们的楷书书法水平如何，察其笔画，初具欹侧之态。许多左右结构的字，往往呈现左高右低之态，既不“平头”，也不“齐脚”，这样的结构，呈现向右下倾斜的态势。虽然当时吴国的楷书还或多或少地夹杂隶笔，但楷书的流行已是趋势。

2. 行书

行书是东汉晚期出现的新书体，首盛之区是北方的颍川一带。早期行书的名家是刘德昇，“风流婉约，独步当时”[8]。魏晋之际士大夫写行书都是以锺、胡为法。

公元3世纪的江南地区，行书已在社会上流行起来，吴简墨迹中，出自胥吏之手的账册文书，许多是用行书书写的。

东吴简牍墨迹中比较多见的行书，写法和结体明显接近当时的楷书。如《嘉禾三年省校简》(234)，《南疆丘男子聂仪佃田租税木简》下端的简文，嘉禾年间木签牌上的字迹，都是这一类属。有连笔，有映带，但笔画比较直硬，笔势还不连贯，而且字形方广，像是当时楷书的草率写法，类似今天的行楷体势。

《谢达木牍》(图2－4.4)上的行书是吴国行书的又一种类型。笔画圆厚，一些偏旁部件的笔画出现省并，写得活泼圆通；字形长，字势欹侧，有婉约风流的韵致。其用笔之势和结体之态，与后世的行书相当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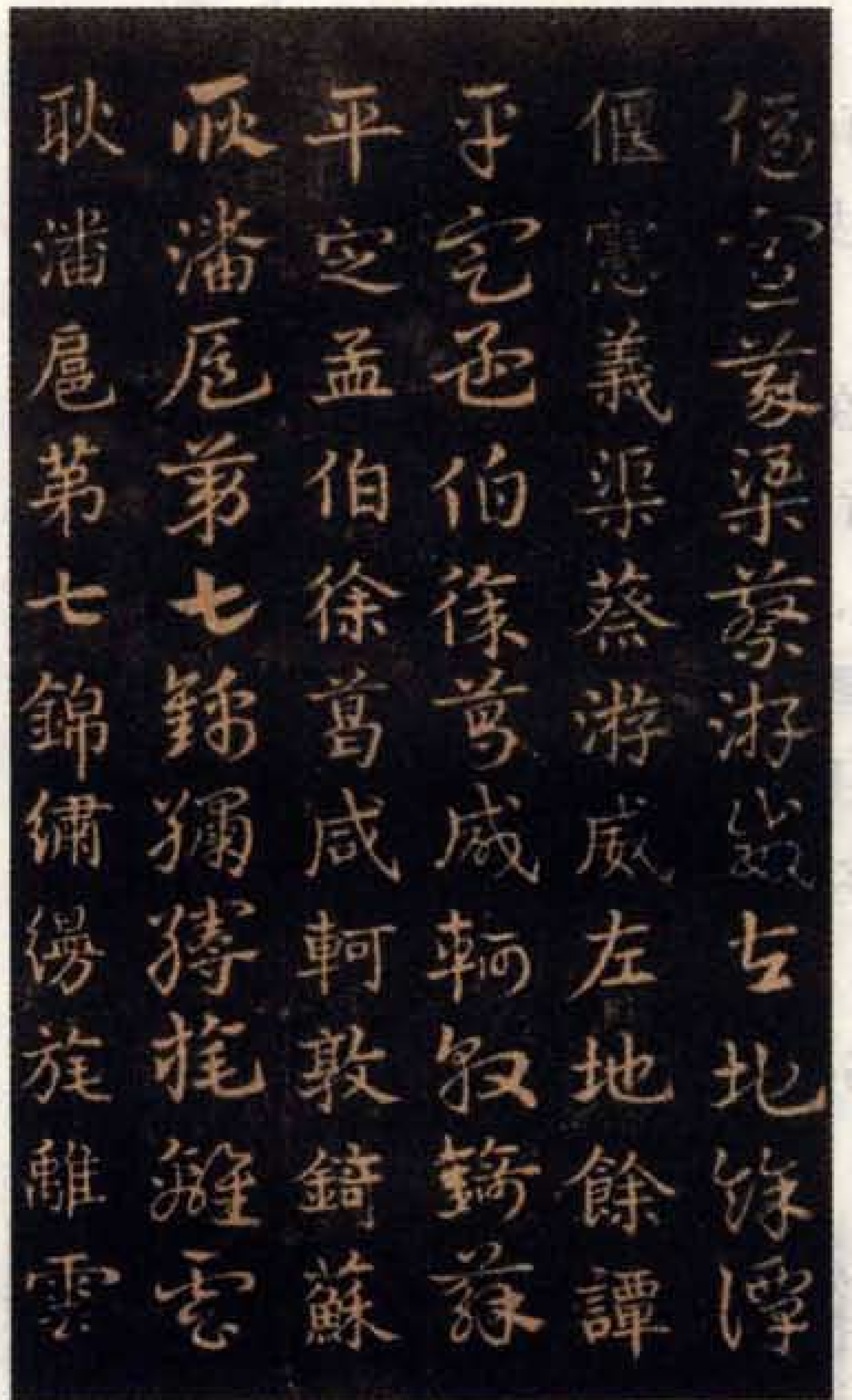
吴人写的行书，由于是早期行书，还部分地保留了像平脚钩挑、横张之势这类隶笔或隶势，与我们所熟悉的那种介于楷书和今草之间的行书



2－4.3　《南疆丘男子聂仪佃田租税木简》



2－4.4
《谢达木牍》



2－4.5 《急就篇》(松江本)

体势不太一样。三国时代的行书，楼兰遗址出土的魏晋简牍文书中也能见到。但是年代不及吴简行书的年代早，似乎东吴的行书更为古质一些，《谢达木牍》上的行书，还显示出了“古肥”的特征。

3. 草书

东吴的草书名家，历来推举皇象为代表，几无异辞。我们现在还能见到的“松江本”《急就篇》(图2－4.5)，传说是皇象所书。

《急就篇》是汉代史游编写的识字教材，在汉代很流行，汉简和汉砖文中都能见到，魏晋的文书残纸墨迹中也有《急就篇》。据记载，汉魏之际的一些书法家都写过《急就篇》，宋朝时还有墨本传世，以皇象本最著名。估计宋朝时传世的皇象《急就篇》均为摹本，米芾称为“奇绝”“有隶法”的皇象《急就篇》，就是唐摹本，当时在“故相张公齐贤孙名直清字汝钦处”[39]。内府所藏的一本，恐怕也是摹本。北宋宣和二年(1120)，叶梦得知颍昌军(今河南许昌)，据皇本《急就篇》摹本勒石，叶氏的刻本，在明朝正统四年(1439)被杨政复刻于松江，这就是著名的“松江本”。当年叶氏据以上石的摹本是否米芾所见的墨本，固不可知，若“松江本”存其遗影，亦属珍贵[40]。

皇象和那个时代的许多书法家一样，能用多种书体作书，但他的章草书法最受后人称赏。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说：“吴人皇象作草，世称沉著痛快”；袁昂《书评》说：“皇象书如歌声绕梁，琴人舍徽”，以歌声流转的韵律比喻他的字，想必也是指他的章草而言。传世的皇象《急就

篇》，字字独立，波磔分明，有隶法，是典型的章草，后世许多善章草的书家，都由摹习这篇《急就篇》成就了书法功业。

皇象本《急就篇》的字态很周正，不如传世的西晋索靖《月仪帖》刻本所见章草潇洒多姿，笔势欠流畅，略少古朴的情调。大概皇象的《急就篇》在辗转传摹一再翻刻的过程中，掺杂了后人的加工，虽然规范，也损失了原迹的精神气质，与唐人品评的“龙蠖蛰居，伸盘复行”，宋人激赏的“精深奇崛”，似乎有些隔膜。大概唐宋论书家所见是墨迹，亲切生动，据刻本得来的感受，自与墨迹不同。尽管宋以来人们所见皇象章草已是下真迹几等的刻本，因其流传有绪，又是保存章草字法最多的一篇书迹，人们一直视之为章草书法的经典之作。

吴简草书墨迹是当时的俗笔草书，写得流便，隶意淡薄。如《谒米君木牍》，不著波磔，横张之势减弱了；《奏许迪卖官盐木牍》（图2－4.6）上，有一行草书批答：“然考人当如闲法，不得妄加毒痛”，虽然字形仍存方广，峻利的笔态已隐没不显了，笔势婉约纵敛。结构是章草字法，笔姿却与今草相近，虽然不能称之为今草，又与典型的章草有些区别，形态上像是介于章草和今草之间的一种草书，确切地说，它是当时章草的一种流俗形态。



2－4.6 《奏许迪卖官盐木牍》

文字学家认为，三国时代流行的草书是章草，典型的今草还没有出现[11]。通常是以王羲之的草书作为今草成熟的

标志，要晚到公元4世纪40年代了。王羲之的今草，亦渊源于西晋卫瓘变制的“草稿”，是“采张芝法，以（卫）觊法参之”的一种草体，《阁帖》中卫瓘草书《州民帖》已是不显波磔、笔势纵敛的草书，可资参证。而吴简草书与卫瓘“草稿”同式，是公元3世纪前期的草迹，比卫瓘的“草稿”早几十年。虽然王羲之创制的今草与江南的俗笔草书并无传承关系，但是，吴简草书表明了三国时期已经出现了章草向今草过渡的趋势。

---

① 吴国的三通碑刻，始见于宋朝金石家著录，如欧阳修《集古录》、赵明诚《金石录》、陈思《宝刻丛编》等。

② 唐长孺《读〈抱朴子〉推论南北学风异同》，见《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61—371页，三联书店，1955年。

③ 这里所述吴士书风的保守性及其与北方书法之不同，引据唐长孺《读〈抱朴子〉推论南北学风异同》阐述的观点。

④ 《梁书》卷四十八《皇侃传》：“皇侃，吴郡人，青州刺史皇象九世孙也。”皇象事迹，可参阅张天弓《关于皇象生平的若干问题》，见《书法研究》，1995年第3期。

⑤ 见《三国志》卷六十三注引《吴录》。张怀瓘《书断·中》“皇象”条亦见，文词略异，云：“先是有张子并，于时有陈良甫，并称能书，然陈恨瘦，张恨峻，休明斟酌其间，甚得其妙。”

⑥ （唐）张怀瓘《书断·中》“皇象”条。

⑦ 《三国志》卷五十二《张昭传》。

⑧ 《三国志》卷五十三《张纮传》记载：张纮向孙权建议出都秣陵（后改为建业，今南京市），孙权从之，令纮“还吴迎家，道病卒”，“时年六十”，未记卒于何年。《通鉴》卷七十一记载孙权自武昌迁都建业，“留太子登及尚书九官于武昌”，在黄龙元年（229）九月，“张纮还吴迎家，道病卒”亦系于此月。以此推算，张生当汉灵帝建宁三年（170）。

⑨ 《三国志》卷五十三《张纮传》注引《吴书》，亦见《书断·中》“张纮”条。

⑩ 《三国志》卷五十七《虞翻传》注引《会稽典录》。

⑪ 《世说新语·赏誉第八》“吴四姓”条。

⑫ （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⑬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52页。

⑭ 《三国志》卷六十五《华覈传》。

⑮ 《三国志》卷四十八《三嗣主传》陈寿评语。

⑯ (西晋)陆机《辨亡论》,引自《三国志》卷四十八《孙皓传》。

⑰ 吴国君主信神仙道士、荧惑巫祝,其来有自,《三国志》中多有记载。《吴主传》注引《魏略》:"(孙)权闻魏文帝受禅而刘备称帝,乃呼问知星者,已分野中星气何如,遂有僭意。"《虞翻传》:"(孙)权与张昭论及神仙,虞翻指昭曰:'彼皆死人,而语神仙,世岂有仙人邪!'权积怒非一,遂徙翻交州。"《吕蒙传》:吕蒙病笃,"权自临视,命道士于星辰下为之请命"。

⑱ 《东观馀论·法帖刊误》"第二汉魏吴晋人书"条。

⑲ 《广艺舟双楫·说分第六》。

⑳ 《平碑记》卷二"天发神谶碑"条。

㉑㉗ 《书林藻鉴》卷五序言。

㉒ 《东观馀论·法帖刊误》"皇象文武帖"条。

㉓ (唐)李嵩《建康实录》卷四注引《吴录》:"其字大篆,未知谁书,或传是皇象,恐非。"

㉔ 转引自赵明诚《金石录》卷二十《吴禅国山碑》跋尾。

㉕ 吴骞《国山碑考》第4页,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初编,1936年。

㉖ 《平碑记》卷二"禅国山碑"条。

㉘ 《广艺舟双楫·取隋第十一》。

㉙ 《广艺舟双楫·体系第十三》。

㉚ 瞿中溶《古泉山馆金石文编》所作考证,转引自陆增祥《金石续编》卷一"九真太守谷朗碑"条。

㉛ 陆增祥《金石续编》卷一"九真太守谷朗碑"条按语。

㉜ 张彦生《善本碑帖录》第46页,中华书局,1984年。王壮弘《增补校碑随笔》亦称"此碑早经剜洗,即明拓也经剜洗"。

㉝ 《考古》1984年第11期发表《赤乌八年买地券》(245)、《文物》1987年第4期发表《凤凰三年买地券》(274),皆锡质,《文物资料丛刊》第八辑发表《五凤元年买地券》(254)是砖质。

㉞ 建国以来的考古发掘中,第一次获得的名刺木简,是1955年4月在湖北省武昌任家湾东吴砖墓中获得的郑丑名刺;1974年3月在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出土西晋初年的吴人吴应砖墓中出土吴应名刺木简五枚;1979年6月在南昌市内的东吴高荣墓中出土高荣名刺二十一枚;1984年在安徽马鞍山吴国左大司

马朱然墓中出土朱然名刺十四枚。见杨泓、孙机《寻常的精致》第18—22页,辽宁教育出版社,1996年。《考古》1982年第3期刊史绰名刺,凡六枚。1981年出土于湖北省鄂城市东吴初期的墓葬。1996年在长沙市走马楼古井里发掘的吴简中,亦有名刺。

㉟ 《三国志》卷五十六《朱然传》。

㊱ 《三国志》卷五十六《朱治传》。

㊲ 我认为,汉简中敛去了波挑的隶书,即行书化的隶书,估计也在"史书"的范围,加以规范和美化,即是早期的楷书。裘锡圭称:"我们可以把早期的楷书看作早期行书的一个分支"(见《文字学概要》第92页),甚有道理。

㊳ (唐)张怀瓘《书断·中》"刘德昇"条。

㊴ (宋)米芾《宝章待访录·目睹》,亦见《书史》。

㊵ 皇象《急就篇》传本始末,启功《〈急就篇〉传本考》中已有详尽考证,见《启功丛稿》第8—15页,中华书局,1981年。

㊶ 唐兰《中国文字学》第174、175页;裘锡圭《文字学概要》第95页。

第三章

锺、卫书法

第一节

锺繇书法

1. 生平

锺繇(151 — 230),字元常,颍川长社(今河南长葛县东)人。锺氏"为郡著姓,世善刑律"。祖锺皓(季明)"温良笃慎,博学诗律,教授门生千馀人,为郡功曹"①。父锺迪因"党锢不仕"。锺繇幼孤,族父锺瑜供给资费,使他获得了良好的教育,完成了学业。东汉末年,锺繇因举为孝廉走上仕途,任尚书郎、阳陵令而廷尉正。初平元年(190)二月,董卓胁迫汉献帝迁都长安时,锺繇任黄门侍郎,侍从皇帝,传达诏命。献帝蒙尘西迁,凶多吉少,他恪守职责,随侍帝侧。初平三年,司徒王允诛董卓,董卓部将李傕、郭汜攻陷长安,杀王允、黄琬,控制了献帝。当时曹操任兖州牧,派使者到长安上书,欲与献帝建立联系,李、郭二人阻止献帝与外界的联系,扣留使者。经锺繇劝说,李、郭才

放还曹操派来的使者。兴平二年（195），经锺繇的策划，献帝离长安东归，摆脱李、郭的控制，因此官迁侍中、尚书仆射。锺繇的这两次作为，主观意愿是辅弼汉室，客观上却为曹操交通汉帝，名正言顺地翦灭北方割据势力以至后来"挟天子以令诸侯"开了方便之门，也给曹操留下了深刻的好印象。所以曹操上表举荐他"以侍中守司隶校尉，持节督关中诸军"，让他执掌关中地区的军政大权。大概曹操认为锺繇可靠，安插他到关中地区作自己逐鹿中原的后援。锺繇不负曹操所望，很快安定了关中，并在曹、袁官渡对峙之际，资助曹操两千匹马，为曹操打败袁绍提供了军援。曹操在写给他的信中称赞道："得所送马，甚应其急。关右平定，朝廷无西顾之忧，足下之勋也。昔萧何镇守关中，足食成军，亦适当尔。"曹操统一北方后，于建安二十一年（216）封为魏王，锺繇有功，由大理迁相国，建安二十四年因魏讽谋反一案而免职。汉魏禅代，江山换主易色，锺繇也是结名上表劝进的大臣之一②。他在改朝换代之际扮演的角色，用曹丕为锺繇所作器物上的二句铭文来形容，似乎更为恰当，那就是"于赫有魏，作汉藩辅"。曹丕敬重锺繇，称帝之后，拜锺繇为太尉，后迁太傅，所以后人称锺繇为"锺太傅"。

锺繇"为人机捷，善持论"。他好春秋左氏学，当时治春秋学问者有古文与今文两派，古文学派推崇左传，今文学派重视公羊传，所以锺繇"谓左氏为太官，而谓公羊为卖饼家"，还与特善公羊学的严幹"辩析长短"，严幹口讷，屈无以应③。

锺繇有二子，长子锺毓（？— 263），字稚叔，"机捷谈笑，有父风"，官至侍中、廷尉。幼子锺会（225 — 264），字士季，庶出，是当时的名士，灭蜀有功，欲与蜀将姜维谋反，被监军卫瓘收杀。

2. 锺书三体

锺繇的学问与辩才，在他身后都不及他的书法名声盛大。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对锺繇的书法师承、书法特点、擅长的书体介绍得最为具体：

颍川锺繇，魏太尉；同郡胡昭，公车征。二子俱学于(刘)德昇，而胡书肥，锺书瘦。锺有三体：一曰铭石之书，最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传秘书，教小学者也；三曰行狎书，相闻者也。三法皆世人所善。④

"铭石之书"，是指书写碑版的书体。汉魏之际的铭石书，有篆书，有隶书。通常是用篆书书写碑额，用隶书书写碑文。但是，人们所说那时的铭石书，一般是指书写碑文的隶书。东汉后期的隶书，出现了楷范化的体态，这种体态，除了保持隶书横平竖直、撇捺分张、蚕头燕尾的体态特征外，出现了钩趯之笔，形体变得修长了，显得方板，典型的作品是蔡邕书丹的《熹平石经》⑤。曹魏建国之初书刻的《上尊号奏》《受禅表》也是这种楷范化的铭石书。可以说，汉魏时期的铭石书，是汉隶的一种程式化体态，也就是卫恒在《四体书势·隶书序》中所说的"八分"。

锺繇的铭石书作品，历来众说纷纭。曹魏时期的牟准说《上尊号奏》是锺繇书写⑥；唐朝张怀瓘又称《受禅表》是锺繇的手笔⑦，这样的说法都没有获得普遍认可。

锺繇擅长铭石书是南朝、唐朝人的共识。羊欣之后，陶弘景曾向梁武帝说道："世论咸云江东无复锺迹，常以叹息，比日伫望，中原廓清，太丘之碑，可就摹采。"⑧庾肩吾称许锺繇"妙尽许昌之碑"⑨。其实，羊欣、陶弘景、庾肩吾都没有见过锺繇的铭石书。以汉魏之际种种隶书碑刻书迹来推测，锺繇铭石书的体态，应该与《熹平石经》《上尊号奏》《受禅表》那种隶书相仿佛。

"章程书"即正书。按唐兰的解释："章程两字的合音，是正字(平声)，后世把章程书读快了，就变成正书，又变成真书。"⑩正书是由汉隶演化而来的一种书体，汉魏之际的正书是一种新书体，即早期楷书。人们之所以称它为章程书，大概因为锺繇已经用这种书体写奏章了，传世的锺繇正书书迹，如《贺捷表》《荐季直表》《宣示表》等，都是他写给朝廷的奏章。锺繇是大官僚，他用正书来写奏章，表明原来已在民间流行的

正书，获得了官方的认可，成为了正规合法的书体。锺繇并不是正书的创制者，但他是文献记载中第一位以擅长正书而闻名于世的书法家，这与他的社会地位大有关系，大概他对正书有提倡推广或者加工整理的功劳，后人便把正书的发明权归到他的名下，奉他为“正书之祖”[11]。

“行狎书”，羊欣解释为“相闻者也”，是就这种体态专于书信往来的用途而言，后来王僧虔以“行书”作解释，则专指书体。行书之所以称为“行狎书”，是因为这种书法体态不如隶书、正书那样正规、严整，又不若草书那样简率、放任，是“介于草书和正体字之间的流畅书体”[12]，既便于书写也便于识读。在汉魏时期，行书是较进步而合用的新书体，因为主要用于私人间的尺牍书疏，又称之为“相闻书”。

锺繇写行书，是取法东汉的刘德昇，刘氏向谁学行书，就不知道了。汉代的简牍书迹中已经有类似行书的体态，但是，以写行书知名于世的书家，只能追溯到刘德昇，后人便将他称为“行书之祖”[13]。实际上，行书不可能由刘德昇一人创造，他对于行书的功绩，在于加工和传授。锺繇与胡昭是刘德昇最得意的两个学生，都是颍川人，所以唐朝张怀瓘推测刘德昇也是颍川人[14]。大概原在民间流行的行书，经过刘德昇的加工整理，东汉末年始在颍川受到提倡，曹魏时，“锺、胡二家为行书法”[15]，才流行于中原士大夫阶层。西晋的时候，大概已经很难见到刘德昇的行书作品，人们学习行书，都是向锺、胡求法门，以锺、胡相提并论[16]。

关于行书的地位，西晋时的一件事情值得注意，荀勖在武帝泰始年间（265 — 274）“领秘书监”时，“立书博士，置弟子教习，以锺、胡为法。”[17]荀勖是锺繇的外孙，也是颍川人。他的这一举措，显然提高了行书的地位，表明官府文书，也可以使用行书来写录。晋武帝在泰始六年秋七月下过一道诏书，说到“自泰始以来，大事皆撰录，秘书写副”[18]。荀勖在秘书置书博士教习行书，恐怕与秘书录写文件副本的制度有直接的关系。

锺繇与胡昭的行书风格，南朝书家间流行的说法是：“胡书肥，锺书瘦”。锺、胡的行书不传于世，两家风格的不同，我们只能于“肥”“瘦”间

知道一点消息。另外，卫恒说到锺繇的行书小异于刘德昇，可能“小异”其师的方面，正反映锺繇对刘德昇的行书作了一些改进，是他自立面目的创意所在。可惜的是，锺繇的行书早已失传，我们无从领略其妙处。或许这“小异”之处还与“锺书瘦”的特点关联着。

西晋以后，向锺繇取法的书家大多是名家，如王廙、王导、卫夫人、王羲之等，于是曹魏时形成的锺、胡并驾的局面发生了变化，锺繇的风力逐渐大了起来，胡昭的影响低落下去。这一消长，实际上是书法风气转变的信标，也是锺书流派形成的征兆。锺繇显赫于朝，胡昭隐没于野，是形成这一消长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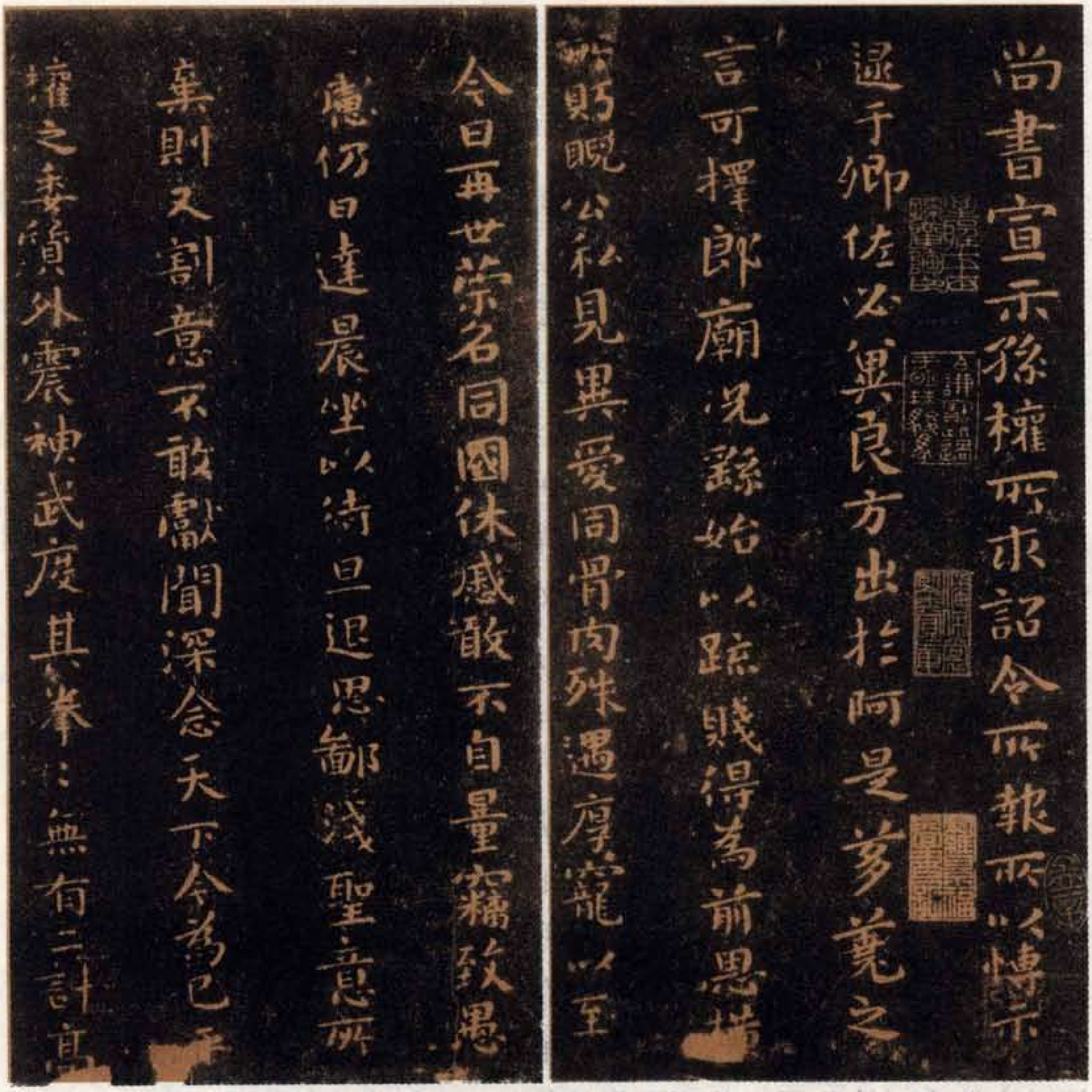
3. 书迹的流传及书艺特色

锺繇的书法，特别是他的行书和正书，曹魏以来十分流行。但是，在锺繇逝世约八十年后的东晋时期，他的书迹已经格外珍稀。南齐王僧虔《论书》记载：王导“师法锺、卫，好尚无厌。丧乱狼狈，犹以锺繇《尚书宣示帖》衣带过江”。此帖后来在王羲之处，羲之又借给了王脩（敬仁）。王脩死后，他的母亲见此帖是儿子的心爱之物，便把这件《尚书宣示帖》作了殉葬品。锺繇书迹的毁佚方式又何止殉葬墓圹，自西晋末年的“永嘉之乱”以来，公私聚敛法书名画伴随着战乱、流徙，传世数量本来就很少的锺繇书迹就更是稀罕之物了。在刘宋泰始六年（470）时，秘府所藏的“锺繇纸书”不过“六百九十七字”，约为当时所存“张芝缣素及纸书四千八百廿五字”的七分之一[19]。在梁武帝时期，“世论咸云，江东无复锺迹”，内府所存，“不审可复几字”[20]。

及至唐朝，内府所收锺书，是与张芝兄弟、羲之父子归为一类，未单列其数量。“贞观六年（632）正月八日，命整理御府古今工书锺、王等真迹，得一千五百一十卷”[21]。到了贞观十三年十二月，经过褚遂良的鉴定检校，装成部帙，以“贞观”字印印缝的“锺繇、张芝、芝弟昶、王羲之父子书”，卷数减为“四百卷”[22]。数量减少的原因，一是部帙经过了改装，二是褚遂良鉴定时汰除了一些不可靠的作品。比如张芝的作品，唐太宗就认

为“伯英临池之妙，无复馀踪”，他说“逮乎锺、王以降，略可言焉”[23]。虽然唐太宗对传至唐朝的锺繇书迹表示可信，但是锺书的确切数量和具体品目，扑朔迷离。

宋朝大兴刻帖，锺繇书迹时见于丛帖中。太宗淳化三年（992）所刻《淳化阁帖》，见《宣示表》、《还示帖》（《张乐帖》）、《白骑帖》、《常患帖》（《常赢帖》）、《雪寒帖》、《长风帖》，凡六种[24]。仁宗庆历五年至八年（1045—1048）所刻《潭帖》（《长沙帖》）第一卷，见《力命表》、《贺剋捷》[25]（《贺捷表》



3－1.1　锺繇　《宣示表》（局部）　拓本　纵22cm

《戎路表》)两种。徽宗大观三年(1109)《汝帖》收刻《墓田帖》[26]。孝宗淳熙十二年(1185)刻《淳熙秘阁续帖》,收锺繇《荐季直表》。宋朝丛帖所现锺书,大抵不出以上十种。明朝时,还出现了一件传为锺繇写的《调元表》,收刻在《泼墨斋法书》中,是传世锺繇书迹中晚出的一件作品[27]。

现在所见锺繇书迹,不出上述十一种,皆刻本。而锺繇传世的著名作品,为《宣示》《力命》《荐季直》《贺捷》四表,都是小楷。大概因为是呈送朝廷的奏表,取用正书以示敬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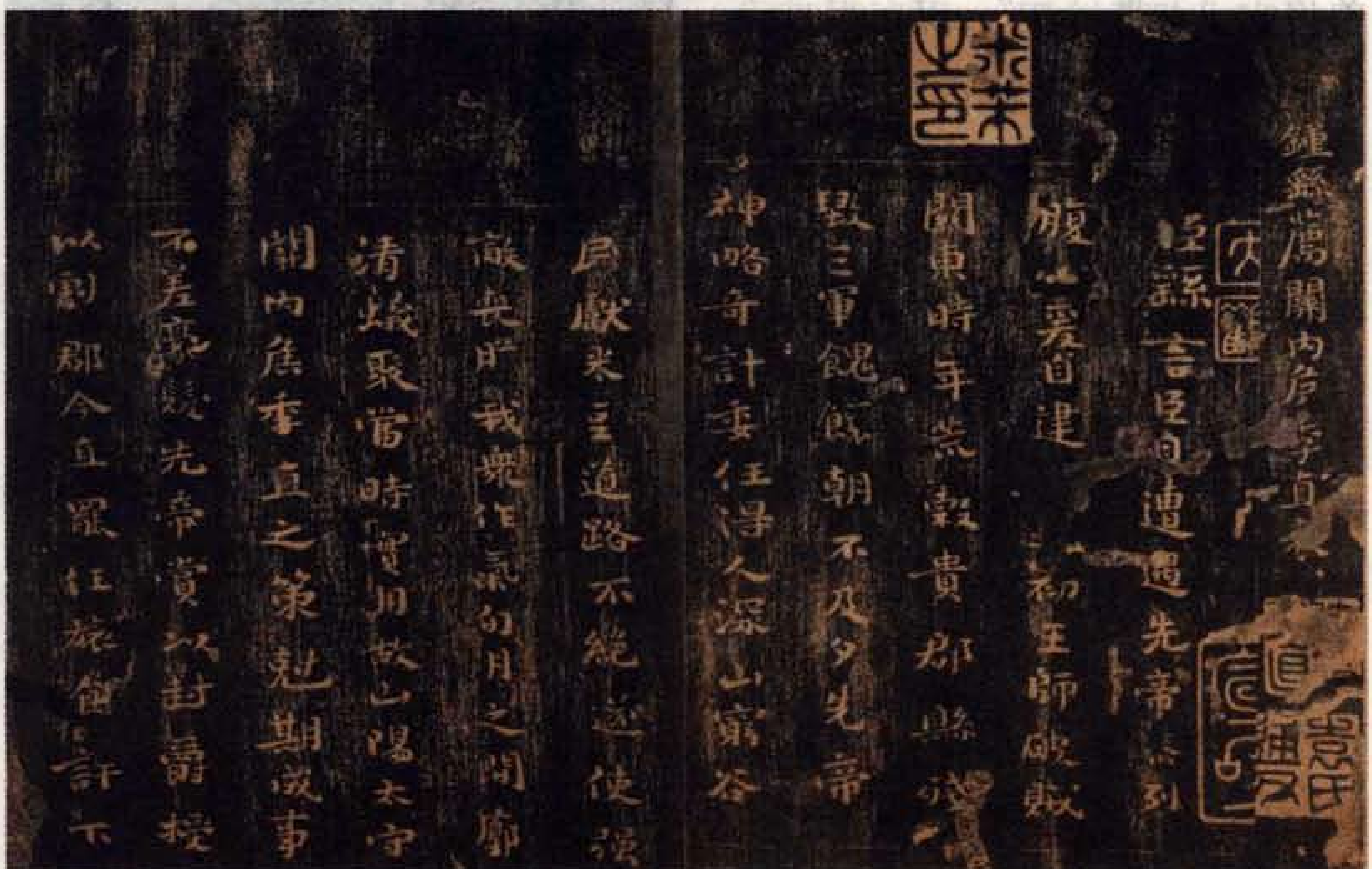
《宣示表》是锺书最负盛名的作品,对后世影响至大。东晋王导曾将它"衣带过江",现在很难确定王导的那件《宣示表》是否为真迹。即使是真迹,也早已随王脩埋没地下。目前所见的《宣示表》(图3－1.1),笔体平正整肃,隶意殆尽,与传世的王羲之小楷书十分相似,所以后人定为王羲之的临本。若此,王羲之临写的底本,依据的应该是王导给他的那一本,此本是真迹还是摹本,抑或是辗转传写的临本,尚属疑问。法帖中的《宣示表》,隶意少于《贺捷表》,严整多于《荐季直表》,与《力命表》相近。王羲之临锺书,大概已经带入了晋人的风气,"譬犹楚音习夏,不能无楚"。


3－1.2 锺繇 《力命表》(局部)

《力命表》(图3－1.2)的形体呈扁方,不及《宣示表》那样平整,笔体有迭宕之致,疏瘦自然,

尚含隶意。与20世纪出土的魏晋简牍、文书残纸上见到的书迹相比,又显得凝练精劲。所以,《力命表》也有与王羲之的笔体相通的嫌疑,清朝孙承泽指认它是“右军所临锺太傅书”,他解释说:“太傅字形多扁阔,带有隶意,右军但以己意临之,不区区求形似之似也。古人临书惟欲发露自己精神,不肯寄人篱下,往往如此。”[28]

《荐季直表》(图3-1.3)字势横扁,饶有隶书笔意;其结体颇显松散,又带有行书笔法,为传世的锺繇其他正书作品中所未见。不仅如此,此帖的笔画在锺繇作品中最见肥厚,纵向的笔画尤其明显,与“锺书瘦”的特征并不吻合,估计是后人临摹失真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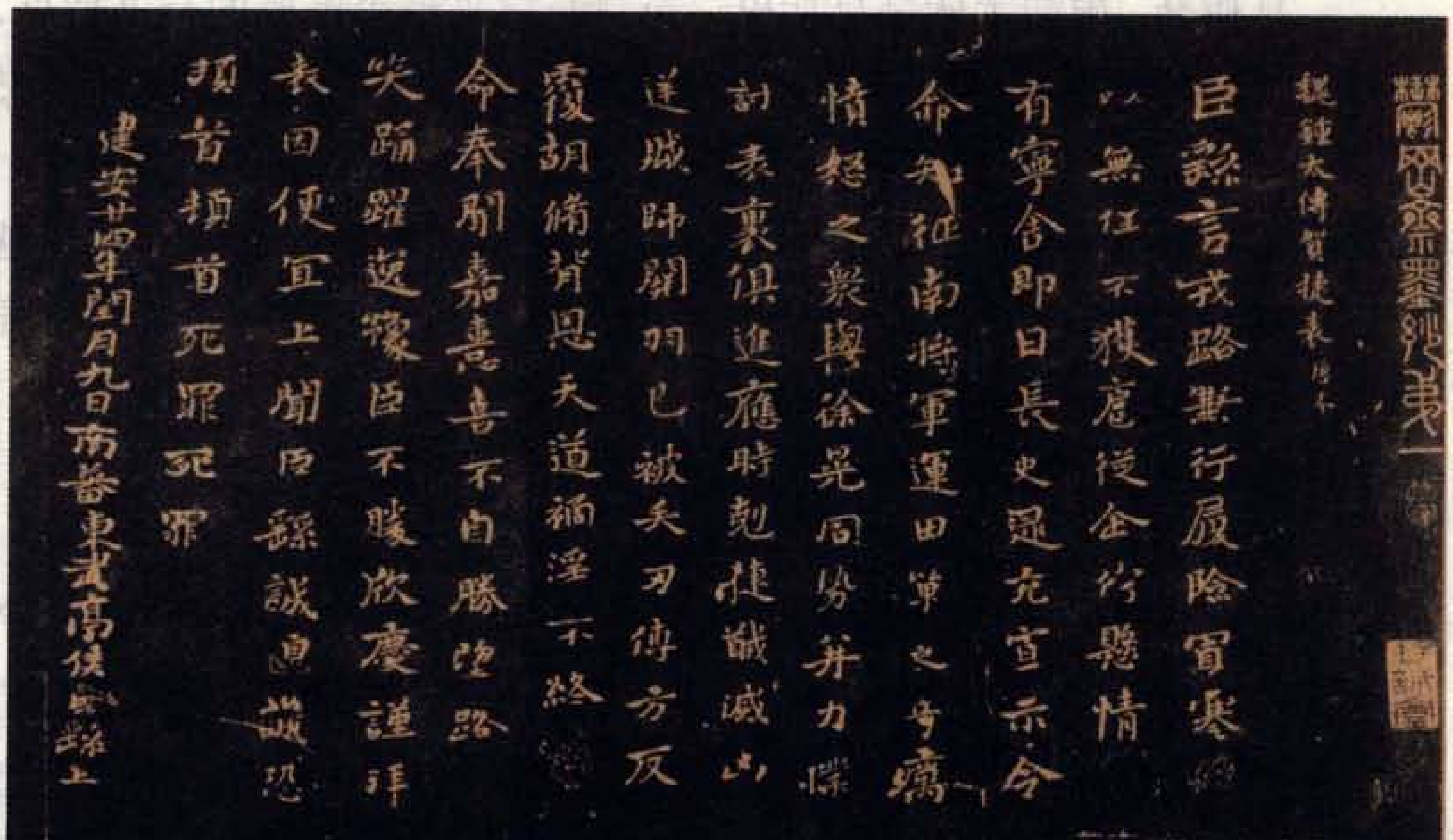
3-1.3 锺繇 《荐季直表》(局部)

清朝帖学家王澍说:此表在“至元时陆行直始发之,自是以来,名流赞叹,递相传授,遂为太傅第一真迹,无敢有异论”。但他据表后“黄初二年(221)八月日司徒东武亭侯锺繇表”的题款而生疑问,考辨出其中的署衔与史书记载的时间不合,由此断定是伪迹,并说:

书虽古雅，然比于唐模《贺捷》真迹，韵味深浅，倍万悬绝。前人有是李公麟书之疑，观其笔法，信是李公麟所作。故自唐宋来未有称述，至于元时，陆行直不能深究本末，漫以卷后有锺繇衔名，遂妄意推许，以为太傅真迹。[29]

此表自元朝以来，一直有一纸与刻本笔体相同的墨迹本传世，并有元朝陆行直、郑元祐、袁泰，明朝李应祯、吴宽等人的题跋，曾入藏南宋、清朝内府，毁于民国年间[30]。

在锺繇的书迹中，《贺捷表》(图 3－1.4)的笔体，与 20 世纪以来先后在古楼兰遗址出土的魏晋文书残纸上的正书字迹极其相似。比如，“闻”字的体态，“宜”首笔写作短撇，与《曹掾》残纸上相同的字如出一辙；“顿首”二字与《悼痛残纸》上所见“顿首”二字写法相同。《贺捷表》中，横画、撇画和捺画伸展得过长，文书残纸上也时见这类写法，可见这是楷书形成之初保留的隶书写法。《贺捷表》在写法上吻合一千七百年后考古发现的曹魏、西晋人的笔体真迹，证明它其来有自，不像其他锺



3－1.4 锺繇 《贺捷表》

书作品那样显出流妍的体态。可以说,《贺捷表》是现存锺繇书作中最能体现锺书风格的作品。

《贺捷表》中,纵向的笔画写得短促,横向的笔画写得伸展,即使字内没有横向的长笔画,也要通过结构的安排将字处理成疏散而横阔的状态,造成字形的横势。而锺书的横势,并非像楼兰文书残纸书迹那样呈平正状,《贺捷表》的字态又是欹侧的,显得“势巧形密”,而且笔力劲健,大概这就是锺繇对正书整理加工所显现的匠心。而且,文献上的记载,如梁武帝说“字细画短,多是锺法”[31],唐朝张怀瓘称赏锺繇“真书绝世,刚柔备焉,点画之间,多有异趣”[32],都可以在《贺捷表》的体态上得到比较切近的落实。即使是唐太宗所谓锺书“体则古而不今,字则长而逾制”的微词[33],实际上也透露出锺书的特征,或者说与《贺捷表》相称。

锺繇的书法,历代书家都表示了由衷的推崇和心悦的诚服,留下了许多引导人们把握锺繇书艺特色的品评。如果我们把溢美的评语排除,把抄袭前人话语以显示自己博雅的耳食之说置而不顾,古人论列的锺书风格,主要见于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瘦劲。南朝羊欣最早拈出一个“瘦”字来形容锺繇的行书特点,这是相对胡昭行书的“肥”而言。后来梁武帝说锺法“字细”,是对“锺书瘦”的另一种表达。到了宋朝,人们对比锺、胡行书,径称锺繇“瘦劲”[34]。黄庭坚又说锺繇小字“笔法清劲”[35],虽然是从“瘦劲”立言,却超越了对锺书形质类型的认同,是由形质上的瘦劲品鉴出锺繇用笔的特征和美感的格调。唐朝的李嗣真以自然景象的“寒涧阐豁,秋山嵯峨”比拟锺书[36],则是道出了瘦劲的意象特征。

二是天然。南朝梁庾肩吾品评张芝、锺繇、王羲之三家书法异同时,对锺书意态特征使用了“天然”的评语,认为:“锺天然第一,工夫次之。”[37]天然即人们常说的自然,没有斧凿的痕迹,所谓“佳句本天成,妙手偶得之”。天然与工夫能相安无事,却与雕饰矫揉为天敌。从书家作书的状态而言,当是轻松地信手拈来,如花开逢时,苗出应雨;完成的作品,饶有朴质天成的意趣,不以顿挫为工,作姿媚之态,逞纵豪之势。庾肩吾以

后，很少有人以“天然”推重钟书，但是，南朝人说钟书“若飞鸿戏海，舞鹤游天”[38]，唐太宗说钟书“布纤浓，分疏密，霞舒云卷，无所间然”[39]，张怀瓘说钟书“道合神明”“幽深无际”[40]，实际上喻示了钟书“天然”的美感。

三是古雅。古雅作为钟书的特色被认定，是在唐朝。事实上，南朝人论钟繇与二王父子的书法时，已经用“古”“今”的概念来判断他们的差异。“古”本是时间概念，仅以“古”来界定诉诸视觉的造型的书法艺术，很难明晰品评对象的形质和美感特征，于是，“古”以“质”“肥”为注脚，“今”与“妍”“瘦”相发明。但是，在曹魏称得上“瘦”的钟书，与“二王”的作品相比，反是“肥”了。起码南朝的梁武帝就是这样判定的，陶弘景也没有表示异议。唐朝张怀瓘作了聪明的调整，以“雅”来匹配“古”，径用“古雅”称道钟书[41]。中国文化的传统，向来尚古厚古，称钟书古雅，不仅指脱尽卑俗或者指不染俗氛的书境，更含有高古的旨趣，元朝陆行直跋《荐季直表》称赏钟书“高古纯朴，超妙入神，无晋唐插花美女之态”，就是从古雅的角度立言的，仿佛钟书与后人有了永远不可逾越的时空距离。唐朝以来，书法家、鉴赏家对钟繇的推崇，基本上是沿袭着“古雅”的思路来理解、欣赏、摹学钟书的。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钟繇不可能将正、行书中的隶意剔除尽净，体态上还留下了供晋人完善美化的余地，比如“字细画短”“长而逾制”之类，以及“笔画比较质直、迟涩，转折也不那么流便”[42]，所以后来又有人评论钟书“容貌若愚”“大巧若拙”。而钟书中遗存的隶意，恐怕是后人称颂钟书古雅的主要根据。

4. 历史地位与影响

钟繇的书法成就及其历史性的贡献，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对正书的形成有开创之功，为正书成为官方认可的正体字奠定了基础；二，为行书立法，使这一流便的书体得以迅速地普及。

由于钟繇的垂范，正书、行书在士大夫阶层流行起来，从而形成了新的书法时尚，这就是后人津津乐道并且仰慕风从的“魏晋风韵”。魏晋是中国书法史上一个新时代的开始 —— 旧书体在沿续中得以改造，新

书体正蓬蓬勃勃地兴盛。而锺繇的书法建树，就是这个时代到来的重要标志。他不仅是新体书法的立法者，而且是“魏晋风韵”的奠基人。

锺繇书法对当世和后世的书法家一直具有影响力。但是，不同的历史阶段，情形也不大一样。汉魏之际，锺繇与张芝擅美[43]。对锺繇名望的推崇和体态的效法，是并举不废。王羲之擅名东晋后，虽比肩锺、张，但是他仍然推重锺、张：“顷寻诸名迹，锺、张信为绝伦，其馀不足存。”[44]“二王称英”之后，别开法门，锺书影响力骤减。南朝梁武帝尚古，力矫新妍的时尚，以曾经学小王而改学锺繇的萧子雲为典型来推广锺法，收效一时。唐太宗独尊王羲之以后，书家效法魏晋，认王书为源头活水，锺书风力式微。尽管书家推尊锺繇，却像后代子孙拜祭祖宗，不过是名义上的纪念。宋朝刻帖，屡刻锺书，但是寥寥数帖，难以重振当年锺书兴盛的风气。元明书家有赵孟頫、文徵明、王宠等辈复魏晋之古，仿效锺书。但是，他们所见有限，锺书又伪摹夹杂，无论如何精诚地复古，也难写出锺书样式和气质。对锺书的崇拜，更像是对锺繇的缅怀。锺繇及其书法，终于成了一种书法理想的符号。

第二节

卫氏书学

1. 卫氏家世

曹魏、西晋时期，卫氏是河东安邑（今山西夏县）的儒学望族。追及先世，卫氏旧籍原在代郡（今山西阳高），东汉明帝时（58 — 78），卫觊的曾祖卫暠以儒学显名，朝廷征召，赴洛阳途中卒于河东安邑，朝廷赐所亡地而葬之，家人便在当地定居下来[45]。所以《河东安邑卫氏谱》列卫暠为一世祖[46]。

东汉名门多是大族，他们由儒学经术进身仕途，居朝秉势，或者左右州郡，操纵乡议，累世清贵。卫暠的身份是儒生[47]，后代定居河东之后，至四世孙卫觊出仕以前，门户未立，却仍以儒学传家。晚至东汉末年，卫觊被曹操任用，卫氏门第才开始转盛。

卫觊（？— 229），字伯儒，年轻时学有成就，以才学称，因文章显。曹操为魏王时，卫觊与王粲并典制度。汉魏禅代，他受曹丕指派，作为汉朝侍郎，代汉室起草禅让的文诰。曹魏文帝、明帝两朝先后封亭侯、乡侯，执掌朝廷的礼制和文史图籍。

卫觊有三子，光耀卫门的是长子卫瓘（伯玉，220 — 291）。他十岁丧父，二十岁进入仕途，性严整，以明识清允见称。魏灭蜀，卫瓘任监军，邓艾、锺会平蜀后争功，各怀异志，他设计收杀邓、锺，平息祸乱。西晋武帝时，官至司空，总揽朝政。惠帝继位，卫瓘与汝南王亮共同辅政。卫氏因卫瓘居势位而成为高门，一门之内，二弟封爵，长子卫恒（巨山）为黄门郎，第五子卫庭选入东宫“与太子游处”。卫瓘诸子，皆婚对西晋名门盛族，长子娶陈郡阳夏何劭女，次子卫恒娶太原晋阳王浑女，三子卫岳娶河东闻喜裴楷女。其孙卫玠，娶中朝名士乐广女，妻亡，又娶山涛孙女为妻。卫氏亦与皇室联姻，晋武帝敕卫瓘第四子卫宣尚武帝女繁昌公主。武帝曾打算选卫瓘女做太子（即晋惠帝）妃，他称卫公女有“五可”：“种贤而多子，美而长、白。”[48]这门亲事，因为贾充买通宫人关说杨皇后，又密使太子太傅荀颉进言称赞贾充女，最后定婚贾氏，即后来妒性十足弄权干政的皇后贾南风。太子妃人选一事，对于卫氏而言，不仅是失去了婚配太子的荣宠，后来的事实证明，还种下殃及卫门的祸根。惠帝即位后，贾南风怨恨卫瓘方直[49]，指使楚王玮杀害卫瓘一门祖孙九人，随后又以矫诏杀害大臣的罪名除掉楚王玮。后卫瓘女上书申冤，得以昭雪，追封卫瓘兰陵郡公，以孙卫璪（仲宝）袭爵。后改封江夏郡公，邑八千五百户。

怀帝时，卫璪官散骑侍郎，弟玠（叔宝，286 — 312）为太子洗马。卫玠风神秀异，美而白，有“玉人”之称。北方大乱之际，士族纷纷南渡，为了保存门户，卫玠于永嘉四年（310）携母移家南行，劳顿成疾，永嘉六年

(312)卒于南昌。卫璪因“内侍怀帝”,未能同行,永嘉五年(311),石勒攻陷洛阳后遇害。东晋时,元帝追念卫瓘是“国之元老”,以其玄孙卫崇嗣继卫氏封邑。东晋义熙九年(413),祠部郎荀伯子上表,夺卫氏江夏郡封邑,卫崇曾孙卫玙上表自陈,请求公议,保留了封邑。此后,河东卫氏这一权贵门户便无闻于朝了。

河东卫氏还有卫列一支[50]。这一支的情况,《世说新语·俭啬第二十九》“卫江州”条注引《永嘉流人名》曰:“卫展字道舒,河东安邑人。祖列,彭城护军。父韶,广平令。展,光熙初除鹰扬将军、江州刺史。”卫列、卫韶,史籍无所称叙,卫展的传记,附在《晋书·卫瓘传》后,称他是卫恒的族弟,西晋末年任江州刺史,东晋初年任廷尉,主管刑狱。卫展妹卫铄(茂猗,272 — 349),即书法史上著名的卫夫人,出嫁江夏李矩,李矩在西晋末年也出任过江州刺史[51]。江夏李氏也是世家大族,而且一门善书法[52]。卫夫人是王羲之学书的启蒙之师,卒于东晋永和五年,享年七十八岁[53]。

2. 卫门的学术面貌

卫氏是河东儒学世家,卫瓘上晋武帝奏表中自称是“诸生之胄”[54]。废魏立晋的司马氏是河内的儒学大族,也是“本诸生家”。东汉时,卫氏已是“河东之望”[55],尽管卫觊以才学被曹氏统治集团征辟,但他的入仕不仅是因为才学,还有儒学世家的声望作背景,因为世家大族是曹氏统治集团不能不依靠的社会基础。

我们知道,东汉末年以迄魏晋,是一个充满忧虑和思考、智慧与成就的时代。面对政治现实的需要,学术思潮几经变化。东汉尚名教之治,以“经明行修”为选官的标准,特别重视人的道德操行。汉末大乱,三国纷争时期,名教之治不能应对新的政治和社会现实而发生动摇,政治家都崇尚法术,尤其是曹魏,重才轻德,循名责实,所谓“魏之初霸,术兼名法”[56],“魏武好法术,而天下贵刑名”[57]。刑名之学是从研究名实出发的学问,即名理学,采用名辩之术,注重论难,讲究逻辑,从而使名理显豁。在

魏齐王芳时，门阀士族力量上升，君权削弱，以及学术本身的发展，名理学由综核名实的“有名”与“无名”转而提倡自然和无为，遂由刑名归于道家，终于在曹魏后期以洛阳为中心的河南地区，形成了反映这一时期的新思潮新学风，这就是魏晋时期的玄学[58]。

在儒学衰微的魏晋，卫氏一直保持着儒学世家的门风。卫氏重视维持家族秩序的礼法孝道，卫瓘十岁丧父，“至孝过人”；卫瓘无辜受祸，其女因为“先公名谥未显，无异凡人”，上书国臣，指斥“一国蔑然无言”，终于为家门恢复了名誉；卫璪内侍怀帝，死于国难；其弟卫玠携母南行，与兄临别梁里涧，卫玠有“在三之义，人之所重，今日忠臣致身之道，可不免乎”语[59]，这忠君之道，乃是孝道的扩大。因为出身儒族，卫觊、卫瓘虽以才能出仕魏晋，但不舍弃名教，卫瓘在晋武帝时甚至指出“魏立九品，是权时之制，非经通之道，宜复古乡举里选”。永嘉末年，卫展任晋王大理，“诏有考子证父，或鞭父母问子所在，展以为恐伤正教，并奏除之”。而且卫氏通晓经学礼法，犹有著述，卫觊作《魏官仪》，卫瓘作《丧服仪》且集注《论语》[60]，在通经知礼者“略无几人”的当时，颇能显出卫氏对儒学名教的重视。

博通古文是卫氏家学的一个显著特征。我们知道，东汉经学的今文经学与古文经学之分，两者的命名是根据经籍文字的古今来称谓的。今文经与阴阳家合流，含有许多谶纬迷信之说，而这些内容正是君权神授的理论基础，所以今文经学在两汉一直处于官学的地位。古文经学兴起于西汉后期，虽非正统，但东汉中期以来却普遍流行于北方。卫氏的经学是哪一流派，史籍没有明确的记载，可是，卫觊精通古文则有确凿的记载。他的古文学自邯郸淳，还抄写过邯郸淳所写的《尚书》。其孙卫恒也通古文，西晋太康元年（280）汲县出竹书十余万言，送至洛阳，卫恒参加过考证工作，未竟而遇难。卫恒在《四体书势·古文序》中还提到卫觊写的古文，与汲冢书相仿佛。另外，《三国志·魏书·卫觊传》录有其上魏明帝奏疏，视“汉武帝信求神仙之道”为侈靡，似乎对神仙之道不以为然。由此推测，卫氏所习的儒学大概是古文经学。

在保持儒学门风的同时，卫氏家学随学术风气的变化，也汲取了新的学术思潮。曹魏三帝时期，是名法之治的全盛期，刑名之学占据上风，卫觊在明帝时上书说："百里长吏，皆宜知律，刑法者，国家之所贵重"，"请置律博士，转相教授"，可见他已接受了刑名之学。卫觊族孙卫展在东晋初年主持刑狱，恐怕也通刑名。刑名之学即名理学，《晋书·卫瓘传》记载卫瓘"性贞静有名理"，是前期的名理学家，他注重考察人物以至循名责实，从他做尚书令时"以法御下，视尚书若参佐，尚书郎若掾属"的严整作派就可知道[61]。他的"有名理"，更接近名法，与后期的名理学家转入道家，提倡无为，还有所不同。

"名理"也指文章有条理和谈论采用名辩之术，史籍称扬当时文人、名士，往往提到"名理"，如"傅嘏、王粲校练名理"[62]；锺会"校练名理"；嵇康"研至名理"。卫瓘的"有名理"，不但长于文章，而且"学问深博"，也是善讲谈的名士，王隐《晋书》记载："卫瓘有名理，及与何晏、邓飏等数同讲谈，见（乐）广而奇之曰：'每见此人，则莹然犹廓云雾而睹青天。'"[63]何晏是清谈的祖师，乐广是中朝名士，其清谈的风格是"约言析理"，但"善清言而不长于笔"。乐广为卫瓘所欣赏，还有一层原因，他听说王澄、胡毋辅之裸体任放地纵乐，颇不赞同，说："名教内自有乐地，何必及尔。"这正符合卫瓘"有名理"却仍然重视"名教"的立场。其实，代表"正始之音"的何晏、王弼、夏侯玄等玄学家，同样是不想破坏名教。所以，当卫瓘听到乐广与中朝名士的谈议，发出了"自昔诸贤既没，常恐微言将绝，而今乃复闻斯言于君矣"的叹赏，让自己的儿子去拜访乐广。

东晋的袁宏曾经将魏晋的清谈家划分为正始名士、竹林名士、中朝名士，所列谈宗，具名卫玠而不及卫瓘[64]。大概与卫瓘出于儒学世家立场而赞同司马氏复兴儒学和恢复名教政治有关，此外，我们还很难断定卫瓘接受了道家的思想，但他部分接受了洛阳的新学风是无疑义的。

到了卫玠这一辈，卫氏的学术面貌就有了明显的变化。在玄风炽盛的西晋时期成长起来的卫玠，"少有名理"，而且"善《易》《老》"，时人赞叹说："卫君不言，言必入真。"[65]但他是精于学理专于"言"的那类名士，

与一些"越名教而任自然"，行为举止放达以至乖戾的激进玄学家如阮籍、嵇康、王澄等辈颇有区别。激进放达的清谈名士，往往研习《易》《老》而兼重《庄子》，追求逍遥，以致任情纵欲，消极享乐，难免将道家的自然与儒家的名教对立起来。卫玠却不治《庄子》，可见他吸收道家的思想有所选择，更注重学术与学理，行为上依然恪守着儒学礼法。

总之，儒学世家的卫氏，在学术思想开放的魏晋时期，仍然以儒学名教为本，也适时地吸收了名法及道家的学术思想。我们常说魏晋世家大族的学术面貌是"儒道兼综，礼玄双修"，就卫氏而言，到了西晋后期的卫玠这一辈，卫氏家学才形成了这样的面貌。

3. 卫门书家及书学面貌

魏晋时期，儒学大族多是书法世家。如颍川长社锺氏、颍川颍阴荀氏、京兆杜陵杜氏和韦氏、琅邪临沂王氏、太原晋阳王氏、泰山平阳羊氏、陈郡阳夏谢氏、颍川鄢陵庾氏、范阳卢氏等等。这些书法世家与卫氏相比，或书名逊于卫氏，或隆盛于卫氏之后，或传承不及卫氏绵长。卫氏以早播声誉、时望高崇、传承绵长而雄视各家。

卫氏以书法显名，始于卫觊。他"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66]。卫觊的古文，师法邯郸淳，得其法而几乎乱真。卫恒在《四体书势》中曾不无得意地提到祖父卫觊用古文写邯郸淳《尚书》，示淳而淳不能别。卫觊写篆书，与韦诞齐名[67]。至于"隶草"，与东汉草书大家张芝犹有不同。南朝羊欣说卫觊的"草体微瘦，而笔迹精熟"[68]。卫觊写草书之所以"草体微瘦"，大概受到写古文、篆书笔体的影响。卫觊也能写八分书，据《古文苑》所录闻人牟准《卫敬侯碑阴》一文记载，"《受禅表》，觊并金针、八分书也"[69]。卫觊书名，盛于曹魏，是以古文为胜场，又善各体书，时望绝不亚于以正书、行书见长的锺繇。

卫瓘的书法，妙在草书。他写的草书，"采张芝草法，取父书参之，更为草稿"[70]，对草书有所变革，我们将在第四章作介绍。

卫瓘有六男，以书法见称者，次子卫恒、四子卫宣、五子卫庭[71]，而卫

恒最知名。

卫恒也以古文见长。他写古文，除了承继家学，也从汲冢古文中吸取古法。他写草书，能章草、草稿二体，有乃父之风。卫恒于书法还有溢出家法之外的建树，唐韦续《墨薮》曰："散隶书，卫恒所作，迹同飞白。"其特点是"开张隶体，微露其白，拘束于飞白，潇洒于隶书，处其季、孟之间也"[72]。这种书法样式，是祖述汉末蔡邕创制的飞白书而有所变通，卫恒写的散隶，恐怕是继承多于创造，因为蔡邕所写的飞白书，字体是隶书，所谓"八分之轻者也"。宋梦英《十八体》提到卫恒作"云书"，称其"笔动若飞，字张如云"。梦英之说，承韦续《五十六种书》、玄度《十体书》而来，又妄加臆说，他所说的"云书"，或许是对韦续提到的卫恒"散隶书"的另一种命名。卫恒还著有《四体书势》一篇，是西晋时期重要的书学著作。

卫璪、卫玠兄弟"俱有书名"，但是，他们擅写什么样的书体，风格如何，都没有明确具体的记载。卫瓘、卫恒被害时，卫玠年方六岁，其兄卫璪也不过十岁许，都未成年，他们获有书名，当在天下大乱的西晋末年了。而兄弟二人又英年早夭，书名自难匹敌乃祖乃父。所以梁朝庾肩吾《书品》列卫氏书家五人，卫觊、卫瓘、卫恒、卫宣、卫夫人，只及三世，唐朝张怀瓘作《书断》才延伸到卫璪、卫玠一辈，故有"四世家风不坠"之称。

张怀瓘说卫氏"四世家风不坠"，并不包括卫夫人在内，因为卫夫人是卫觊宗族中人而非家门中人。但是，如果论列卫氏书家，卫夫人则是一位十分重要的人物。

卫夫人的重要，显然是因为她的学生王羲之成为中国书法史上主流书派的代表。卫夫人书名的隆盛，不在西晋，而在王书大行于世的东晋以后。最先称扬卫夫人的书家是南朝宋羊欣，他说卫夫人"善锺法，王逸少之师"。大概王羲之启蒙之初所学的是正书，既然正书之祖是锺繇，那么，卫夫人就要擅长锺法了，后来还有人造出了锺繇传笔法卫夫人的笔法传授谱牒[73]。卫夫人当年教王羲之写字，大概是"传锺法"。宋朝的

《阁帖》中系在卫夫人名下的《和南帖》，是正书，虽然不可靠，但在后代书家的记叙中，卫夫人大抵是以正书见长。

声誉隆重的卫氏书家，各种书体都有名家，其书法的风格倾向，总体说来，是偏于“瘦”的一路，这在卫觊的草书中早已表现出来，后来卫瓘、卫恒又加以继承，所谓“瓘得伯英筋，恒得伯英骨”。以此而论，卫氏书家的风格，是以“筋”“骨”见称。我们知道，“多骨微肉者谓之筋书”，“善笔力者多骨”，而以“多力丰筋者圣”[74]。卫瓘学张芝草书是掺了父法的，在西晋与卫瓘齐名的索靖是“张芝姊之孙”，却得“伯英肉”，恐怕就不仅仅是一种风格的偶然，而是各自恪守着自家笔法。所以，我们不妨将“瘦”“筋”“骨”这样的特征，看作是卫氏书家笔体的风格倾向。

魏晋之世，卫氏书家有不少书迹传世，所谓“卫、杜之笔，流传多矣”[75]。唐朝的记录，从《历代名画记》中知道，张彦远家藏有卫氏真迹一卷，而具体作品未著录。北宋末年宣和内府存卫恒《往来帖》一件，后世只见名目不见形迹。现在能够见到的卫氏书家作品，是北宋初年《淳化阁帖》收刻的卫瓘草书《州民帖》、卫恒草书《一日帖》和卫夫人正书《和南帖》，后两件作品似乎不可靠。因此，评判卫氏书法面貌的主要依据，是文献的记载。

卫氏书法的整体面貌，仅仅以书艺而论似乎不够全面，因为卫氏书家对于文字学的传承以及书法理论的建设，都有贡献，所以，称之为“卫氏书学”，更为恰当一些。

卫氏书学的面貌，总而言之，有以下三个显著特征。

第一，全面继承了东汉以来业已流行的各体书法。卫氏书家的书艺，古文规模邯郸淳，章草师范崔、杜，参用张芝法，八分源自蔡邕。卫门书派的形成，正是奠基在传承东汉各体书法名家的基础之上。而且卫觊、卫瓘、卫恒都是擅长几种书体的名家。

第二，以传承古体、古法著称。写古体是卫氏书家的特长。曹魏西晋时期，正是古体与新体并行的时期，也是古体渐衰而新体趋盛的书风变革时期。新体的正书、行书因为简便易写，广为流行；而古文、篆书、八

分，是前朝的古体或旧体，法度森严，书写繁难，写者渐少。尤其是古文、篆书，体态古奥，且不说书写的技艺表现，倘若没有学养，连识读也很困难。古体虽然不便流行，但是，在统治者那里，在传统的观念中，古体仍然具有庄重、高雅甚至神圣的象征性，所以朝廷宫馆、皇室宝器的题署，大型碑刻的文字，仍然采用古体、旧体。于是，善写古体的书家，仿佛阳春白雪，见重于士林。而卫氏三代书家都是以写古体著称，卫觊写的古文，居然与西晋时发掘的汲冢竹简上的古文相仿佛，卫氏可以看作是那个时代保存古体、古法的书法世家。这也是卫氏书家大获时誉的书法优势。在新体大行于世之际，卫氏保持这样的优势，似乎还表现着不同流俗的高傲。

第三，注重文字学和书学的研究。卫氏书家不仅对各种书体的书写有出色的艺术表现，同时也精通文字学，卫恒整理过汲冢遗简古文，还指出了曹魏《正始石经》中的古文“转失（邯郸）淳法，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的肤浅失真[76]。卫恒在书学理论方面也有贡献，著有《四体书势》，概述古文、篆、隶、草四种书体的历史源流及其书法名家，阐述了各种字体的书势、美感。《四体书势》是当时非常重要的书学著作。卫恒精通文字学，当然是继承了家学，而他对书法理论的贡献，也是卫氏书学的集中体现。

4. 卫门书法的地位及其影响

《三国志》卷十一《管宁传附胡昭》云：“初，昭善史书，与锺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三国志》的作者陈寿是西晋人，他所说的这五位书法家，应该算是西晋人认定的曹魏时期最有名望的书法家。这五位书法家，在《三国志》里或详或略都有一些记载，有意味的是，惟独卫觊的传记中对其书法成就记叙最详，其次是胡昭，其余三家，只字不提书法。推测卫、胡二家更专于书艺。但胡昭的善书，没有家族的接续，西晋之后便无实际的影响力了。

五家中，只有锺、卫、韦三家有后辈的接续而保持着书法的家声。韦

氏自韦诞悬笼题榜受到惊吓，“乃诫子孙，绝此楷法，著之家令”之后，韦诞子少季虽然书法以能名，但韦氏的声名已不及锺、卫了。锺、卫二家，在公元264年的曹魏末年，卫瓘收杀锺会，此后锺氏因无名家继出而丧失了家门的优势。到了西晋，卫瓘、卫恒继卫觊之后声名盛大，政治地位又高，卫氏便跃居各家之首，成为西晋书坛的第一门户。

西晋时期还有一位声名鹊起的索靖，他以草书见称，但是，以写古体为书法优势的卫门，并没有让索靖独揽草书的美名，卫瓘适时地吸取了张芝的草法，赢得了与索靖匹敌的令望。所以，尽管索氏是张芝姊之孙，有草书名，也难动摇卫氏主盟书坛的地位。

卫氏家族的转衰，是在卫瓘、卫恒被杀的公元291年之后，其真正的凋谢，应该在卫玠病逝的公元312年。如果将卫夫人算在内，则要延伸到东晋永和五年(349)了。卫氏书学世家的历史，自卫觊算起，长达百年，比曹魏、西晋时期的任何一个书法家族都要悠久绵长。在这方面能与卫氏相提并论的，恐怕只有后起的琅邪王氏了。

王氏形成书法门户之前，也师法卫氏，王僧虔《论书》就提到这一点，他说：“亡高祖丞相导，亦甚有楷法，以师锺、卫，好爱无厌。”唐张怀瓘《书断》还提到王廙“祖述张、卫遗法”，王羲之妻弟郗愔长于章草，“其法遵于卫氏”。

卫氏书法，不仅由王廙、卫夫人的南渡而传于东晋，而且在北方也很流行，王僧虔在《论书》中提及卫觊的书法“亦行于代(北魏建国之初的国号)”。崔、卢是北方的书法世家，卢氏“法锺繇”，崔氏“法卫瓘”，而且北方的文字学传自卫觊，卫氏书法在北方的影响力，要比锺氏强盛许多。

可见，作为魏晋时期极其显赫的书法世家的卫氏，即使在家族世传书法的历史结束之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卫氏书法在南方、北方依然保持着广泛的影响力。在北方，俨然存在着一个以宗尚卫门书家为特征的书法流派。在南方，卫氏书法则为琅邪王氏所吸收，与锺繇书法一样，成为王书流派发育形成的重要因子。

所以，王书流派的传人王僧虔《论书》称颂汉魏、西晋名家，是将“二卫”与“张芝、索靖、韦诞、锺会”相提并论，说他们“并得前代名”，“无以辨其优劣，惟见笔力惊绝耳”。世传梁武帝《草书状》论列汉魏以来草书名家的次第，“以张为祖，以卫为父，索范者，伯叔也。二王父子可为兄弟。”虞世南《笔髓论》记叙汉晋书法名家时说：“蔡邕、张、索之辈，锺繇、卫、王之流，皆造意精微。”这些记载，公认了卫氏在书法史上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与庾肩吾《书品》尊锺、张、二王为“四贤”而抑卫氏的品评稍有异趣。晚清的康有为似乎还不满意前人把卫氏与魏晋的锺、王相提并论的认定，他在《广艺舟双楫》中专列“传卫”一章，结论是“卫家为书学大宗，直谓之统合南北亦可也”。“统合南北”之辞，仅论书艺，似乎有些夸张，如果我们从“书学”的角度来看待卫氏的书法地位及影响力，则接近历史的真相。

总之，卫氏不仅是魏晋时期与锺、王并获重名、各立法门的书法强宗，而且，卫氏书家延续家声的时限，要比锺氏绵长五十余年；卫氏书法家声的隆盛，又比琅邪王氏早百余年。东晋末年“二王称英”江南之际，卫门书法已经在北方发展成为一支重要的书法流派。而卫氏精通文字学，以及在书学上的贡献，又足以睥睨锺、王等书法世家。

第三节

锺、卫书法的比较

锺、卫都是声名鹊起于汉魏之际的书法世家。论当世的声望，锺繇与卫觊似乎是不相上下难分伯仲。论两家的书法风格，因为存世作品甚少，又多不可靠，很难由作品作出评判。但是，大量的文献记载显示，锺、卫的书法优势在书体方面具有明显的差异：锺繇擅长八分、正书、行书；

卫觊精工古文、篆、八分、章草。可见,锺繇长于今体,卫觊雅好古体。

这种书体取向上的锺新卫旧,导源于锺、卫儒学学风的各自背景。我们知道,锺、卫都是东汉以来的学门,追及先世,锺繇祖父锺皓已在颍川开馆授徒,门生千余人,学门之盛,为卫氏所不及。但《后汉书·列女传》记载,蔡邕女蔡琰"适河东卫仲道"[77],蔡邕是东汉时期的名士胜流,与卫氏联姻,推测卫氏儒业在河东地区应居首席。东汉时,锺氏居大河以南,卫氏处大河以北,当时以黄河为界限,南北学风已见差异[78]。河南学人一方面承汉学之旧,另一方面又接受了易学。新学派大多是汝颍之士,开创人之一荀粲就是颍川人。河北学人重视经学的传注之学,尤其是河东地区,尊奉儒学,即使在新经学盛行起来的曹魏时期,人们还认为:"至今河东特多儒者。"[79]曹魏时,南人的学问以洛阳为中心形成新的学风,南北学风的差异更为明显,晋人清谈品评时也时有涉及,所谓"南人学问清通简要","北人学问渊综广博"[80],祖逖兄祖纳对锺繇孙锺雅说过这样的话:"君汝、颍之士利于锥,我幽、冀之士钝如槌"[81],也是形容南北学风的不同,各有所长。大体说来,南方学风注意发挥理论,注重思辨,北方学风讲求根据来历,知识渊博。南北学风上的差异反映到文字书法上,南方学人对古体就不会像北方学人那么重视。而且,流行于民间的新体,是先由南方学人所接受,比如行书,由刘德昇到锺繇、胡昭,锺、胡都是颍川籍的河南学人。北方学门的卫氏对新体的接受,要晚一些,这仍然与他们的学风有关。到了魏晋之际,卫氏居于洛阳的第二代人卫瓘才开始接受了洛阳的新学风,不仅卫瓘"有名理",能清谈,生长于洛阳的卫玠则是"少有名理",而且成了清谈名士。卫氏在书法方面接受新体,恰恰是在卫瓘这一代。当然,作为卫氏家门书法优势的古文、篆书这样的古体,卫氏没有舍弃,一直恪守传承。工古体、精古法不仅是卫门书法的显著特征,也是卫氏儒业渊薮及其学风特点的一种象征。

锺、卫书法的分野,实际上是以新体、古体相别。新体初创,需要建立法度以利推广,锺繇应时而起,故成为行书的立法者和"正书之祖";古体传承,需要的是循规蹈矩,卫觊热衷传统,故以笃守古体而扬名。从

书写的意义上说，新体浅近，书写简便，易于开新路；古体深奥，法度繁琐，难于集大成。这里所说的难与易，当然是相对当时的书风而言，汉魏之际，写古体者渐少，写新体者趋多，这是事实，识写的难易程度也是形成新体盛、古体衰的重要原因。如果我们从锺、卫各自取得的书法成就来比较二者的差异，可以说，锺繇的书法，是创制胜过继承，大有筚路蓝缕之功；卫觊的书法，是继承大于创制，使古体古法得以延续传扬。锺、卫的分道殊途，也体现了各自学门风尚导出的书法价值观念的取向。

锺繇书法借趋新而领袖时尚，卫觊书法以守成而高标古风。到了魏晋之际，锺、卫成为书坛上的两大重镇，锺繇是新体的权威，卫觊是古体的宗师，俨然两大门户。大概学新体者必师锺，学古体者则法卫，兼师锺、卫者也有，如王导、王廙等辈，而卫夫人"善锺法"。北方的卢谌是以"法锺繇"相标榜，崔悦是以"法卫瓘"为旗号。于是，锺、卫书法的畛域不仅是新体、古体的差异，还包括书写新体、古体的具体规范，如笔法、字法等，从而形成流派意义上的分野。

评价锺、卫书法，很难作优劣高下的价值判断，大概以古、今作论比较客观。南朝庾肩吾《书品》中，扬锺抑卫，固然是以审美的时尚来分品定流，实质上是应和了东晋以来厚今薄古的风气，与其称之为审美的品评，不如说反映了南朝"尚妍薄质"的现实状况。

魏晋时期是中国书法的转型时期，是书法走向"自觉"的时代。锺、卫书法的并盛，是这一时期重要的书法现象。锺繇"以奇笔唱士林"，使天下皆知有新体，或者说，是为俗体立法，完成了俗体的雅化，似乎更偏重书写的表现性。卫氏书法具有讲究文字本原的倾向，即强调书法与文字的联系。在魏晋这样一个特殊的时代，锺氏代表着蓬勃而兴的新潮流，故而能盛；卫氏恪守着书法依附字学的传统，不免于衰。结果是，锺、卫并盛的局面，在东晋南朝时期转变为高尚"二王"的形势，再变而成共推"锺王"的历史趋势，隋唐以后，"锺王"成了传统的主流，仍是正、行、草书盛行的时势使然。康有为说："元常之获盛名，以二王所师。"[82]有传人还是无传人，传人的成就大小，也是古代书法流派兴衰的重要因素。

所以，锺书尽管不如后起的二王那样地位显赫，却保持着新体书法教主的地位，一直为人称颂，而卫氏由于古体的不合世用之实际而失落衰歇。

---

① 《三国志》卷十三《锺繇传》注引《先贤行状》。

② 见《上尊号奏》碑文，《三国志》卷一《武帝纪》—裴松之注引。

③ 《三国志》卷二十三《裴潜传》裴松之注。

④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云："锺公之书，谓之尽妙。锺有三体：一曰铭石书，最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世传秘书，教小学者也；三曰行狎书，行书是也。三法皆世人所善。"这是沿袭羊欣之说。据《法书要录》卷一所载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题下小字注"齐王僧虔录"，篇首有"臣僧虔启：昨奉敕，须古来能书人名。臣所知局狭，不辨广悉，辄条疏上呈羊欣所撰录一卷，寻案未得，续更呈闻。"知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一文，赖王僧虔以传。

⑤ 《后汉书》卷六十《蔡邕传》："熹平四年(175)，乃与五官中郎将堂谿典、光禄大夫杨赐、谏议大夫马日磾、议郎张驯、韩说、太史令单飏等，奏求正定《六经》文字。灵帝许之，邕乃自书丹于碑，使工镌刻立于太学之外，于是后儒晚学，咸取正焉。及碑始立，其观视及摹写者，车乘日千馀辆，填塞街陌。"

⑥ 《古文苑》卷十七收录曹魏闻人牟准撰《卫敬侯碑阴》一文。又见宋欧阳修《集古录》。

⑦㉜㊵㊶ (唐)张怀瓘《书断·中》"锺繇"条。

⑧⑳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则。

⑨㊲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

⑩ 唐兰《中国文字学》第178页。

⑪ (宋)《宣和书谱》卷三《正书叙论》："降及三国锺繇者，乃有《贺捷表》，备尽法度，为正书之祖。"这是古代书法文献中明确提出锺繇为"正书之祖"的较早记载。

⑫ 张政烺《行书》，《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第430页。

⑬ (唐)张怀瓘《书断·上》云："刘德昇即行书之祖也。"这是古代书法文献中明确提出刘德昇为行书之祖的最早记载。

⑭ 见《书断·上》。参见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54页。

⑮ (西晋)卫恒《四体书势·隶书序》。

⑯ 关于行书流行之初的情况，详见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54—356页。

⑰ 《晋书》卷三十九《荀勖传》。

⑱ 《晋书》卷三《武帝纪》。

⑲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

㉑ 《唐朝叙书录》，《法书要录》卷四。

㉒ (唐)徐浩《古迹记》。

㉓ 《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传论"。

㉔ 王壮弘称《淳化阁帖》收刻的"锺繇六帖皆王羲之临本"，见《帖学举要》第2页。

㉕ 宋《宣和书谱》卷三著录徽宗朝内府所藏锺繇正书墨迹，仅《贺捷表》。按，此帖宋欧阳修疑为伪作，黄伯思辨析释疑，定为锺书。参见《东观馀论》卷下"跋锺繇《贺捷表》后"条。

㉖ 王壮弘定为伪迹，见《帖学举要》第44页。

㉗ (清)翁方纲定为伪刻，参见王玉池《锺繇》第11页。

㉘ (清)孙承泽《庚子销夏记》卷五"王右军临锺繇《力命表》《墓田帖》"条，见《中国书画全书》第七册，第780页。

㉙ (清)王澍《虚舟题跋》"魏锺繇《荐季直表》"条，见《中国书画全书》第八册，第796页。

㉚ 此帖流传情况，见王玉池《锺繇》第9、10页。此帖题跋，清卞永誉《式古堂书画汇考》卷六著录最详，见《中国书画全书》第六册，第154—156页。

㉛ (南朝)梁武帝《答陶弘景书》。

㉝㊴ 《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传论"。

㉞ (宋)《宣和书谱》卷七《行书叙论》。

㉟ 《山谷题跋》卷四"跋法书"条，《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682页。

㊱㊿ (唐)李嗣真《书品后》。

㊳ (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宣和书谱》卷三《锺繇传》引梁武帝评锺繇书法云："如云鹤游天，群鸿戏海。"与袁昂评语相似。

㊷ 王玉池《锺繇》第25页。

㊸㊹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洎乎汉魏，锺张擅美，晋末二王称英。"

㊺61 《晋书》卷三十六《卫瓘传》。

㊻ (宋)汪藻《世说叙录》附《河东安邑卫氏谱》，《世说新语》(王先谦校订本)下册，

第 869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年。

㊼㊽ 《晋书》卷三十六《卫瓘传》载:卫暠"以儒学自代郡征",卫瓘辞晋武帝婚对时自称"诸生之胄"。

㊽ 《晋书》卷三十一《惠贾皇后传》。

㊾ 据《晋书·卫瓘传》记载,惠帝为太子时,朝臣认为太子呆傻,今后难以亲政,但无人敢言,卫瓘曾在宴会上托醉"俞示武帝",招致太子妃贾南风的怨恨。

㊿ 见汪藻《世说叙录》附《河东安邑卫氏谱》。又,《三国志》卷十六《杜畿传》见"河东人卫固",为河东太守杜畿都督。杜畿称卫氏为"河东之望"。

(51) 卫夫人世系,唐张怀瓘《书断·中》误记为卫恒从女,参见拙文《卫氏、卫夫人及书法》的辩证,刊《卫门书派研究文集》(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1992 年)。

(52) 见刘涛《江夏李氏叙略》,刊《文献》1995 年第 1 期。

(53) (唐)张怀瓘《书断·中》"卫夫人"条。

(55) 《三国志》卷十六《杜畿传》。

(56)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论说第十八》第 200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周振甫注本,1981 年。

(57) 《晋书》卷四十七《傅玄传》。

(58) 本节所述的魏晋玄学的形成与发展,笔者引据唐长孺先生之说,详见唐长孺《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第一篇第四章(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 年)。

(59) 《世说新语·言语第二》"卫洗马"条(第 32 则)注引《玠别传》,亦见《晋书》卷三十六《卫瓘传附卫玠传》。

(60) 《三国志》卷二十一《卫觊传》,《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卫瓘族子卫展有《卫展集》十二卷,亦见《隋书·经籍志》。

(62) 《世说新语·识鉴第七》"卫玠"条(第 8 则)注引《晋诸公赞》记载,卫瓘"少以明识清允称,傅嘏极贵重之,谓之宁武子"。《晋书·卫瓘传》亦见。宁武子,见《论语·公冶长》:"宁武子,邦有道则知,邦无道则愚,其知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

(63) 《世说新语·赏誉第八》"卫伯玉"条(第 23 则)注引。

(64) 《世说新语·文学第四》"袁伯彦"条(第 94 则)刘孝标注。

(65) 《世说新语·文学第四》"卫玠"条(第 20 则)注引《玠别传》。

(66) 《三国志》卷二十一《卫觊传》。

(67) (北魏)江式《论书表》。

(68) 见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亦见王僧虔《论书》,其文稍异羊欣所言,曰:"草体

如伤瘦,而笔迹精杀,亦行于代(北魏建立之初,国号为‘代’)。”

⑲ (清)康有为《广艺舟双楫·本汉第七》:“自桓、灵以后碑,世多附会为锺、梁之笔。然卫觊书《受禅表》确出于同时闻人牟准之言,而清臣、季海犹有异谈,况张稚圭乎?”

⑳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亦见,云:“(瓘)采张芝法,以觊法参之,更为草稿。草稿是相闻书也。”王僧虔所言,采自羊欣而稍异。

㉑ (唐)张怀瓘《书断·中》“卫恒”条。

㉒ (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又,唐玄度《十体书》“散隶”条云:“晋黄门侍郎卫恒巨山之所作也。”

㉓ 《传授笔法人名》,《法书要录》卷一。按,锺繇卒于公元230年,卫夫人生于272年,相去四十二年,并无亲相授受的可能性。

㉔ 见传卫铄《笔阵图》,《法书要录》卷一。该文疑为六朝人伪托,但大体反映了中古时期士流鉴赏书法的标准,由羊欣、王僧虔等人对卫瓘父子及索靖学张芝草书得骨、得筋、得肉的评述可以得到证明。

㉖ 卫恒的这一看法,北魏文字学家江式继承下来,他说:三体石经,“校之《说文》,篆、隶大同,而古字少异”。江式六世祖江琼,与从父江应元,“俱受学于卫觊”,传卫觊“古篆之法”,“家号世业”。

㉗ 《后汉书》卷八十四《列女传》:“陈留董祀妻者,同郡蔡邕之女也,名琰,字文姬。博学有才辩,又妙得音律,适河东卫仲道。夫亡无子,归宁于家。兴平中(194—195),天下丧乱,文姬为胡骑所获,没于南匈奴左贤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二子。曹操素与邕善,痛其无嗣,乃遣使者以金璧赎之,而重嫁于祀。”推测卫仲道恐与卫觊为同族同辈。

㉘ 东汉末年至三国时期南北学风的差异,笔者所述,引唐长孺先生论述,见《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61—371页。

㉙ 《三国志》卷十六《杜畿传》注引《魏略》。

㉚ 《世说新语·文学第四》“褚季野”条(第25则)。

㉛ 《晋书》卷六十二《祖逖传附祖纳》。

㉜ 《广艺舟双楫·传卫第八》。

第四章
西晋书法与书家

河内儒族司马氏建立的晋朝（265 — 420）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历时最久的王朝，延绵了一百五十六年。

曹魏后期，司马懿就控制了朝权，其子司马昭辅政时，他“剑履上朝”，训诫天子，挥兵灭蜀，取代魏室易于反掌。公元265年，司马昭去世，其弟司马炎袭封晋王，他指使郑冲上表“劝进”，公演一幕“禅代”的仪式之后，摇身一变成了君临天下的皇帝，即晋武帝。司马炎在位二十六年，其间，晋军于太康元年（280）南下灭吴，结束了历时六十一年的三国分裂局面。这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仅有的一次全国统一。魏、蜀、吴三国，人们常说蜀亡于魏、魏亡于晋、晋又灭吴，实际上蜀国灭亡时，魏国已是司马氏当政，可以说三国都亡于司马氏。但是一统江山的晋朝并没有呈现出雄强宏大的帝国气象。灭吴之后，晋武帝荒于政事，《晋书·杨骏传》说：“（武）帝自太康以后，天下无事，不复留心万机，惟耽酒色，始宠后党，请谒公行”，皇后父杨骏兄弟三人势倾天下，号为“三杨”。司马炎去世后，继位的惠帝是个白痴，妒性十足、凶险

狡诈的贾皇后弄权，指使楚王玮杀掉杨骏亲党数千人，以及曾经反对立司马衷为太子的卫瓘，转而以矫诏擅杀朝臣罪名除掉楚王以灭口，从而引发了长达十六年的“八王之乱”，本来为藩屏皇室而分封领兵的宗室王反成乱源。待到大乱平息，晋室的权力系统已经丧失组织能力。内讧又引来外患，乘乱称汉王的匈奴刘渊驱兵中原，刘聪先后于公元313年、316年将怀、愍二帝掳至平阳杀害。自武帝而愍帝，即公元265年至317年，晋朝这段由“治”而“乱”的历史，称为“西晋”。

西晋是旧道德崩溃的时代。唐朝史学家评论当时社会风气时说：

> 风俗淫僻，耻尚失所，学者以《老》《庄》为宗而黜《六经》，谈者以虚荡为辨而贱名检，行身者以放浊为通而狭节信，进仕者以苟得为贵而鄙居正，当官者以望空为高而笑勤恪。[①]

这是晋朝士林的写照，生当封建秩序解体的动荡时代，晋朝士人表现出异乎寻常的敏感和焦虑，他们尽情享受生活的乐趣，挥金如土，求田问舍，游山玩水；他们珍惜生命、眷念人生，采摘药石，炼丹服食；他们为自己的生活方式提供精神的支持，好谈玄理，探求新的人生观、世界观；他们放达简傲，利用一切社交的机会，毫不顾忌地标榜争胜；他们使用各种表达的方式——不管是言辞、文章还是琴棋书画，来展现自己的人格和风度。封建时代的史家以正统的儒教标准评判，视为“风俗淫僻，耻尚失所”，今天的学者从人文的视角重新审读这段历史，却读出了思想的自由和开放，读出了人的觉醒和浪漫。

西晋的书迹，历来少见。宋朝时，米芾所见两晋君臣的墨迹，仅一卷《晋贤十四帖》，其中西晋墨迹有武帝、张华、王浑、王濬、王戎、王衍、陆机、陆雲八人[②]。北宋宣和内府收藏的西晋墨迹也不过九人十五帖[③]。由于西晋政权时间短，又敕令禁碑，后世金石家见到的晋碑并不多，以赵明诚《金石录》为例，不足二十种，大多失传。清朝时，西晋碑刻略有发现。20世纪以来，又出土了一批碑志、砖文，还有印章。此外，在西北地区

的古楼兰遗址发现了一批文书残纸、简书和《三国志》写本残卷，都没有确切的纪年，考古学者根据一些署有曹魏“咸熙”年号和西晋“泰始”年号的木简判断，这批文书是魏晋时期的遗物，主要是西晋的书迹。敦煌石窟发现的文书里，也有少量西晋时代的佛经写本。

由这些西晋书迹知道，当时篆书仍用来镌刻印章，题写碑额。铭石书由隶书当道，西晋碑刻的题额已经普遍采用隶书，与汉魏碑刻题额常用篆书的风气已见不同。尺牍和簿籍文书，以草书、行书为大宗。抄写经籍则用“新隶体”或楷书④，下层官吏题在封检上的字迹，也有楷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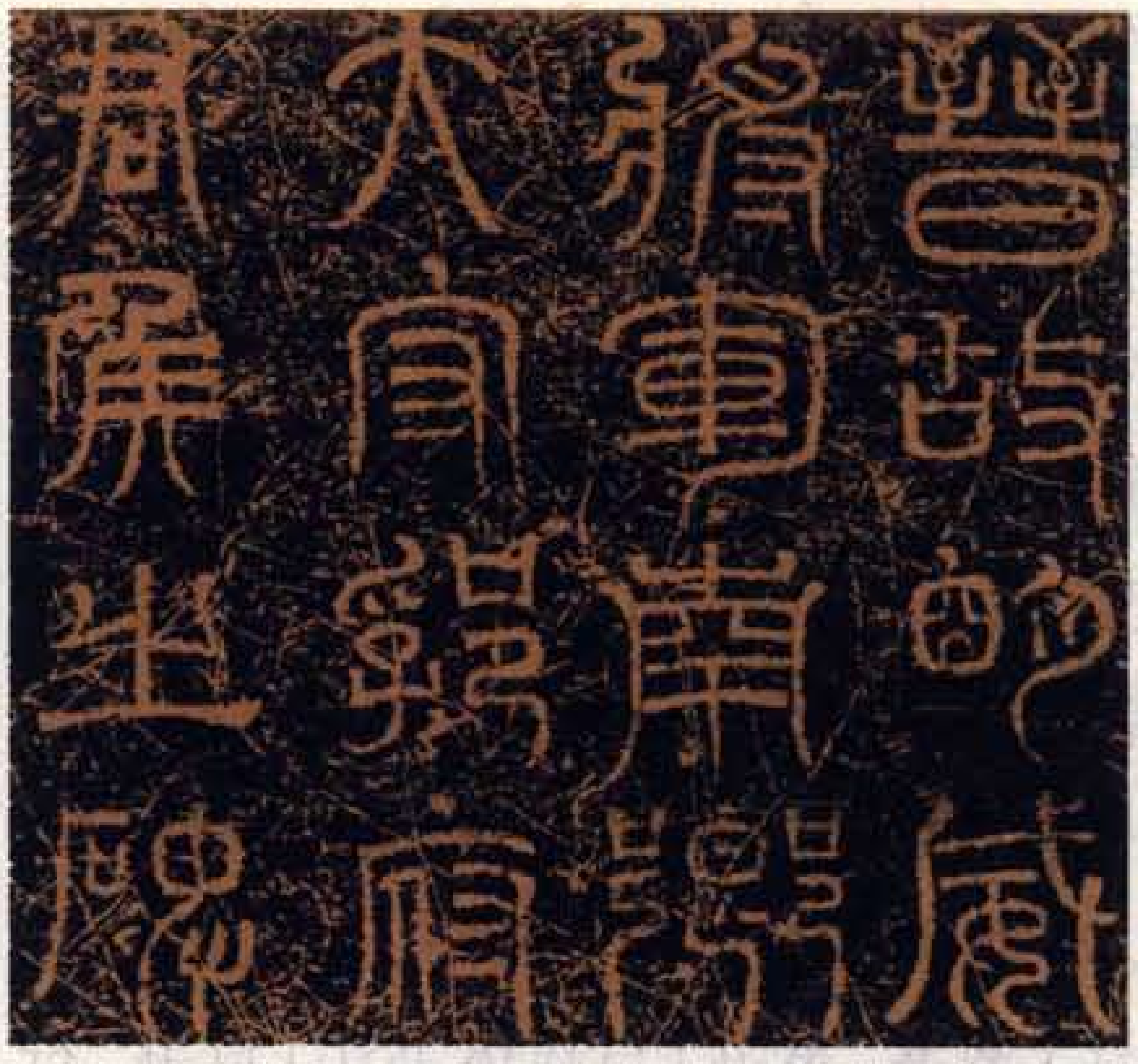
西晋五十二年间的书法大势，有两点应当注意：第一，书法的中心仍在洛阳，书风接续曹魏，旧体书法（篆书、隶书）与新体书法（草书、行书、正书）共存共荣；第二，曹魏时代，新体书法只是在北方流行，西晋灭亡吴国之后，洛下新风吹向江南，南方人士开始接受新体书法。

第一节

篆 书

西晋刊立的碑石，现存的篆书题额有两种：其一是《郛休碑》(270)，阴文篆额“晋故明威将军南乡太守郛府君侯之碑”十六字（图 4－1.1），圆笔，垂笔作悬针状，而且下端向外分张，对称的纵笔作束腰式，结字精整，还是比较严谨的汉篆篆法；其二是《王君墓神道》(284)，阴文篆额“晋故安丘长城阳王君墓神道”十二字，笔画端部方截，结体不整，具有美术化的倾向⑤。

西晋禁立墓碑，所以埋设墓志成为风气。当时墓志的形制尚未定形，许多墓志制成碑的形状，或圆首或圭首，仿佛小型的墓碑。圆首碑形一类的墓志，也有篆书题额者，如《成晃墓碑》(291)，题“晋故处士成君



4－1.1 《郛休碑》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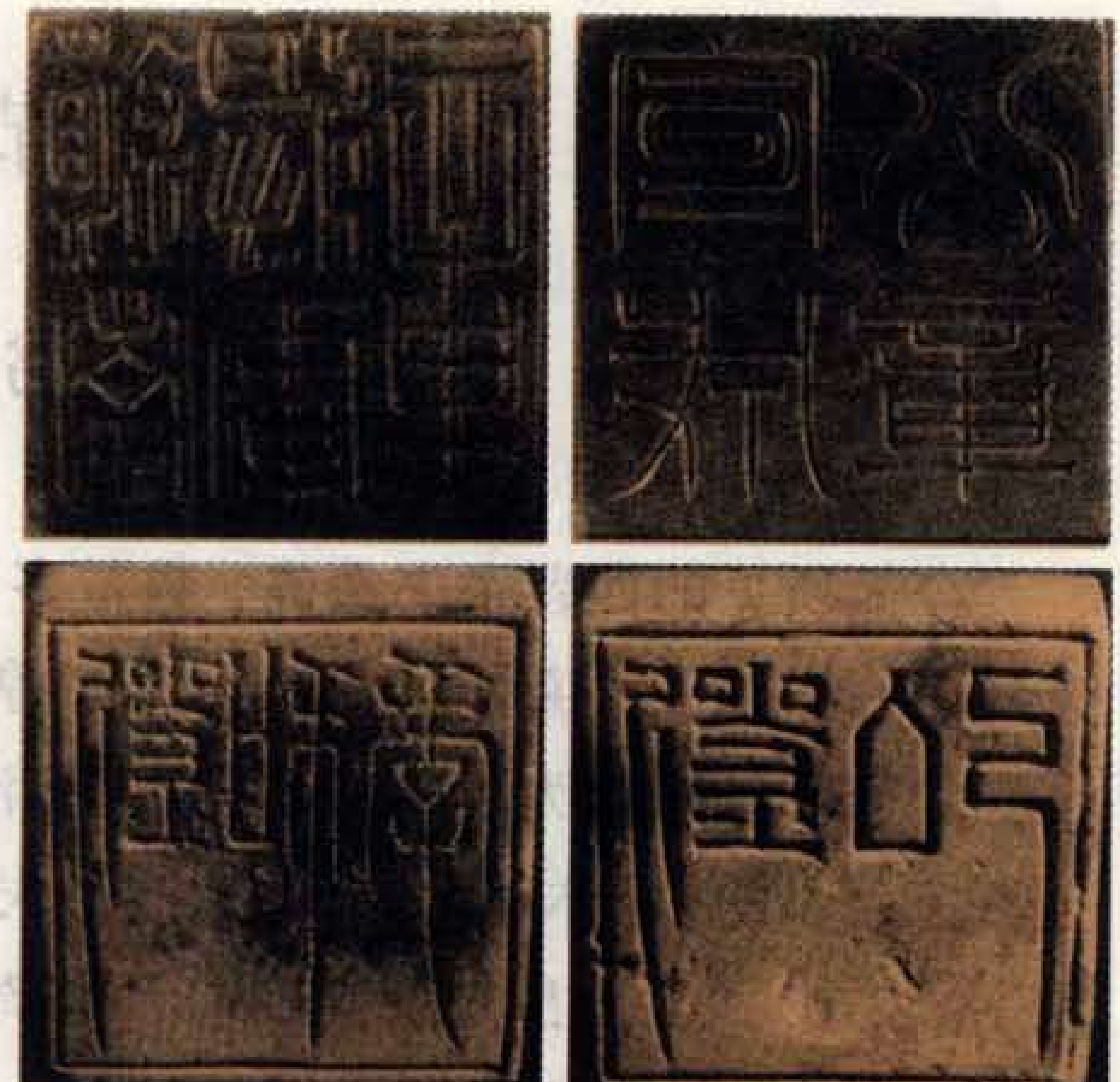
之碑”，二行八字，作者篆法娴熟，笔画圆匀流丽，结字修长而具姿态，风格接近汉代《西狭颂》篆额。1974年，山东邹城市出土了圆首碑形的《刘宝墓志》（301），志文首句“晋故侍中、使持节、安北大将军”的“晋故”二字作篆书，横列题在碑额处充作志题，这是早期墓志沿袭碑制又加省略的格式。刘宝志的题篆，“故”字“古”的写法特别，“口”为方形，上横作对称的撇捺状，和上一笔的竖画相连，“口”的这种变异形态，汉代鲜于璜碑额已见，是一种装饰性的写法。

“安北大将军”刘宝，“南乡太守”郛休和“安丘长”王君分别是地方军政官员，死后都归葬故乡，他们的碑志应是当地人士书刻，由此而论，这些篆书只是反映了当时各地篆书的水平。古人重视立碑，篆额又是碑刻最醒目的部分，当然是延请名手书丹，但书手的风格自有差异，水准也参差不齐，这是客观存在，那么，碑额书法水平的高下，也是选择的结果。在封建社会，一个社会人的官位高低，权势大小，名望显隐，决定着他的选择范围，以及他对文化资源享有的份额和垄断的程度。如果我们把墓主官位的高低与墓碑书刻者的书法水平联系起来考察，不难发现，在正常情况下，墓碑写手的书法水平与墓主的地位声望呈现着对应的关系，似乎也要“字如其人”，不是“如”书写者其人，而是要和墓主或者家族的社会地位相称。从这个意义上说，墓碑文字的书法或者艺术风格不再仅仅是书写水平的呈现，它还是等级制度下表示地位和荣耀的美术符号。汉朝时，碑文作者的身份已经具有这样的符号意义，隋朝以后，碑文书丹者的地位声望也纳入到这个标示性的系统里面了。

当时工匠制作的墓砖、瓦当文字，也有篆书。《元康七年宋氏造砖》

(299)，笔画圆转流畅，纵笔长垂，接近曹魏《三字石经》的篆式；《永宁二年五月十日作砖》(302)，笔画多主角，与东吴《天发神谶碑》篆式相似。墓砖上的篆书，篆法已不规范，增损笔画，以至讹谬，但颇有装饰意味。《大晋元康》瓦文，篆书四字，置于扇形界格中，笔画并不盘曲变形。

西晋时代的篆书，我们还可以通过出土的西晋官印来了解。古代除官封爵必授印信，每一个朝代的官印，都由朝廷专设机构督造，由专业人员书刻制作，可以说，官印上保留着当时正规的篆书样式，特别是高级官员的官印。西晋的官印遗物比较少，1991 年 3 月，在湖南安乡发现了西晋刘弘墓[6]，墓主封爵宣成公，官任荆州刺史、镇南大将军，墓中出土了两枚 2.5 厘米见方的金质阴文官印，一枚印文为“宣成公章”，一枚印文为“镇南将军章”（图 4－1.2）。以前的晋印，多是传世之物，刘弘墓出土的金印，不仅来历详实可靠，而且品级很高。两种印面的格式，承袭汉官印的法则，篆书极其工整，足可与曹魏《上尊号奏》碑额篆书水平抗礼。这两方官印的篆书并非一式：“宣成公章”笔画婉约流动，垂笔是方头锐尾，字形方，印面疏朗。“镇南将军章”笔画平直整顿，垂笔是方头方尾，字形长，印面茂密。这两方官印，字形的或方或长，显然是出于布置印面的需要，笔画和篆法也有变化，西晋的王公印和将军印的印篆有所不同，估计是为了区分等级。刘弘墓中还出土了一枚青玉质私印，也是 2.5 厘米见方，厚 0.9 厘米，两面刻，一面刻“刘弘”二字，一面刻“刘和季”三字，都是阴文，有边框。这枚私印的篆文都是横排，笔画聚于印面的上部，每字引一垂笔



4－1.2　“宣成公章”(右上)、“镇南将军章”(左上)
“刘弘”印(右下)、“刘和季”印(左下)

伸展到印面的下部，上密而下疏。这类篆书形式，与新莽《嘉量铭》上的篆法如出一辙，唐朝《说文部首残卷》上的篆书也属此类，后世称作悬针篆。《晋书·刘弘传》记载：刘弘年轻时与晋武帝同居洛阳永安里，是“共研席”的同学，又出任高官，他的私印，必是当时高手篆制。刘弘墓出土的三枚印章，有三种篆书样式，书刻俱佳，代表了西晋篆书的高水平。尤其是两方官印的篆文，尽管我们无法知道印篆是出自朝廷书手还是工匠，但是，这样的篆书无疑是朝廷通行的郑重而精致的体式。

西晋的篆书遗迹很少，但出自各个书法层次和风格的篆式尚能见到，似乎可以勾勒出这样一个轮廓：

（1）西晋篆书仍然循守着秦汉旧制，规矩尚在；

（2）与曹魏篆额相比，西晋篆书失去了浑厚的气势。

如果把西晋篆书置入篆书发展的大历史中考察，篆法之衰，始自西晋时代，而且用篆的场合也日见逼仄。此后数百年间，篆书书法气格文弱，讹谬鄙陋，或流于装饰性，一直处于颓势，到唐朝才得以复兴。

第二节

隶书

今天所见的西晋隶书遗迹，数量多于曹魏时代，品类也非常丰富，有碑刻、神道题字、墓志、墓门题记、石椁题记、石柱题字，大多见于当年丧葬的遗物上。较为著名者，是发现于清朝乾隆、道光年间并且被许多金石家著录的《郛休碑》、《任城太守孙夫人碑》(270)、《潘宗伯等造桥格题字》(270)、《太公吕望表》(289)、《骠骑将军韩府君神道》以及《刘韬墓志》。20世纪出土的西晋铭刻书迹达二十余种，远远多于宋朝或清朝的发现[7]。

清朝书家推崇的西晋隶书名迹，是以汉魏隶书为标准，刘熙载说：“晋隶为宋、齐所难继，而《孙夫人碑》及《吕望表》尤为晋隶之最。论者以其峻整超逸，分比梁（鹄）、锺（繇），非过也。”[⑧]杨守敬评《孙夫人碑》说：“是碑变汉人体格，而一种古茂峭健之致，扑人眉宇，以之肩随汉、魏，良无愧也。”[⑨]晚近发现的《杨骏墓志》（图 4－2.1），比《孙夫人碑》《太公吕望表》更胜一筹。《杨骏墓志》当刻于公元 291 年[⑩]，已是西晋后期，该志笔体接近汉隶，在《曹全》《华山》之间，结字工稳似《曹全》，波磔翻飞如《华山》，而且波挑作圆笔。



4－2.1　《杨骏墓志》

《冯恭石椁题记》(282,图 4-2.2)也有汉隶余韵,一行直下的二十八字,字字顶接,字形大小不一,或方,或长,或扁,有随意自然的天趣而不粗俗,有隶式的规矩而不着意翻挑,也许因为是题写在石椁的边上,不是写正规的碑志,用不着那么郑重其事,作者不必小心翼翼、斤斤计较地书写,因而罄露天真。这件书迹的出土地点在河北唐山,西晋时属幽州北平郡,远离洛阳,也许作者尚未浸染洛阳隶书的时调,仍然遵循旧法。比较《冯恭石椁题记》与《杨骏墓志》,《杨骏墓志》的笔法和形态近于汉隶,《冯恭石椁题记》则是书写的意韵与汉隶相通。

西晋碑志上的隶书,书刻精整者大多沿袭曹魏隶法。《皇帝三临辟雍碑》(278,图 4-2.3)、《贾充妻郭槐柩铭》(296)笔画方棱,锋芒毕露,字形长方,结字疏朗,接近曹魏《王基残碑》(238);《孙夫人碑》笔体方严,与魏隶《孔羡碑》(220)相似;《太公吕望表》结字紧凑而笔画开张,《荀岳暨妻刘简训墓志》(304)和《石尠墓志》(308)严整端庄,与魏隶《曹真残碑》是一家眷属。

曹魏、西晋时代,汉隶余势尚在,士人学习隶书一般是以汉末的《熹平石经》和曹魏《三字石经》上那种标准的隶式为楷模。《晋书·赵至传》记载:

> (赵至)年十四,诣洛阳,游太学,遇嵇康于学写《石经》,徘徊视之不能去,而请问姓名。

我们无法知道嵇康模写的是汉《石经》还是魏《石经》,但汉、魏石经上的隶书却是十分相近。"石经体"出自汉末蔡邕,在汉晋时期的影响极大。

西晋隶法,还有梁鹄一派。梁鹄是汉末另一位隶书大家,



4-2.2
《冯恭石椁题记》



4－2.3 《皇帝三临辟雍碑》(局部)

以工书法官至选部尚书。他学师宜官法，擅长写大字，其隶书特点是用笔“尽其势”。曹操非常欣赏梁鹄的隶书，常“悬著帐中，及以钉壁玩之，以为胜宜官”，当时“宫殿题署多是鹄书”。西晋卫恒说：曹魏时代，梁鹄“弟子毛弘教于秘书”，西晋时，秘书监教习的八分隶书，“皆弘之法”[11]。

书刻精细的西晋隶书，写法上有许多共通之处，例如：“彳”的首笔写成短撇，作横向撇出；短撇写作方头锐尾，直利如楷式；“亻”旁，撇笔作折角状，左端如燕尾；“亅”笔，顿笔平势尖挑；“父”字上部的“八”，“尚”字“小”部“丷”，两笔作横向对称的分飞状，也是方头锐尾；“巾”部的纵向笔画，两侧短而中竖长；还有见之于长横起笔处和长撇波挑的“折刀头”。这些写法，大多沿袭曹魏隶法，寻绎渊源，当然是蔡邕、梁鹄隶法的余绪。但是，曹魏郑重的墓碑如《曹真》《王基》的隶书并不全同于石经体，已有变异。在某种意义上说，变异是一定程度的“歪曲”。这些变异，从笔体的形态上看，是变形，就书写的笔法而言，是变法。到了西晋，变异的写法时髦起来，虽然西晋书手仍然尊崇汉魏石经体，或者继承毛弘所传的隶法，但是晋人的隶书笔法已经走样，下笔的一招一式只是在表达隶书的程式化特征。写手的功夫可谓精湛，技法十分娴熟，也不乏工稳精致之作，他们应规入矩的努力和不敢放肆的认真，却写不出汉隶沉雄、洒脱的气质，徒



4－2.4 《杜谡墓门题记》



4－2.5 《杨绍买地莂》

有华丽的外表。

我们还注意到，西晋时代这类书刻精整的碑志隶书大都在洛阳一带出土，墓主都是上层社会的人物，可以断定：这类隶书盛行于首都洛阳地区，是西晋隶书的正体、铭石书的主流。

西晋还有草率一类的隶书，笔体各不相同。《王文伯残志》（287）朴厚，《齐慈妻陈氏墓志》（297）恣肆，《杜谡墓门题记》（290，图4－2.4）方拙，《天水赵氏墓石题记》（268）笔圆，《张纂墓志》荒寒。出土于洛阳的《乐生墓记》（293）有“折刀头”形态，显然是风从洛阳官样隶书；单刀刻成的《魏雏柩铭并石柱题字》（298）也在洛阳出土，却是拙趣十足。其中值得注意的是出土于西晋益州（今四川成都）的《杜谡墓门题记》，笔画方厚，与东晋中期碑志上出现的方笔隶书相似。明朝万历年间出土的《杨绍买地莂》（284，图4－2.5），以陶为之，形似破竹，人称上面单刀刻划的书迹是“草隶相杂”，实是非常接近笔写的一种俗笔隶书。

第三节

草　书

现在所谓的“草书”是一个宽泛的概念，包括章草、今草（小草）、狂草（大草）。曹魏、西晋时期还没有今草，流行的草书是具有一定程式化的章草，其特点是：草法的规则比较严格，字中有连笔，字与字之间不牵连，保留隶书的波磔。当时还有卫瓘的“草稿”体，是章草书的一种简省写法。西晋士人写尺牍普遍采用草书，以北宋宣和内府收藏的西晋书迹为例，十五件作品有十二件作草书，其中九件是草书尺牍。现在传世的西晋名家书迹，大多是草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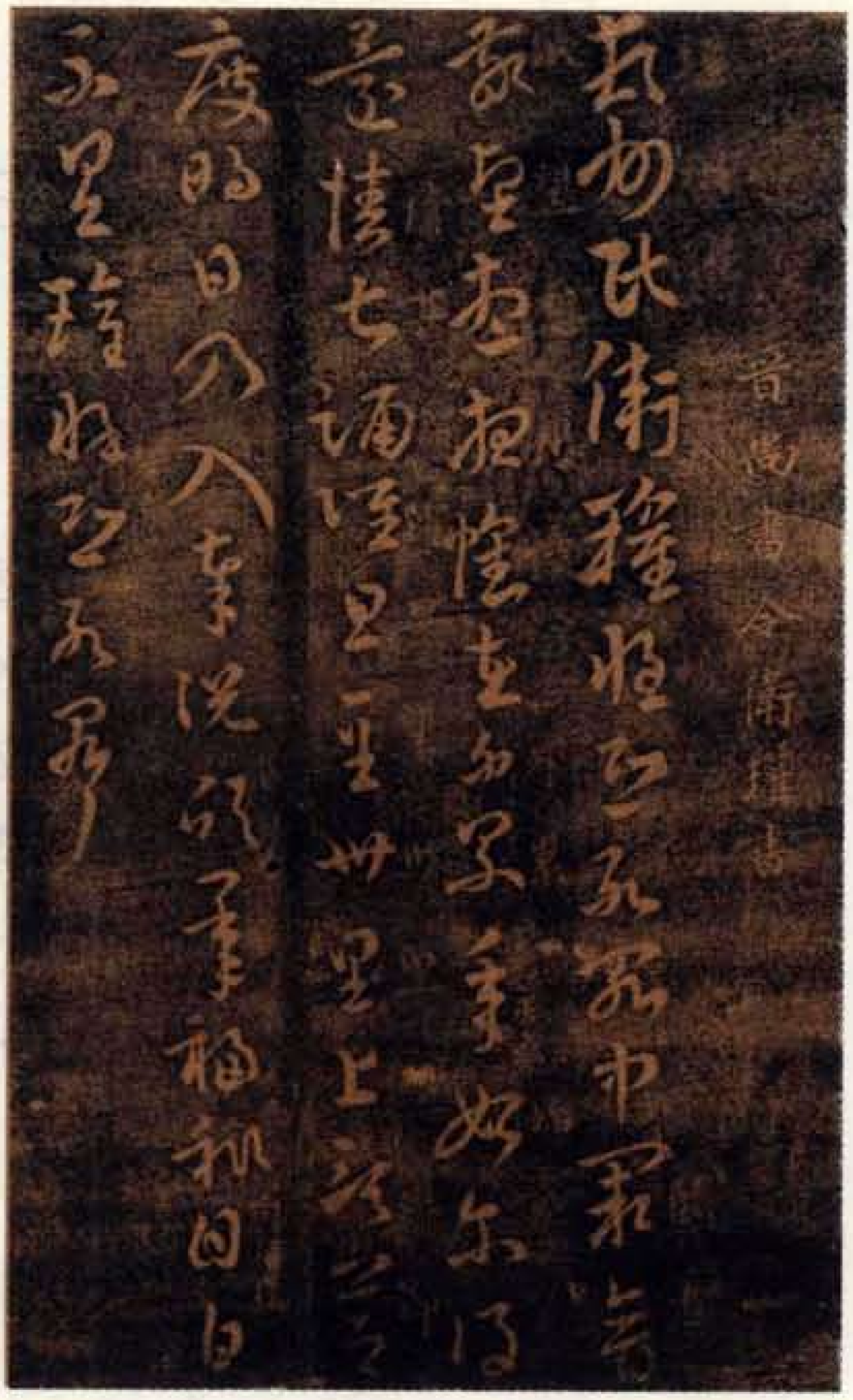
一　卫瓘的“草稿”

卫瓘的书迹，南朝王僧虔曾收藏一卷，后献与齐高帝。北宋时仅存草书《州民帖》（图 4－3.1），首刻于北宋初年的《淳化阁帖》卷二，文曰：

> 顿首。州民卫瓘惶恐死罪。中阙音
> 敬，望想想怀。在外累年，始尔得
> 还，情甚踊跃。旦至卅里，上须节
> 度。明日乃入奉说，欣承福祚。自白
> 不具。瓘惶恐死罪死罪。

卫瓘的这件草书，横笔是左低右高的攲斜，捺笔都不作平出的隶波，而是向下作内敛的纵引，许多字的末笔向下牵引映带，我们看到，卫

瓘笔下的“年、始、尔、得、还、情、旦、卅、里、须、节、度、乃、入、欣、不、具、恐”等字，体态流美，与流行的章草体势颇有不同。特别是“始、尔、得、还、旦、卅、节、度”等字，几乎与王羲之今草别无二致。



4－3.1　卫瓘　《州民帖》　大观帖本

西晋还是章草书的时代，卫瓘是鼎鼎有名的草书家，备受关注，人们对于卫瓘草书中出现的变化当然敏感，既然卫瓘的草书和正规的章草书不同，为了加以区别，人们称为“草稿”。以“草稿”命名卫瓘的草书，一方面表示对卫瓘草书的承认，另一方面，“草稿”也含有不正规的意思。南朝羊欣说，卫瓘的“草稿”体和锺繇的行书一样，用于书写尺牍，也可以说是“相闻书”[12]。草书尺牍，可以追溯到东汉早期，明帝为了获得刘睦书迹，令他“作草书尺牍十首”；曹魏时期，魏文帝器重刘廙，“命廙通草书”[13]，楼兰遗址发现的魏晋文书，就有许多草书尺牍。种种情况表明，汉晋时期的士流阶层已经盛行草书尺牍，用以显示风流和才艺，成为一种时髦的风尚。但草书毕竟不是郑重场合的适用书体，士大夫不能逾越君臣的尊卑之礼对君主“修草”，所以才有君王特许大臣“通草”的事例。

卫瓘的草书，时议誉为“放手流便”，唐朝书论家张怀瓘说卫瓘作“草稿”是“率情运用，不以为难”，有“天姿特秀”的美感，谓其草势“若鸿雁奋六翮，飘飘乎清风之上”[14]。由《州民帖》来看，卫瓘的“草稿”在结构、风格上的确与章草有所不同，表现出了“流便”和“妍媚”的倾向。卫瓘

“草稿”的显著特点在于扩张了章草的笔势，把章草书横展的笔势变为“纵引”，因此改变了章草笔法，同时也导致了草书形态的变化。当时“草稿”体的影响力还不敌章草，但是，我们仍然可以在陆机尺牍《平復帖》、古楼兰遗址发现的晋人书疏中看到，西晋人士寻常书写的章草，一潦草笔势就流贯，有些字的末笔也是向下牵引映带。“纵引”的笔势符合右手握笔写字的生理习惯，适合流便简率的书写，具有潜在的发展优势，是草书发展的方向。

二　索靖的章草书

历代书家书论家都推崇索靖的章草。张怀瓘《书断·中》说他“善章草书”，并列为“神品”；黄伯思说“索将军章草下笔妙古今”。索靖的墨本书迹，南朝刘宋明帝泰始年间，内府藏有“纸书五千七百五十五”[15]；王僧虔所藏的一卷，萧齐建元年间献给了齐高帝萧道成。唐宋时期，李嗣真说他只见到《月仪帖》三章[16]；撰写《述书赋并注》的窦氏兄弟收藏甚富，见闻颇广，却见不到索靖的书迹。北宋黄伯思见到的三种是《七月廿六日帖》《月仪帖》《急就篇》，宣和内府收藏的索靖书迹是《急就》《月仪》《出师》《七月》四帖。现在所能看到题为索靖的书迹是《月仪帖》《出师颂》和《七月帖》，都是草书。

1.《月仪帖》(图 4－3.2)

归在索靖名下的作品，《月仪帖》最为著名。《月仪帖》不是尺牍，而是抄写一篇供人写信时参考的文范。魏晋时期，士大夫重视往来的书信，讲究尺牍用语的修辞，力求典雅，以显示文化教养，于是形成了一套范式，也就是尺牍中遵守的礼仪，后来兴盛起来，有了各种类型的文范，泛称为“书仪”。《月仪》是“书仪”中最早的一种，按月编排，往复各一通，是节候用语、离别思念之情一类的套话。如索靖《月仪帖》“正月”的内容是：

正月具书君白：大簇布气，景风微发。顺变绥宁，无恙幸甚。隔限遐塗，莫因良话。引领讬怀，情过采葛。企伫难将，故及表问。信李蘼蘼，但(俱)蒙告音。君白。

君白：四表清通，俊乂濯景。山无由皓之隐，朝有二八之盛。斯诚明珠耀光之高会，鸾皇翻翥之良秋也。吾子怀英伟之才，而遇清升之祚。想已天飞，奋翼紫闼，使亲者有迩赖也。君白。


4－3.2 索靖 《月仪帖》(局部)

在“书仪”最兴盛的唐朝，人们已经见不到索靖《月仪帖》的全本，唐朝李嗣真《书品后》云“索有《月仪》三章”，到了宋朝，反而出现了“十一章”本的《月仪帖》，于是引起书论家董逌的怀疑，他说：

近世惟淳化官帖中有靖书，其后购书四方，得《月仪》十一章，议者谓靖所书特必不疑，众亦自是信之，今入续帖中。其笔画劲密，顾他人不能眦睨其间，然与前帖中书亦异，不知谁定□之。李嗣真曰：靖有《月仪》三章，观其趣尚，大为遒竦，无愧珪璋特达，犹夫聂政、相如，千载凛凛为不亡。今《月仪》不止三章，或谓昔人离析，然书无断裂固自完善，殆唐人效靖书临写近似。故其书剞劂径出法度外，有可贵者。[17]

董逌推测，由“零”而“整”的“完善”，是唐朝人仿效索靖书迹临写而

成。明朝姚鼐对《月仪》的文字出于晋人颇有怀疑，他说：

> 王世将（廙）以索靖七纸缀衣中渡江，其希有可知。乃至宋哲、徽之世而存此《月仪》，顾完好逾千字乎？观此章草，诚亦精熟，然用笔圆媚，恐只是唐人六朝写先集，遇名辄避作“君”字。今效之曰“君白”，晋时殆无此体。⑱

这里所说的“体”是指文体、文法，姚鼐说“晋人殆无此体”，证据尚不充分。如果以李嗣真见到的《月仪帖》“三章”残本为例，来比照晚近的明朝那本“完好逾千字”的《月仪》，他的怀疑才有说服力。至于书法，姚鼐认为出自“唐人六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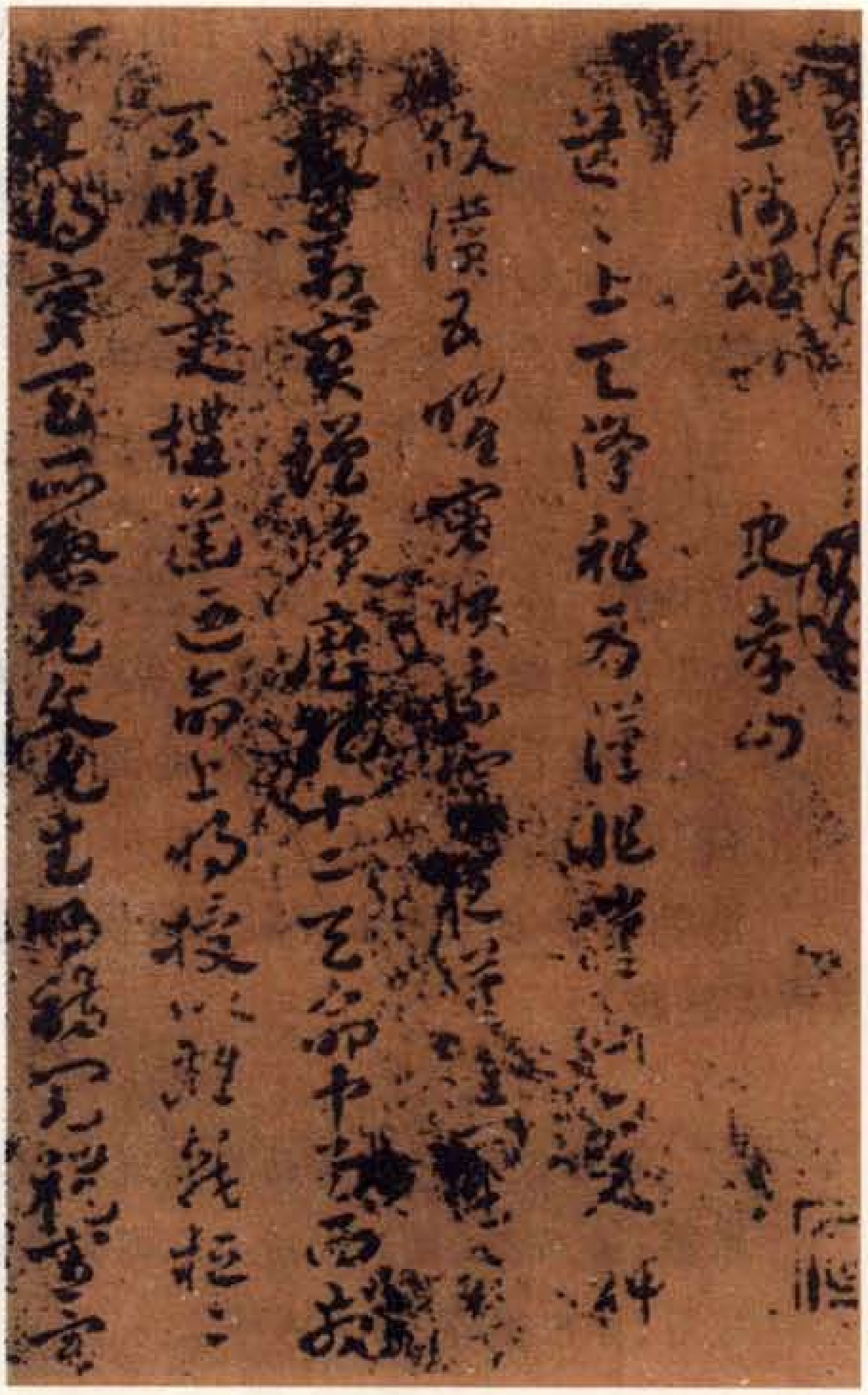
清朝帖学家王澍也怀疑《月仪》的书法，他认为是南朝人的手笔，《竹雲题跋》云：

> 余窃以《月仪》为幼安真迹者固非，以为唐人书者亦过。观其文字卑靡，遽殆齐、梁间人所为。即其书虽乏晋人淡古风韵，亦无唐人方幅气习，亦应出齐、梁间人手。

北宋以来流传的本子，渊源于“齐、梁间人手”，或者出于“唐人效靖书临写”。我们现在所见的《月仪帖》只有刻本，其底本绝非索靖的真笔正身。尽管学者、书论家、书家对《月仪帖》迭表怀疑，却没有从根本上否认此帖源自索靖，而且不乏赞词，也许唐人所见的“三章”残本或其他本子与北宋的本子具有某种联系。而章草书在元明时期一度复兴，必与《月仪帖》的流传相关。明朝的许多刻帖里都收有《月仪帖》，流传很广。后世书家大多根据此帖遥想索靖书法的风采。现在要了解唐朝流传的《月仪帖》书法，只能凭李嗣真评语的关键词“遒竦”展开遐想了。

2. 《出师颂》（图 4－3.3）

文章的作者是史孝山，传为索靖章草书，十四行，是北宋宣和年间始见于著录的书迹。此帖宋朝时有两本，明朝王世贞说：



4-3.3 索靖 《出师颂》(局部)

史孝山《出师颂》，系古章草法，在宋时有两本。天府志索幼安所谓银钩之敏，而人间盛推萧子雲。余旧于文寿承所见一卷，上有祐陵泥金御题"征西司马索靖书"与"宣和"瓢印，盖天府本也。第黯霾不甚可别，细玩其行笔处，亦似微蹇涩，往往有枫叶吴江之痕。今年秋，家弟敬美购得一卷，其大小形模相仿佛，而结法特加遒密古雅，墨气如新，又有太平公主胡书、王涯仆射"永存珍秘"二印，越国公锺绍京半印，楮尾米友仁數文鉴定，以为隋贤书，遂入绍兴内府。余窃谓二迹皆自幼安临出，特绍兴之所入者佳，而宣和之所藏当小次耳。小米不能别所以，而概以隋贤目之，大似暗中摸索。[19]

王世贞所见的两个本子，一是北宋徽宗宣和内府本，称"索靖书"，又称"宣和本"；一是南宋高宗绍兴内府本，有米友仁题跋，称"隋贤书"，又称"绍兴本"。宣和本在明朝有刻本；绍兴本曾归文彭所有，清乾隆时收藏内府，民国十余年间盗出故宫。至今，两本的下落不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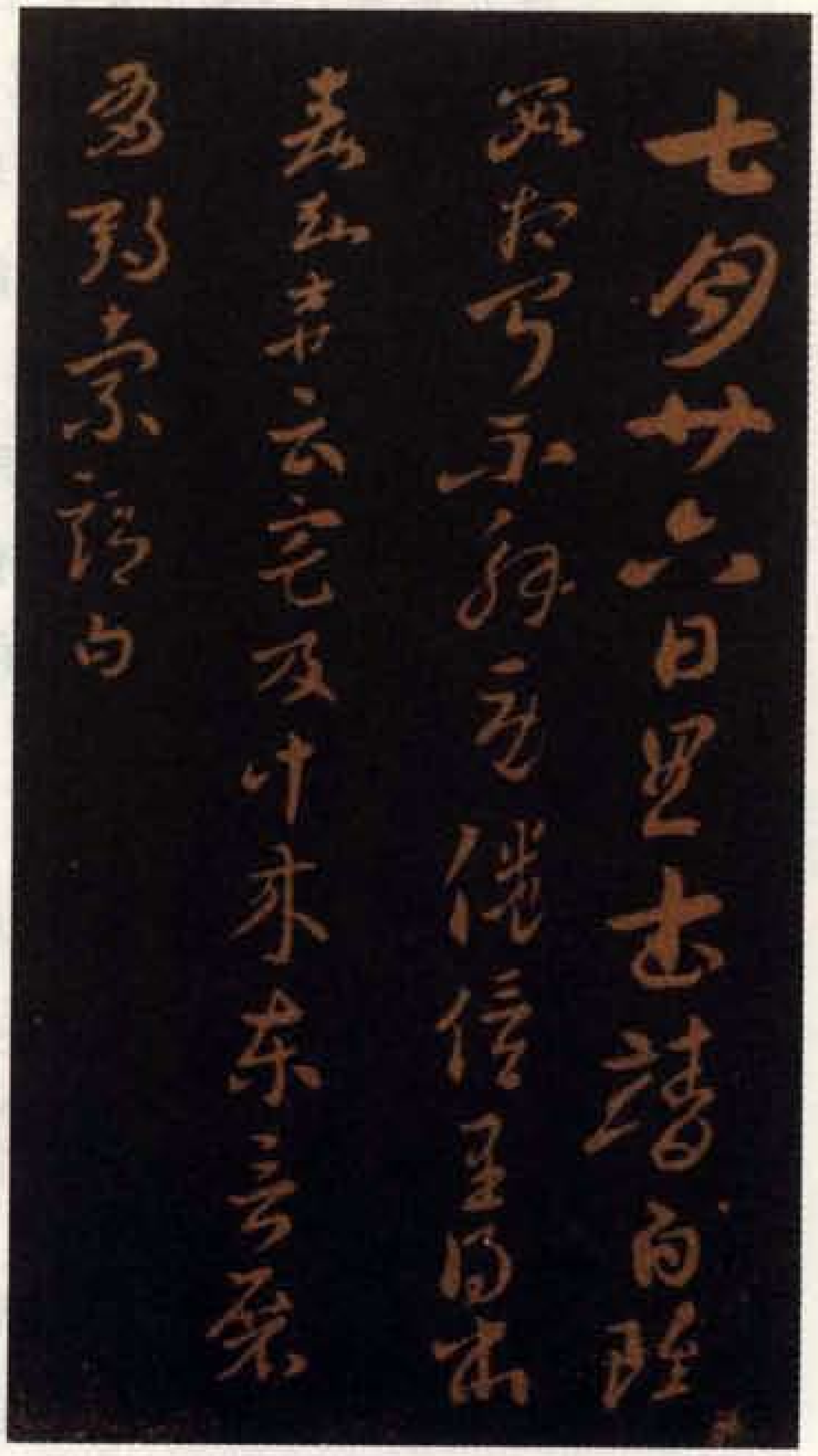
在明朝，章草书在书家圈内已经流行[20]，书家所见多是所谓传自皇象的《急就篇》，草法规则，结字周正。而《出师颂》中的章草笔画浑厚，笔致活脱，姿态奇崛，与《急就篇》颇有不同，难怪文彭说此帖“不可摹，不可刻，不可学，不知其从何而起，从何而止，真可谓太古法书第一也”。文彭心目中，《出师颂》的章草笔调颇有一种神秘感，他认为《出师颂》是索靖的真迹。清朝杨守敬也定为真迹：

> 《宣和书谱》以为索靖书，黄伯思以为萧子雲书，米芾谓是隋人书，疑不能明也。余按章草之法久亡，阁帖所载，皆徒有形模，惟此乃真古雅。张怀瓘所谓“雪岭孤松，冰河危石”者，仿佛遇之。真迹今藏内府，刻《三希堂》，精甚；《来禽馆》所刻亦沉厚，《戏鸿堂》所刻稍浊。[21]

清朝鉴定家吴其贞认为“绍兴本”是“唐人书”，但是章草书法毕竟是久违的古调，魅力摄人，吴氏也感叹《出师颂》“书法秀健，丰神飘逸，为绝妙书法”[22]。宋朝以来相传的两个《出师颂》墨本，当是后人的临摹本。

3. **《七月帖》**（图 4－3.4）

北宋时，此帖的墨本尚在人间，以后不见踪迹，只有刻本传世。最早的刻本是《淳化阁帖》本。杨守敬说，阁帖所载的索靖书迹，皆徒有形模，不如《出师颂》古雅，从章草书法的体格来看，《七月帖》的确少了几分古厚的气息，大概因为辗转摹刻而渐失真面，另外，《七月帖》是尺牍，信笔写来，不会像抄书那样



4－3.4 索靖 《七月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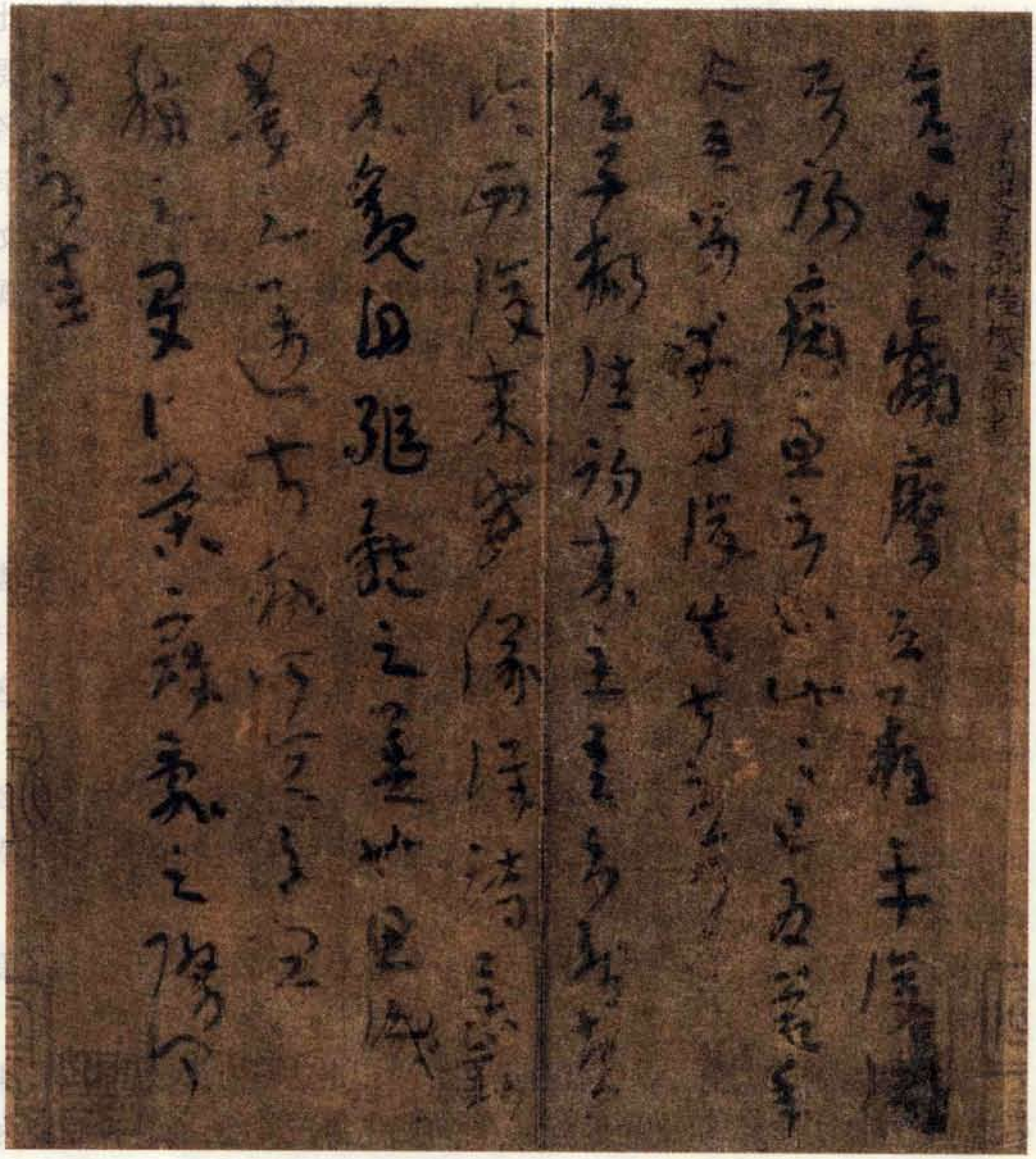
经意。北宋时米芾、黄伯思考证阁帖，确认伪迹多多，《七月帖》不在伪作之列，是作为真迹对待的。此帖略带纵引的笔致，但上挑或平出的笔势仍然明确，一些驻笔的“点”是顿而不引，字势横张而不内敛。与卫瓘《州民帖》合观，《七月帖》的体势明显横斜，笔调要古质一些。

三 陆机《平復帖》

西晋名家的草书尺牍墨迹，只有陆机《平復帖》保存下来（图 4－3.5）。《平復帖》是我们现在所能见到的最早而且最可靠的古代名家墨书真迹。此帖九行，写在麻纸上。墨色微绿，估计是用松烟墨书写。文曰：

彦先羸瘵，恐难平复。往
属初病，虑不止此，此以为庆。承
使[唯]男，幸为复失前忧耳。
[吴]子杨往初来主，吾不能尽。
临西复来，威仪详跱，举动
成观，自躯体之美也。思识□
量之迈前，执(势)所恒有，宜□
称之。夏[伯]荣寇乱之际，闻
问不悉。㉓

陆机所写的草书，点画简率，好像是用秃笔写成；横向的笔画短促，有俯仰之势；纵向的笔画长，是向左背右的弧形；偏长的字形，上窄下宽，呈左高右低的欹斜状，但斜而能稳，颇有奇趣。杨守敬说《平復帖》“系突颖劲毫所书”，他称许陆机的草书“无一笔姿媚气，亦无一笔粗犷气，所以为高”㉔。陆机的这笔草书，写得苟草，有的字是当时的习惯写法，让后世书家难以释读，平添了一些神秘感。20 世纪发现了大量汉晋简牍、残纸文书，有许多下层官吏的草迹与陆机的草书契合。陆机的草法，北宋书



4－3.5 陆机 《平復帖》 23.8×25cm

家称“章草”，与传为索靖《月仪帖》《出师颂》上的章草相比，陆机的草书古朴而非古雅，草法伪略而不正规，但是，它的真实性要远远胜过刻帖中西晋名家的草书。

陆机的书迹，南朝人视为“吴士书”，这是由地域观念论其书法，似乎暗示他的字还保留着江南的旧法，与洛阳的书风有所不同。然而我们

知道，西晋灭吴国那一年，陆机二十岁，二十九岁许与弟陆雲入洛，此时，卫、索的草书名望早已声高如云，陆机的年辈在卫、索之下，势必要认同洛阳的时调，恐怕也要受到洛下草书风气的熏染。陆机是以文章名世，虽然他以才气傲人，却极力攀附中朝显贵以求功名，当时具有文宗地位的张华看重陆氏兄弟，说二陆入洛是“利获二俊”，这是就陆氏的文才和家世背景而言。至于陆机的书法，由《平復帖》书迹而言，确有可观之处，但从当时书坛的实情而论，他并非草书名家。

四 楼兰出土的草书书迹

魏晋之际是简牍文书向纸文书过渡的时代。20世纪初期，罗布泊楼兰遗址出土的一批魏晋文书，有简牍，有残纸，多数是残纸文书，日本书道教育会议编撰的《斯坦因楼兰发现的残纸·木牍》有大批的公布。这些书迹，书写的内容有四类：

（1）尺牍（包括尺牍草稿）。残纸文书中，草书尺牍亦夥，其中字数多而篇幅完整的草书尺牍当数《此月》《张济》两篇。这种现象表明，当时草书的确是“相闻书”的当用书体，普遍使用。

（2）书籍抄本。如《〈战国策〉残本》《〈急就篇〉残纸》，有一纸《急就》为章草。

（3）简牍簿记，其格式仍遵汉简旧制。簿记书迹只有少数作草书，如《从胡简》《计沃简》。出土的少数封检，可归于簿记一类，有一件画押为草书状。

（4）习字。此类书迹有楷书、行书、草书，草书较多。许多习字的草迹是写在废旧纸文书的背面，看到这些习字笔迹，古人“敬惜字纸”的情状恍如目前，估计当地的纸张供应并不充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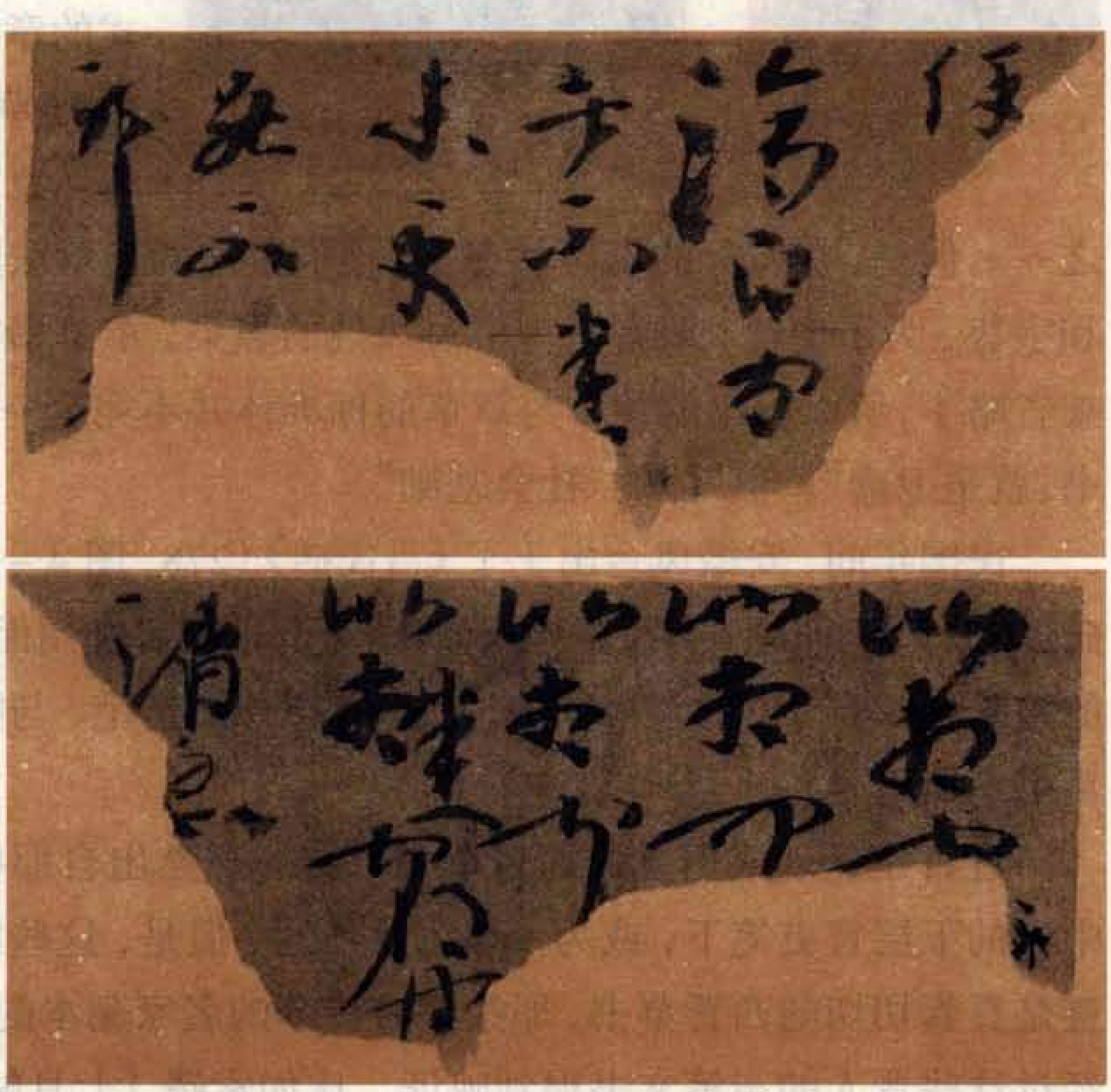
简牍草书都是逸笔草草，结构散漫，多与敦煌汉简上的草书相似，如《当步简》《书不得简》《书五简》《从胡简》《计沃简》《何将简》《孤权

简》。有一枚习字简写有“敦煌煌煌煌煌煌寘煌敦煌泰泰如四写”，草法类似汉草，也许当时楼兰的书手还能见到一些汉简草迹。

残纸文书上的草书字，笔体各异：《楼兰残纸》（图 4－3.6）、《绝域》《何必》《缘展》，笔画厚重，有尖锐的挑笔和肥笔的波磔，横向笔画取平势，行笔的一招一式都很到位，字势横结，基本上是按照章草的“法则”来书写；《府君》笔力遒劲，结字紧密；《復意》、《济白守残纸》（图 4－3.7）、《□近》流利细劲；《十二月》《十一月》信笔潦草。常被书论家引用的《五月二日》残纸，四行草字居然是两种笔调，第一行笔厚气浑，是章草法式，后面三行字形略小，笔画婉转流丽，一些收顿的末笔有向下引笔的映带，近似卫瓘的“草稿”体。更有甚者，《华玄残纸》（图 4－3.8）上的三行草书，虽然横画平直，但笔势流转，纵引的笔势在末行的“莫使”处达到极致，二字是一笔连属而下，是西晋草书中极少见到的现象。若



4－3.6　《楼兰残纸》
楼兰文书



4－3.7　《济白守残纸》　楼兰文书



4-3.8　《华玄残纸》楼兰文书



4-3.9　《吕氏砖》

仔细辨认有些残纸草书，《济白阔》《济白守》和《五月二日》相似；《此月》和《张济》两纸草书若一人手笔。

这些出自戍守边陲的下层官吏或书手笔下的草书书迹，有法度，见笔趣。从大量习字的文书来推断，他们勤奋练字，而学习草书的范本，仍然是主流体式的章草，当地发现的用章草和新隶体书写的《急就篇》就是证据之一。但是，在实际的书写状态下，他们遵守的章草法则主要在于结构和字势，为了便捷，或者因为俗写风气的熏染，章草书横翻的笔势大多被省略了，所以写出的章草与章草的标准体并不完全一致。这些俗笔草书，就是卫瓘"草稿"体的"社会基础"。

民国年间，安徽凤台出土了《吕氏砖》(278，图4-3.9)和《周伯孙砖》(278)，上面的文字是在湿软的砖坯上刻写后烧制而成，保留了笔写的趣味，书手写出的草书体势，也是章草体的俗笔，与楼兰发现的一些草书不谋而合。

近百年发现或出土的西晋草书书迹，虽然出自那些远离政治文化中心的下层官吏笔下，或为一般书手所写，但是，这些沉没千余年的书迹是真真切切的西晋草书，那些辗转传摹的名家刻本的真实性，也可以经过这些晋人的亲笔文书得到映证。比如索靖《七月帖》，总的风格与《五月二日》残纸上的草书非常相近，将《七月帖》中的字迹与楼兰文书

对勘，大有异“笔”同工之妙：“数”字，在《复昼》一纸中仿佛遇见替身；“相”字，与《以相闻》一纸里所见者恍若同构；“劳”字，与《囗近》一纸之“劳”难分伯仲；“书”字，《华玄残纸》《段从事简》《里旷简》各有所得；“展”字，与《缘展》一纸所见者几出一人之手；“索”字，与《从胡简》之“索”若有师弟之谊。可见宋朝的米芾把《七月帖》视为索靖的真迹，确实颇具眼力。

我们知道，索氏是西州重镇敦煌郡著姓，张芝的原籍也在敦煌。汉代以来，西州地区特别风行草书，赵壹撰《非草书》就是针对当地那种“慕张生（芝）草书过于希孔（子）、颜（回）”的风气而发，他说到的草书名家梁孔达（宣）、姜孟颖（诩），都是西州人士。《采古来能书人名》提到的罗晖、赵袭，与张芝同时，也是“见称西州”。汉末，张芝草书最有影响，所谓“崔（瑗）、杜（度）之后，共推张芝”，他的学生韦诞在汉魏之际享盛名，称张芝为“草圣”。索靖草书学张芝，他又是“张芝姊之孙”，自得真传，并且在西晋特有声望。那么，楼兰发现的草书遗迹与阁帖中索靖书的相似，恐怕不是偶然的巧合。就草书的渊源和地域而言，索靖和楼兰书手都是继承了西北地区的草书传统，或者说都是张芝草法的后继。从楼兰的习字文书来看，西晋边塞的书手不可能亲见张芝草迹，他们是依据名家所写的字书《急就篇》和“尺牍”书迹来学习章草书，而索靖传世的著名书迹，正是作为习字范本的《急就篇》和作为尺牍文范的《月仪帖》，索靖官位在卫瓘之下而草书与卫瓘齐名，实际的影响要大于卫瓘，大概人们的习写草书多从索靖入手。由此推测，楼兰《急就篇》中的草书，很可能是索靖写本的传摹本，则楼兰书手又可以认作是索靖草书的受益者。

西晋时期的草书，用于写公文、书尺牍、作簿记、刻砖文，这四种类型，汉代已有先例。西晋的草书，仍以章草为正宗，是习草的规范，但是章草的俗写体更为常见。两者的关系，仿佛练习与表演，练习是为了学习规范，获得表达的基础和能力，尔后的表演才是自己的发挥，而不是重复过去的练习。所以，书家写章草范本必规矩如仪，或许于《月仪帖》仿佛遇之，而索靖写的尺牍《七月帖》就接近章草的俗写体了。卫瓘的

"草稿"体就是章草俗体的一种，因自成体段而独张一帜。当时士流书家作草书，选择的情形大体在卫、索之间；普通书手追随的目标是章草"楷法"正体，实用的书写状态则依违于正体、俗体之间，《华玄残纸》"莫使"二字有一笔连属之奇，只是无意识的"越轨"。

第四节

行 书

西晋时，行书是地地道道的俗写体和速写体，"盛行于世"[25]。可以说，西晋是行书普及的时代。这与行书成为令史之书大有关系，当时秘书省实行了"秘书写副"的制度，《晋书·武帝纪》记载：

> （泰始六年，270年）秋七月……诏曰："自泰始以来，大事皆撰录，秘书写副。后有其事，辄宜缀集以为常。"

西晋时，"秘书写副"已经采用行书体。《晋书》卷三十九《荀勖传》记载：

> 俄领秘书监，与中书令张华依刘向《别录》，整理记籍。又立书博士，置弟子教习，以锺、胡为法。

这些接受培训的"弟子"，是秘书省的书手或是书令史。秘书省是中央政府专司典籍档案的重要部门，那时的书籍都由手抄而成，中央政府所有的文件必须抄录副本存档，工作量相当大，而行书是一种书写便捷、易于辨识的书体，书吏用行书誊录副本，可以大大地提高工作效率。经荀

勖的提倡，行书正式成为令史所用的书体，因此也被称为“史书”[26]。

然而，西晋书家的行书遗迹极为少见，北宋内府保存的几件，真真伪伪，早已见不到了，所以人们只能从文献上知道一点关于行书的“史实”而难见“书迹”。随着楼兰文书的发现和披露，西晋行书的真实面貌才显露出来。

楼兰文书中，行书书迹的内容不外两类：尺牍和簿记，而以尺牍为多。从行书字迹来看，异态多方，约略可以分为规整和潦草两大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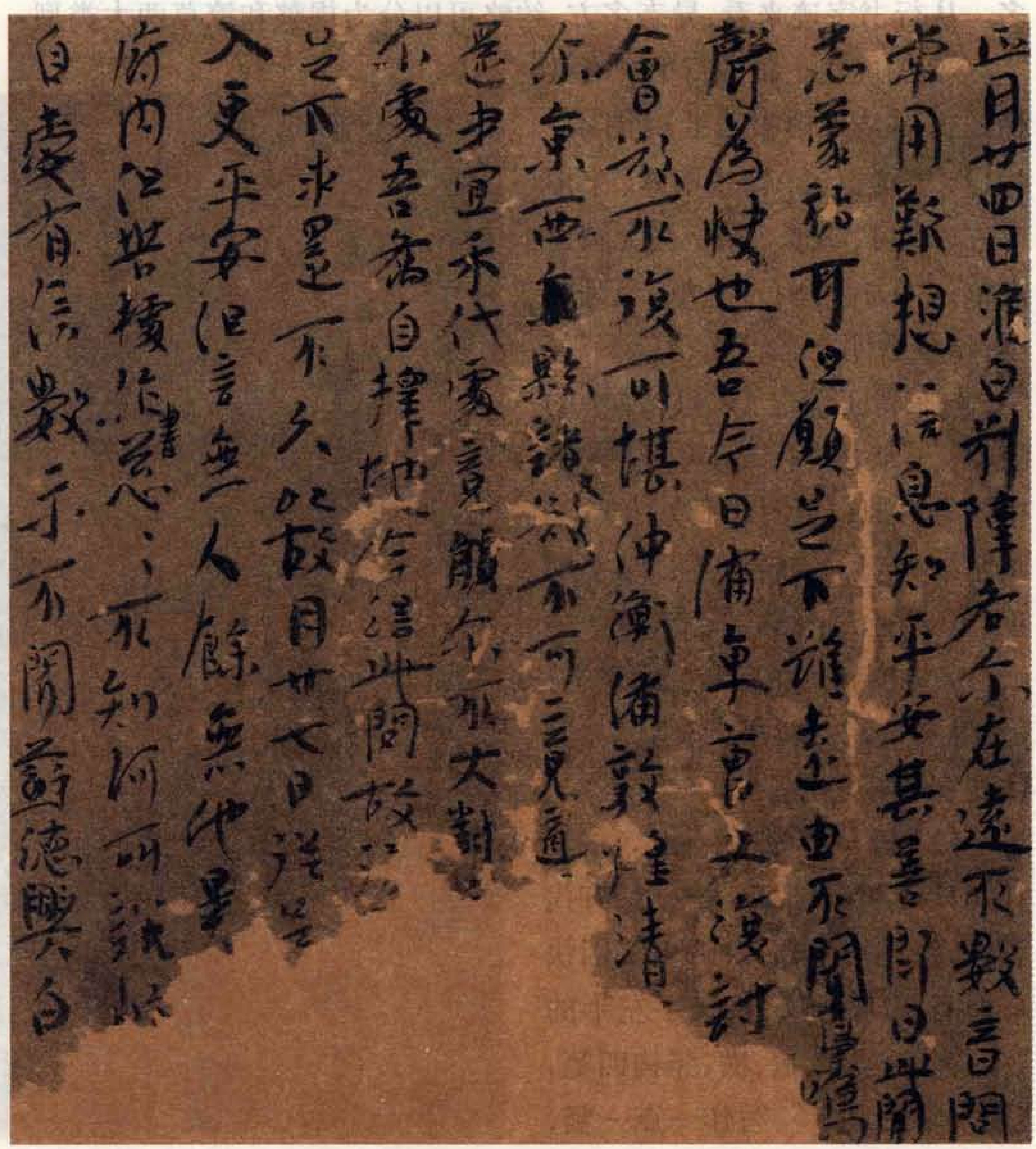
（1）规整一派的行书。有几种样式，《济逞白报残纸》（图4-4.1），笔画挺锐，锋芒毕露，字形或方、或扁、或长，结字尚无疏密之致；《九月十一日》一纸，笔画圆厚，略显欹侧之态，“九、月、不”等字，与东晋王羲之《姨母帖》中的笔趣、王献之《十二月帖》中的结构或有近似；《五月卅日》一纸，笔画粗细相间，婉转流美，结字周正，但仍是“平结式”；《将军》一纸，字势横斜，饶有翻挑的隶笔；《六月六日》一纸，书者“马厉”，笔体大有媚好之态。



4-4.1 《济逞白报残纸》 楼兰文书

（2）潦草一派的行书。《正月廿四日残纸》（图4-4.2）最有代表性，行笔很少顿按，许多字因快写而省笔连笔，“雖”字左半的“虽”简略为点、撇、横、竖钩四笔，“衡”字的“亍”写作一点一竖，“彳”一竖而下，“辶”省为弯翘的

横画，这些显然是草化的写法。可是，又有结构繁复的字并未简化——“擇、據、書、興、門”等，还有许多字保留着隶书痕迹——“正、月、歎、即、此、下、不、今、復、餘、以”等，结构繁简混杂。我们还看到，尽管《正月廿四日残纸》书写草率，结构松散，但是，第一行的“廿”，第二行的“想”，第三行的“耳、足、由”，第四行的“声”，第六行的“西”，第七行的“还、处”，第九行的“久”，第十行的“入、平”，字的姿态和以后书家工整秀妍



4－4.2 《正月廿四日残纸》 楼兰文书

的行书如出一辙，这是拙秀互见的现象。在《热想》《二月十五日》《三月廿三日》《六月十二日》等潦草一类的行书文书中，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繁简相杂"、"拙秀互见"的现象。

就楼兰文书而言，西晋行书不管是规整还是潦草，其时代特征也比较明显，我们可以由以下三个方面加以归纳。

第一，用笔和笔画。横笔的收笔大多不顿按；横折、弯钩的转折处，很少折笔转，往往一转而过，呈弧势；纵笔大多是向左背右的弧状，草率起来，行笔是重入轻出；竖钩之笔，大多不钩，而是向下引笔；撇笔直硬，有些长撇的向下收笔是从右侧来接续下一笔。

第二，偏旁部件。西晋行书中，许多部件的写法，与后来东晋南朝的行书写法基本无异，属于行书中较早定型的部件。我们也看到，西晋的行书也吸收了草书的写法，同时，有的偏旁和独体字又保留了隶书的架式，或者说是隶式的快写。为了明晰，特将并存的三种情况列表如下[27]：

楼兰文书中的行书与后世成熟行书写法一致的偏旁部件表

偏旁部件	字　例	所在文书名称
亻	信佳仁付	《将军》《平安》
刂	剥别创	《济逞》《正月廿四日》《将军》《创为》
忄	恻怀怅慎	《热想》《九月十一日》《三月十五日》《若官》
木	楼	《三月十五日》
氵	济淮清滄沙法	《济逞》《超济》《正月廿四日》《热想》《若官》《敷等》
阝	阴阿	《济逞》《三月十五日》
彡	须	《热想》《若官》
攵	枚	《胡支得简》
礻	祸	《济逞》
衤	初	《九月十一日》
宀	家寇客安	《超济》《小人》《永嘉四年》《平安》《鼋子》
心	患想	《济逞》《热想》
辶	逞远	《济逞》《超济》
禾	和移	《永嘉四年》
走	起赵	《创为》《鼋子》

楼兰文书中所见草书写法表

偏旁部件	字例	写法	所在文书名称
亻、彳	便使復得	撇、竖连为一笔	《若官》《小人》
口	知何	作连笔的平行两点	《正月廿四日》
艹	著兰薰范	简化为两点一横	《若官》《虽不》《三月十五日》《张雏简》《六月六日》
辶	远适还	作一横卧的曲笔	《正月廿四日》
灬	馬鳴蘇然熱	四点连为一横	《小人》《正月廿四日》《平安》《热想》《六月六日》
火	烧	省为两点一竖钩	《张雏简》
心	思想愁	简省为三点式	《虽不》《济逞》《九月十一日》
可	何	省为一笔完成	《济逞》
耳	闻	省为两笔写成	《正月廿四日》
糸	素	“小”以一横代之	《济逞》
与	与	末笔一横写为点	《热想》《敷等》
長	張	简为“长”	《张雏简》
隹	雏	作草法的楷写	《张雏简》
貝	負責	简为“贝”	《虽不》《若官》
女	好	写成纵式	《段敷》
目、月	能有相	内两横省为一笔	《若官》《段敷》《虽不》
欠	欲歎	简为弯曲的连笔	《小人》《六月十二日》

楼兰文书的行书中所见隶式表

偏旁部件	字例	所在文书名称
扌	持择	《若官》《正月廿四日》
彳	復征	《将军》《正月廿四日》
阝	郡	《若官》
犭	获	《三月廿三日》《近违》
爫	爱	《正月廿四日》
子	子	《若官》
寸	持将得	《虽不》《若官》《将军》《胡支得简》《刘得秋简》
门	问	《虽不》《将军》
欠	歎欲欣	《平安》《热想》《若官》《正月廿四日》
不	不	《正月廿四日》
月	月	《将军》
以	以	《若官》《正月廿四日》《平安》
可	可	《若官》
乍	作	《若官》

续　表

偏旁部件	字　例	所在文书名称
各	客各	《平安》《正月廿四日》
戈	戟	《刘得秋简》
艮	即卿	《正月廿四日》《热想》《三月廿三日》《鼋子》
此	此	《平安》《正月廿四日》
食	餘饒飯	《正月廿四日》《若官》

第三，字形与结构。西晋行书字形，以纵长为多，虽然横向笔画已经普遍“左低右高”，习见的结构还是“平结式”。由于笔画之间还没有建立合理、适度的长短、粗细、擒纵关系，部件之间也没有形成偏正、借让的有机联系，潦草起来，搭笔处多不衔接，所以，字的姿态还不具备后世行书那样的遒紧和流丽。

西晋行书有大量的陈旧写法，表明那时的行书属于早期行书，还存在着革新、发展的空间。西晋行书尚未定型，还与隶书、楷书互有纠缠，准确地说，它处于早期行书的尾声。

当时一般书手的笔下，业已罄露后世行书的典型写法和端庄规模，表明东晋“二王”新妍的行书并不是突然“创造”出来的。这里，我们把楼兰文书中部分行书遗迹与后世行书写法一致的字例列成下表，借以了解行书演变的进程。

楼兰文书中与后世行书写法一致的字例表

（粗体字表示其他残纸文书亦见）

字　例	所在文书名称
安口音仁正	《平安》
表	《诸将》
想平人与西热兵	《热想》
书见好	《段敷》
与法	《敷等》
车阳血鹊	《创为》
九少匹	《酒泉》
不虽没问口索弘	《虽不》
入至车不示山牛民官若须矣贫大中	《若官》

续　表

字　　例	所在文书名称
人奔敕	《小人》
平人升	《大人》
五去四玉	《永嘉六年》
想西平人平廿息耳足由枭鸣声东还宜禾处久七更	《正月廿四日》
不五卑兄	《三月十五日》
白六甥马厉拜	《六月六日》
月十以安不白日事用夫吟无自汝看永吾主宾留	《六月十二日》
以上是草率类行书，以下是规整类行书	
不至白以济逞姑素悟奄益切追奈	《济逞》
别信奉三土	《将军》
安九西八和	《永嘉四年简》
想九去月十一劝思怀初	《九月十一日》
五月为疏风迎田	《五月卅日》
单字计　117 字	

第五节

楷　书

大约北宋以后，人们已经见不到西晋楷书了。现在所能见到的西晋楷书，都是 20 世纪以来发现的书迹，发现的地点集中在今天西北地区的新疆罗布泊、吐鲁番，甘肃敦煌一带。这些新发现的书迹出自晋人之手，虽然不是书家的手笔，还不能代表当时楷书的上乘水平，而且许多并无确切的纪年，但我们可以依据这些书迹来考察西晋楷书的一般状况，了解公元 3 世纪后期至公元 4 世纪初期的楷书进程。

1.《三国志・吴书》残卷

出土的晋人楷书写本《三国志・吴书》残卷有四件[28]。著名的两件是：1924 年在新疆鄯善县出土一件（甲本），起自《虞翻传》“权于是大怒”



4-5.1 《〈三国志·吴书·虞翻传〉残卷》(甲本) 日本上野氏藏

句的"怒",终于《张温传》"臣自入远境"句的"境",存八十行,千余字,流失日本,现藏上野家。1965年1月10日,在新疆吐鲁番英沙古城附近一座佛塔遗址的陶瓮中发现一件(乙本),抄写的内容是《孙权传》部分,第一行残存半字,当是"刘备帅军来伐至巫山秭归"的"巫",止于"敕诸军

但深沟高垒”句的“高”，存四十行，五百七十余字，现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郭沫若说：“就字迹来看，乙种写本当比甲种较早，可能乙种是西晋抄本，甲种是东晋抄本，但相距的年代，毕竟不会太长。”㉙

《〈三国志·吴书·虞翻传〉残卷》甲本(图4－5.1)，书写精整，用笔沉稳有力，一笔不苟。竖画、撇画顿锋起笔，是方头；横画、捺画顺锋起笔，是尖头；笔画直劲，捺笔丰厚。结字严整，疏密匀称。我们看到，此卷的楷法特征在以下三个方面接近成熟的楷书。

(1)竖钩之笔，明确地向左上方挑出。如“蜀、葛、辅、对”等字。

(2)横画的起笔已有顿按。如“甚、事、数、惠、子、所、不”等字的长横，“辅、使、老、功、也”等字的短横。

(3)横折之笔的肩部，不是一转而下，而是发力顿按，出现明显的方折。

而且“大、卅、蜀、温、曰、知、吾、曹、氏、臣、无、功、事、亮、计、宜、加、疑、至、章、高、昌、晃、中、九、第、讨、安”等字，“进化”到欹侧姿致的程度。

《〈三国志·吴书·虞翻传〉残卷》甲本尚未脱离隶式，例如捺笔横卧，作肥厚的隶波，长横、点画收笔处时见挑笔、撇笔的翻挑；结字还是以“平结”为主调，字脚大多是“平脚式”；一些偏旁部件和单字结构，如“彳、欠、丬、虍、子、月、心、子、也、必、友、以、门、令、兵、年、邪、孔、受、直、成、亦、义、儒、礼、呼、外、幼、或、规、郎、卿”等，和成熟的楷书写法存在明显的不同。

《〈三国志·吴书·孙权传〉残卷》乙本(图4－5.2)的书法，不及甲本那样平正整肃，用笔翻转，轻盈圆活，可以体察到书写者运笔的速度较快。乙本的曲笔多，横向笔画几乎都作俯势，纵向笔画和撇画一样地弯曲，而且出锋，书写者的手势习惯倾向纵引，只是捺笔和长横的收笔有挑努力挑势，故乙本的字形比甲本长。甲本、乙本显然不同，仅仅是个人笔迹的不同，两本偏旁部件的写法、结字方式以及残存的隶式，基本一致。以后世成熟的楷书作参照，甲本的楷化程度胜于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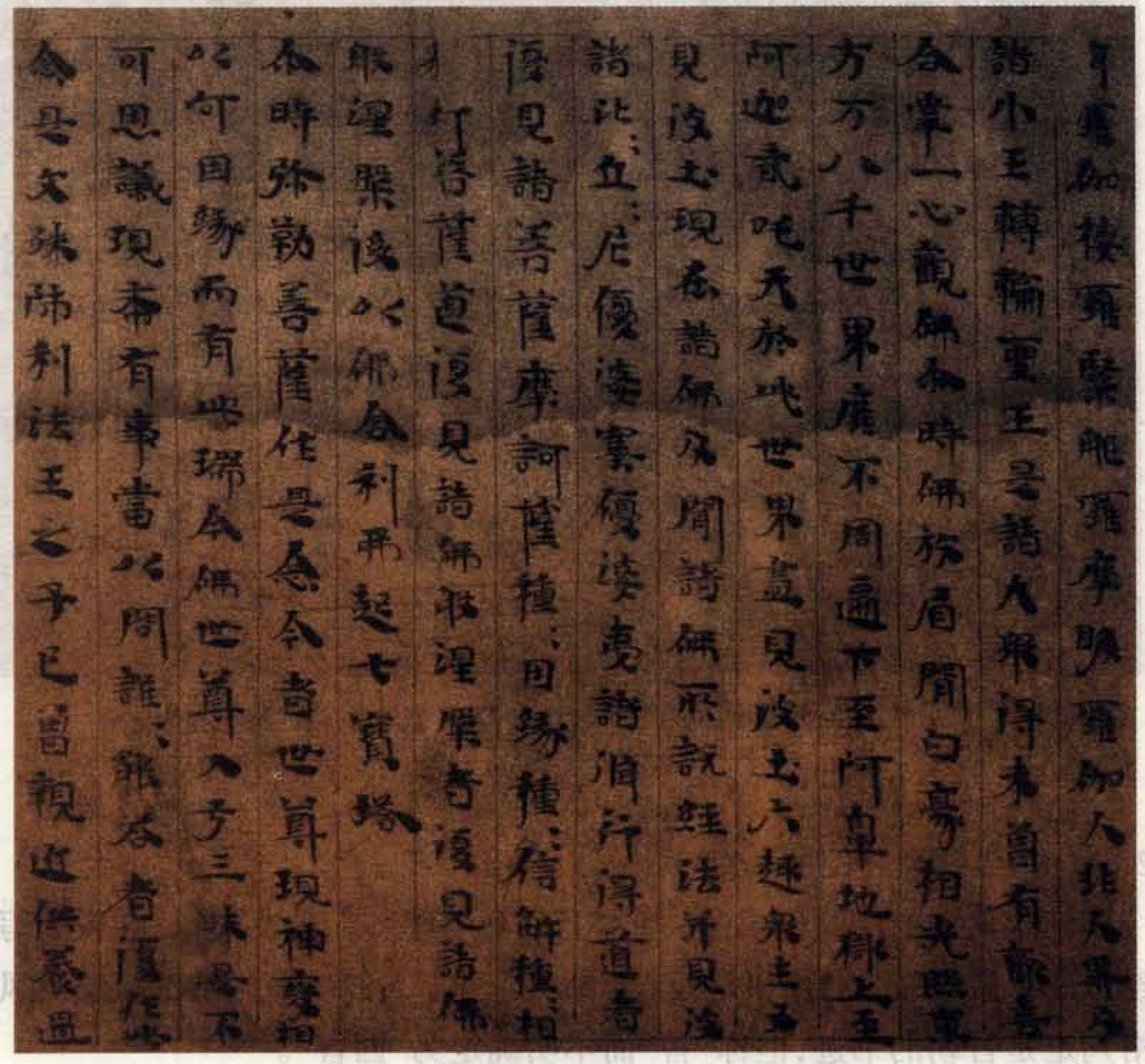
4-5.2 《〈三国志·吴书·孙权传〉残卷》(乙本)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藏

2. **《法华经残卷》**(图 4-5.3)

敦煌遗书中的写经书迹,基本上是采用楷书。晋人写经,在敦煌写经中所占数量较少,往往是残卷,缺失纪年,人们多根据楷书写法及风格判定是晋朝的书迹,但称“晋”而不明确定为“西晋”。

中国历史博物馆所藏《法华经残卷》就是一件被定为晋朝的无纪年经卷。该卷的楷书写法,横画呈尖头圆尾之形,笔法是顺锋起笔,顿按收笔,很自然;竖画大多短促,按锋起笔,戛然而止;撇画一律方头锐尾,长

撇多具翻飞之势，短撇厚重；捺画作肥笔状而不出锋，是侧笔向下顿按写成；竖钩之笔，往往长垂无钩；可以看出，此类写经笔体，作主笔引长的笔画是横、撇、捺、竖钩。由于横笔取平势且长，竖画短而直，因而字势方广平正。但是，左右结构的字如“诸、谁、经、放”之类，左右部件笔画相当，结体是“左窄右宽”，而且“左高右低”，已有偏正的变化；上下结构的字如“曾、豪、光、菩”，包围结构的字如“周、间、问、因”，独体字如“王、天、土”，也是左高右低。



4－5.3 《法华经残卷》(局部) 中国历史博物馆藏

当时楷书显现左右对比的方式有两种：一是调整部件的空间位置，造成“左高右低”的态势，这是间错法；一是运用笔画的粗细、形态的大

小形成“左弱右强”的对比，这是反差法。

敦煌写经中署有确切纪年的经卷非常珍贵，但有些题有西晋纪年的写经卷并不可靠，如日本平凡社出版的《书道全集》第三卷刊载的《太上玄元道德经》《诸佛要集经残卷》[30]，虽然卷尾有题记，验以同时代的写经书迹的笔画楷法，其笔画圆钝，笔力软弱，笔体今而不古，当是民国年间伪造的写卷。

这里，我们将《法华经残卷》和《三国志残卷》甲本、乙本书法一致之处列成下表，来了解西晋书籍抄本楷书的一般特征。

笔画、偏旁比较表

（括号中的数字表示行数）

笔画偏旁	字例			形态、写法特征
	《法华经残卷》	《三国志残卷》甲本	《三国志残卷》乙本	
一	一(3)、不(4)	二(1)、吾(3)	三(8)	锐头钝尾，有时按锋起笔
丨	白(3)、法(6)		曰(6)	短竖按锋起笔，方头锐尾
丿	有(2)、大(2)	大(4)	月(19)	方头尖尾，有挑势
㇏	人(1)	人(5)	交(25)	顺锋按笔而下，肥厚
辶	遍(4)	远(2)		折笔省为竖笔
彳	彼(6)	覆(9)	徽(18)	间省为两笔
乚	见(6)、光(3)	见(8)		转折处圆转而过
亅	小(2)、何(4)	行(4)		垂而不钩
阝	阿(4)	除(4)、郎(2)		折笔与竖笔的吻部不连
欠	欢(2)	欲(4)	欲(17)	撇笔垂直
月	有(12)		有(30)	左竖作撇笔，字脚左高右低
糸	緣(12)		終(38)	下面三点作一横笔
言	諸(8)	諸(2)	設(33)	横笔长，口小
門	間(3)	闕(10)		左竖作撇笔，字脚左高右低
车	轉(2)、轮(2)	輔(1)	輕(14)	上横长、下横短，上重下轻

比较《法华经残卷》和《三国志残卷》甲本、乙本，我们看到，偏旁部件的写法、用笔习惯基本一致，即使残留的隶式也如出一辙，这种情况

表明，这类楷书是西晋时代抄写书籍的流行体式。那时有没有“写经体”呢？我们知道，西晋时代的抄经者往往是僧人和佣书为生的书手，他们抄经必有底本作依据，他们的笔迹多少要受到底本笔迹的影响，有些书手习字的范本可能就是书法名家的抄本，但是，不管是抄写佛经还是抄写其他的典籍，书写者势必依循流行的楷法，不可能脱离那个时代的书风，所以才会出现佛经抄本和史籍抄本书法大同小异的状况。可以断定，西晋时代并不存在一个相对独立的“写经体”系统，那时流行的抄书体式就是“写经”的体式。晚至南朝才出现“写经”“经书体式”这样的名目[31]。

3. 楼兰文书中的楷书

楼兰文书的许多书信残片上留下了楷书字迹，没有确切的纪年，大多是西晋人的字迹，也有少数书迹的绝对年代在东晋初期[32]。这并不妨碍我们利用这批楷书书迹来考察西晋的楷书，因为，从楷书的发展阶段而言，新妍的“王书”流行之前的楷书，都可以视为早期阶段的楷书。

这批早期楷书，出自不同书手，面貌多样，楷法也各有渊源，我们暂且分作两大类型。

第一类是隶意浓郁而古质的楷书。这类楷书还带有比较多的隶书笔意，例如，写“亅”的钩多是平挑，写“丿、丨”时有翻挑，写“㇏”平按作肥笔状；虽然横向笔画已是左低右高，结字仍然是“平结式”。这类写法，与《三国志残卷》的楷书写法相近。这类楷书的字形或长或扁，但结体还是平结式，《□时》一纸的“时、八”，《情用》一纸的“情、亦”，《正月廿八残纸》（图 4－5.4）的“八”，《日孤残纸》（图 4－5.5）的“即、爱”，还是明显的隶书的写法，估计这类楷书是直接由“新隶体”演化而来。其中，《悼痛残纸》（图4－5.6）、《追惟》《□时》《情用》《正月廿八残纸》等纸笔画厚重；《□嘉四年》《八月十日》等纸与《马厉封检》（图 4－5.7），已无肥笔，楷法更为明确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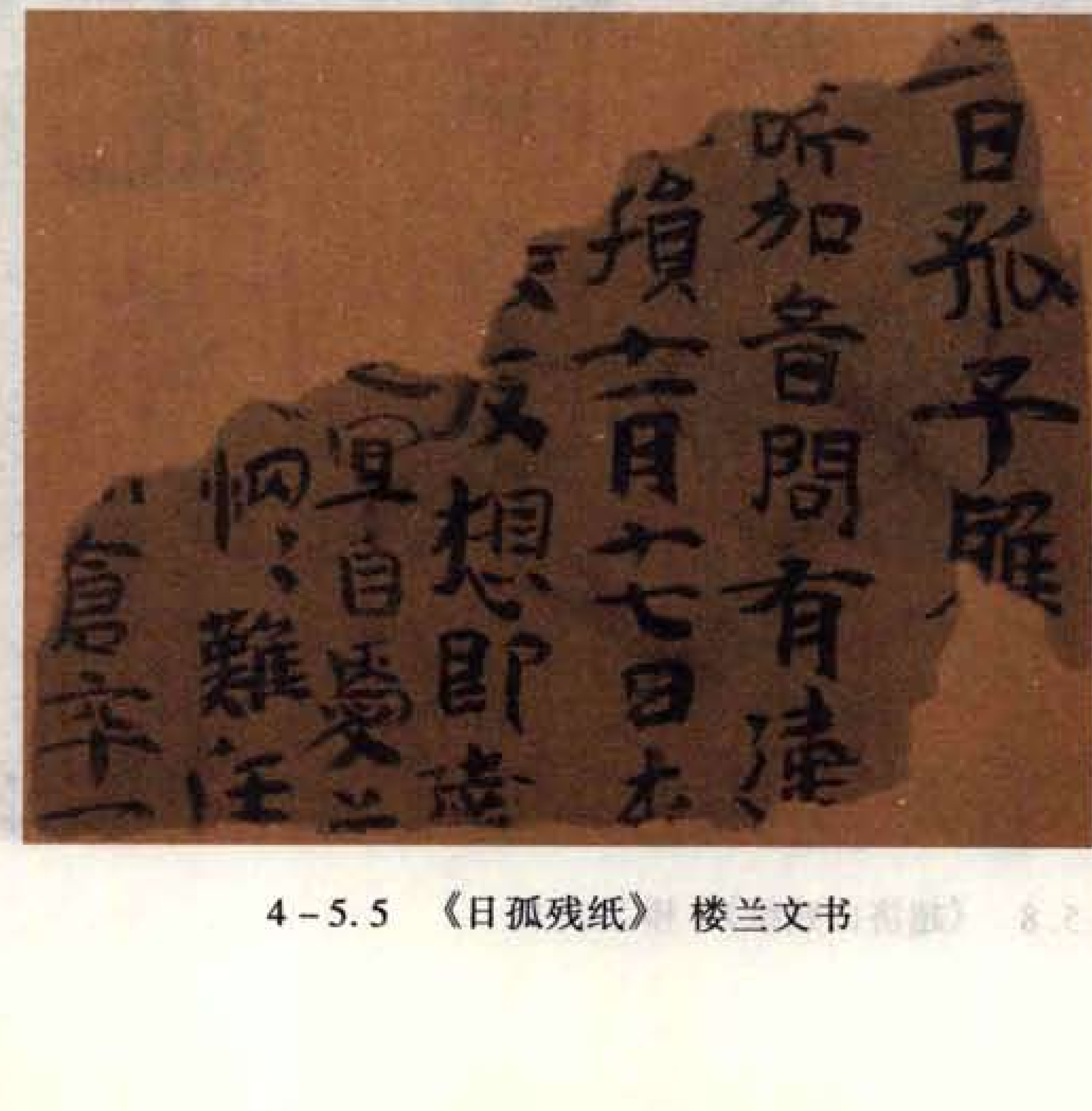
第二类是部分楷法趋于新妍的楷书。特点是笔画直劲，趋于平正，



4－5.4 《正月廿八残纸》 楼兰文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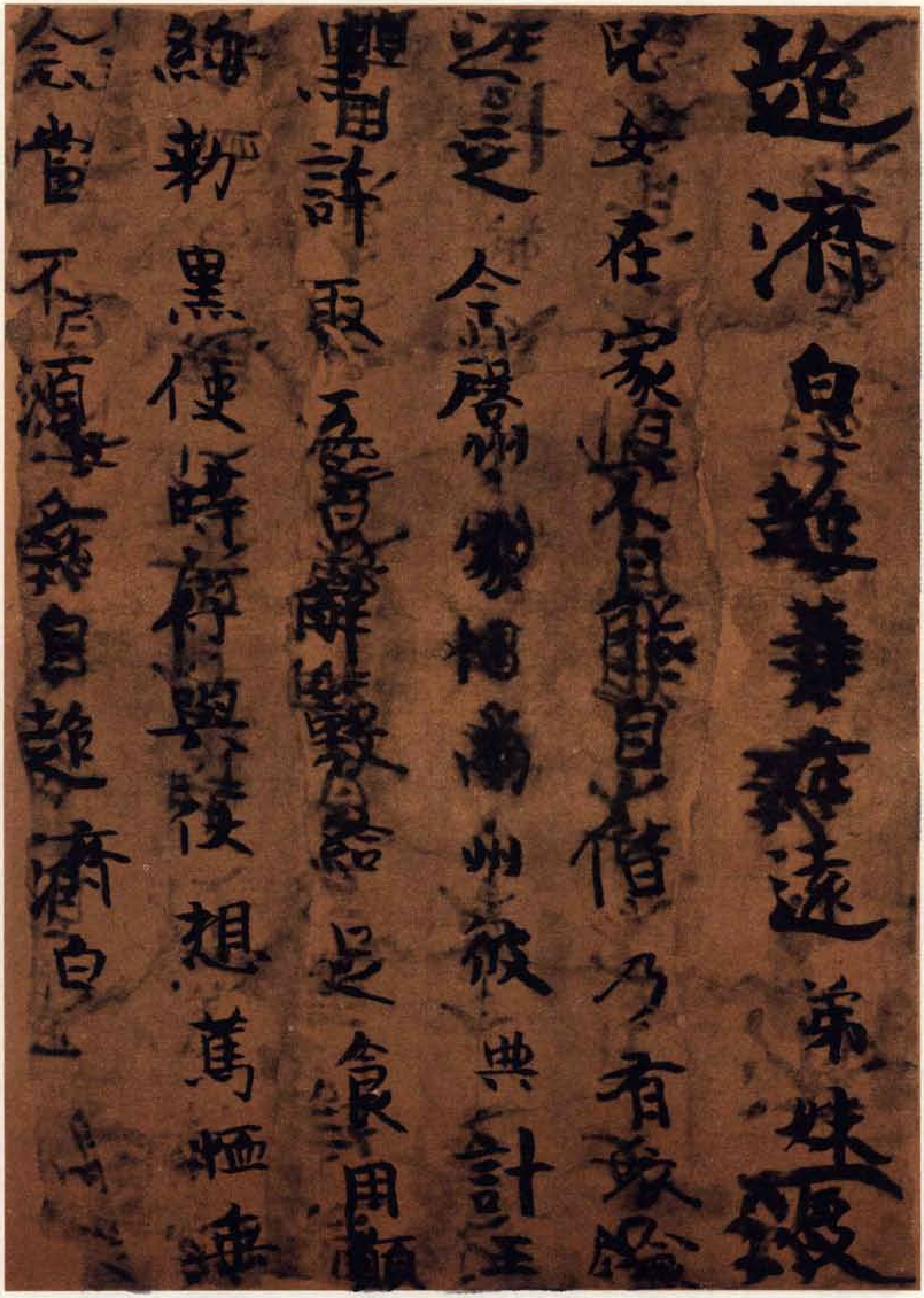
4－5.6 《悼痛残纸》 楼兰文书



4－5.5 《日孤残纸》 楼兰文书



4－5.7 《马厉封检》 楼兰文书



4－5.8　《超济白残纸》　楼兰文书

笔画形态逼近成熟的楷书，如《三月一日》、《超济白残纸》(图 4-5.8)、《济言》《感情》《大人》《口念》等纸，这类楷书的共同特征是：

(1)“一”横画，起笔按锋，收笔顿按；

(2)“丨”竖画，收笔处驻笔；

(3)“丿”竖撇，方头尖尾，收笔不再发笔翻挑；

(4)“㇏”斜捺，收笔处驻笔顿按，然后折笔平出；

(5)“亅”竖钩，竖笔顿按后向左上方挑出；

(6)“心”的卧钩出现钩挑；

(7)“曰”“月”第二笔的转折处，折笔按锋。

笔画的“端部”和“折点”成了醒目之处，这是书写者采用“提按”的用笔方法所致[8]。由于“提按”写法的大量运用和强调，特别是横画收笔的按锋和撇笔的方头锐尾，使得早期楷书带有隶意的挑笔隐没。笔法的改变必然影响笔画形态，从而确立了楷书的笔画形态，笔画的改变势必影响结字的体态，所以这类楷书的体态已经“进化”，与内敛的“王书”几乎是一步之遥，只是笔画的丰满程度、结字的精整水平和欹侧的姿态不及“王书”而已。下面的字例表可以说明楼兰出土的楷书与东晋楷书的“亲近”关系。

楼兰文书中的楷书与东晋名家书迹比较表

字　例	楼兰文书	名家书迹
日	《济言》	王献之《廿九日帖》
不	《济言》	王献之《廿九日帖》
自	《感情》	王徽之《新月帖》
新	《大人》	王徽之《新月帖》
远	《超济》	王珣《伯远帖》
白	《超济》	王献之《廿九日帖》
甚	《计甚》	王献之《廿九日帖》
此	《张超济》	王珣《伯远帖》《兰亭》
数	《安数》	王徽之《新月帖》



4－5.9 《三月一日残纸》 楼兰文书

这类楷书遗迹，有的是信札或信札的抄件，如《三月一日》《济言》《超济白》首尾并不完整；有的是习字，却是碎纸残片，小的残片只存几个字。从数量看，新妍一路的楷书以习字为多，《张超济》《十月九日》《此于》《计甚》等残纸上的习字字迹，重复迭压，墨色深浅不一，字形大小不等，显然是多次利用，《摩蜀》等纸的正面和背面都是新体楷书的习字字迹，估计边陲地区的纸张供应比较紧缺。

楼兰的楷书习字不像是一般蒙童的稚嫩字迹，当是书吏的笔迹，他们勤于练习新楷书，是为了书写信札，因为我们看到，信札类的《济言》与习字类的《张超济》笔迹相同，似一人的手迹，《济言》一纸又与习字类的《举弘》一纸的笔迹一致。

书吏的反复练习，表明还没有完全掌握新楷书。信札类的《三月一日残纸》（图4－5.9）上，我们看到了一个有趣的书写现象：前三行写得小心翼翼，是新楷书，末行最后的“想御甚宜”四字写得随便一些，现出旧体的模样；《摩蜀》残纸上的字迹也存在新、旧楷书混杂的现象。可见书写者并不熟悉新楷书那种“提按”和“平直”的写法，一不留神，就会故态复萌。但是，楼兰书吏留下的大量新楷书的习字书迹却在无声地告诉我们，他们当时正在接受楷书新体，他们热衷楷书新体。

楼兰书吏习写新丽的楷书，必有范本，可惜历史的场景已经消失，文献又没有记载。但可以肯定的是，端庄的新楷书并不是在当地产生的，必由内地传入边陲地区 —— 或是通过中央政府的公文、书信，或是由赴任的官员携带而来。我们知道，那时的习字范本，《急就篇》最为常

见，楼兰文书中就有两片《〈急就篇〉残纸》（图 4－5.10），上面瘦劲平直的、楷化字迹与这类楷书极其相近，也许当地书手就是以这种笔体的《急就篇》作为习字的范本。另外，汉晋时代的人们已有保留和传写书家笔札的习惯，往往以此为范本学习书写技法，我们看到《繇顿首残纸》（图 4－5.11）起首五字"繇顿首顿首"，是笔画挺直的新楷体，像是临写锺繇的某帖。此纸的书法与传世的"锺书"刻本不尽相同，恐是传写失真，或者临写



4－5.10 《〈急就篇〉残纸》 楼兰文书



4－5.11 《繇顿首残纸》 楼兰文书

的水平有限。值得格外注意的是，习字类《十月九日》残纸上，重复练习的字迹中，我们可以分明地看到楷书体的“九、日、白、首、无”五字，与传世的锺繇楷书非常接近。或许楼兰书手临写的楷书体，渊源于锺繇的“章程书”。

第六节

西晋书家与书风

自从人们以曹魏的锺繇和东晋的王羲之来代表魏晋书法之后，西晋书家就成了被省略被遗忘的群体。因为人们的记忆总是钟情最杰出的艺术家，而且记忆又具有取概要而舍细节的倾向，这是无可奈何的“定律”。但是，当我们回顾和体察西晋书法的具体情节或场景时，细节就格外重要了。庆幸的是，历代的书法史家未曾忘记西晋书家的大名，多多少少还留下了一些符号，为我们探寻一千六百年前的书风提供了依据。

1. 西晋书家及其擅长的书体

为了直观地了解西晋书法家和书风的概况，这里撮取了南朝、唐朝、宋朝、明朝具有代表性的书评、书史著作和一部正史，将有关书家的记载如生卒年、擅长的书体作出统计（失记者阙如），列成表格。文献中个别书家事迹不详而无从判定者，不录。

表中的符号，“－”表示书家见于该书记载；《晋书》一列，“○”表示只有非书法的记载；《书小史》一列，“宣”字表示《宣和书谱》中有记载；“擅长的书体”一栏，阿拉伯数字是累计各书记载的次数；“草书”一项，包括“章草”和“草书”；“隶书”一项，唐朝人所谓的“隶书”是指真楷。

西晋书家一览表

朝代	南朝			唐朝					宋	明	擅长的书体								
书名 书家	能书人名	书品	文字志目	书品后	书估	述书赋	书断	晋书	书小史	书史会要	古文	篆书	八分	草书	行书	隶书	正书	史书	首见时代
何曾（颖考） 199—278	—		—		—		—	○	—	—				— 4					南
山涛（巨源） 205—283						—		○	—	—					— 1		— 2		唐
傅玄（休奕） 217—278			—		—			○	—	— —		— 3				— 3			南
卫瓘（伯玉） 220—291	—	—		—	—		—	—	—	—		— 2		— 4	— 1	— 1			南
羊祜（叔子） 221—278								○	—										宋
杜预（元凯） 223—285	—	—	—	—	—		—	○	— 宣	—				— 4					南
王浑（玄冲） 223—297								○	宣	—				— 1					宋
成公绥（子安） 231—273								○	—							— 1			宋
张华（茂先） 232—300							—	○	— 宣	—				— 3					唐
王戎（濬冲） 234—305								○	— 宣	—				— 1	— 1	— 1			宋
晋武帝 236—290								○	— 宣	—				— 2	— 1				宋
武帝杨皇后 238—274								—	—										唐
索靖（幼安） 239—303	—	—	—	—	—		—	—	— 宣	—			— 2	— 4					南
齐王攸（大猷） 248—283	—		—		—	—	—	—	—	—				— 3	— 3		— 1		南
左思（太冲） 250—305								○	—	—						— 1			宋
卫恒（巨山） 252—291	—	—	—	—	—		—	—	— 宣	—	— 2			— 3		— 2			南
王衍（夷甫） 256—311								○	宣	—				— 1					宋
陆机（士衡） 261—303		—		—				○	— 宣	—				— 1	— 1				南
陆雲（士龙） 262—303								○	—	—				— 1	— 1				宋
刘舆（庆孙） 264—310		—						○		—									南

续 表

朝 代	南 朝			唐 朝					宋	明	擅长的书体								
刘琨(越石) 271—318						–		○	–	–					– 2				唐
卫玠(叔宝) 286—312					–		–	○	–	–									唐
杨肇(季初) ?—275	–		–		–	–	–		–	–				– 5					南
荀勖(公曾) ?—289		–			–			○	–	–									南
卫宣 ?—290		–	–				–	○	–	–		– 3		– 3					南
蔡克(子尼) ?—307						–		○	–	–				– 2					唐
羊忱(长和) ?—311	–	–	–						–	–				– 2	– 2				南
卫璪(仲宝) ?—311							–	○	–	–									唐
顾荣(彦先) ?—312						–		○	–	–				– 2					唐
刘伶(伯伦)								○	–	–				– 2	– 2				宋
向秀(子期)								○	–						– 1				宋
乐广(彦辅)					–			○	–	–				– 1					唐
阮咸(仲容)								○	–	–				– 2	– 2				宋
牵秀(成叔)			–							–									南
王济(武子)		–						○		–									南
张翰(季鹰)						–		○	–					– 2					唐
韦熊(少季)		–	–				–												南
吕忱(伯雍)			–						–	–		– 2							南
张越(仲治)			–						–					– 1					南
卫 庭							–		–	–				– 1					唐
陈 畅	–		–						–	–			– 3						南
皇甫定							–		–									– 2	唐
统计(人) 42	9	11	14	5	11	7	14	5 28	36 9	34	1	4	2	24	12	6	2	1	
统计(人) 首见	19			12					11										

在这个量化的统计表中，每一数字都具有一定的标示意义，而且数字之间的关系包含了许多信息，统计数据告诉我们：

（1）表中历代文献记载的西晋书家共计42人[34]，各书记载的书家及人数互有出入，南朝以《书品》为多，14人；唐朝以《书断》居首，也是14人；宋朝以《书小史》最多，达到36人。可见42人之数是南朝至宋朝的书法史论家层累起来的，明朝的记载则是因袭汇总而已。

（2）如果按一个时代的书法载籍来归纳首次见于记载的西晋书家，人数的多寡就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不是前少后多，而是前多后少：南朝载籍首见19人，唐朝文献是12人，宋朝首见为11人（含另见于《宣和书谱》的2人）。

（3）西晋的书家，同见于南朝、唐朝、宋朝、明朝书法文献者有何曾、傅玄、卫瓘、杜预、索靖、齐王攸、卫恒、陆机、杨肇、荀勖、卫宣11人，西晋的著名书家尽在其中。同见于唐、宋、明三朝文献记载的西晋书家为10人，同见于南朝、宋、明三朝文献记载的西晋书家有3人，共计13人，他们书法及其影响次之。其他20人，如文学之士的左思、成公绥，文字学家吕忱，清谈名士王衍、刘伶、向秀、阮咸、乐广，或是因为文学的才能、或是因为名士的声望而荣及其字。

（4）生卒年可考的西晋书家，出生最早的何曾生于东汉年间，卒年最晚的刘琨于公元318年被害，时在东晋立国的第二年。

按年龄而论，西晋书家群大致分为四辈。第一辈是生于东汉末年和曹魏立国初年者，如何曾、山涛、傅玄、卫瓘、羊祜、杜预、王浑、荀勖、刘伶等；第二辈是西晋立国之前已经成年者，如成公绥、张华、王戎、晋武帝司马炎、杨皇后、索靖、齐王攸、顾荣等；第三辈是生于曹魏晚期和西晋初年者，如卫恒、卫宣、卫庭、左思、王衍、刘舆、刘琨、陆机等；第四辈是卫璪、卫玠等，和东晋第一辈书家王廙、李式、卫夫人是同辈人。

（5）西晋书家擅长的书体，或者说当时士大夫阶层引为时尚的书体，表中也有数据显示出来，前四位依次是：草书（24人）、行书（12人）、

隶书(真楷,6人)和篆书(4人)。表明西晋书家好写草书,而且草书在西晋时期最为盛行。历朝书法文献都有记载的11位西晋著名书家,除了傅玄不善草书,荀勖所善书体不详,其他9人都是以草书称名于世。西晋著名书家会写两三种书体者,有14人。善草书者往往兼工别种书体者有12人,其中有11人兼工行书和隶书(真楷),这是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至少透露出当时新体书法的流行趋势,另外,这三类体势的笔法相通。

2. 卫瓘与索靖

西晋初年,人们推重的草书家是卫瓘与索靖,二人齐名。那时领导书风的人物都是士族中的精英,卫瓘的官位高,书法名望也高,是引人注意的大人物。索靖出自敦煌"累世官族"的名门,早年与乡人氾衷、张甝、索纱、索永俱往洛阳诣太学,号称"敦煌五龙",驰名海内。索靖才艺绝人,比他年长的傅玄、张华"皆厚与之相结"。

卫瓘、索靖的草书都渊源于张芝:卫瓘是"采张芝草法,取父书参之",索靖是"张芝姊之孙","传(张)芝草而形异"[5]。按此而论,卫瓘与索靖的草书是同源而异流。索靖草书虽然"形"异于张,却是"传张芝草",仍是张芝一脉;卫瓘祖述张芝却掺杂了卫氏家法,遂自成"草稿"体,当属别流。卫、索草书的笔体风格不一样,各有所长,《晋书·卫瓘传》记载:

> 咸宁(275—279)初,征拜尚书令,加侍中……瓘学问深博,明习文艺,与尚书郎敦煌索靖俱善草书,时人号为"一台二妙"。汉末张芝亦善草书,论者谓瓘得伯英筋,靖得伯英肉。

古代书论有"筋""骨""肉"之分,这三个层次,后世书家一直推崇得"筋"之书。对卫、索草书的评论,《晋书·索靖传》也有记载:

靖与尚书令卫瓘俱以善草书知名,(武)帝爱之。瓘笔胜靖,然有楷法,远不能及靖。

这段评语,可以用《书断·中》评卫瓘草书"放手流便过于索,而法则不如之"一语作注脚。"放手流便过于索"对应"瓘笔胜靖","放手流便"显然是对草书笔势的描述,那么所谓的"笔胜"之"笔"当指"笔势"。草书最以笔势传达神采,草书的笔势在以后唐朝的"狂草"中发展到淋漓尽致的境界。

卫瓘变制章草的关键就在于笔势,因其笔势的显著特点是"纵引",所以才能出现"放手流便"的精彩。草书的产生,本于实用的"易而速",是"临事从宜",渐渐形成规则之后,人们写草书反而"难而迟"了,汉末赵壹的"非草书"就是针对这种现状立论。时人称卫瓘写草书"放手流便",正和"易而速""临事从宜"的旨趣相合,他变制的"草稿",无疑突破了写草书"难而迟"局面。

我们知道,每一种新体势的出现,往往肇端于笔势的权变,尔后才形成相应的笔法,从某种意义上说,书家的笔势最具私人性,而笔法更像"公共规则"。当卫瓘把章草书横展的笔势变为"纵引",笔法已经发生了相应的变化,字态也会因势而变。尽管卫瓘还未能总结出草稿的笔法规则,但是,卫瓘草稿书所展现的"纵引"笔势草化了章草,对章草规则作了某些"伪略",比书写标准的章草要简便一些。所以他的"草稿"应该看作是章草书的"别子",是当时草书的一种新体。而王羲之新体的"今草",灵魂也是笔势的"纵引",则卫氏、王派的草书似乎存在着继承关系。这使我们联想到王僧虔《论书》里的一段话:"亡高祖丞相导,亦甚有楷法,以师锺、卫,好爱无厌",既然琅邪王氏承认了自己的家法中有卫门书派的"因子",我们有理由认为,王书"今草"是卫瓘"草稿"的后继,东晋时期更新草书体势的法门就是对"纵引"笔势的发挥。王献之书法"媚趣过于父",他写的行草《十二月帖》,米芾说"运笔如火箸画灰,连属

无端”[36]，是“一笔书”，可见小王书法的更加新妍，也是把握了笔势“纵引”这个窍门。

索靖善写章草，有人拿他的章草与张芝比较，结论是：“精熟至极，索不及张；妙有馀姿，张不及索。”[37]大概“妙有馀姿”正是索靖草书与张芝“形异”之处，张芝的书迹仅见于《阁帖》，宋人早已鉴定为伪作，我们无从知道张、索的“形异”如何，大约索靖草书的体态要新妍一些是不言而喻的。按文献的记载，索靖草书无论怎样地发挥“异”态，也不会像卫瓘那样轶出了章草藩篱。索靖草书的特点是讲究法度，作为章草规则的“楷法”很明确，这是他的长处，卫瓘不如他。索靖不但“守法”，而且笔力雄强得如同“穷兵极势，扬威耀武”，唐朝张怀瓘说：“其雄勇欲陵于张（芝），何但于卫（瓘）。”索靖“甚矜其书，名其字势曰‘银钩虿尾’”[38]。

我们可以把卫、索草书的主要特点归纳如下。

卫瓘欲裁新体，以“纵引”的笔势见风流，书写流便，是“筋”胜之书。

索靖传承旧制，以“雄勇”的笔力显气魄，法则昭彰，是“肉”胜之书。

卫瓘和索靖，代表了西晋草书两大流派，虽然“齐名”，但当时的实际影响力并非势均力敌。卫瓘草书名望高固然是事实，由于他的“草稿”改变了一些人们习以为常的“法则”，个性化的流便往往带有随意性，难以为人们所把握，亦非时尚正宗，故曲高和寡，追随草稿体的书家并不多。若清河崔氏的崔悦师法卫瓘，范阳卢氏的卢谌取法锺繇，却“俱习索靖之草”。东晋史学家王隐说：“靖草书绝世，学者如云，是知趣者皆然，劝不用赏。”[39]西晋士人写草书，亲索靖的章草而远卫瓘的草稿，原因固多：章草流传的时间长，是人们熟悉的草体，西晋还是崇尚张芝草书的时代，索靖与张芝又有着“隶孙”的血缘关系，而且章草书具有“法则”的确定性，笔法和形态建立了比较稳定的对应关系，为章草书的授受提供了方便，所以西晋人学草书更乐意接受索靖那种规则明确的章草书。

尽管学卫瓘草稿书的人士不多，但是卫瓘草稿书“纵引”的笔势毕竟代表了草书发展的方向。我们在楼兰文书中看到，边镇下层官员或书

吏笔下潦草的章草书疏，就接近卫瓘《州民帖》的体态；陆机《平復帖》结构上是依循章草字法，但逸笔草草，几乎见不到波势，许多字的末笔的收束也是向下牵引；索靖写的正体章草，或许于《月仪帖》仿佛遇之，而尺牍《七月帖》就有变异，同样出现了向下的牵引笔势。可见以章草为宗的书手、书家“率情”书写起来，就不是那么循规蹈矩，其写法会不自觉地靠近“草稿”。

3. 西晋的书风及其影响

我们从西晋书家擅长的书体就可以了解到当时书风的主流。《西晋书家一览表》中的数据告诉我们，当时各种书体都在流传，盛行的书体或者说士族书家热衷的体势当是草书。

秦汉以来，每一个时代的主流书体都有数种，根据卫恒《四体书势》序、赞的书体，西晋的主流书体是古文、篆、隶、草。卫氏是西晋最著名的书法世家和书门，卫恒是文字学家兼书家，他的意见代表了当时正统的观念。行书也是西晋时期很流行的一种书体，《四体书势》隶书一节中虽然提到了，但没有别立一门。楷书没有行书幸运，只字未提。行书和楷书虽然流行，却是隶书的晚辈，当时仍属于辅助书体。楷书、行书还年轻，仿佛天骨未全乳臭未干的小儿，虽然活泼可爱，却不够资格与祖、父兄长辈的古文、篆、隶、草平起平坐。

西晋时期，一些儒学士族已经形成书门，河东卫氏四世善书，以古文、篆书、草书见称；京兆杜氏三世“善草稿”；泰山羊氏“并善行书”；荥阳杨氏“兼善草、隶”。有些南北著名书门，如琅邪王氏、吴郡张氏、颍川庾氏、高平郗氏、清河崔氏、范阳卢氏，书门的形成都肇端于西晋中后期。西晋著名的书门各有家法，往往就是后世流派的渊薮，大抵古文篆书宗法卫氏，草书楷模卫、索，楷书和行书则取法锺繇、胡昭。当时同一种书体有不同的流派，人们取范不限于一家一体，崔、卢分别师法卫氏和锺氏却“俱习索靖之草”的事实，就是典型的例证。

西晋书风的宽松和书法的盛况，超迈三国时期，大有“百舸争流”之势。而且西晋书法为东晋书坛的繁荣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即使是新派的“王书”，也应该视为西晋书法的必然发展。

---

① 《晋书》卷五《孝愍帝纪》。

② (宋)米芾《书史》以及《宝章待访录》对《晋贤十四帖》都有著录，所列人名有出入，这里综合了两书的录名。

③ 《宣和书谱》著录的内府藏品是：晋武帝草书《我师》《善消息》二帖；王衍行书《尊夫人帖》；张华草书《得书》、行书《闻时》二帖；杜预草书《十月帖》；卫恒草书《往来帖》；王浑草书《近见帖》；王戎草书《忻慰帖》；陆机章草《平復》、行书《望想》二帖；索靖章草《急就》《月仪》《出师》《七月》四帖。

④ “新隶体”是启功《关于古代字体的一些问题》一文中提出的概念，指东汉晚期出现的一种由八分向楷书过渡的俗体隶书。见《文物》1962 年第 6 期。该文在 20 世纪 80 年代出单行本，改名为《古代字体论稿》。

⑤ 《王君墓神道》有重刻本，王壮弘《增补校碑随笔》云：《王君墓神道》之“神”字“礻”部，原刻左撇末端如隶法回锋作方形，重刻撇出作尖形。

⑥ 《文物》1993 年第 11 期发表了刘弘墓葬的发掘报告，并披露三枚印章实物的照片。

⑦ 20 世纪出土的西晋铭刻书迹的品目有：《天水赵氏墓石题记》(268)、《皇帝三临辟雍碑》(278)、《冯恭石椁题记》(282)、《王文伯残志》(287)、《杜谡墓门题记》(290)、《成晃墓志》(291)、《杨骏墓志》(291)、《乐生墓记》(293)、《贾充妻郭槐柩铭》(296)、《齐慈妻陈氏墓志》(297)、《魏雏柩铭并石柱题字》(298)、《贾皇后乳母徐义墓志》(299)、《左棻墓志》(300)、《张朗墓志》(300)、《刘宝墓志》(301)、《傅宣命妇墓志》(302)、《荀岳暨妻刘简训墓志》(304)、《彭城刘氏墓志》(307)、《石定墓志》(307)、《石尠墓志》(308)、《华芳墓志》(312)、《虎牙将军王君表》、《张纂墓志》、《永安侯张永昌神柩》。

⑧ (清)刘熙载《艺概》卷五《书概》。

⑨ (清)杨守敬《平碑记》卷二。

⑩ 《杨骏墓志》不见年月，杨骏在晋武帝后期权倾中朝，是武帝临终前诏授的辅政大臣，惠帝继位后第二年的永平元年(291)三月，贾后串通汝南王亮、楚王玮诛

杀杨骏。《晋书》卷四十《杨骏传》:“诛骏亲党,借夷三族,死者数千人”,当时无人收葬杨骏,“惟太傅舍人巴西阎纂(缵)殡敛之”。葬事十分仓促,《晋书》卷四十八《阎缵传》记载:“骏之诛也,缵弃官归,要骏故主簿潘岳、掾崔基等共葬之。基、岳畏罪,推缵为主。墓成,当葬,骏从弟模(当是贾皇后从兄贾模)告武陵王澹(司马澹时为东武公),将表杀造意者,众咸惧,填冢而逃,缵独以家财成墓,葬骏而去。”潘岳当时以文章名世,又是杨骏故吏,但《杨骏墓志》为“弘农董盈纂”,可证《阎缵传》记载属实。则《杨骏墓志》刻于其被杀的当年。

⑪ 见(西晋)卫恒《四体书势》。据虞龢《论书表》记载,刘宋内府藏有“毛宏八分缣素书四千五百八十八字”。

⑫ 见(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又,陶宗仪《书史会要》卷三“卫瓘”条说:“稿草者,采张芝及父觊法参之,盖草书之带行者。”

⑬ 《后汉书·宗室四王三侯传》:敬王刘睦“善史书,当时以为楷则。及寝病,(明)帝驿马令作草书尺牍十首”。这是公元74年的事情。《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廙传》:“(魏)文帝器之,命(刘)廙通草书。廙答书曰:‘初以尊卑有逾,礼之常分也。是以贪守区区之节,不敢修草。必以严命……亏匹夫之节,成巍巍之美,虽愚不敏,何敢以辞?’”

⑭ (唐)朝张怀瓘《书断·中》“卫瓘”条。

⑮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张昶缣素及纸书四百六十五字,毛宏八分缣素书四千五百八十八字,索靖纸书五千七百五十五字,锺会书五纸四百六十五字,是高祖(宋武帝刘裕)平秦川所获,以赐永嘉公主,俄为第中所盗,流播始兴。及泰始开运,地无遁宝,诏庞、沈搜索,遂乃得之。”宋武帝灭秦之役,克长安在东晋义熙十三年(417)八月。

⑯ 见(唐)李嗣真《书品后》“上上品七人”列索靖,并云:“索有《月仪》三章,观其趣况,大为遒竦,无愧珪璋特达,犹夫聂政、相如,千载凛凛,为不亡矣。又《毌丘兴碑》,云是索书,比蔡《石经》,无相假借。”

⑰ 《广川书跋》卷六“《月仪》”条。晚清学者、书家杨守敬赞成《月仪》是唐人临写,《平帖记》云:“《郁冈斋》《真赏斋》刻有《月仪》,非幼安书,米元章、黄长睿已辨之,不复录。董广川谓是唐人临写,或差可信。”

⑱ 此段文字是姚鼐的跋语,见有正书局石印本《月仪帖》后。转引自周一良、赵和平《唐五代书仪研究》第72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年。

⑲ 见徐邦达《古书画过眼要录·晋隋唐五代宋书法》第51页,徐氏将《出师颂》定

为“隋无名氏书”。

⑳ 明朝时，出自明人手笔的章草当数宋克《急就篇》墨本最著名。传为赵孟頫的《六体千字文》有章草一体，此本出自明人手下，非赵氏真笔。当时《急就篇》刻帖有杨政松江本，陈氏玉烟堂帖本，董其昌戏鸿堂帖本。由此可见章草在明朝的流行。

㉑ 《平帖记》卷一“出师颂”条。

㉒ 《书画记》卷四“索靖《出师颂》一卷”条。

㉓ 陆机《平復帖》的流传情况，王世襄《西晋陆机〈平復帖〉流传考略》考辨颇详，见《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1期。《平復帖》草字伪略，苦难尽识，启功《〈平復帖〉说并释文》释出全文，见《启功丛稿·论文卷》(中华书局，1999年)。

㉔ 《平帖记》卷一。

㉕ 《四体书势》“隶书”一节。

㉖ “史书”这个概念出现于东汉，本是官府文吏用于簿记的书体，即“令史之书”。西汉课考令史的书体是“秦书八体”，有大篆、小篆、刻符、虫书、摹印、署书、殳书、隶书；东汉课考令史的书体为“新莽六书”，即古文、奇字(即古文而异者)、篆书(即小篆)、左书(即秦隶书)、缪篆(摹印也)、鸟虫书(书幡信也)；魏晋之际，锺繇的“章程书(真楷)”成为“传秘书、教小学”的书体，也在“史书”之列；西晋泰始年间荀勖于秘书省立书博士教习锺、胡的行书，“史书”又增加了行书一体。西晋陈寿《三国志》卷十一《管宁传附胡昭》云：“初，昭善史书，与锺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尺牍之迹，动见楷模。”我们知道，曹魏初期以来，胡昭和锺繇都是以“行书”著名于世，既然当时行书已经成为令史习用的书体，完全可以称之为“史书”。陈寿说胡昭“善史书”而不说善行书，是史学家的遣词，乃袭用两汉书的旧例，恐怕“行书”一词在西晋尚属俗语新辞，不够雅驯，故避而不用。东晋王隐所著《晋书》就因为“文辞鄙拙”而受人鄙视。唐长孺先生在论及魏晋行书时说：“行押书亦称为史书”，陈寿“称昭善史书，史书之意恐是指令史之书。因为行书简便，适合于令史所用之故”。见《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355页，页下注。

㉗ 根据日本书道教育会议编《斯坦因楼兰发现——残纸·木牍》、《书道全集》第三卷所发表的楼兰文书。

㉘ 这四件《三国志》写本残卷是：《孙权传》《臧洪传》《虞翻陆绩张温传》《韦曜华覈传》。还有一件《三国志·吴书》残卷，内容是《步骘传》的一部分，现藏敦煌研究

院，编号为0287，刊敦煌研究院编《敦煌书法库》第二辑，编者赵声良题记介绍：此卷“仅一纸，长41.7厘米，宽24.3厘米。纸质较厚，有霉点。以淡墨画界栏，存文25行”。据柴剑虹先生转告，启功先生指出是伪作，而启功先生说，是齐燕铭先生告诉他此卷是伪作。笔者依据《〈三国志〉残卷》甲本、乙本，对《三国志·步骘传》书法作过考证，认为此卷是模仿甲本而来，但运笔迟疑，写法似古而今，是赝品。拙文见《收藏家》2002年第2期，参见《敦煌吐鲁番研究》第二卷，第401—408页。

㉙ 见《新疆新出土的晋人写本〈三国志〉残卷》，刊《文物》1972年第2期。

㉚ 《诸佛要集经残卷》，亦刊于《中国美术全集·书法篆刻编2·魏晋南北朝书法》，现藏日本。

㉛ 就文献所见，南朝宋、齐时代大书家王僧虔在《论书》中提到“写经”，他说：“谢静、谢敷并善写经，亦入能境。”梁朝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说到他鉴定内府收藏的王羲之书迹的意见，有一段话值得注意：“惟《叔夜》《威辇》二篇，是经书体式，追以单郭为恨”，表明那时“经书体式”与士族书家的字已有不同，自成一种体式系统。估计“经书体式”包括“写经体”，或者就是王僧虔所说“谢静、谢敷并善写经”的“写经体”。

㉜ 楼兰文书中，习字类的《张超济》残纸，第六行有“王弥刘渊等灭尽”七字，类今体楷书。刘渊（元海），《晋书》卷一百一有传，匈奴人，东汉时，其先人入居左国城（今山西中部的离石）。曹魏时，匈奴刘氏分居五部，“皆居于晋阳汾涧之滨”。西晋永兴元年（304）称汉王，建立前赵；永嘉二年（308）称帝，迁都平阳。永嘉四年（310）卒。王弥，刘渊部将，刘聪时为大将军，后为石勒所杀，约在西晋末年、东晋初年。而前赵灭亡则在公元329年。由此推断，该纸书迹也可能写于东晋初年。

㉝ 关于楷书笔法的形成，邱振中《关于笔法演变的若干问题》第三节有专门的论述，见《书法的形态与阐释》第39—42页，重庆出版社，1993年。

㉞ 按书法文籍记载，西晋书家还有阮籍（嗣宗，210—263）、嵇康（叔夜，224—262）、锺会（士季，225—264），阮籍善草书、行书，嵇康以草书见长，锺会书有父风，美兼行、草，尤工隶书。但他们都在西晋立国的公元265年前去世或被杀，故不列入《西晋书家一览表》。大概因为比阮籍年长的何曾（199—278）、山涛（205—283）都在西晋书家之列，魏末是司马氏当政，唐宋以来的书法载籍将阮、嵇、锺三人列为西晋书家。

㉟㊳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

㊱ 《书史》,见黄宾虹、邓实《美术丛书》第一册,第640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

㊲ 《书断·中》"索靖"条。

㊴ 《书断·中》"索靖"条引录。王隐,字处叔,陈郡人。少好学,"西都旧事多所谙究",有著述之志。西晋末年过江,东晋太兴初年为著作郎,撰《晋史》。时虞预私撰《晋书》,因生长东南,不知中朝事,数访于王隐,并借王隐所著书窃写之。后虞预忌王隐过己而斥之,罢官。为完成著述,王隐乃往武昌征西将军府依庾亮,"亮供其纸笔,书乃得成"。时王羲之亦在武昌征西府。王隐虽好著述,而文辞鄙拙。《晋书》卷八十二有传。

第五章
东晋书法世家及书风的演变

公元4世纪初，即晋怀帝永嘉初年，琅邪王司马睿（276 — 322）“用王导计”出镇江东，一批中原士族随之南下，为了缓和乔迁的北方士族与南方土著士族的矛盾，南士也渐次得到重用。公元317年，司马睿在建康（今江苏南京）称晋王，次年，晋愍帝在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遇害，司马睿即皇帝位，是为晋元帝。此后，司马氏政权在江南延续了一百余年，史称“东晋”。

晋室南迁，政治文化的中心遂由洛阳转移到建康。随着大批中原士族、名士带着新兴的文化风尚南下，曹魏、西晋时期形成的新书风也随之南移。东晋偏安江左，政治、经济、学术的建设乏善可陈，即以玄学名士的本领而论，西晋名士既能玄言清谈也能著述文章，而东晋的名士已是“空论多而文章少”，不如前辈名士了。但是也有一个例外，处于政教边缘的书艺，在东晋有了超越前朝的发展，众所周知的事实是“二王”完成了一场新体书法的革命，将汉魏之际兴盛的楷书、行书、草书体式推进到新妍的境界，在中国书法史上留下了最为辉煌的一笔。

东晋是“门阀政治”时代，皇室与高门士族“共天下”，领导书法潮流的人物都是高门士族，名流书家无不出自士族。所以，我们要了解东晋的书法、书风及其发展的整体面貌，必须从士族书家入手。唐朝书论家曾用“博哉四庾，茂矣六郗，三谢之盛，八王之奇”来称述东晋书门之盛，而当时书门何止这四大家族。

第一节

东晋书法世家

书法世家这样家学式的传承形态，出现于东汉，例如善草书的安平崔瑗、崔寔父子以及弘农张氏①。魏晋之际，颍川锺氏善行书、正书，河东卫氏长于古文、篆书，京兆韦氏善题榜的“楷法”，京兆杜氏“三世善草稿”，泰山羊氏“并善行书”，荥阳杨氏“善草隶”。

到了东晋，汉魏、西晋的书法门户大多因为后人官位不显或者门第衰落而沉沦。虽然弘农张氏、颍川锺氏、河东卫氏的书法仍然受到世人的推崇，但是家族中已无后继的名家。东晋的书法新门户是：琅邪王氏、陈郡谢氏、颍川庾氏、高平郗氏，这四姓都是南渡的北方士族。江南士族中，吴郡张氏在东吴时期已经以书法称名于世，也是东晋的书门。

1. 琅邪王氏

琅邪王氏成为名族在魏晋之际的王祥、王览兄弟一代。西晋时，王氏宗族繁衍，名士辈出。琅邪王氏家族与晋琅邪王数代交好联姻，历数十年之久。第三代琅邪王司马睿的南渡过江，是王旷首倡其议，王敦赞助其谋，王导主持其事，王氏兄弟共同辅佐司马睿坐镇江东，并在江南建立东晋。所以，东晋立国之初出现了“王与马共天下”的政治格局，琅

邪王氏成为东晋第一流高门。

琅邪王氏成为书门，始于王廙（世将，276—322）、王导（茂弘，276—339）一代，两人皆王览孙。王廙出王正一支，王导出王裁一支。

王廙是东晋初年最著名的艺术家，“少能属文，多所通涉，工书画，善音乐、射御、博弈、杂伎”[2]。按传统的“六艺”标准来衡量，如此全面的文艺修养，当时无人可以与他匹敌。王廙的书法师承，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有记载：

> 琅邪王廙，晋平南将军、荆州刺史，能章楷，传锺法。



5-1.1 王廙 《祥除帖》(局部)



5-1.2 王廙 《昨表帖》(局部)

所谓“章楷”即今天的楷书，他的楷书《祥除帖》（图5－1.1）、《昨表帖》（图5－1.2），显然是锺繇的楷法。他的草书《七月帖》有章草的遗意，却与卫瓘的“草稿”相近，笔势已经纵引。所以，唐朝张怀瓘《书断·中》说他的草隶“祖述张、卫遗法”。羊欣说王廙“传锺法”，显然是将王廙作为新书风的代表人物来看待。

王廙的艺术地位，王僧虔《论书》中有一段明确的记载：

> 王平南廙是右军叔，自过江东，右军之前，惟廙为最。画为明帝师，书为右军法。

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五“王廙”条亦云：“工书画，过江后为晋代书画第一。”显然，王廙是东晋前期书画界的领袖人物，地位最高。

王导是王廙从兄，善草稿、行书[③]，所谓“王导行草，见贵当世”[④]，“师锺、卫，甚有楷法”[⑤]。王导位尊丞相，但是书名却不及王廙。

王廙、王导以后，王氏子孙几乎无不善书，跃为东晋南朝书法盛族。琅邪王氏书法师承锺、卫，但是王氏后代王羲之、王献之父子发展了锺派的新体书法，并且建立了“王书”系统。羲献父子乃王正一支后人，我们将在第六章、第七章介绍。王裁一支，最著名者是王洽（323—358），与王羲之同辈。他盛赞羲之“俱变古形”，而羲之称王洽的书法不亚于自己。其次是与王献之同辈的王珉（351—388），接任献之中书令之职，故人称献之为“大令”，王珉为“小令”。他“善隶、行”，曾与王献之齐名，王僧虔则说：“亡从祖中书令珉，笔力过于子敬。”

东晋立国之初，琅邪王氏的社会地位非常特殊，这是奠定琅邪王氏成为门阀政治时代第一书门的极为重要的因素。

2. 颍川庾氏

颍川庾氏门望亦起于魏晋，是东晋前期继琅邪王氏之后显赫一时

的士族。庾氏成为江南侨姓第一流高门因于庾琛缔姻皇室。明帝朝，庾文君立为皇后，其兄弟庾亮、庾翼以国戚先后执政。明帝时，王导、庾亮共主朝政，由于王敦之乱，明帝对王导已存戒心，故亲庾疏王。成帝朝，庾太后临朝称制，“政事一决于亮”，庾氏子弟星列州郡，官场上的势力盛于王氏，王导颇为感慨，有“王氏兄弟群从辈死亡殆尽”之叹。庾亮行事苛刻，排抑宗室，激起“苏峻之乱”，遂失人心。后出镇武昌（今湖北鄂州市），任征西将军，与王导的矛盾加深，曾谋求与郗鉴联手逼王导退位。公元 340 年，庾亮卒，庾翼年当三十六，代兄牧守荆州，掌握一方重兵，所谓“年少超位大任，遐迩属目”，当时其兄庾冰在朝廷任中书监，庾氏势力达到顶点。公元 345 年，庾翼卒，庾氏的地位转衰，谯郡桓氏继而成为士族权门。庾氏门族最盛之时期在东晋前期的明帝、成帝、康帝三朝，凡二十余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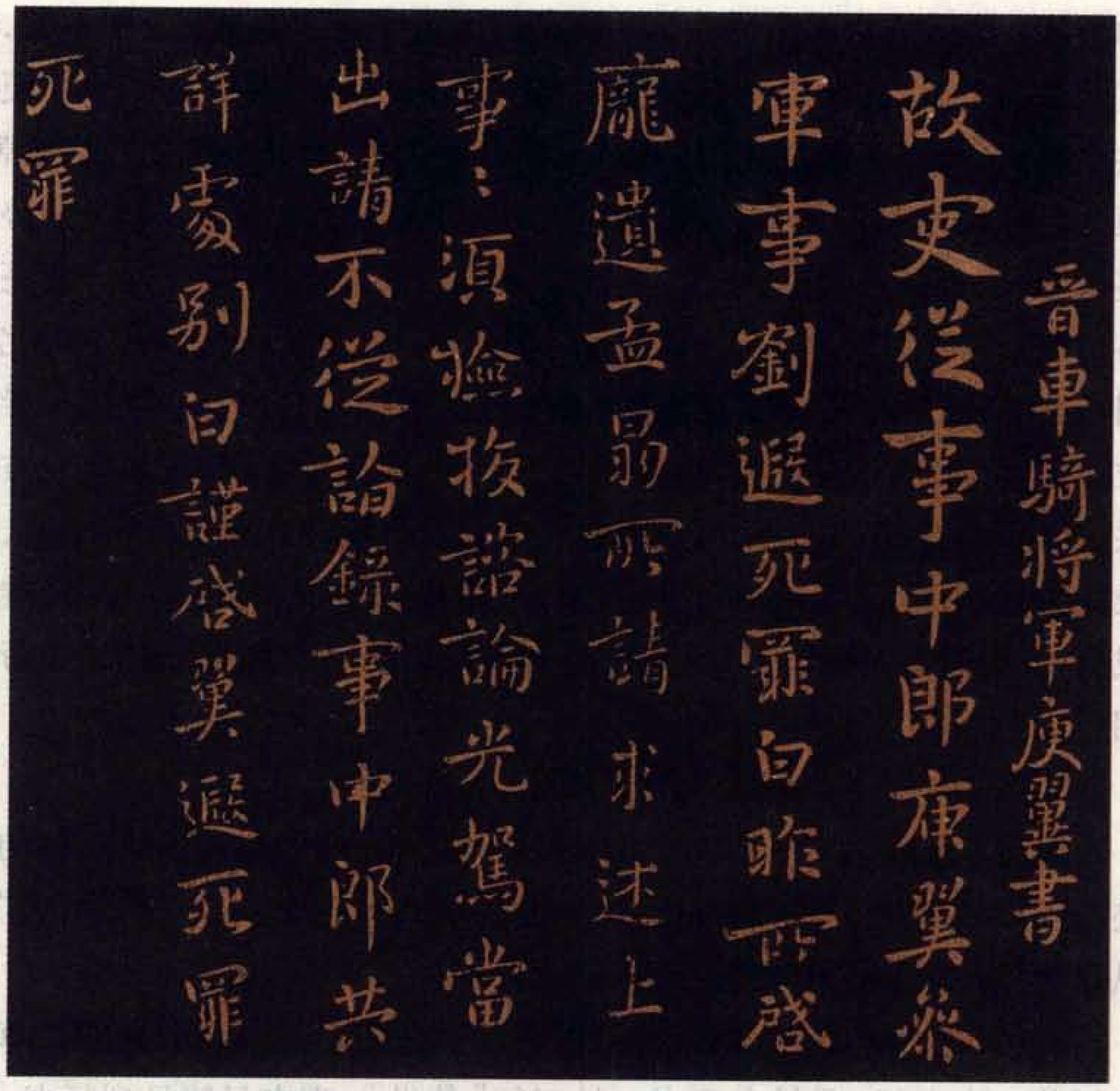
庾氏书法的著名代表人物是庾亮、庾翼兄弟。

庾亮（元规，289 — 340）擅长草书、行书，唐朝时还能见到他的书迹，是“草书五纸，行帖共八行，具姓名。草书又一纸，十一行”，目为“任纵盘薄”[⑥]。但庾亮的书法声望不及庾翼。

庾翼（稚恭，305 — 345）擅长楷书、行书，能草书。唐朝时还有“草书四纸共二十六行，具姓名正书一帖三行”传世[⑦]，现在只能见到行书《故吏帖》（图 5 - 1. 3）的刻本，是他二十六七岁时的手笔[⑧]。南朝的羊欣、王僧虔都称庾翼的书法“少时与右军齐名”，而虞龢《论书表》云：

> 羲之书，在始未有奇殊，不胜庾翼、郗愔，迨其末年，乃造其极。尝以章草答庾亮，亮以示翼，翼叹服，因与羲之书云：“吾昔有伯英章草书十纸，过江亡失，常痛妙迹永绝。忽见足下答家兄书，焕若神明，顿还旧观。”

羊欣是王羲之的再传弟子，王僧虔是王氏后人，“齐名”说恐有回护羲之形象之意。《晋书 · 王羲之传》记叙王羲之早年书法的情况，采摘虞龢的



5－1.3 庾翼 《故吏贴》 拓本 纵约 22cm

“羲之书初不胜庾翼”之说，借庾翼来衬托羲之后来居上。羲之与庾亮书一事，《书断·下》“庾翼”条也有记载，却多了一个情节：

> (庾亮)尝就右军求书，逸少答云：“稚恭在彼，岂复假此？”

考庾亮与王羲之通信，在他出镇武昌的公元 334 年的夏秋之际[⑨]，正当羲之“不胜庾翼”时期。虽然此事的几种记载互有出入，或庾翼夸奖羲之，或羲之推重庾翼，都表明当初王羲之一辈的书家中，庾翼曾经是同辈人中的佼佼者。庾肩吾《书品》云：“稚恭声彩遒越”，是对庾翼书法位

望高于王羲之的一种表达。窦臮《述书赋·上》云:"积薪之美,更览稚恭;名齐逸少,墨妙所宗。善草则鹰搏隼击,工正则剑锷刀锋。愧时誉之未尽,觉知音而罕逢。"这段话恰当地总结了庾翼的书法及其生前身后的际遇。

3. 高平郗氏

郗氏原为地方豪族,跻身士族而且成为名门,是在郗鉴一代。郗鉴在东晋初年为流民帅,其率部南来,由邹山而合肥而建康,当时皇室与士族以及士族之间的各种矛盾错综复杂,元帝时,琅邪王氏势力强盛,外有王敦专兵,内有王导主政,此时,郗鉴与王导的关系并不和谐;庾亮的势力坐大之后,郗鉴又疏庾亲王。在王导、庾亮之间,拥有部曲的郗鉴颇有制衡的作用,而且郗鉴始终维护东晋皇室。明帝时,郗鉴与王导两个家族开始出现密切的关系,相互援引。而两族交好团结的显著标志是通婚,郗鉴由择族而择婿,选中了王导的从子王羲之,此后王献之又取郗昙女为妻[⑩]。因为拥有军事实力,效忠皇室,身居高位,又联姻第一流高门的琅邪王氏,所以高平郗氏在东晋初年能由北方流民帅进入士族集团,并且很快成为东晋高门。

郗氏成为书法门户,始于郗鉴(道徽,269 — 339)一代。《述书赋·上》云:"道徽之丰茂宏丽,下笔而刚决不滞,挥翰而厚实深沉,等渔父之乘流鼓枻。"窦蒙注云:"今见草书三纸,共十七行。"《书断·中》云:"草书卓绝,古而且劲。"郗鉴书法之所长为草书而非章草,那时新体的"今草"尚未问世,估计是卫氏的"草稿"一类。

郗氏著名的书家是郗愔(方回,313 — 384),羊欣称他"善章草,亦能隶",唐朝书论家所见郗愔书迹,有章草也有今草[⑪],《述书赋·上》云:"(方)回则章健草逸,发体廉棱。若冰释泉涌,云奔龙腾。"他与姐夫王羲之一样,也是先能章草,后善今草,但是历史书论家大多推重郗愔的章草书,《书断·中》"郗道"条云:"尤长于章草,纤能得中,意态无穷,筋骨亦胜。"推测羲之早年书法"不胜"郗愔恐是章草,或许是"隶",而决不是

今草。而王僧虔说"郗愔章草，亚于右军"，如果不是出于维护羲之的说辞，当是后来的情况，联系庾翼称赏羲之章草一事的时间来考察，羲之胜出郗愔，当在郗愔二十余岁以后。

郗愔的书法位望，因为"羲之书法初不胜庾翼、郗愔"之说，又演绎出郗愔"齐名庾翼"的说法。以年龄论，郗愔的成名要晚于庾翼，其影响不一定超出庾翼。郗愔长寿，晚年正当谢安执政之时，谢安有书名，南朝人又将他的书法与谢安相提并论，所谓"郗愔、安石，草、正并驱"[12]。

当时士族多以工书显示优雅，而高平郗氏并非儒学士族，郗鉴的子孙如郗愔、郗昙及郗超、郗恢皆能书，或许是郗鉴看齐衣冠士族所作努力的成效。但是，郗氏在文化方面惟书艺可称。郗愔驰名当时，也受益于郗、王两代的联姻关系。郗昙收藏王氏书甚多，亦缘于此。

4. 陈郡谢氏

陈郡谢氏先世无闻，《晋书》所记谢鲲、谢褒[13]，叙及先世只能上溯两代。谢鲲祖缵为魏典农中郎将；父衡"以儒素显"为西晋国子祭酒，所长乃传统的儒学，故不为慕尚玄学的士流所重。两晋之际，谢鲲由儒入玄，"好《老》《易》，能歌善鼓琴"，"能为洛下书生咏"，"每与毕卓、王尼、阮放、羊曼、桓彝、阮孚等纵酒"，大名士王衍奇之，王敦"雅相宾礼"。谢鲲进入名士行列，是谢氏在东晋发展的第一阶段。王氏、庾氏在政治上衰落之后，桓、谢乘时而起，谢尚兄弟经营豫州十余年，取得方镇实力，树立了家族威望，发展了家族势力，此是谢氏在东晋发展的第二阶段。桓温卒后，谢安屡建功勋，谢氏家族地位的迅速上升，特别是淝水之战的胜利，挽救了东晋，所以谢氏在东晋后期的孝武帝朝成为高门显族，此是谢氏发展的顶峰阶段[14]。

陈郡谢氏自谢鲲子侄一辈形成家族势力，此后子孙多与高门士族、名门旧族联姻，计有琅邪王氏、诸葛氏，颍川庾氏，高平郗氏，谯国桓氏，泰山羊氏，太原王氏，河东卫氏，陈留阮氏，陈郡袁氏，沛国刘氏，并迎娶皇室女。这些名门，大多是东晋的书门，而且谢安、谢万兄弟参加了永和

九年(353)王羲之在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举行的“兰亭雅集”。

唐朝书论家窦臮追述陈郡谢氏书家,提到四人。《述书赋·上》云:

> 谢氏三昆,尚(谢尚)草特峻,犹注飞涧之瀑溜,投全牛之虚刃。达士逸迹,乃推无奕(谢奕),毫翰云为,任兴所适。能事雅量,末归安石(谢安)。至夫蕴虚静,善草正,方圆自穷,礼法拘性。犹恒德之仁智,应物之龟镜。恨其心惧景兴(郗超),书轻子敬(王献之)。塞盟津而捧土,损智力而馀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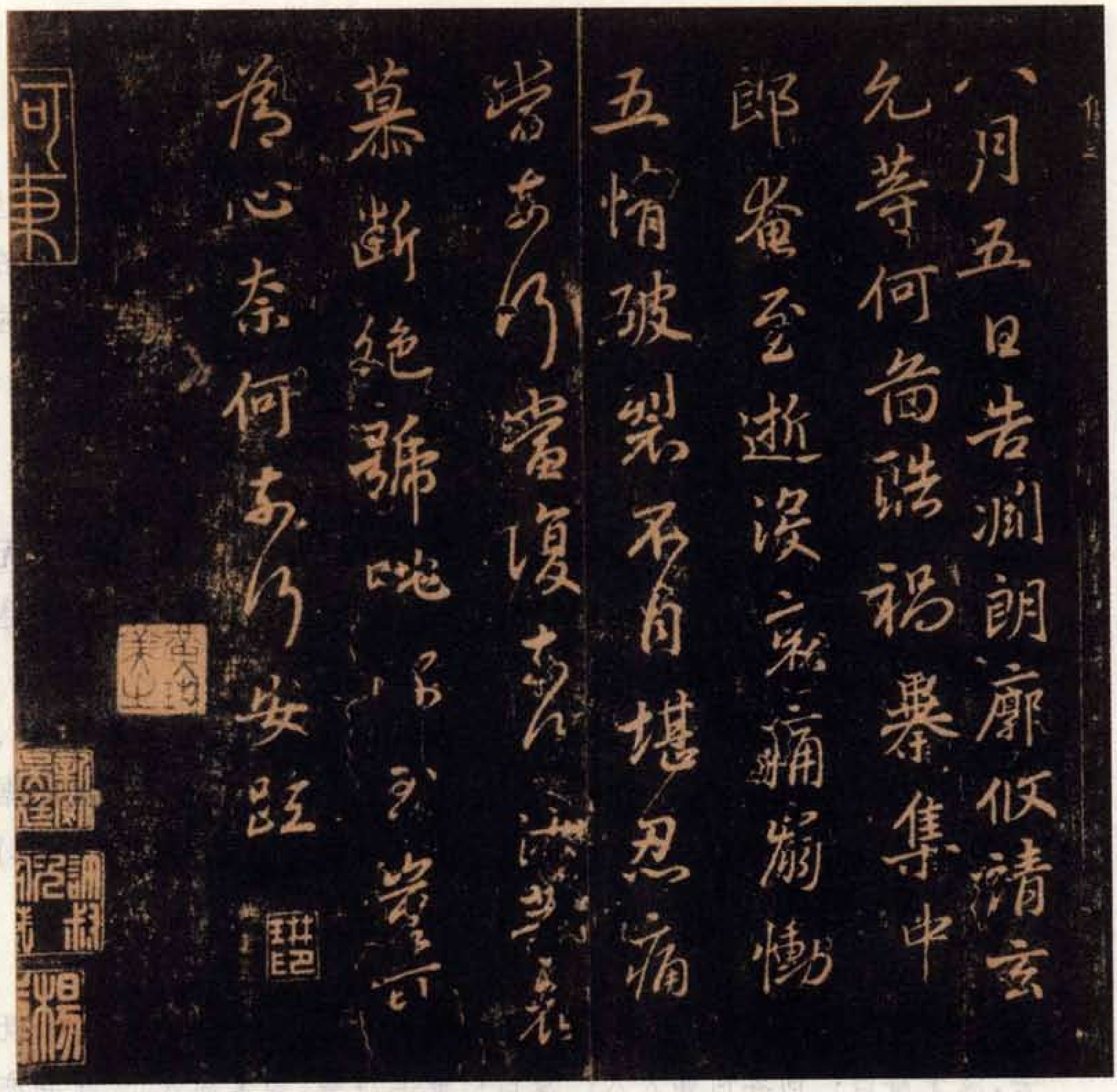
谢尚(仁祖,308—357)是谢鲲(幼舆,281—323)子,谢奕(无奕,?—358)、谢安(安石,320—385)是谢鲲弟谢裒子。《书断·中》“谢安”条提到,谢安弟谢万(万石,320—361)也工书。

南朝的书论家提到的东晋谢氏书家惟有谢安,或称他“善隶、行”,或誉其“草、正”书法与郗愔齐名。唐人所谓“谢公纵任自在,有螭盘虎踞之势”,显然是形容他的行、草书的风格,从其《八月五日帖》(图5-1.4)可见一斑。《晋书》卷七十九《谢安传》云:

> 及总角,神识沉敏,风宇条畅,善行书。弱冠诣王濛,清言良久,既去,濛子脩曰:“向客何如大人?”濛曰:“此客亹亹,为来逼人。”王导亦深器之,由是少有重名。

谢安能清言,早年“无处世意”,放情丘壑,颇有伯父谢鲲之风,其书法又属魏晋新书风的范围,其学风、书风一致,都是承袭洛阳新风而来。

东晋中后期的公元4世纪七八十年代,谢安主持朝政,提携王献之,当时王献之书法继右军之后名高江南,但是,谢安在书法上“不重子敬”,“得子敬书,有时裂为校纸”⑮;子敬“每作好书”寄谢安,以为必被赏识,谢安辄“题后答之”⑯。《晋书》记载,谢安有“矫情镇物”的一面,这样处置王献之书迹的做法,也是一种矫饰,与他获得淝水一战捷报时故作



5-1.4 谢安 《八月五日帖》 拓本

寻常之色的做派一样。虞龢《论书表》记载：

> 谢安尝问子敬："君书何如右军？"答云："故当胜。"安云："物论殊不尔。"子敬答："世人那得知！"

谢安是王羲之的挚友，地位又在王献之之上，他是"玄礼双修"名士，本于"礼"的立场，他也难以同意王献之的自高之论。或许他的问难含有讽劝之意。但是，这样理解谢安对待王献之书法的态度，似乎有些表面化，

既然谢安善书，年辈和地位都在王献之之上，为了显示自己善书，他“为子敬书嵇中散诗”，那么，谢安有意轻视王献之书法，也许含有争胜书法之心，欲称书坛盟主，但他采取了一种隐蔽迂回的方式，不像后来南朝宋孝武帝、齐高帝那样赤裸裸地与王僧虔争胜书法。

5. 太原王氏

追溯宗族渊源，太原王氏与琅邪王氏曾是同炊共爨的一家人。秦末大乱，王离长子王元避乱迁徙琅邪，此为琅邪王氏；王离次子王威的九世孙王霸于东汉居太原晋阳，是为太原王氏[17]。

太原王氏始显于曹魏时的王昶，王昶长子王浑、王济一支显于西晋，次子王湛、王承、王述、王坦之一支显于东晋。王湛的相貌有“龙颡大鼻”之特征，北方后有“王氏世齇鼻”之说，而“江东谓之齇王”[18]。王昶兄子王默一房，亦显于东晋，是“齇王”以外太原王氏的重要一支。东晋时期，太原王氏书家有王述和王濛、王脩父子。

王述（怀祖，303 — 368）是中兴名臣王承子，官会稽内史、扬州刺史。他与王羲之的一段过节，《晋书·王羲之传》有记载，略云：

> 王述少有名誉，与羲之齐名，而羲之甚轻之，由是情好不协。述先为会稽，以母丧居郡境，羲之代述，止一吊，遂不重诣。述每闻角声，谓羲之当候己，辄洒扫而待之。如是者累年，而羲之竟不顾，述深以为恨。及述为扬州刺史，将就征，周行郡界，而不过羲之，临发，一别而去。先是，羲之常谓宾友曰：“怀祖正当作尚书耳，投老可得仆射。更求会稽，便自邈然。”及述蒙显授，羲之耻为之下，遣使诣朝廷，求分会稽为越州。行人失辞，大为时贤所笑。既而内怀愧叹，谓其诸子曰：“吾不减怀祖，而位遇悬邈，当由汝等不及坦之故邪！”述后检察会稽郡，辩其刑政，主者疲于简对，羲之深耻之，遂称病去郡。

王述的仕途“位遇”高于王羲之，但是书法位望远不及羲之。南朝的

书法文献不曾提及王述，而书迹犹有流传，唐朝时尚有“具姓名草书一纸，三行”，其风格是：“高利迅薄，连属欹倾。犹鸟避罗而势侧，泉激石而分横。”[19]

王濛（仲祖，309 — 347），哀帝皇后之父，其子王蕴，孝武帝皇后父。王濛有风流美誉，是永和名士的冠冕。“善隶书，法于锺氏，状貌似而筋骨不备”，也能章草书[20]。王羲之说：“王濛书，亦可比庾翼。”[21]

王脩（敬仁，334 — 357）明秀有美称，能文善书，《采古来能书人名》云：

> （王濛）子脩，琅邪王文学，善隶、行，与羲之善，故殆穷甚妙。早亡，未尽其美。子敬每省脩书云：“咄咄逼人。”

《晋书·王濛传附王脩》称他“善隶书”，王脩也是学锺书，王导衣带过江的锺繇《宣示表》，后在右军处，右军借与王脩。王脩卒，其母见脩平生所爱，遂以入棺[22]。王脩亦好王羲之书法，“尝求右军书，乃写《东方朔画赞》与之”[23]。王脩书法胜过其父，有“清举”之誉[24]。

6. 江夏李氏

江夏李氏是东汉的旧门户。《新唐书》卷七十二上《宰相世系表》所示，江夏李是赵郡李氏六个房支的一房。西汉时，赵郡李氏的李秉（世范）一支徙居颍川襄城，是为颍川李，东汉大名士李膺即出自颍川李。东汉安帝时，颍川李就一支徙居江夏平春，为江夏李氏始祖，是为江夏一房，唐朝著名的选学家李善、书法家李邕父子，就是江夏李氏的后人[25]。

汉晋时代，江夏郡属荆州，南境达于江汉，淮河穿流境北，但李氏居江夏郡北境的平春（今河南信阳西北），比邻豫州汝南郡，与旧籍颍川郡不远，江夏李氏人物出仕曹魏、西晋，又多活动于北方，江夏李氏当属北方士族。

在史家笔下，魏晋时期的江夏李氏人物有多种类型。东汉末，李通

侠义骁勇，颇有燕赵义士慷慨赴死的古风；西晋时，李重不附乱臣贼子，忧逼成疾不治而就死，直如屈原自沉殉国的悲壮；东晋李廞，两次不应公府的征辟，居家弹琴诵书，有如汉魏的高士隐逸；李廞兄李充长于著述，曾有《翰林论》传世。李氏家族既有侠勇忠义的古风，又有独善其身、诵读著述的儒雅，这就是江夏李氏的门风。但是，西晋时李重也与时俱进，由儒入玄，成为“中夏名士，于时以比王夷甫（衍）”[26]。江夏李氏与琅邪王氏一样，也是两晋之际成为书法门户，著名人物分别出于李重、李矩兄弟两支。

李式（景则，275 — 328）是李重子，西晋末年迁徙江左，他与王导、王廙年龄相若，书法名望在王廙之下、王导之上。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云：

> 江夏李式，东晋晋侍中。善隶草。弟定（宗）子公府，能名同式。

李式兄弟三人都以书法称名，当时琅邪王氏犹不能与之比拟。王羲之曾经评论李式书法“是平南（王廙）之流，可比庾翼”。这一评语有两重含义：其一，李式书法的名望与王廙、庾翼相当；其二，我们知道，王廙传锺法，李式既是“平南之流”，估计也是锺派。李式的草书风格，有“毫素流靡”“纵迈”之称[27]。

李式幼弟李廞（宗子），擅长“草隶”。《世说新语 · 栖逸第十八》“李廞”条注引《文字志》云：

> 字宗子，江夏钟武人。祖康（按：当作“秉”），秦州刺史。父重，平阳太守。世有名望。廞好学，善草隶，与兄式齐名。廞疾不能行坐，常仰卧，弹琴、诵读不辍。河间王辟太尉掾，以疾不赴。后避难，随兄南渡，司徒王导复辟之……永和（345 — 356）中卒。廞尝为二府辟，故号“李公府”也。

李式从弟李充(弘度,? — 362?),父李矩,江州刺史;母卫夫人,是王羲之学书的启蒙之师。李充少孤,始以勇侠知名。官大著作郎,为东晋著名文士,《晋书·李充传》记载:"于时典籍混乱,充删除烦重,以类相从,分作四部,甚有条贯,秘阁以为永制";李充也是精通书艺的名家,"善楷书,妙参锺、索,世咸重之"。

李充母亲卫铄(茂猗,272 — 349)出自河东卫氏[28],与汉晋以来四世善书的卫觊同族,但是卫夫人所善是"锺法",以正书见长,唐人誉为"碎玉壶之冰,烂瑶台之月,婉然芳树,穆若清风"。

7. 吴郡张氏

东晋的书法世家,后世艳称的王、庾、郗、谢四姓都是南渡的北方士族,忽略了江南的书法世家。

东吴时期,江南就出现了一批杰出的书法家,如皇象、张昭、张纮、朱育、岑渊、刘纂、贺邵、张弘,自西晋以迄唐朝的文献,如陈寿《三国志》及裴松之注、葛洪《抱朴子》、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王愔《文字志目》、王僧虔《论书》等,皆有记载。但是,这些吴士书家的后代在东晋大多不闻于世,惟一的例外是吴郡张氏。

据说吴郡张氏是张良之后。《宋书》卷五十三《张茂度传》记载:

> 张茂度,吴郡吴人,张良后也……良七世孙为长沙太守,始迁于吴。高祖嘉,曾祖澄,晋光禄大夫。祖彭,广州刺史。父敞,侍中、尚书、吴国内史。

吴郡的著姓有"顾、陆、朱、张为四姓,三国之间,四姓盛焉"[29]。而吴郡四姓的门风各异,《世说新语·赏誉第八》云:

> 吴四姓旧目云:"张文、朱武、陆忠、顾厚。"

以“文”著称江南的吴郡张氏，最早以书法名家的人物是东吴时代的张弘。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云：

> 吴时张弘，好学不仕，常著乌巾，时人号为“张乌巾”。此人特善飞白，能书者鲜不好之。

张怀瓘《书断·中》有“张弘”条，记载稍详：

> 吴处士张弘，字敬礼，吴郡人。笃学不仕，恒著乌巾，时号“张乌巾”，并善篆、隶。其飞白妙绝当时。飘若浮云，激如惊电，飞仙舞鹤之态有类焉。自作《飞白序势》，备述其美也。欧阳询曰：飞白张乌巾冠世，其后逸少、子敬称妙绝。敬礼飞白入妙，小篆入能。

张弘“善篆、隶”，以飞白书著称。据说飞白书是东汉蔡邕（133—192）受泥工以垩帚成字的启发创制，因为“势既径丈，字宜轻微不满，名为飞白”[30]，又飞白创法于八分，所谓“八分之轻者”[31]。蔡邕于公元179年“亡命江海，远迹吴会”[32]，在吴“积十二年”。张弘所写的八分飞白，恐是蔡邕在吴时所传。东晋“二王”父子也能写飞白书，且“妙绝”，但是，南朝羊欣说当时“能书者鲜不好之”，可见飞白书在东晋时代并不流行。

西晋名士“江东步兵”张翰（季鹰）也出自吴郡张氏。他纵任不拘，一时兴起，与贺循（彦先）北游洛阳，被当权的齐王司马冏看中，召至麾下。后来思吴中鲈鱼，挂冠归吴。欧阳询行书名作《张翰帖》就是抄撮“张翰思鲈”的故事。张翰好酒甚于好名，他说：“使我有身后名，不如及时一杯酒”，后世酒徒奉为名言。张翰能草书，唐朝人还能见到他写的“草书一帖，三行。有古榜口，满骞押尾”[33]。《述书赋·上》云：

> 季鹰有声，古貌磅礴，虽无名验，攀附张（芝）、索（靖），如凝阴断云，垂翅一鹗。

张弘、张翰的世系不详，两晋时，张氏书家名声之盛者，乃张澄、张彭祖父子这一房。王僧虔《论书》说：

> 张澄书，当时亦呼有意。

张澄的书迹，梁朝时还能见到，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中谈到，梁内府传为“王书”的某卷（有二十一条）混杂的他人书迹中，“《抱忧怀痛》一纸是张澄书”。陶弘景还说张澄书“公家应有”。张彭祖的书法，张怀瓘《书断·下》“张彭祖”条记载：

> 张彭祖，吴郡人。官至龙骧将军。善隶书，右军每见其缄牍，则存而玩之。夷、齐虽贤，若仲尼不言，未能高举，亦犹彭祖附青云之士，不泯于兹。

东晋以后的闻名于世的吴郡张氏书家，如张裕（茂度）、张永（景雲）、张畅（少微）、张融（思光）祖孙四人，都出自张彭祖这一支。

吴郡张氏的书风颇应注意，张弘善篆书和八分体飞白，张翰的草书“攀附张、索”，当是章草。张弘并善“隶书”，不论是指八分隶书还是早期楷书的正书，应与锺繇有别，因为当时“锺书”只是在洛阳一带流传，吴国的士人不可能见到。南朝齐高帝萧道成曾经评论张彭祖的裔孙张融的草书“殊有骨力，但恨无二王法”，张融答道：“非恨臣无二王法，亦恨二王无臣法。”[34]可见东晋南朝的吴郡张氏书法是“另类”，未与当时的二王新书风合流，还保持着“吴士书”的传统，正与东晋葛洪提倡的吴人作书“不改桑梓之法”的主张相契。

8. 其他书门与书家

东晋时期，有名的书法世家还有泰山羊氏。《世说新语·巧艺第二

十一》"羊长和"条记载:"羊长和(忱)博学工书,能骑射,善围棋。诸羊后多知书,而射、弈馀艺莫逮。"刘孝标注引《文字志》云:"(羊)忱性能草书,亦善行隶,有称于一时。"羊氏多清谈名士,估计属于新书风的路数。

京兆韦氏是汉魏旧书门。曹魏时韦诞"诸书并善,尤精题署",东晋时,韦氏后人仍然擅长此道。《太平御览》卷七四八引录《书断》云:

> 晋韦昶字文休,太元(376 — 396)中,孝武帝改治宫室及庙诸门,并欲使王献之隶书(《太平广记》作"隶草书")题榜,献之固辞,乃使刘瓌以八分书书之,后又使文休以大篆改八分焉[35]。

庾肩吾《书品》有"文休题柱"的评语,就是指他擅长榜书,可见韦诞当年"著之家令","诫子孙"禁绝的题榜之"楷法"还是后继有人。韦昶亦"善古文、大篆",并以此自傲,《太平广记》卷二〇七引《书断》云:

> 或问(韦昶):"王右军父子书名,以为云何?"答曰:"二王自可谓能,未知是书(按:指古文、大篆)也。"[36]

东晋时代,古文、篆书仍在流传,《晋书》卷七十二《郭璞传》记载:郭璞字景纯,河东文喜人。璞好经术,博学有高才,而讷于言论,词赋为中兴之冠。好古文奇字,妙于阴阳算历。

高崧(? — 366),字茂琰,"少好学,善史书"。高氏原籍广陵,高崧父亲高悝于西晋时已经"寓居江州"[37],按年辈,高崧当属东晋第二代书家。既然《晋书》称他"善史书"而不是新派书家的"草隶",即使他的"史书"与胡昭擅长的"史书"相似,也与东晋中期开始行流的王羲之新体书风有所不同。

第二节

东晋书风的演变

1. 东晋初期书风

东晋初期，书坛代表人物几乎都是南下的北方士族。试看东晋第一代著名书家，东晋立国那一年已年逾不惑，王廙、王导四十二岁，李式四十三岁，卫夫人四十六岁，他们的书法风格已经在西晋时代形成。我们知道，西晋士人的书法师承大体在张芝、锺繇、卫瓘、索靖四家的范围。若按流派分，索靖传张芝草法，可以归于一系，实际是锺、卫、索三家。

东晋第二代书家大多生于西晋后期。东晋立国时，王羲之、王述十五岁，庾翼十三岁，王濛九岁，郗愔五岁，他们的学书阶段都在两晋之际，他们承袭的书法只能是父辈所传的西晋流行的锺、卫、索三家。庾翼行书《故吏帖》的体势，王羲之章草《豹奴帖》、行书《姨母帖》，表明东晋第二代书家的书法也是胎息西晋风尚。就整体风气而言，东晋初期书风是西晋书法的延续。

但是，东晋初期的书风也出现了不同于西晋的变化。锺、卫、索三家，西晋时的影响力似乎难分大小；到了东晋初年，锺繇超出卫、索二家，影响力最大。例如，当时书法位望最高的王廙是"传锺法"；卫夫人"善锺法"；李式的师承不详，而他"甚推其叔母（卫夫人）善书"，其弟李廞"善草隶"，可见也是写新体的书门。王导兼师锺、卫，而且衣带过江的书迹是锺繇《宣示表》，估计也是以锺书为主。经过东晋第一代书家的传承，第二代书家大多好尚锺书，善锺法，

可以说，东晋初期的二三十年间，锺繇书法已经居于强势地位。这一格局的形成，为洛阳新书风在江南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2. 东晋中期书风 —— 王羲之阶段

公元4世纪20年代，东晋第一代书家中的著名人物王廙、李式相继谢世，王导、庾亮、郗鉴是朝廷的三巨头，忙于安邦的政务与权力的争夺，无心顾及书艺。在公元4世纪30年代以前，东晋第二代书家的座次是王羲之书不胜庾翼、郗愔。公元4世纪40年代初，第一代书家都已凋零，王羲之的书名始盛，朝野人士纷纷效法王羲之书法，当时庾氏门户正处于鼎盛阶段，其子弟也是"皆学逸少书"[38]。对于此种情况，庾翼表示了极大的不满，却也无法阻挡王羲之书法的迅速传播，公元345年，书法位望本在羲之之上的庾翼去世，东晋书坛便由王羲之管领风骚了。

王羲之对魏晋新书风作出的重要贡献，是对锺派的正书、行书和张芝草书的发展。王羲之从弟王洽曾经在一封书信中说：羲之"俱变古形，不尔，至今犹法锺张"，这是对王羲之书法成就和当时书风的概括。从此，东晋书风大变，人们学书不再效法"锺张"而趋就王羲之了。

既然王羲之的书法是东晋中期书风的标志，那么，王羲之的书法便是了解当时书风的门径。王羲之的"今体"书法的共性特征，我们可以作出如下的归纳[39]：

用笔 —— 按锋直引，迅牵疾掣。

笔势 —— 遒劲爽利，环转纵引。

笔画 —— 铦锐方硬，沉稳厚重。

字态 —— 势巧形密，雄秀天然。

王羲之是运用怎样的手法和技巧来变革锺繇正书、行书和张芝草书的"古形"呢？归纳而言，不外三端：

其一，用笔简练明快。比如正书，锺繇所写正书，犹用翻挑，即所谓的"翻笔"，王羲之用笔已经大大简化，采用"一拓直下"的笔法，发挥了折笔和侧锋，用笔明快，写法简便，如《来禽帖》（图5－2.1）。这一特点，由于历代书家膜拜和神化王羲之而被忽略了。王羲之的书法在东晋时代能够迅速普及，"爱妍而薄质"的社会风尚固然是王书发育和传播的

先决条件，其笔法明快便捷的特点则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原因。

其二，结体欹侧。王书今体的结构，一改过去的“横斜”而为“斜划紧结”，从而剔除了“锺张”书法结构上的隶意，这是他在书法体态上的一大贡献。特别是经王羲之变制的“今草”，不仅结构“紧结”，而且偏旁部件之间形成了大小、高低、偏正的关系，字态欹侧，富有顾盼的情调。当然，西晋的草书已经呈现斜势，但是这种斜势的结构依然是“宽结”的“横斜”，还不能与王羲之草书结体“紧结”的“欹侧”等观。南朝羊欣说：“张（芝）字形不如右军”[10]，是称王羲之草书“今妍”胜张芝的“古质”，由字形结构来理解，王羲之草书结体的欹侧化应是其中之意。



5－2.1　王羲之　《来禽帖》拓本　日本上野氏藏

其三，纵引笔势的扩张。《晋书·王羲之传》记载：“论者称其笔势，以为飘若浮云，矫若惊龙。”我们知道，章草以横向的笔势为主导，连笔仅在字内。王羲之写今草，用笔更加简捷，方便笔势乘着运笔速度的纵快而扩展。运笔速度的快捷和笔势的纵引，必然进一步简省笔画，导致草书的形态发生变化，这是一种链式关系。由于王羲之扩张了笔势，纵快飞移的笔势勾连于字与字之间，笔锋不再是被动地依循每个字的草法结构所设定的路线而运行，从而突破了以往草书以单字为造型单位的旧法，使一些笔画的姿态及其组合关系发生了变异的“情节”，出现了一种大于“单字结构”的“字群结构”，草书的连绵情调更加浓郁。经过王羲之的实践，笔势的“赋形”功能凸现出来。

上述技巧，客观地说，是对前人笔法、字法的利用和改造，经过王羲之相辅相承的“整合”，取得了“俱变古形”的成功，因而将正书、行书、草书的形态推进到“今妍”的境界。

3. 东晋后期书风——王献之阶段

东晋后期的公元4世纪70年代，第三代书家都成长起来，并在书法上崭露头角。当时东晋第二代书家尚有谢安在世，他曾向王献之挑起“君书何如右军”的话头，又故作不重王献之书法的姿态，间接地反映了第三代书家后来居上、风头正健的实情。

王羲之书法炽盛之后，书风的“今妍”之势仍在发展，东晋第三代书家的书迹，有唐摹本王徽之行书《新月帖》、王献之行楷书《廿九日帖》（图5－2.2），以及王珣行书《伯远帖》（图5－2.3）传世，结体都是“斜划紧结”式的“攲侧”，比较之下，王羲之行楷书《来禽帖》则显“古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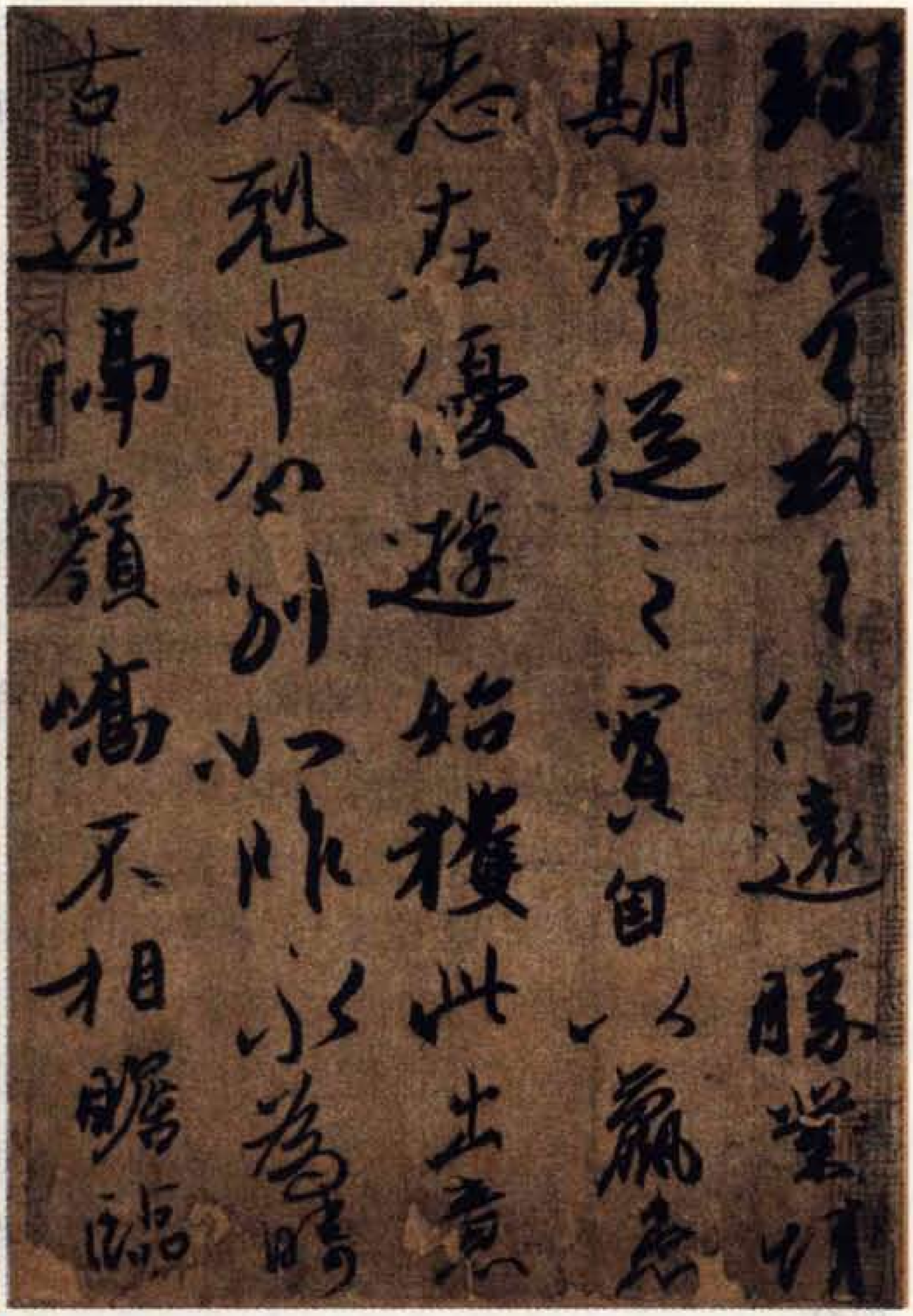
羊欣曾经这样评价王献之书法：“骨势不及父，而媚趣过之。”[41]王献之曾自诩书法胜过父亲，献之的外甥谢灵运明确表示“公当胜右军”，而唐朝李嗣真说，此论“诚有害名教，亦非徒语也”[42]。献之胜过父亲之处，就在于笔体的“媚趣”，这也是东晋后期书风比于中期书风更加新妍之所在。

王献之的行草书最有特色。行草是一种“边缘性”的体势，乃行书掺杂草法而生。王羲之书迹中已见行草体势，著名的《频有哀祸帖》《丧乱帖》《得示帖》《四月廿三日帖》皆是，但笔势未若王献之“宏逸”，将行草笔势的连属纵引为“一笔书”的风流样式，此种写法自王献之始，米芾所谓“运笔如火箸画灰，连属无端”。唐朝李嗣真《书品后》论王献之的草书时说：

> 子敬草书，逸气过父，如丹穴凤舞，清泉龙跃，倏忽变化，莫之所成，或蹴海移山，或翻涛簸岳。



5－2.2 王献之《廿九日帖》
硬黄纸本 纵26.3cm
辽宁省博物馆藏



5－2.3 王珣《伯远帖》纸本 25.1×17.2cm
故宫博物院藏

北宋米芾《书史》云："子敬天真超逸，岂父可比也。"按唐朝人"字格"的定义："纵任无方曰逸"，如果给王献之的书法赠予一个谥号，以唐、宋书论家的眼光看，大概只有"逸"字最合适。

虞龢《论书表》说：王氏"父子之间又为古今"。我们知道，羲献父子分别是东晋第二代、第三代书家的代表人物，也是东晋中期、后期书风的领袖，所以，王献之书法的"妍媚"和"逸气"，完全可以视为东晋后期书风的特征。在《万岁通天帖》中，我们看到南朝王氏子弟的行书、草书

也是一派“妍媚”和“逸气”，正是东晋后期书风的延续。

东晋初期，书风延续西晋，当时日常实用的书体是正书、行书、草书，人们学草书是在张、索与卫瓘之间作选择，习写正书、行书则以“锺书”为楷模。因此，东晋第一代书家大多“善锺法”，“锺书”的风力在东晋初年已经显出掩压其他三家的势头。在古代，师承是我们探寻书风的管道，东晋第一代书家多是“锺派”，又是新书风的中心已经由洛阳转移到江南的表征。

有了“锺派”作底蕴，东晋百余年的书风不仅接上了洛阳的新风气，而且规约了东晋书风的发展方向 —— 趋新尚妍。

新书风的演进速度，南渡前后颇有不同。南渡以前的锺繇阶段，新、旧书风依然势均力敌，又并存共荣，新书风还处在发育期，演进的速度比较缓慢。南渡之后的东晋百年间，新书风发展势头强劲起来。公元 4 世纪 40 年代以来的短短几十年间，王羲之“俱变古形”于前，朝野风从，扩展得相当迅猛，新书风发展到王羲之阶段；王献之“宏逸”其后，大约在东晋后期的公元 4 世纪 90 年代，开始进入王献之阶段。在东晋中后期的六十年间，新体技法和表现力得到不断的开拓，新体的面貌连续“刷新”，演进速度之迅疾，可谓空前绝后。

东晋书风的演进过程，可以分为三个时期，代表书家分别是王廙、王羲之、王献之，都出自琅邪王氏。但是，真正变革书风者，是羲献父子，特别是王羲之的变制“今体”，是魏晋新书风发展的里程碑，并且深刻地影响了此后中国书法艺术的发展方向。

---

① 弘农张氏著名书家是张芝、张昶兄弟。张芝字伯英，是东汉名臣张奂的长子，《后汉书·张奂传》注引王愔《文志》云：张芝志节高操，“以名臣子勤学，文为儒宗，武为将表”，朝廷因其“有道”而征辟，张芝拒绝，故人称“张有道”。张氏旧籍敦煌酒泉，汉朝旧制：“边人不得内徙”，公元 167 年，张芝父张奂（104 — 181）

平定三辅之乱有功，朝廷特许他徙居京畿一带的弘农郡，所以改籍弘农。

② 《晋书》卷七十六《王廙传》。

③ （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④ （唐）张怀瓘《书断·下》“王导”条引王愔语。

⑤⑮㉑㉒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

⑥⑦⑲ （唐）窦臮、窦蒙《述书赋并注·上》。

⑧ 《故吏帖》收刻于《淳化阁法帖》卷三，该帖的考证，参见刘涛《〈故吏帖〉考辨》，刊《书法丛刊》1999年第1期。

⑨ 参见刘涛《庾翼的书法及其位望》，刊《书法研究》1999年第1期，其第41页倒5行庾亮镇武昌的时间，误排为“344年”，当作“334年”；又第40页第1行，将标题“关于庾翼、王羲之的书法位望及其变化”与下文混排，且误作引文。此文后收入20世纪书法研究丛书之一《品鉴评论篇》（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中，亦误，分见该书第666页、第668页。

⑩ 郗鉴与王导之关系，引据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论郗鉴”一章，第38—104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⑪ 《述书赋·上》窦蒙注云：“见章草书及写父杂表一首，四十三行，草书八纸。”

⑫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中之上”。

⑬ 《晋书》卷七十九《谢安传》作“裒”，1964年江苏南京戚家山出土的《谢鲲墓志》作“褒”。

⑭ 此论陈郡谢氏在东晋的发展情况，引据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谢鲲、谢尚与谢安”一节，第197—210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⑯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米芾曾收得谢安的《慰问帖》，称赏其字“清古，在二王之上”，推测是“批子敬帖尾”之迹，见米芾《宝章待访录》。

⑰ 见《新唐书》卷七十二中《宰相世系表》“王氏世系”。

⑱ 见《晋书》卷七十五《王湛传》、《魏书》卷三十八《王慧龙传》。

⑳ 见《采古来能书人名》、《晋书》卷九十三《王濛传》、《书断·下》“王濛”条。

㉓ （唐）张怀瓘《书断·下》“王脩”条。

㉔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中之中”。

㉕ 颍川李氏在李膺“拷死”之后，子孙回迁赵郡，这一支在西晋末年又徙居平棘南（今河北赵县南），遂以“平棘李氏”著称。赵郡李氏六房中的南祖、东祖、西祖三房，通号“平棘李氏”。参见刘涛《江夏李氏叙略》，刊《文献》1995年第1期。

㉖ 《世说新语·贤媛第十九》"李平阳"条。

㉗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中之上";(唐)李嗣真《书品后》"上下品"。

㉘ (唐)张怀瓘《书断·中》"卫夫人"条云:"卫夫人名铄,字茂猗,廷尉(卫)展之女弟,(卫)恒之从女,汝阴太守李矩之妻也。"此有两误,其一,《晋书》卷三十六《卫瓘传附卫展》:"(卫)恒族弟展字道舒,历尚书郎、南阳太守。永嘉中,为江州刺史,累迁晋王大理","中兴建,为廷尉"。既然卫铄为卫展"女弟",则不应为卫恒"从女"。其二,《晋书》卷九十二《李充传》云,"父矩,江州刺史",又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云"李充母卫夫人",则卫夫人当是江州刺史江夏李矩之妻,而非北方流民帅"汝阴太守李矩之妻"。参见刘涛《卫氏、卫夫人及书法》,刊《卫门书派研究文集》,山西高校出版社,1992年。

㉙ 见《世说新语·赏誉第八》(第142则)注引《吴录士林》。

㉚ (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引王愔语。

㉛ (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引王僧虔语。

㉜ 《后汉书》卷六十七下《蔡邕传》记载,"(灵)帝嘉其才高,会明年大赦,乃宥邕还本郡"。蔡邕流放地在五原安阳县,五原太守王智乃中常侍王甫弟,为蔡邕饯行,酒酣,"智起舞属邕,邕不为报",遂诟邕,邕拂袖而去。"智衔之,密告邕怨于囚放,谤讪朝廷"。蔡邕乃亡命吴会。《后汉书》卷八《灵帝纪》记大赦事在光和二年(179)四月,陆侃如将蔡邕亡命吴会事系于此年,见《中古文学系年》(上)第271、272页。

㉝ (唐)窦臮《述书赋·上》窦蒙注。

㉞ 《南史》卷三十二《张邵传附张融》。

㉟ 亦见《太平广记》卷二零七。《法书要录》所收《书断》无此段文字。又《太平广记》云:韦昶"义熙末年卒,年七十馀"。

㊱ 此段文字,中华书局影印本《太平御览》卷七八四"韦昶"条为:"或问:王右军父子书,君以为如何?答曰:二王自可谓能,未是知书也。"《法书要录》卷九张怀瓘《书断·下》"韦昶"条为:"见二王父子书云:二王未足知书也。"

㊲ 《晋书》卷七十一《高崧传》。《高崧墓志》于1998年在南京东郊出土。

㊳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记载:当时庾翼在荆州与都下书云:"小儿辈乃贱家鸡,皆学逸少书。须吾还,当比之。"唐朝许嵩《建康实录》卷八:"(庾翼)善草书,子弟皆效之。后王羲之书盛,内外官重,翼甚不平,在荆州,寄书于家,曰:'儿子辈贱家鸡,好野雉。'"考王羲之仕履,此时在京师建康,而庾翼出镇荆州的时间在

公元340年至343年，推测“王羲之书盛，内外官重”的情况，在庾翼出镇荆州期间。

㊴ 对王书特点所作归纳，参考了沈培方《〈兰亭序〉笔法推测》，刊华人德、白谦慎主编《兰亭论集》，苏州大学出版社，2000年。唐耕馀《〈笔阵图〉蜉化阶段及其内容》，刊《书法丛刊》2000年第4期。

㊵ 此语为虞龢《论书表》中的引文，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中未见，当是佚文。

㊶ 见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又《晋书·王献之传》：“时议者以为羲之草隶，江左中朝莫有及者，献之骨力远不及父，而颇有媚趣。”此与羊欣之说大同小异，也指出了“媚趣”是王献之书法风格的特点。

㊷ 谢、王对话事，见虞龢《论书表》、《世说新语·品藻第九》“谢公问王子敬”条（第75则）注引宋明帝《文章志》、《晋书·王献之传》。又，李嗣真《书品后》：“子敬草书，逸气过父，如丹穴凤舞，清泉龙跃，倏忽变化，莫之所成，或蹴海移山，或翻涛簸岳。故谢灵运谓云‘公当胜右军’，诚有害名教，亦非徒语也。”

第六章

王 羲 之 书 法

第一节

生 平 事 迹

1. 家世

王羲之出生于著名的簪缨世家——琅邪王氏。琅邪王氏出自姬姓，《新唐书》卷七十二《宰相世系表》记载：东周灵王太子晋因为直陈谏言废为庶人，其子敬宗被任命为司徒后，时人号曰“王家”，因以为氏。秦朝时，王元避难迁居琅邪。西汉时，王元四世孙王吉一支始家皋虞，后徙临沂都乡南仁里。两晋时期，无论是庙堂权贵，还是清谈名士，或是书画胜流，琅邪王氏人物辈出，而且都出自王吉一支。南朝史学家沈约说：“自开辟以来，未有爵位蝉联、文才相继如王氏之盛也。”①

王羲之是王吉的十世孙。祖父王正，尚书郎。父亲王旷，字世宏，西晋末年任丹阳太守，永兴二年(305)十二月，江南陈敏反晋，攻秣陵，他弃官逃归淮

北。当时北方已经大乱，王旷为寻万全之策，首倡过江之议[②]，经从兄王导向琅邪王司马睿（后为晋元帝）提出，得到采纳。东晋立国，王旷的谋划自有不可磨灭的功劳。

王旷在司马睿镇建邺后出任扬州北境的淮南郡太守。公元309年的上党战役，王旷战败后去向不明[③]。王旷夫妇墓似乎后来都迁葬到王羲之任职的会稽郡。王羲之祖母夏侯氏，是晋元帝姨，大约卒于晋元帝建武元年（317），守丧者是王羲之叔父王廙。

王廙，“高朗豪举”，“性居傲”，文学艺术修养极深，“工书画，善音乐、射御、博弈、杂伎”[④]，“书为右军法”[⑤]。他曾对王羲之说：“吾诸事不足法，惟书画可法。”[⑥]公元322年，王廙病逝，关于他的丧礼，朝廷上还引发了一场争论，因为他曾在荆州刺史任上对前任刺史陶侃的将佐开杀戒以树声望，王敦造反时又附逆助乱，招人怨恨。但是，晋元帝念王廙与自己有姨弟之亲，仍准许“丧还京都”，并派皇太子（后为明帝）“亲临拜柩，如家人之礼”[⑦]。

东晋早期，王氏家族跃为第一流高门，王导主持朝政，王家子弟列位朝廷，出现“王与马共天下”的局面。就王正一支而言，王廙与元、明二帝有着特殊关系，王廙博通文艺的声望，以及他曾经亲授王羲之书法，这些因素，对于王羲之的成长与成名都是有利的凭借。

2. 经历

王羲之（303 — 361），字逸少，生于北方，十一岁时，随叔父王廙南渡，抵达建康[⑧]。“幼讷于言，人未之奇”。十三岁时，他去拜谒名士周顗，“顗察而异之，时重牛心炙，坐客未啖，顗先割啗羲之，于是始知名”。成年后，“辩赡，以骨鲠称”，书法卓尔不群，得到操持东晋权柄的从伯王敦、王导的器重，当时王氏子弟之佳者，有“王氏三少”之号，王羲之名列其间。

王羲之二十岁时，王氏家族的境遇因其从伯王敦举兵叛乱而面临重大的变故。东晋建国之初，皇室势力单弱，必须依靠士族的支持来维

系统治。在若干南来的北方士族中，因为琅邪王氏与晋元帝有着历史的、地域的、姻亲的关系，从而成为强宗盛族。随着王氏宗族的强盛，王敦拥兵骄纵，元帝畏而恶之，重用刘隗、刁协以制衡王氏，此举引起王敦不满。公元322年，王敦以“清君侧”的名义从武昌起兵攻建康，于是朝中有尽诛王氏之议。王导为了表示忠君的清白，每率王氏子弟二十余人赴台待罪，元帝宽宥了居于都城的王氏宗族。但是，王敦杀戮曾经拔异王羲之的周顗，朝臣唾弃王敦、王廙，近乎阶下囚砧上肉的危厄，官场的险恶倾轧，道义的“忠”与亲情的“孝”发生尖锐冲突，都给阅世未深的王羲之带来恐惧、压抑和无从选择的痛楚。后来王羲之多次推辞在京任职的征召和苦求外放的举措，估计与他经历了这次让王氏家族跌入深渊的变故有关。

王羲之大约二十三岁前后出仕，为秘书郎，大概在“苏峻之乱”前转为会稽王(司马昱)友。二十七岁左右，王导出于政治需要，结援郗鉴以抗庾亮，流民帅的郗鉴当然愿意攀附第一高门，遂以婚姻固结王氏，选中的快婿是东床坦腹而食的王羲之。王羲之以“东床坦腹”的随便来应付郗家郑重其事的择婿，后世一直传为佳话，而当时的王羲之未必明了这门亲事背后的政治角逐。妻子郗璿，字子房[9]。婚后不几年，王羲之往江州临川任郡守[10]。

公元334年，地位迅速攀升的皇室外戚庾亮领重兵移镇武昌(今湖北鄂州市)，王羲之应庾亮征辟，入征西将军府任参军，后升任长史。《晋书·王羲之传》记载他曾经用章草写信给庾亮，庾亮弟庾翼盛赞王羲之的章草书法“焕若神明”，好像再现了张芝章草书的旧观。这大概是王羲之赴武昌任职之前发生的事情。

在武昌征西府，聚集了一批高门贵胄子弟和文学名士，如王羲之的从弟王兴之、王胡之，清谈名士殷浩，文学名士孙绰等人。时无征战之劳，登楼吟咏，雅集传觞，都是常事。庾亮为人处世一贯峻整方严、动由礼节、任法裁物，有时也与这群年轻的僚属戏咏排调一番。

公元338年，东晋王朝形成由王导、郗鉴、庾亮共同主政的局面。三

巨头中，王导为太傅，主持中枢；郗鉴镇京口，挟持下游；庾亮镇武昌，控御上游。这样互相牵制的局面，有利于虚弱的皇室。

此年六月，庾亮私下致函郗鉴，欲凭借所领重兵胁迫王导交出中枢权力，由于郗鉴不合作，罢废王导的图谋未能实现[11]。庾亮属下的陶称曾将庾氏“举兵内向”的计划告知王导，王羲之对于倒王之事应当有所风闻。这时他的身份处境显得格外复杂：庾亮的部属，郗鉴的佳婿，王导的从子。羲之如何处置其间的关系，具体的情状于史无征。但有一点是清楚的，庾亮很赏识王羲之，临终前曾上疏朝廷，“称羲之清贵有鉴裁”[12]。在庾亮谋废王导事起之后，王导曾写信给王羲之，要召他回京任职，大概意在脱离庾亮的节制，想必郗鉴也会赞同，王羲之的态度却是“誓不许之”。庾亮的奖掖王羲之，或许与此事相关。王羲之拒绝王导的好意，以王羲之骨鲠的性格来看，不会是做给庾亮看看的姿态以维系关系。他不愿赴京任职，也许是青年时期经历“王敦之乱”时留下赴台待罪的恐惧，“苏峻之乱”中王公贵族备尝驱役屈辱的刺激，在他的心目中，京城不啻是政争的是非之地，更是刀兵所加的肉砧，尤恐避之而不及。

公元 340 年，三巨头相继去世，王羲之赴江州任刺史，军号宁远将军[13]。江州是建康与上游西藩之间的军事要冲，一旦西部发生战端，江州是建康以东的最后一道屏障。在庾亮、王导的权力争斗中，江州一直是双方争夺的地盘。王羲之的江州之任与庾亮的推奖不无关系，但他在江州的任期很短。大约一年后由其族兄王允之接任。公元 343 年，王允之去世，江州刺史先后由庾氏的庾冰、庾翼出任。

王羲之卸任江州，朝廷对他另有任用，“频召为侍中、吏部尚书，皆不就”[14]。赋闲期间，王羲之大概随家族栖居建康，得以专心书艺。晋康帝建元年间(343 — 344)，羲之书名大盛，朝野争效，连庾氏子弟也舍家法而效之。以年少而超位大任的都督江、荆、司、梁、雍、益、宁七州诸军事，荆州刺史、征西将军庾翼，早年书法声望在王羲之上[15]，在荆州得知这些消息后，大为不满，修书都下，斥责家门子弟效法王书的举动是“贱家鸡爱野鹜”，扬言要与王羲之比个高低。公元 345 年，四十一岁的庾翼去

世，欲与王羲之争胜成为他永远的空愿。

公元348年，镇守西藩的桓温以平定巴蜀之功而势力坐大，在中朝辅政的会稽王司马昱援引为风流清谈者所宗的名士殷浩出任扬州刺史。殷浩无门阀士族的家世背景，他参预朝政后，举荐王羲之任护军将军[16]，欲为羽翼。王羲之“推迁不拜”，表示“若蒙驱使，关陇、巴蜀皆所不辞”。羲之与殷浩、会稽王司马昱皆有旧谊，经殷浩劝告，终于接受了护军之任。从《临护军教》中知道，他任职期间注意“公役均平”，解决了老弱不堪从役者的安置问题[17]。但他并不安心在中朝任军职，苦求出守扬州治下的宣城郡，朝廷未予批准。

大约在公元351年，王羲之终于获得外放的委派。契机是会稽内史王述丧母，离职守丧，于是由王羲之补缺，离都赴会稽任内史，亦领兵，军号右军将军[18]。

会稽郡是当朝宰辅会稽王司马昱的封国，地处三吴腹地，对于扬州和京都建康来说，是粮草的主要供给地，也提供差役和后备兵源。南来的北方士族，也多在郡内求田问舍，或者遁迹于此，观时局，方进退，会稽又可谓藏龙卧虎之地。“苏峻之乱”平息之后，三吴豪右曾有迁都会稽之议。以王羲之的仕途背景来看，他曾是“会稽王友”，与殷浩的私谊深厚，又是颇有声望的高门子弟，还有在中朝、地方任职的仕履，可谓出守会稽的最佳人选。

王羲之的欣然赴任，当然没有中朝当政者的种种心机。他“不乐在京师”，有经历的刺激，也是理智的选择。初至会稽，他引纳的重要人物是孙绰，委任他为右军长史。孙绰与羲之相知于武昌征西将军府，少时与兄孙统家于会稽，游放山水十余年，熟悉会稽的山川风物。而王羲之在当地结识新友，多通过孙绰的介绍，他和高僧支遁（道林）的结交，即是一例。

在会稽，王羲之仍然关注朝廷内外的局势。公元353年，殷浩与桓温争夺北伐领先权，率先北伐，兵败，复图再举，王羲之知道消息，写信劝殷浩，诉说“国家之安在于内外和”的道理，总结道：

> 自寇乱以来，处内外之任者，未有深谋远虑，括囊至计，而疲竭根本，各从所志，竟无一功可论，一事可记。忠言嘉谋弃而莫用，遂令天下将有土崩之势，何能不痛心悲慨也。任其事者，岂得辞四海之责！

这样说，显然批评了东晋初年包括王羲之从伯王敦在内的重臣“各从所志”而“疲竭根本”的做法。这些负有内外重任者之间的政争，与当初王敦、苏峻制造变乱的前兆非常相似，王羲之明察于心，直言诉诸殷浩，欲阻止他再次兴军北伐，以免出现不可收拾的局面。王羲之还为殷浩谋划了万全之策：

> 今军破于外，资竭于内，保淮之志非复所及，莫过还保长江，都督将各复旧镇，自长江以外，羁縻而已。

他仍然担心殷浩因受挫而意气用事，一意孤行，又致书司马昱，再陈不宜北伐的理由，重申还保江淮的策略。但殷浩已成骑虎之势，又遣部将出兵，再败，次年废为庶人，由服丧期满的王述接任扬州刺史。

王羲之也很重视社会的实际问题，他治理郡务，务实而宽简，有王导遗风。

当时会稽郡统十县、三万户，是东晋的重要产粮区。到任之后，因为北伐军兴，“增运千石，征役兼至，皆以军期”，而当地的“仓督监耗盗官米，动以万计”，“检校诸县，无不皆尔”。巡察到余姚县，发现“近十万斛，重敛以资奸吏”。漕运军粮的民夫，亦由郡守负责征派，但“征役及充运死亡、叛散者众”，境内“百姓流亡，户口日减”，种种现状，都难以完成朝廷下达的征调指标。

赋役征调因为北伐用兵而加重，王羲之不仅看到而且切身感受到兴兵北伐给地方百姓带来种种灾难性的后果，所以他以务实的态度坚决反对内外重臣为争权夺利而发动的毫无取胜希望且“疲竭根本”的北

伐。他反对北伐未能奏效，又上疏陈述百姓的种种苦状，力争减缓征调，终于得到允纳。

他还在郡内实行了一年的断酒，省下百余万斛粮食，超过了租赋的收入[19]。任职期间，东土发生过一次饥荒，王羲之下令开仓赈贷，使会稽郡保持了稳定的局面。对于百姓的逃亡问题，王羲之主张采用变通的方法来解决，他在致尚书仆射谢尚的信中建议："诸死罪原轻者及五岁刑"，"其减死者，可长充兵役，五岁者，可充杂工医寺，皆令移其家以实都邑"。王羲之是据实际情况提出"适时之宜"的措施，既可以满足中央政府的征调需求，又可以解决"逃亡之患"，显出他的明智和务实。

王羲之留心政务，但他毕竟是贵胄公子，也好"视听之娱"和游乐。王羲之喜好招朋访友，从他写给友人的信中可以了解到。《右军书记》：

> 末秋初冬，必思与诸君一佳集。
>
> 云卿当来居此，喜慰不可言……此地僻，又节气佳，是以欣卿来也。

公元353年春，他召集了筑室东土的名士、属官如谢安、郗昙、孙绰、孙统、许询、支遁、谢胜、徐丰之及家族子弟凡四十一人，在山阴的兰亭举行了一次雅集，这就是东晋时期有名的"兰亭之会"。

这是一次借三月三日在水边"洗濯祓除宿垢"的古老风俗，邀集亲朋相聚的盛会。兰亭"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时"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众人列坐曲水之旁，作"流觞曲水"的禊饮歌诗之戏。一觞一咏，畅述幽情。那一天，有二十六人赋有诗作，有十五人不能赋诗，罚酒各三斗[20]。王羲之专为这次雅集写了一篇序文，以申其志，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兰亭序》。

王羲之爱鹅，有所闻必往游观。《晋书·王羲之传》记载："会稽有孤居姥养一鹅，善鸣，求市未能得"，羲之"遂携亲友命驾就观"。"山阴有一道士，养好鹅，羲之往观焉，意甚悦，固求市之，道士云：'为写《道德经》，

当举群相赠耳。'羲之欣然写毕,笼鹅而归,甚以为乐"。羲之书法名高当世,也以笔戏取乐。"诣门生家,见棐几滑净,因书之,真草相半"。"在蕺山见一老姥,持六角竹扇卖之,羲之书其扇,各为五字",并告诉老妇:"但言是王右军书,以求百钱耶。"

公元355年春,王羲之主动辞去了官职。事情的发生,与前会稽内史王述相关。当初王羲之自会稽王友改授临川太守时,王述从骠骑功曹出为宛陵令,官位在王羲之下而与王羲之齐名,但王羲之看不起王述。岂知两人在会稽郡是前后任,王述居郡守丧,王羲之走马上任后,出于礼节到王述家吊唁一次,以后便不再理会他,王述由此积下怨恨。等到他代殷浩出任扬州刺史,便采用同样的方式报复王羲之,"将就征,周行郡界而不过羲之,临发,一别而去"[21]。

王述出守扬州,会稽郡在他的治下,"羲之耻为之下,遣使诣朝廷,求分会稽为越州,行人失辞,大为时贤所笑"。而且王述检查会稽郡的刑政,总要弄得主管官员"疲于简对",王羲之感到继续当官将会不断受到羞辱,"遂称病去郡"。

这一年的三月九日,王羲之在父母墓前肆筵设席[22],举行了告誓先灵的仪式,发誓不再从政做官,所谓"止足之分,定于今日","敢渝此心,贪冒苟进","天地所不覆载,名教所不得容"。从此,他告别仕途,放散闲居。

辞官之后,王羲之仍然居住山阴。"会稽境特多名山水,峰崿隆峻,吐纳云雾,松栝枫柏,擢干竦条,潭壑镜彻,清流泻注。"[23]当年他"初渡浙江,便有终焉之志",居官时守任在身,未尽优游之乐。既去官,"与东土人士尽山水之游,弋钓为娱。又与道士许迈共修服食,采药石不远千里,遍游东中诸郡,穷诸名山,泛沧海"。他还对巴蜀的山川形势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十七帖》中,在他写给益州刺史周抚的一封书信中说到:"吾有七儿一女,皆同生(郗氏生),婚娶以毕。惟一小者未婚耳,过此一婚,便得至彼。"

王羲之好游名山大川,向往巴蜀一游,与他信奉道教、雅好服食密

切相关。从他给周抚的信中可以知道，周抚馈赠给他许多巴蜀所产的物品，如旃罽、胡桃、青李、来禽、日给藤之类，用王羲之的话说，是“服食所须”。信奉道教的人多有山岳崇拜的观念，这又与道教的神仙思想相系，何况五斗米道曾在汉末张鲁雄据巴蜀时颇为流行，而高尚不出的谯周，对他也别有一番吸引力。

服食是王羲之晚年生活的重要内容。服食在魏晋盛行，人们相信服食可以强身健体，延年益寿。其长生之法是，先服草木以救亏缺，后服金丹以定无穷。王羲之的身体并不健壮，吏卒常常阻止他外出游历[24]。他在晚年的一封书信中说：“吾服食久，犹为劣劣。”[25]他时常在书信中向亲友陈诉病状和服食的药物反应：[26]

> 又晚热没有定发日……吾疾患迟速无常。
> 得散力，烦不得眠，食至少，疾患经日。
> 吾肿，得此霖雨转遽。
> 吾遂沉滞兼下，如近数日，分无复理。
> 吾昨暮复大吐，小噉物便尔。
> 吾比日极不快，不得眠，食殊顿。
> 吾胛痛剧，灸不得力，至患之。
> 五六日来小差，尚甚虚劣，且风大动，举体急痛。
> 仆下连连不断，无所一欲，噉则不消化，诸弊甚，不知何以救之。
> 日前耳手亦恶。
> 吾下势腹痛小差，须用女萎丸，得应甚速也。

王羲之欲求长生和生理的快感而服食，然而服药后行散发热的快感并不能持久，相反，种种负作用引发了病痛，时时缠绕着他，又使他更加依赖服食来解救。王羲之陷于恶性循环的折磨，无力自拔，随着年事日高，疾苦丛集，似乎连服食后行散发热的短暂快感也微乎其微了。

晚年闲散的生活，自有取乐的内容，除了与谢安等人游山海，“并行

田视地利”，归来修治桑果也是颐养闲暇的乐事。每到果实成熟时，则“率诸子，抱弱孙，游观其间，有一甘之味，割而分之，以娱目前”[27]。

王羲之有七子一女，内外孙十六人[28]，三世同堂门户兴旺，晚年的羲之颇感欣慰。他说：“衣食之馀，欲与亲知时共欢宴，虽不能兴言高咏，衔杯引满，语田里所行，故以为抚掌之资。”[29]他以敦厚退让教诲子弟，戒以轻薄，尽家长之责。有时兴起，与朋友设局对弈，坐隐手谈一番[30]。如果说晚年的王羲之还有什么愿望的话，不外乎这些“坐而获逸，遂其宿心”的生活内容，所谓“依陆贾、班嗣、杨王孙之处世，甚欲希风数子，老夫志愿尽于此也”[31]。

公元 361 年，王羲之病逝。享年五十九岁。

第二节

书法师承

书法是古代社会读书人必须学习的技艺，即《周礼》所谓“六艺”之一的“书”。书教之设，不会晚于周朝。周朝的“六艺”，不是纯粹的书本知识，除了用眼用脑记识之外，还需要身体力行地进行反复的操作实践，才能真正掌握。

书法教育自有一套操作规范，初级阶段是所谓的习字，与识字教育同时进行，范本是手抄本的字书，或教师另写的帖本。古代读书人最初的审美训练，就是这种要求把字写得工整、规范的习字教育。进一步的深造，别有一套门径，则需要擅长书法的名家指点。大概普通的习字教育和专门的书法传授，大约在东汉时期就出现了分野。后者具有的私相授受的特点，在三国两晋时期日见显著，以至蒙上一些神秘的色彩。由于魏晋时期旧体新体并盛，书法名家各有专擅，人们的书法师承，具有

家学和门派的特征。

王羲之的书法师承，以“少学卫夫人”之说最为著名。根据是传为王羲之撰写的《题卫夫人〈笔阵图〉后》这篇文章，文中有一段自叙学书经历的文字：

> 予少学卫夫人，将谓大能。及渡江北游名山，见李斯、曹喜等书，又之许下，见锺繇、梁鹄书，又之洛下，见蔡邕《石经》三体书，又于从兄洽处，见张昶《华岳碑》，始知学卫夫人书，徒费年日耳。羲之遂改本师，仍于众碑学习焉。

虽然羲之后来对自己“学卫夫人书”持否定的态度，但说到“少学卫夫人”，所以后人一直把卫夫人看作王羲之的本师。

但是，传为王羲之写的这篇文章，多处与史书的有关记载相忤，北游许洛尤为可疑[⑱]。

王羲之师事卫夫人的可靠记载，见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 晋中书院(郎)李充母卫夫人，善锺法，王逸少之师。

卫夫人，与西晋高门及书法世家卫瓘卫恒同族别支。她在西晋末年出嫁江州刺史江夏李矩。卫夫人以正书见长，“善锺法”，大概她的儿子李充也得其传授，所以“善楷书，妙参锺、索”。王羲之少时从卫夫人学书，估计是锺繇这一流派的楷书。

卫夫人只能算是王羲之学习书法的启蒙之师，因为王羲之后来“改本师”转师叔父王廙了。南朝齐王僧虔《论书》和梁庾肩吾《书品》都有王羲之师事王廙的记载，但人们不大提及王羲之的这段经历。当年王羲之随王廙南渡，青少年时代是在建康渡过的，二十岁时，王廙才去世。而王廙渡江后的十余年间，最初出任过短期的庐江、鄱阳二郡郡守，后任荆州刺史但时间不长，其间任职建康，守丧也在建康。估计王羲之转师王

廙，在十余岁至二十岁之间。

王廙是东晋早期艺坛上最有影响力的人物，不仅擅长正书，兼工行书、草书、飞白书，技能比卫夫人全面。以学习书法的欲求渐进渐广的通常过程而言，王羲之由师卫夫人转师王廙，也合乎逻辑。何况羲之幼而失怙，作为叔父的王廙，自有督导之责。

王羲之改师王廙之后，书法的学习当由正体扩展到行书、草书、飞白书的技法技巧。后来王羲之的书法成就高，能写各体书，虽然卫夫人的启蒙之功不可抹煞，但王廙对于王羲之的作用和影响远远超过了卫夫人。

王廙与卫夫人都是"传锺法"，王羲之当然应该算是锺派的传人。后来王羲之在书法上建树"今体"，则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了。

王羲之曾说："顷寻诸名书，锺、张信为绝伦，其馀不足存。"他的书法为世所重之后，还常常自称："我书比锺繇，当抗行；比张芝草，犹当雁行。"在东晋，锺、张是书法家公认的权威，王羲之推重锺、张以表示对权威的承认，又自许与锺、张"抗行""雁行"，此中也透露出师法锺、张的消息。可以说二十岁之后的王羲之，对锺、张书法有过一段时间的深入研习，所以他才能说出"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黑，使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的话来。

王羲之的书法师承，大致的线索是：少学卫夫人，得正书的技法。十余岁至二十岁，改师叔父王廙，得众体之技法。二十岁以后，师师之所师，正书、行书宗尚锺繇，草书效法张芝。

第三节

王羲之的书艺

1. 王羲之作品的流传

王羲之四十余岁时，他的书法已经名满天下。他写给朋友的书信，抄写的文章，草拟的文稿，甚至笔戏之类，凡是他的书迹，生前已流被朝野，备受世人珍爱。人们竞相收藏他的墨迹，视为欣赏把玩的名迹，或者作为习写今体的范本。

王羲之一生写下了多少“作品”，从来没有确切的数字。但帝王的收藏尚有记载，南朝刘宋明帝泰始年间（465 — 471）内府旧藏、新入的王羲之书迹，合有十多帙一百二十多卷一千多纸[33]。梁武帝时，搜访天下法书，内府秘藏的王羲之书迹，合有七千纸之多[34]。唐朝贞观年间，内府购求的王羲之书迹，以唐朝张彦远《法书要录》中所见最高数额计，有三千余纸[35]。

这是历史上帝王购募王羲之书迹最多的三次记载。南朝梁内府的藏品，其中不少是刘宋败亡后散佚的藏品。梁内府收藏的王书在江陵陷落时被梁元帝付之一炬，北周将领于谨“捃拾遗逸”，所获极少。这极少的一部分，在隋炀帝南巡时“大半沦弃”，留在东都的，唐朝时“始归天府”。推测唐内府藏纳的王羲之书迹大多数是梁内府藏品之外的王书。梁朝与唐朝内府收藏的王书数量合计万余纸，这是我们今天推算的传世王书的最高数量。

这一数目，当然是个约数。因为，东晋末年，雅好王书的桓玄在败亡之际，曾将自己收罗的王羲之父子书尽投于江。又有王羲之妻弟郗昙将王羲之书殉葬[36]。而贞观之后，武则天当政的神功元年（697）五月，王导

的后裔王方庆曾进王氏一门书，其中也有王羲之的作品。另外，古代的文献中，屡见造假的记载，在5世纪前期，即南朝刘宋文帝时期，去王羲之逝世不过百年，就有人伪造王书骗取钱财。虞龢《论书表》记载：

> 羲之为会稽，献之为吴兴，故三吴之近地，偏多遗迹也。又是末年遒美之时，中世宗室诸王，尚多素嗤，贵游不甚爱好，朝廷亦不搜求。人间所秘，往往不少。新渝惠侯（刘义宗，南朝宋武帝刘裕从子）雅所爱重，悬金招买，不计贵贱，而轻薄之徒锐意摹学，以茅屋漏汁变纸色，加以劳辱，使类久书，真伪相糅，莫之能别。故惠侯所蓄，多有非真。

帝王和贵胄搜罗王书的通常办法，是酬以重金，而只要用金钱招引，虽然大有所获，也诱使趋利之徒作伪造假。梁武帝时，内府秘藏的王书，就杂有不少赝品。其中，一部分是有意造假之作，还有一部分是误将后人的临摹之作当作了王书真迹。因此，萧梁、李唐内府的王书尽管合有万纸之多，若论真迹，当不足此额。

传世的王羲之书迹，随着岁月的流逝，不断地毁佚，数量越来越少。去唐朝贞观年间（627 — 649）约五百年的北宋宣和年间（1119 — 1125），内府所能搜罗的王书，就锐减到二百四十三帖。“靖康之难”以后，宋高宗感叹：“余自渡江，无复锺、王真迹。”[37]元明清各朝，内府收藏的王书，寥若晨星；散入私家的王书，也如凤毛麟角。流传至今的王羲之书法墨迹，不是摹本即是临本之类，能显示王书风采者，数量不过三十余帖。

临摹拓写是南朝以至唐朝的人们传播王书的主要办法。梁朝时出现集王字的《千字文》，唐朝时又有集王字移刻于碑石的做法，五代南唐时发展为刻帖[38]，至北宋而大盛。刻帖可以不断捶拓，繁殖与传播王书要比临摹拓写来得便捷。但是，因为刻帖兴起之际，已是传世的王羲之书迹稀少之时，北宋刻《淳化阁帖》，倾内府所藏，加上借自私家的王羲之书迹，也不过一百五十五帖。

临摹和刻帖，本是古人传播王羲之书法的复制手段，也保存了不少王羲之书迹。王羲之真迹绝灭之后，要感知王羲之书法的形象和风采，只能凭借古人用复制手段保存的这些王羲之的作品。

流传至今的王羲之书法作品，从帖刻本所存，约二百六十二帖[39]，临摹的墨迹本约存三十余帖。刻本与墨迹本有十五帖重合，则王羲之的书法作品数量，约有二百七十余帖。如果剔除刻帖中的伪迹赝品，就不足此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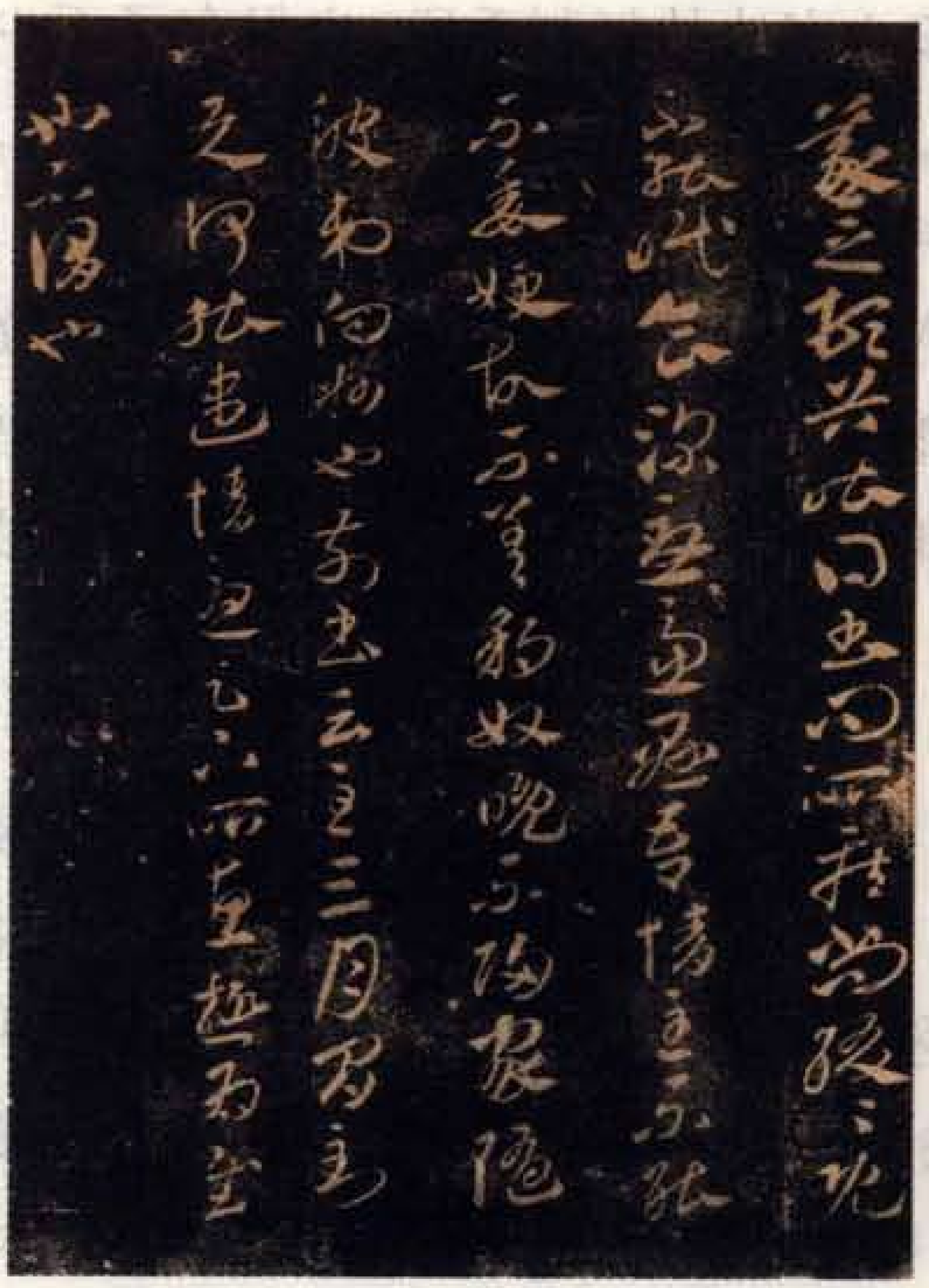
王羲之与魏晋时期的许多前辈书法家一样，能驾轻就熟地运用多种书体作书，有章草、今草、行书、正书。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里说到：他"于都下偶得飞白一卷，云是逸少好迹"，因为不曾另有所见，无法鉴别，但觉得"势力惊绝"，这一卷飞白书后送与梁武帝，充为内府藏品。唐朝张怀瓘《书断》里也记载王羲之能作飞白书，还提到八分书，大概唐朝还能见到。宋朝梦英《十八体》称王羲之发明"龙爪书"，则是附会之说，不足为据。

2. **王羲之的草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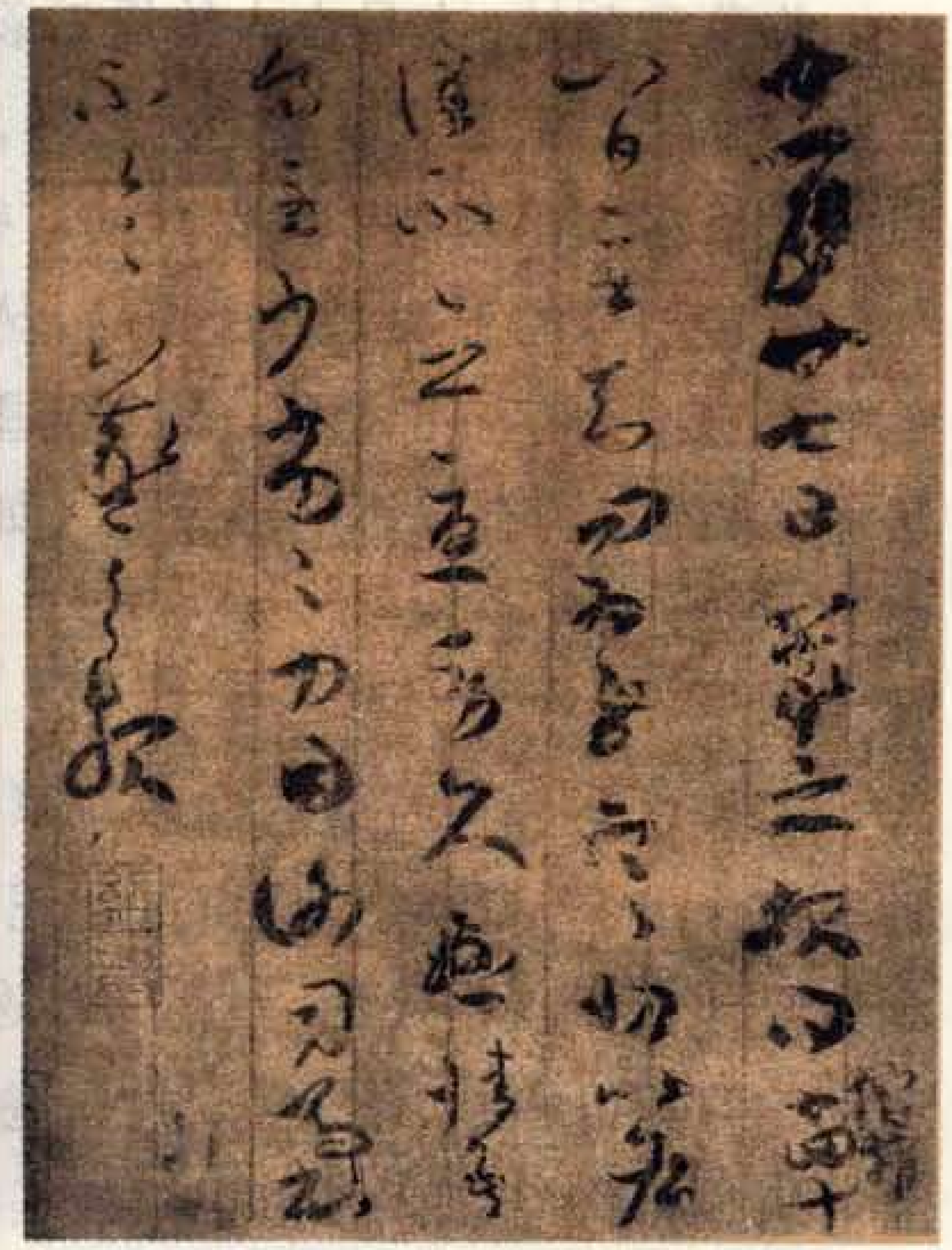
南朝以来，传世的王羲之书迹，以草书数量最多[40]。今天所见的王羲之草书帖，仍占总量的大多数，达百分之七十以上。

王羲之的草书作品，今日所见，只有一件《豹奴帖》(图 6－3. 1)是用标准的章草体书写的。字形偏于扁，表现草势的曲笔写得细而圆柔，这是他与索靖《月仪帖》不同的地方。王羲之早年的章草，曾经得到庾翼"顿还张芝章草旧观"的盛赞。

王羲之大量的草书作品，是成名之后写的今草。他的今草是第一代今草的样式，其中有些带着章草痕迹的作品很值得注意，比如《寒切帖》(图 6－3. 2)、《月半帖》笔形的厚阔；《远宦帖》(图 6－3. 3) 字形的横扁开张；《逸民帖》《丝布帖》《盐井帖》的字字独立，不相映接。这些作品又有笔短而形密，"含质"甚于"耀文"的共同特征。后人评王书"趣长笔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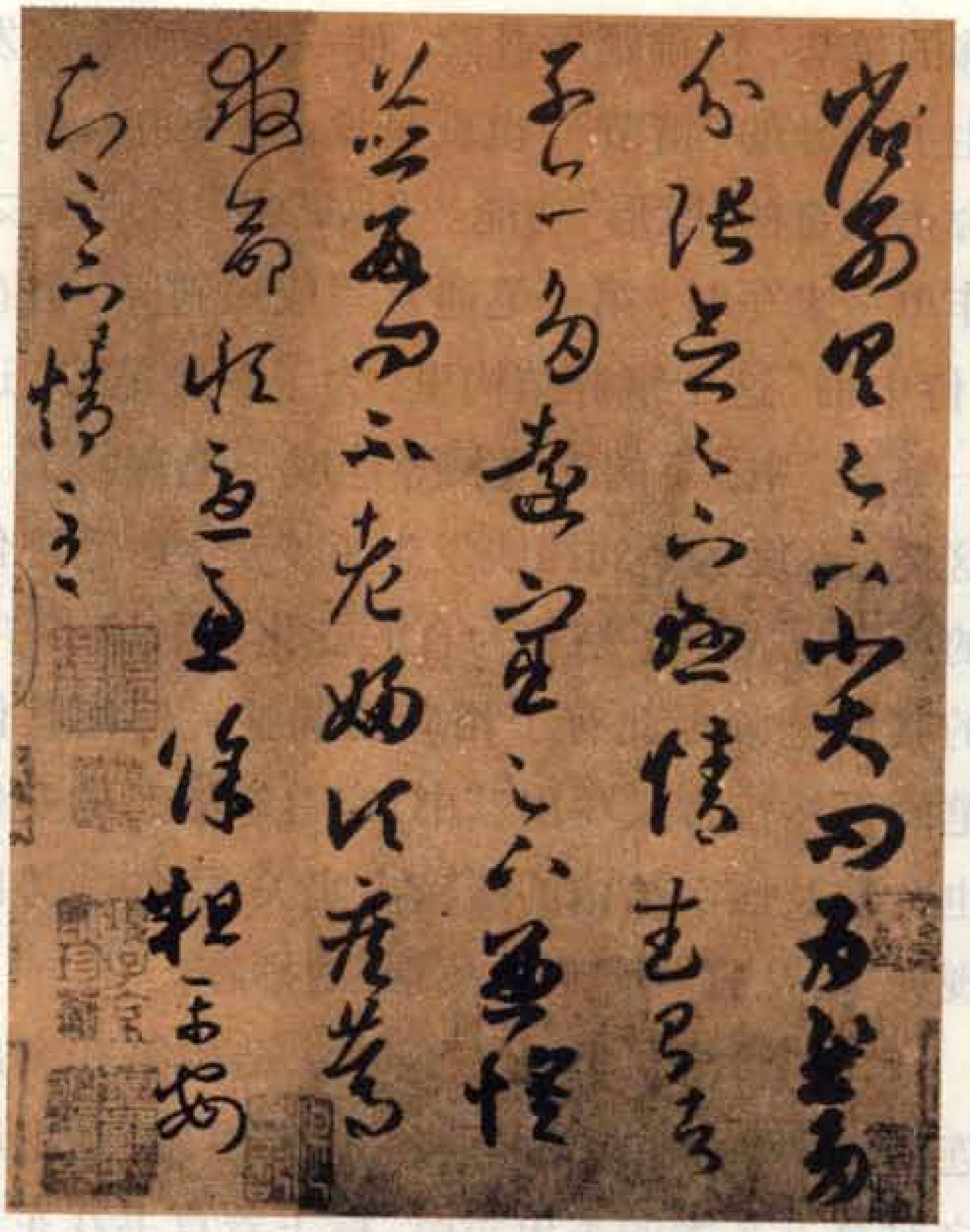
6-3.1 王羲之《豹奴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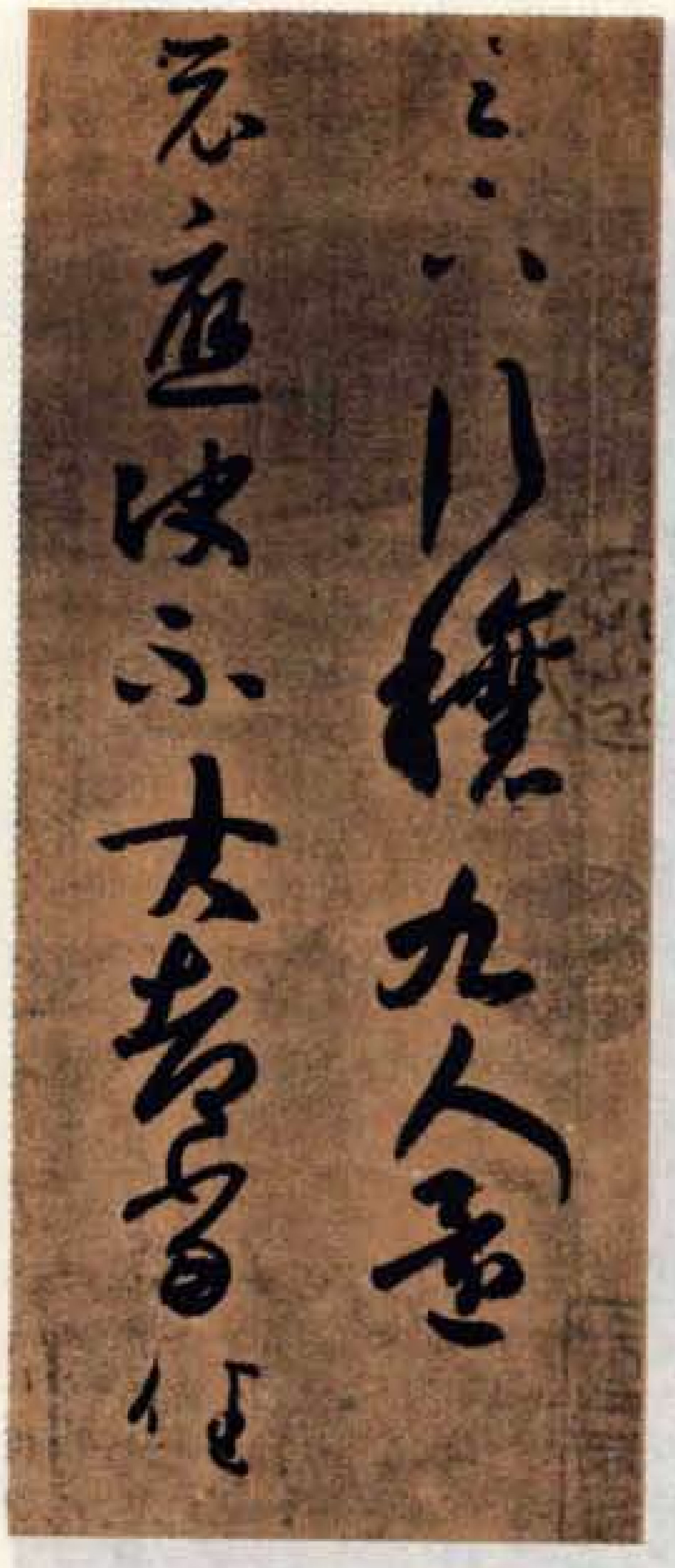
6-3.2 王羲之《寒切帖》
纸本 26×21.5cm 天津市艺术博物馆藏

“森严有法”,“备八分气度”,拟其形势为“虎卧凤阙”,在这类今草作品中体现得最为充分。上述作品在王羲之创制的今草书法中,属于新体旧面一类。

今草的基本法则是从章草沿用而来，结构大同小异，只要剔除隶波，化笔势的横张为纵引，连绵的笔画引向下字，就是幡然一新的今草。王羲之有能力变制今草,这能力“富于包孕”,既包孕过去的种种,也包孕未来的端绪。在他的笔下,托古与制新联通一气,运用之妙存乎其心。他写的今草,落实到具体作品的点画形象上,是偏于古典还是趋乎新意,又有许多微妙的差异。一些保留章草遗意的今草作品,流露的古法多一些，或者说，传统的继承大于新意的发挥，仿佛借用典故来抒发己见,利用旧腔唱咏新词。所以,王羲之书法古雅遒劲的格调,在这类作品中表现得充分而且醒人眼目，后人可以王羲之的此类今草书法来品味其中的“晋韵”。



6-3.3 王羲之 《远宦帖》
纸本 24.8×21.3cm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6-3.4 王羲之 《行穰帖》
纸本 纵 24.4cm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美术馆藏

王羲之今草书法的典型样式，则要向诸如墨迹本的《都下帖》《行穰帖》(图 6-3.4)，刻本的《虞安吉帖》《虞休帖》《侍中帖》《秋中帖》《清和帖》《知宾帖》《雪候帖》《想弟帖》去感知。这些作品，大概是王羲之后期的书迹，笔势起伏迭宕，形态舒卷多状，特别是连笔的映带延绵，表现得十分明确。如《侍中帖》(图 6-3.5)帖首“侍中书”三字，笔势贯注而下，仿佛把三个字当作一个字来写。王羲之写今草，时常把笔势扩大到单字以外，一笔写出几个字。由于笔势的拓展，他的草书造型也突破了以单字为造型单位的旧法，可以由两个或三个单字的形态集约为一个造型单位，形成了大于单字结构的“字群结构”。

王羲之的“字群结构”中，笔势放逸生奇的品格突现出来了。在这里，笔锋不再是被动地依循每个字的草法结构所设定的路线而运行。飞



6－3.5 王羲之 《侍中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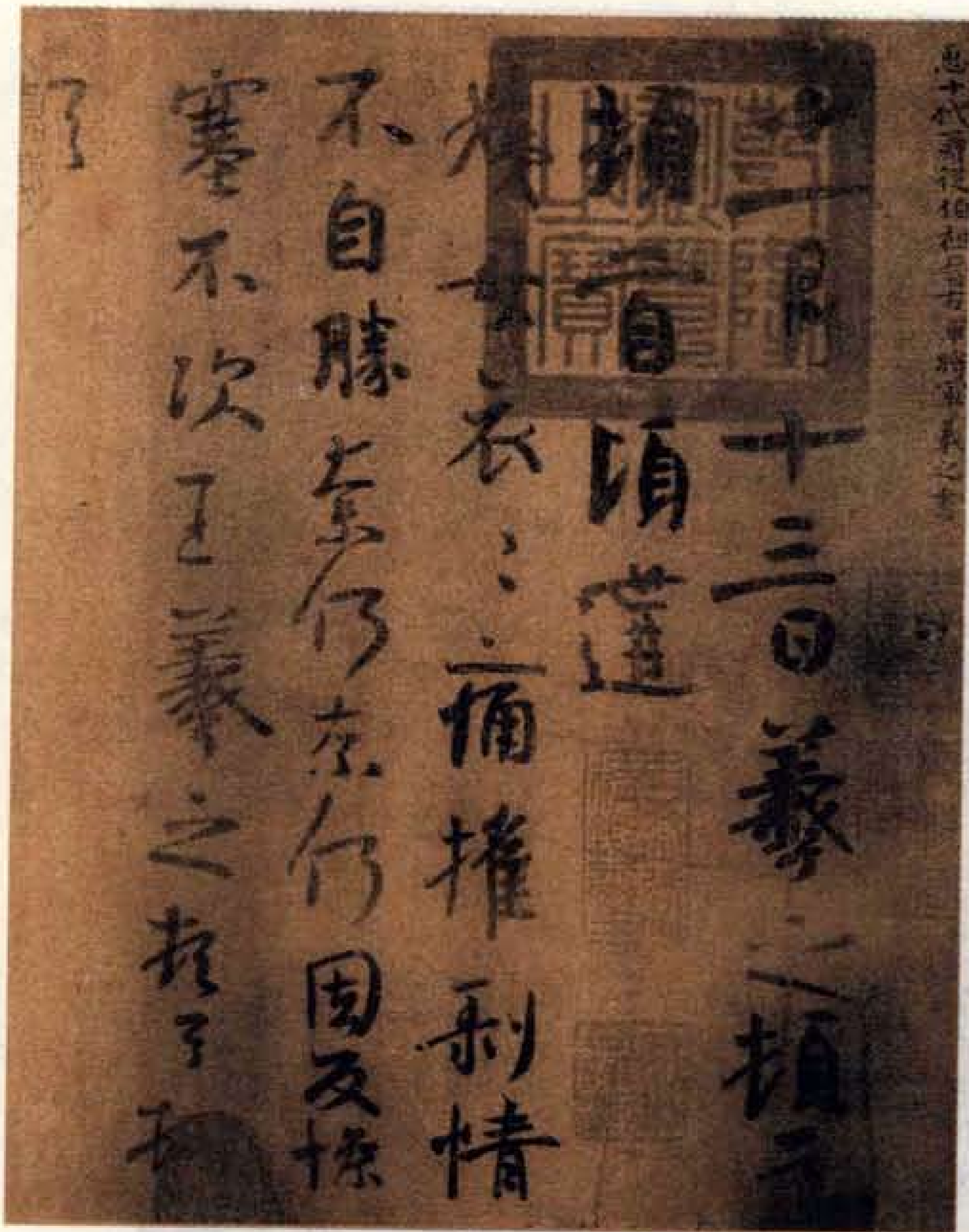
移的笔势，仿佛蹈厉赴险，使一些笔画姿态发生了变异的“情节”，也就是说，笔势也具有了舍正生奇的“赋形”功能。例如“书”字，王羲之作单字来写时，第一笔通常写成短斜竖，但在“侍中书”这个字群结构里，为了顺应笔势，这一笔和“中”字的末笔长竖连成一笔直竖了。这样，不仅运笔的路线发生了变更，运笔迹化的姿态也发生了易斜为直的变化，而且“书”字的其他笔画因此有了相应的调整。即使其他笔画仍然按常式写出，“书”字首笔姿态的变化也会波及该字结构的疏密虚实关系，使字势出现“临时从宜”而“不主故常”的妙趣。

“字群结构”具有展现草法结构美和突出连绵笔势魅力的双重品格，它的出现，是王羲之对草书艺术的杰出贡献，标志着草书在东晋进入到新的发展阶段，草书的表现性由此获得更大的空间，而且，“字群结构”还是我们理解王羲之今草书艺区别于汉魏草书的关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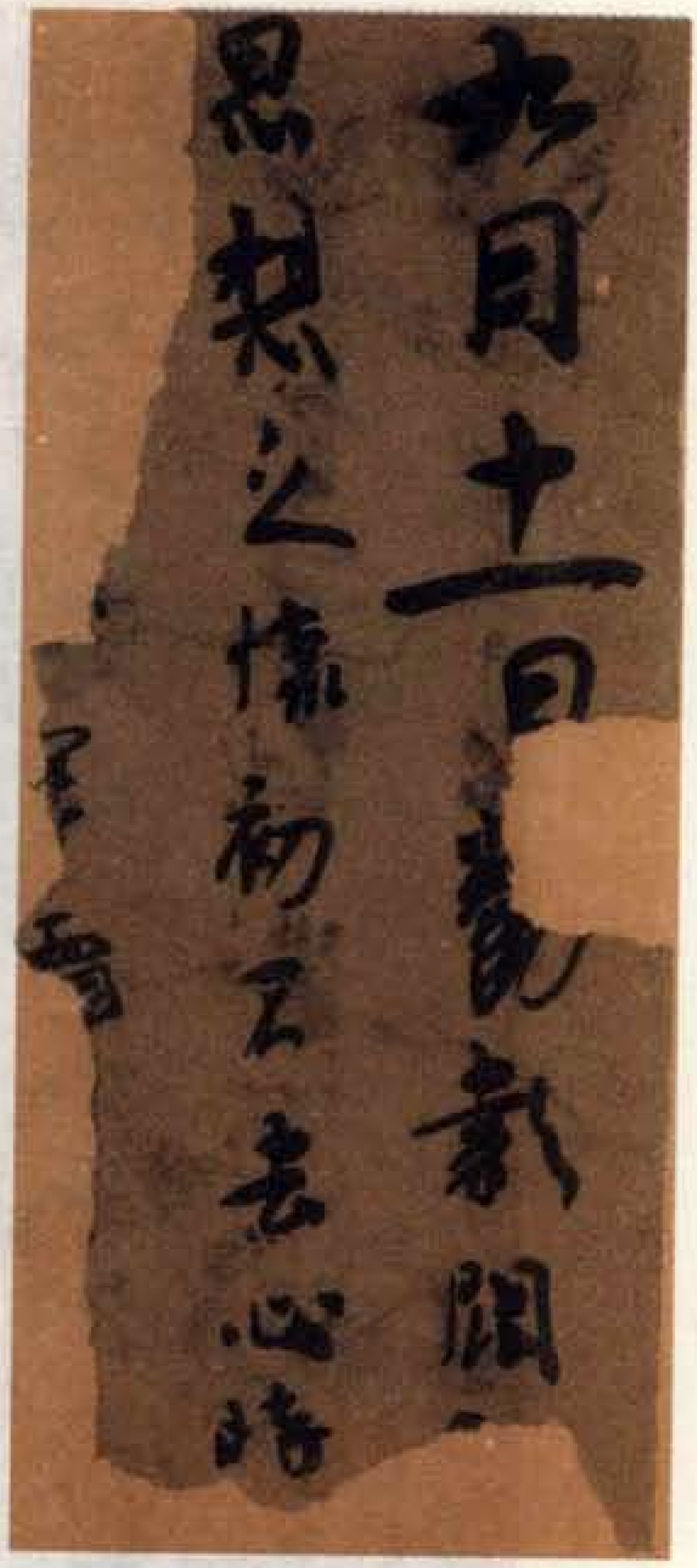
3. 王羲之的行书

王羲之早期写的作品，有一件《姨母帖》(图 6－3.6)传世。帖中前两行笔画粗重朴拙，虽作行书结构，笔势并不连贯，运笔较为迟缓，具有浓郁的隶意，与西晋时期的《刘得秋简》和《九月十一日残纸》(图 6－3.7)上的行书形态十分接近。后面四行，行笔稍快，出现欹侧的姿态，像“奈何”“顿首”这类书信常用语，还写成了简略的草体。通观整幅作品，前后的笔调有些不协调不通融，显然不是他翻新出奇之前的行书作品。但“母哀”“不自胜”等字的形态表露出新妍的端倪。

王羲之行书的成熟作品，是那些汰除了隶书笔意，具备遒美欹侧品



6－3.6 王羲之 《姨母帖》
硬黄纸本 纵 26.3cm 辽宁省博物馆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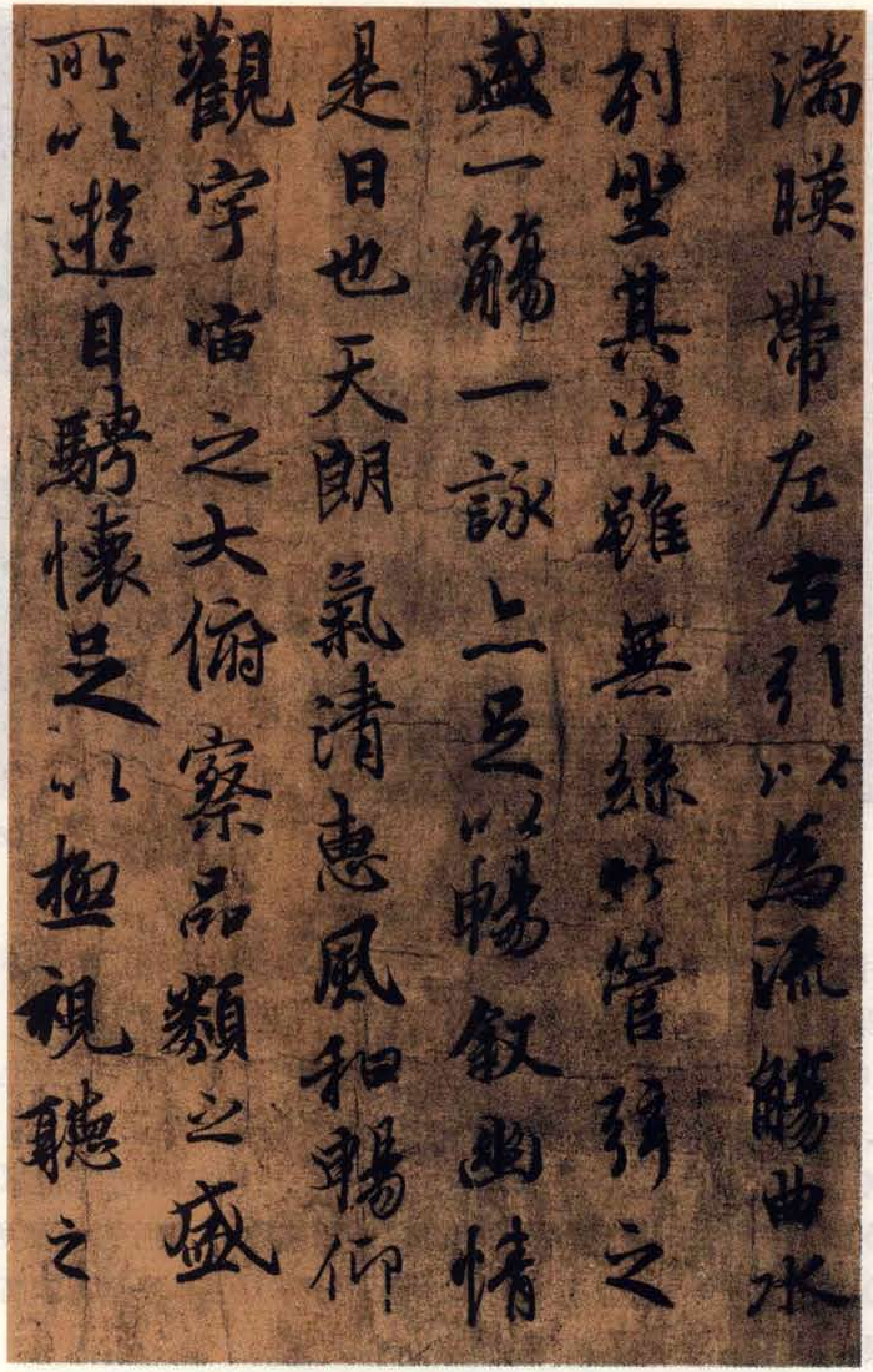
6－3.7 《九月十一日残纸》
楼兰文书

格的书迹，最著名的佳作，是永和九年（353）三月在会稽山阴郊外举行兰亭集会时写下的《兰亭序》（图 6－3.8）。

《兰亭序》，行书二十八行，三百二十四字，它在中国书法史上声誉显赫，几乎没有一件书法名作能与之媲美。

《兰亭序》有许多别称。南朝称《临河序》；唐朝有称《兰亭记》《兰亭集序》《兰亭》者；宋朝时更是名目繁多，欧阳修称《修褉序》，蔡襄称《曲水序》，苏轼称《兰亭文》，黄庭坚有称《褉饮序草》《兰亭序草》，宋高宗则称《褉帖》。

关于《兰亭序》的流传情况，唐朝刘餗《隋唐嘉话》里记载得较为详备，他说：



6－3.8 王羲之 《兰亭序》(局部) 纸本 纵 24.5cm 故宫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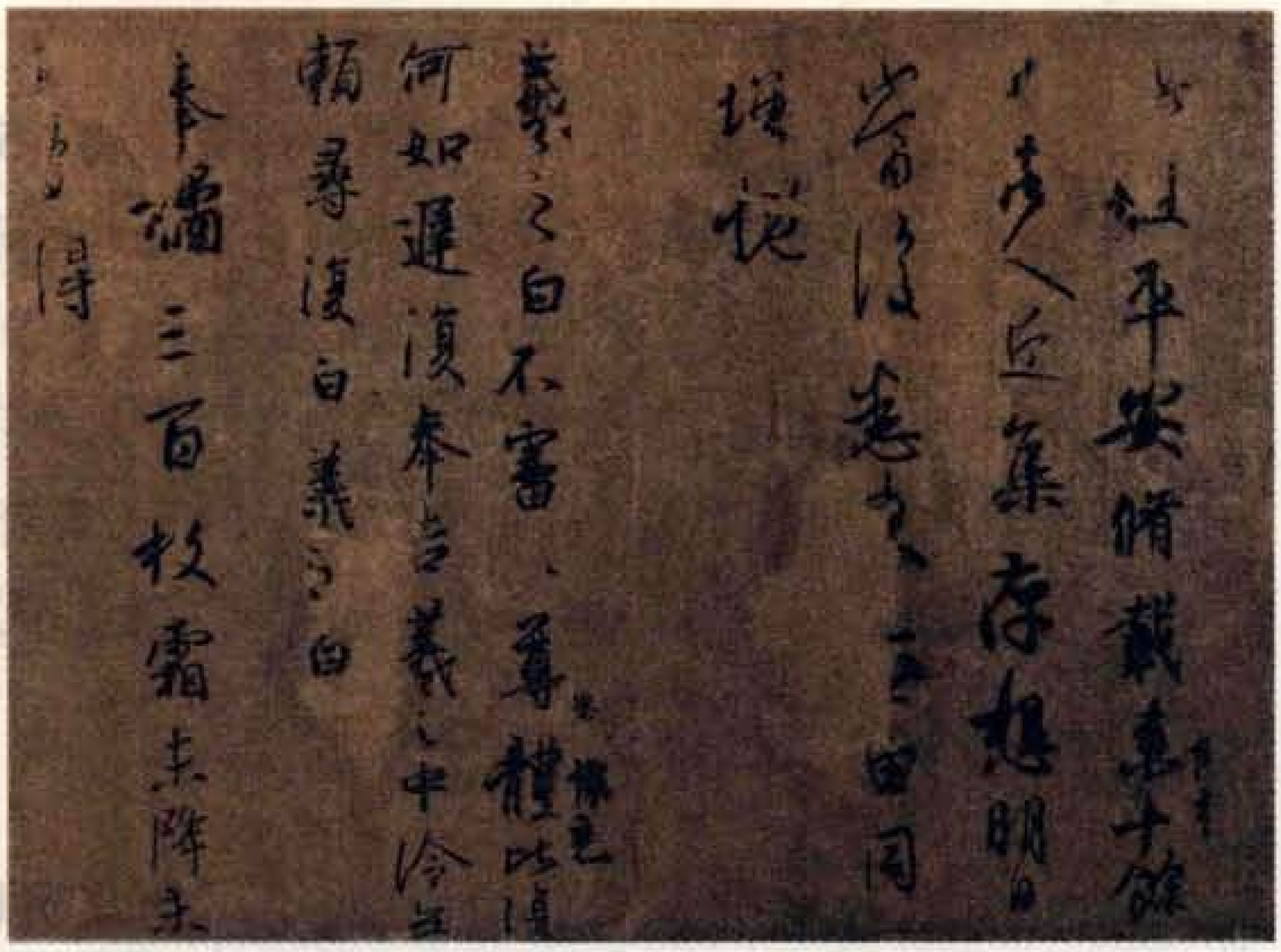
王右军《兰亭序》，梁乱出在外，陈天嘉（560—565）中为僧永所得，献之（陈）宣帝。隋平陈时，或以献晋王（隋炀帝），王不之宝。后僧果从帝借拓。及登极，竟未从索。果师死后，弟子僧辩才得之。太宗为秦王日，见拓本惊喜，乃贵价市大王书《兰亭》，终不至焉。及知在辩师处，使萧翊就越州求得之，以武德四年（621）入秦府。贞观十年（636），乃拓十本以赐近臣。帝崩，中书令褚遂良奏："《兰亭》先帝所重，不可留。"遂秘于昭陵。

刘悚是史学家刘知幾第二子，天宝初年，"历集贤院学士，兼知史官"，他的记叙，大约可信。文中提到的萧翊微服赴越州僧辩才处"求得"《兰亭序》真迹的经过，唐何延之撰写的《兰亭记》演绎成智取骗赚，情节详尽曲折，很像小说家言。

唐朝以前，人们多看重王羲之的正书和草书，《兰亭序》还不大为人所知，因为唐太宗的喜好才受到普遍的重视。褚遂良《右军书目》记载贞观内府收藏的王羲之行书五十八卷二百五十二帖，《兰亭序》被列为第一卷第一帖。唐太宗收得《兰亭》之后，命令弘文馆的拓书人冯承素、汤普彻等用双勾廓填法摹写了一些副本分赐近臣。现在流传的各种《兰亭序》的临摹本，最有名的墨本是旧题冯承素所摹的"神龙本"。此本勾摹细腻，笔画灵动多姿，起承映带之迹清晰可见，长点及捺画的收笔处显露的笔心也无遗漏地摹状出来。第十四行"同"字第一笔的飞白状；第四行补写的"崇山"二字；第八行"和"字的"口"部分多一短横的补笔；第十三行"因"字，第十七行"向之"二字，第二十一行"痛"字，第二十五行"夫"字，第二十八行"文"字，皆有涂改，以及第二十五行的涂抹，大概都是忠实于底本而保留下来。传世的其他临本和据欧阳询临本上石的《定武兰亭》拓本也如此，且行款章法完全一致，当是祖述同一个底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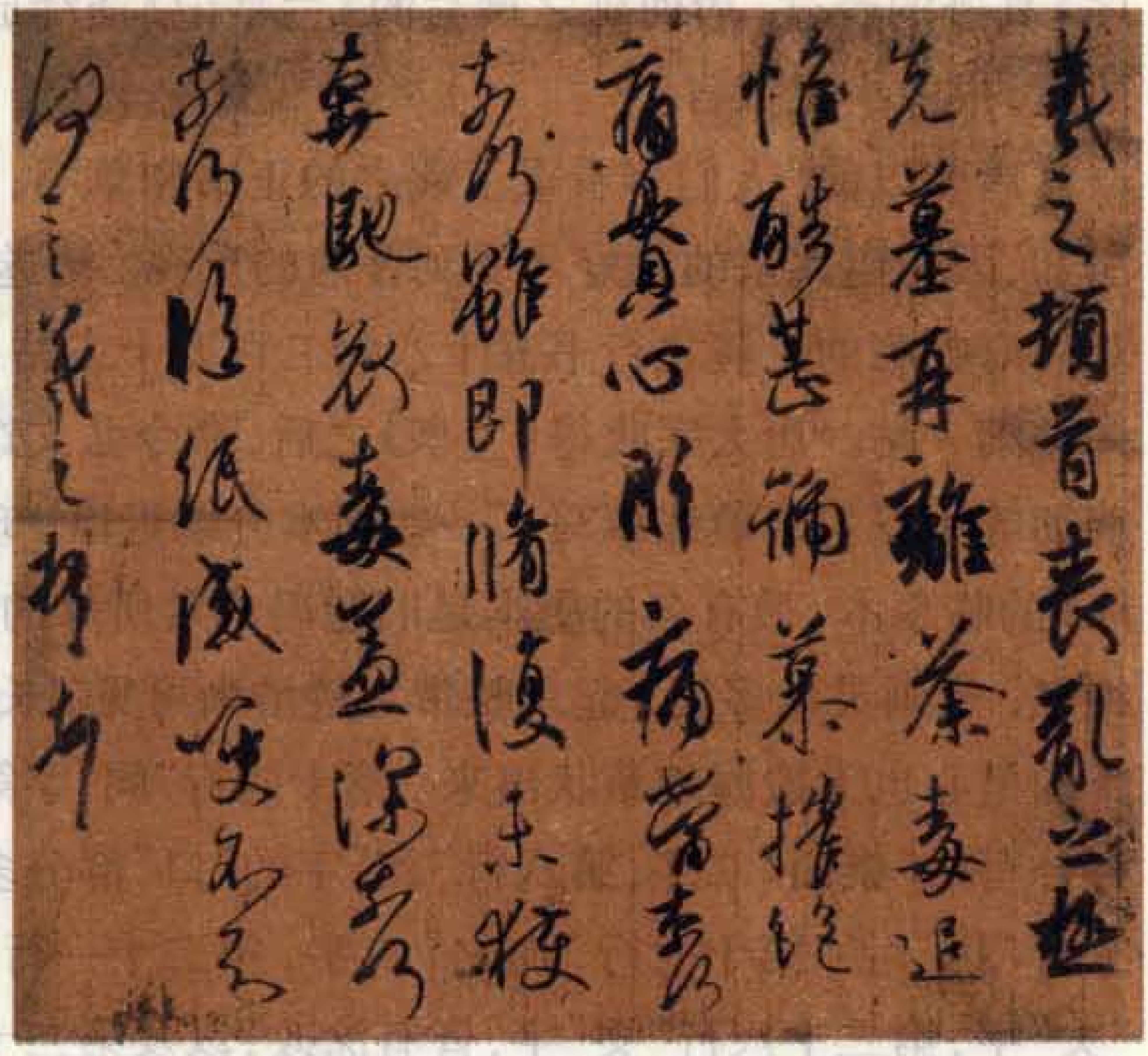
《兰亭序》的笔姿变化多端，笔力的劲健涵蕴于内，而不外耀争折之险。由笔姿察其笔法，正锋与侧笔相生相发，转换灵动。呈妍用侧笔，圆

润生；取劲用正锋，力度足。运笔的速度，流畅而匀和，不激厉也不迟涩，笔势自然含蓄。作者从容地把笔运毫，结构字的形态，欹侧而能整饬，妩媚却又天然。既雕既凿，不露痕迹。



6－3.9 王羲之《平安·何如·奉橘帖》
硬黄纸本 纵 24.7cm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属于《兰亭序》这一类风格样式的行书作品，还有《快雪时晴帖》、《平安·何如·奉橘帖》（图 6－3.9）、《极寒帖》《官奴帖》《省书增感帖》。



6－3.10 王羲之《丧乱帖》(356)
纸本 纵 28.7cm 日本皇室藏

王羲之在行书的写作中，合度地发挥了他的草书才华。在他的《丧乱帖》（图 6－3.10）、《频有哀祸帖》《二谢帖》《得示帖》《追寻帖》中，今草的草法、草势被王羲之引入到行书的书写之中，不仅行书中杂糅今草体，而且出现了王氏今草书中那种笔势贯通的“字群结构”。在王羲之以前，这种行书样式我们还没有见到，古楼兰遗址出土的魏晋

《小人董等字残纸》上，能见到字与字之间笔画的纵引连绵，却不杂草书字。在行书中夹杂草字草法，似乎始于王羲之。后来王献之创制兼行带草、流便简易的行草体势，或许是受到王羲之这种行书态势的启发。

4. 王羲之的楷书

唐人编撰的《晋书》记载，王羲之擅长的书体是楷书[41]。传世的羲之楷书都是小楷，南朝人称为"正书""细书""细楷"。萧齐时，内府有"右军《劝进》《洛神》诸书十馀首，皆作今体"，都是楷书[42]。南朝萧梁时期，陶弘景写信给梁武帝，说"逸少有名之迹，不过数首，《黄庭》《劝进》《像赞》《洛神》，此等不审犹得存否？"[43]而梁武帝派人送到陶弘景处鉴定真伪的内府藏品，不见陶氏所说的那四篇，而是《乐毅论》《太师箴》《大雅吟》等八篇，陶弘景鉴定后评论道："此卷(凡十三篇)是右军书者，惟有八条。前《乐毅论》书，乃极劲利，而非甚用意，故颇有坏字；《太师箴》《大雅吟》用意甚至，而更成小拘束，乃是书扇题屏风好体，其馀五篇，无的可称。"[44]

陈、隋时期，王羲之七世孙智永最推崇《乐毅论》，《题右军〈乐毅论〉后》云：

> 《乐毅论》者，正书第一。梁世模出，天下珍之。自萧(子雲)、阮(研)之流，莫不临学。陈天嘉(560 — 565)中，人得以献文帝，帝赐始兴王，王作牧境中，即以见示。吾昔闻其妙，今睹其真，阅玩良久，匪朝伊夕。始兴薨后，仍属废帝。废帝既殁，又属余杭公主，公主以帝王所重，恒加宝爱，陈世诸王，皆求不得。及天下一统，四海同文，处处追寻，累载方得。此书留意运工，特尽神妙。其间书误两字，不欲点除，遂雌黄治定，然后用笔。陶隐居云："《大雅吟》《乐毅论》《太师箴》等，笔力鲜媚，纸墨精新。"斯言得之矣。

唐朝贞观年间，内府收藏的王羲之楷书，褚遂良《右军书目》"正书都五卷"下注明"共四十帖"。但是，褚遂良所录的帖目，为十四帖：

第一卷:《乐毅论》,四十四行
第二卷:《黄庭经》,六十行
第三卷:《东方朔赞》(行数失记)
第四卷:《周公东征》,十一行
《自誓文》,四行
《尚想黄绮》,七行
《墓田丙舍》,五行
第五卷:《前因李叔夷》,四行
《琅邪临沂》,三行
《一日相省》,四行
《三一之法》,四行
《尚书宣示》,八行
《琅邪新庙》,四行
《晋侯侈》,六行

其中,《尚书宣示》《墓田丙舍》《尚想黄绮》等帖是临前人书迹;《乐毅论》《黄庭经》《东方朔赞》是抄写他人的文章,是长篇"细楷"之作。

唐朝时,王羲之正书数量少,尤为难得。褚遂良在禁中编次王羲之书目时,很重视楷书,尤其看重长篇的《乐毅论》《黄庭经》《东方朔赞》三帖,以《乐毅论》(图 6-3.11))为首选。唐太宗最为宝爱的王羲之楷书是《乐毅论》[45]。褚遂良《拓本〈乐毅论〉记》说:

> 贞观十三年(639)四月九日,奉敕内出《乐毅论》,是王右军真迹,令将仕郎直弘文馆冯承素摹写,赐司空赵国公长孙无忌、开府仪同三司尚书左仆射梁国公房玄龄、特进尚书左仆射申国公高士廉、吏部尚书陈国公侯君集、特进郑国公魏徵、侍中护军安德郡开国公杨师道等六人。于是在外乃有六本。并笔势精妙,备尽楷则。

高宗时，“又敕冯承素、诸葛贞拓《乐毅论》及杂体数本，赐长孙无忌等六人”。武后当政，曾将《乐毅论》《告誓》《黄庭经》，“拓以赐藩邸”。中宗神龙年间，“宫禁不严，御府之珍，多入私室。先尽金璧，次及书法，嫔主之家，因此擅出”。《乐毅论》真迹被太平公主从宫内取走，太平公主干政事败，《乐毅论》被一老妪“窃举袖中，县吏寻觉，遽而奔趁，妪乃惊惧，投之灶下，香闻数里，不可复得”。到了玄宗朝，内府重新收罗王羲之真迹，所得楷书只有三卷，“《黄庭经》第一，《画赞》第二，《告誓》第三”[16]。



6－3.11　王羲之　《乐毅论》
（越州石氏本，局部）　日本东京国立博物院藏

在唐朝，传世的王羲之楷书很少，举世希慕；内府藏品，时聚时散。玄宗时民间有商人行贩法书[17]，那时，书论家论名家书迹之高下，“因取世人易解”，“乃为其估”，王羲之的书迹是以书体而定，楷书价值最高：

> 大王草书字直，一百五字乃敌一行行书，三行行书敌一行真正，偏帖则尔。至如《乐毅》《黄庭》《太师箴》《画赞》《累表》《告誓》等，但得成篇，即为国宝，不可计以字数，或千或万，惟鉴别之精粗也。[18]

北宋末年，徽宗宣和内府所藏王羲之楷书墨迹，有《乐毅论》《黄庭经》《东方朔画像赞》《定公帖》《报国帖》《口诀帖》《草命帖》等七种[49]。当时私家收藏的王羲之正楷墨迹已很稀罕，见多识广的米芾，平生所见凡二种：一卷《黄庭经》，米芾鉴定，“是六朝人书，绢完，并无唐人气格，缝有书印字，是曾入锺绍京家。黄素缜密，上下是乌丝栏，其间用朱墨界栏。卷末跋‘台仙’二字”。一本《乐毅论》，得于杭州天竺僧处。智永曾说，《乐毅论》“其间书误二字”，此本“有改误二字，又不阙唐讳”，因此，米芾定为“梁本”[50]。

现在所见羲之楷书墨迹，有硬黄纸本《黄庭经》、绢本《东方朔画像赞》两种，分藏海峡两岸的故宫博物院，称是唐人临本。另有一些历代传刻的拓本，著名者为南宋越州石氏刻本，虽然临写不免夹杂后人的笔意，传刻或有美意的增损，但是，羲之楷书的风格仍会因为古人对王羲之书法的喜爱和崇拜而大体保留下来。

自唐朝以来，流传最广的王羲之楷书作品，是《乐毅论》《黄庭经》《东方朔画像赞》三篇，它们是羲之楷书的名作，也是我们解读羲之楷书风格或形质特征的重要依据。

王羲之的楷书，就其师承而言，属于锺繇系统。我们知道，锺繇的楷书，因为具有浓厚的隶意，古意拙趣尚多，譬如着意的翻挑，飞扬的笔势，触目可见；笔画之间的结构关系，有的“长而逾制”，有的“临时从宜”，结体显得松懈。而且纵向的笔画短促，横向笔画张扬，字态欹侧，呈现横张之势。王羲之写楷书，易锺书之翻为敛，笔法称为“内擫”。比如，写横画往往起笔轻，顺势铺毫走笔，收笔处略重，运笔的速度是缓前急后，笔画形态呈俯势的收束状。写纵向的笔画，撇画则引笔纵下，竖画伸展，使其挺直。由于截横向笔画为短，续纵向笔画为长，字形也易前人之横扁为纵长，字势变前人之横张为纵敛。笔画之间的结构关系紧结起来，体态随之匀称整饬。比之于锺书，王羲之的楷书端庄精致，将楷书的笔法、笔意、结构推入到形巧而势纵的新境界。

第四节

王羲之的“今体”成就

张芝、锺繇之后，羲之以前，士族书家写草书、行书、楷书已经蔚为风气，书写这些新体势的笔法、字法业已成熟起来。比如竖画引长；横画侧笔紧勒，收笔压尾而敛；结字抑左扬右[51]，改横张为纵势。这样写字，解散了隶书“奋笔轻举”、提按翻飞的笔法和“砥平绳直”“似崇台重宇”的字法。这些新兴书体的新写法，从刻帖中所见魏晋名家法书，以及古楼兰遗址发现的魏晋时期一些下层人士书写的文书墨迹中，已经清晰地反映出来。西晋时，书法家趋应新体新法已成风气，即使是以古体旧法享誉书坛的卫氏书家，也附和新风以应时尚。但是，终能名掩锺、张的书家，不是“采张芝法，以（卫）觊法参之，更为草稿”的卫瓘，不是“一台二妙”之一的索靖，不是“画为明帝师，书为右军法”的王廙，不是青年王羲之所不及的庾翼、郗愔，也不是被羲之称赏“弟书遂不减吾”的王洽，而是王羲之！

王羲之的今体书法，并不是戛然独造，横空出世，他得益于那个时代的众多前辈书家所提供的各种书写范式和手段，而且因应变化而用之，终于技、道相合，去质增华，拓展了书写的表现阈，把妍丽之风推向新境，成为锺、张之后又一位宗师，而且是影响更为深广久远的宗师。

唐太宗推尊王羲之的书法“尽善尽美”，成了千余年来书家的共识。他超迈前代名家的书法优势，按他的本愿，应该与锺、张比较而论之，因为魏晋的书家，唯锺、张是瞻，王羲之也曾说过：

> 寻诸旧书，惟锺、张故为绝伦，其馀为是小佳，不足在意。去此二贤，

仆书次之[52]。

锺、张之外的书家，王羲之已不置眼角，但多多少少反映了他承认锺、张的权威性。大概是在羲之书名大盛之后，他改了口气说：

我书比锺繇，当抗行；比张芝草，犹当雁行[53]。

这样自命不凡的言论，魏晋的书家，惟羲之敢道。

王羲之的自信，是以他的书法优势作支持，这优势，即后人所谓“总百家之功，极众体之妙”。我们知道，锺、张二贤，“元常专工隶书（楷书），伯英独精于草体”[54]，而王羲之兼擅草书、行书、楷书，“虽专工小劣，而博涉多优”，所以，“逸少之比锺、张，则专博斯别”[55]，善写各种书体的“博”，正是王羲之自视甚高、不让前贤的底气所在。但是，仅仅兼工诸体，不是创造，他能以新妍的奇笔，“剖析张公之草”，“损益锺君之隶”[56]，裁成耀文含质、离方循圆、神韵充盈、意气风发的今体，这才是开宗立派的成就。他把楷书写得姿仪雅丽，具“矜庄严肃之象”；他笔下的行书，多姿多态；又引草法入行书，映带连绵，妙造俊逸之势。他的草书祖述张芝，也借鉴卫瓘的草稿书，化合字势的横张为纵敛，婉转流贯，笔势雄劲，笔短意长，从而完成了章草向今草的改制[57]，为草书体立下新的法门；其“字群结构”的创树，又是唐朝连绵大草的渊薮。

总之，汉魏以来盛行于士大夫间的草书、行书、正书，经过王羲之的总结与改造，都幡然一变，无论结构姿态，还是笔法体势，都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妍媚和新奇。王羲之在汉魏张芝、锺繇、二卫书法成就的基础上，创造了不同于汉魏的草、行、楷书的新的书体样式，“在书法艺术的领域内最为完美地体现了魏晋风度，又未流于疏狂，合乎儒家所要求的‘文质彬彬’和‘中和’的审美理想”[58]。王羲之在书法“变为门阀名士们的高妙意兴和专业所在”的那个文艺自觉的时代，完成了一次伟大的革新，他因此而名掩锺、张二贤。王洽在写给王羲之的信中说到这一点：

> 俱变古形，不尔，至今犹法锺、张。[59]

人们由师法锺、张转而趋从王羲之书法，这是东晋时期新的书法潮流。

我们知道，草书、行书、楷书三体，就其字态体势而言，已经远离了古文旧体所具有的文字学意义上的“字中之象”和“象中之意”。经过王羲之翻新改造的今体书法，完全摆脱了字学的义象和义理，书法的笔意、体势、结构、行款与章法错综变化，更为丰富多样，更适宜书家情驰神纵地超逸优游于书写，从而使书法具有了“以形写神”的表达功能，即以书法的点画和结构来表现人的语言所难道的才情、风神、审美趣味和理想，书法艺术的独立品格由此确立。因此，毛笔的“奇怪生焉”的功能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

王羲之的新体书法，也是一个博大的风格体系，“有严肃，也有飘逸；有对比，也有和谐；有情感，也有理智；有法则，也有自由”，后世“各种倾向的书法家，古典的，浪漫的，惟美的，伦理的”，“都把他当作伟大的典范，每个书家都可以在其中汲取他所需要的东西”[60]。

唐朝李嗣真在《书品后》中全面而精赅地评价了王羲之及其书法，他说：

> 右军正体，如阴阳四时，寒暑调畅，岩廊宏敞，簪裾肃穆。其声鸣也，则铿锵金石；其芬郁也，则氤氲兰麝；其难征也，则缥缈而已仙；其可觌也，则昭彰而在目。可谓书之圣也。
>
> 若草、行杂体，如清风出袖，明月入怀，瑾瑜烂而五色，黼绣摛其七采，故使离朱丧明，子期失听，可谓草之圣也。
>
> 其飞白也，犹夫雾縠卷舒，烟云炤灼，长剑耿介而倚天，劲矢超忽而无地，可谓飞白之仙也。
>
> 又如松岩点黛，蓊郁而起朝云，飞泉潄玉，洒散而成暮雨。既离方以遁圆，亦非丝而异帛，趣长笔短，差难缕陈。

李嗣真以俪偶华采之笔，取譬自然景观和物象体态，绘声绘色地状貌了王羲之书法的种种意象和美韵。由书及人，盛称王羲之是“书之圣”、“草之圣”[61]、“飞白之仙”，王羲之既“圣”亦“仙”，但后世书家更愿意将王羲之定位于“书圣”[62]。前人说，“帝王为一代帝王，圣贤乃百代帝王”，王羲之是中国书法史上的圣贤，是无冕之王。

---

① 沈约语，见《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1965 年 1 月、12 月，先后在南京发现了王羲之从弟王兴之、王闽之墓志，籍里皆记为“琅耶（邪）都乡南仁里”，与《新唐书·宰相世系表》的记载相合。

② 王旷倡过江之议，具体细节见东晋裴启《语林》：“大将军（王敦）、丞相（王导）诸人在此时，闭户共为谋生之计。王旷世宏来，在户外，诸人不容之；旷乃剔壁窥之，曰：‘天下大乱，诸君欲何所图谋？’将欲告官。遽而纳之，遂建江左之策。”王旷所建“江左之策”为琅邪王司马睿（即后来的东晋元帝）采纳的过程，史家田余庆有条缕分析，见《东晋门阀政治》第 17 — 20 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

③ 关于上党之战以后王旷的去向，王汝涛推测王旷降刘聪。见《王羲之研究》第 15 — 18 页，山东文艺出版社，1990 年。

④⑦ 《晋书》卷七十六《王廙传》。

⑤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

⑥ 见（唐）李绰《尚书故实》。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五“王廙”条亦有记载，其辞稍异，云：“余兄子羲之，幼而岐嶷，必将隆余堂构。今始年十六，学艺之外，书画过目便能，就余请书画法，余画《孔子十弟子图》以励之。嗟尔羲之，可不勖哉。画乃吾自画，书乃吾自书。吾馀事虽不足法，而书画固可法。欲汝学书则知积学可以致远，学画可以知师弟子行己之道，又各为汝赞之。”

⑧ 王羲之南渡时间，唐士文《王羲之生卒年和南渡时间》推考，“临沂诸王”南渡在公元 313 年，此从唐说，见《王羲之研究》第 30 — 34 页，山东文艺出版社，1990年。我认为，王正一支的南渡，由王廙主持。《晋书·王廙传》录王廙呈元帝《中兴赋》，文中称“昔忝濮阳，弃官远迹，扶持老母，携将细弱，越长江归陛下”云云。同书《王彬传》称王彬“与兄廙俱渡江”。若是，时在公元 313 年，王羲之十

一岁。其父王旷于公元309年上党一役已下落不明，羲之晚年作《誓墓文》，亦称“夙遭闵凶，不蒙过庭之训，母兄鞠育，得渐庶几”，则王羲之亦当随叔父王廙南渡。

⑨ 《世说新语·雅量第六》“郗太傅”条(第19则)注引《王氏谱》。

⑩ 《世说新语·品藻第九》“王脩龄”条(第47则)注引《中兴书》：“羲之自会稽王友改授临川太守。王述从骠骑功曹出为宛陵令。”余嘉锡《世说新语笺证》引程炎震云：“右军为临川，今《晋书》本传不载。据此，知与述为宛陵同时也。盖庾亮在江州时，咸康(335—342)间。”又，南朝宋虞龢《论书表》云：“羲之所书紫纸，多是少年临川时迹。”知羲之仕履有临川之任，而《晋书》本传不载。

⑪ 据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郗鉴与王导”一节，第54 — 73页。

⑫⑭㉑㉛53 《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

⑬ 王汝涛《有关王羲之生平家世几个问题的考辨》认为：王羲之为江州刺史，在公元345年至346年间，见《王羲之研究》第25页。

⑮ 《晋书·王羲之传》：“羲之书初不胜庾翼、郗愔，及其暮年方妙。”

⑯ 魏晋时，护军将军负责典选军将，与领军将军或中领军同掌中央军队，为重要军事长官之一。

⑰ 据《太平御览》卷二百四十“中护军”条录王羲之《临护军教》。

⑱ 《晋书·王羲之传》云：“(王)述先为会稽，以母丧居郡境，羲之代述。”《晋书·王述传》称，王述服丧期满，代殷浩为扬州刺史，当在永和十年(354)，按守制二十七月计，跨三年，由永和十年上推三年，为永和七年(351)，即羲之赴会稽任职的时间。

⑲ 《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断酒事终不见许，然守之尚坚，弟亦当思同此怀。此郡断酒一年，所省百馀万斛米，乃过于租，此救民命，当可胜言。近复重论，相赏有理，卿可复论。”

⑳ 见《世说新语·企羡第十六》“王右军”条(第3则)注引王羲之《临河叙》。

㉒ 《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云：“坟墓在临川，行欲改就吴中，终是所归”，估计羲之父母墓是由临川迁葬山阴。

㉓ 《世说新语·言语第二》“王子敬”条(第91则)注引《会稽郡记》。

㉔ 《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顷犹小差，欲极游目之娱，而吏卒守之，可叹耳！”

㉕ 《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亦见《十七帖》、《淳化阁帖》卷七。

㉖ 以下所引，均见《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

㉗㉙ 《晋书·王羲之传》、《法书要录》卷十《右军书记》。

㉘ 王羲之《儿女帖》自称“内外孙有十六人”，王献之与新安公主所生女王神爱在羲之卒后出生，不在十六人之内。

㉚ 《世说新语·巧艺第二十一》“王中郎”条：“王中郎（王舒）以围棋是坐隐，支公（支遁）以围棋为手谈。”

㉜ 见刘涛《王羲之北游许洛质疑》，《中国书法》1988年第4期。

㉝ （南朝宋）虞龢在宋明帝泰始六年（470）所上《论书表》说到，内府旧藏的“二王缣素珊瑚轴二帙二十四卷。纸书金轴二帙二十四卷，又纸书玳瑁轴五帙五十卷，皆互帙金题玉躞织成带。又有书扇二帙二卷。又纸书飞白章草二帙十五卷，并旃檀轴。又纸书戏学一帙十二卷玳瑁轴，此皆书之冠冕也。”合十四帙一百四十五卷。又称“二王新人书，各装为六帙六十卷，别充备预”。当时装治，旧藏是十数纸一卷，改装后十纸一卷，十卷一帙。按此推算，大王书迹之数量约有十余帙一百二十余卷一千余纸。

㉞ 南朝梁内府藏纳的王羲之书迹，张怀瓘《二王等书录》称，梁武帝搜得的二王书，“凡七十八帙七百六十七卷”，“凡一万五千纸”，以此数对折，大王书迹也有七千纸。

㉟ 唐朝贞观内府所藏王羲之书迹之数量，唐人多有记载。褚遂良《右军书目》记正书四十帖，行书二百五十二帖，草书未记。徐浩《古迹记》称，内府有“王羲之父子书四百卷”。张怀瓘《二王等书录》云：“右军书大凡二千二百九十纸，装为十三帙一百二十八卷：真书五十纸，一帙八纸，随本长短为度；行书二百四十纸，四帙四十卷，四尺为度；草书二千纸，八帙八十卷，以一丈二尺为度。”《唐朝叙书录》记载：“贞观六年正月八日，命整理御府古今工书锺、王等真迹，得一千五百一十卷。”韦述《叙书录》云：“右军之迹，凡得真、行二百九十纸，装为七十卷，草书二千纸，装为八十卷。”《右军书记》云：“太宗皇帝购求二王书，大王草有三千纸，率以一丈二尺为卷。”唐人记载的王羲之书迹数量，不能一致，但大都在二千以上，取最高值，为三千余纸。犹不敌梁朝所藏之丰厚。

㊱ 《陈书》卷二十八《始兴王伯茂传》：“伯茂性聪敏，好学，谦恭下士，又以太子母弟，世祖深爱重之。是时（天嘉二年，561）征北军人于丹徒盗发晋郗昙墓，大获晋右将军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事觉，其书并没县官，藏于秘府，世祖以伯茂好古，多以赐之，由是伯茂大工草隶，甚得右军之法。”

㊲ （宋）赵构《翰墨志》。

㊳ （宋）黄伯思《东观馀论》“跋《十七帖》后”条：“右王逸少《十七帖》，乃先唐石刻

本，今世间有二。其一于卷尾有‘敕’字，及褚遂良、解如意校定者，人家或得之。其一即此本也。洛阳李邯郸家所蓄旧本，颇与此相近，其馀世传别本，盖南唐后主煜得唐贺知章临写本，勒石置澄心堂者。而本朝侍书王著，又将勒石，势殊疎拙。又有一版本，亦似南唐刻者，弟叙次颠舛，文为‘十七帖’而误目为‘十八帖’，摹刻亦瘦弱失真。独‘敕’字本及此卷本乃先唐所刻，右军笔法具存，世殊艰得，诚可喜也。”

㊴ 据日本学者中田勇次郎《二王法帖表》合计而出，《书道全集》第四卷，第 27—36 页，[日]平凡社，1961 年。

㊵ 唐朝贞观内府藏纳的王书，以《二王等书录》所记数量计算，草书占总量的 91%。行书 7%，正书 2%。北宋宣和内府所获王羲之书迹，以《宣和书谱》所示数量计，草书为 78%，行书 19%，正书 3%。

㊶ 《晋书·王羲之传》称羲之“尤善隶书”。《晋书》为唐朝官修，唐人所谓“隶书”，南朝所谓“正书”、“真”书，即现在的“楷书”。

㊷ 见（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所引南齐马澄语。

㊸㊹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三篇）。

㊺ （唐）武平一《徐氏法书记》。

㊻ （唐）徐浩《古迹记》。

㊼ （唐）徐浩《古迹记》称：“天宝中，臣充使访图书，有商胡穆聿在书行贩古迹，往往以织成褾轴得好图书，臣奏直集贤令求书画。”

㊽ 见（唐）张怀瓘《书估》。此文写于“天宝十三载（754）正月十八日”，可窥当时王书的“市场行情”。

㊾ 《宣和书谱》卷十五《王羲之传》后所见著录。

㊿ （宋）米芾《书史》。

51 “抑左扬右”之法，于草书最为彰著，既显之于形态字势，又于书写的笔势可知，所以东汉崔瑗《草势》用此语状草书之“法象”。见卫恒《四体书势·草书》。

52 《法书要录》卷一王羲之《论书》。

54 55 56 （唐）孙过庭《书谱》。

57 （唐）张怀瓘《书断·上》“草书”条引欧阳询《与杨驸马书章草〈千文〉批后》云：“张芝草圣，皇象八绝，并是章草，西晋悉然。迨乎东晋，王逸少与从弟洽，变章草为今草，韵媚宛转，大行于世，章草几将绝矣。”参见唐兰《中国文字学》第 171—175 页。

58 李泽厚、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上），第 418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7 年。

⑤⑨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亦见《南齐书》卷三十三《王僧虔传》,文略异,云:“亡曾祖领军书,右军云:‘弟书遂不减吾。’变古制,今惟右军、领军;不尔,至今犹法锺、张。”则王僧虔所谓“俱变古形”之词,可有两解:一、王羲之于各体书皆变古形而为今体;二、羲之与王洽的书法,皆能以今体变古形。

⑥⓪ 熊秉明《中国书法理论体系》第 44 页,香港商务印书馆,1984 年。

⑥① 汉魏时,韦诞即称张芝为“草圣”,卫恒《四体书势》云:“崔氏甚得笔势,而结字小疏。弘农张伯英者因而转精其巧,凡家之衣帛,必先书而后练之。临池学书,池水尽墨。下笔即为楷则,常曰:‘匆匆不暇草书’,寸纸不见遗,至今世尤宝其书,韦仲将谓之‘草圣’。”

⑥② “书圣”一词,文献的最早记载,见东晋葛洪《抱朴子·辨问篇》:“善史书之绝时者,则谓之书圣,故皇象、胡昭于今有书圣之名。”南朝宋时,羊欣以张芝、皇象、锺繇、索靖并称书圣。见《书断·中》“张芝”条引。齐梁时,王羲之族孙王志亦负书圣美名,《梁书》卷二十一《王志传》:“志善草隶,当时以为楷法。齐游击将军徐希秀,亦号能书,常谓志为‘书圣’。”称王羲之为书圣,晚见于唐朝李嗣真《书品后》。而唐人又谀颂唐高宗为“书圣”,见《唐朝叙书录》。

第七章

王 献 之 书 法

第一节

生平事迹

王献之（344 — 386），字子敬，又称阿敬、王令、大令[①]。王羲之第七子。

《世说新语》记载：王献之性格峻整，闲居时仍容止不怠。尝与兄徽之俱坐室中，忽然发火，徽之慌忙走避，不遑取屐，献之神色恬然，徐唤左右扶出。他寡于言谈，与兄徽之、操之拜访谢安时，二兄多言俗事，献之仅寒温数语而已，深得谢安的赏识，称“小者佳”。人问其故，谢安说：“吉人之辞寡，以其少言，故知之。”献之为人处事，还有出人意表的恬淡之处，夜卧斋中，有贼入室盗物，献之却道：“偷儿，青毡我家旧物，可特置之！”群偷闻之惊走。

王献之有“高迈不羁”，“风流为一时之冠”的声名。他的高迈风流，有时迹近贵族子弟特有的傲慢无礼。尝经吴郡，听说土著豪族顾辟疆有名园，他不识

主人，不假通报就乘平肩舆径入园中游观玩赏，时主人与宾客正在园中雅集，献之若入无人之境，不与酬答，激起顾辟疆的斥责，驱赶出门，“献之傲如也，不以屑意”。献之高傲，绝不与寒士交往。拜访谢安，遇习凿齿在堂上就坐，习氏人才学问独冠一时，而出身寒微，又有足疾，献之耻与习氏并榻而坐，独立一旁，谢安知其意，让他对榻另坐。献之把门阀的观念落实到社会交际的行为上，“不交非类”，以显示高门子弟的优越感。谢安说：“子敬实自清立，但人为尔多矜咳，殊足损其自然。”[②]

王献之成年后踏入仕途，一直很平顺。起家官是州主簿，后转官秘书省，担任掌管图书经籍的清贵之职秘书郎，这个职务，是他父亲的起家官。尔后迁任秘书丞。公元 373 年，权臣桓温去世，谢安与王彪之共掌朝政。谢安是王羲之的密友，王彪之是王羲之的堂弟。仕途上一直关照王献之的却是谢安。公元 377 年，谢安晋位三公之一的司徒，他提携献之为司徒府的长史，掌管府中事务。公元 380 年，谢安“拜卫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复请献之为军府长史。次年，王献之往扬州治下的吴兴郡任太守，军号建威将军。淝水之战的第二年，即公元 384 年，谢安进位太保，献之被召回朝廷，任中书令，掌中枢机要。

王献之的仕途，守吴兴郡数年而外，都在京师建康任职，他没有父亲“不乐在京师”的情结，又一直得到谢安的呵护，仕途顺达，却无政绩可言，无政声可称。惟一的惊人之举，是在谢安逝世之后上疏孝武帝，为谢安争哀荣争名分，申诉谢安的忠勋，促使“孝武帝遂加安殊礼”，葬仪赠礼“依大司马桓温故事”，报答了谢安的知遇之恩。

王献之的婚姻有过波折。初娶小舅郗昙女郗道茂为妻[③]。大约二十九岁许，选尚简文帝第三女新安愍公主司马道福[④]，遂与郗氏离异。这次婚变，不是感情破裂引起，而是婚姻政治造成，献之顺从了。但他心里对郗氏常怀愧疚，临终前，家人按道教消灾除厄之法，为他上章[⑤]，须首过，献之说：“不觉有馀事，惟忆与郗家离婚。”[⑥]不久病卒。

献之与新安公主生有一女，名神爱，为安帝皇后，亦善书[⑦]。献之无子，以兄子静之为嗣[⑧]，官至义兴太守。

王献之一生的大成就在于书法。七岁许从父亲学书，那时羲之在京城任护军将军，正苦求外任。八岁时，随转官会稽内史的父亲来到山阴。学书之初，传说羲之尝乘其不备，从后掣其笔而不脱，叹曰："此儿书，后当有大名。"少年时代，献之就能"取帚沾泥汁书方丈一字"于壁，观者达数百人，羲之见而叹美[⑨]。献之写字，"幼学于父，次习于张(芝)，后改变制度，别创其法"[⑩]。据说，王献之年青时大概还仿学过为父亲代笔的某人书迹，陶弘景答梁武帝《论书启》记载：

逸少自吴兴以前诸书，犹未为称。凡厥好迹，皆是向在会稽时、永和十许年中者。从失郡告灵不仕以后，略不复自书，皆使此一人。世中不能别也，见其缓异，呼为末年书。逸少亡后，子敬年十七八，全仿此人书，故遂成与之相似。

献之兄弟皆善书，以他的成就最大，声望最高。虞龢《论书表》记载，献之成名之后，自认为胜过羲之：

谢安尝问子敬："君书何如右军？"答云："故当胜。"安云："物论殊不尔。"子敬答曰："世人哪得知！"[⑪]

《论书表》还记载：

子敬尝笺与简文(帝)十许纸，题最后云："民此书甚合，愿存之。"此书为桓玄所宝，(南朝宋)高祖后得以赐王武刚，未审今何在。[⑫]

东晋后期，人们爱好献之书法，《论书表》亦多记载，略云：

有一好事少年，故作精白纱裓，著诣子敬，子敬便取书之，草、正诸体悉备，两袖及褾略周。少年觉王(献之)左右有凌夺之色，掣裓而走。

左右果逐之，及门外，斗争分裂，少年才得一袖耳。

子敬为吴兴，羊欣父不疑为乌程令。欣时年十五六，书已有意，为子敬所知。子敬往县，入欣斋，欣衣白新绢裙昼眠，子敬因书其裙幅及带。欣觉，欢乐，遂宝之。

子敬门生以子敬书种蚕，后人于蚕纸中寻取，大有所得。

王献之以书法显示风流，为人作书，从不吝啬，别人争藏他的书法，是他的快乐。那时，只有谢安一反流俗，不藏献之的书迹。《论书表》记载："谢安善书，不重子敬，(子敬)每作好书，必谓被赏，安辄题后答之。"王僧虔《论书》里还说到，谢安"得子敬书，有时裂作校纸"。谢安是东晋的书法名家，地位、年辈都高于献之，他不重献之的书法，是自重，似乎也表示对王献之书法的不以为然。

王献之好主动为人作书，但"人有求书，罕能得者，虽权贵所逼，了不介怀"[13]。公元378年，皇城新修的太极殿刚刚完工，有人提议，让王献之为大殿题榜，"以为万代宝"。此时王献之在谢安公府任长史，谢安向他转告题榜事，献之断然回绝。在他心目中，书法是贵族向世人显示修养显示风流的雅事，上殿题榜，则是被人役使，是将自己混同于工匠。他还以韦诞悬高二十五丈题榜事，讽"魏德之不长"，喻自己题榜有损德政，让谢安无言以对[14]。

如王羲之一样，献之不仅擅长书法，"丹青亦工"。年轻时，"桓温尝请书扇，误落笔，因就成乌驳牸牛，极绝妙。又书《牸牛赋》于扇上。"[15]他的画作没有流传下来，成就也不如书法那么高，同样是唐朝人的品评，他的书法，列为第一等的"逸品"，为"四贤"之一[16]，绘画的品位，不过是第六等的"中品下"[17]。他素好弹琴，《世说新语》和《晋书》里都有记载[18]。

第二节

王献之的书艺

王献之耽好书艺，一生写下的字幅书迹一定很多很多，历经一千多年的战乱，时聚时散，历久日少，实际数量已不可知晓。就文献记载的情形而言，东晋至南朝梁时期，二王父子书作的数量，似乎难分轩轾。自梁武帝提出“子敬之不迨逸少，犹逸少之不迨元常”之后，书家们奉为书法的“圣旨”，崇尚王献之书法的风气骤然衰歇。唐太宗褒扬羲之贬抑献之以后，载籍中所录献之书迹及数量，远远不及羲之那么多。唐初内府的王献之书迹，“仅有存焉”。到了唐朝后期，以《法书要录》所录《大令书语》长长短短才十八条为例，可见献之书迹之少。北宋初年，世间所存献之书迹，按《淳化阁帖》所收到的数量计，凡七十三帖，除去伪迹与重出者，传世的献之书迹墨本，不过四十余帖。北宋末年的宣和内府，所藏王献之书帖墨本，真伪相杂，凡八十九件。历“靖康之乱”，损失殆尽。今日所见墨迹，不过六七篇。有的还只见印件而原迹下落不明。

我们现在论王献之书法，可以凭借者，是少数并非真笔的墨本，以及经过历代学者考订书法及帖文之后信为其真笔的法帖刻本，总计不过五十余帖。

一　著名作品

书法家的名作，成因很复杂，有书家自许的，有后人追认或公认的。书家自许为得意之作并且得到后人公认的例子，最典型者，莫如王羲之用“蚕茧纸、鼠须笔”写的《兰亭序》。唐朝何延之说：右军写《兰亭》

后，“他日更书数十百本，无如祓禊所书之者，右军亦自珍爱，宝重此书，留付子孙传掌。”唐朝以来，人们公认《兰亭序》“遒媚劲健，绝代更无”[19]。这种书家自认为好，后世也十分推崇的名作，毕竟少见。王献之写给简文帝的十余纸书迹，他认为是“合作”，却没有传下来。王献之的名作，大多由后人从所能见到的王献之传世作品中作认定。南朝刘宋时期，人们称“献之《吴兴》二笺，足为名法”[20]，这是现在所见后人关于王献之名作的最早记载。

后人对古代书家名作的指认，当然是对所见作品予以比较之后，择佳作而称之。米芾亲见了一些献之的墨迹，又心慕手追，领会了献之书艺三昧，他推崇的献之名作是《十二月帖》，谓“天下子敬第一帖”[21]。

名作往往也是流传久远而且广为后人摹学的书迹，献之的《洛神赋》属于这一类。尽管此篇首尾已残，存其中“十三行”，又是传刻本，但这篇作品的俗名甚大，有口皆碑，俨然成为王献之的名作和代表作。

中国古代的书家，历来重视墨迹。欣赏墨迹，不仅有“见字如见其人”的亲切感，还有令人浮想联翩的引力，更能于笔迹墨痕中体察用笔之法，领悟神采之妙。出于这种观念，传世的献之墨迹，尽管是临本摹本，并非真笔，依然视为尤物。北宋以后，认在献之名下的墨迹，因为少得如凤毛麟角，人们就一概宽容地视为名作了。

传刻的法帖中，保存了不少献之的书迹，虽然徒具形态，不如墨迹生动感人，其中一定包含当年被人们认定的名作佳迹。虽然我们无法确切地考订哪些是当年的名作精品，但是，凡能显示献之典型风格者，也可以当作名品赏鉴。

王献之的传世作品，不管是墨迹，还是刻本，或者靠现代照相印刷技术保存的一些亡佚了原件的墨迹书影，都是“替身”，真迹是永劫不存了。这里称述的王献之著名作品，大多是因袭旧说的摘要。

1.《洛神赋》(俗称《十三行》)

这篇赋是曹植撰写的文学名篇，王献之用细楷工整地抄写下来，又

成了书法史上的名作。

《洛神赋》墨迹，梁朝已见记载，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云："逸少有名迹，不过数首，《黄庭》《劝进》《像赞》《洛神》，此等不审犹得存否？"大概王羲之抄写过这篇文章。而王献之书写的《洛神赋》，晚至北宋《宣和书谱》里才见到记载。内府藏有两本：一本为楷书，注明"不完"，是残本；一本是草书全本。关于草书《洛神赋》，宋朝黄伯思《跋草书〈洛神赋〉后》说：

> 此赋草书，世传王大令书。然结体殊不类献之，而颇似智永，疑其遗迹也。至《洛神》小楷，子敬书无疑矣。世以小王好书此赋故，凡有《洛神》书本，皆归之子敬，犹东汉诸碑，流俗多以为蔡邕书，岂尽中郎笔迹哉！㉒

黄伯思所见颇似智永笔体的草书《洛神赋》，未必就是内府的那一本。但他道出了一个实情，"世以小王好书此赋故，凡有《洛神》书本，皆归之子敬"。黄伯思是宋代鉴藏方面的行家里手，他认为"《洛神》小楷"才是"子敬书无疑"。内府的那本草书《洛神赋》，则在可疑之列。宋朝以后，还有草书《洛神赋》的单刻本传世，虽然系在王献之名下，书家并不承认它是王献之的书迹。

王献之小楷《洛神赋》墨迹，宋朝多有流传。董逌在大观元年（1107）正月为安希古所藏《洛神赋》别本作跋时说：

> 今世所传《洛神赋》，余见者四本矣。虽王和甫家者号最胜，结字疏密得法，然不若此书。亦自与周子发（越）家者稍异。子发谓"子敬爱书《洛神赋》，人间宜有数本"，似未见其馀也。昔马澄评右军书，谓"《劝进》《洛神赋》诸书十馀种，皆作今体"㉓，知逸少尝书此赋。子敬当是习其家学，故传此耳。然书录不记子敬《洛神赋》，其传之失实。将后人摹拓，不可知也。㉔

元朝时，赵孟頫亲见过两种墨迹本，他说：

> 晋王献之所书《洛神赋》十三行，二百五十字，人间止有此本，是晋时麻笺，字画神逸，墨彩飞动。绍兴间，思陵（宋高宗赵构）极力搜访，仅获九行[一百]七十六字，所以米友仁跋作九行，定为真迹。宋末贾似道执国柄，不知何许，复得四行七十四字。欲续于后，则与九行之跋自相乖忤，故以绍兴所得九行装于前，仍依绍兴，以小玺款之，却以续得四行装于后，以悦生葫芦印及长字印款之耳。孟頫数年前窃禄翰苑，因在都下见此神物，托集贤大学士陈公颢委曲购之，既而孟頫告归。延祐庚申（1320），忽有僧闯门，持陈公书并此卷，数千里见遗，云陈公意甚勤勤也。陈公诚磊落笃实之士，不失信于一言，岂易得也！因并及之。至治辛酉（1321）既装池，适老疾不能跋。壬戌（1322）闰五月十八日，雨后稍凉，力疾书于松雪斋。

这段跋语，是赵孟頫去世前一月所作，他还说到：

> 又有一本，是《宣和书谱》中所收，七玺宛然，是唐人硬黄纸所书，纸略高一分来，亦同十三行，二百五十字，笔画沉著，大乏韵胜。余屡尝细观，当是唐人所临。后却有柳公权跋两行，三十二字，云："子敬好写《洛神赋》，人间合有数本，此其一焉。宝历元年（825）正月廿四日，起居郎柳公权记。"所以吾不敢以为真迹者，盖晋、唐纸异，亦不可不知也。㉕

自晋而唐而宋、元，悠悠九百余年，王献之的小楷《洛神赋》墨迹一直流传于书苑。唐朝时因书家的临仿，"人间合有数本"，宋朝依然，元朝时，世间至少还存有晋本和唐摹本两种。明朝似乎"惟存唐摹"㉖。此后，唐摹本也杳无音讯了。

我们现在所见系于献之名下的小楷书《洛神赋》，一例是刻本。宋朝时已有《洛神赋》刻本，最著名的宋刻本有两种，一种是"玉版十三行"

(图 7－2.1)，一种是“越州石氏本”，都是自“嬉”字始，至“飞”字止，行款一致的“十三行”。

“玉版十三行”的祖本是赵孟頫所见的“晋时麻笺”本。明朝万历年间，此版在杭州葛岭贾似道半闲堂旧址获得。贾氏是南宋末年当国的权相，收藏富有，此版是其旧物。当年他藏有《洛神赋》的墨迹，故后世有“贾秋壑得子敬十三行，镌于于阗玉”之说，认为是贾氏所刻。此版发现后，几经流传，康熙末年贡入内府，咸丰十年（1860）圆明园遭兵火之灾，此刻又流入民间。刻版原石纵二十九厘米，横二十六厘米，乃水苍石。1962 年一青年求售于沪上，为上海博物馆收得。1983 年转藏首都博物馆。



7－2.1　王献之　《洛神赋》(局部)
拓本　纵 29cm　首都博物馆藏

“越州石氏本”的祖本，是末有柳公权题记的唐人硬黄临本(一称柳临本)，董逌说此本墨迹曾归北宋书法家周越收藏。赵孟頫亲见此本，称《宣和书谱》著录的正书《洛神赋》即此本。南宋时，石邦哲在越州（今浙江绍兴）将此本刻入《博古堂帖》，故称“越州石氏

本”。此刻本字画完好不泐,并刻有柳公权题记[27]。

这两种刻本,所据祖本不同,书法亦有异趣。亲见两本墨迹的赵孟頫推崇晋麻笺本的“字画神逸,墨彩飞动”,称唐人临本是“笔画沉著,大乏韵胜”。这是观赏墨迹获得的书法感觉,比勘刻本是无从感知的。今人只能见到黑白分明的刻本,只能由笔形与体态发现一些差异:“玉版十三行”笔姿挺劲,笔势灵动,体态自然俊逸;“越州石氏本”字画工稳,殊乏韵致。玉版据晋本刻出,晋人写字,一意写下,必显当时风姿。石氏本以唐临本为底本,唐人临晋字,锐意模仿以显晋笔,必然矜持。又唐人习染唐法,临晋字也会不自觉地掺入唐朝人写楷书的习气。

王献之的小楷自唐朝以来即得书家称扬,张怀瓘说:王献之小楷得父亲之传,“能极小真书,可谓穷微入圣,筋骨紧密,不减于父”[28]。董逌对所见王献之小楷《洛神赋》深表赞叹:“字法端劲,是书家所难。偏旁自见,自相映带,分有主客,趣向严整,非善书者不能也。”[29]唐宋论者据墨迹称说献之小楷“筋骨紧密”,“趣向严整”,无非表彰献之的细书本领可以比肩羲之。若论紧密严整之象,这不是他的长处,更不是他的特点。王献之写小楷,结字有疏有密,姿态亦正亦斜,字形忽大忽小,如“天然不齐”,各尽字之真态。与王羲之小楷比较,王献之能够从遒整的楷式中跃现出散逸自然的风姿,这是他的特点。

2.《廿九日帖》(见图 5 - 2.2)

此帖现存唐人摹本,是《万岁通天帖》中的第六帖[30]。《廿九日帖》第一行末有“僧权”二字的左半部分,这是南朝梁内府“鉴识艺人”徐僧权的押署[31]。由此知道,唐朝摹本依据的底本,曾是梁朝的藏品。原迹中第一行末“别怅”二字残右半部分,摹本依样摹出,忠实原迹。此帖在宋朝初年刻入《淳化阁帖》时,却把第一行末残损不全的“别怅”二字删去,“奉别怅恨”成了“奉恨”,文理不通。宋朝黄伯思据阁帖刻本考证此帖,以为“昨遂不奉恨深”是“近世人语”,由此来断定《廿九日帖》“非子敬书”[32]。如果他亲见墨迹,就不会轻信刻本而作出误判。

《廿九日帖》的刻本甚多，人称明朝华夏（中甫）辑刻的《真赏斋帖》本为佳，忠实于墨迹，残损处一一摹出。而且“模技精良，出《淳化》上”，“为有明第一佳刻”[33]。

此帖行楷体，用笔洗练沉稳，字画格外丰满，撇捺存翻挑之态，笔势外耀。结字，敧侧又遒整，很有体积感。由于斜向的笔画较为开张，为遒整的字态增添了几分秀俊潇洒的风姿。

传世的王献之书迹中，《廿九日帖》有些与众不同。比如，帖首“廿九”二字，卧笔铺毫写出，似用侧笔在“刷”，笔画厚阔又锋芒毕露。结字不仅敧侧且呈横张之势，这种结构态势与王羲之《快雪时晴帖》的笔体如出一辙，只是少了几许骨力而已。或许此帖保留了王献之师承父书的痕迹。

唐太宗曾经以“字势疏瘦，如隆冬之枯树”，“笔踪拘束，若严家之饿隶”讥诮王献之的书法[34]，而《廿九日帖》的字势既不“疏瘦”，笔踪亦非“拘束”。此帖在武则天朝才为世人所知，唐太宗不曾见到，他的发言大概是针对王献之的另一类书迹吧。他贬斥王献之书法，带着明显的个人好恶，亦不言而喻。


7-2.2　王献之《鸭头丸帖》
绢本　纵 26.1cm
上海博物馆藏

3.《鸭头丸帖》[35]（图 7-2.2）

此帖很特别，写在绢上。有人表示怀疑，“谓帖子不应用绢”。清初书画鉴藏家吴其贞认为这样的怀疑是“不知古人纸纨并用”[36]。王献之的确爱在绢帛上作书，见精白新好的绢帛，就有书写的欲望，高兴起来，哪怕是别人穿在身上的裙幅，他也挥毫。他的书名大，别人也求之不得，很愿意让他写，助长了他的逸性。但那都是“戏书”，不是作“千里面目”的

尺牍。现藏辽宁省博物馆的晋人写本《曹娥诔辞卷》，虽属绢本，却是抄录文章，恐是抄下来供读书用的，不是尺牍之迹。魏晋人写书信，已普遍用纸，很少用绢。

此帖在北宋刻入《淳化阁帖》之后，才渐为世人所知。《阁帖》第十卷收刻的《鸭头丸帖》，改易了墨迹本的行款，将原在第一行末尾的“必”字移至第二行行首。帖中最早的一则跋语，写于宋神宗“元丰己未(1079)十月望日”，云：“河东柳充圣美、京兆杜昱宜中同观于安静堂”。可见当时已入私家，王著把它刻入《阁帖》，可能是从私家借来的[37]。政和年间，此帖被贪爱书画的宋徽宗赵佶罗致内府[38]。“靖康之难”，北宋内府的古今法书名画在兵燹中散佚，《鸭头丸帖》劫后余生，收归南宋高宗内府。宋高宗曾经说：“余自渡江，无复锺、王真迹，间有一二，以重赏得之。”[39]估计《鸭头丸帖》也是重赏购得的。元朝时，此帖一度藏在内府，帖中钤有元文宗的“天历之宝”朱文方印。元文宗在位时间不足五年，“天历”是他的第一个年号。其间，设立了奎章阁，“置学士员”，元朝书法家虞集、柯九思皆在奎章阁任学士。文宗在位的第三年，将《鸭头丸帖》赐给了鉴书学士柯九思，在帖文的左侧余绢上，有虞集用小楷书写的三行题记：“天历三年正月十二日，敕赐柯九思，侍书学士臣虞集奉敕题。”此帖明朝时又入内府，万历皇帝雅好书法，常常携带《鸭头丸帖》，随时把玩[40]。明、清时期，此帖亦先后藏于项元汴、吴廷家。现藏上海博物馆。

《鸭头丸帖》受到推崇和重视，始见于南宋。当年宋高宗在“复古殿”展玩此帖，题写赞词道：“大令摛华，敻绝古今。遗踪展玩，龙蟠凤翥。藏诸巾袭，冠耀书府。”明朝王肯堂在帖后的题跋中盛称为“天下法书第一”，清初吴其贞称“为无上神品”[41]。

《鸭头丸帖》，行草书，用笔明快灵动，笔势连贯流畅。因为书写速度较快，又是写于绢上，笔墨在绢上留下飞白，“丝毫根根可数”。这样生动的笔墨风采，在刻本里荡然不存。此帖的笔画，婉曲而奔张，呈现出寓柔为刚的力感；结字欹侧遒紧，具有巉崖错落那样的险势，用同是小王行书墨迹的米临本《地黄汤帖》《鹅群帖》来作比较，就显出米临本的“缓异”

了。此帖的整体风格，既“雄秀惊人”，又飘逸洒脱，却“得天然妙趣”[42]。

4.《舍内帖》(图 7－2.3)

与《鸭头丸帖》的遒劲、奇险相比，《舍内帖》是另一种笔调：古淡而清健。行书的笔势，只在字内的笔画间连贯流动，不溢张到字外。字间的距离，与行距相当，显得散朗。笔画直劲，一些长捺写成了平直状，既不像《廿九日帖》那样粗厚欹斜，也不像《鸭头丸帖》那样曲张。这样的笔姿，好像只用了三分笔，使笔画少了血肉的丰赡。又字形方，不作紧结状。就笔体而言，应属疏瘦一路。唐太宗评王献之书法为“字势疏瘦”“笔踪拘束”，如果移来形容此帖的笔体形貌，庶几近之。



7－2.3 王献之 《舍内帖》

明朝崇祯十五年(1642)，徐守和在《舍内帖》后题有长跋，其中一段文字，将帖中十九字一一加以评点：

> 详观“连近”二辶(指“辶”)，拖笔直砍，而贼毫隐见。“献之”二波，三折曲过，而缩势欲飞。“承”字筋从骨生，“遂”字辶自折出，“豫”字散朗多姿。“济”之劲挺有势，长袖善舞。临“就”而羡，短剑自雄，抚“喻”而惊，肥而不钝。“白”与“难”乎，瘦而不佻。“内”与“共”分，既仰雍容之“理”度，还欣潇洒之“舍”形。若乃“痛”之如锥画沙，“以”之如印印泥。字惟十九，变化万千，出篆入隶，愈见其奇。[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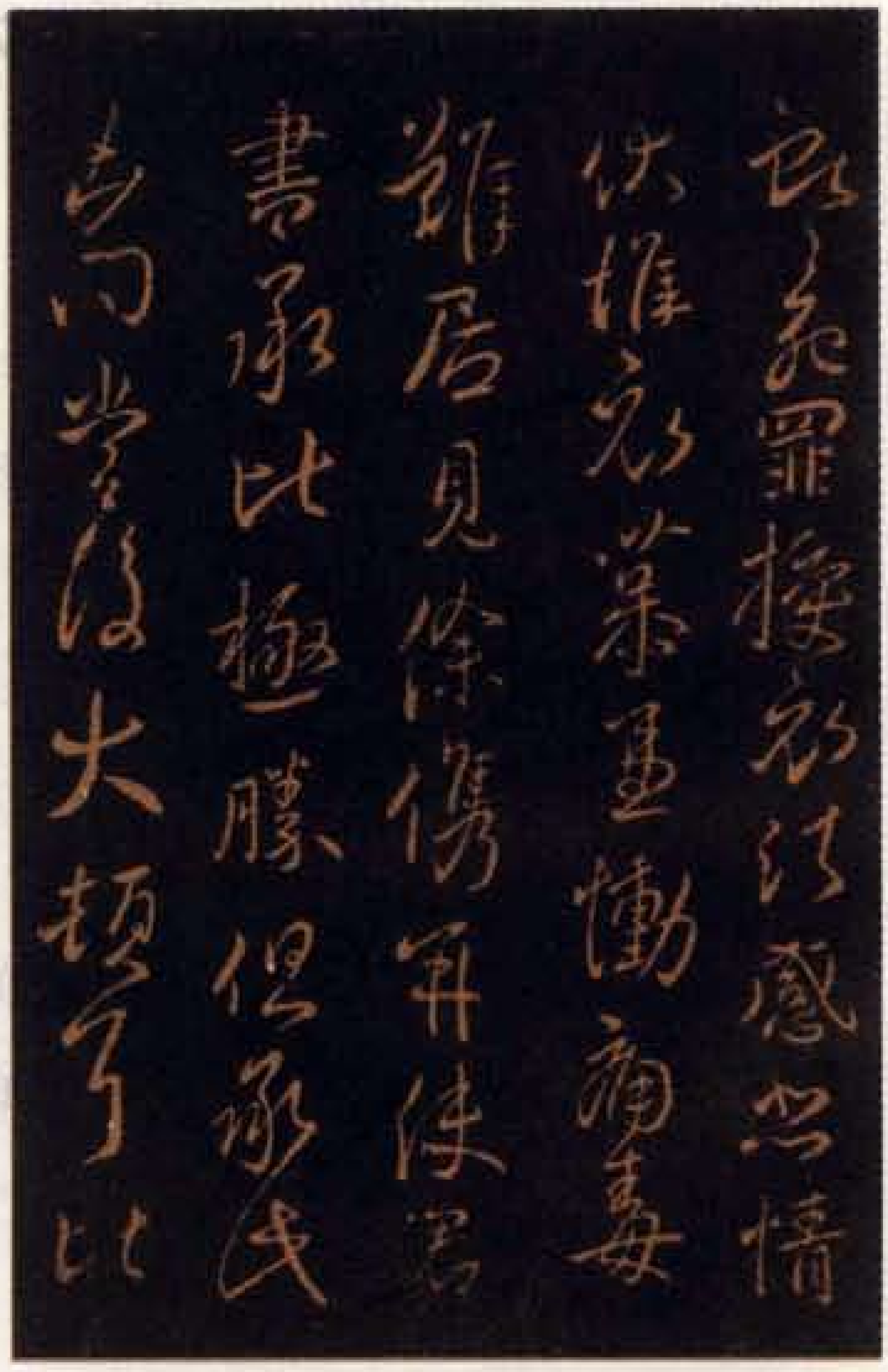
徐氏与唐太宗恰恰相反，他是取赞赏的眼光，游戏的笔调评论献之

书法。当时《舍内帖》是希世之物，徐氏纳藏把玩，颇有几分自得，费尽心机，将帖中之字全部嵌入文中，轻松幽默，是一则少见的赏鉴文字。

此帖是临写本，黄麻纸，有叠痕。北宋初年首刻于《淳化阁帖》卷十，行字有改易，将“遂”移至第一行末，“理献”二字移至第二行末，而且刻本的笔画肥于墨本。此帖曾入宣和内府，《宣和书谱》卷十六有著录。南宋时入高宗绍兴内府。后流入民间，帖后有元朝俞焯、张天英等人题跋。元文宗天历年间（1328—1330）入藏内府，大约在元宁宗至顺三年(1332)从内府流出。明朝时曾归浦江郑氏，后归徐守和。20世纪30年代为张学良收藏，后入伪满奉天博物馆。今已不知下落，只能由墨本影件睹其形迹，追怀风采。

5.《授衣帖》(图 7－2. 4)

此帖的墨迹本，宋朝尚存于世。黄伯思曾藏一本，“有徐僧权、陈惠辩押尾”，他推断是“梁御府法书”，而且是“摹本”。这是徽宗政和二年(1112) 的事情[44]。黄氏于宣和元年(1119)去世，而宣和二年成书的《宣和书谱》中记载，当时内府里收藏了《授衣帖》，不知道是不是黄伯思所藏的那一件。南宋以后，此帖墨本就不见著录了，现在所见，是首刻于《淳化阁帖》的刻本。



7－2. 4 王献之 《授衣帖》(局部)

《授衣帖》是用行草书写出的。所谓行草书，并非指单字的体式兼行带草，往往是忽而行书忽而草书。此帖草书字多于行书字，开篇的“献之死”三字即作连笔草书，这类笔画连属的草书字群，在帖中反复出现，时而过渡到独体草书，时而转为独体行书，书法的

“形”“势”由此呈现出一些变化。由帖中的连笔草书与独体行书的对比，我们可以感受到王献之的书法张力。由形质上看，连笔草书简约，独体行书繁复，一简一繁，各尽其态。由形察势，连笔草书“肆纵”，独体行书“退敛”，转换生发。其笔势所透溢出的速度感，也可以察“形”而知：连笔草书运笔疾利，独体草书次之，独体行书因“笔周”而“缓速”，但此帖笔势的基调是“闳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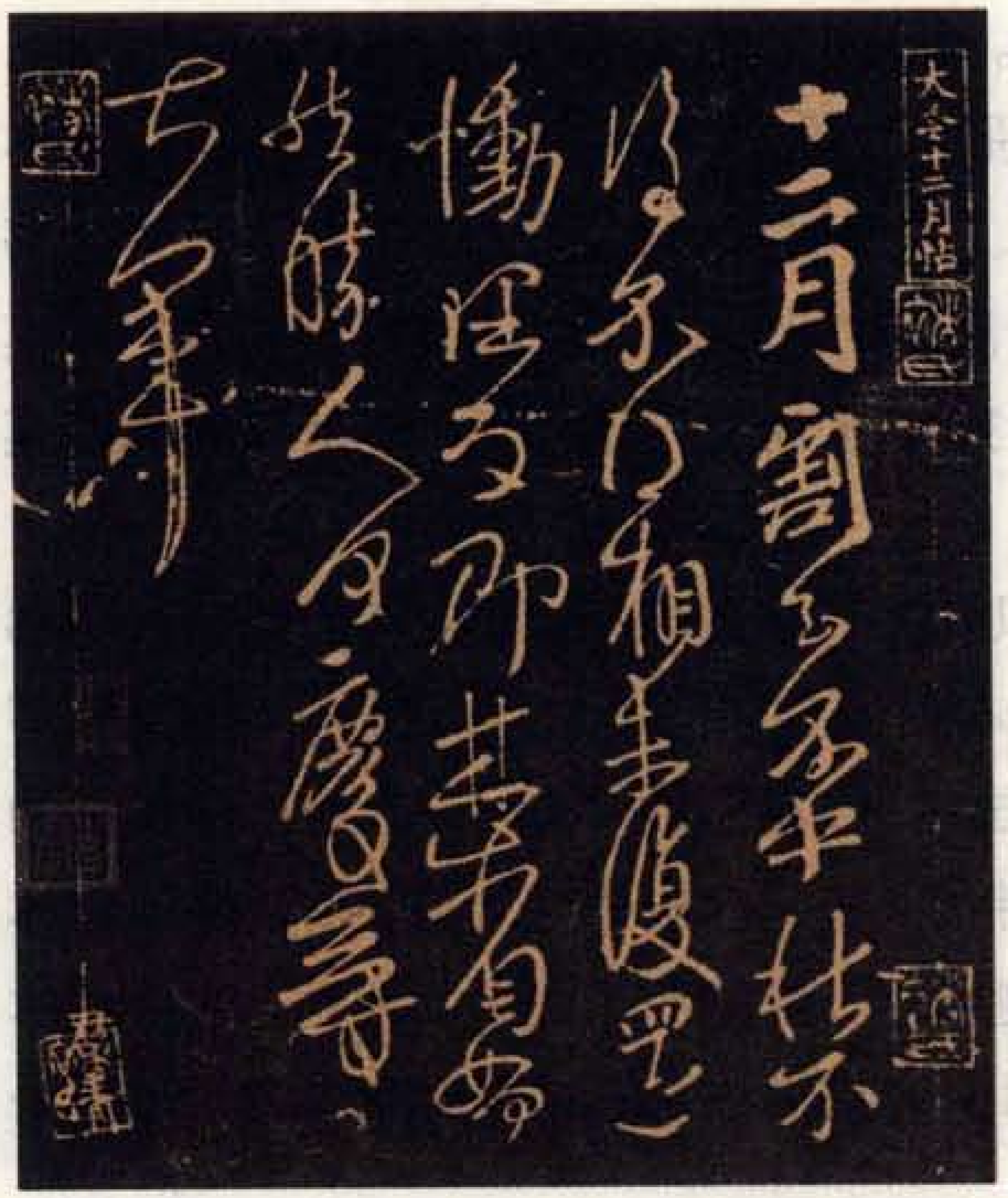
《授衣帖》有十二行，不像只有几行字的《鸭头丸帖》《舍内帖》，仿佛是“富于包孕”的片刻呈现。《授衣帖》是魏晋法书里少见的一例长篇，写作时需要种种手法来铺述。在长篇里，精彩的片刻 —— 如连笔草书的形及其肆纵的势，既是笔墨风神的亮点，以振全篇之势，也是环连独体草、行书的过接，这样写才能逸趣横生，避免平铺直叙的浅白。帖中独体行、草书的笔繁势缓，仿佛文章中铺陈衬垫，是形成全篇节奏不可缺少的部分。

此帖的字法，有些字接近大王，但无大王的紧敛收束之态，是一副“风行雨散”的模样[65]。人们批评王献之书法“无蕴藉态度”，“结体稍疏”，或者称赞他“逸气盖世”，“超逸优游”，正是王献之行草书法得失的两面。

6.《十二月帖》(图 7 – 2. 5)

我们现在见到的《十二月帖》，是南宋曹之格辑刻的《宝晋斋法帖》拓本。

此帖墨迹本，北宋时尚存于世，曾为米芾收藏。米芾《书史》记载：该帖为黄麻纸本，有“君倩”押署，是梁内府旧物。唐初曾经褚遂良鉴定，并细书题“大令十二月帖”六字于帖前，下钤“褚氏”小印。晚唐时，归宰相王铎。后为僧人守一得到，与《快雪帖》相连。北宋时，为苏易简家藏，传其孙苏舜钦，帖后有祖孙二人题跋。米芾以书画宝玩从舜钦子手中易得此帖，是他“宝晋斋”中珍藏的三件晋人法书之一。推测此帖在米芾去世后收入宣和内府，南宋时尚存，岳珂《宝真斋法书赞》有著录，此后杳无



7－2.5 王献之 《十二月帖》 上海图书馆藏

踪迹。

米芾知无为军时(1104)，曾将《十二月帖》与王羲之《王略帖》、谢安《八月五日帖》摹勒上石。后遭兵火，石刻残损。葛祐之守无为时，据火前本重刻，与米刻残石同置一处。宋度宗咸淳四年(1268)，曹之格任无为通判，复加摹刻。米芾在帖后题写的跋语，曹之格也摹刻下来，云:“右襄阳米芾家藏法书，经梁、唐御府历代赏鉴之家传之有绪。”

《十二月帖》的书法体态，初下笔作真行，笔画厚而短，第四字“割”为过渡，以下便是“流便于行，草又处其中间”的行草书。此帖行草书与他帖不同，是用“一笔而成，偶有不连，血脉不断”的草书笔势写行书。字形的大小间错，结体的疏密变异，“有类云雾聚散，触遇成形”。整篇笔势，由徐行而疾利痛快，笔势恍若烟收雾合，更似电激星流。帖末“庆等大军”四字，笔势的奔放将字形展大，气势格外豪壮。

王献之的行草书迹，多是“超逸优游”“从意适便”的情调，惟有《十二月帖》“极草纵之致”，又直折曲旋，最为风流。引得“眼空百世，不妄许可”的米芾折腰赞叹，他在《书史》中说:“此帖运笔如火箸画灰，连属无端，末如不经意，所谓‘一笔书’，天下子敬第一帖。”

世间相传的王献之《中秋帖》(图 7－2.6)与《十二月帖》书法极其相似。此帖当年收入乾隆内府，那时清内府还收藏了王羲之《快雪时晴帖》、王珣《伯远帖》，被乾隆皇帝视为“三希之宝”，并以“三希堂”额室，比美五百年前米芾的“宝晋斋”，《中秋帖》由此声名飞溢。其实，“三希”之一的

《中秋帖》并非王献之真迹，连摹本也不是，而是当年"宝晋斋"中《十二月帖》的变种，即米芾节临《十二月帖》的书迹，略去第一行的"十二月割至不"，第二行"未复"，第三行"恸理"凡十字。这样的"节临"处理，删去了与一笔书笔调不谐调的"十二月割"及"恸"等字，好像是为了全帖笔调首尾一致，但"未复""理"等字的笔体与一笔书并不相害，也略去了，文辞不通，行款改观，别成面目。我们知道，米芾擅长临仿法书名画，乱真的程度，时人莫辨，他以此为乐事，还不无得意地在《书史》中说："余临大令法帖一卷，在常州士人家。不知何人取作废帖装背，以与沈括"，沈括信为真迹。著录宣和内府法书的《宣和书谱》未录《中秋帖》，当时负责鉴定内府书迹者是蔡京、梁师成、黄冕等人，蔡京父子与米芾皆有交往，又是一时名家胜手，自能分辨。



7-2.6 王献之 《中秋帖》(伪)
纸本 故宫博物院藏

降及明朝，人们已不知《中秋帖》的由来，董其昌竟信为《十二月帖》刻本的正身，见《中秋帖》中有"庆等"字，他以为本与《淳化阁帖》卷十王献之草书《庆等帖》为一帖，后离而为二，遂将《中秋》《庆等》二帖合为一帖，刻入《戏鸿堂帖》。董其昌以为这是他的一大发现，自许是"千古快事"[46]。张丑认为《中秋帖》是唐人临本而非真迹[47]。清初吴升撰《大观录》，尽管将《中秋帖》系在王献之名下，但他指出："此迹书法古厚，墨彩气韵鲜润，但大似肥婢，虽非钩填，恐是宋人临仿《送梨帖》。"吴升推测是"宋人临仿"，接近事实本相，未引起世人重视。后此帖入内府，乾隆夸耀为希世之珍，一段风流雅事，成了上当的笑料。

《中秋帖》通篇笔画丰满肥腴，而且连绵如带，了无飞白。米芾临写，很在意一笔书的飞移畅快之势，却不能兼得"火箸画灰"的精劲。他用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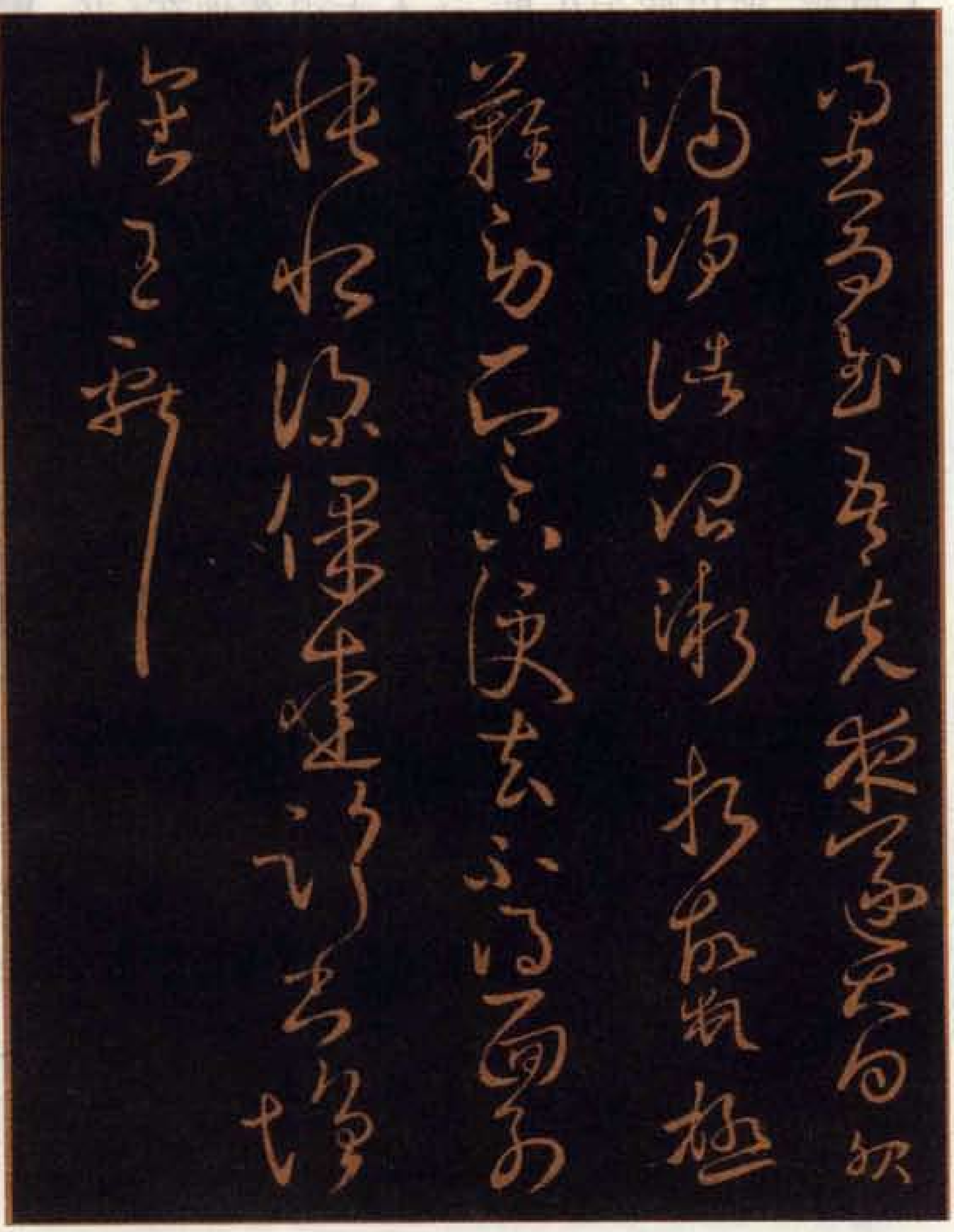
习惯于翻挑，写不出王献之行草书俊逸的风度，所以，《十二月帖》横阔的态势，在《中秋帖》中变成了一例的纵展。

7.《诸舍帖》与《先夜帖》

《诸舍》《先夜》二帖通篇作草体，王献之的传世之作，这样的草书帖很少。王献之写草书，笔势连绵，草势的盘旋，笔画的纠结，奔张于字中，或者外溢为字群，既不是绝笔收势的独体今草，也不是勾锁连环的一笔草。献之草书笔姿与王羲之“殊相拟类”，《诸舍帖》（图7－2.7）类于羲之的《诸贤帖》，而《先夜帖》（图7－2.8）近似羲之的《初月帖》。草书方面，献之有乃父之风而乏建树。



7－2.7 王献之 《诸舍帖》



7－2.8 王献之 《先夜帖》

《诸舍帖》"笔迹流怿"，用笔直露，侧笔少，转笔多，笔体无"蕴藉态度"，正所谓"骨势不及父而媚趣过之"。《先夜帖》笔势惊急争折，草法简略而构形紧凑；前三行行气沉郁茂密，颇类父风，而后二行隐隐有自家的宏逸之态。唐李嗣真称"子敬草书，逸气过父，如丹穴凤舞，清泉龙跃，倏忽变化，莫知所成"，以此权衡，《诸舍帖》庶几近之。

王献之能章草，但不存于世，《淳化阁帖》卷十收刻有章草书《江东帖》(又称《孙权帖》)，虽然系在王献之名下，实是伪迹[48]，不足为凭。

二　艺术成就

王献之如他的前辈书家一样，能用各种书体作字。他的传世书迹有真楷、行书、行草书、草书。王献之实际所能，恐怕还不限于这几种体势，唐朝张怀瓘《书断·中》"献之"条评骘其各体书时说到：

> 子敬隶、行、草、章草、飞白五体俱入神，八分入能。

可见他能用六种书体作书。张氏所说的"隶"，即今天所谓的真书、楷书；"草"指今草，所以别有"章草"一门；"飞白"，因势飞白多而得名，最早的飞白书是八分书的别体，所谓"八分之轻者"[49]。王献之少年时代就能作飞白大字，南朝虞龢《论书表》云：

> 子敬出戏，见北馆新泥垩壁白净，子敬取帚沾泥汁书方丈一字，观者如市。羲之见叹美，问所作，答云："七郎。"羲之作书与亲故云："子敬飞白大有意。"

梁武帝说：王献之的飞白书是"白而不飞"[50]。至于唐人所说的"八分"，即有波挑的隶书，魏晋时期，已属旧体，按文字学家的意见，字体分古今，八分(隶书)则今文字。新兴的真、行、草书，"在形体上由隶书衍

进”，“尤其在技法上，更是隶书的各种变化。”[51]羲献父子都是擅长真、行、草书的新派书家，却通会旧体的八分，应是承锺法而来。锺繇擅长的铭石书，就是八分隶书，而且是锺书三体中“最妙者”。东晋以来，趋新尚妍的风气日益炽盛，已属旧体的八分隶书日亦衰颓，又多用作铭石体，而出身高门的书法家呈能于纸素，很少染指铭石之作。由此推测，王献之八分书不能如羲之那样入妙品，时势使然。

历代论家评王献之书法，往往与王羲之比较以显其异。具体的评说，因应时会而各呈己见。如真楷，虞龢说二王书“正体乃不相似”，只称不同，不言得失。张怀瓘则按字之大小分论，谓献之“能极小真书，可谓穷微入圣，筋骨紧密，不减于父；如大字则尤直而少态，岂可同年”[52]。如草书，虞龢说献之“绝笔章草”，与羲之“殊相拟类，笔迹流怿，宛转妍媚，乃欲过之”，“父子之间又为古今”。仍说不同，不涉优劣。唐朝李嗣真却说：“子敬草书，逸气过父”，“右军终无败累，子敬往往失落，及其不失，则神妙无方，亦可谓之草圣矣”[53]。王献之写草书，艺术水平似乎颇不稳定。李嗣真评献之正书、行书，又指陈其“失”，所谓“如田野学士，越参朝列，非不稽古宪章，乃时有失体处”。但李氏所称的“逸气”，正是王献之书法的玄机所在。“逸”之概念，谓超凡脱俗，梁武帝曾以“逸品”论棋艺；唐朝《〈述书赋〉语例字格》云：“纵任无方曰逸。”李氏的“逸气”，当兼此二意。献之的“逸气”之作，不是战战兢兢地循规蹈矩，他写得超脱，欲显示风神之美而难尽体式之善。李氏“失体”之论，实是对虞龢“父子之间又为古今”的别注，道出了他对王献之“变右军法为今体”[54]而不能尽善的惋惜和困惑。

人们品评王献之书法，也注意到他对书法体势的创变。早在献之去世未久的刘宋时期，献之弟子羊欣已将献之擅长的体势与其风格合观而论，所谓“善隶、稿，骨势不及父，而媚趣过之”[55]，得中肯綮却语焉不详。唐朝张怀瓘于此独有发扬。张氏虽然说“及论诸体”，献之“多劣于右军”，但他所说的“诸体”，是指真、行、草、章草、飞白、八分等。兼真的“真行”，带草的“行草”，是体势的变创，不在他列出的渊源有自规模已成的“十体”的范围之内。以“真行”和“行草”这两种体势而论，张怀瓘说“逸

少秉真行之要，子敬执行草之权”，道出了各自的建树所在。张氏还说，二王父子书，大王“灵和”，小王“神骏”，正是对大王“真行”和小王“行草”风格的评价。南朝时期那些耳熟能详的一些关于王献之书法的评语，羊欣所谓“媚趣”，虞龢所谓“妙妍”，萧衍所谓“今瘦”，陶弘景所谓“懦肌”，袁昂所谓“充悦”，都可以在王献之的行草书里得到落实，只是各有侧重，或者看法一致，用词不一。如果撇开王献之的行草去琢磨这些赏鉴的意见，将厚诬古人失察。

对王献之的行草书，能作出鞭辟入理解释的评论家是张怀瓘。他在《书议》里说：

> 子敬才高识远，行、草之外，更开一门。夫行书，非草非真，离方遁圆，在乎季、孟之间。兼真者，谓之真行；带草者，谓之行草。子敬之法，非草非行，流便于行，草又处其中间。无藉因循，宁拘制则；挺然秀出，务于简易；情驰神纵，超逸优游；临事制宜，从意适便。有若风行雨散，润色开花，笔法体势之中，最为风流者也。

这种“非草非行”的“笔法体势”，徐浩《论书》名之曰“破体”[56]，窦臮《述书赋》称之为“创草破正”。

王羲之的一些书迹，如《频有哀祸帖》《丧乱帖》《二谢帖》《得示帖》，已杂有草书，甚至笔法古质的早期行书《姨母帖》里，也有几笔草字，后人往往视为羲之的行草书，但是，那只是夹杂少数草书字的行书，不像王献之《十二月帖》以一笔书的流便来兼行带草。

如何创制这种“无藉因循”的“破体”，似乎王献之有过说明，《书议》里记载：

> 子敬年十五六时，尝白其父云：“古之章草，未能宏逸。今穷伪略之理，极草纵之致，不若稿行之间，于往法固殊，大人宜改体。”[57]

按王献之的归纳，变通之法是“穷伪略之理，极草纵之致”。“伪略”者，“伪谓不拘六书规范，略谓省并点画屈折”[58]。就字法而言，则行书已经伪略，草书更甚。“草纵”者，指“流而畅”“放而生奇”的草书笔势，这是草书的典型特征。汉晋流行的章草，笔势是“草”而不“纵”，传世陆机《平復帖》亦然。楼兰出土的魏晋草书遗迹，草势已“纵”，却仍字字独立，尚未“极草纵之致”。快捷的书写速度，是“草纵”的要领，草书大盛的汉末，书法家写草书已见迟慢的弊端，赵壹《非草书》里就有批评：“云适追遽，故不及草，草本易而速，今反难为迟，失指多矣。”这种情况，估计魏晋书家那里依然存在。王献之所谓“宏逸”，正是对“草本易而速”这一旨趣的领会。欲“易而速”，必然“伪略”字法、“草纵”笔势，而“草纵”的笔势是王献之破体变制的主导。当连属的笔势由字内溢出字外，纵引而下，字与字连环勾锁，使之“血脉不断”，便破了行书、草书“绝笔收势”的单字形态；字法伪略得可行可草，又破了字体的限阈。这样写字，摆脱了局执，又因“易而速”而求得“急以出奇”的“宏逸”了。当初王献之劝父亲改体，只是欲变古法制度的主观理想，据说，他向父亲提出后，王羲之是“笑而不答”[59]。那时，羲之年在五十六七，恐怕也无此心力。结果，改体的建议成了他自己日后书法实践的努力方向。及其业成，从意适便的草纵之致，弛张于行草之间，既别于张芝的草书，又异于王羲之的行草书，自成一家体势。

王献之行草书的奇逸神骏之致，南朝人相知深切，争相追仿，未遑立下诠解的文字。四百年后的唐朝，才遇到张怀瓘这位解人，传述王献之行草书的道法艺理，于赏鉴，张氏也体贴入微，《书断·中》“献之”条有响亮的品评：

> 至于行草兴合，如孤峰四绝，迥出天外，其峻峭不可量也。尔其雄武神纵，灵姿秀出，臧武仲之智，卞庄子之勇[60]，或大鹏抟风，长鲸喷浪，悬崖坠石，惊电遗光，察其所由，则意逸乎笔，未见其止，盖欲夺龙蛇之飞动，掩锺、张之神气。

相形之下，他对王羲之的草书颇有微辞："有女郎材，无丈夫气"，此是历来评论家所未道者。在张氏的心目中，献之的行草书不仅有"掩锺、张之神气"，更可以称尊于大王：

> 如小王书所贵合作者，若稿行之间，有兴合者，则逸气盖世，千古独绝，家尊才可为其弟子尔。[61]

张氏还说，王献之作书，是"偶其兴会，则触遇造笔，皆发于衷，不从于外"[62]，没有见过王献之写字情状的唐人，发这样的议论，大概是受到王献之行草书神采气势的感动，联想到献之种种戏书轶事的风流记录，不禁由今及古、由书入人地追溯到创作的本相[63]。虽然语涉想象，但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凡有书写体验者，都会了然而首肯。

王献之恃仗兴会写行草书，逸气盖世、千古独绝之作，大概是"天假其魄，非学之功"[64]。逸气纵横起来，鼓努为力，"不顾疵瑕"，则"时有败累"。称得上王献之隔世知己的张怀瓘也不隐讳小王书的短处："惜其阳秋尚富，纵横不羁，天骨未全，有时而琐"[65]，这与南朝梁袁昂批评献之书法"举体沓拖"同调[66]。张氏极力标举者，是献之书法中"稿行之间"的"兴合"之迹，又说："若逸气纵横，则羲谢于献；若簪裾礼乐，则献不继羲。"[67]这些评论，道出了王献之创制行草书的得与失。

王献之是魏晋趋新尚妍书风的受益者，又是魏晋风韵的创造者之一。他在东晋后期更开行草书法之门，是魏晋书法风格样式嬗变过程中推陈出新的成功典范。明朝书论家项穆说："书至子敬，尚奇之门开矣。"[68]

---

① 阿敬，见《世说新语 · 品藻第九》"人有问太傅"条（第 77 则）；王令，见《世说新语 · 忿狷第三十一》"王令诣谢公"条；大令，见《世说新语 · 政事第三》"王东亭"条。

② 《世说新语 · 忿狷第三十一》"王令诣谢公"条（第 6 则）。

③ 《世说新语 · 德行第一》"王子敬"条（第 39 则）注引《王氏谱》曰："献之娶高平

郗昙女，名道茂，后离婚。”亦见《晋书·王献之传》。

④ 《太平御览》卷一五二注引《中兴书》曰：“新安愍公主道福，简文第三女，徐淑媛所生，适桓济，重适王献之。”

⑤ 上章，道士替人上表天神，依阴阳五行术数推人年命，书之如章表之仪，并且贽币，烧香陈读，奏上天曹，请为除厄。

⑥ 见《世说新语·德行第一》“王子敬”条，又见《晋书·王献之传》。

⑦ 《晋书》卷三十二《安僖王皇后传》记载，皇后讳神爱，父献之，母新安愍公主。太元二十一年(396)纳为太子妃，晋安帝即位(397)，立为皇后。无子，义熙八年(412)卒，年二十九。王神爱善书，见唐张怀瓘《书断·中》“王献之”条。

⑧ 王静之，《晋书》记为“静之”，《王氏谱》作“靖之”。王献之生前与五兄王徽之感情笃厚，献之病重，徽之愿以余年代之，或许王徽之乃静之生父。

⑨ 见(南朝宋)虞龢《论书表》，《晋书·王献之传》。

⑩⑬㉘52 62 65 (唐)张怀瓘《书断·中》“献之”条。

⑪ 关于谢安问王献之父子书法事，《世说新语·品藻第九》“谢公问王子敬”条(第75则)，及该条注引宋明帝《文章志》。《晋书·王献之传》《书断·中》“王献之”条亦有记载。各本所记问答之辞略有不同，以《文章志》记载为详。

⑫ 亦见(唐)张怀瓘《二王等书录》，文略异。

⑭ 关于王献之拒绝题榜事，古籍多见记载，首见《世说新语·方正第五》“太极殿”条(第62则)。此事之始末，参见刘涛《王献之题榜事》，《书法报》1997年6月24日。

⑮ 《晋书·王献之传》、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五“献之”条皆有记载。

⑯ (唐)李嗣真《书品后》。“四贤”之名，梁朝已见，袁昂《古今书评》：“张芝经奇，锺繇特绝，逸少鼎能，献之冠世。四贤共类，洪芳不灭。”而刘宋时虞龢《论书表》已经推尊锺张、二王，所谓“洎乎汉魏，锺张擅美，晋末二王称英”。袁昂乃袭虞之说。

⑰ (唐)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五“献之”条。

⑱ 《世说新语·伤逝第十七》“王子猷”条(第16则)。

⑲ (唐)何延之《兰亭记》。

⑳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

㉑ (宋)米芾《书史》。

㉒ (宋)黄伯思《东观馀论》卷下。

㉓ 见(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引南齐马澄语。

㉔㉙ (宋)董逌《广川书跋》卷六“洛神赋别本”条。

㉕ 赵孟頫的跋语见明王世贞《古今法书苑》卷三十七，十一之墨迹六。此处录文据《赵孟頫集》卷十，第221、222页，浙江古籍出版社，1986年。

㉖ (明)董其昌《画禅室随笔·叙自书》"跋十三行洛神赋"条。

㉗ 关于《洛神赋》刻本的源流辨证、著录等，参见王壮弘《帖学举要》第127—137页，上海书画出版社，1987年。以及《中国美术全集·书法篆刻编2》图版说明秦公"洛神赋"条，人民美术出版社，1986年。

㉚ 《万岁通天帖》是王导后裔王方庆进呈武则天的"王氏一门书"，凡二十八人共十卷，《述书赋注》《唐朝叙书录》《旧唐书·王方庆传》皆有记载。《述书赋注》记载，武后摹出副本后，将原迹归还王方庆。南宋时，岳珂所见，是唐摹本，存八人十帖，已被改装，始称《万岁通天帖》。今藏辽宁省博物馆。《万岁通天帖》的流传情况，启功《〈唐摹万岁通天帖〉考》专文论述，见《启功丛稿·论文卷》第57—68页，中华书局，1999年。

㉛ 唐朝以前，内府书画藏品实行押署之制，未行印记。押署人名录，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三"叙自古跋尾押署"条记载颇详。

㉜ 黄伯思的考辨，见《东观馀论·法帖刊误》"第九王大令书上"条。《淳化阁帖》所刻《廿九日帖》删改连并之讹，启功《〈唐摹万岁通帖〉考》一文中已指出。

㉝ (清)王澍《淳化秘阁法帖考正》卷六。

㉞ 《晋书·王羲之传》所附《传论》。

㉟ 鸭头丸是一种利尿消肿的丸药。唐朝王焘《外台秘要》、明朝李时珍《本草纲目》等医书皆有记载。

㊱㊶㊷ (清)吴其贞《书画记》卷一"王大令鸭头丸帖"条。

㊲ 北宋王著主持《淳化阁帖》的辑刻，有些名迹是向士大夫家借来刻入的。向王贻永家借魏晋名迹一事，米芾《书史》有记载。

㊳ 《鸭头丸帖》钤有"政和""宣和"印记。宣和二年(1120)成书的《宣和书谱》卷十六有著录。

㊴ (宋)高宗赵构《翰墨志》。

㊵ (明)董其昌《画禅室随笔·评法书》："万历皇帝，天藻飞翔，雅好书法，每携献之《鸭头丸帖》、虞世南临《乐毅论》、米芾《文赋》以自随。予闻之中书舍人赵士祯言如此。"

㊸ 转引自徐邦达《古书画过眼要录》第35、36页，湖南美术出版社，1987年。

㊹ (宋)黄伯思《东观馀论》"跋王大令授衣帖后"条说："《授衣帖》一卷，七十三行"，而今天所见刻本是十二行，知黄氏所藏，与刻本不同。该条署有"政和二年(1112)夏四月洛阳官舍装"。

㊺ (唐)张怀瓘《书议》。

㊻ (清)吴升《大观录》卷一"中秋帖"条引董其昌跋语云:"大令此帖,米老以为天下第一,子敬书又名为一笔书。前有'十二月割'等语令失之,又'庆等大军'以下皆阙,余以阁帖补之,为千古快事。米老尝云:人得大令书割剪一二字售诸好事,以此帖每不可读。后人强为牵合,深可笑也。甲辰六月观于西湖僧舍。董其昌题。"又,"阁帖'已至也''分张可言'止系此后,今离而为二,自余始正之,刻之戏鸿堂。玄宰记。"《淳化阁帖》卷十《庆等帖》,草书,帖文:"庆等已至也,鹅差不甚悬心。直道寻去,奴定西,诸分张可言。"《中国美术全集·书法篆刻编 2》图版说明"十二月帖"条,称《庆等帖》为《庆至帖》。

㊼ (清)张丑《清河书画舫》云:"献之《中秋帖》卷藏于檇李项氏子京,自有跋,细看乃唐人临本,非真迹也。卷首截去十二月等六字,亦无米赞可考。第装背褾锦,则宣和旧物也。岂南宫宝帖,元末曾入大内耶!"

㊽ 黄伯思有考证,见《东观馀论·法帖刊误下》"第十王大令书下"条。

㊾ (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引南齐王僧虔语。

㊿ (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引梁武帝萧衍语。

51 潘伯鹰《中国书法简论》第 77、78 页,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1 年。

53 (唐)李嗣真《书品后》"逸品五人"一节。

54 《世说新语·品藻第九》"谢公问子敬"条(第 75 则)注引宋明帝《文章志》。

55 (南朝宋)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56 沈尹默先生对"破体"的解释是:"当时人因其多所伪略,务求简易,遂叫它作破体。"见《沈尹默论书丛稿·二王法书管窥》第 68 页,香港三联书店、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1982 年。

57 王献之劝父亲改体事,亦见张怀瓘《书议》《书断·上》。

58 《沈尹默论书丛稿·二王法书管窥》第 67 页。

59 61 (唐)张怀瓘《书估》。

60 臧武仲、卞庄子皆春秋时期鲁国大夫,以智以勇闻名当世。

63 唐朝人论书,采由书入人之法,推原古人作书的情状,张怀瓘之前,孙过庭作于垂拱三年(687)的《书谱序》已见,称王羲之"写《乐毅》则情多怫郁,书《画赞》则意涉瑰奇,《黄庭经》则怡怿虚无,《太师箴》又纵横争折,暨乎兰亭集兴,思逸神超,私门诫誓,情拘志惨"云云。

64 67 (唐)张怀瓘《书断·上》"行书"条。

66 (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

68 见《书法雅言·正奇篇》。

第八章

东晋铭刻书迹

东晋的铭刻书迹，有墓碑、神道阙、墓志、墓券，还有模印的墓砖文。这些书迹，都与葬事相关，是葬制文化的组成部分。

东晋时期，立碑的风气又流行起来，《晋书》多有记录，郦道元《水经注》、刘孝标注《世说新语》也提到一些东晋碑刻。推测当年树立的碑石数量应当较多，但后世见到的极少，宋朝金石家搜罗的东晋碑刻不过十余通，现在都见不到了。现存的《杨阳神道阙》《爨宝子碑》《好大王碑》，都是清朝人的发现。

我们说东晋盛行立碑，是相对严厉禁碑的曹魏、西晋而言，并不能与东汉立碑刻石遍于朝野的盛况相提并论。那些“家贫”的士族，那些普通的官员，限于财力或囿于地位，墓前未必立碑，但墓前不立碑者，当有墓志埋入圹穴，也有墓前立碑同时设志于墓中者[①]。禁碑之后墓志就成了墓碑的替代品，墓中埋设墓志流为葬俗，但各种文献未作记载。近五十年来考古工作者发掘的东晋士族官僚墓葬，几乎都有墓志出土，在安徽马鞍山发掘的孟府君墓中，居然出土了五方志文相同的墓志[②]。

我们现在所见的东晋铭刻书迹，墓志是大宗，但是东晋墓志的质地、形制比西晋墓志简陋，东晋早期还有西晋常见的石质碑形墓志，如《张镇墓志》，此外都是小型的矩形墓志，而且取材普遍舍石就砖，即使第一流高门的琅邪王氏的家族墓志也多是砖志。墓志文字有繁有简，繁者如1998年才发现的《王建之墓志》，长达二百七十五字，记墓主郡望、名字、世系、历任官衔、卒年、年龄、葬所、家庭成员及婚姻关系；简者如《李纂夫人何氏墓志》，刻“夫人东海剡县何氏”八字而已。

第一节

东晋铭刻书迹的体态类型

东晋时期，人们刻碑铭志仍然遵循汉魏以来的传统，以篆书、隶书为铭石书的正宗体势。出土的东晋铭刻遗迹，篆书偶有所见，隶书是大宗而且形态复杂多变，还出现了楷书墓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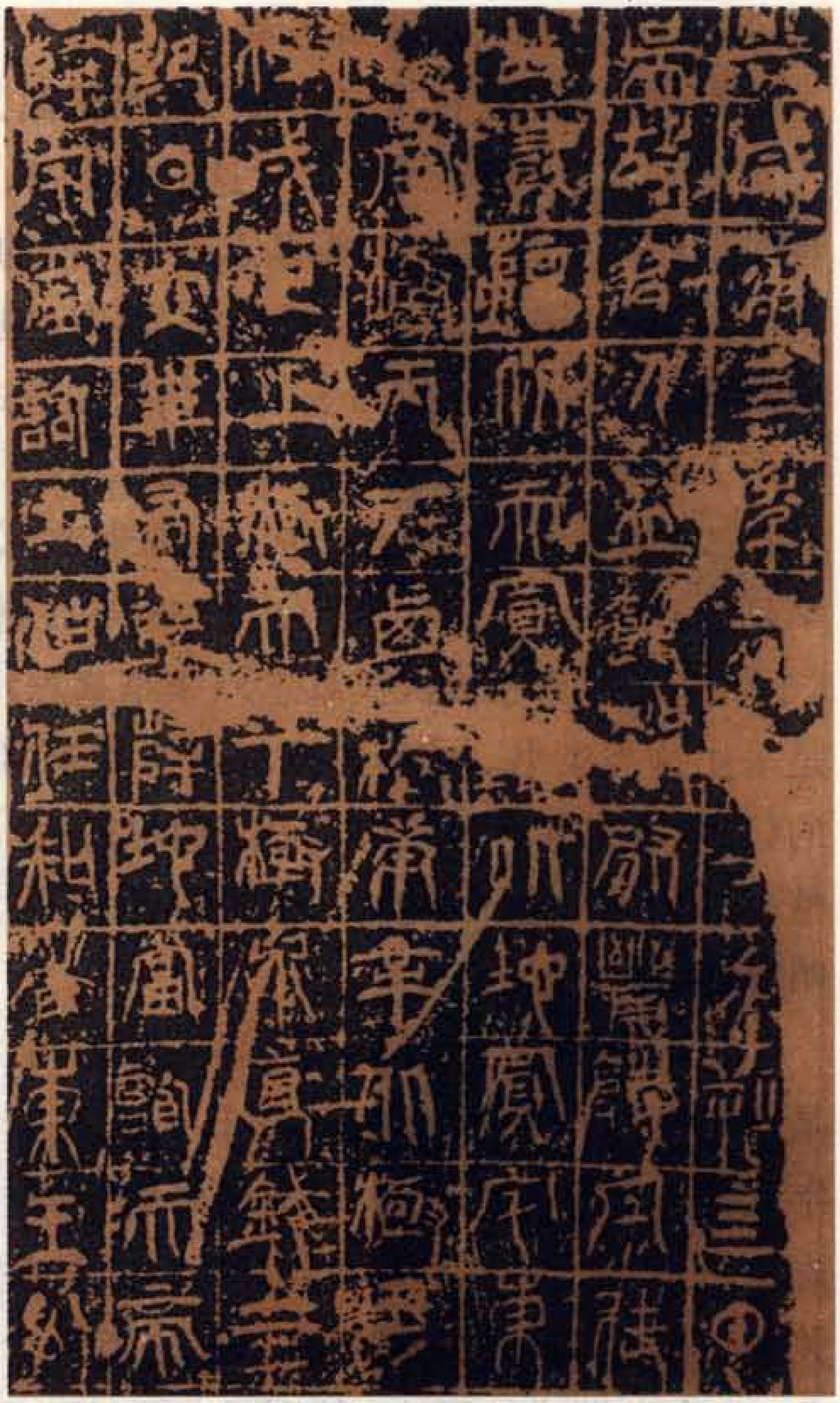
许多东晋铭刻书迹的体态在隶、楷之间，字体特征比较模糊，如何判断这些书迹的体势类属呢？需要从两个方面来权衡：首先，要看体态的主要特征是以哪一种书体的规范为基调；其次，要结合汉晋铭石书的书法传统以及东晋书风的变迁来探明书刻者的本意是采用哪一类体势，然后归并到相应的书体类属中去。

一 篆 书

东晋的篆书遗迹很少，著名者为《朱曼妻买地券》(338)，属东晋早期书迹(图8－1.1)。民国年间出土于浙江平阳，那里是当年东吴的腹地。其书法与东吴《天发神谶碑》相似，呈方峻的态势，当是公元3世纪以来

江南地区流行的篆书风格。东晋也有篆书砖文，如大兴四年(321)砖文《谭家人》，作方势；永和五年(349)砖文《永和五年太岁在辛酉》《作长贵宜子孙》，曲线多，呈圆势。这些砖文上的篆书都杂有隶笔。

南渡之后篆书衰微了，但余脉犹在。东晋初年，河东文喜郭璞"好古文奇字"③。东晋后期，韦诞的后人韦昶还用篆书题宫室榜额④，韦昶是南渡士人，所写"大篆"，估计与吴地所传的篆体不一样。



8－1.1 《朱曼妻买地券》

二 隶书

东晋的铭石书大多采用隶书体。隶式比较明确的书迹有：《谢鲲墓志》(323)、《张镇墓志》(325)、《爨龙骧墓石》(371)、《杨阳神道阙》(399)、《爨宝子碑》(405)。东晋的砖文大多也是隶书，《咸安二年太岁在壬申八月廿五日丁氏作砖》(372)、《四灵画像砖》(398)上的隶书较为典型。

东晋隶书是延续曹魏、西晋隶法而来，但体态已经发生了各种变化，情况比较复杂，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1. 基本延续曹魏、西晋隶法者

汉魏之际，隶书“渐有定式，波磔斩截，如用徧笔划成，有造作之气”⑤。这一类隶书，东晋时期还能见到，如《谢鲲墓志》，撇、捺的收笔向上翻挑；撇笔保留着“折刀头”形态；但长横的起笔已经不是“折刀头”状，斜截如楷式；字形方扁而结构有些松散。《谢鲲墓志》（图 8－1.2）的笔体与西晋《皇帝三临辟雍碑》《左棻墓志》相似。东晋中期，公元 358 年书刻的《李缉墓志》《李纂妻武氏墓志》《李摹墓志》都是采用这类隶书。晚至刘宋立国第二年书刻的《晋恭帝玄宫石碣》，结字比《谢鲲墓志》平整，笔画细劲，撇画收笔仍然作“折刀头”，证明曹魏、西晋隶法还在延续。



8－1.2 《谢鲲墓志》
拓本 60×16.5cm
南京市博物馆藏

新近发现的《高崧墓志》(366，图 8－1.3）是这类隶书的别派。该志凡三十一字，最后一字从拓本上看似有似无，但有清晰的一捺，按志文恐是“芝”字。《高崧墓志》出土以后，备受关注，因为它的书刻时间在王羲之逝世后不久，又夹杂楷式的写法，特别是“都、广、昌、高、崧、和”六字，类似人们习见的楷书，“月、日、伯”等字横折之笔的写法尤其接近楷法，因此许多人认作楷书。

《高崧墓志》有楷笔是事实，然而志中多数字是用隶法书写，如“晋、侍、骑、尉、建、泰、元、年、薨、廿、月”的结字体态作“平划横结”；又如“阝、辶、亻”等偏旁部件也是典型的隶书写法。《高崧墓志》的一些看似楷书的笔画形态，还需要结合曹魏、西晋隶书的特征以及东晋



8－1.3　《高崧墓志》



8－1.4　《王建之墓志》(局部)

隶书变态的写法加以仔细地辨认，如志中七处竖钩、折钩之笔，六处作隶式的平钩；如“晋、元、年、廿、十”的长横，收笔处的斜截，有尖锋在上，看似楷书的按笔，实是为了表示挑笔；短横的收笔出锋，正是隶书的笔势；“侍、伯”的首撇方头锐尾，汉魏隶书早有此种写法；“故、尉、广、陵、泰”等字的长撇的收笔，都是按笔后挑出，这也是隶书的写法。尽管《高崧墓志》上杂有楷笔，从全篇来看，书刻的基本笔调是隶式而非楷法，与东晋时期的楷书墓志《颜谦妇刘氏墓志》(345)、《夏金虎墓志》(392)也大不一样，所以，它应当归于隶书体。由于《高崧墓志》的隶式与东晋的方笔隶书不同，接近西晋隶书，我们将它归于此类隶书。

2. 方笔隶书

其显著的形式特征是笔画方厚，字形方整，结体茂密。例如《张镇墓志》，笔体特点是：横画起笔处是方头斜截如楷式，收笔的隶波厚而短，并无翻飞之势；竖画的两端方而平，中间略细，状如竹节；竖钩刻成平脚；点画是三角形；撇笔是尖撇，捺笔是方捺，仿佛挪用了楷书笔画。在这里，看不到汉隶书中写得很舒展的横、撇、捺等笔画，只有规规矩矩和方方正正，有些呆板。东晋的方笔隶书，以琅邪王氏的《王兴之夫妇墓志》(348)、《王闽之墓志》(358)、《王丹虎墓志》(359)、《王建之墓志》(372，图 8－1.4)、《王建之妻刘媚子墓志》(372)以及《刘克墓志》(357)最为典型，笔画方厚，棱角分明；平“横”和直“竖”像横卧竖立的条石；横画两端呈对称的斜头状，略显翻飞之态；“点”画刻成三角形；体态也方方正正，有厚重的体积感，很像现在的黑体美术字。

《爨宝子碑》(图 8－1.5)也是方笔隶书，但笔画有方有圆。横和竖，又方又厚；“点”画也是三角状，连一些短撇、短竖和捺笔也改成了三角形，很刺眼。撇和捺，大多是圆笔，一些钩挑、戈笔也作圆笔。方与圆结合，厚重和灵动相兼，笔姿显出一些变化。作者把横、竖写得平直，以保持结体的整饬稳重；将撇、捺和长横、钩戈写得舒展，是要表现横张之势。这种写隶书的手法，与东汉《鲜于璜碑》有些相似。但是不难发现，隶书中本来应该写得对称的撇、捺，《爨宝子碑》的作者大多写得一高一低，或者撇长捺短，或者撇圆捺方，或者撇直捺曲，几乎都不对称；有些撇捺，还用楷式来冒充。其字形，有的瘦而高，有的肥而矮，大小不一，这是由于作者不善于写斜向的撇笔和捺笔造成的。在碑中，越是难于结构的字，越有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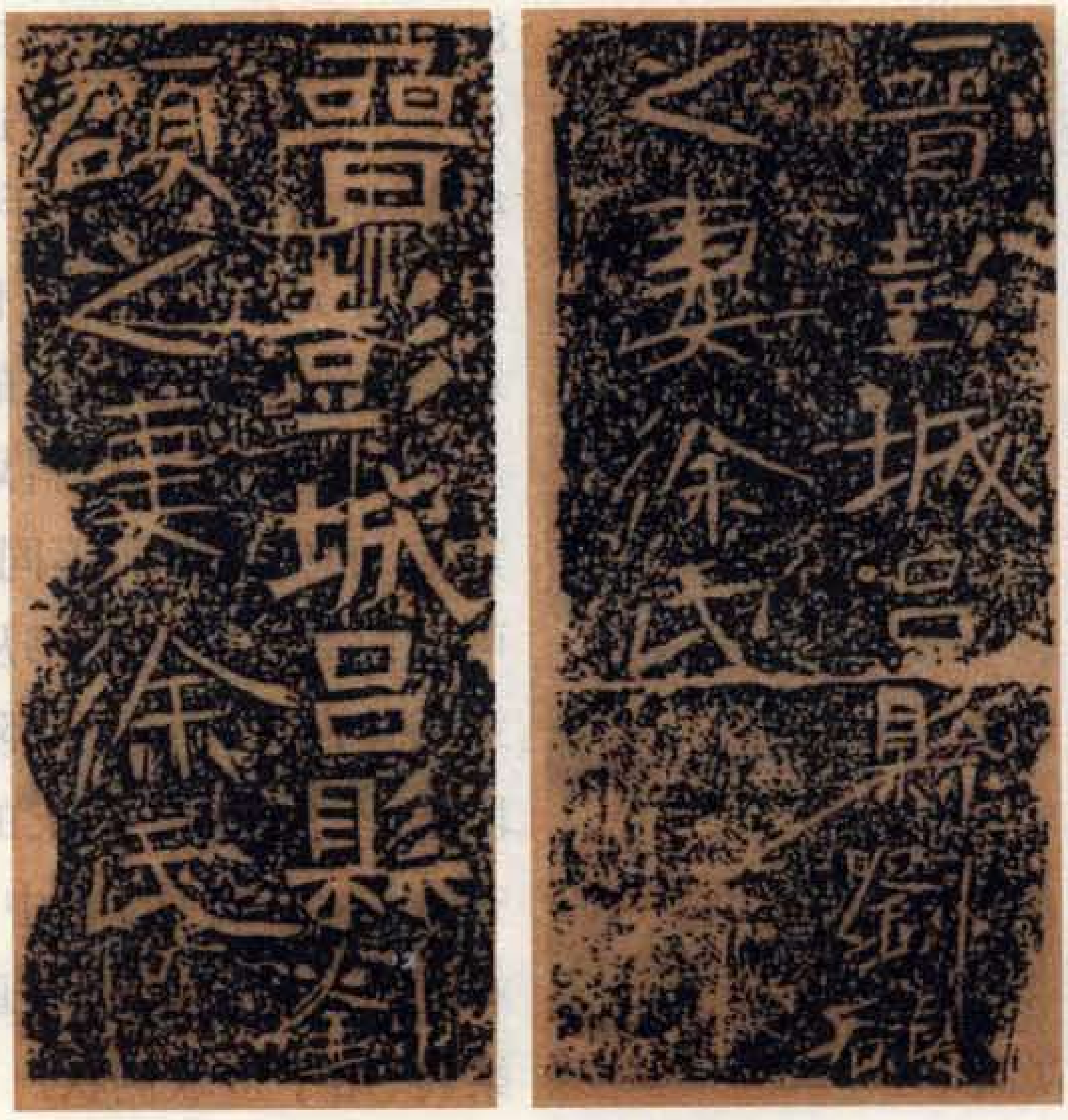


8－1.5 《爨宝子碑》(局部)

隶书结构规范的“奇姿异态”。后人称赏的一些奇态，究其本初，恰恰是作者“想模仿八分而又学不像，字体显得很不自然”的窘态[⑥]。《爨宝子碑》的作者显然不谙隶法，更不是在胸有成竹地表现什么。如果有所表现的话，作者是在尽力写出“横平竖直”和“翻挑分张”的隶书特征而已。

3. 草率的隶书

出土的五方《孟府君墓志》(377)，有三块是草率的隶书。其中，两块笔画略粗，一块笔画细，行款不一，显然是未画界格未经书丹直接刻划，急就而成。刻工粗率，多用冲刀，未经修饰，“折”多“转”少，笔画简直生硬，翻挑分张的特征并不明确，一些字的写法还杂有楷式，但《孟府君墓志》结字依然恪守着“横平竖直”的方势。1984 年镇江发现的两方《刘頵之妻徐氏墓志》(图 8－1.6)，一方是草率隶书，一方前五字是方笔隶书，后六字是草率隶书。这类草率隶书当是方笔隶书的粗犷形态，隶式反而更为明确一些。



8－1.6　《刘頵之妻徐氏墓志》



8－1.7
《大兴四年八月平旦砖》



8－1.8
《永和四年清公所作砖》

这类出于工匠手下、字态稚拙陋俗的隶书，在东晋的模印砖文中也能见到，如《咸康元年作砖》(335)、《升平四年九月六日立功砖》(360)、《晋宁康三年刘氏女墓砖》(375)等。

4. 美术化的隶书

如《四灵画像砖》上题在画像两旁的阳文隶书，结字方整，笔画粗细匀称，有曲有直，横向的笔画比较突出，一律左高右低，排列得比较整齐。装饰性的隶书砖文，还有《周世砖》(319)、《大兴四年八月平旦砖》(321，图 8－1.7)以及《永和四年清公所作砖》(348，图 8－1.8)。和西晋砖文相比，东晋砖文的装饰性明显减弱。

三 楷书

东晋的墓志，有少数是用楷书铭刻，如《颜谦妇刘氏墓志》(345，图 8－1.9)、《夏金虎墓志》(392，图 8－1.10)。这些楷书，出自不同刻手，笔体各异，结字上还有隶意，是“斜划宽结”的态势，和成熟楷书“斜划紧结”的体态有所不同，可以由此了解铭石书从隶书体向楷书体过渡阶段的楷书面貌。出土的五方《孟府君墓志》中，有两方也是楷体⑦，笔画柔转，结字多欹侧状。



8－1.9 《颜谦妇刘氏墓志》



8－1.10 《夏金虎墓志》

第二节

由家族墓志看东晋隶书的“分化”与“类化”

东晋隶书的形态存在四种类型，表明当时隶书的写法和体态出现了明显的“分化”。前三类隶书，都能在墓志上见到。

迄今出土的东晋墓志，数量之多，甚于碑刻，是考察当年隶书的主要依据。这里，我们将近五十年来考古发现的东晋墓志综合成下表[⑧]：

东晋墓志一览表

名　称	年代	书体	质地	出土时间、地点	墓主籍贯及生卒年
《谢鲲墓志》	323 年	隶书	石	1964 年南京戚家山	陈郡谢鲲，字幼舆(281－323)
《张镇墓志》	325 年	隶书	石 碑形	1979 年江苏吴县角直镇	吴郡张镇，字羲远(246－325)
《颜谦妇刘氏墓志》	345 年	楷书	砖	1958 年南京老虎山	琅邪颜氏
《王兴之夫妇墓志》	348 年	隶书	石	1965 年南京象山	琅邪王兴之，字稚陋(310－340)。王彬子 西河宋和之，字秦嬴(314－348)
《刘剋墓志》	357 年	隶书 (2)	砖 (2)	1963 年江苏镇江	东海刘剋，字彦成(329－357)
《李缉墓志》	358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吕家山	广平李缉，字方熙
《李纂妻武氏墓志》	358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吕家山	颍川武氏
《李摹墓志》	358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吕家山	广平李摹，字仲山
《王闽之墓志》	358 年	隶书	砖	1965 年南京象山	琅邪王闽之，字冶民(331－358)，王彬孙
《王丹虎墓志》	359 年	隶书	砖	1965 年南京象山	琅邪王丹虎，字丹虎(302－359)，王彬长女
《高崧墓志》	366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东郊	广陵高崧
《卞氏王夫人墓志》	366 年	隶书	砖	1955 年南京赵士岗	
《爨龙骧墓石》	370 年	隶书	石	1965 年云南陆良	
《王建之妻刘媚子墓志》	372 年	隶书 (2)	1 石 1 砖	1998 年南京象山	南阳刘媚子，字媚子(319－371)

续 表

名 称		年代	书体	质地	出土时间地点	墓主籍贯及生卒年
《王建之墓志》		372 年	隶书	石	1998 年南京象山	琅邪王建之，字荣妣(317－371)。王彬孙
《李纂墓志》		375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吕家山	魏郡(侨置)李纂
《李纂夫人何氏墓志》		375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吕家山	东海何氏
《孟府君墓志》		377 年	隶书(3) 楷书(2)	砖 (5)	1976 年安徽马鞍山	平昌孟府君
《王仚之墓志》		377 年	隶书	砖	1998 年南京象山	琅邪王仚之，字少及(339－377)。王彬子，夏金虎所出
《夏金虎墓志》		392 年	楷书	砖	1968 年南京象山	夏金虎(308－392)，王彬继室夫人
《谢琰夫妇墓志》		396 年	隶书	砖	1972 年江苏溧阳	陈郡谢琰，字弘仁
《谢温墓志》		406 年	隶书	砖	1986 年南京司家山	陈郡谢温，字长仁(?－406)
《谢球墓志》		407 年	隶书	砖	1986 年南京司家山	陈郡谢球，字景璋(367－407)
《谢球妻王德光墓志》		416 年	隶书	砖	1986 年南京司家山	琅邪王德光，王羲之孙，王焕之女
《刘庚之墓志》			隶书	砖(3)	1984 年江苏镇江	彭城刘庚之
《刘頵之妻徐氏墓志》			隶书	砖(2)	1984 年江苏镇江	
统计	26	323－416 年	隶书 31 楷书 4	砖志 29 石志 6	1955－1998 年	

从上表知道，出土的王、谢、李三个家族墓志较多，都是“聚族而葬”。琅邪王氏家族墓地在南京象山，出土八方墓志，墓主都是王羲之叔父王彬一房。陈郡谢氏家族墓地在南京司家山，出土三方墓志，墓主属于谢攸一支。广平李氏的家族墓地在南京吕家山，出土了五方墓志。当时居住在京师建康(今南京市)的高门士族在建康一带各有茔域。

王氏墓志，六方是方笔隶书，年代在东晋中期[9]；一方草率隶书《王仚之墓志》，刻于东晋中后期；一方楷书《夏金虎墓志》，刻于东晋晚期。

谢氏墓志，刻于公元 406 年至 416 年，为东晋晚期，都是草率隶书。

李氏墓志，有三方墓志的隶式波挑明确，是典型的隶书(图 8－2.1)，这三方墓志书刻于东晋中期的公元 358 年，侧面都刻有“升平元年十二月廿日丙午”，是同一天刻就，估计是迁葬时重新书刻的墓志[10]。刻于东晋中后期的《李摹墓志》(375) 和《李纂夫人何氏墓志》(图 8－

2.2)则是草率隶书。

于是我们发现：东晋中期的公元 348 年至公元 372 年的二十五年间，王氏墓志一直采用方笔隶书；东晋中期的李氏采用汉魏隶式书刻墓志；东晋晚期的谢氏墓志，都是单刀直刻的草率隶书。三个家族的墓志隶书，分别是三种隶书类型，差异很大，看来隶书的“分化”带有家族性，即每一个家族在一定的时段之内采用同一种类型的隶书体式书刻墓志，以出土最多的王氏墓志最有代表性，这种家族墓志隶书类型的一致性，我们不妨称之为“类化”。东晋是实行“门阀政治”的时代，家族墓志书法的“类化”现象，似乎勾连着高门士族的门户意识。估计这些家族对铭石书各有自己的要求，或者说，他们与营办葬事者各有某种固定的关系。



8－2.1　《李摹墓志》



8－2.2　《李纂夫人何氏墓志》

家族墓志铭石书的“分化”与“类化”，就时间而言，在东晋中期的隶书墓志中反映得比较明显。东晋后期的士族墓志，都趋同于草率隶书一路，王氏家族在公元 377 年刻埋的《王企之墓志》是草率一类的隶书，李氏于公元 375 年刻埋的《李纂墓志》《李纂夫人何氏墓志》也是草率隶书。在墓志隶书“分化”与“类化”现象消失的同时，王氏家族墓志上出现了楷书。墓志书法的这些变化当然是隶书衰落的迹象，但是这样的变化还应当从人力资源来考量，我们知道，东晋中期王氏、李氏家族墓志隶书都属于精刻之迹，为什么到了东晋后期就在建康一带的墓志上销声匿迹？估计也是擅长此法的一代书手、刻工去世而技艺失传所致。

第三节

东晋铭刻书迹中存在的“变态现象”

汉魏之际，新体书法朝气勃勃，虽然处于上升阶段，尚不敌旧体的势力大；到了西晋，已经形成了新体与旧体并盛的局面；公元4世纪50年代的东晋中期，传承锺法的王羲之以遒妍的奇笔将新体书法推进到一个更新的境界，新体书法终于掩压旧体而成为书法的主流。

魏晋时期是书法史上新旧书风的转换期。在新旧书风交相激荡的环境中，铭石书的形态也在发生前所未有的变化：旧体的篆书、隶书旧得不典型，新体的今草、行书、楷书新得还不完善。或者说，旧体有新写法，新体有旧影子。在新书风炽盛的东晋，这种新旧混杂的现象在隶体和楷体的铭刻书迹中反映得尤为突出，往往是隶书和楷书发生纠缠，隶书沾染楷式，楷书留连隶意，兼有两种书体的形态特征。所以，辨别这类东晋铭刻书迹的书体类属颇费周折。晚清时，康有为已经注意到两晋铭刻书迹的体态变化。《广艺舟双楫·宝南第九》说：

> 晋碑如《郛休》《爨宝子》二碑，朴厚古茂，奇姿百出，与魏碑之《灵庙》《鞠彦雲》，皆在隶、楷之间，可以考见变体源流。

《广艺舟双楫·馀论第十九》又说：

> 《枳阳府君》(《杨阳神道阙》)笔法之佳，固也。考其体裁，可见隶、楷之变……《宝子》太高，惟此碑字多而拓佳，当为正书古石第一本。

康有为大加欣赏并称之为“可以考见变体源流”的书迹，他是归类于隶书的，《广艺舟双楫·本汉第七》云：

若《谷朗》《郛休》《爨宝子》《灵庙》《鞠彦雲》《吊比干》，皆用隶体。

而启功将魏晋时期杂有楷式的隶书称为“新隶体”，这样命名兼顾到体态的变化和书体类属两个方面。近几十年出土的一些东晋铭刻书迹，大多也是这类所谓“在隶、楷之间”的体态。

东晋铭刻书迹的体态在书体类属上的模糊性，是新旧书风转换时期出现的“变态现象”。在东晋，并不是只有变态的隶书，还有变态的楷书。因此，应该从隶书和楷书两个方面来考察“变态现象”是如何发生的。

先从隶书的角度考察变态。我们知道，自汉朝以迄魏晋，隶书一直是刻碑铭石的主流书体。在汉朝，“铭石书”几乎就是隶书的代名词，那时，隶书也有变态，往往是与篆书相杂造成的。汉魏之际，有了“八分楷法”的隶书，那是隶书流于程式化的样式，还不是书体“在隶、楷之间”的“变态”。到了楷书广为流行的东晋，人们对隶书的写法已经生疏，写隶书只是模仿“八分”的“横平竖直”和“翻挑分张”的形式特征，如《谢鲲墓志》《张镇墓志》《爨龙骧刻石》《杨阳神道阙》《爨宝子碑》；有的只是恪守着隶体的“横平竖直”，波磔并不明确，如《王兴之夫妇墓志》《王闽之墓志》《王丹虎墓志》《刘剋墓志》。像《谢琰夫妇墓志》那样的隶式（图8-3.1），若没有隶笔的“翻挑”，几乎可以视作楷书了。

东晋铭刻书迹中，有少数“变态”书迹的体势是楷体，或者说，它不是带楷式的隶书，而是带隶式的楷书。楷书形成于汉魏之际，从存世的魏晋“法帖”书迹知道，汉魏之际，楷书已用来书写公文一类的奏章、书牍，所以楷书有“章程书”之称。到了东晋，才出现像《颜谦妇刘氏墓志》《夏金虎墓志》《孟府君墓志》（其中二方）那样的楷书墓志。应当注意的是，这些楷书墓志都是士族墓志。刘氏是颜谦的妻室，颜氏乃琅邪望族，《晋书·颜含传》记载，颜谦是颜含的次子，官至安成太守，在士林中享有声誉，颜之

推、颜真卿都出自颜谦兄颜髦一房；夏金虎乃王羲之从母；孟府君为散骑常侍，当是士族。

不难发现，东晋楷书墓志都刻得比较草率，估计起初是应急而采用楷书，因为"临事从宜"而未遵循刻志采用隶书的常制；大概到了东晋末年，用楷书刻墓志似乎也习以为常了。东晋墓志的楷书与手写体的楷书并不一致，都夹杂隶意。例如，笔画比较平直，结字比较平正，颇有"平画横结"的态势。《颜谦妇刘氏墓志》中的"耶"字，首横很长，是明显隶笔。大概当初用楷书镌刻墓志尚无成法可循，为追求庄重感而袭用了一些隶式；或许书刻者熟悉的楷书就是这种带有隶式的俗笔楷体。东晋晚期《夏金虎墓志》上的楷书已经很少隶笔了。



8－3.1 《谢琰夫妇墓志》

东晋铭刻书迹的"变态"，我们不妨分作两种类型：带楷式的隶书和带隶式的楷书。这是两种"变态"，发生的原因并不相同：

（1）隶书沾染楷式，是由于楷书已经普遍使用，人们有了楷书意识，又疏于隶法，导致笔下的隶体杂有楷式而发生种种变形变态，它反映了隶书书法在东晋时期急遽分化、衰落的趋势。

（2）楷书夹杂隶式，或许是因为采用的俗笔楷体还残留着隶意，或许是为了表示古意而有意添加隶笔。与当时士大夫间流行的新妍的楷书相比，墓志上的楷书形态明显古质。

第四节

东晋“方笔隶书”的流变与渊源

东晋的铭刻书迹大多采用隶书,这一迹象表明,东晋的“铭石书”还处在“隶书时代”。

但是,东晋人继承的前朝隶法实在有限。由于楷书在东晋是当道的正体字,人们有了楷书意识,写隶书就会夹杂楷法楷式,比如,隶书中出现了尖撇、方捺、竖钩之类的笔画,结字有了欹侧的态势。一些变形之大、变异之多的东晋隶书,后人竟不敢称之为隶书了。特别是新近出土的《高崧墓志》,很容易被看作是楷书。东晋隶书的“变数”在“方笔隶书”中显露得最突出、最典型,而且东晋碑志上的隶书,以平直的“方笔隶书”为多,体态与汉魏隶书有着明显的不同,要了解东晋隶书的时代特征,这类“方笔隶书”是重要的依据。

如果将东晋方笔隶书作品按年代排列,可以发现其流变轨迹。

东晋早期,吴中《张镇墓志》的笔画虽然保留着八分隶书的婉曲俯仰的态势,但已经失去了汉魏隶书舒展的姿态,方得见棱见角,形态上已经呈现出方厚的端倪。

东晋中期,在当年东晋的首都建康一带出现了如《王兴之夫妇墓志》《王闽之墓志》《王丹虎墓志》那样的“方笔隶书”。1963年在镇江出土的《刘剋墓志》,也是用方厚平直的隶书铭刻的,只是楷式浓郁一些。这类隶书的体态比《张镇墓志》更加平直和茂密。琅邪王兴之、王闽之、王丹虎出身东晋第一流高门,采用隶书刻墓志,是遵循旧制。他们的墓志,磨得平整,划有界格,刻得精细,所刻的隶书应该是当时铭石书的正宗样式才合墓主的身份。

东晋晚期，西南边陲的《爨宝子碑》也是“方厚平直”的隶式，而且书写者着意增饰了“翻挑”和“飞扬”的笔姿，把方笔隶书写得恣肆放纵，仿佛是建康一带方笔隶书的“漫画像”。

尽管东晋“方笔隶书”的体态因时因地因人而显差异，但共有的特征却显而易见：笔画方厚平直，掺杂楷式，结字平正。这类方笔隶书既然是东晋上流社会刊刻碑志所采用的正规隶书，也可以称之为东晋铭刻书迹的一种主流体态。

东晋以前已有方笔隶书，例如：东汉的《郭稚文画像题字》（103）、《幽州书佐秦君神道阙》（105）、《鲜于璜碑》（165）、《张迁碑》（186），或方厚或平直；东吴的《谷朗碑》杂有楷式，但方厚而不平直；西晋《郛休碑》的横画两端已有对称的翻飞状，竖画是平脚，而《杜谡墓门题记》的笔画完全是方厚状。前朝的这类隶书，当是东晋方笔隶书的渊源所在。显而易见的是，东晋中、后期的方笔隶书强化了方厚、平直的特征，琅邪王氏墓志中，将横、竖、撇、捺的圆曲之势都方直化了，隶书的“方直化”实质是汉魏八分隶书形态的简化。

东晋方笔隶书的流行，与当时普遍采用的方截平直的镌刻方法密切相关。尽管我们看不到东晋的隶书墨迹，无法知道隶书墨迹和刻迹之间方厚平直的差异究竟有多大，但是，通观东晋时代的铭刻书迹也能发现，郑重的隶书碑志，如琅邪王氏家族墓志，雄长一方的边郡大吏爨宝子的墓碑，都是采用这种方截平直的双刀复刻法，而一些苟简草率的铭刻书迹，如隶书的《孟府君墓志》、楷书的《颜谦妇刘氏墓志》则是单刀冲刻法。由此而论，方截平直的双刀复刻法应该是当时郑重的精刻。

第五节

由“北碑”和“南帖”看东晋的铭刻书迹

清朝乾嘉时期的朴学大师阮元在《南北书派论》中说：

> 书法迁变，流派混淆，非溯其源，曷返于古？盖由隶字变为正书、行草，其转移皆在汉末、魏晋之间；而正书、行草之分为南、北两派者，则东晋、宋、齐、梁、陈为南派，赵、燕、魏、齐、周、隋为北派也。
>
> 南派乃江左风流，疏放妍妙，长于启牍，减笔至不可识。而篆隶遗法，东晋已多改变，无论宋、齐矣。北派则是中原古法，拘谨拙陋，长于碑榜。

阮氏不但认为正书、行草书法分南、北两派，在《北碑南帖论》中他又指出：北派书家“史传称之，每曰长于碑榜”，“北朝碑字破体太多，特因字杂分隶”；南派书家“惟帖是尚，字全变为真行草书，无复隶古遗意”。他说北碑南帖两派各有所长：“短笺长卷，意态挥洒，则帖擅其长；界格方严，法书深刻，则碑据其胜。”

阮元在二百年前提出的这些见解，可谓振聋发聩。他的“南北书派论”对后世书法家影响至深，特别是“北碑南帖论”，成为书法家谈论碑、帖书法的流行说法。

阮元划分魏晋以来的书派，是根据江左尺牍与北朝碑榜各自的书法特点。以铭刻书迹与尺牍书迹相比，书体自有不同，特点显而易见。我们知道，古代碑志往往采用古体字、正体字书刻，以表示古雅，“昭其典重”。发现于敦煌石室的大量经籍写本又证明，魏晋以至唐朝的七百年间，供人诵读的书籍和藏纳的经典，大多是用当时通行的正体字抄写，

一些经名、题目则是采用旧体、古体。而人们的日常书写，如书信、文书、簿籍之类，因求其简便易识的实用，往往用俗体、草笔。这种正、俗并存的状态，先秦已然，看看商周铭文和墨迹、秦刻石和秦简、汉碑和汉简，就一目了然。魏晋时期的书迹，东吴碑刻与吴简墨迹、西晋碑刻与楼兰文书，体态也有明显的不同。公元4世纪以来，由于南北分裂，书法进程才逐渐呈现出江南趋新与中原守旧的差异，即南方书风以新妍为主导，北方书风以古质为主流，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何况阮元是以北方的碑榜与江左的尺牍对比而论，差异更是显而易见。

但是，古代书法史的大量事实告诉我们：古人书刻碑志所采用的书体比寻常书写的尺牍要保守、正规一些。古人根据用途选择书体，即所谓"体有专用"，是约定俗成的习惯，并非单纯的书法问题。我们知道，郑重的碑刻，内容往往是纪功颂德之类，既昭布于众，且寄托着传于后世的愿望。埋入圹穴中的墓志、买地券，是为墓主亡灵和神祇而设。那么，采用古体字、正体字书刻碑志才具有"敬意"，才合乎"礼法"。质而言之，古代碑志采用古体字、正体字，是古代悠久的"礼制文化"规约书写行为的最明确的反映，并且由此发育了中国人的崇古观念和正字意识。时至今天，在正规场合采用的字体，仍然是正体字和古体字。

比较同时代刻迹与墨迹的笔体，既有不同的一面，还有非常相近的一面。在汉朝，汉简中规整的隶书，有绝似碑刻隶书者；而草率的刻石隶书，又有近似简牍的俗笔隶书之迹。魏晋南北朝时期，碑志刻迹与文书墨迹也存在着笔体相似的现象：同是北凉书迹，《田弘造石塔柱发愿文》(429)、《沮渠安周造寺碑》(445)、《封戴墓表》(455)上的铭石体隶书，在墨迹《佛说菩萨藏经第一》(457)中也能见到；北魏时期，《成实论》(511)写本的楷式和《元桢墓志》(496)那样的铭石体楷书是一家眷属。

由此看来，铭刻书迹与尺牍书法，即清朝学者所谓"碑"和"帖"，其笔体或书法的分野并不是像阮元所说的那样壁垒分明，实际的情况比阮元的"概括"要复杂许多。阮元囿于时代的局限，无缘见到汉简、吴简、楼兰魏晋文书、敦煌石室写本之类的墨迹，以及东晋的许多墓志，所以

他的见识只能是显“异”昧“同”。

寻求“南北书派”之异的合情合理的方法，应该以南北同一类属的书迹进行比较研究，即碑志对碑志、墨迹对墨迹的比较研究，才能获得切近历史实情的可靠结论。20世纪以来发现和出土的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书迹资料十分丰富，为我们探讨南北碑刻书法的异同、南北尺牍写本书法的异同之类的问题提供了取得进展的可能，而且可以对南方铭刻书迹与尺牍书迹的关系、北方碑志与写本的书法关系展开研究。

如果以中原碑版书迹和江左尺牍书法为参照，东晋铭刻书迹有着“双重处境”。

第一重处境是，东晋铭刻书迹与中原碑版书迹存在着“同”的联系。

前文已经说到，“方笔隶书”是东晋铭刻书迹的主流形态，是精刻，代表作是刻于公元348年至公元405年之间的王氏家族墓志、《刘剋墓志》《爨宝子碑》。这一类“方厚平直”的隶书体态，在北方碑刻书迹中也能见到，以北魏《嵩高灵庙碑》(456)最相似。东晋“方笔隶书”是采用“方截平直”的双刀复刻法，北魏的许多碑版、造像记也是如此镌刻，如《皇帝东巡之碑》(437)、《司马金龙墓铭》(484)、《南石窟寺碑》(510)、《一弗造像记》(496)、《郑长猷造像记》(501)、《惠感造像记》(502)等。江左与中原的铭刻书迹在体态、刻法方面的相同，尽管是局部的，却是值得认真注意的现象。

再看草率的铭刻书迹。东晋《夏金虎墓志》(见图8－1.9)那种略带隶式的楷书，与北魏《鱼玄明墓志》(468)、《姬伯度墓志》(523，图8－5.1)的笔体极其相似。近年在山西大同出土的北魏《王羌仁冢》《宿光明冢》墓砖上的俗笔隶书，也与《夏金虎墓志》相像。

第二重处境是，东晋铭刻书迹与东晋尺牍书法比较，二者存在着“异”的区别。

同一书体才有可比性，按这一原则在东晋书法遗迹中“取样”，只能以铭刻书迹和尺牍书法中都能见到的楷书为例来说明二者的差异。碑志楷书，都是考古出土之物，真实可靠。尺牍楷书，当采信庾翼《故吏帖》



8－5.1 《姬伯度墓志》 北魏

和王羲之《来禽帖》，因为这两篇楷书帖向无疑义，而且庾、王二人都是东晋士族书家的代表人物。《故吏帖》写于东晋前期的公元 330 年或 331 年[1]，《来禽帖》则写于东晋中期。王羲之的楷书名迹，历来以《黄庭经》《乐毅论》《东方朔像赞》为代表，但这三篇王书笔体"单廓"，殊乏隶意，不如收刻在《十七帖》中的《来禽帖》可靠。

东晋的楷书，还存有隶意，如钩笔平出，撇笔上挑，长捺横卧，横长竖短，结字横张。这是时代的烙印。比较而言，墓志楷书的"字脚"平齐，"平划横结"的特征还十分明显，存留的隶式比尺牍楷书浓郁许多，或者说，尺牍楷书的楷化程度高于墓志楷书。二者的笔画形态也有明显的差异，墓志用直笔而显方折，尺牍取弧势而见圆转。所以，东晋墓志上的楷书直率古朴，尺牍楷书流美多姿。

东晋墓志楷书和尺牍楷书的差异，由多种因素造成。楷书墓志大多未经书丹，原态是用硬刀完成的，尺牍原态是用软笔挥写的，刀刻与笔写，呈现的形态当然不会一样。即使是同出一手的笔迹，也会因为刻墓志与写尺牍的规范、心态不同而生变异。以当时士族阶层普遍轻视俗务的观念推测，庾、王这样的士族书家不会染指书刻墓志这样的琐屑之事。由作者的身份、地位来分辨尺牍楷书的"今妍"和墓志楷书的"古质"，也反映了东晋书家与书手之间的书法差异。

东晋的铭刻书迹是康有为所谓的"南碑"之属，东晋的尺牍书法为阮元所说的"南帖"之类，因此，东晋铭刻书迹与尺牍书法"异"的区别，可以看作是"南碑"与"南帖"书法差异的例证。

由东晋铭刻书迹的"双重处境"来看，公元 4 世纪的"南碑"与"北碑"有相通之处，这并不一定是南北书法交流的结果，而是强大的铭石

书“传统”在南北两地延续的显现，是不谋而合。而“南碑”与“南帖”楷书的差异，表明楷书用于刊刻墓志之初，仍然受到过去铭石书传统的制约，所以东晋墓志楷书不能如尺牍楷书那样新妍。

---

① 1977 年江苏吴县出土东晋《张镇墓志》(325)，石质，碑形，有穿有座，两面刻。隶书志文，曰：“晋故散骑侍郎、建威将军、苍梧吴二郡太守、奉车都尉、道兴县德侯，吴国吴张镇，字羲远。之郭夫人，晋始安太守嘉兴徐庸之姊。太宁三年(325)太岁在乙酉，侯年八十薨。世为冠族，仁德隆茂，仕晋元、明，朝野宗重。夫人贞贤，亦时良媛。千世邂逅，有见此者，幸愍焉。”凡九十八字。《世说新语·排调第二十五》“张苍梧”条(第 40 则)刘孝标注文引有《张苍梧碑》，文曰：“君讳镇，字义远，吴国吴人。忠恕宽明，简正真粹。泰安中，除苍梧太守。讨王含有功，封兴道县侯。”此是节录碑文，犹与《张镇墓志》志文不同，可知张镇墓前立碑，圹内设志。

② 华人德《论东晋墓志兼及兰亭论辨》一文认为：东晋墓志文字简略，质地以砖为多，字迹粗率，“是作为以后迁葬祖茔时辨认棺木的记识”而设。见《书法研究》1997 年第 6 期。

③ 《晋书·郭璞传》记载，郭璞(景纯)是河东文喜人，与魏晋时期传古文篆书的卫氏同郡，卫氏是河东的儒门，世传古文篆书，在北方颇负声望，济阳江氏的古文篆字即传自卫氏，也许郭璞“好古文奇字”也是受到卫氏的影响。

④ 《太平御览》七四八引《书断》，《太平广记》卷二零七亦引。《书断·下》“韦昶”条脱此文。又，《书断·下》“韦昶”条称：韦昶是“(韦)诞兄”，误。

⑤ 《启功丛稿》第 344 页，中华书局，1981 年。

⑥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第 93 页。

⑦ 裘锡圭认为：1976 年在马鞍山市发现的孟府君墓，出土的五块砖刻墓志，“文字内容完全相同，字体则有两种。一种是古拙的新隶体。另一种字体比较秀丽，有人认为是真书，其实也是比较规整的早期行书。”见《文字学概要》第 91 页。又说：“东晋时代的墓志，少数用八分(如谢鲲墓志)或行书(如上节所举行书孟府君墓志)，多数用新隶体。墓志上的新隶体，有的写得比较笨拙，如上节所举新隶体孟府君墓志；有的则跟行、楷已经相当接近，如永和元年(345)颜谦妇刘氏墓志，还有一些跟杨阳神道阙相类，是想模仿八分的新隶体，如咸康七年(341)

王兴之墓志、升平元年(357)刘剋墓志等。”见《文字学概要》,第93页。

⑧ 此表依据《文物》1998年第5期、《文物》2000年第7期、《文物天地》2000年第1期、《兰亭论辨》(文物出版社,1973)、西林昭一《中国新出土の书》(日本二玄社,1989)所刊东晋墓志图版;参考罗宗真《六朝考古》(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145—148页图表中所列东晋墓志十二种;华人德《论东晋墓志兼及兰亭论辨》一文所列《东晋墓志一览表》十五种(《书法研究》1997年第6期)。关于东晋墓志,赵万里《汉魏六朝墓志集释》(一)著录东晋隆安(397—401)年间墓志二种:《刘韬墓志》和《郑舒妻刘氏墓志》;华人德《论东晋墓志兼及兰亭论辨》一文附表(二)《见于著录而佚失的东晋墓志》列有三种。

⑨ 发掘王建之、刘媚子夫妇墓时,发现了二方《刘媚子墓志》,一方石志,设于墓室中,是书刻精细的方笔隶书;一方砖志,埋在墓坑填土中,虽然刻工不及墓室石志那样精整,辨其体式,仍是方笔隶书一类。

⑩ 见《南京吕家山东晋李氏家族墓》一文,刊《文物》2000年第7期。

⑪ 见刘涛《庾翼〈故吏帖〉考辨》,载《书法丛刊》1999年第1期。

第九章

南　朝　书　法

公元420年东晋军将刘裕取代司马氏，建立刘宋政权，江南进入南朝时代。南朝宋（420 — 479）、齐（479 — 502）、梁（502 — 557）、陈（557 — 589）四朝，都以建康（今江苏南京）为首都。与南朝对峙的北方政权，依次为北魏，东、西魏，北齐、北周，史称“北朝”。北周混一北方之后于公元581年为隋朝所取代，公元589年，隋朝灭陈朝，中国复归统一。

南朝书法以“二王”的“草隶”书法为主流书风，名家辈出，他们多以草书、楷书见称。南朝铭石书的楷法渊源王书，铭石书在南朝完成了由隶书向楷书的过渡。“杂体”是南朝书坛的重要景观，南齐时渐盛，萧梁时繁衍出上百种名目的体势。杂体是文字学与书写技法结合的产物，富有浓郁的装饰性或美术化的倾向。杂体的繁衍多以篆书、隶书为骨架，与文字学的关系至为密切。

第一节

主流书风 —— 从王献之到王羲之

东晋末年出现了“二王称英”的局面，南朝人品评书法家往往以二王为宪章。王僧虔《论书》：

> 孔琳之(369 — 423)书，放纵快利，笔道流便，二王后略无其比。但工夫少，自任过，故未得尽其妙，故当劣于羊欣。

《南史》卷三十二《张融传》记载：

> 融善草书，常自美其能。帝(齐高帝萧道成)曰：“卿书殊有骨力，但恨无二王法。”

以“二王妙迹”为指归，是南朝的流风。齐高帝说张融书“有骨力”而“无二王法”，二王的共同特点之一就是“妍”。王羲之的书法比起“锺张”已经“妍媚”，而王献之的“媚趣”更胜过王羲之，二王之间也有“质妍之殊”。王氏父子在南朝的影响力也有彼此之分。《南齐书》卷三十四《刘休传》记载：

> (宋)元嘉世(424 — 453)，羊欣受子敬正隶法，世共宗之，右军之体微古，不复见贵。休始好此法，至今此体大行[1]。

经历宋、齐、梁三朝的书家陶弘景形容：

比世皆高尚子敬，子敬、元常继以齐名。贵斯式略，海内非惟不复知有元常，于逸少亦然[②]。

宋齐时期形成“比世皆高尚子敬”的局面，还在于刘宋当道的书家几乎都是王献之书法的传人。由晋入宋一辈有羊欣和邱道护，“并亲授于子敬”，“羊欣早随子敬，最得王体”[③]；王献之外甥谢灵运（385—433）和薄绍之亦师献之。刘宋第二代书家如范晔、萧思话又“同师羊欣”[④]。宋文帝刘义隆（407—453）“善隶书，次及行草，规模子敬”[⑤]。范晔后来以篆书见长，被当时书家视为“背叛”之举，斥责他“皆失故步，名亦稍退”[⑥]。

“师资大令”的众多书家中，羊欣最为著名。沈约云：“敬元尤善于隶书（楷书），子敬之后，可以独步”；时人云：“买王得羊，不失所望。”人们常常误把他的书迹认作王献之书，唐朝人总结的辨别之法是，“今大令书中风神怯者，往往是羊也”[⑦]。他的书迹当时流传颇多，刘宋后期书论家虞龢曾编《羊欣书目》六卷[⑧]。

宗尚王献之的书风，到了梁朝才消歇下来，扭转风气的人物是梁武帝。他是南朝最具文化修养的帝王，好文尚古，不赞成学献之书，也不提倡王羲之书法，而是极力主张学锺繇，他在《观锺繇书法十二意》中说：

张芝、锺繇，巧趣精细，殆同机神。肥瘦古今，岂易致意？真迹虽少，可得而推。逸少至学锺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譬犹楚音习夏，不能无楚。过言不悒[⑨]，未为笃论。又子敬之不迨逸少，犹逸少之不迨元常。学子敬者如画虎也，学元常者如画龙也。

梁武的“画虎画龙”之论意在贬抑二王而褒扬锺繇，张芝在这里只是锺繇的陪衬。梁武书旨一出，朝野景从草偃。著名书家萧子雲（487—549）在上梁武帝《论书启》中忏悔道：“臣昔不能拔赏，随世所贵，规模子敬，多历年所。”他改学锺书以后，颇得梁武帝赏识，称誉他“笔力劲骏，心手

相应，巧逾杜度，美过崔寔，当与元常并驱争先”[10]。

南朝主流书风在梁朝发生了由王献之向王羲之的转变，是一个明显的事实。这一转变的序幕在南齐永明（483 — 493）年间业已拉开，也是事实。由于南朝书法史的研究尚未展开，而且南齐王朝只存在二十三年，时间很短，致使永明年间的书风变化一直隐而不彰。张天弓最近发表《“永明书学”研究》，才揭示了这段尘封的史实，他指出：南齐竟陵王萧子良在书法上推扬崔瑗、张芝，平抑大王，回避小王，而梁武帝曾是南齐“西邸八友”之一，萧子良对梁武的影响不可低估[11]。

但是，萧子雲说自己“始变子敬，全法元常”是“研思”梁武书旨而“方悟隶式”，并未见到锺书。梁末被俘入北的颜之推早已指出：梁朝书家陶弘景、阮研、萧子雲“莫不得羲之之体”，还特别说到萧子雲“晚节所变，乃右军年少时法也”[12]。其实梁武也坦然承认所见锺书极少，见多识广的陶弘景则直言“江东无复锺迹”[13]。

当时王羲之书迹尚多，梁武帝遂借助王羲之书法弘扬古法。“大同（535 — 545）中，武帝敕周兴嗣撰《千字文》，使殷铁石模次羲之之迹，以赐八王”[14]，供宗室子弟习写。提倡锺书的结果是复兴了王羲之书法，即梁朝萧子显所谓“至今此体大行”。陈朝时，梁武帝赐与王室子弟的集王羲之字的《千字文》已流传民间，王羲之七世孙智永极力学王羲之书法，以弘扬王羲之书法为己任，三十年间“临得《真草千字文》好者八百本，浙东诸寺各施一本”[15]，估计陈朝流行的王羲之书法范本，就是智永《真草千字文》。智永是推广右军书法的功臣，犹羊欣之于王献之。

如果把魏晋新书风分为锺繇、王羲之、王献之三个发展阶段，历时一百七十余年的南朝主流书风就可称为“二王时代”—— 由王献之书风转向王羲之书风的时代。王献之声高宋、齐，是为王献之书风的全盛期，也可视为魏晋新书风第三阶段的发扬期。王羲之复盛梁、陈，回归魏晋新书风的第二阶段。其间发生的转折，起因于梁武帝提倡“古肥”的锺书，结果是：“今瘦”的王献之书风从此消歇，“古肥”的锺繇书法并未昌明，而体势居间的王羲之书法却兴盛起来。这是梁武帝始料未及的效应。

第　二　节

南朝书家擅长的书体

二王的书法建树在楷、行、草书三种体势，又有别于曹魏、西晋时代的样式，南朝书风顺承二王书风，书家大多以这三种体势为擅长。

1.“隶书”书家

南朝书家，多以“隶书”名世。南朝所称的“隶书”就是“正书”。梁朝庾肩吾在《书品》序言中称其品评的一百二十三位书家都是“善草隶者”，他解释：隶体，“今时正书是也”。刘宋时已有“正书”之目，又别称为“真”书，虞龢《论书表》提及前代内府法书装治情况时说：

> 孝武使徐爰治护，随纸长短，参差不同，具以数十纸为卷，披视不便，不易劳茹，善恶正草，不相分别……孝武撰子敬学书戏习，十卷为帙，传云“戏学”而不题。或真、行、章草，杂在一纸。

南朝人所谓的“隶书”“正书”“真”（书），相当于今天的“楷书”。当时“隶书”一名是旧称，“正书”“真”（书）是新词。

南朝著名的“隶书”书家有：

泰山羊欣（370 — 442），《宋书》卷六十二《羊欣传》：“欣少靖默，无竞于人，美言笑，善容止。泛览经籍，尤长隶书”；梁朝沈约说：“敬元尤善于隶书，子敬之后，可以独步”，时谚云：“买王得羊，不失所望。”

顺阳范晔（398 — 446），《宋书》卷六十九《范晔传》：“少好学，博涉经史，善为文章，能隶书，晓音律。”

陈郡谢综（？— 446），范晔外甥，《宋书》卷五十二《谢景仁传附谢综》："综有才艺，善隶书。"

南兰陵萧思话（400 — 455）、萧惠基（430 — 488）父子，《宋书》卷七十八《萧思话传》："涉猎书传，颇能隶书，解音律，便弓马。"《宋书》卷五《文帝纪》：宋文帝刘义隆"博涉经史，善隶书"。

吴郡张永（410 — 475），《宋书》卷五十三《张茂度传附张永》："永涉猎书史，能为文章，善隶书，晓音律，骑射杂艺，触类兼善，又有巧思，益为太祖所知。纸及墨皆自营造，上每得永表启，辄执玩咨嗟，自叹供御者了不及也。"

琅邪王僧虔（426 — 485），《南齐书》卷三十三《王僧虔传》：善隶书，宋文帝见其书素扇，叹曰："非惟迹逾子敬，方当器雅过之。"《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附王僧虔》："僧虔尝自书让尚书令表，辞制既雅，笔迹又丽，时人以比子敬《崇贤》。吴郡顾宝先卓越多奇，自以伎能，僧虔乃作飞白以示之。宝先曰：'下官今为飞白屈矣。'"

竟陵张欣泰（456 — 501），《南齐书》卷五十一《张欣泰传》："欣泰少有志节，不以武业自居，好隶书，读子史。"

彭城刘绘（458 — 502），《南齐书》卷四十八《刘绘传》："绘聪警有文义，善隶书"，"绘撰《能书人名》，自云善飞白，言论之际，颇好矜知"。

以上是宋、齐书家。梁、陈书家有：

吴郡范怀约，《南史》卷七十二《颜协传》：颜协"工于草隶、飞白。时吴人范怀约能隶书，协学其书，殆过真也"。

南阳张孝秀（481 — 522），《梁书》卷五十一《张孝秀传》：辞官后归庐山，居东林寺，"性通率，不好浮华，常冠榖皮巾，蹑蒲履，手执并榈皮麈尾。服寒食散，盛冬能卧于石。博涉群书，专精释典。善谈论，工隶书，凡诸艺能，莫不明习"。

陈郡殷钧（484 — 532），《梁书》卷二十七《殷钧传》："善隶书，为当时楷法，南乡范雲、乐安任昉并称赏之。"

琅邪颜峻亦善隶书，时与范怀约、殷钧齐名。

兰陵萧确，《南史》卷五十三《梁武帝诸子传》："少骁勇，有文才，尤工楷隶，公家碑碣皆使书之。"

陇西赵知礼（519 — 565），《陈书》卷十六《赵知礼传》："知礼涉猎文史，善隶书。"

兰陵萧引（527 — 584），《陈书》卷二十一《萧引传》："引善隶书，为当时所重。高宗（陈宣帝）尝披奏事，指引署名曰：'此字笔势翩翩，似鸟之欲飞。'引谢曰：'此乃陛下假其羽毛耳。'"

兰陵萧乾（？ — 567），《陈书》卷二十一《萧乾传》：齐豫章王萧嶷孙，萧子范子，"善隶书，得叔父（萧）子雲之法"。

2."草隶"书家

西晋已有"草隶"名称，《文选》卷五十六潘岳《杨仲武（肇）诔》云："草隶兼善，尺牍必珍"，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记载杨肇书法亦引西晋潘岳此语。按此，"草隶"是"草（书）"和"隶（书）"的复合词。南朝时，书论家不但沿用"草隶"这一名称，还有"草正"一名，庾肩吾《书品》云"惟草正疏通，专行于世"。又有"正草"一名，虞龢《论书表》云"善恶正草，不相分别"。又有"真草"之称，颜之推《颜氏家训·杂艺篇》云"真草书迹，微须留意"。这些书体名称都与"草隶"同类，是草书与楷书的合称之用语。

南朝时，若书家仅善其中一体，则称"工隶书"或"善草书"。《南史》卷三十二《张邵传附张融》："融字思光，弱冠有名……融善草书，常自美其能"，这是仅善"草书"的例子。张融（444 — 497）出身吴郡张氏，自东吴张弘（即"张乌巾"）以来，世代工书。南朝流行的草书是王羲之的"今体"一系，张融的草书"无二王法"，这在当时是少见的情况。

由南朝史籍来看，刘宋以后书家多是"草隶"兼善。

齐高帝萧道成（427 — 482），《南齐书》卷二《高帝下》："博涉经史，善属文，工草隶书，弈棋第二品。虽经纶夷险，不废素业。"

琅邪王志（460 — 513），王僧虔子，《梁书》卷二十一《王志传》："志善草隶，当时以为楷法。齐游击将军徐希秀亦号能书，常谓志为'书圣'。"

陈郡谢朓（464 — 499），《南齐书》卷四十七《谢朓传》：“朓善草隶书，长五言诗。”

琅邪王僧祐，《南史》卷二十一《王弘传附王僧祐》：“雅好博古，善《老》《庄》，不尚繁华。工草隶，善鼓琴，亭然独立，不交当世。”

丹阳陶弘景（456 — 536），《梁书》卷五十一《陶弘景传》：“读书万馀卷，善琴棋，工草隶。”

兰陵萧坚（？ — 549），梁武帝孙，《梁书》卷二十九《高祖三王传》：“大同元年，以例封汝南侯，邑五百户。亦善草隶，性颇庸短。”

兰陵萧子雲（487 — 549），齐豫章王萧嶷第九子，《梁书》卷三十五《萧子恪传附萧子雲》：“子雲善草隶书，为世楷法，自云善效锺元常、王逸少而微变字体。”

萧子雲子萧特与王褒同学于子雲，所谓“俱亲拂毫，同陪结字”，皆善草隶。

琅邪颜协（498 — 539），《南史》卷七十二《颜协传》：“协幼孤，养于舅氏。少以器局称。博涉群书，工于草隶飞白。时吴人范怀约能隶书，协学其书，殆过真也。荆楚碑碣皆协所书。”

济阳蔡景历（514 — 573），《陈书》卷十六《蔡景历传》：“景历少俊爽，有孝行，家贫好学，善尺牍，工草隶。”

荥阳毛喜（516 — 587），《陈书》卷二十一《毛喜传》：“喜少好学，善草隶。”

济阳蔡凝（543 — 589），《陈书》卷三十四《蔡凝传》：“凝幼聪悟，美容止。既长，博涉经传，有文辞，尤工草隶。”

3.“篆隶”书家

东晋时期，篆书仍传于世，但很少以篆书著名的书家。刘宋书家，“羊真孔草，萧行范篆，各一时之妙”[16]，范晔以篆书名世后，“名亦稍退”，处境大为不妙。齐梁之际，能“篆隶”的王彬颇得时誉。《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附王彬》云：

好文章，习篆隶，与（王）志齐名，时人为之语曰："三真六草，为天下宝。"……尚齐高帝女临海长公主，拜驸马都尉。仕齐，历太子中庶子，徙永嘉太守……梁天监中，历吏部尚书、秘书监。

王彬与王志是王僧虔子，一"习篆隶"，一"善草隶"，攻习的书体犹有不同。王彬能"篆"，亦缘自家学，《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附王僧虔》云：

（齐）文惠太子镇雍州，有盗发古冢者，相传云是楚王冢，大获宝物：玉履、玉屏风、竹简书、青丝纶。简广数分，长二尺，皮节如新。有得十馀简以示僧虔，云是科斗书《考工记》，《周官》所阙文也。

魏晋以来视"科斗书"为"古文"⑰，"三真六草"是泛指各种书体。所谓"三真"，当是指篆书、隶书、楷书之类的正体。

南朝自南齐以来，篆书书法稍见复兴，出现了一批兼善"篆隶"的书家。

南琅邪开阳徐希秀，徐爰子，《南史》卷七十七《徐爰传附徐希秀》："甚有学解，亦闲篆隶。"

彭城到沆（477 — 506），《梁书》卷四十九《到沆传》："勤学，善属文，工篆隶。美风神，容止可悦。"

彭城刘慧斐（478 — 536），《梁书》卷五十一《刘慧斐传》：慧斐起家为安成王参军，尝还都，游于匡庐，遇处士张孝秀，相得甚欢，遂居东林寺。"慧斐尤明释典，工篆隶，在山手写佛经两千馀卷，常所诵者百卷"。

吴郡顾野王（519 — 581），《陈书》卷三十《顾野王传》："九岁能属文，尝制《日赋》，领军朱异见而奇之。年十二，随父之建安，撰《建安地记》二篇。长而遍览经史，精记嘿识，天文地理、蓍龟占候、虫篆奇字。"

陈郡谢贞，谢安九世孙，《陈书》卷三十二《谢贞传》："年十三，略通《五经》大旨，尤善《左氏传》，工草隶、虫篆。"

《南史》卷七十二《颜协传》说：梁朝时，“又有会稽谢善勋能为八体六文”，“八体六文”即“八体六书”的别称，“八体”指“秦书八体”，“六文”指“新莽六书”，是秦汉时代课史的书法系统，不管是“八体”还是“六书”，字体不外篆书、隶书二种，故谢善勋也是善于“篆隶”的书家。

4. “散隶”书家

庾元威《论书》说及王融“图古今杂体六十四书”，其中有“散隶”一种，他认为：“散隶、露书，终是飞白。”相传卫恒“祖述飞白”，“造散隶书”[18]，其特征是：“开张隶体，微露其白，拘束于飞白，潇洒于隶书”，“迹同飞白”。“散隶”是介于隶书与飞白之间的一种书写样式，即以隶书为骨架，参用飞白之法，估计是“白而不飞”，所以称为“散隶”。南朝的散隶书法祖述西晋卫恒，《南齐书》卷四十一《周颙传》记载：

> 少从外氏臧质家得卫恒散隶书法，学之甚工。文惠太子使颙书玄圃茅斋壁，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颙换之，颙笑而答曰：“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周颙（？—492？）是著名的文士，齐永明末年（491），南齐士人间盛行文章谈议，皆聚凑于竟陵王萧子良西邸，周颙与张融、刘绘为后进领袖。他是从外家臧质处获得“散隶书法”，臧质是晋宋之际人士，可知卫门书法并非后人认为的绝迹南方。

南朝书家大多能用数种书体作书。宋、齐著名书家多以“隶书”（楷书）名世；梁、陈书家虽然不乏以“隶书”见长者，但更多书家是以“草隶”名世，即兼工草书和楷书；南齐以来出现了擅长“篆隶”的书家群，而且卫门“散隶”书法在南朝也偶尔显露。

篆隶书家群显露于齐、梁，不是孤立的书法现象，这时正是南朝主流书风由“小王”向“大王”转变之际，而两者都与南齐“永明书学”重视“小学”的学风相关。

第　三　节

南朝的杂体书法

在“篆隶”书法复兴的齐、梁时期，杂体书法也盛极一时。南齐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周颙换“散隶”，就是杂体书法兴盛的事例。要全面了解南朝书风，犹须注意士人所好的杂体。

杂体俗称花体字。南齐时，王愔作《文字志目》三卷，上卷列“古书”三十六种，其中多是杂体之类。梁朝庾元威《论书》记载的八十八种古今书体名目，大半是杂体，他还说及宋、齐以来人们热衷杂体的情况：

> 齐末王融图古今杂体，有六十四书，少年崇仿，家藏纸贵，而凤鱼虫鸟，是七国时书，元常皆作隶书，故贻后来所诘。湘东王遣沮阳令韦仲定为九十一种，次功曹谢善勋增其九法，合成百体。其中以八卦书为第一，以太极为两法，径丈一字，方寸千言。
>
> 及宋中庶宗炳出九体书，所谓缣素书、简奏书、笺表书、吊记书、行押书、檝书、稿书、半草书、全草书。此九法，极真草之次第焉。删舍之外，所存犹一百二十体。

庾元威也是图写杂体的好手，自称“为正阶侯书十牒屏风，作百体，间以采墨，当时众所惊异，自尔绝笔，惟留草本而已”。古今书体在短期内由“三十六种”到“六十四书”而“九十一种”而“一百二十体”，大量繁衍的体势是杂体。南朝杂体已有“古今”之别，庾元威说“凤鱼虫鸟”之类是战国时书，是古体，而宗炳“极真草之次第”的“九体书”则是今体。

1. 杂体的命名与变制的方法

杂体是个泛称，名目繁多，诡异多端。有以动物命名者，如凤书、鱼书、龙书、麒麟书、鹄头书；有以植物命名者，如倒薤书、花草隶；有以自然景象命名者，如云书、偃波书、月书、星隶。这些五花八门的体式，庾肩吾《书品》的叙言里也有描状：

> 仁义起于麒麟，威形发于龙虎。云气时飘五色，仙人还作两童。龟若浮溪，蛇如赴穴。流星疑烛，垂露似珠。芝英转车，飞白掩素。参差倒薤，既思种柳之谣；长短悬针，复想定情之制。蚊脚傍低，鹄头仰立，填飘板上，缪起印中。[19]

杂体命名及由来，唐韦续《五十六种书》有系统说明，如：

> 龙书：太昊庖牺氏获景龙之端，始作龙书。
>
> 八穗书：炎帝神农氏因上党羊头山始生嘉禾八穗，作八穗书，用颁行时令。
>
> 云书：因卿云作云书，亦黄帝时也。
>
> 鸾凤书：少昊金天氏作鸾凤书，以鸟纪官，文章衣服，取象古文。
>
> 蝌蚪书：因蝌蚪之名，故饰之以形，不知年代，或云颛顼高阳氏所作。
>
> 龟书：帝尧陶唐氏因轩辕灵龟负图，作龟书。
>
> 倒薤书：殷汤时，仙人务光作倒薤书。
>
> 虎书：周文王史史佚作虎书。有虎不害人名驺虞，因兹始也。
>
> 鸟书：周文王时，赤雀衔书集户，武王时丹鸟入室，以二祥瑞，故作鸟书。
>
> 填书：亦周之媒氏作，魏韦诞用题宫阙，王廙、王隐皆好之。
>
> 虫书：鲁秋胡妻浣蚕所作。
>
> 鹤头书：与偃波皆诏版所用。

偃波书：即版书，状如连文，谓之偃波。

蚊脚书：尚方诏版也，其字仄纤垂下有似蚊脚。

垂露篆：汉章帝时曹喜所作。

悬针篆：亦曹喜所作，有似针锋而名，用题五经篇目。

飞白书：蔡邕待诏，见门下吏垩帚成字所作。

蛇书：鲁人唐综梦蛇绕身，寤而作之。

散隶：卫恒所作，迹同飞白也。

龙爪书：晋王右军所作也。

虎爪书：王僧虔拟龙爪所作也。

天竺书：梵王所作。

杂体的样式各异，变制的方法主要是以下两种途径：

（1）将某种字体与具体的物象形态杂糅在一起，即用某种字体作结构，把物象的特征画在笔画形态上，既是字，又是图案。例如篆书体，饰以不同的物象形态，就有了云篆、龙篆、虎篆之类的杂体；又如“龙书”，有龙篆、龙隶，还有龙虎隶。这一类杂体，往往“画”意多于“写”意。

（2）用某种特殊的笔法作书，如：一笔篆、飞白书。用飞白法写字，无论隶书、篆书还是草书，都称为飞白书。这一类杂体，是写意多于画意，还算是在写字。梁朝大同（535 — 545）年间，东宫学士孔敬通创制“反左书”，在南京市郊遗存的梁朝神道阙上还能看到，是反写的楷书字，当时称为“众中清闲法”。这种体势也可归于书写类的杂体。

大多数杂体取资图画，形象介于字和画之间，与其说是写字，不如称为画字，兼有书和画的意趣。庾元威坦言杂体“资于画”，又有“纯墨”和“采墨”之分，可见作杂体还讲究色彩。

2. 杂体的渊薮

杂体派生于“八体六书”这一书法系统，更以古体为宗。南朝人所传所见的“古文”书迹，最早不过是春秋战国文字。庾元威说，齐末王融的

古今杂体中的“凤鱼虫鸟，是七国时书”，他们所写的虫鸟书，恐非今日考古发掘的越王勾践剑上的鸟虫书，而是“秦书八体”的“虫书”或“新莽六书”的“鸟虫书”。秦汉时代的八体六书系统是官方认可的古今书体，有繁有简，有正体有手写体，以敷各种用途。其中鸟虫一类，虽不能与先秦带有鸟形的花体一致[20]，但是渊源关系恐难断开。东汉蔡邕创制的飞白书，也是杂体的一个类属，但字体已是今文字的隶书。杂体也可以资用于“符陈帝玺，摹调蜀漆，署表宫门，铭题礼器”，甚至政府公文，所谓“尚书台召人用虎爪书，告下用偃波书，皆不可卒学，以防矫作”。

汉魏以来，写杂体“或巧能售酒，或妙令鬼哭”，杂体颇为时髦，成为士族书家的游戏笔墨，刘宋书家都说及吴国张弘、东晋“二王”以飞白著名。但是杂体名目之多，书写之盛，当在南朝，特别是萧梁时期，出现了空前绝后的繁荣景象。那么，应当如何判断杂体这一书法现象呢？

（1）杂体派生于“小学”系统。善写杂体的庾元威推崇卫觊为“名哲”，自称“余少值名师，留心字法所以”，取用的字书是阮孝绪《古今文字》三卷、丘陵《文字指要》二卷。而且他对当时“祖述王、萧”而“浓头纤尾，断腰顿足”的“一”“八”相似，“十”“小”难分，屈“等”如“匀”，变“前”为“草”的谬讹大为不满，明确说自己“不依羲、献妙迹”。杂体的流行显然具有复古倾向，似乎与梁武帝复古的书法旨趣相合。梁武帝的言论未及杂体，但是他为父亲兴建的石阙上采用“反左书”题铭，这不仅是杂体盛行其时的遗存，也可以作为梁武帝认同杂体的例证。

推崇“锺张”“二王”书法的庾肩吾作《书品》，“删善草、隶者一百二十八人”，上自东汉下至梁朝书家，他否定杂体，所谓“信无味之奇珍，非趣时之急务”，认为杂体与“二王”书法别流异趣。

（2）杂体的繁衍随字体的演进与日俱增，它是书写式样的猎奇翻造而非字体的演进。篆书时代的杂体是以篆书为骨架，东汉以来的隶书时代有了种种隶书的花体字，晋宋之际宗炳（381 — 449）又旁及“真草”，而且一种手法往往施于几种书体。如此累积起来，杂体中古体的篆、隶蔚为大宗，例如庾元威“于屏风上作杂体篆”就多达二十四种。南朝时草

书、行书、楷书是通行的字体,笔形和结构大异古体,虽然不便施展图画手法,但草法犹可用来制造意象,遂有“全草”“半草”之法。还有庾元威所称始于张芝的“一笔飞白”法,实是“全草”法和“飞白”法的结合。引用草法变制杂体,是在王献之行草书盛行之后,与王献之革新行书的“极草纵之致”的笔法相近,可见南朝人运用特殊的“笔法”来繁衍今体的花体字也得到新书风的启发。

(3) 张天弓《“永明书学”研究》指出,永明学风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小学化”倾向,当时的杂体著作有萧子良《古今篆隶文体》(又名《古今书体》)、王融《图古今杂体六十四书》、王愔《文字志目》。萧子良是永明学风的领袖人物,王融少入竟陵王萧子良幕府,颇得赏识。倡导古学的梁武帝曾游学竟陵王萧子良西邸,是著名的“竟陵八友”之一。杂体既派生于“小学 ”,又盛行于齐梁,是与永明学风息息相关。这与魏晋盛行“玄学”的新学风促成了魏晋新书风的发育一样,也是学风影响书风的一个例证,只是旨趣、指向恰恰相反。

(4) 魏晋以来,道教兴盛,道士好画“符箓”,世间信仰瑞应图画,这是我们考察南朝杂体必须注意的一个社会背景。

3. 杂体与道教书法的异同

我们发现,杂体与道教书字有许多相似之处。《雲笈七籤》卷七“云篆”条说:“又有云篆明光之章,为顺形梵书文,别为六十四种,播于三十六天”。“云篆”一体能繁衍众多写法,正如杂体一样。又“符字”条说:

> 符者,通取云物星辰之势;书者,别析音句诠量之旨;图者,画取灵变之状。然符中有书,参似图像,书中有图,形声并用,故有八体六文更相发显。

道教“符字”之书有“书”有“图”,亦与杂体变造之法相同。“八显”条还说到“符字”的八种类型:

八显者，一曰天书，八会是也；二曰神书，云篆是也；三曰地书，龙凤之象也；四曰内书，龟蛇鱼虫所吐也；五曰外书，鳞甲毛羽所载也；六曰鬼书，杂体微昧，非人所解者也；七曰中夏书，草艺云篆是也；八曰戎夷书，类于昆虫者也。

这种表述方式显然沿袭许慎，虽然“八显”之书不同于许氏所说的“八体”，但是道教的“符字”体式或“八显”书迹的文字基础依然是“八体六书”，所谓“故有八体六文更相发显”，这又与杂体渊源字学的情形相同。这里试举汉代一例，1972年陕西户县朱家堡曹氏墓出土解谪瓶，上有书于汉顺帝阳嘉二年(133)的符字(图9－3.1)，解析为：

右边一符，上半为“土”字；下半的右边为“斗”(尾)和“鬼”两字；下半中间为“月”字；“土”字的两横之间和下半的右边是五个“日”字。左边一符，外边所围是一类似篆书“允”字的符号，里边有一四颗星组成、形状如Y的符号，符号上标“大天一”三字，左右两边书“主逐煞□鬼□□”。㉑



9－3.1 东汉曹氏墓解谪瓶上的朱符

道教书法与杂体都滋生于或者说取资于“八体六文”这一书法系统。从“八显”所述书迹类型来看，道教书法更接近图画类的杂体，所谓“演八会为龙凤之文谓之龙书”。“八显”中还有“戎夷书”，而庾元威《论书》所列杂体名目中的“天竺书”“胡书”，即戎夷之书。庾氏还提到“横书”，如果就是《史记》中所说的“旁行书”，也属戎夷之书。

杂体与道家书法究竟有何区别呢？若以上述曹氏墓出土的符字为例，我们看到，方士作符，单字的“形”和“义”是根据“符”的需要组合在一起，单字是依据符图的定义或作用来变异形态、安排位置，构成一个寄寓宗教意蕴的图像。这里，单字的形态或借用为图像的轮廓，或是图像的一个部件，不具有独立的审美价值。书家写杂体在于图形的奇巧，仍以字为本位，每一个字都饰以某种杂体的标志性图案，而且大多数杂体的单字具有独立的欣赏价值。可见，道教符字中，文字的图案及其组合从属于方术的预先定义，而道外的杂体书法是由标志性的图饰来显现。前者是图像语言，注重整体性；后者关注单字的装饰，是美术字。

道教书法和杂体一样讲究色彩，但道教书法的色彩被赋予了神秘的含义，《雲笈七籤》卷七“丹书墨箓”条云：

> 《大真科》云：丹简者，乃朱漆之简，明火主阳也。墨箓者，以墨书文，明水主阴也。人学长生，遵之不死，故名丹简墨箓，秘不妄传。

“丹书墨箓”是讲符字的色彩，其中也包孕着“阴阳”大义。我们知道，古代葬事的主持者往往是巫术之士，葬制有“买地莂”之俗，多见朱书，或许出于术士招魂附魄的观念。

自古以来，术士就相信文字通天地达鬼神的力量，道教的“自然”宗教观念支配着术士的文字书法，而典型的道教书法当是“符箓”之书。“符箓”的主体由文字构成，自成一种书写体系，实质上是解谪禳灾的“术”。在图像化的“符箓”中，文字的体势、字形大小、所在方位都从属于“符箓”所传达的内容及其功用，为此可以支解或拼装文字，甚至可以另造奇字，使其成为蕴涵着神秘力量和非凡功能的特定“图像”。所以，“符箓”既是“术”语的文本，也是“术”语的图像。“符箓”是图像化的密码，道外之人很难解读，故“符箓”被人称为“天书”。而道教中的“天书”另有定义，《诸天内因经》说是“字方一丈”，“文采焕烂，八角垂芒，精光乱眼，不可得看”；又引天真皇人的话说：“斯文尊妙，不譬于常”，“其字宛奥，非

凡书之体，盖贵其妙象而隐其至真也"，"符箓"书法即应如是观。

杂体书法可以说是秦汉"八体六书"的派生物。"八体六书"中的缪篆、鸟虫书就是当时的美术字，即获得"合法"地位的杂体。由南朝文献中出现的大量杂体名目知道，杂体如道教的"符字"那样，"通取云物星辰之势"，而且"书中有图"，这一共同特点，恐与文字起源的传说有关，许慎《说文解字·叙》云："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易》、八卦以垂宪象。"《汉书》卷二十七《五行志》云：

> 《易》曰："天垂象，见吉凶，圣人象之；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刘歆以为虙羲氏继天而王，受《河图》，则而画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赐《洛书》，法而陈之，《洪范》是也。
>
> ……以为《河图》《洛书》相为经纬，八卦、九章相为表里。昔殷道弛，文王演《周易》；周道敝，孔子述《春秋》，则乾坤之阴阳，效《洪范》之咎征，天人之道粲然著矣。

文字与方术同源于自然物象，后来分途发展而各是一门学问和系统。杂体之所以与道教"符箓"之书有可比性，主要是杂体图饰与符字所取的物象多有类似，而且梁朝的"百种"杂体中，"八卦书为第一，以太极为两法，径丈一字"，还有"符文书"，似乎杂体也吸收了道教符字的体式。尽管如此，各自的功用犹有不同。

其一，杂体装饰种种物象是为了争奇猎异，欣赏文字的变态，并不负载宗教观念；而"符箓"不是供人欣赏的书迹，它是上达天庭下通地府以消灾祈福的特殊文本，所以其文其字都要"贵其妙象而隐其至真"。

其二，两者呈现的形态也有差异，杂体虽饰以图画，仍然本于"字"；作为道教书法典型的"符箓"，则是利用文字组织起来的特殊"图像"。

第四节

南朝帝王重视书法

东汉以来，与文字息息相关的书法已成为士人显示自己的风流的一种重要方式，历经魏晋士族的发扬，尤其是东晋以来文艺风气的熏陶和影响，此风在南朝尤为炽盛，朝野上下，无论君臣，都讲究文字的书写技艺。

1.“侍书”的设立

南朝四姓帝王，或起自行伍军将，或出身低级士族。他们君临天下之后，虽然政治权力处于优势地位，文化方面却远远不及高门士族，为了与自己的政治地位相称，他们十分重视子弟的文化教养，其中，书法教育和训练是重要的一项。为此，刘宋帝王采取了专门措施，遴选擅长书法的寒士入侍皇宫、王府，教习和陪伴太子和诸王子弟习字作书。《南齐书》卷五十六《刘係宗传》略云：

> 刘係宗(？— 496)，丹阳人也。少便书画，为宋竟陵王(刘)诞(433 — 459)子景粹侍书。诞举兵，广陵城内皆死，敕沈庆之赦係宗，以为东宫侍书。泰始(465 — 471)中，为主书。以寒官累迁至勋品。[22]

刘係宗侍书东宫的太子是孝武帝刘骏(454 — 464)的长子刘子业，即前废帝。《宋书》卷七《前废帝纪》记载：

> 帝幼而狷急，在东宫每为世祖(孝武帝)所责。世祖西巡，子业启参

承起居，书迹不谨，上诘让之。子业启事陈谢，上又答曰："书不长进，此是一条耳。闻汝素都懈怠，狷戾日甚，何以顽固乃尔邪！"

南齐仍设侍书，《南史》卷五《郁林王纪》略云：

帝（萧昭业）少美容止，好隶书（楷书），（齐）武帝特所钟爱，敕皇孙手书不得妄出以贵之……竟陵王移住西州，帝亦随往焉……及竟陵王移西邸，帝独住西州，每夜辄开后堂阁，与诸不逞小人，至诸营署中淫宴。凡诸小人，并逆加爵位，皆疏官名号于黄纸，使各囊盛以带之，许南面之日，即便施行。又别作篇钩，兼善效人书，每私出还，辄扃篇，封题如故，故人无知者。师史仁祖、侍书胡天翼闻之，相与谋曰："若言之二宫，则其事未易，若于营署为异人所殴打，及犬物所伤，岂直罪止一身，亦当尽室及祸。年各已七十，馀生宁足吝邪。"数日中，二人相系自杀，二宫不知也。武帝以暨阳县寒人给事中綦毋珍之代仁祖，剡县寒人马澄代天翼。㉓

萧昭业是文惠太子之子，为竟陵王摄养，在西州既有"师"又有"侍书"，可见书法教育已经单列出来，特别重视书学。估计刘宋也是如此。南朝帝王多有善书者，宋文帝刘义隆"善隶书"，齐高帝萧道成"工草隶书"，皆著名南朝，而齐临川王萧映"工左右书"，或许这就是设立侍书的成效。当时宫廷、王府设专人"侍书"的举措，也反映出南朝帝王意欲比肩高门士族的心态。

2. 帝王与高门书家争胜书法

东晋以来，著名书家无不出自高门士族，南朝的书法格局依然如此。宋齐之际，士族书家的代表人物是王僧虔，宋文帝曾赞赏道："见其书素扇，叹曰：'非惟迹逾子敬，方当器雅过之。'"㉔一些好尚书法的帝王便以王僧虔作为争雄的目标。《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附王僧虔》

记载：

> （宋）孝武欲擅书名，僧虔不敢显迹，大明世（457 — 464）常用掘（拙）笔书，以此见容。

类似事情在宋文帝刘义隆在位的元嘉年间已经发生，《南史》卷十三《临川烈武王道规传附鲍照》记载：

> 鲍照字明远，东海人，文辞赡逸……文帝以为中书舍人。上好为文章，自谓人莫能及，照悟其旨，为文章多鄙言累句。咸谓照才尽，实不然也。

《诗品》说鲍照“才秀人微，故取湮当代”，出身高门华胄的王僧虔也采取同样的方式避让“欲擅书名”的孝武帝刘骏（430 — 464）。王僧虔的书名大盛于南齐，所谓“雄发齐代”[25]，于是他又成为齐高帝萧道成（479 — 482 在位）“赌书”的对象。《南齐书》卷三十三《王僧虔传》记载：

> 太祖（齐高帝）善书，及即位，笃好不已。与僧虔赌书毕，谓僧虔曰：“谁为第一？”僧虔曰：“臣书第一，陛下亦第一。”齐高帝笑曰：“卿可谓善自为谋矣。”

帝王与高门士族书家争胜书法的“事件”，并不能动摇高门士族的书法地位，梁朝人评书品等仍然根据书艺论高下，齐高帝是“下之上”品，比王僧虔的“中之上”品相差三等，宋孝武帝却未能入流。唐朝书论家讥刺孝武帝“欲擅书名”是“忌人之贤己”[26]。这种现象表明，出身素族的南朝帝王贵为天子之后并不满足于政治权力，他们还要在书法、文学上建立自己的优势地位。这是垄断政治资源的帝王向占据文化优势的高门大族发起的挑战，是权力资源占有者与文化资源占有者之间的冲突。

3. 梁朝的集王羲之字样与“千字文热”

在中国书法史上，书家都爱写《千字文》，形成了一个“千字文现象”。目前所存最早的《千字文》写本是日本小川氏收藏的陈隋之际智永《真草千字文》，以“天地玄黄，宇宙洪荒”起句，并有“敕员外散骑侍郎周兴嗣次韵”的题注。《千字文》产生于梁朝，本于梁武帝的旨意。《梁书》卷四十九《周兴嗣传》云：

> 是时（天监初年），高祖（梁武帝）以三桥旧宅为光宅寺，敕兴嗣与陆倕各制寺碑，及成俱奏，高祖用兴嗣所制者。自是《铜表铭》《栅塘碣》《北伐檄》《次韵王羲之书千字》，并使兴嗣为文。

周兴嗣是齐梁间文士，卒于梁武帝普通二年（521）。这篇千字文，《隋书》著录为“《千字文》梁给事郎周兴嗣撰”，《新唐书》著录为“周兴嗣《次韵千字文》一卷”，篇名各异。所谓“次韵”，启功说：可能是梁武帝“指示韵部，令周氏去押，这就很接近律赋的限韵之法”，“不知当时指给周氏的韵部代表字是哪些字，也不知是否还指出韵部次序的，但看既标明‘次韵’，必然这些韵部是按规定次序的”[27]。

此后，梁武帝的九弟南平王萧伟使萧子范（486 — 549）撰写了一篇《千字文》[28]，《梁书》卷三十五《萧子范传》记载：

> 王爱文学士，子范偏被恩遇，尝云：“此宗室奇才也。”使制《千字文》，其辞甚美，王命记室蔡薳注释之。[29]

两本《千字文》，周本作于前，萧本制于后，文辞各异，而且两本的书法面目也不一样。周氏本既称“次韵王羲之书”，显然是集王字。启功发现，智永《真草千字文》中“炜煌”的“炜”字，草书作本字的“炜”，真书借用“玮”字，他据此认为当时所集的王字是以真书为主，草书各字是相对

配上去的，所以真书借字，草书不借。

集王羲之书迹为字书字样，始于梁朝。唐朝何延之《兰亭记》记载：

大同（535 — 545）中，武帝敕周兴嗣撰《千字文》，使殷铁石摹次羲之之迹，以赐八王。

此集字之事，韦绚《刘宾客嘉话录》也有记载：

《千字文》，梁周兴嗣编次，而有王右军书者，人皆不晓其始。梁武教诸王书，令殷铁石于大王书中撮一千字不重者，每字一片纸，杂碎无叙。武帝召兴嗣谓曰："卿有才思，为我韵之。"兴嗣一夕编次进上，须发皆白，而赏锡甚厚。右军孙智永禅师自临八百本。

启功说，"可能周氏次韵成文之后，又按字集摹王羲之写的字"，"这次编集《千文》的活动，如果不是先有了集字工具书，也许即是编集工具书的开始"。

当时王书"咸归梁府"，将王羲之书法与《千字文》结合起来，"文""书"双美，犹如珠联璧合。当时这本集王字《千字文》的传播仅限于"八王"，以示特殊的优遇。这"八王"可能是《梁书》所载的"太祖（梁武帝父亲萧顺之庙号）五王"和"高祖（梁武帝庙号）三王"，即梁武帝的五位弟兄和三位皇子。

萧氏本的书法面目究竟如何呢？我们知道，萧子范的胞弟萧子雲是梁朝著名书家，他书写过《千字文》，他在上梁武帝的《论书启》中有"臣子雲奉敕，使臣写《千字文》，今已上呈"语，萧子雲是梁朝著名书家，《梁书》卷三十五《萧子恪传附萧子雲》略云：

子雲善草隶书，为世楷法，自云善效锺元常、王逸少而微变字体。其书迹雅为高祖所重，尝论子雲书云："笔力劲骏，心手相应，巧逾杜

度，美过崔寔，当与元常并驱争先。”

萧子雲奉敕书写《千字文》的时间，当在大同二年(536)稍后[30]。梁武帝曾盛赞萧子雲书法“巧逾杜度，美过崔寔”，杜度和崔寔是汉代著名草书家，也许梁武帝看到萧子雲所书《千字文》写本之后才有这一评语，推测萧子雲的《千字文》写本当是草书面目。萧子雲在《论书启》中未曾道明所写《千字文》是周本还是萧本。周本已为梁武帝所见，而且梁武帝儒雅爱才，有敕令宗室子弟及文臣制文的嗜好，既然萧子雲之兄另有千文之作，令他书写这篇“其辞甚美”的萧本《千字文》似更在情理之中。

梁朝的两种《千字文》是新编的字书，不但文本不同，书法面貌也不一样，既有前代书家王羲之的楷书集字本，也有当朝著名书家的草书写本。周本《千字文》是王羲之的字样，又是梁武帝敕命之制，更为时人所重。大约集王字《千字文》在陈、隋之际已经扩散民间，智永锐意临写，萧子雲的写本也在流传，形成了一股“千字文热”。

此后，历代书法家几乎都爱写《千字文》，而且用各种书体写，隋唐出现了行书、八分、篆书写本，元赵孟頫用六种书体写《千字文》，明文徵明写有《四体千字文》。《千字文》流行开来，渐渐取代了汉朝以来盛行的《急就篇》。自宋朝起，周本《千字文》与《百家姓》《三字经》合为一个成系统的识字教材，通称“三百千”，在全国范围内一直使用到清朝末年。

第五节

南朝寒门书家与士族书家

南朝帝王汲取东晋门阀政治时期“王与马共天下”的教训，努力加强皇权，虽然世家大族仍然居有优越的政治、经济地位，但是实际的权

力不再由他们掌握。从宋、齐中央官制来看，即使位高望重的三省长官的实权也不大，作为一种制衡的政治手段，皇帝主要依靠没有门第背景的寒人充当中书通事舍人来处理政务，齐武帝曾说："学士辈不堪经国，惟大读书耳。经国，一刘係宗足矣！沈约、王融数百人，于事何用？"[31]这群舍人最接近也最能左右皇帝，当时官场有一信条："宁拒至尊敬，不可违舍人命。"《南史》卷七十七《恩倖传》记载：

> 茹法珍，会稽人，梅虫儿，吴兴人，齐东昏时并为制局监，俱见爱幸。自江祏、始安王遥光等诛后，及左右应敕捉刀之徒并专国命，人间谓之"刀敕"，权夺人主。都下为之语曰："欲求贵职依刀敕，须得富豪事御刀。"

中书通事舍人"既总重权，势倾天下"的局面，使出身琅邪王氏又任高官的太尉王俭感叹："我虽有大位，权寄岂如茹公"[32]，他说的"茹公"，就是中书通事舍人茹法亮。

这些出身低微的舍人之辈能操纵权柄，固然因了"寒人掌机要"的体制之便，但他们获取宠幸自有一套本领，如"甚闲吏职"，"便僻解事，善于承奉"，"颇闲应对"，而且大多因为通晓文墨辞章，擅长书法而获拔擢，并且形成了一个以书法仕进的群体——"寒门书家"。

1. 寒门书家的崛起

"寒门书家"有两个不言而喻的特征：一是出身贫寒，毫无门资的凭借，二是擅长书法。这一群体的活跃期在宋、齐时代，其代表人物《南齐书》《南史》皆有记载，被列入《倖臣传》或《恩倖传》。

戴法兴，会稽山阴人。其父以贩纻为业，"法兴二兄延寿、延兴并修立，延寿善书，法兴好学"。

徐爰（长玉，394—475）、徐希秀父子，南琅邪开阳人。徐爰便僻善事人，能得人主微旨，颇涉书传，尤悉朝仪。《述书赋·上》评曰："长玉靡

慢，神闲态浓。荷小王之伟质，错明帝之高踪。执德而风尘不杂，发言而礼仪攸从。”唐朝时犹有具姓名正书《上明帝启》五行传世。徐希秀“闲篆隶”，书名颇盛，刘宋时“正觉、禅灵二寺碑，皆希秀书也”。

王道迄、王道隆兄弟，吴兴乌程人。王道迄“涉学善书，形貌又美”，王道隆亦知书。

纪僧真、纪僧猛兄弟，丹阳建康人。纪僧真少时追随刘宋著名书家萧思话，“闲书题”，后投靠齐高帝萧道成，“令答远近书疏”。纪氏兄弟二人“皆有风姿举止，并善隶书”，纪僧猛还能飞白书。

刘係宗（？—496），丹阳人，少便书画，刘宋时先后任竟陵王府刘景粹、东宫太子刘子业侍书。

胡天翼，齐武帝孙南郡王萧昭业第一任侍书。

马澄，会稽剡县人，继胡天翼之后为南郡王萧昭业侍书。马澄与陶弘景有交往，陶氏曾于“马澄处见《逸少正书目录》”。

徐僧权，《陈书》卷三十四《蔡凝传》记载：“时徐僧权为东宫通事舍人，领秘书，以善书知名。”

当时取径书法求仕进却未记入史籍的寒门书家犹多，唐朝张彦远《历代名画记》中，记录了南朝内府从事“跋尾押署”的“鉴识艺人”二十一人，估计其中多是工书的寒人。梁朝《萧憺碑》署有书写者“贝义渊”的名款，以士族书家耻于书碑风尚推测，乐于署款者当是寒门书家。推测南朝碑石署刻书者名款，始于寒门书家，欲借此机会扬名。

北朝也有以书法晋身仕途并获致高位的寒门书家，《北齐书》卷四十四《张景仁传》略云：

> 张景仁者，济北人也。幼孤家贫，以学书为业，遂工草隶，选补内书生，与魏郡姚元标、颍川韩毅、同郡袁买奴、荥阳李超等齐名，世宗（高澄，文宣帝高洋之兄，北齐时追封“世宗”）并引为宾客……后主在东宫，世祖（北齐文宣帝高洋）选善书人性行淳谨者令侍书，景仁遂被引擢。小心恭慎，后主爱之，呼为博士……后主登祚，除通直散骑常

侍……进位仪同三司，寻加开府、侍书，馀官并如故……封建安王。

景仁性本卑谦，及用胡人、巷伯之势，坐致通显，志操颇改，渐成骄傲。良马轻裘，徒从拥冗，高门广宇，当衢向街。诸子不思其本，自许贵游。自仓颉以来，八体取进，一人而已。

梁武帝时，虽然仍然注重选拔有才干的寒人充当中书通事舍人，但主要的依靠不再是寒庶之流，而是门第不高的低级士族，所以，寒门书家的社会影响力也随之消泯。

2. 书家的士庶之别

自魏晋以来，当道的书家都是高门士族，特别是实行门阀政治的东晋时代，高门士族不仅把持了政府的权柄，书坛的领袖人物或著名人士多出自门第显赫的琅邪王氏、陈郡谢氏、高平郗氏、颍川庾氏，高贵的门第成为这些士族书家传扬声名的放大器。南朝以来，尽管“门阀政治”已经结束，但人们的门第观念依然根深蒂固，帝王既防忌高门士族，又与高门联姻，连寒人出仕后也欲自许门户。《南史》卷十一《郁林王何妃传》记载：

（马）澄本剡县寒人，尝于南岸逼略人家女，为秣陵县所录，南郡王语县遣散之。澄又逼求姨女为妾，姨不与，澄诣建康令沈徽孚讼之。徽孚曰：“姨女可为妇，不可为妾。”澄曰：“仆父为给事中，门户既成，姨家犹是寒贱，正可为妾也。”徽孚诃而遣之。

马澄因父亲“为给事中”而自认为“门户既成”，在南朝士族眼里，“出身”是首要条件。

士族阶级又有不同的层次，大体可以分为高门士族，如王、谢、郗、庾四姓，其门户形成于魏晋，因为族中人出任高官或家学的优势，在东晋成为了第一流高门；在汉代已经形成门户的旧族和魏晋时期的地方

名门；还有门第从未显赫的一般士族。

南朝的书家，由门第而论，可分为四类：

（1）高门士族书家。如王僧虔、王志、王慈、王褒、谢灵运、谢朓、谢综。

（2）旧族、名门书家。如羊欣、褚渊、到沆、周颙、刘绘、颜协、韦仲；吴郡的张永、张融、朱异、陆杲、顾宝先、顾野王也属于此类。

（3）一般士族书家。如萧思话、（会稽）谢善勋、张兴泰；齐、梁皇族也属一般士族，所以，齐高帝萧道成、萧子雲也可归于此类。

（4）寒门书家。他们的声焰盛于宋、齐两朝，最为著名者是刘係宗，以及徐爰、徐希秀父子。

我们评论南朝书法家当然不能依据门第来判定艺术水准的优劣高下，但是，正如王瑶《政治社会情况与文士地位》所指出的那样：

> 作者在当时的社会地位却是依他的门阀和官位而定的；文义之事固不能说毫无关系，当确乎是很微，是间接的。我们虽然不能说名门大族出身的人底诗文一定好，但文学的时代潮流却的确是由他们领导着的。因为当文化和政治经济同样地为他们所把持保有的时候，不只他们在学习的环境地位上方便，而且诗赋文笔等的风格和内容，也都一定是适应着他们的生活需要的。他们清谈老庄，文学上便盛行着淡乎寡味的玄言诗；他们崇尚嘉遁，文学上便有了希羡山林的招隐诗。他们的作品绮丽，可以形成“俪典新声”的一般风气；他们注重事义，也可以使“文章殆如书抄”。在当时的诗文里，看不到一般社会生活的反映，因为作者们本来不需要看的；他们自己只是生活在公宴游览的圈子里。
>
> 寒士如果成名了，那就说明他已经钻进了那种上层士大夫的生活，他们虽然出身寒素，但已变成华贵之胄的附庸了。因为一个寒士如果把文义当作进仕的手段，则他的作品一定须受到大家的称赞，那他就不能不用心摹学当时一般的作风和表现内容；也许他的诗文比别人的还好，但他只能追随而不能创造一种新的潮流，因为他的身份资望

都不够。[33]

这一见解极为精辟,移来看待当时的书家也完全适合。这里本诸王瑶先生的观点,观察南朝士族书家的地位及寒门书家的境遇。

通观南朝书法史,主流书风一直是由高门士族书家的“二王”领导着。其间发生由“小王”到“大王”转向,始作俑者是好古尚文的南齐竟陵王萧子良,推动者是梁武帝萧衍,示范者是士族书家萧子雲,但终究是以高门书家为宗师。南齐兴起杂体书法,领导这一潮流的学者书家是琅邪王融,推波助澜者多是士族书家。南齐时,篆书稍见复兴,受推崇的书家是通古文、习篆书的王僧虔、王彬父子。总之,南朝书坛的偶像或领袖人物,以及具有影响力的典范书家,无不出自士族。

南朝士族尤其是高门士族书家的重要优势是学养,他们有累代相积的家学教养,掌握着“法书”的资源。南齐初年,齐高帝为了搜求古代法书,须向王僧虔索取,王僧虔所献古代书迹十二卷,自汉代以至东晋,几乎全是帝王、名臣之迹。士族书家因了门户的优越,家学环境的熏染,他们的成功和成名要比寒门书家容易许多。南朝重要的书法文献多出自士族书家,品评书法的“话语权”也被士族所把持。

我们看到,寒门书家也受到士族书家的认可和称赞。例如王道迄,曾得到王韶之的好评,说:“有子弟如王道迄,无所少”,这是很高的评价,因为王道迄不仅“善书”,还“涉学”,“形貌又美”,符合士族欣赏的标准。徐希秀颇有书名,庾肩吾品第为“中之下”,比一些士族书家如王济、王荟、谢灵运、谢晦、羊祜、卫宣、张畅、张融的品级要高出一两等;袁昂《古今书评》也论及徐希秀,他说:“徐淮南书如南冈士大夫,徒好尚风范,终不免寒乞”,这是联系门第来评论书法的最明显的例证,可见徐希秀的书法是因为附庸士族书家才得到承认。然而徐希秀书法并无士族书家的学养之本,所以谓为“徒好尚风范”。士族书家衡评寒门书家显得吝啬,遣辞用句多有保留,相反,寒门书家称赞士族书家则十分慷慨,徐希秀称颂王志为“书圣”,显出一副趋附的姿态。梁朝书家丁觇的处境最

能反映士族书家是如何主宰寒门书家的，《颜氏家训·慕贤第七》记载：

> 梁孝元前在荆州，有丁觇者，洪亭民耳，颇善属文，殊工草隶。孝元书记，一皆使之。军府轻贱，多未之重，耻令弟子以为楷法，时云："丁君十纸，不敌王褒数字。"吾雅爱其手迹，常所宝持。孝元尝遣典签惠编送文章示萧祭酒（萧子雲），祭酒问云："君王比赐书翰，及写诗笔，殊为佳手，姓名为谁？那得都无声问？"编以实答。子雲叹曰："此人后生无比，遂不为世所称，亦是奇事。"于是闻者少复刮目。稍仕至尚书仪曹郎，末为晋安王侍读，随王东下。及西台陷殁，简牍湮散，丁亦寻卒于扬州。前所轻者，后思一纸，不可得矣。

士族书家因为门第、文化、政治和经济的特权，有着优裕的生活闲暇，又经常雅集宴会而得艺术交流之便。对于士族书家，书法在他们的人生中不算重要的事情，只是贵族生活的必要点缀，精神生活的娱乐项目，扩大一些说，是炫耀高贵门第的一种方式，显示家学教养的一种手段，或者当作个人才能的表现，仿佛贵族子弟的高贵招牌。他们以轻松的心态对待书法，不但领导着书法潮流，成就也多。

寒门书家的处境则截然相反，他们以学书为业，勤苦练习，希望以一手好字作为仕进的资本。成功者进入了仕途，或者侍书于王府、东宫，或者跻身官僚班列；即使未得仕进，凭借一手漂亮的书法，也可以从事经籍的抄写以获衣食之资。所以，在出身低微寒人的那里，书法是一种生存手段，他们必须追随士族阶层的书风，才能得到认同和赏识。

这些以书法仕进的寒门书家即使有名一时，在士族书家眼里，他们仍然是附庸。如果因书法仕进"掌机要"而得意忘形，甚至"权夺人主"，必为高门士族、名门书家所斥。颜之推历经梁朝、北齐，亲见南北"以能书拔擢者"多多，竟鄙为"厮猥之人"，并且声称"道不同不相为谋"。颜之推这里所谓的"道"，不仅是指立身为人之道，也包含士族对于书法功用的态度。在高门士族那里，用不着以书法作为进身之阶，这是士族书家

对待书法的基本准则，也是士族书家与寒门书家的重要区别。

第六节

南朝书迹述略

南朝的墨迹，唐朝时民间犹有不少，窦蒙《述书赋注》的著录可见大概。现在还能见到的南朝墨迹，旧题梁武帝行草书《异趣帖》不大可靠；传世的《万岁通天帖》是公认唐摹本，其中就有南朝名家的书迹；敦煌文书中也有少量的南朝写本。北宋阁帖所收南朝书迹已少，且有冒名顶替的伪迹充斥其间。南朝的铭刻书迹，世间保存的很少，清朝兴起“碑学”之后才受到书家的重视。近几十年来，南朝铭刻之迹随着考古发掘而重见天日，已经积累了可观的数量。这里，我们叙述的南朝书迹大体是那些出自高门书家或一般书手的遗迹，并且依据这些书迹资料介绍南朝书法的状况和流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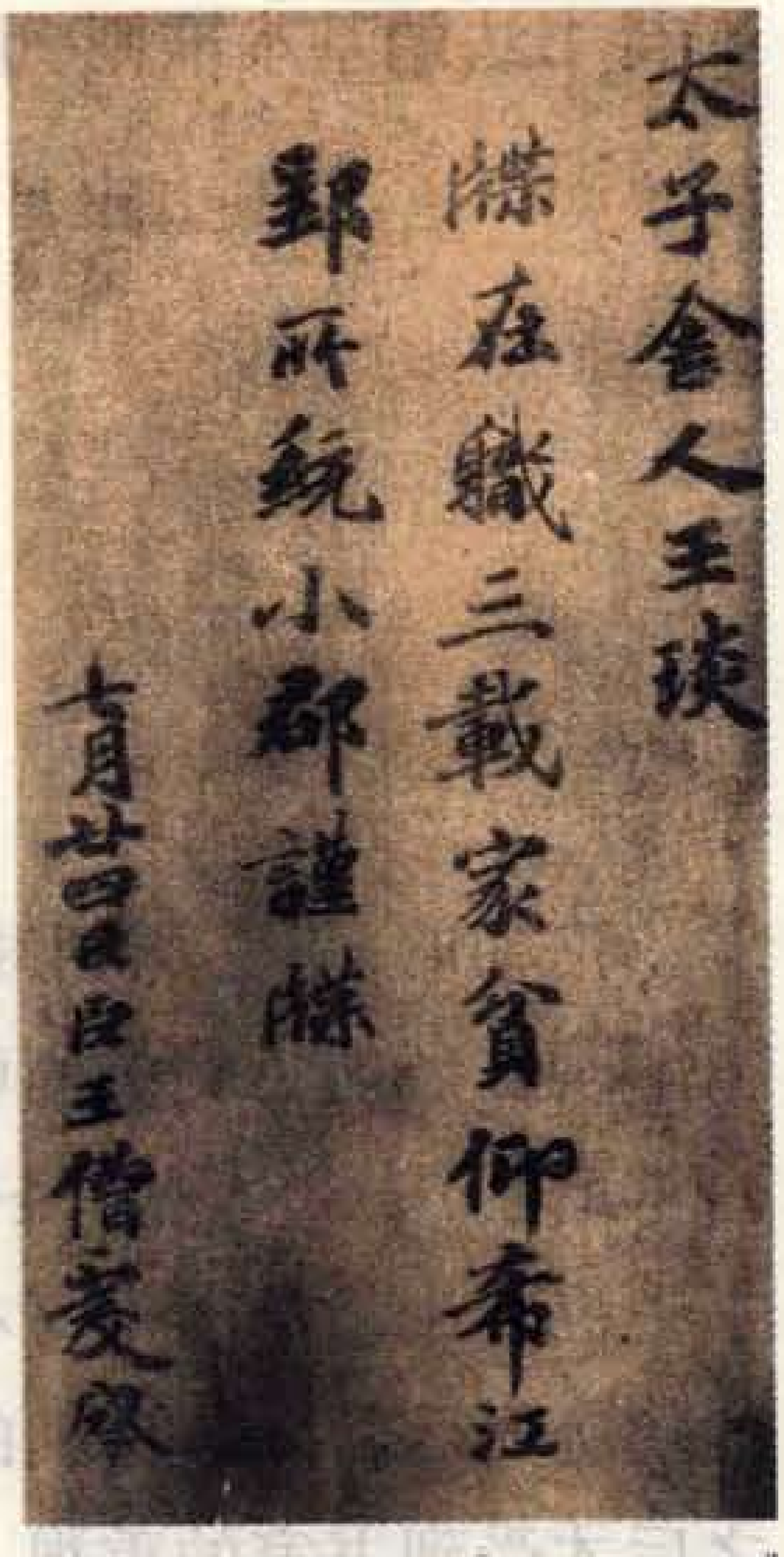
一　琅邪王氏一门书迹

南朝王氏一门书迹，有王僧虔楷书《太子舍人帖》《刘伯宠帖》；王慈行草书《柏酒帖》《翁尊体帖》，草书《汝比帖》；王志行草书《喉痛帖》；这是王洽一支。王羲之一支有智永《真草千字文》。这些书迹的体势，不外草书、行草书、楷书，而行草是可以归于草书的，都在那时所谓的“草隶”的范围，而“草隶”是“二王”以来流行的体势，南朝时代尤其盛行。

1. 王僧虔《太子舍人帖》《刘伯宠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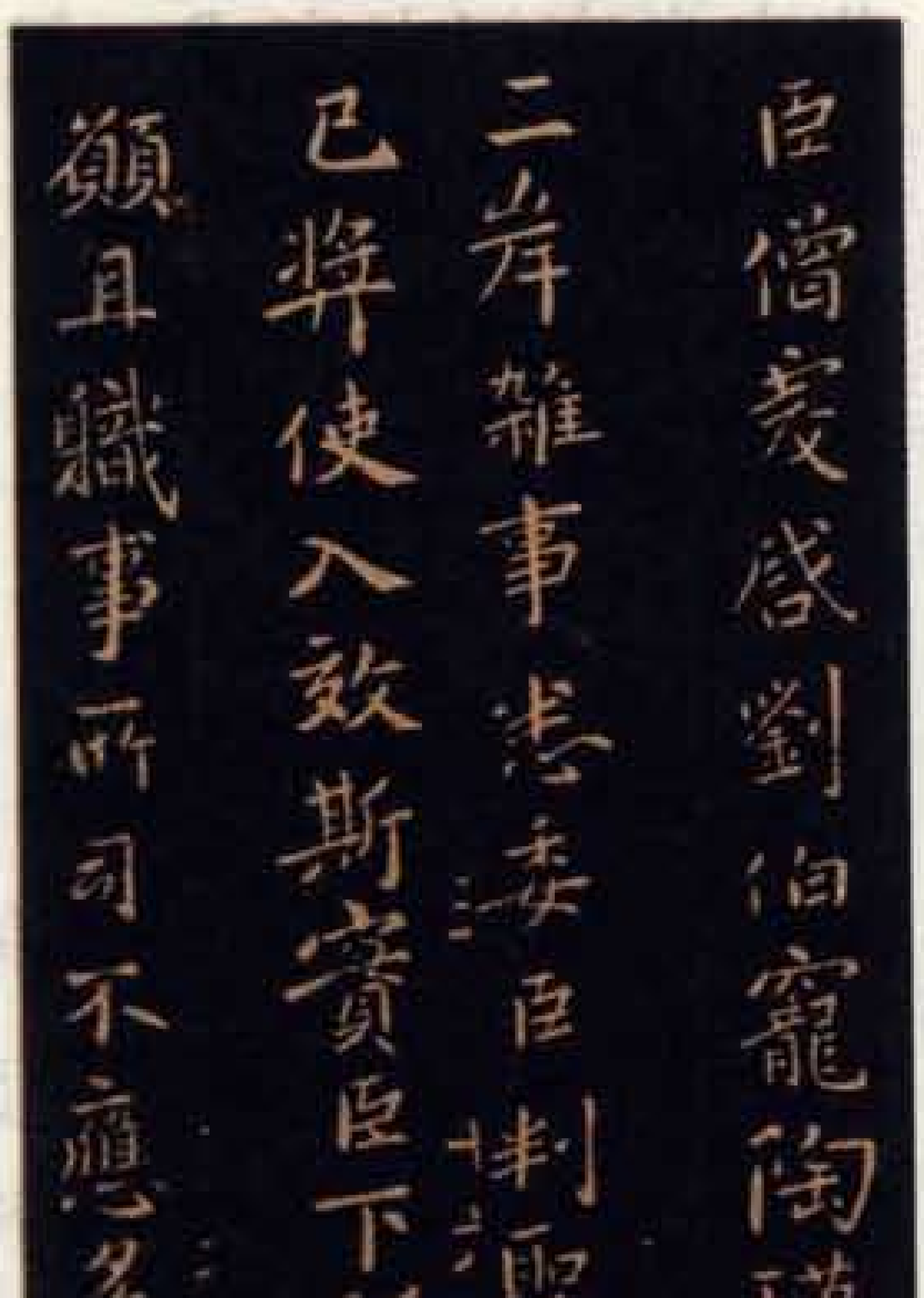
王僧虔在宋齐之际以楷书名世。北宋宣和内府收藏的王僧虔《御

史》《陈情》两帖墨迹是楷书，事有凑巧，传至今天的《太子舍人》《刘伯宠》两帖也是楷书。这四帖都是奏报朝廷的书牍，用楷书以示恭敬，这是为臣所应遵守的基本规则。南朝书论家说，写字讲究三端："一者学书得法，二者作字得体，三者轻重得宜"[34]，这三端，王僧虔的楷书都具备。


9－6.1　王僧虔　《太子舍人帖》
硬黄纸本　纵 26.3cm
辽宁省博物馆藏

王僧虔楷书《太子舍人帖》（图 9－6.1），钩挑之类的笔画都是侧锋为之，笔体有厚重感，字态呈现明显的横张之势，近似王献之《廿九日帖》，只是笔力要柔和一些，点画不如王献之方峻。《书断 · 中》"王僧虔"条说：

> 然述小王尤尚古，宜有丰厚淳朴，稍乏妍华，若溪涧含冰，冈峦披雪，虽甚清肃，而寡于风味。


9－6.2　王僧虔
《刘伯宠帖》　拓本

王僧虔"寡于风味"的"清肃"，似乎《刘伯宠帖》（图 9－6.2）更切近一些。《刘伯宠帖》大约写于齐高帝建元二年（480），帖中的"僧虔、所、谨、启、臣、职"等字亦见《太子舍人帖》，笔势、字态以及笔画朝揖全同，经过翻刻，多失笔意，映带全损，大失神采。

2. 王慈《柏酒帖》《汝比帖》《翁尊体帖》（图 9－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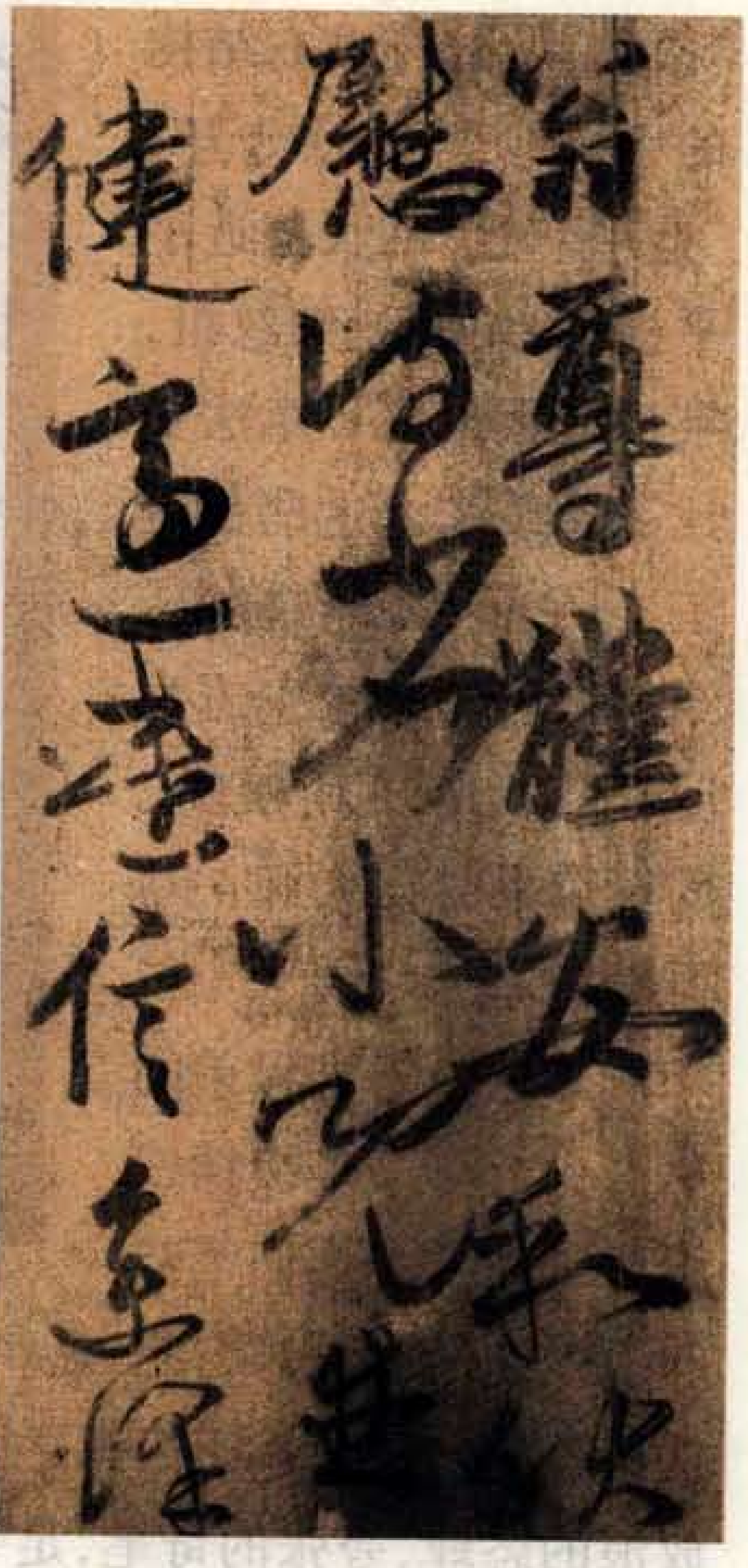
王慈（451 — 491）和父亲一样，也擅长"隶书"，可惜未有片纸只字流传下来，传世的

三帖皆草书，收在唐摹本《万岁通天帖》里，现藏辽宁省博物馆。

我们看到，王慈作草书，纵横挥洒，笔势很急。虽然是匆匆挥就，点画依然厚重，富有力感；字态“纵复不端正”，却有一种“爽爽”的风气。高门士族倜傥不群的风度跃然纸上。

以王慈的这三帖草书比较《万岁通天帖》中的王羲之草书《初月帖》、王荟草书《疖肿帖》，王慈草书字形比较大，而且行距窄，不仅造成章法茂密的视觉效果，也增强了挥洒的气象。

王慈是王僧虔长子，从小就受到“书学”的训练，《南史》卷二十二《王昙首传附王慈》云：



9－6.3　王慈　《翁尊体帖》
辽宁省博物馆藏

> (王慈)少与从弟俭共书学。谢凤子超宗尝候僧虔，仍往东斋诣慈。慈正学书，未即放笔，超宗曰：“卿书何如虔公？”慈曰：“慈书比大人，如鸡之比凤。”超宗狼狈而退。

这是一则有关高门子弟学书的记载。王俭父亲王僧绰在他出生后就遇害，“为叔父僧虔所养”，所以从小与王慈“共书学”。

3. 王志《喉痛帖》(图 9－6.4)

王志是王僧虔次子，他写行草书也是逸笔草草，与王慈颇为相似，其中“吾”字与王慈《汝比帖》如出一手。但是，其结字的字态多呈高耸状，“气、深、慰、来、患、喉、晚、造”等字还是上窄下宽，犹具险峻貌；而



9－6.4 王志 《喉痛帖》
硬黄纸本 纵 26.3cm 辽宁省博物馆藏

"故、诸"这样左右结构的字，似乎故意分开；"造"字"辶"的长捺近乎平横；又笔画忽细忽粗，字形或大或小；章法更比王慈茂密。这些都是王志行草书法的特点，当时徐希秀恭维王志为"书圣"，或许因为王志的行草书写得大胆，写得出格。

王慈、王志兄弟的草书、行草书是接续二王草法而来，他们笔势的强悍、字形的恣肆，更接近王献之而又甚于王献之。他们将日常的尺牍作为舞笔弄墨的疆场，放浪的恣肆，夸张的奇笔，足令东晋先辈惊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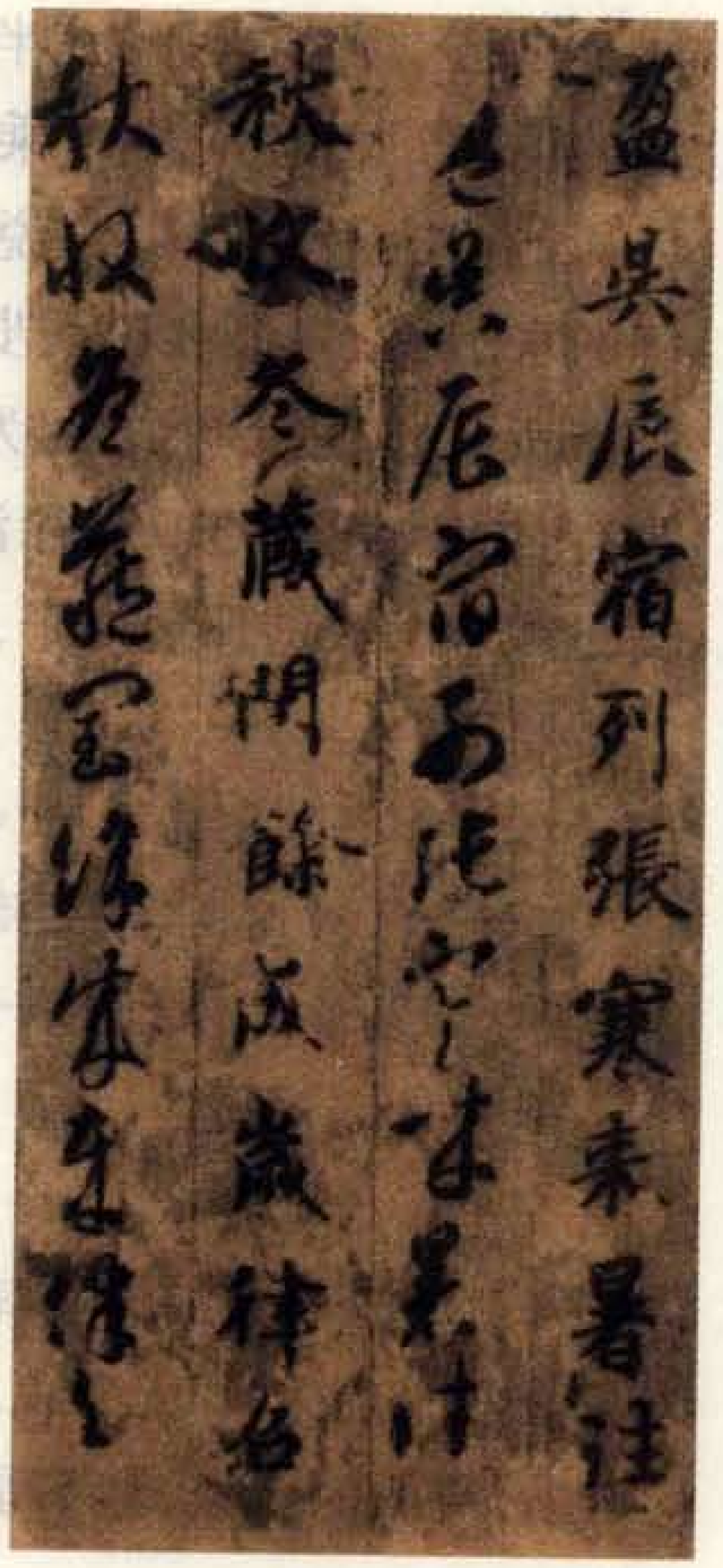
4. 智永与《真草千字文》(图 9－6.5)

智永是王羲之的七世孙，王氏世代奉天师道，他出家皈依了佛教。他的名声很大，世间有关他的种种传说和佳话，不关佛事而在书法。唐朝何延之《兰亭记》云：

> 常居永欣寺阁上临书，所退笔头置之于大竹簏，簏受一石馀，而五簏皆满。凡三十年，于阁上临得《真草千字文》好者八百本，浙东诸寺各施一本，今有存者，犹直钱数万。

但凡佳话轶闻，都是越传越热闹，枝叶由少而多，智永书写《千字文》的

事也不例外。为了称扬他潜心书法，何延之说智永"于阁上临得《真草千字文》好者八百本"，徐浩《论书》又夸大为"登楼不下，四十馀年"。为了说明智永临书功夫的深厚，便说他用坏了许多笔，那时的毛笔可以换笔头而不换笔管，何延之说智永三十年间"所退笔头置之于大竹簏，簏受一石馀，而五簏皆满"，到了韦绚《刘宾客嘉话录》，则说他积年学书，有笔头十瓮，每瓮皆数万。清朝章学诚《知非日札》云：



9-6.5 智永 《真草千字文》 日本小川氏藏

> 永师学书虽勤，断无每日换退数十笔头之理。人生百年，止得三万六千日耳。十瓮笔头，每瓮数万，是必百年之内，每日换数十笔头，岂情理哉！⑯

即使何延之所谓"五簏皆满"，也不合情理，一石余的"大竹簏"能容两千小笔头，"五簏皆满"当容上万头，而三十年为一万余天，难道一天退换一笔头？人们为了说明智永的书法大受欢迎，还有"铁门限"的传说。种种关于智永的记载和夸大的故事，都说明他是"书僧"，一辈子的事业是临写集王字的周本《千字文》，传扬先祖王羲之的书法。智永生前临写的《真草千字文》很多，"好者"就有"八百本"，今存最早的智永《真草千字文》，是日本小川氏藏本，文物鉴定专家认为是智永的真迹本。我们在敦煌文书中看到贞观十五年（641）蒋善进临写的残本，可见他的书法在唐朝特别流行，而历代书论家都是根据《真草千字文》评论智永的书法。

智永笔下的字，都深深地烙下"王书"的印记，但是，亦步亦趋也无法重现王羲之，他所"还原"的"王书"都打了折扣，一半得之祖先，一半

属于自己。唐朝人评为“半得右军之肉”，意思是说他仅得皮相，比起得“骨”得“筋”之笔，已属下乘。当时，智永笔下的王字“精熟过人”，无人可以与他相比，“八百本”之说暗含了这层意思。他的那笔“王书”停留于熟练的水平上，未能多迈一步，缺点是缺少王羲之书法的“天然”，即后世书家所谓的“熟后生”。因为他只是一味地继承“王书”的形貌，唐朝李嗣真有“惜无奇态”之叹[36]，徐浩则直言批评：“永师拘滞，终著能名。”[37]他们衡量智永书法的那把尺子，还是王羲之。《书断·中》“智永”条云：

> 陈永兴寺僧智永，会稽人。师远祖逸少，历记专精，摄齐升堂，真、草惟命，夷途良辔，大海安波。微尚有道之风，半得右军之肉。兼能诸体，于草最优。气调下于欧、虞，精熟过于羊、薄。智永章草、草书入妙，隶入能。

智永擅长的真、草两体，尽管后世书家有种种的批评或惋惜，对于他传承“王书”的贡献却无异议。他是弘扬王羲之书法的功臣，也是书法史上“王书”流派的名家，却不是卓有建树的艺术家。

二 写经书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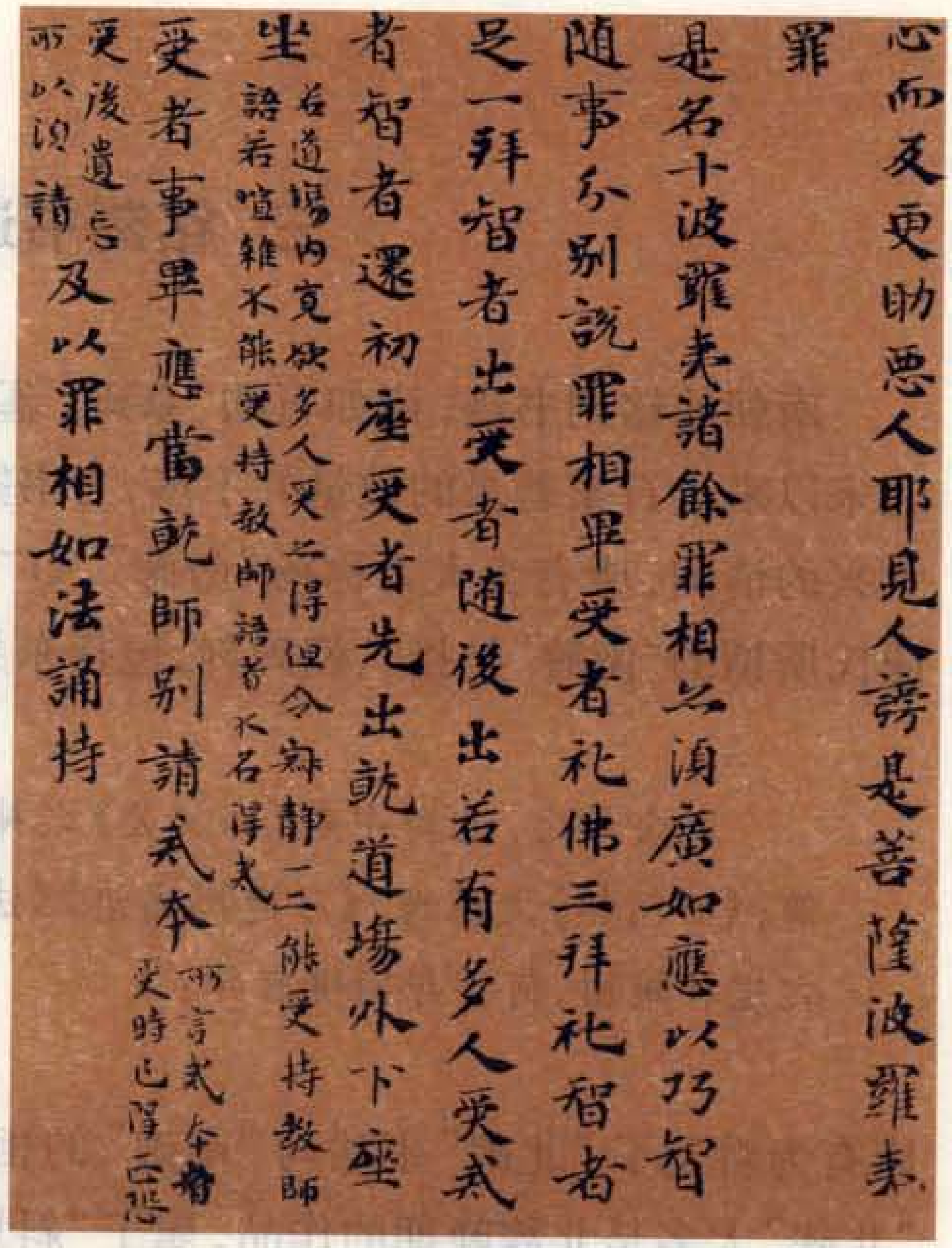
南朝人的真笔墨迹，当数敦煌石室保存下来的少数写经墨迹最为可靠。南朝写经都作楷书，而且是成熟形态的楷书。较为著名的南朝经卷有：梁武帝天监年间抄写的《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一》和《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卷第一》，陈宣帝太建年间抄写的《生经第一》和陈后主至德年间的《摩诃摩耶经卷上》。

1.《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卷第一》(图 9-6.6)

此卷现藏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编号为 P.2196。卷后有五行题记：“大梁天监十八年(519)岁次己亥五月敕写/用纸廿三枚/戴萌桐书/之

读/瓦官寺释惠明奉持"。从笔迹看，似为三人分别题署。此卷最早藏于建康著名的僧院瓦官寺。

经文是精心书写的楷书，技法娴熟，体态稳健。经文中的夹注为细楷，写得随意一些，卷末的题记写得细劲灵动，有行书笔意，虽然都不如经文写得经意，却能见出南朝人日常书写的自然流美的风尚。



9-6.6　《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卷第一》　梁朝

2.《生经第一》(图 9-6.7)

此卷也是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的藏品，编号 P.2965。卷后题记五行："陈太建八年(576)岁次丙申白马寺禅房沙门慧湛敬造"云云。其字法与稍晚的陈《摩诃摩耶经卷上》(586) 相似。抄经者用笔轻捷，起笔多尖细，不作顿按，钩笔是轻盈地挑出。笔画形态是肥腴而曲张，结字宽缓平和，不如梁朝《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卷第一》楷法那样严整。



9-6.7　《生经第一》　陈朝

三 铭刻书迹

南朝的铭刻书迹，诸如石阙、墓碑、墓志、地莂、造像记、题字之属，北宋以来金石家著录的数量并不多，为书家所看重者则更少。在"碑学"大兴的清朝，康有为大力称扬"南碑"，《广艺舟双楫》中有《宝南》一章，康氏所谓的"南碑"是指六朝碑刻，包括东吴、东晋，他说：

> 以余考之，北碑中若《郑文公》之神韵，《灵庙碑阴》《晖福寺》之高简，《石门铭》之疏逸，《刁遵》《高湛》《法生》《刘懿》《敬显儁》《龙藏寺》之虚和婉丽，何尝与南碑有异？

康有为看到了"北碑"书法与"南碑"的相似，这不是巧合，他所列举的"北碑"大多是北魏晚期的作品，属于"斜划紧结"的"洛阳体"，而"洛阳体"就是仿学南朝王书的体式。康氏品评南朝碑刻书法说：

> 宋碑则有《爨龙颜碑》，下画如昆刀刻玉，但见浑美；布势如精工画人，各有意度，当为隶、楷极则。宋碑《晋丰县造像》《高句丽故城刻石》，亦高古有异态。齐碑则有《吴郡造维卫尊佛记》。梁碑则《瘗鹤铭》为贞白之书，最著人间。江宁十八种中，《石阙》之清和朴美。贝义渊书《始兴王碑》，则长枪大戟，实启率更；其碑千馀字，完好者三分之二，尤为异宝。其馀若萧衍之造像、《慧影造像》《石井栏题字》，皆有奇逸。又雲阳之《鄱阳王益州军府题记》，下及《绵州造像记》五种。陈碑之《赵和造像记》，浑雅绝俗，尤为难得。
>
> 南碑数十种，只字片石，皆世希有；既流传绝少，又书皆神妙，较之魏碑，尚觉高逸过之，况隋唐以下乎！

近百年来，不断有南朝铭刻书迹出土，条列如次。

刘宋时期七种：

《谢琉墓志》(421)，楷书，1987年江苏南京司家山出土

《晋丰县□熊造像记》(448)，方笔隶书，清朝光绪初年在四川成都发现

《爨龙颜碑》(458)，楷书，现存云南陆良

《刘怀民墓志》(464)，楷书，清朝出土于山东益都

《明昙扳墓志》(474)，楷书，1972年江苏南京出土

《蔡冰墓志》《周叔宣母黄夫人墓志》，楷书，两志皆无年月，约为南朝初期，1966年江苏南京出土

南齐五种：

《刘觊买地券》(485)，楷书，1956年湖北武昌出土

《刘岱墓志》(487)，楷书，1969年江苏句容出土

《秦僧猛买地券》(487)，楷书，1962年广西桂林出土

《吴郡造维卫尊佛题字》(488)，楷书，石原在浙江会稽

《吕超静墓志》(约493)，楷书，字多残泐，1916年浙江绍兴出土

梁朝十四种：

《萧融墓志》(502)，楷书，1980年江苏南京甘家巷出土

《梁太祖萧顺之石阙题字》(约503)，楷书，有二阙，西阙正文，东阙反文，现在江苏丹阳

《瘗鹤铭》(约514)，楷书，原刻于江苏镇江焦山石崖上

《萧融太妃王慕韶墓志》(514)，楷书，1980年江苏南京甘家巷出土

《天监石井栏题字》(516)，楷书

《萧秀碑》(约518)，有四碑，楷书，字多残泐，现在江苏南京市郊

《永阳王萧敷并太妃王氏墓志》(520),楷书,仅存宋拓孤本,现藏上海博物馆

《普通二年墓志》(521),楷书,字多残泐,1978年江苏南京出土

《萧憺碑》(523),楷书,贝义渊书,现在江苏南京市郊

《萧绩神道阙题字》(529),楷书,有东、西两阙

《萧景神道阙题字》,楷书(反书)

《萧宏神道阙题字》,楷书

《大同石井栏题字》(543),楷书

《程虔墓志》(549),楷书,清朝宣统二年(1910)湖北襄阳出土

陈朝三种:

《周文有造像记》(558),方笔隶书

《卫和墓志》(571),楷书,民国年间出土

《黄法氍墓志》(576),楷书,字多残泐,1989年江苏南京雨花区出土

1.《爨龙颜碑》(图9-6.8)

此碑与《爨宝子碑》合称“二爨”,俗名“小爨”。《爨龙颜碑》最早著录于云南方志,据说最早的拓本为明拓。清朝道光年间为云贵总督阮元幕下的文人访得,遂著名于世,金石著作几乎莫不著录之。《爨龙颜碑》高三米有余,是南朝初期少见的丰碑。其笔画方峻,体势雄强,杨守敬《平碑记》云:“温醇尔雅,绝无寒乞之态。”


9-6.8 《爨龙颜碑》(局部) 刘宋

阮福《滇南古金石录》称赞此碑“字体

方正,在楷、隶之间,毕肖北魏名碑”。范寿铭《循园金石文字跋尾》则云:“盖由分入隶之始,开六朝、唐、宋、元无数法门。”

说它是“由分入隶之始”,似乎夸大了《爨龙颜碑》的历史地位,因为东晋铭石书迹中已经有楷书。虽然《爨龙颜碑》还杂有隶书的挑笔,但字体是楷书,并非“在楷、隶之间”。

2.《瘗鹤铭》(图9-6.9)

摩崖题铭,题写于焦山崖壁上,宋时遭雷击,崩落江中,石裂为五段,随江水季节性的涨落时隐时现。清朝康熙年间拽置山上,后将残石数段砌入壁中,陈列于焦山宝墨轩院中。“经人剜凿,神理全失”。

北宋时《瘗鹤铭》得到金石家的重视,对书写者亦有种种猜测,黄伯思有细致的考证,《东观馀论》卷下《跋〈瘗鹤铭〉后》云:



9-6.9 《瘗鹤铭》(局部) 梁朝

右《瘗鹤铭》，资政邵公亢尝就焦山下缺石考次，其文如左，其不可知者缺之，故差可读然，文首尾似粗可见。虽文全亦止此百馀字尔。而欧阳文忠（欧阳修）《集古录》谓：好事者往往只得数字，惟余所得六百馀字，独为多矣。盖印书者传讹，误以十为百。当时所得，盖六十馀字，故云比数家本为多。

此铭相传为王右军书，故苏舜钦子美诗云："山阴不见换鹅经，京口新传《瘗鹤铭》。"文忠以为不类王法，而类颜鲁公。又疑是顾况，云道号同；又疑是王瓒。仆今审定文格字法，殊类陶弘景。弘景自称"华阳隐居"，今曰"真逸"者，岂其别号欤？又其著《真诰》，但云己卯岁而不著年名，其他书亦尔。今此铭壬辰岁、甲午岁，亦不书年名，此又可证云。壬辰者，梁天监十一年（512）也；甲午者，十三年（514）也。案隐居天监七年（508）东游海岳，权驻会稽永嘉，十一年始还茅山。十四年（515）乙未岁，其弟子周子良仙去，为之作传，即十一年、十三年正在华阳矣。此铭后又有题"丹阳尉山阴宰"数字，及唐王瓒诗，字画亦颇似《瘗鹤》，但笔势差弱，当是效陶书，故题于石侧也。或以《铭》即瓒书，误矣。王逸少以晋惠帝太安二年（303）癸亥岁生，年五十九，至穆帝升平五年（361）辛酉岁卒，则成帝咸和九年（334）甲午岁逸少方年三十二，至永和七年（351）辛亥岁年四十九，始去会稽而闲居，则不应三十二年已自称"真逸"也。又未官于朝及闲居时不在华阳。以是考之，此铭决非右军也审矣。

黄伯思考证的结论是：《瘗鹤铭》书于梁朝天监十三年，作者是陶弘景，遂成定论。北宋人有诗云："游僧谁渡降龙钵，过客争摸《瘗鹤铭》"，声名极盛。

北宋书家非常看重《瘗鹤铭》，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八《题〈乐毅论〉后》云："大字无过《瘗鹤铭》"，又《题〈瘗鹤铭〉后》云：

右军尝戏为龙爪书，今不复见。余观《瘗鹤铭》势若飞动，岂其遗

法耶？欧阳公以鲁公书《宋文贞碑》得《瘗鹤铭》法，详观其用笔意，审如公说。

我们不能因为颜真卿的字与《瘗鹤铭》有同工之妙，就肯定他学过或者见过《瘗鹤铭》。但是，欧阳修的这一推测在元朝得到放大，郝经《陵川集》卷二十说五代、北宋名家大多得益《瘗鹤铭》：

尝观东坡书《惠州潜真阁铭》得其气，山谷大字《杨镇传》得其骨，杨凝式、米元章推其变而得其奇者也。则是书也，书家之命脉，笔势之宗题也。山谷谓《瘗鹤铭》乃大字之祖，为不诬矣。

郝经甚至认为黄庭坚是"陶弘景之流"。北宋书家中，黄庭坚的大字行书的确接近《瘗鹤铭》，他又十分推崇其书法，所以有人认为："山谷擘窠书学《瘗鹤铭》，瘦劲清栗，真出铁石手腕"；"山谷老人得笔于《瘗鹤铭》，又参以杨凝式骨力，其欹侧之势，正欲破俗书姿媚"[38]。

《瘗鹤铭》是摩崖之刻，笔画浑然，似乎"隐通篆意"。结字宽绰，落落大方，虽是大字，自然生动之态亦如小字，素有"气体宏逸"之誉，更让历代书家况味出"潇远淡雅"的韵致。尽管宋元以来《瘗鹤铭》盛誉不衰，学者亦不在少数，但是杨守敬说："山谷一生，得力于此，然有其格无其韵。盖山谷腕弱，用力书之，不能无血气之勇也。"[39]而黄伯思早已指出：此铭"石顽难刊，且为水泐，故字无锋颖，若拙笔书，昧者从而学之，深可一笑"[40]。黄氏之论道出了《瘗鹤铭》书法形态的由来。

《瘗鹤铭》的拓本尚多，凡碑版皆尊旧拓，独《瘗鹤铭》不然，当以"水拓本"为难得，因为"水拓本"当俟穷冬潮落，刮剔沙泥，偃卧仰拓，虽有良工不易运技。

四 南朝的“铭石体”

南朝的铭石体，有少数作隶书，是为东晋方笔隶书的延续，如《晋丰县□熊造像记》、《周文有造像记》；但南朝碑志多数作楷书。这与东晋铭石体隶多楷少的情况正好相反。

任何一个时代的文字书写，都有正体。大体说来，汉朝以前是以篆书为正体；汉武帝以来到西晋时代，隶书是正体；东晋时楷书已成正体。这是就日常的书写而言。铭石体的流变，也有一个由篆而隶而楷的演进过程，与字体的演变相比，铭石体的演变显得缓慢一些。比如东晋，虽然楷书已经成为正体，也见到少数楷书墓志，但是铭石体仍以隶书为主流。到了刘宋，碑刻墓志大多是采用楷书，这一迹象表明，铭石体由隶书过渡到楷书，要晚到南朝前期。或者说，铭石体完成隶书向楷书转变的时代，在公元5世纪20年代到70年代。

所以，我们讨论南朝的铭石体，当以楷书为重点。南朝碑志楷书，可以分为以下三种类型。

(1) 草率楷书。单刀冲刻而成，笔画形态无粗细的变化，结体为“宽结”式，刘宋时期的楷书多属此类，如《谢琉墓志》、《蔡冰墓志》、《周叔宣母黄夫墓志》(图9-6.10)、《刘觊买地券》。



9-6.10 《周叔宣母黄夫墓志》



9-6.11

《刘怀民墓志》(局部) 刘宋

（2）具有隶书遗韵的方笔楷书。其特点是笔形方锐，撇、钩一类的笔画保留翻挑，虽然横画已是左低右高，但结体呈横平之势，以《爨龙颜碑》为典型，《刘怀民墓志》（图9－6.11）也可归于此类。

（3）典型的楷书。这类楷书以"斜划紧结"为特征，在现存南朝的铭刻书迹中所占数量最多，而且各有特色。《明昙憘墓志》朴实；《刘岱墓志》（图9－6.12）、《吕超静墓志》柔和妍媚，端庄秀丽；《瘗鹤铭》奇逸遒润，雍容大度；《萧融墓志》、《萧融太妃王慕韶墓志》（图9－6.13）细劲清俊；《萧景神道阙题字》方棱厚重，而且是反书。



9－6.12 《刘岱墓志》（局部） 南齐



9－6.13 《萧融太妃王慕韶墓志》（局部） 梁朝

南朝铭石体楷书自有演进的轨迹，刘宋铭石楷书大多在（1）（2）两类，尚存隶笔或隶意；南齐以来，碑志楷书以剔除隶笔的（3）类楷书为主流。不难发现，第（3）类铭石体楷书与高门士族书家手写体的王书楷法很接近，这不是偶然的巧合，表明南朝铭石体也趋尚王书了。

① 刘宋时兴献之的“正隶法”，刘休（429 — 482）独好右军“微古”之体，与时风不协，所以《南齐书》作者萧子显特别提到他。萧子显是梁朝人，所谓“至今此体（指右军微古之体）大行”的“今”，乃指梁朝。刘休好右军书法事，钱锺书《管锥编·一九三》（第四册）引及唐朝编修的《南史》卷四十七《刘休传》：“及休始好右军法，因此大行云”。钱先生解释：“羲之‘复申’，似不待梁武。顾帝王咳唾，尤可以上下声名，左右风会，轾献轩义，论遂大定，后世眇持异议。锺繇书经梁武提倡，一时必亦景从草偃。”

②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篇）。

③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中之上”。

④ 羊、邱、谢、范、萧，见王僧虔《论书》所述各条；薄绍之见（唐）窦蒙《述书赋注》。

⑤ （唐）张怀瓘《书断·中》“宋文帝”条。

⑥ （南朝齐）王僧虔《论书》、（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袁昂论晋宋名家有“羊真孔草，萧行范篆，各一时之妙”语，尤须注意。

⑦ （唐）张怀瓘《书断·中》“羊欣”条。“买王得羊，不失所望”之说，亦见（唐）窦蒙《述书赋注》。

⑧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

⑨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引王羲之语：“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墨，使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也”；羊欣语：“羲之便是小推张”，“张字形不及右军，自然不如小王”；又记献之自谓胜过其父；虞龢也说过：“献之始学父书，正体乃不相似。至于绝笔章草，殊相拟类，笔迹流怿，宛转妍媚，乃欲过之。”梁武帝批评的“过言”，当指此类言论。

⑩ 《梁书》卷三十五《萧子恪传附萧子雲》。

⑪ 见《书法研究》2001 年第 1 期。

⑫ 《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梁氏秘阁”条。

⑬ （南朝）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篇）。

⑭ （唐）武平一《徐氏法书记》。据《新唐书》卷五十七《艺文志一》记载，梁朝时《千字文》有两种文本：周兴嗣本和萧子范本。周本是“次韵王羲之书”，故广为流传。智永所临是周本，梁朝时名为《次韵王羲之书千字》，见《梁书》卷四十九《周兴嗣传》。据《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记载，隋唐时始有《千字文》之称；唐朝

时,《真草千字文》以外,还有《篆书千字文》《草书千字文》。敦煌写本中,见唐贞观十五年(641)蒋善进临本《智永真草千字文残卷》(P. 3561),无名氏《篆书千字文残卷》两纸(P. 4702,P. 3658)。参见唐长孺《跋吐鲁番所出〈千字文〉》,载《唐研究》第一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年。

⑮ (唐)何延之《兰亭记》。

⑯ (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

⑰ (西晋)卫恒《四体书势》首列"古文"体,其中说及"科斗书",云:"汉武帝时鲁恭王坏孔子宅,得《尚书》《春秋》《论语》《孝经》,时人已不复知有古文,谓之科斗书。"曹魏正始年间《三字石经》中的"古文",卫恒说是"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的体势。

⑱ 见(唐)张怀瓘《书断·上》"飞白"条、(唐)韦续《墨薮》卷一《五十六种书》"散隶"条。

⑲ 杂体的写法,明朝赵宧光《寒山帚谈》云:"锐其垂而为'悬针''垂露',纵其垂而为'柳叶',收其垂而为'倒薤',顿而为'蝌蚪',折而为'蜩虫',蹲墨为'芝英',枯笔为'飞白',龙、蛇、云、鸟、转宿、偃波,此其滥觞。"

⑳ 启功认为:秦汉的鸟虫书"与带有小曲线装饰或鸟形装饰以及接近鸟状的花体字似非同类",见《古代字体论稿》第 23 页。

㉑ 引自李零《中国方术续考》第 228 页,东方出版社,2000 年。见王育成《东汉道符释例》,《考古学报》1991 年第 1 期。又,李零见告,朱符释文中之"斗",当作"尾"。

㉒ 历代帝王子弟的书法教育自有师授,但是,就我所见文献记载,"侍书"一职始见刘宋。

㉓ 马澄任南郡王侍书在公元 488 — 493 年间,参见刘涛《马澄与〈逸少正书目〉》,载《美术史论》1995 年第 2 期。

㉔ 《南齐书》卷三十三《王僧虔传》。

㉕ (南朝梁)庾肩吾《书品》。

㉖ (唐)窦臮《述书赋·上》。

㉗ 见《说〈千字文〉》,刊《文物》1988 年第 7 期,收入《启功丛稿·论文卷》,中华书局,1999 年。

㉘ 据《梁书》周、萧本传记载,周氏"次韵"《千字文》系于"高祖革命"至"天监九年(510)"之间;萧氏制文则在萧伟封南平王后。考萧伟为南平王,在天监十七年至普通四年(518 — 523)间,萧氏《千字文》当作于此五年内。若以下限计,萧氏

作《千字文》晚周氏约十余年。

㉙ 北宋欧阳修编撰的《新唐书》卷五十七《艺文志》犹著录萧子范所撰《千字文》，但未传于今。

㉚ (南朝梁)萧子雲《论书启》署有“侍中、国子祭酒、南徐州太守”的职衔，《梁书》记载，萧子雲在大同二年(536)“迁员外散骑常侍、国子祭酒，领南徐州大中正。顷之，复为侍中、祭酒、中正如故”。又于太清元年(547)，“复为侍中、国子祭酒、领南徐州大中正”。衡之《论书启》有关叙述，该启当于大同二年上呈。而《论书启》中的“南徐州太守”，显然有误。

㉛ 《南史》卷七十七《刘係宗传》。

㉜ 《南史》卷七十七《茹法亮传》。

㉝ 王瑶《中古文学史论》第30、31页。

㉞ (南朝梁)庾元威《论书》。

㉟ 转引自启功《说〈千字文〉》。

㊱ (唐)李嗣真《书品后》。

㊲ (唐)徐浩《论书》。

㊳ 《研山斋杂记》卷二，转引自水赉佑编《黄庭坚书法史料集》第137页，上海书画出版社，1993年。

㊴ 《平碑记》卷之二“焦山《瘞鹤铭》”条，文物出版社，1990年。

㊵ 《东观馀论》卷下《跋〈瘞鹤铭〉后》。

第十章

两晋南朝书论

中国书法艺术发展到两晋南朝时期，形成了空前繁荣的局面。仿佛文章与文学的分离，当时实用的书写与寄兴的书写渐分两途，那些士族书家不仅凭借技艺显示自己的才性，而且注意到各种书体的美感，书法的表情达性，于是，有关书法的各种论述纷纷涌现出来。中国书学史上的一些重要书学概念和论书的基本范式，也在这一时期形成和确立。

书法的兴盛是书论著述在两晋南朝骤然发达的内在动力，但是，横向观察当时的学术思潮、文学观念的演变，这个时期的书学理论似乎是追随着学术和文学的思潮而前行。

汉魏之际，传统的儒学思想消沉，学术思想界异常活跃，魏晋之际形成的"玄学"是当时学术思想的结晶，它所提出的思辨方法和概念，深深地影响了书法家，比如王僧虔对书法的思考，比如书论中"意、气、天然"等概念的运用。

我们知道，每一个时代的文艺，文学是风向标，最为敏感地反映出时代脉搏的跳动，最先表达出文艺思潮的动向。所以，欲明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种种书论著

述的产生和书学观念的形成,还应该了解当时文学、文论的发展情况。

三国时代,文学家就有了专门讨论文学的篇章,例如曹丕《典论》,是文学批评的开山之作。曹丕发表了对文学的种种看法,提出了“文以气为主”的主张。这个“气”,起码涉及作者的才气和语言的文气两个方面,所谓“蓄于内者为才性,宣诸文者为语势”。曹丕以“气”为标准,品评了“建安七子”的优劣。他的“四科之论”则是讨论“文体”的先声。

西晋陆机《文赋》对各种文体与标准风格的关系尤有阐发,他说: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碑披文以相质,诔缠绵而凄怆,铭博约而温润,箴顿挫而清壮,颂优游而彬蔚,论精微而朗畅,奏平彻而闲雅,说炜烨而谲诳。作为文学生命的情感和想象力,陆机也有论述。晋朝还出现了挚虞《文章流别集》那样撰集古今文章、定其体制、兼论其得失的著作,李充《翰林论》那样提出文体标准而评论作家的著作。东晋出现的荟萃选辑之集,到南朝集部始别为著录。这些都是文学性质渐显之反映。

南朝的文学创作臻于极盛,文论家对文体的分辨由归纳的“类聚”而趋于分析的“区分”,梁朝萧统《文选》别文体为三十九种,虽然失之细密而为后世诟病,却也反映了文学批评的进步。这时,文学批评的方式有了更大的发展,归纳的批评、推理的批评、判断的批评、历史的批评、比较的批评、审美的批评、道德的批评、考证的批评、鉴赏的批评,各种批评方式无不具备,互成流派。这时的批评家不同于以前曹丕那样以创作家兼之,已是纯粹的批评家。因了批评的发达,文学问题的讨论也更为深广,文笔之区分,音律之发明,文学的原理和原则,文学的性质,种种文学理论问题几乎无不涉及①。

两晋南朝的书论就是在这样的文学环境中产生。许多赞述书体、品评书家的书论篇什是采用“赋”体,具有文学性,虽然鉴赏、评论多见于“表”“启”,但仍多骊词骈语,借物显意的比兴不绝于目。不难发现,书论内容的不同类别,书论家关注的问题以及探讨的深度,显然受到当时学术和文学思潮的深刻影响与启发。

第一节

西晋书论著作

如果说一切涉及中国书法的篇章都可以算是书论著作，那么东汉崔瑗《草势》、蔡邕《篆势》可谓书论之嚆矢。蔡、崔所论篆书、草书，言及书体的产生，并用华丽的辞藻描述书体的形体特征，用草木、鸟兽、虫鱼、山川等自然物象赞美篆书、草书的书法之美②。吴国张弘作《飞白书势》，虽然不传，估计仍是铭赞一类的文体。西晋的一些重要书论著作还继承着这样的表述方式。以书体为篇名铭赞书法的文章，有成公绥(231—273)《隶书体》，杨泉《草书赋》，索靖《草书状》，卫恒《四体书势》中的《字势》。这类文章的写法，客观而言，是以书体书法为题材作文学的表现，仿佛当时的文人张华以"鷦鷯"、左思以"三都"为题作赋，可以称为文学作品，还不能算是纯粹意义上的书论著作。但是，西晋的书家和文士取书体为赏玩描写的对象，说明书法已经成为文士达情寄兴的技艺，具有自身的审美价值。

1. 卫恒《四体书势》

西晋最重要的书论著作，当数卫恒《四体书势》。晋宋之际的裴松之注《三国志》就引用过《四体书势》③。此篇论述古文、篆书、隶书、草书四种书体，每一种书体的论述都由序文和赞辞两个部分组成。

序文部分，叙述书体的源流，记录擅长该书体的著名书家及其传承、轶事，兼有比较的批评。如：

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难成，即令隶人佐书，曰隶字。

（《隶书序》）

秦时李斯号为工篆，诸山及铜人铭皆斯书也。汉建初中，扶风曹喜少异于斯，而亦称善。邯郸淳师焉，略究其妙，韦诞师淳而不及也……汉末又有蔡邕，采斯、喜之法，为古今杂形，然精密闲理不如淳也。

（《篆书序》）

系于序文之后的赞辞，大量借用自然物象来表达书体及书法的生动姿态，亦涉及技法，文笔骈俪而有韵，辞藻优美。如：

观其措笔缀墨，用心精专，势和体均，发止无间。或守正循检，矩折规旋；或方圆靡则，因事制权。（《字势》）

观其法象，俯仰有仪，方不中矩，圆不副规。抑左扬右，兀若竦崎，兽跂鸟跱，志在飞移，狡兔暴骇，将奔未驰。或黝黭䵫黮，状似连珠，绝而不离，畜怒怫郁，放逸生奇。或凌邃惴慄，若据高临危，旁点邪附，似蜩螗挶枝。绝笔收势，馀綖纠结，若杜伯揵毒，看隙缘巇，腾蛇赴穴。

（《草势》）

四篇赞辞，《篆势》为蔡邕作，《草势》为崔瑗作，《字势》和《隶势》为卫恒自作④。晋人认为古文是最早的字体，而卫恒说“古无别名”，所以此节赞辞取“字”名篇以相配。

卫恒论述的内容是四种书体，篇题既名“四体”，又称“书势”，似乎叠床架屋，其实不然。序文部分乃叙述书体之源流及书家，赞辞部分则赞美书势。作为书论著作，《四体书势》的主体是序文部分。在《隶书序》中，卫恒谈及“八分”和“行书”，大概他认为八分和行书都与隶书有关。

卫恒所谓的“书势”，从行文来看，主要是指书体的生动形态，有些文句描述了笔势、技法，是由于书体的形态与笔势和技法密切相关而有所涉及。卫恒是书家，于书法实践有切身的体验，他对书体的赞颂比一班文士要来得真切，大约包含了他的书法经验。

据虞龢《论书表》记载，卫恒还写过一篇《古来能书人录》。

2. 索靖《草书状》和杨泉《草书赋》

索靖是草书家，他用赋体写过一篇《草书状》，极力赞美草书，其中的文句也触及技法原理，他说：

> 盖草书之为状也，婉若银钩，漂若惊鸾。舒翼未发，若举复安；虫蛇虬蟉，或往或还……守道兼权，触类生变。离析八体，靡形不判。去繁存微，大象未乱。上理开元，下周谨案。骋辞放手，雨行冰散。高音翰厉，溢越流漫。忽斑斑而成章，信奇妙之焕烂。

他曾经"名其字势曰'银钩虿尾'"，与这里说到的"婉若银钩""触类生变"正相吻合。《草书状》反映了索靖的草书理念，同样饱含着书家的书法经验。

杨泉《草书赋》的文采比索靖《草书状》华丽，欧阳询《艺文类聚》卷七十四有录文：

> 惟六书之为体，美草法之最奇。杜垂名于古昔，皇著法乎今斯。字要妙而有好，势奇绮而分驰。解隶体之细微，散委曲而得宜。乍杨柳而奋发，似龙凤之腾仪。应神灵之变化，象日月之盈亏，书纵竦而值立，衡平体而均施。或敛束而相抱，或婆娑而四垂，或攒翦而齐整，或上下而参差，或阴岑而高举，或落择而自披。其布好施媚，如明珠之陆离。发翰摅藻，如春华之杨枝。提墨纵体，如美女之长眉。其华泽肴易，如长溜之分歧。其骨梗强壮，如柱础之不基。断除弓尽，如工匠之尽规。其芒角吟牙，如严霜之傅枝。众巧百态，无尽不奇。宛转翻覆，如丝相持。

杨泉字德渊，吴国处士，入晋征为侍中而未就职。赋中提到两位著名草书家，一位是"古昔"的杜度，一位是"著法乎今"的皇象，大概因为他自己是吴人，所以推崇皇象。而卫恒《四体书势》称张芝为"草圣"，却

未提及皇象。西晋虽然统一南北，但南北士人推重的草书家却各有所是，意见分歧。

第二节

东晋书论著作

东晋的书论，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上)有周详的概述[5]，这里略同详异地介绍东晋的书论著述。

1. 刘劭《飞白书势》

这是东晋较早的一篇书论文章，欧阳询《艺文类聚》卷七十四录文：

> 鸟鱼龙蛇，龟兽仙人。蛟脚偃波，楷隶八分。世施常妙，索草锺真。爰有飞白之丽，貌艳势珍。若乃敷圻毫芒，纤手和会。素干冰解，兰墨电掣。直准箭驰，屈拟蠖势。繁节参谭，绮靡循杀。有若烟云拂蔚，交纷刻继，韩卢接飞，宋鹊游逝。

《艺文类聚》将“刘劭”作“刘邵”。严可均《全晋文》卷三十二录文据《艺文类聚》，严氏所作刘劭小传，将作者刘劭误为曹魏之广平邯郸人刘劭(孔才)。东晋刘劭的情况，仅见《世说新语·言语第二》“庾稚恭”条注引《文字志》：

> 劭字彦祖，彭城丛亭人。祖讷，司隶校尉。父松，成皋令。劭博识好学，多艺能，善草隶。初仕领军参军，太傅(晋元帝)出东，劭谓京洛必危，乃单马奔扬州。历侍中、豫章太守。

东晋成帝时刘劭还在世。《飞白书势》也是书家所撰，从行文看，仍是赞颂书体形态美感一路的韵文，强调书艺之华美，并无新见，而且还不是全篇。叙赞飞白的文章，东吴张弘已有创作，刘劭这篇是续作，书论价值不高。

2. 王羲之的论书言论

自唐朝以来，历代书论家辑录的书法文献中，都录有题为王羲之论书的文章，篇数不等。唐朝张彦远《法书要录》收录三篇：

晋王羲之《自论书》
王羲之教子敬《笔论》(存目而不录文)
王羲之《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唐朝韦续《墨薮》收录三篇：

《用笔阵图法》
《笔势论十二章并序》
《王逸少笔势图》

北宋朱长文《墨池编》集录七篇：

《笔阵图》王羲之
《笔势论》王羲之
《书论四篇》王羲之
《用笔赋》王羲之
《草书势》王羲之
《自论》王羲之

《天台紫真笔法》（王羲之记）

南宋陈思《书苑菁华》收录五篇：

王右军《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王羲之《笔阵图》
王羲之《笔势论十二章并序》
《白雲先生书诀》
晋王羲之《自论书》

明朝王世贞《古今法书苑》收录六篇：

王右军《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王右军《笔势图》
王右军《笔势论十二章》
《白雲先生书诀》
王逸少《用笔赋》
晋王羲之《自论书》

清朝《佩文斋书画谱》集录六篇：

晋王羲之《题〈笔阵图〉后》
晋王羲之《书论》
晋王羲之《笔势论十二章》
晋王羲之《自论书》
晋王羲之《用笔赋》
晋王羲之《记白雲先生书诀》

自唐而宋，世间相传的王羲之书论文章由少增多，而宋、明两朝篇目互有出入，勘对异同，当是七篇。各篇出现之先后，名实之异同，可见下表。

	唐		宋		明	清	备注
	《法书要录》	《墨薮》	《墨池编》	《书苑菁华》	《古今法书苑》	《佩文斋书画谱》	
1	《自论书》		《自论》	《自论书》	《自论书》	《自论书》	真
2	《笔论》(不录)	《笔势论十二章并序》	《笔势论》	《笔势论十二章并序》	《笔势论十二章》	《笔势论十二章》	伪
3	《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用笔阵图法》	《笔阵图》	《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题卫夫人〈笔阵图〉后》	《题〈笔阵图〉后》	伪
4			《用笔赋》		《用笔赋》	《用笔赋》	伪
5		《笔势图》	《书论四篇》	《笔阵图》	《笔势图》	《书论》	伪
6			《草书势》				伪
7			《天台紫真笔法》	《白雲先生书诀》	《白雲先生书诀》	《记白雲先生书诀》	伪

这些篇什，流传颇广，但多不可靠。《墨池编》作者朱长文虽然录存六篇，但他大有疑惑，而且指出了一些伪讹，《笔阵图》按语说："旧本谓羲之尝渡江北游名山，之许洛观碑。据东晋时，许洛未平，逸少必不可往，故删去之。"《书论四篇》按语说："此数篇盖后之学者所述也。"《草书势》按语说："盖袁昂辈所作耳，必非右军也。"可以断言，唐朝以来题在王羲之名下的论书文章，多是托名王羲之的后人述作，欲假羲之盛名以传。即使有所本，也是对王羲之言论的发挥或附会。唐朝以来的书论家编书，知其伪而录之，或是宁信其有而聊胜于无，这与历代收藏家对古物情愿认假为真的心态如出一辙。关于《笔阵图》的来历及内容，近代南社诗人、鉴藏家唐耕馀曾于1948年撰《〈笔阵图〉蜉化阶段及其内容》详加论述，睿见迭出，此遗篇近在《书法丛刊》发表。另有张天弓《王羲之书学论著考辨》《论〈笔阵图〉的作伪年代》考证这些伪文的源流，可参考。

名为王羲之的种种书论文章，仅有《自论书》一篇尚少疑义，唐朝时已很流行，敦煌遗书中就有唐人抄写的王羲之《自书论》片段。其文甚短，《法书要录》的录文云：

吾书比锺、张，当抗行，或谓过之，张草犹当雁行。张精熟过人，临池学书，池水尽墨，若吾耽之若此，未必谢之。后达解者，知其评之不虚。吾尽心精作亦久，寻诸旧书，惟锺、张故为绝伦，其馀为是小佳，不足在意。去此二贤，仆书次之。须得书意转深，点画之间皆有意，自有言所不尽，得其妙者，事事皆然。平南（王羲之叔父王廙）、李式，论君不谢。

这段文字，既评他人，也有自评，还申述了自己的书法经验。公元7世纪初唐人编撰的《晋书》引用过王羲之的论书语，见《王羲之传》：

每自称："我书比锺繇，当抗行；比张芝草，犹当雁行也。"
曾与人书云："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黑，使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⑥

王羲之的论书语，早在公元5世纪后期的南朝宋时，虞龢《论书表》就引录过：

羲之书云："顷寻诸名书，锺、张信为绝伦，其馀不足存。"
又云："吾书比锺、张，当抗行；张草犹当雁行。"

《法书要录》收录的那篇《自论书》并非王羲之的论书专文，而是辑录他的论书言论合成一篇。王羲之有关书法的言论，还有一些散见于南朝、唐朝书论文献以及王羲之尺牍中，不为人们注意：

王羲之评王洽云："弟书遂不减吾。"（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张翼善学人书，写羲之表，羲之云："几欲乱真。"
（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羲之与亲故书云："子敬飞白大有意。"（虞龢《论书表》）
李式书，右军云："是平南之流，可比庾翼。王濛书，亦可比庾翼。"
（王僧虔《论书》）

“君学书有意，今相与草书一卷。”　（《法书要录·右军书记》）

“省飞白乃致佳。造次寻之，乃欲穷本，无论小进也。称此将青于蓝。”　（《淳化阁帖》卷七《省飞白帖》，亦见《全晋文》卷二十六）

“飞白不能乃佳，意乃独好。此书至难，或作，复与卿。”

（《全晋文》卷二十六）

“致此四纸飞白，以为何似，能学不。”　（《全晋文》卷二十五）

“复与君，斯真草所得，极为不少，而笔至恶，殊不称意。”

（《全晋文》卷二十二）

“久□此草书，尝多劳□。亦知足下书，字字新奇，点点圆转，美不可再。”　（《全晋文》卷二十六）

这十则王氏谈论书法的佚文，有七则是评论他人书法，一则为自评。第六则“穷本”一语，第七则“此书（飞白）至难”一语，隐含羲之的书法观念和书写经验。总体看来，王羲之不曾撰写论书的专门文章，世间广为流传的王氏论书言论，属于书法评论一类。

在《墨池编》中，录有王献之《进书诀表》，文中“有飞鸟，左手持纸，右手持笔，惠臣五百七十九字，臣未经一周，形势仿佛”云云，此近于神话，当是伪作。这五百七十九字书诀不详，传世的唐朝褚遂良墨迹有一纸《临王献之飞鸟帖》，是否缘自《进书诀表》，不得而知。

3. 王珉《行书状》

东晋后期，有一篇王珉《行书状》，《书苑菁华》卷三收录⑦。王珉的父亲王洽，亦“变古形”，王羲之对他评价甚高。王珉工书，时谓“小王之亚”，献之曾向他开玩笑：“弟书如骑骡，骎骎欲度骅骝前”。王珉的这篇文章是赞颂行书“绮靡婉娩，纵横流离”的体态，文中说及“资胡氏之壮杰，兼锺公之精密”，稍涉评论；“详览字体，寻究笔迹”一句含有作者的鉴赏经验。尽管如此，这篇华美的文章还不是纯粹的书论。汉魏、西晋时期各种赞美书体的文章，已有古文、篆书、隶书、草书、飞白各体，东晋始

见铭赞行书的文章来阐发行书的形态特征及艺术感染力，此种现象表明行书审美理念的确立。

刘纲纪特别指出：两晋的书家如索靖、刘劭、王珉赞颂书体形态的文章，尽管所赞的书体分别是草书、飞白、行书，却都明确地用了“绮靡”一词来形容书法的美，从中可以看出“西晋以来在艺术上强调华丽、艳丽之类的倾向是一致的”。

第三节

南朝书论著作

南朝时期的书论，唐宋典籍多有辑录，重要篇章集中收录在《法书要录》中，还有一些佚文的篇目见于文献记载，可信者合有三十余种。南朝的书论著述，其量之大，其面之广，其类之多，都胜于两晋。这里撮要介绍著名的八篇。

一 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此篇按朝代先后记叙历代书家，上至秦朝的李斯、赵高，下及东晋后期的王献之、王珉，凡六十九人。条列历代著名书家的籍贯、朝代、官职、擅长的书体及其书事，记叙比较简约，如：

> 敦煌索靖，字幼安，张芝姊之孙，晋征南司马，亦善草书。
>
> （韦）诞字仲将，京兆人，善楷书。汉、魏宫馆宝器，皆是诞手写。魏明帝起凌云台，误先钉榜而未题，以笼盛诞，辘轳长絙引之，使就榜书之。榜去地二十五丈，诞甚危惧，乃掷其笔，比下焚之。乃诫子孙，绝此

楷法，著之家令。官至鸿胪少卿。诞子少季，亦有能称。

也记载书家的师承：

安定梁鹄，后汉人，官至选部尚书。得师宜官法，魏武重之……

颍川锺繇，魏太尉；同郡胡昭，公车征。二子俱学于刘德昇，而胡书肥，锺书瘦。

记叙中间杂评论：

王献之，晋中书令。善隶、稿，骨势不及父，而媚趣过之。

羊欣此书之篇目最早见于南朝梁萧子显《南齐书·王僧虔传》，称王僧虔"又上羊欣所撰《能书人名》一卷"。现在通行的点校本都是以明朝毛晋刊《津逮秘书》本为底本[8]。

该篇历有争议，或以为羊撰王录，或以为王撰。近有张天弓《羊欣书学论著考评》一文，认为"羊欣曾撰《能书人名》，已亡佚，而今传《采古来能书人名》乃唐开元末至贞元初之间伪作，原题王僧虔撰，与羊欣无涉"。张氏举出了两条重要证据：

其一，宋李昉《太平广记》卷二百九中，"程邈以下"、"邯郸淳以下"、"姜诩以下"三节，其文字与今传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同，但此三节皆有小字注明录引的出处是"出王僧虔《名书录》"；

其二，宋朱长文《墨池编》卷四收有《答录古来能书人名》，"原题王(僧虔)撰"。

我以为，之所以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颇有争端，关键在于南齐以来世间相传的写本是王僧虔的录本。《太平广记》三处注出的"王僧虔《名书录》"，皆有一"录"字。《墨池编》题为"《答录古来能书人名》"，仍有"录"字，而且在篇名下有小字注："录羊欣所撰"，可知所署"王僧虔"，当

指"录"者，而非"撰"者，这与《南齐书·王僧虔传》的相关记载以及《法书要录》卷一该篇篇首的王氏《启》吻合。今天通行的《津逮秘书》本所见"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篇题下也有"齐王僧虔录"的小字注，恐是承宋本而来。因此，张氏以上两条证据尚不能坐实"伪作"之论。

张天弓还指出：《采古来能书人名》既是羊欣撰，文中"王羲之"条居然出现了"羊欣云：'古今莫二'"的语句。此种抵牾，的确可疑，此句又见唐朝《书断·中》"王羲之"条，《墨池编》中所录亦如此。这种现象的存在，既可以作为疑伪的证据，也可以解释为：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经过后人辑录加工，或有错简窜讹。

张天弓在南朝、唐朝书学文献中辑录出羊欣论书佚文六条：

"羲之便是小推张(芝)，不知献之自谓云何？"(虞龢《论书表》)

"张(芝)字形不及右军，自然不如小王。"　(虞龢《论书表》)

"(羲之)贵越群品，古今莫二；兼撮众法，备成一家。"

(庾肩吾《书品》"上之上"品论)

"张芝、皇象、锺繇、索靖，时并号'书圣'，然张劲骨丰肌，德冠诸贤之首，斯为当矣。"　(《书断·中》"张芝"条)

"胡昭得其骨，索靖得其肉，韦诞得其筋。"

(《书断·中》"胡昭"条)

"(张)嘉师于锺氏，胜羲之在临川也。"(《书断·中》"傅玄"条)

张氏认为"此数条恐为已失传羊欣《能书人名》篇中佚文"，颇有道理。大概当年羊欣《能书人名》有多种抄本，今本未见，或为异文。今天所见的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诚有商榷之处，就目前证据而言，还难以否定羊欣的著作权。

西晋而南朝，《能书人名》一类的著述，另有已经失传的两本：一是卫恒所撰《古来能书人录》一卷，当时已有讹误"不通"，虞龢"随事改正"；一是《南齐书·刘绘传》记载的"绘撰《能书人名》"。卫氏本早于羊

氏，刘氏本晚于羊氏，三者或许一脉相承。若此，羊氏所述东晋以前之能书者，当取资卫氏，真正为羊氏见解者，当于东晋一朝书家的记载见之；如果刘绘《能书人名》所述是由古而今，估计亦有因袭和新录。

二　虞龢《论书表》

此表作于宋明帝泰始六年（470），是虞龢上宋明帝表[9]，唐朝窦臮《述书赋》有“宋虞龢表闻于明皇帝……《表》称委尽”语，窦蒙注：

> 宋中书侍郎虞龢《上明皇帝表》，论古今妙迹，正行草楷，纸色标轴，真伪卷数，无不毕备。《表》本行于世，真迹故起居舍人李造得之。

《论书表》记叙的内容颇为宽泛，篇中录有数则庾翼、王羲之、羊欣等人评论书法的言论，但主要是叙述东晋、刘宋两朝的书法事迹，如二王的书法事迹，谢安与王献之关于王氏父子书法的对话，谢安不重王献之书，桓玄、谢奉收藏王书的情况，刘宋内府所藏前代法书时聚时散的详情以及装治法书的方式及收藏的数量，刘宋时期士人书家讲究笔墨纸砚之精良而亲自制造的情况，当时伪造王氏父子书迹的手法，等等。虞龢上宋明帝表，名为“论书”，实是杂录书事，对当时的书法状况几乎作了全面的记录，是一篇书史性质的著作。虞龢的论书语，有三则甚为重要：

> 洎乎汉魏，锺张擅美，晋末二王称英。
>
> 锺张方之二王，可谓古矣，岂得无妍质之殊？且二王暮年皆胜于少，父子之间又为古今。子敬穷其妙妍，固其宜也。然优劣既微，而会美俱深，故同为终古之独绝，百代之楷式。
>
> 二王书，献之始学父书，正体乃不相似。至于绝笔章草，殊相拟类，笔迹流怿，宛转妍媚，乃欲过之。

第一则标举了公元3世纪后期的汉末至公元5世纪初叶的东晋这一时段的四位杰出的书法代表人物，也是对当时书法成就的总结。梁朝袁昂《古今书评》说："张芝经奇，锺繇特绝，逸少鼎能，献之冠世"，冠以"四贤"之目，即渊源于虞龢的评语。从"锺张擅美"到"二王称英"，以"四贤"所善的书体及风格而论，反映了新体书法发展、兴盛的轨迹。

二、三两则评论是虞龢对羊欣评张芝、二王书法语的阐释和申发，他不仅比较了各自的书法特点、时风的差异，而且注意到书家个人书法随年龄段的不同也要发生变化。可见虞龢的书法评论是立足于书法的演变，具有史家的眼光。

从虞龢《论书表》知道，他同时"上录"了四篇自撰的书法著述：《杂势》一卷、《二王镇书定目》六卷、《羊欣书目》六卷、《锺张等书目》一卷。

三 王愔《文字志目》

这篇著作原名《文字志》，全本在唐朝一段时间内尚存于世，到张彦远编纂《法书要录》的公元9世纪中期就"未见此书，惟见其目"了[⑩]，《法书要录》卷一只是录其条目，故称《文字志目》。《文字志目》分三卷：上卷目为古书三十六种，后标古今字学名家之数；中卷目标秦、汉、吴书家人数，列人名；下卷目标魏、晋书家人数，列人名。

现存《文字志目》有三种不同的本子：毛晋《法书要录》本、《墨池编》本、《书苑菁华》本，三本著录的书家，互有出入，特列对比表如下：[⑪]

	明朝毛晋所刊《法书要录》本	北宋朱长文编《墨池编》本	南宋陈思编《书苑菁华》本
上卷目所标人数	古今小学:37家147人 书势:5家	古今字学:27家147人 书势:5家	古今小学:36家117人 书势:5家
中卷目标、录的书家人数	标为:秦吴60人 录名:59人	标为:秦汉60人 录名::60人	标为:秦汉吴59人 录名:59人
下卷目标、录的书家人数	标为:魏宋60人 录名:58人	标为:魏吴晋宋齐梁陈87人 录名:87人	标为:魏晋58人 录名:58人
合　计	所标合:120人 录名合:117人	所标合:147人 录名合:147人	所标合:117人 录名合:117人

显而易见，中、下卷录名的书家人数，《法书要录》本与《书苑菁华》本相合。特别是《书苑菁华》本，中、下卷所标书家人数不仅与录名的书家人数也相合，而且与上卷目所标的一百一十七人之数也相合，“可断定《书苑》本最优，最接近《要录》初本”[12]。《墨池编》本多出三十人，又有梁、陈书家窜入，这是后人妄加的证据，王愔是宋齐时期人，岂可预录后世书家。

王愔《文字志》尚有若干佚文散见于各书，张天弓首次辑佚得十三条[13]，张荣庆又补辑十条[14]，《文字志》早已散遗，现分类条录佚文以“管中窥豹”。

1. 书体类

(1)书体形态五条：

悬针，小篆体也。字必垂画细末，细末纤直如悬针，故谓之悬针。
倒薤书者，小篆体也。垂支浓直，若薤叶也。八体书亦图此法。
金错书，八体书法不图其形，或云以铭金石，故谓之金错。
垂露书，如悬针而势不遒劲，阿娜若浓露之垂，故谓之垂露。

（以上四条见于《初学记》）

稿书者，若草非草，草行之际。（《书断·草书》）

(2)书体源流三条：

(王)次仲始以古书方广，少波势，建初中，以隶草作楷法，字方八分，言有模楷。（《书断·八分》）

汉元帝时，史游作《急就章》，解散隶体，粗书之，汉俗简惰，渐以行之。（《书断·章草》）

飞白变楷制也，本是宫殿题署，势既径丈，字宜轻微不满，名为飞白。（《书断·飞白》）

2. 书家类

(1)东汉一条：

(张)芝少持高操，以名臣子勤学，文为儒宗，武为将表。太尉辟，公车有道征，皆不至，号张有道。尤好草书，学崔、杜之法。家之衣帛，必书而后练。临池学书，水为之黑。下笔则为楷则，号匆匆不暇草书，为世所宝，寸纸不遗，韦仲将谓之"草圣"也。

(《后汉书·张奂传附张芝》唐朝李贤注引)

(2)西晋三条：

(羊)固父坦，车骑长史。固善草行，著名一时，避乱渡江，累迁黄门侍郎。褒其清俭，赠大鸿胪。(《世说新语·雅量第六》"过江初"条)

(羊)忱性能草书，亦善行隶，有称于一时。

(《世说新语·巧艺第二十一》"羊长和"条)

(羊)忱字长和，一名陶，泰山平阳人。世为冠族。父繇，车骑掾。忱历太傅长史、扬州刺史，迁侍中。永嘉五年(311)，遭乱被害，年五十馀。(《世说新语·方正第五》"羊忱"条)

(3)东晋十一条：

晋世以来，工书者多以行书著名，昔锺元常善行狎书是也。尔后王羲之、献之并造其极焉。(《书断·行书》)

王导行书，见贵当世。(《书断·王导传》)

(李)廞字宗子，江夏钟武人。祖康(应为秉)，秦州刺史。父重，平阳太守。世有名望。廞好学，善草隶，与兄式齐名。躄疾不能行坐，常仰卧，弹琴、读书不辍。河间王辟太尉掾，以疾不赴。后避难，随兄南渡，司徒王

导复辟之。廞曰："茂弘乃复以一爵加人！"永和中卒。廞尝为二府辟，故号李公府也。式字景则，廞长兄也。思理儒隐，有平素之誉。渡江，累迁临海太守、侍中。年五十四而卒。

（《世说新语·栖逸第十八》"李廞"条）

（刘）劭字彦祖，彭城丛亭人。祖讷，司隶校尉。父松，成皋令。劭博识好学，多艺能，善草隶。初仕领军参军，太傅（晋元帝）出东，劭谓京洛必危，乃单马奔扬州。历侍中、豫章太守。

（《世说新语·言语第二》"庾穉恭"条）

王羲之字逸少，琅邪临沂人。父矿（旷），淮南太守。羲之少拔朗，为叔父廙所赏。善草隶，累迁江州刺史、右军将军、会稽内史。

（《世说新语·言语第二》"谢太傅"条）

王恬字敬豫，导次子也。少卓荦不羁，疾学尚武，不为导所重。至中军将军。多才艺，善隶书，与济阳江彪以善弈闻。

（《世说新语·德行第一》"王长豫"条）

（王）恬识理明贵，为后进冠冕也。

（《世说新语·赏誉第八》"简文"条）

谢安字安石，奕弟也。世有学行，安弘粹通远，温雅融畅。桓彝见其四岁时，称之曰："此儿风神秀彻，当继踪王东海。"善行书，累迁太保、录尚书事。赠太傅。　（《世说新语·德行第一》"谢太傅"条）

（谢）安神情秀悟，善谈玄远。

（《世说新语·文学第四》"支道林条"）

（王）脩字敬仁，太原晋阳人。父濛，司徒左长史。脩明秀有美称，善隶行书，号曰"流奕清举"。起家著作佐郎，琅邪王文学，转中军司马，未拜而卒，时年二十四。昔王弼之没，与脩同年，故脩弟熙（熙，当为脩弟蕴之子）乃叹曰："无愧于古人，而年与之齐也。"

（《世说新语·文学第四》"许掾"条）

（王）脩之少有秀令之称。（《世说新语·赏誉第八》"林公"条）

这二十三条，书体类八条，书家类十五条。涉及的书家有张芝、锺繇、羊固、羊忱、刘劭、王导、李式、李廞、王羲之、王恬、谢安、王献之、王脩等十三人。张芝一人录名中卷目，其他皆见于下卷目。

王愔《文字志》由书体与书家两部分组成，主体部分是记叙书法家。

四 王僧虔《书赋》《论书》

1.《书赋》

用赋体写作的书论。汉晋的文士书家作赋都是所谓“体物而浏亮”地赞美书体，而王僧虔的《书赋》跳出前人的窠臼，表达了他对书法艺术问题的思考。梁朝萧子显《南齐书·王僧虔传》最早记录《书赋》篇名，唐朝欧阳询《艺文类聚》卷七十四有录文：

> 情凭虚而测有，思沿想而图空。心经于则，目像其容。手以心麾，毫以手从(纵)。风摇挺气，妍孊深功。尔其隶明敏婉，蠖绚蒨趍，将摛文匪缛，托韵笙簧，仪春等爱，丽景依光。沉若云郁，轻若蝉扬。稠必昂萃，约实箕张。垂端整曲，栽(裁)邪制方。或具美于片巧，或双兢于两伤。形绵靡而多态，气陵厉其如芒。故其委貌也必妍，献体也贵壮。迹乘规而骋势，志循检而怀放。

这是一篇短文，但内容相当丰富，其深度远远超越了汉晋前辈书家赞美书法态势、评骘书迹优劣的套路，他的书法见解，已经上升到理论思考的高度。王僧虔《书赋》的书论价值在于：

第一，注意到书写过程中“情、思、心、目、则、容、手、毫”各种要素，有抽象的“情、思”，有生理的“目、手”，有工具的“(笔)毫”。概括了主体与客体的关系：“心经于则，目像其容”；以及身体官能与工具的关系：“手以心麾，毫以手从。”

第二，阐发了书艺创造活动的一般规律，所谓“情凭虚而测有，思沿

想而图空”。此语与西晋陆机《文赋》“课虚无而责有，叩寂寞而求音”类似，或许就是化陆机论文之语而来。魏晋流行的玄学，“有”与“无”是两个非常重要的哲学概念，玄学家或主张“贵有”，或主张“崇无”。陆机将这一对概念引入文学来表示创作的特性，引入书论当首推王僧虔。“情凭虚而测有，思沿想而图空”，用现代汉语表达，意思是“书法艺术的创造就是通过情感和想象”，“将不可见的精神性的东西转化为纸上可见的书法形象”。在这种创造的过程中，“心”要遵循法则和常理，同时又要想象出其可见的形象，并且做到心手相应，下笔之后才能取得“风摇挺气，妍孊深功”的效果，即书法形象具有感人的生命，妍媚华丽而又有深厚的功力⑮。

第三，总结了书写技巧的法理：“或具美于片巧，或双竸于两伤。形绵靡而多态，气陵厉其如芒。”

在中国书学史上，就目前传世的文献而论，王僧虔《书赋》第一次阐发了书家“创作”活动的规律和特点，明确了“情”“思”的主导作用。他对书法的思考和阐述，将立场由文字学转向书学，其视野由形态的层面升华到理性的抽象，不仅代表了魏晋南朝书学的最高成就，而且是孙过庭《书谱》的前导。

2.《论书》

这篇文章最早见于梁朝萧子显《南齐书·王僧虔传》，与唐朝张彦远《法书要录》中的录本略有出入，宋朝《书苑菁华》的录本又与《法书要录》本有异。

《法书要录》本中，自“辱告并五纸，举体精隽灵奥，执玩反复，不能释手”，到“繇此言之，而向之论或至投杖，聊呈一笑”一段文字，不见于《南齐书·王僧虔传》，朱长文《墨池编》单列为一篇，并加按语：“此篇当是僧虔与人书耳。张彦远《要录》与前篇（指此段之前的文字）合为一，非也。”朱长文将这段文字识为独立的篇章，别具只眼。据张天弓考证，这段文字并非“僧虔与人书”，实为萧子良《答王僧虔书》，而此段前后的文

字为《论书》，即唐朝窦蒙注《述书赋》提到的“王僧虔《答竟陵王子良书》”⑯。

王僧虔《论书》所论书家，上自汉魏的张芝、锺繇，下及南朝刘宋孔琳之，凡三十条，提到的书家有三十八人。王僧虔《论书》的主旨是评论，窦蒙颇为称道：“序古善书人，评议无不至当。”窦氏说，唐朝大历年间(766—779)，王僧虔《论书》真迹“御史大夫黎翰得之”。

五　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

凡五篇。梁朝时，陶弘景隐居于句容句曲山之积金东涧，梁武帝经常派人送内府法书古迹请陶弘景鉴定真伪，这五篇启牍就是陶弘景与梁武帝往复讨论书法真伪，交流个人观点，评论书艺，叙述书事的书信，唐人统名为《论书启》，可见那时鉴定书迹真伪也属于“论书”的范围。

鉴定二王书迹，陶弘景自有一套经验：

> 摹者所采字，大小不甚均调，熟看乃尚可，恐竟意大殊。(第四篇)
>
> 逸少自吴兴以前诸书，犹未为称。凡厥好迹，皆是向在会稽时、永和十许年中者。从失郡告灵不仕以后，略不复自书，皆使此一人。世中不能别也，见其缓异，呼为末年书。逸少亡后，子敬年十七八，全仿此人书，故遂成与之相似。(第五篇)

如果说虞龢《论书表》是最早记叙法书收藏、流传及造假手段的文献，那么书法鉴定的专文首推陶弘景《论书启》。关于陶弘景鉴定的具体情况，我们将在第十五章叙述。陶氏《论书启》也有论书的言论：

> 一言以蔽，便书情顿极，使元常老骨，更蒙荣造，子敬懦肌，不沉泉夜。逸少得进退其间，则玉科显然可观。若非圣证品析，恐爱附近习之风，永遂沦迷矣。伯英既称草圣，元常实自隶绝，论旨所谓，殆同璿机神

宝，旷世以来莫继。斯理既明，诸画虎之徒，当日就辍笔。反古归真，方弘盛世。愚管见预闻，喜佩无届。比世皆高尚子敬，子敬、元常继以齐名。贵斯式略，海内非惟不复知有元常，于逸少亦然……今奉此论，自舞自蹈……请学锺法，仰惟殊恩。（第四篇）

陶弘景这通言论，贬斥当时好尚王献之书的“爱附近习之风”，与萧子雲《论书启》的论调同出一辙，是附和梁武帝论书的旨意。

六　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答陶弘景书》

1.《观锺繇书法十二意》

又称《论书》，是梁武帝论书的专文。前一部分列平、直、均、密、锋、力、轻、决、补、损、巧、称十二目，各有解说，即所谓“十二意”。后一部分论张芝、锺繇、二王书法，即萧子雲所说的“商略笔势，洞达字体”。

梁武帝这篇书论是针对当时的书风而发。宋、齐以来，世间流行王献之书法，影响之巨大，几乎到了“海内非惟不复知有元常，于逸少亦然”的地步[17]。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评价了这三家的书法：

元常谓之古肥，子敬谓之今瘦。今古既殊，肥瘦颇反，如自省览，有异众说。张芝、锺繇，巧趣精细，殆同机神。肥瘦古今，岂易致意？真迹虽少，可得而推。逸少至学锺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譬犹楚音习夏，不能无楚。

这些话只是铺垫，接下来就直言不讳了：

子敬之不迨逸少，犹逸少之不迨元常。学子敬者如画虎也，学元常者如画龙也。

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的主旨就在于此。梁武帝以天子之尊发言，影响极大，使“诸画虎之徒，当日就辍笔，反古归真”。萧子雲就是典型，他多年“随世所贵，规模子敬”，“见敕旨《论书》一卷”之后，“始变子敬，全法元常”。

梁武帝颇有学者风度，他在公开示人的《观锺繇书法十二意》中自谦道：“余虽不习，偶见其理，不习而言，必慕之欤。聊复自记，以补其阙，非欲明解，强以示物也。”

2.《答陶弘景书》

凡四篇。论及法书真伪的鉴定、书法的法理。梁武帝自称：“吾少来乃至不画甲子”，“非吾所谓胜事”，虽然他未尝专门练习书法，鉴定优劣真伪却是行家里手，他说：

> 逸少迹无甚极细书，《乐毅论》乃微粗健，恐非真迹；《太师箴》小复方媚，笔力过嫩，书体乖异。（第一篇）

这是以笔画之粗细、笔力之老嫩鉴别王羲之书法的真伪。又说：

> 《给事》《黄门》二纸为任靖书，观其“送、靖、书”，诸字相附近。彼二纸靖书，体解离便，当非靖书。（第三篇）

这是由结体之聚散鉴定任靖书迹。对锺繇书，梁武帝尤有见解：

> 锺书乃有一卷，传以为真，意谓悉是摹学，多不足论。有两三行许，似摹，微得锺体……此外字细画短，多是锺法。（第四篇）

锺书的特征，刘宋时羊欣称为“瘦”，以别胡昭之“肥”。梁武帝以“字细画短”作为“锺法”特征，这是道前人所未道。

梁武帝《答陶弘景书》还论及书法的法理，颇为辩证：

运笔邪则无芒角，执手宽则书缓弱。点撇短则法臃肿，点撇长则法离澌。画促则字势横，画疏则字形慢。拘则乏势，放又少则。纯骨无媚，纯肉无力。少墨浮涩，多墨笨钝。比并皆然。（第二篇）

他主张合乎规矩的和谐：

任意所之，自然之理也。若抑扬得所，趣舍无违；值笔连断，触势峰郁；扬波折节，中规合矩；分间下注，浓纤有方；肥瘦相和，骨力相称。婉婉暧暧，视之不足；棱棱凛凛，常有生气。适眼合心，便为甲科。（第二篇）

梁武帝"本自诸生，博通前载"，齐朝时他已经以文才见重于竟陵王萧子良，是"竟陵八友"之一；他在佛学、儒学方面的学术造诣，南朝帝王无人与之相比。他不善书而善鉴，是以学养为基础，属于"善鉴者不书"一流的人物。

七　袁昂《古今书评》

袁昂（461 — 540），字千里，陈郡阳夏人。仕南齐，入梁后官至司空，颇得武帝宠遇。普通四年（523），梁武帝敕命袁昂"评古今书"，遂作《古今书评》。他品评的书家有二十五人：秦汉九人，三国三人，两晋四人，南朝九人。首评东晋二王，次及南朝书家，以秦汉、三国、两晋书家殿后，书家次序不是按时代先后排列，与王僧虔《论书》相似。如果原本如此，恐怕由近及远是当时品评书家的次第方式，但并不十分的严格，也许是随想而录吧。

评论二十五家书法后，袁昂作有结语：

张芝经奇,锺繇特绝,逸少鼎能,献之冠世。四贤共类,洪芳不灭。羊(欣)真孔(琳之)草,萧(思话)行范(晔)篆,各一时妙绝。

这就是袁昂评出的从汉魏到南朝刘宋近三百年间最著名的八位书家。这一"甲榜"分两个层次,"四贤"居"洪芳不灭"的地位,羊、孔、萧、范则各以一体限于"一时之妙"。但孔琳之、萧思话、范晔不在二十五家之列,余绍宋分析:"疑有简脱,抑当时敕中仅指定此二十五人,使为品评邪。"[18]余氏还指出:俗传梁武帝《书评》,或名《古今书人优劣评》,始见于宋,其文多与袁昂《古今书评》相同,如果武帝已有此评,袁昂何敢抄袭。其非出于武帝绝无可疑[19]。

《古今书评》后附有原启二通,前一启当与《古今书评》同上,后一启则是另日所作。后一启是一段评论文字,品评锺繇、萧思话、薄绍之三家,锺繇名列二十五人中,然前后评语有异;而萧、薄不在二十五人之列。

袁昂《古今书评》是仿照魏晋人物品藻的方式,采用设喻比拟的方式评论名家的书法,并且将褒贬寓于比拟之中。如:

王右军书如谢家子弟,纵复不端正者,爽爽有一种风气。
王子敬书如河洛间少年,虽有充悦,而举体沓拖,殊不可耐。
殷钧书如高丽使人,抗浪甚有意气,滋韵终乏精味。
卫恒书如插花美女,舞笑镜台。

这是以人的风姿、气度为喻,也有以自然物象设喻,如:

萧子雲书如上林春花,远近瞻望,无处不发。
崔子玉书如危峰阻日,孤松一支,有绝望之意。
韦诞书如龙威虎振,剑拔弩张。

还用音乐的美韵比拟书法:

皇象书如歌声绕梁，琴人舍徽。

这样的评论，唤起了人们的欣赏体验，借助人们熟知的、具体可感的人物、自然形象，将模糊而宽泛的书法美感名状出来，使之直观、具体、感性，具有形象、生动的特点。所以袁昂《古今书评》的意义和价值，并不在于评论的准确性，而在于它的评论方法[20]。这是一种审美把握和揭示美感的方法，可以是整体的，也可以是局部的，比如王羲之书法，换一种“喻体”来形容，也未尝不可。

八 庾肩吾《书品》

庾肩吾（487 — 551），字子慎，南阳新野人。他一生与梁宗室萧纲关系密切，萧纲为晋安王，他任王府常侍，此时锺嵘任记室，而庾、锺分别是《书品》《诗品》的作者。庾肩吾善文辞，是“宫体”派的重要人物，又工书法，袁昂《古今书评》评曰：“庾肩吾书如新亭伧父，一往见似扬州人，共语便音态出。”

庾肩吾《书品》篇首有一段引言，叙述字体沿革，并称其体例是“推能相越，小例而九，引类相附，大等而三，复为略论，总名《书品》”。庾氏严格按照“九品”的方法，将汉朝以至梁朝的一百二十三位书家分为上、中、下三品，此所谓“大等而三”；每一品又分上、中、下三等，即“小例而九”。每一品级，先列书家名单，再以“论”品藻，所以《书品》又名《书品论》。

庾肩吾的分品引类，自有其标准。他在“上之上”品的“论”语中拈出了“天然”与“工夫”品评张芝、锺繇、王羲之三家书法，他的评价是：

张工夫第一，天然次之，衣帛先书，称为“草圣”。

> 锺天然第一，工夫次之，妙尽许昌之碑，穷极邺下之牍。
>
> 王工夫不及张，天然过之；天然不及锺，工夫过之。

兼有“天然”和“工夫”的三家，比较起来，各有不同，当以哪一端评骘优劣呢？庾氏重视“工夫”，更推崇“天然”，因为“工夫”可以积学、苦学而得之，而艺术创造上的“天然”却需要天赋之资，所谓：

> 敏思藏于胸中，巧态发于毫铦……是以鹰爪含利，出彼兔毫；龙管霜润，游兹蚕尾。学者鲜能具体，窥者罕得其门。若探妙测深，尽形得势，烟华落纸将动，风采带字欲飞，疑神化之所为，非人世之所学。

“天然”的特点是“疑神化之所为，非人世之所学”，所以天然的艺术才是神品。从创作主体的艺术家而言，“才性”是盟主，“学力”是辅佐。由此而论，庾肩吾虽然没有为这三家给定名次，从他极力称颂“天然”的倾向排序，锺繇居首，羲之其次，张芝殿后，和梁武帝所说的“子敬之不逮逸少，犹逸少之不逮元常”的观点相近。但是，庾肩吾是由天赋才情的“天然”立论，与梁武帝出于厚古薄今的观念而推重锺书稍有不同。而且庾氏论书，颇重“新变”，例如，“居今观古，尽窥众妙之门，虽复师王祖锺，终成别构一体”的阮研，列“上之下”品；玩弄杂体，创制“反左书”的孔敬通，虽然“未穷字奥”，但“书尚文情”，也入品流。

书论史上，庾肩吾《书品》是“品第”一类著述的开山之作。当时“品第”的批评方法在文学艺术界大为盛行，文学有锺嵘《诗品》，绘画有谢赫《画品》。刘纲纪指出：“较之于锺嵘的《诗品》和谢赫的《画品》，《书品》在体例论述上都显得更为系统严密”，“评论的文字也甚为简洁精练，但思想却不如锺、谢深刻”[21]。

第四节

书论著作的分类

南朝齐梁之际，图籍始有四部分类之法。书法一类的著述，在魏徵等编撰的《隋书·经籍志》里是附于“小学门”，而小学归属“经”部。

唐朝时张彦远辑录历代书论著作而成《法书要录》，这是书法史上第一部书法类的丛书，对于各种内容的书论篇章，编者也面临一个分类的问题，但张氏大体按时代先后编次，未作分类。到了宋朝朱长文、陈思编辑书法丛书，始有分类之举。

朱氏《墨池编》的分类为：字学、笔法、杂议、品藻、赞述、宝藏、碑刻、器用八类，这是按著作的内容分门别类。

陈思《书苑菁华》的分类是：书法、书势、书状、书体、书旨、书品、书评、书议、书估、书断、书录、书谱、书名、书赋、书论、书记、书表、书启、书笺、书判、书、书序、书歌、书诗、书铭、书赞、书叙、书传、书诀、书意、书志、杂著三十二类。

对于书法丛书编辑者来说，分类之事关乎全书的体例。朱氏的分类，乃学理的分类，虽然较为简约，却是用心周密。陈氏的分类，少数按篇名分类，大多按文体分类，较为芜杂，比如王僧虔那篇颇有书法理论价值的《书赋》，居然归于“杂著”类。这样的编类，尽管方便检索，却是一种偷懒的办法。

宋朝书论家已经意识到书论著述的分类。而书论著作如何恰当地分类，对于目录学家来说，虽然现在仍然是一个问题，但大体是倾向著作内容的性质。余绍宋编撰《书画书录题解》，主张“学理分类”之法，他的理由是：“欲名斯学著作渊源以求学理进展之迹，舍以学理分类之外，其道末由。”我们要了解两晋南朝书学的发展和成就，只有采用学理分

类一法，才能得以明晰。

这一时期的书论著作，有的内容单纯，容易归类，如王僧虔《论书》，显然是书法批评；有的内容复杂，如虞龢《论书表》，记叙书事有之，评论书艺有之，著录法书有之，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就归于“著录类”的“记事”项。对于此种情况，我们将按主体内容的学理性质以及学术价值分判该书的类别。

这三百余年间的书论著作，约可分为书体、书史、批评、技法、鉴定、著录、书论七大类。

1. 书体类

汉朝已经出现了以“书体”为题的文章，三国两晋时期大为流行，篇章尤多，到了南朝，仍有不少篇什。这类著述，大多以某一书体命名，如西晋成公绥《隶书体》、杨泉《草书赋》、索靖《草书状》，东晋刘劭《飞白书势》、王珉《行书状》，南朝鲍照《飞白书势铭》、萧子雲《论飞白》等等。这类文章，把书体当作审美的对象，立意于赞美书体的形态。有的篇章也涉及书法家，对书体的赞美也是对书法家创造力的肯定。

南朝时，出现了综录古今各种书体的著述，如萧子良《古今篆隶文体》、萧子雲《五十二体书》、阮孝绪《古今文字》，均已失传。庾元威《论书》中列有各种书体名目达百种，可知仿佛：

悬针书、垂露书、秦望书、汲冢书、金鹊书、玉文书、鹄头书、虎爪书、倒薤书、偃波书、幡信书、飞白篆、古颂书、籀文书、奇字、缪篆、制书、列书、日书、月书、风书、云书、星隶、填隶、虫食叶书、科斗书、署书、胡书、蓬书、相书、天竺书、转宿书、一笔篆、飞白书、一笔隶、飞白草、古文隶、横书、楷书、小科隶、玺文书、节文书、真文书、符文书、芝英隶、花草隶、幡信隶、钟鼓隶、龙虎篆、凤鱼篆、麒麟篆、仙人篆、科斗虫篆、云篆、虫篆、鱼篆、鸟篆、龙篆、龟篆、虎篆、鸾篆、龙虎隶、凤鱼隶、麒麟隶、仙人隶、科斗隶、云隶、虫隶、鱼隶、鸟隶、龙隶、龟隶、鸾隶、蛇龙文隶

书、龟文书、鼠书、牛书、虎书、兔书、龙草书、蛇草书、马书、羊书、猴书、鸡书、犬书、豕书

这些名目奇异的书体，都是由篆、隶、草等字体衍生而来的杂体。日本学者中田勇次郎介绍：日本保存有梁代萧子良《古今篆隶文体》的抄本，“四十三种杂体书法都有具体图示”[22]。从王愔《文字志》的佚文推测，此类著述还叙述各种书体的源流及书体特征。

书体类的著述，作者有文学之士，更多书家。赞美书体形态一类，是审美欣赏的表达；而叙述杂体的源流、特征一类，虽然涉及字学，却与文字学家的立场犹有不同：文字学家讲究字体的规范，杂体“既非世要，悉所不取”；而文士、书家撰集古今杂体意在搜新猎奇。

2. 书史类

我国古代历史著作的体例，自西汉司马迁作《史记》以来，一直以纪传体为主流，即以人物为中心。这一时期的书法著述，具有此种性质者，有卫恒《古来能书人录》、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刘绘《能书人名》。羊欣一篇尚传于世，是以朝代为经来排列书家，估计此种体例本于卫恒的《古来能书人录》。羊欣生当晋宋之际，他记叙的六十九位书家，远采秦朝李斯，近录东晋晚期的王珉，囊括了六百年著名的书法人物，相当于一部简明的书法通史。

西晋卫恒《四体书势》中的四篇序也是书史性质的著述。序文叙述“四体”的源流，记叙书法的传承和流派、书家的书事以及一时的书风。如《隶书序》：

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难成，即令隶人佐书，曰隶字。汉因行之，独符、印玺、幡信、题署用篆。隶书者，篆之捷也。上谷王次仲始作楷法，至灵帝好书，时多能者，而师宜官为最，大则一字径丈，小则方寸千言，甚矜其能。或时不持钱诣酒家饮，因书其壁，顾观者以酬酒，讨钱足

而灭之。每书辄削而焚其柎。梁鹄乃益为版，而饮之酒，候其醉而窃其柎。鹄卒以书至选部尚书。宜官后为袁术将，今巨鹿宋子有《耿球碑》，是术所立，其书甚工，云是宜官也。梁鹄奔刘表，魏武帝破荆州，募求鹄。鹄之为选部也，魏武欲为洛阳令，而以为北部尉，故惧而自缚诣门，署军假司马，在秘书以勤书自效，是以今者多有鹄手迹。魏武帝悬著帐中，及以钉壁玩之，以为胜宜官。今宫殿题署多是鹄篆。鹄宜为大字，邯郸淳宜为小字，鹄谓淳得次仲法，然鹄之用笔尽其势矣。鹄弟子毛弘教于秘书，今八分皆弘法也。汉末有左子邑，小与淳、鹄不同，然亦有名。魏初，有锺、胡二家为行书法，俱学之于刘德昇，而锺氏小异，然亦各有巧，今盛行于世。

卫恒《四体书势序》是以书体为纲要叙述各体书法的发展历史，书法名家系于各体论列之中，这种记述书史的体例，以书体为纲、书家为目，是以书体为本位的历史叙述。卫恒排列的书体次序是：古文 → 篆书 → 隶书 → 草书，这就是汉晋人士认为的书体演变的脉络。卫氏是传授古文字的学门，又是书法世家，所以卫恒的叙史方式侧重于书体，同时兼顾书家，此种叙史的方式，比单纯地按时代先后记述书家的叙史方式要复杂。

虞龢杂记书事的《论书表》可以视作书史性质的著作，其中保存了许多东晋、南朝时期的珍贵书法史料。

3. 批评类

就“广义的批评”而言，批评类的书法著作可以包括赞美书体的篇章，但是，汉晋时期蔚为风气的赞美书体的文章多具文学性质，又专于审美，故别为一类。这里归为批评类的文章，是指针对书家及风格的批评。

这样的书法批评，汉代已经出现，卫恒《四体书势·草书序》记载：

(张)伯英自称:上比崔(瑗)、杜(度)不足,下方罗(叔景)、赵(元嗣)有馀。

然而,这只是零星的言论,并非批评的著述。卫恒对汉魏书家也有批评:蔡邕"善篆,少异于(李)斯,为古今杂形,然精密闲理不如(邯郸)淳";"崔氏甚得笔势,而结字小疏"。而《四体书势》还不是专门的书法批评著作。收录在《法书要录》里的王羲之《论书》,虽属批评,却是后人辑录的评书言论,也不能算批评专文。

比较完整的书法批评著作,就古代文献的记载来看,出现于南朝时期,如:

王僧虔《论书》
萧子良《答王僧虔书》
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
袁昂《古今书评》
萧子雲《论书启》
庾肩吾《书品》
萧纲《答湘东王上王羲之书》
萧纶《书评》
萧绎《上东宫古迹启》

这些文章的写作时间,大体在齐、梁时代,可见当时书法批评的活跃和兴盛。从批评的方式而言,当时有鉴赏的批评,如萧绎《上东宫古迹启》:

师宜八分之巧,元帝三体之妙,史籀、李斯之篆,梁鹄、曹喜之书,莫不总华桂宫,盈满甲馆。窃以鸾惊之势,既闻之于索靖;鹰跱之巧,又显之于蔡邕。是以游雾重云,传敬礼之法;鸟頡鱼顽,表杨泉之赋。颇好六文,多惭三体,尚方大篆,既其牢落。柱下方书,何曾仿佛。空慕河间

之聚书，竟征东平之献表。齐攸尺牍，顾已缺然，北海楷隶，终成难拟。

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评论锺繇、二王书法，采用了比较的批评来说明书家的优劣：

元常谓之古肥，子敬谓之今瘦。
逸少至学锺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
子敬之不迨逸少，犹逸少之不迨元常。
学子敬者如画虎也，学元常者如画龙也。

萧子良《答王僧虔书》有判断的批评：

昔杜度杀字甚安，而书体微瘦；崔瑗笔势甚快，而结字小疏。

判断的批评，王僧虔《论书》亦见：

郗愔章草，亚于右军。
桓玄书，自比右军，议者未之许，云可比孔琳之。
孔琳之书，天然绝逸，极有笔力，规矩恐在羊欣后。

僧虔《论书》也有比较之批评："亡从祖中书令珉，笔力过于子敬。"张怀瓘颇不以为然，他说王僧虔评书"不当"，有党比的嫌疑。批评终是主观的意见，有各种因素作用其中，如血缘亲情、书体流派、审美观念及时风的影响等等。即使在恩怨俱消的后世，评前人书法又不免隔膜，仍然存在评者的个人偏好，所谓"盖一味之嗜，五味不同，殊音之发，契物之失，方类相袭，且或如彼，况书之臧否，情之爱恶无偏乎？若毫厘较量，谁验准的？"因此张怀瓘说："推其大率，可以言诠。"我们也应当以这种态度释读和理解历代的书法批评。

大体说来，各类批评都有其局限。鉴赏的批评漫无标准，多用抽象的语词描述，不能确切地说明作品的情况，很难联想书家的风格；比较的批评则容易突出书家的风格特点，却最容易偏于主观的褒贬；判断的批评往往就书家的位望和书法的某一方面加以评论，较为具体明确，其根据当是一时公认的标准，但并不具文明示，读者须通过评语来领会。

批评类的著述，语言的表述不尽一致。比如羊欣的书法，王僧虔和袁昂的评语颇为不同：

> 欣书见重一时，行草尤善，正乃不称。　　　（王僧虔《论书》）
>
> 羊欣书如大家婢为夫人，虽处其位，而举止羞涩，终不似真。
>
> （袁昂《古今书评》）

王僧虔是从书体的角度评论书家能力的长短，袁昂则论其风格，观察的角度不一样。由批评的语言风格来看，王僧虔“质”而直接具体，是陈述的表达；袁昂“文”而形象宽泛，为比喻的手法。他们分别代表了南朝书法批评语言的两种典型。

南朝的批评家并不满足于单纯的评论，梁朝庾肩吾撰写了一部《书品》，借用选举制度的“九品官人法”的方法来确定历代书家的等级，品藻人物的高下优劣。庾肩吾分品别流自有一定的标准，那就是“天然”与“工夫”的结合，尤以“天然”为先。此前书法批评一类的著述，大多是散论式的点评，漫无系统，庾肩吾《书品》才是一部自成系统的批评著作。

4. 技法类

人们写字，必先掌握书写的基本技法，只有娴熟地掌握了技法，才可言“书艺”和“书道”，去追求“从心所欲而不逾矩”的“无法之法”的境界。自古以来，书家无不重视技法，《墨池编》里录有一篇《魏锺繇笔法》，称“锺繇见伯喈笔法于韦诞坐”，“繇苦求之不与，及诞死，繇令人盗发其墓，遂得之”；《法书要录》里收录的卫夫人《笔阵图》，王羲之《题卫夫人

〈笔阵图〉后》,都是谈技法的文章,虽然均属伪托,但多少反映了古人重视技法的实情。南朝书论家品评书艺,尽管推重"天然",也不能舍弃"工夫","工夫"就是指书家操纵技法的熟练程度。

书写的技法是人们在长期的书写实践中逐渐推敲、总结出来的而且行之有效的法式。每一种书体,都有它的技法规则,自是一个小系统。在书法发展的初级阶段,技法只是非常经验性的"手艺",由长辈传给后辈,由老师教给学生,都是面授。汉魏时期,这样的面授分为家传和从师两种途径,京兆杜氏和安平崔氏的草书是家传,邯郸淳的篆书是师从曹喜而名家。书法世家的卫氏,其古文、篆书师从邯郸淳。名声显赫的琅邪王氏书法,自东晋而南朝,一直是家传。但王羲之既受学叔父王廙,也师从卫夫人,既家传又从师。王氏书法在王廙一辈,尚无家法可言,他的"章楷"是"传锺法",王廙从兄王导是"师锺、卫",王导裔孙王僧虔毫不讳言。像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的相传的家法,则是分别师从卫氏、锺氏。

技法何时条理化,并且整理成公认的法则,用文字记载下来,不得而知。可能汉晋时期已有而失传。今天所能见到的阐述书法技法的著名篇章,竟出自并非书家的梁武帝,他在《答陶弘景书》中说:

> 夫运笔邪则无芒角,执手宽则书缓弱。点撇短则法臃肿,点撇长则法离澌。画促则字势横,画疏则字形慢。拘则乏势,放又少则。纯骨无媚,纯肉无力。少墨浮涩,多墨笨钝。比并皆然。任意所之,自然之理也。若抑扬得所,趣舍无违;值笔连断,触势峰郁;扬波折节,中规合矩;分间下注,浓纤有方;肥瘦相和,骨力相称。 (第二篇)

《观锺繇书法十二意》中,梁武帝根据锺繇的书法特点总结出"十二意",所说大多是技法要领:

> 平,谓横也;直,谓纵也;均,谓间也;密,谓际也;锋,谓端也;力,谓体也;轻,谓屈也;决,谓牵掣也;补,谓不足也;损,谓有馀也;巧,谓布

置也;称,谓大小也。

日本学者中田勇次郎解释说:

“平”为横画,“直”是纵画;“均”是指笔画的间隔;“密”是说笔画的紧密;“锋”是指笔端的用笔法;“力”是指笔的全部力量;“轻”是讲转折;“决”是讲牵掣;“补”是指补充不足的笔画;“损”是指省略笔画;“巧”是说布置适当;“称”是大小的协调。

其中,“平”和“直”说的是构成笔画基础的方式;“均”和“密”是说间架结构的方法。“锋”和“力”说的是用笔的方法;“轻”和“决”是说构成点画的转折和牵掣,这四意是讲用笔之法。“补、损、巧、称”的意思是说在章法上进行协调[23]。

梁武帝论述的技法,涉及执笔、用笔、笔势、笔力、笔画、字形、用墨,几乎包罗了书写技法的各个方面。可能他是根据楷书、行书、草书三种体势归纳技法的原则,却道出了书写技法的基本原理。

5. 著录类

书法的著录,缘自于人们对书法的欣赏和收藏。收藏的风气,大约西汉晚期就有了,东汉犹然[24],两晋以来更为盛行。但著录法书藏品的著述,晚到南朝才出现。

刘宋泰始六年(470),虞龢受命整理“朝廷秘宝名书”,分类抄录了法书名目,有:

《二王镇书定目》六卷

《羊欣书目》六卷

《锺张等书目》一卷[25]

这三部书是文献记载的最早的著录一类著作。此后的法书著录之

作，有南齐武帝永明年间陶弘景在南郡王萧昭业、马澄那里见到的《逸少正书目录》一卷，也是著录宫廷的收藏品[26]。担任过南郡王侍读的傅昭，也撰有一部《法书目录》[27]。傅昭历经宋、齐、梁三朝，仕齐为竟陵王萧子良参军、尚书左丞、本州大中正。入梁，曾官秘书监，有机缘接触梁朝内府的藏品，估计他的《法书目录》作于梁朝。上述这些著录书籍都已亡佚。

王僧虔《答齐太祖论书启》也是著录性质的篇章，记有他奉呈齐太祖法书名迹十二卷的目录：东汉张芝书，曹魏韦诞书、卫觊书，吴大帝孙权书、吴景帝孙休书、吴归命侯孙皓书，西晋索靖书，东晋王导书、王洽书、王珉书、张翼书、安帝司马德宗书。估计各为一卷。

虞龢杂记书事的《论书表》是书史性质的著作，较为详细地记载了宋朝内府法书藏品的数量、聚散及装背的情况。

6. 鉴定类

鉴定是为了辨别作品的真伪。曹魏时期就有人造假生事，锺繇之子锺会善书，书有乃父之风，还善于效仿他人笔迹。荀勖藏有宝剑，价值百万，锺会欲得之，“学荀手迹，作书与（勖）母取剑，乃窃去不还”。他还在官场上施展作伪的本领，受命与邓艾平蜀，为独揽蜀中大权，模仿邓艾笔迹上书朝廷，“令词旨倨傲，多自矜伐”，又秘密上书告邓艾谋反，致使邓艾被杀[28]。伪造书迹成了陷害他人的手段。

伪作的产生，大多为了牟利，而收藏之家为了聚敛名家书迹，不惜偿以重金，也刺激了趋利之徒的欲望。刘宋时新渝惠侯雅爱二王书法，“悬金招买，不计贵贱”，“轻薄之徒锐意摹学，以茅屋漏汁染变纸色，加以劳辱，使类久书，真伪相揉糅，莫之能别。故惠侯所蓄，多有非真”[29]。

有些书家是以临仿名家书法为能事。若东晋的张翼，善学人书，“羲之常（尝）自书表与穆帝，帝使张翼效写，一毫不异，题后答之。羲之初不觉，更详看，乃叹曰：‘小人几欲乱真。’”[30]胡人康昕“善隶书”，也长于临仿，“王子敬尝题方山庭殿数行，昕密改之，子敬后过不疑”；又为谢居士题画以示子敬，子敬叹以为能[31]。庾肩吾《书品》里，张翼入“中上品”，与

张芝弟张昶、卫恒、杜预等同列；康昕入“中中品”，与谢安、桓玄、萧子雲同列。庾肩吾说张翼书法“泾渭混淆，奇难品会”，但是临二王书达到“乱真”的程度也能入品，是不争的事实。张、康之辈以善于临仿名家书迹逞能，意在炫耀，并非故意造假作伪。

以假为真的混淆，不外三种情况：一是为了牟利而故意伪造名家的书作，此是制造混淆；二是名家的笔迹相近，当时分明而后世张冠李戴者，此为无意之混淆；三是后世收藏者攀附名家而指鹿为马，此是有意之混淆。

所以，好事之家、收藏之府蓄聚既多，必有伪者。既有真伪的混淆，才有诠量真伪的鉴定。刘宋时，宫廷内府已有鉴定之举，虞龢上宋明帝《论书表》说：

> 伏惟陛下爰凝睿思，淹留草法，拟效渐妍，赏析弥妙。旬日之间，转求精秘，字之美恶，书之真伪，剖判体趣，穷微入神，机息务闲，从容研玩。
>
> 诏臣与前将军巢尚之、司徒参军事徐希秀、淮南太守孙奉伯科简二王书，评其品题，除猥录美，供御赏玩。

自南朝刘宋始，内府科简法书藏品，还实行了由鉴识艺人在藏品上署名的“押署”之制。唐朝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叙自古跋尾押署》记载的历代“鉴识艺人押署”，刘宋三人，南齐二人，萧梁十四人，陈二人，北齐一人，隋四人。梁朝内府的鉴识艺人最盛，其藏品之多也居南朝之冠。

讨论书法鉴定的篇章正出现于梁朝，有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梁武帝《答陶弘景书》。两人鉴定的法书都是内府的藏品，用书信的方式交换各自的意见，陶弘景能书法，更精通鉴定，梁武帝以博学济鉴识。那时，书家写字不钤印章，收藏者也不打收藏印，纸质的差异还不甚显著，他们的鉴定，主要是依据书迹的时代特征，书家的个人风格，估计参考了刘宋时期以来的书法著录一类的著述。

7. 书论类

这里所说的"书论"著作,特指触及到书法本体问题,对书法艺术特质予以理论概括的著述,这类著作只有南齐王僧虔撰写的《书赋》可以当之。

《书赋》的文字虽短,而容量甚大,已经触及到艺术理论的许多重要原理:

其一,阐释了艺术创作的规律——"情凭虚而测有,思沿想而图空";

其二,概括了书法规则与书家个性的关系——"迹乘规而骋势,志循检而怀放";

其三,总结了书法形态与风格类型的联系——"形绵靡而多态,气陵厉其如芒,故委貌也必妍,献体也贵壮";

其四,提出了书家追求的理想书写境界——"沉若云郁,轻若蝉扬;稠必昂萃,约实箕张;垂端整曲,栽(裁)邪制方"。

王僧虔提到了"心"这个概念,这是指创作主体的"用心",而非生理器官的"心",即他所说的"情"和"思",也就是梁朝庾肩吾《书品》所谓"敏思藏于胸中,巧意发于毫铦"的"敏思"与"巧意"。艺术创作的一切"动变"都源于"心",是指艺术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也可以指鉴赏力。汉朝的扬雄有"书者心画也"的说法,是说文学与"心"的关系,西晋陆机有"用心"、梁朝刘勰有"文心"之说,都在文学的范围之内,把"心"引入书论,并且明确地把它置于重要的地位,当推王僧虔。

两晋南朝的书论篇章相当多,论述的范围相当广泛。这里,我们将历代文献中记录和著录的汉、三国、两晋、南朝的书法著述篇目列成下表,以见大概面貌。

汉、三国、两晋、南朝书学著述表

朝代	作者	篇名（·者只存篇目）	类别	著录及出处
东汉	崔瑗	《草势》	书体	卫恒《四体书势》
东汉	赵壹	《非草书》	批评	《法书要录》
东汉	蔡邕	《篆势》	书体	卫恒《四体书势》
曹魏	韦诞	《奏题署》	书体	《北堂书钞》引《三辅决录注》
东吴	皇象	《与友人论草书》	书体	《广川书跋》
东吴	张弘	·《飞白书势》一卷	书体	《书断·中》"张弘"条
西晋	成公绥	《隶书体》一卷	书体	《书苑菁华》
西晋	索靖	《草书状》一卷	书体	《晋书·索靖传》
西晋	卫恒	《四体书势》一卷	书史	《三国志》裴松之注（卷一引隶序，卷二十一引古文序、篆书序、草书序）、《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
西晋	卫恒	·《古来能书人录》一卷	书史	虞龢《论书表》
西晋	杨泉	《草书赋》一卷	书体	《艺文类聚》
东晋	刘劭	《飞白书势》一卷	书体	《艺文类聚》
东晋	王羲之	《自论书》	批评	《法书要录》
东晋	庾翼	《与王羲之书》	批评	虞龢《论书表》《晋书·王羲之传》
东晋	王珉	《行书状》	书体	《书苑菁华》
东晋	康昕	·《右军书赞》	批评	王僧虔《论书》
宋	羊欣	《采古来能书人名》一卷	书史	《南齐书·王僧虔传》
宋	鲍照	《飞白书势铭》	书体	《初学记》《书苑菁华》
宋	虞龢	《论书表》一卷 （《上明皇帝表》）	书史	《法书要录》《述书赋》
宋	虞龢	·《杂势》一卷	书体	虞龢《论书表》
宋	虞龢	·《锺张等书目》一卷	著录	虞龢《论书表》
宋	虞龢	·《二王镇书定目》六卷	著录	虞龢《论书表》
宋	虞龢	·《羊欣书目》六卷	著录	虞龢《论书表》
宋	虞龢	·《法书目录》六卷 （或与以上三种书目重）	著录	《新唐书·艺文志》
齐	王僧虔	《论书》一卷 （《答竟陵王子良书》）	批评	《南齐书·王僧虔传》《法书要录》（窦蒙《述书赋注》）
齐	王僧虔	《书赋》一卷	书论	《南齐书·王僧虔传》《艺文类聚》
齐	王俭	《书赋序注》一卷	注释	《南史·王僧虔传》

续 表

朝代	作者	篇名(·者只存篇目)	类别	著录及出处
齐	刘绘	·《能书人名》	书史	《南齐书·刘绘传》
	萧子良	·《古今篆隶文体》(《古今书体》)	书体	《初学记》
	萧子良	《答王僧虔书》	批评	王僧虔《论书》
	王融	·《图古今杂体六十四书》	书体	庾元威《论书》
	王愔	·《文字志》三卷(佚文)(《文字志目》)	书史	《世说新语》刘孝标注引、《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法书要录》《墨池编》《书苑菁华》)
	纪僧猛	·《飞白赋》	书体	《南史·纪僧真传》
		·《逸少正书目录》	著录	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二篇)
梁	萧衍	《观锺繇书法十二意》(《书评》《论书》)	批评	《法书要录》(《述书赋》、萧子雲《论书启》)
	萧衍	《答陶弘景书》(四篇)	技法、鉴定	《法书要录》
	陶弘景	《与梁武帝论书启》(五篇)	鉴定	《法书要录》
	傅昭	·《书法目录》	著录	窦蒙《述书赋注》
	袁昂	《古今书评》	批评	《法书要录》
	萧子雲	《论书启》	批评	《法书要录》
	萧子雲	·《论飞白》	书体	萧子雲《论书启》
	萧子雲	·《五十二体书》	书体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
	庾肩吾	《书品》一卷	批评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
	庾肩吾	《谢东宫古迹启》	批评	《艺文类聚》
	萧纲	《答湘东王上王羲之书》	批评	《艺文类聚》
	萧纶	·《书评》	批评	《述书赋》
	萧绎	《上东宫书迹启》	批评	《艺文类聚》
	阮孝绪	·《古今文字》三卷(《文字集略》一卷)	书体	庾元威《论书》(《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
	庾元威	《论书》一卷	书史书体	《法书要录》
	顾野王	《上玉篇启》(《玉篇序》)	书体	《书苑菁华》
陈	智永	《题右军〈乐毅论〉后》	著录	《法书要录》
北齐	颜之推	·《笔墨法》一卷	技法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
	颜之推	《颜氏家训·巧艺第十九》	书史	《颜氏家训》

第五节

书学概念

在长期的书写实践活动中，人们逐渐形成了书法的审美观念，加以总结之后，就有了种种论述书法的概念，用以述说书法的美感，提出技巧的要求，品评书法的风格，论述书法的原理。书家将一般性的语词转化为书法术语、书学概念，滥觞于赏析书法，可以说，书论源于鉴赏。如东汉崔瑗《草势》云“观其法象”，“志在飞移”，“畜怒怫郁，放逸生奇”之类。严格说来，崔瑗对草书的赞辞，偏于文学的表达。到了两晋时期，才形成了一套属于书学的基本概念系统。许多书论概念是从古代或当时的哲学、文学移挪而来，即使书学具备了一套稳定而庞杂的概念系统之后，仍然在不断地吸收文学中提出的新概念。

这里所要介绍的书学概念，是两晋南朝书论家、书法家常用的重要概念。这些概念，抽象程度和概括力度还不能等量齐观，如“势、意、神、气”之类的概念，至为抽象概括，富有哲学意味。而“质、妍、媚”这样具有描述性的概念，像“骨、肥、瘦”这样有着明显经验性的概念，更带有感性的色彩。尽管如此，当其处于特定的“书学”语境之中时，就不再是直观的生活概念，而是赋予了概括某种艺术现象、表达理性认识的特定符号。

1. 势

现在所见最早的论书篇章，如东汉书家崔瑗《草势》、蔡邕《篆势》，皆言书势，则书论始于说“势”。两晋书论家犹尚书势之谈，卫恒《四体书势》，名为“书势”，南朝人论书仍然称“势”，而未及“书法”。早在20世纪

40年代，唐耕馀《〈笔阵图〉蜉化阶段及其内容》[32]就指出：

> 古人未讲“书法”以前，先有“书势”。卫恒、索靖虽讲书势而不言法。书势者，书论之起点，亦为形成字体之初步，更为用笔原始之动机。字体与用笔，都由顺势而来，“意在笔前”者是后起之说，法者，更在其后。判别所得之经验而外射者，谓之“意”；择取较善之经验而示范者，谓之“法”。故“意”与“法”皆均因袭已往之迹。而势却是无意无法，自然而然贯穿前后之一大轴。
>
> 势经万古而长存，何论于时代。观西晋卫恒论书，均标书势。卫恒叙《草势》谓出于崔瑗，叙《篆势》谓出于蔡邕，是更在西晋以前也。更观书势之作，并非专言势，举凡一切皆纳于势，《篆势》所谓“鸿鹄群游，络绎迁延”者，不可与“云中别鹤，飘散离合”并观焉。造语之先后，或有不同，而势之为说，远在于汉则无可疑，此则论书之最古者也。

自东汉以至南朝，书法家、书论家赞述书势，都是特指某一书体。两汉形成的“八体六文”系统，因用途的不同而有多种书法形态，以字体而论，只有篆、隶之分；东汉还流行草书、飞白书，所以汉晋时期的书势之论，不出这几种书体的范围。虽然不同书体的书势自有差异，大体说来，无论何种书体，必有特定的书势。书势发端于书写，不论哪种书体，都是书写者按笔顺一笔一笔写出笔画结构成字形，笔形记录“笔势”，笔画的结构形态显示“字势”，其中相互引发的关系产生“气势”。而论书者察形论势，主要是“笔势”和“字势”两端。

庾肩吾《书品》云：“字势发于仓、史”，“若探妙测深，尽形得势”。无论静态的篆隶还是动态的草行，“尽形”才能“得势”。梁武帝曾以王羲之“学锺”和“自运”之迹作比，说明锺、王书法的差异：“逸少学锺繇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33]，梁武帝是锺繇的崇拜者，评论是否公允大可怀疑，这里姑且不论，他提出的“形密”却道出了“尽形得势”的重要条件。袁昂《古今书评》说：“萧思话书走墨连绵，字势倔强”，大概袁昂所

见萧思话的书迹是行草书，则“倔强”也是“得势”的重要条件。这里虽然明言“字势倔强”，联系上下文来看，兼指“连绵”的笔势。

书家作书，每写一笔，无不有势，此谓笔势。西晋书家已经注意笔势，卫恒《隶书序》：“（梁）鹄谓（邯郸）淳得（王）次仲法，然鹄之用笔，尽其势也”，《草书序》：“崔氏甚得笔势”，杨泉《草书赋》：“字要妙而有好，势奇绮而分驰”。萧子良《答王僧虔书》云：“崔瑗笔势甚快”，这是对卫氏所说崔瑗“甚得笔势”的注脚。袁昂说薄绍之“挥毫振纸，有疾闪飞动之势”[34]，也是强调用笔要快，而“顺势”才能“笔势甚快”。梁武帝说“拘则乏势”[35]，拘束则笔慢不顺，所以乏势。陶弘景说他“郭摹”前人书迹，“虽粗写字形，而无复其用笔迹势”[36]。这些笔势之论，从不同角度说明了“笔势”与运笔速度的密切关系。

唐耕馀《〈笔阵图〉孵化阶段及其内容》对“势”亦有精辟的论说：

> 书家作书，无不有势，无势即不纯。势与字之表现，在执使，执使顺势则纯，逆势则不纯。纯则和谐，不纯即牵强。汉人作隶，横画不收，平出而仰上，以笔管向内也，势之所趋，不得不然，故汉人为汉隶，自然和谐。在中唐笔管直立以后，韩择木以汉隶名家，当时称为伯喈宛在者，今观其传留之《昭告泰华碑》，终觉牵强无汉隶之纯。何也？执使不同，意与势逆也。人问何子贞：“有谁书佳？”何答：“学童写孔乙己。”孔乙己者，学童之摹纸也。此言学童无用意反得自然之势耳。以势摄意则纯，以意摄势则不纯。势非但不在执使，执使之外有配合，席地而书，凭几而书，其位置异；目力远近，手指长短，其生理异；笔有软硬，纸有精粗，其工具异。卫恒《书势》曰：“随事从宜，靡有定制”，此也。
>
> 就吾所观测，心慕手追者，心实不及追及于手。笔之使转，仅凭手腕之习惯，并无容许用意之时间。黄山谷跋东坡《寒食诗》：“试使东坡复为之，未必及此。”果心可作主者，何不可使重写一过也。手之进行至速，心不能追。习于平时，惯则成势，任势而行，所谓习惯成自然。

凡有生命之力者，必有“势”，人事物理莫不皆然。看看汉晋南朝书家以书势为题赞美书艺的篇章，无不强调书法的自然之势，梁武帝说：“任意所之，自然之理也”，任意方能近于自然之理，即为了尽势、得势。无论何朝何代的书家，不管书写何种书体，得笔势则意味顺应生理之律，尽字势则为了冥合自然之道，从而增美韵、显姿致。古代书家看重“书势”，实是触及到书艺生成和表现的肯綮。

2. 骨与筋

“骨”与“筋”，本言人体。先秦时老子有“弱其志，强其骨”语，是说“骨”与人体之“强”的联系。老子又有“骨弱筋柔而握固”之说，比喻道家的纯真至柔之道。人体的筋骨是自然的一部分，而各人的气血筋骨殊难一同，东汉赵壹《非草书》始以人体的“筋骨”之异比喻“书之好丑”，认为不能“学以相若”，第一次把人的筋骨和书法联系起来。以骨与筋论书，大约始于魏末晋初的卫瓘，他说：“我得（张）伯英之筋，（卫）恒得其骨”[57]。南朝羊欣说：“胡昭得其骨，索靖得其肉，韦诞得其筋”[58]。魏晋书家之书法，往往各得一端，各有所长，一般而言，筋胜之书含蓄，书技的难度大，书品高；骨胜之书形于外，次之；肉书又次之。梁武帝指出：“纯骨无媚，纯肉无力”，主张“肥瘦相和，骨力相称”[59]。骨和瘦、肉和肥各有天然的联系，难在适中，那么梁武帝所说的“骨力相称”的“骨力”，可以理解为骨肉停匀。一般来说，善笔力者多骨，不善笔力者多肉；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曹魏刘邵《人物志》说：“骨植而柔者谓之弘毅”，“强柔之植在于骨”；“筋劲而精者谓之勇敢”，“勇怯之势在于筋”。他的论点虽是品评人物，对于我们理解“筋”“骨”观念的意义大有帮助。

由书法的形态与用笔的关系而言，以“骨”见力者，形态多方而瘦硬，用笔主折，也就是成公绥所谓“点驻折拔，掣挫安按”。以“筋”见力者，形态偏圆而遒劲，用笔主使转，所谓“多骨微肉者谓之筋书”。至于“肉”，从来是贬词，即后人所讥的“多肉微骨者谓之墨猪”，点画毫无力感，缺乏神采，是书论家鄙视的书病。所以，书法的“笔力”与“多骨”相伴，要达到书

法的“圣境”，骨力强健之外，还需要“丰筋”。齐高帝说张融书法“殊有骨力，但恨无二王法”[40]，估计张融的字不是“丰筋”之书。

南朝人好以“骨”论书，使用频率高。羊欣说王献之“骨势不及父，而媚趣过之”[41]。陶弘景说：“使元常老骨，更蒙荣造，子敬懦肌，不沉泉夜”[42]，袁昂说：“陶隐居书如吴兴小儿，形容虽未长成，而骨体甚骏快”；“蔡邕书骨气洞达，爽爽有神”[43]。这里所说的“骨”，既指形态，也指“用笔”之美，南朝齐、梁时的谢赫在《画品》中有“骨法用笔”之说，根据谢赫评画的言论可以知道，“用笔”之“骨法”要点是：用笔应有骨力；下笔准确到位；用笔有奇特生动。“骨”这个观念，源于古代的相术，即以“骨”来“相”人的寿夭、贫富、贵贱，是相术的一种。汉朝王充《论衡》有《骨相篇》，他说：“非徒命有骨法，性亦有骨法”，汉魏的品藻人物的节操和风度，也好讲“骨”，而后才引入到论书品画。

3. 意

魏晋时期，学术界有过著名的“言意之辩”。玄学家王弼提出的“言不尽意论”曾大为流行，这是一个达到和把握无限的方法，自此以后，“意”成了一个重要的哲学概念和美学概念。西晋时，书论中出现了涉及“意”的言论：成公绥《隶书体》：“工巧难传，善之者少，应心隐手，必由意晓”；索靖《草书状》：“科斗鸟篆，类物象形。睿哲变通，意巧兹生”；卫恒《四体书势·字势》：“睹物象以致思，非言辞之所宣。”这些说法，“都比前代书论更为明确地指出了书法同‘意’的联系”，“明确指出了书法之‘意’是‘言’所不能尽的”，“显然受到魏晋‘言不尽意’论的影响”[44]。但是，当时书论文章的主要内容还是描述书法之“象”。

东晋王羲之的论书言论，超越了言“象”的局限，他好强调“意”：

> 吾尽心精作亦久，寻诸旧书，惟锺、张故为绝伦，其馀为是小佳，不足在意。去此二贤，仆书次之。须得书意转深，点画之间皆有意，自有言所不尽，得其妙者，事事皆然[45]。

子敬飞白大有意[46]。

君学书有意，今相与草书一卷[47]。

飞白不能乃佳，意乃独好。此书至难，或作，复与卿[48]。

复与君，斯真草所得，极为不少，而笔至恶，殊不称意[49]。

王羲之清楚道出"书意转深，点画之间皆有意，自有言所不尽"，可见他的"书意""有意""意乃独好""殊不称意"之"意"，是指心灵感受和人格理想，而非"不足在意"之"意"。虽然王羲之的论书言论很少，但深刻的程度似乎超过了他的前辈。《晋书》记载，王羲之"辩赡，以骨鲠称"，和东晋最著名的清谈名士殷浩是好友。王羲之论书好言"意"，当是受玄风影响。那么，他的书法点画就是"言"所难尽之"意"的表达。

南朝人好以"意"论书，似乎成了一种风气。王僧虔《论书》云：吴郡张澄的书法，"当时亦呼有意"。张澄是东晋人，其子张彭祖"官至龙骧将军。善隶书，右军每见其缄牍，则存而玩之"，或许他的"隶书"之妙也是"点画之间皆有意"一类。陶弘景说："手随意运，笔与手会，故益得谐称"[50]。梁武帝说："逸少学锺繇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51]，又说"字外之奇，文所不书"，但是，他归纳的"锺繇书法十二意"却落入言筌。袁昂说：锺繇书法"意外殊妙，实亦多奇"，"意气密丽"[52]。书法是"不言之象"，也是"达意之象"，归于奇妙之"意"，则只能心传，亦近技法的"运用之妙，存乎一心"吧。

4. 肥与瘦（古质与今妍、古肥与今瘦）

西晋时卫恒已用"瘦"来论字形，说"杜氏杀字甚安，而书体微瘦"[53]，这里单说"瘦"，是指杜度草书不尽如人意之处。南朝人评论卫觊的草书，也集中于"瘦"，王僧虔说得最直率："草体如伤瘦，而笔迹精杀。"[54]卫觊草书的优劣之处与杜度居然如此相似，大概有某种师承关系。估计卫瓘知道父亲的短处，所以顺从时风，采张芝草法，以父书参之，自成"草稿"体，才"世传其善"。

晋末宋初，羊欣以“肥”、“瘦”评论锺、胡行书，所谓“胡书肥，锺书瘦”[55]。羊欣的用意只是指明“两贤并有肥瘦之断”而已[56]，并无贬义。后来梁武帝以肥瘦的概念评论锺繇、王献之书，分别以时间概念的“古”、“今”修饰“肥”、“瘦”，他说：

> 元常谓之古肥，子敬谓之今瘦。今古既殊，肥瘦颇反，如自省览，有异众说。张芝、锺繇，巧趣精细，殆同机神。肥瘦古今，岂易致意？[57]

原来以瘦见称的锺书，与“今瘦”的王献之相比，反而是“古肥”了。对于早有“瘦”誉的锺繇来说，就是“今古既殊，肥瘦颇反”。几乎是陈词滥调的肥瘦之论，经梁武帝移来评论有古今之隔的锺、王书法，就有了新意的发挥。“古肥”和“今瘦”之论不仅指书风的差异，而且有时代的距离，梁武帝认为是自己“有异众说”的一大发明。

其实，刘宋时代的虞龢已经引进“古今”的概念论书，他评锺、张、二王说：“古质而今妍，数之常也，爱妍薄质，人之情也。”[58]虽然时值王献之书法的炽盛期，他也承认有质妍之别，但他说四贤的书法“优劣既微，而会美俱深”。梁武帝“古肥”“今瘦”的说法应是借鉴虞龢提出的概念而来。若以“古质”和“今妍”论锺繇与王献之的书法之异，一样能通。

羊欣说锺、胡有“肥瘦”之别，胡昭守师承而“肥”，锺繇异于师而“瘦”，则又可以说胡书“古质”，锺书“今妍”，可见肥瘦之论与“古质今妍”说相通，是皆论先贤书法之异，不作褒贬。梁武帝综合二说提出“古肥今瘦”之论，在他的语境里，已经含有扬“古肥”而抑“今瘦”的意味。

5. 力

书家作书、论书都讲究“力”。书法之“力”，当然是指“力感”，非物理之力量。力感由笔画来显现，所以书论中多言“笔力”。王僧虔评论书家，最爱谈论笔力。《论书》云：

亡从祖中书令珉，笔力过于子敬。

孔琳之书，天然绝逸，极有笔力。

萧思话全法羊欣，风流趣好，殆当不减，而笔力恨弱。

（谢综）至不重羊欣，欣亦惮之。书法有力，恨少媚好。

张芝、索靖、韦诞、锺会、二卫，并得名前代。古今既异，无以辨其优劣，惟见笔力惊绝耳。

庾肩吾《书品》说："孟皇（皇象）功尽笔力。"梁武帝鉴定书法的方法之一就是看笔力，他说传为王羲之书写的《太师箴》"小复方媚，笔力过嫩，书体乖异"[59]，由此怀疑是伪作。

梁武帝的技法之论也涉及"力"这个概念，他说："纯骨无媚，纯肉无力"，主张"肥瘦相和，骨力相称"[60]。根据上下文，这里所说的"骨"与"力"是并列的两个概念。庾元威《论书》说："余见学阮研书者，不得其骨力婉媚"，似乎"骨""力"复合为一个概念了。也是在梁朝，庾肩吾将"筋""力"并称，所谓"季琰、桓玄，筋力俱骏"[61]。"力"与"骨"有着天然的联系，唐人说"书贵瘦硬方通神"，由笔画形态而言，瘦硬之书有"骨"，最易显现"力"。用笔的"力"与"骨"分不开，是书法之美的根本。

"力"与"势"也相关联。从用笔而言，显示笔力的大道是得笔势、尽笔势，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说："先于都下偶得飞白一卷，云是逸少好迹，臣不尝别见，无以能辨，惟觉势力惊绝"，这里所说的"势力"是就用笔而言。庾肩吾说皇象书字"尽笔力"，也可以理解为"尽笔势"。

6. 天然与工夫

王僧虔《论书》：时议云宋文帝书"天然胜羊欣，工夫不及欣"。羊欣评论张芝书法说："张字形不及右军，自然不如小王。"[62]羊欣所说的"自然"，即王僧虔所谓"天然"。王僧虔对举"天然"与"工夫"来论书，在梁朝庾肩吾那里得到继承，《书品》里有一段话：

> 若探妙测深，尽形得势，烟花落纸将动，风采带字欲飞，疑神化之所为，非人世之所学，惟张有道、锺繇元常、王右军其人也。张工夫第一，天然次之，衣帛先书，称为“草圣”。锺天然第一，工夫次之，妙尽许昌之碑，穷极邺下之牍。王工夫不及张，天然过之；天然不及锺，工夫过之。

庾氏将张芝、锺繇、王羲之三家列为“上之上”品，而魏晋新书风一系的代表人物是锺繇和二王，也许梁武帝好古而贬斥小王，庾氏不好将小王列入“上之上”品，于是“四贤”减为三家。这里，庾氏利用“天然”与“工夫”这一对论书的概念，十分巧妙地品评了张芝、锺繇、王羲之书法的特点，简而言之，张芝以工夫胜，锺繇以天然胜，王羲之折衷于两者之间。如此评价，也符合汉晋书法的实情。王羲之曾说“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黑，使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他承认自己的工夫不如张芝，另一层意思是，他不愿意像张芝那样苦苦磨练工夫，由此见出王羲之钟情“天然”的倾向。但是在庾肩吾看来，王羲之的“天然”又不及锺繇。

任何一位艺术家，“工夫”是必备的素养和造诣，也是一种基本能力。汉朝的梁孔达、姜孟颖之流学张芝草书“专用为务，钻坚仰高，忘其疲劳，夕惕不息，仄不暇食。十日一笔，月数丸墨。领袖如皂，唇齿常黑。虽处众座，不惶谈戏，展指画地，以草刿壁，臂穿皮刮，指爪摧折，见腮出血，犹不休辍”[63]，这是花费时间的“工夫”以获得书技本领的“工夫”，即梁武帝所谓“众家可识，亦当复由串耳；六文可工，亦当复由习耳”[64]。“工夫”可以经过刻苦努力获得。

“天然”即魏晋名士阮籍所谓的“越名教而任自然”的“自然”，是融入天地万物的精神美，是一种超脱俗境的风度，是绝美的书法境界。从某种意义上说，它是天生的禀赋，非后天所能学成。

书家“天然”的性情各异，“工夫”的深浅不同，而“天然”和“工夫”都必须通过书法的形质传达出来。对于任何杰出的艺术家而言，“工夫”是从事艺术创造的基础。东晋画家顾恺之《魏晋胜流画赞》说：“以形写神而空其实对，荃生之用乖，传神之趋失矣”，是强调摹写时要忠

实范本[55]，也可以理解为锻炼和获得“工夫”应该“皆当先寻此要”的“要”。庾翼夸赞王羲之的章草写得与张芝相仿佛到了“顿还旧观”的程度，即是肯定王羲之的书法“工夫”，那么，技法的娴熟乃“工夫”的应有之意。但是“工夫”与“天然”常常矛盾，工夫深厚而少天然之趣的书家比比皆是，天然有姿而工夫恨少的书家也不乏其人。从艺术的手段和效果的关系来看，点画“不周”才能“常使意势有馀”，才能为想象留下余地，所以古人论笔墨技法有“趣长笔短”“意高则笔简”之说。推而言之，“工夫”到了点画完足的地步，则显性情的“天然”必受掩压遮蔽；以“天然”为胜，则见笔墨的“工夫”必有不纯不周，庾肩吾所论张芝与锺繇的区别正在于此。既然张、锺各得一端，王羲之的胜处只能让他居其中了。梁朝袁昂说：“王羲之书如谢家子弟，纵复不端正者，爽爽有一种风气”，可以作为庾氏所谓“王工夫不及张，天然过之”的注脚。唐朝李嗣真说：“元常每点多异，羲之万字不同”，是赞颂王羲之继承锺繇书法的“天然”品格；又说“右军终无败累，子敬往往失落”[56]，则是从“工夫”方面称赞大王优于小王。王羲之的书法似乎在“工夫”与“天然”之间处于恰到好处的平衡点上。明朝项穆讨论书艺，提倡和表达的“中和”观念，譬如“正能含奇，奇不失正”，“不肥不瘦，不长不短”之类的“端美”，既是从王羲之书法引申而来的标准，也是对庾肩吾折衷之论的发挥。

两晋南朝书论，已经为后世书学理论的发展提供了或者说建立了一套概念系统。这些概念，许多是借鉴于玄学、文论，或许应该说，这一时期的书家和书论家将其他领域的一些重要概念引入书论，完成了一项转换的工作。像“意、天然”，还有梁武帝所谓“生气”[57]，袁昂所谓“意气、滋韵、有神、神明”[58]，这些概念引入书论，表明当时看重书法中罄露的精神美、人格美，是高扬人性的自觉，而且出现了王僧虔《书赋》那样“形而上”的书论篇章，反映了南朝文艺理论的整体进步。

两晋南朝时期的书论著作已经涉及书学各方面，总体而言，中国书学体系的框架基本形成。具体说来，两晋书论大多还承袭汉魏路数，耽

于体势的文学描述，记叙书法的历史是以书体为纲，书家为目；南朝时才出现书学史上的第一次繁盛局面，不仅著述数量超过两晋时期，南齐王僧虔《书赋》的产生，表明书学研究逸出"小学化"的传统，亦超脱了经学的束缚，迈入"美学化"的境界[69]。但是，从整体的水准而言，当时书论基本上是单类的短篇，细密的分类程度和理论的深度都不及文论，显然不能与当时的文论巨制相提并论，阐释的缜密甚至还不能与当时的画论等量齐观。这不能归结到书论家的迟钝或懒惰，在很大的程度上是因为书法借助习见的文字形态表达意趣和情感，二者之间的联系十分模糊，寄寓其中的人格、风度、情感难于名状。这种困境，至今犹在。

总之，中国的书学肇端于汉魏之际。两晋书学略有推进，南朝书学成就大大超越魏晋，奠定了后来书学的基础，是中国书学史的开创期。

---

① 本文所述魏晋南朝文学批评的概貌，参引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卷，"第四篇魏晋南北朝"，第 72 — 152 页，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99 年。

② 蔡邕《篆势》："颓若黍稷之垂颖，蕴若虫蛇之棼缊"，"鹰跱鸟震，延颈胁翼"；崔瑗《草势》："兽跂鸟跱，志在飞移，狡兔暴骇，将奔未驰"，"远而望之，摧焉若阻岑崩崖"。这两篇文字，西晋卫恒《四体书势》中引录。

③ 《三国志》卷一《魏武帝纪》裴注引《隶书序》，卷二十一《刘劭传》裴注引有《古文序》《篆书序》《草书序》。

④ 日本学者中田勇次郎说：《隶势》为锺繇或同时代书法家所作。见中田勇次郎《中国书法理论史》（卢永璘译本）第 15 页。刘纲纪指出，《初学记》卷二十一引有锺繇《隶书势》数语，"见于西晋卫恒《四体书势》的《隶势》中"，又"未如《字势》明言为卫恒自作"，"据上下文观之，似亦可解为锺繇作。或本于锺繇，而卫恒未明言"。见《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上）第 407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年。

⑤ 见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上）第 412 — 428 页。

⑥ 此句亦见唐欧阳询《艺文类聚》卷九、《全晋文》卷二十二。

⑦ 《隋书》卷三十五《经籍志》著录《王珉集》十卷，注云：《梁录》一卷。王珉《行书状》或许是从传世的《王珉集》中录出。

⑧ 北京人民美术出版社1984年出版范祥雍点校的《法书要录》,“是据通行的毛晋刊《津逮秘书》本为底本,用《王氏法书苑》本对校,并以宋代朱长文《墨池编》和陈思《书苑菁华》二书作参校”。上海书画出版社1988年出版洪丕谟点校的《法书要录》,底本为明代毛晋校刻的《津逮秘书》本,以《学津讨原》本对校。

⑨ “表”这种文体,蔡邕《独断》卷上云:汉代时,大臣上书皇帝的文字,分为章、奏、表、驳议四种名目。“章者,需头,称稽首,上书谢恩、陈事,诣阙通者也。奏者,亦需头,其京师官但言稽首,下言稽首以闻;其中者所请,若罪法劾案公府,送御史台,公卿校尉送谒者台。表者,不需头,上言臣某言,下言臣某,诚惶诚恐,稽首顿首。左方下附曰某官臣某甲上。文多用编两行,文少以五行。诣尚书通者也。公卿校尉诸将不言姓,大夫以下有同姓官别者言姓,章口报闻。公卿使谒者;将大夫以下至吏民,尚书左丞奏闻报可。表文报已奏如书。凡章表皆启封,其言密事,得帛囊盛。其有疑事,公卿百官会议,若台阁有所正处,而独执异议者,曰驳议。驳议曰,某官某甲议以为如是,下言臣愚戆议异。其非驳议,不言异议,其合于上意者,文报曰某官某甲议可。”可见上书之分名,是据内容而分,行文格式也有所区别,上书人依官品大小由不同渠道递呈。

⑩ 此语见《文字志目》之《墨池编》本、《书苑菁华》本的题下注,标明是“张彦远云”。关于王愔《文字志》,张荣庆《王愔〈文字志〉考略》有周详的论述,见《书法研究》1995年第6期。

⑪ 表中所据《墨池编》本,见《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209、210页;《书苑菁华》本,见《中国书画全书》第二册,第526、527页。

⑫⑯ 见张天弓《“永明书学”研究》,刊《书法研究》2001年第1期。

⑬ 见张天弓《王愔〈文字志〉辑佚》,《书法报》1993年12月15日。

⑭ 张荣庆《王愔〈文字志〉考略》。

⑮ 参引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下)第849、850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

⑰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篇)。

⑱ 见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卷四“《古今书评》”条。

⑲ 见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卷九“书评”条。

⑳ 参引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下)第853—855页。

㉑ 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下)第857页。

㉒ 见[日]中田勇次郎《中国书法理论史》(卢永璘译本)第18页。

㉓　见[日]中田勇次郎《中国书法理论史》(卢永璘译本)第19、20页。

㉔　西汉晚期一例为陈遵,《汉书·游侠传》记载:陈遵(孟公)"长八尺馀,长头大鼻,容貌甚伟","略涉传记,赡于文辞。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以为荣"。东汉前期一例为刘睦,《后汉书·宗室四王三列侯列传》记载:敬王刘睦"善史书,当世以为楷则。及病寝,(明)帝驿马令作草书尺牍十首"。

㉕㉙58 62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

㉖　见(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二篇)。参见刘涛《马澄与〈逸少正书目录〉》,刊《美术史论》1995年第2期。

㉗　见(唐)窦蒙《述书赋注》。傅昭,《梁书》卷二十六有传,云:"傅昭,字茂远,北地灵州人,晋司隶校尉咸七世孙也……先是御史中丞刘休荐昭于(齐)武帝,永明初,以昭为南郡王侍读。"

㉘　见《世说新语·巧艺第二十一》"锺会是荀济北舅"条(第4则),亦见张怀瓘《书断·中》"锺会"条。

㉚　见(南朝宋)虞龢《论书表》、(南朝齐)王僧虔《论书》。

㉛　见(唐)张怀瓘《书断·下》"张翼"条,云康昕字君明,外国人,官至临沂令。

㉜　刊《书法丛刊》2000年第4期。"蛶"当作"孵"。

㉝51 57　(南朝)梁武帝《观锺繇书法十二意》。

㉞43 52　(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

㉟39 60　(南朝)梁武帝《答陶弘景书》(第二篇)。

㊱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五篇)。

㊲　见(唐)张怀瓘《书断·中》"卫恒"条。此语亦见萧子良《答王僧虔书》:"伯玉(卫瓘)得其(张芝草书)筋,巨山(卫恒)得其骨。"萧子良《答王僧虔书》,即《法书要录》卷一王僧虔《论书》中间的一段,见张天弓《"永明书学"研究》。

㊳　见(唐)张怀瓘《书断·中》"胡昭"条。

㊵　《南史》卷三十二《张融传》。

㊶　见《采古来能书人名》。

㊷　见《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篇)。

㊹　见刘纲纪《中国美学史》(第二卷,上)第430页。笔者书论概念一节有关"意、骨、筋"的论述,大多本于刘纲纪先生之说。

㊺　见《法书要录》卷一王羲之《自论书》。

㊻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羲之与亲故书云:子敬飞白大有意。"

㊼ 见《法书要录·右军书记》。

㊽ 见《全晋文》卷二十六。

㊾ 见《全晋文》卷二十二。

㊿ 见《与梁武帝论书启》(第四篇)。

53 见《四体书势·草书序》。萧子良《答王僧虔书》云:“杜度杀字甚安,而书体微瘦”,乃袭卫恒之论。

54 见《论书》。

55 同㉞。庾肩吾《书品》云“胡肥而锺瘦”,乃袭羊欣之说。

56 见(南朝齐)萧子良《答王僧虔书》。

59 见(南朝)梁武帝《答陶弘景书》(第一篇)。

61 见《书品》“中之上”。

63 见(东汉)赵壹《非草书》。

64 见《答陶弘景书》(第二篇)。

65 陈传席指出,顾恺之的“以形写神”说应该置于原文语境里作解释,其本意是强调临摹古画要忠实于原作,依靠原作。见陈传席《六朝画论研究》第67—69页,江苏美术出版社,1985年。

66 见《书品后》。

67 《答陶弘景书》(第二篇)。

68 见(南朝梁)袁昂《古今书评》。

69 张天弓《“永明书学”研究》有详细论述。

第十一章

十 六 国 时 期 书 法

从公元304年巴氐李雄和匈奴刘渊分别建立政权开始，到公元439年北魏灭北凉止，一百三十六年间，在中国北部和四川先后建立了许多各族割据政权，习惯上称之为“十六国”。

十六国时期，以公元383年东晋与前秦的淝水之战为界，可以分为前后两期。

前期建立的政权有：汉（又称前赵，304 — 329），灭于后赵；成汉（304 — 347），灭于东晋；前凉（317 — 376），灭于前秦；后赵（319 — 351），灭于冉魏；前燕（337 — 370），灭于前秦；前秦（350 — 394），灭于后秦。还有代（338 — 376）和冉魏（350 — 352，灭于前燕），不在十六国之内的。

后期建立的政权有：后秦（384 — 417），灭于东晋；后燕（384 — 407），灭于北燕；西秦（385 — 431），灭于夏；后凉（386 — 403），灭于后秦；南凉（397 — 414），灭于西秦；北凉（397 — 439），灭于北魏；南燕（398 — 410），灭于东晋；西凉（400 — 421），灭于北凉；北燕（407 — 436），灭于北魏；夏（407 — 431），灭于吐谷浑。还有西燕（384 — 394，灭于后燕），不在十

六国之内。

十六国时期的政权，实际上不止“十六”。西凉、北燕、前凉、冉魏是汉族政权，其他建立政权的统治者分别是匈奴、羯、鲜卑、氐、羌五族，史称“五胡”。

十六国时期，北方处在分裂混乱状态，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变化无常，各族政权常用军事征服的手段把劳动力聚集到自己的都城周围，所以，不管是士族还是百姓，总是随着政权的建立和消灭或统治中心的转移而经常迁徙。以当时为各族政权所用的北方书法世家清河崔氏为例，崔彤一支避乱居陇西的张掖，先后仕北凉、西凉。崔悦一支，崔悦“仕后赵石虎，官至司徒左长史”，其子崔潜仕前燕慕容皝为黄门侍郎，后赵和前燕的都城在邺都（今河北临漳西南邺镇）；崔悦孙崔玄伯出仕前秦苻坚为太子舍人，迁徙到前秦都城长安（今陕西西安），前秦灭亡，崔玄伯仕后燕慕容垂为尚书左丞，又流播到后燕都城中山（今河北定县）。崔遇一支的情况与崔悦仿佛，崔遇、崔瑜父子俱事后赵，其孙崔逞仕前燕慕容玮，前燕灭国后仕前秦苻坚齐郡太守，前秦灭亡后任东晋清河、平原二郡太守，继而事后燕慕容垂秘书监。

十六国时期固然是一个混乱的时代，那时的北方地区，前凉统治的河西走廊和前燕统治的辽河流域相对安定一些；前秦一度统一北方，出现了“豪右屏气，路不拾遗”，“关陇清晏”的景象。

由于少数民族政权建立在汉族地区，各族统治者都力图与北方的汉人士族和固有的地方势力合作。石虎以恣意残暴汉人而著称，但他也尊重传统的士族特权，前秦恢复了“魏晋士籍”，其目的在于吸纳需要的人才，管理行政事务。他们还注意兴办教育，后赵设置“太学”“四门学”“郡国学”，学生是将佐和豪右的子弟；前燕设置“官学”，学生是大臣子弟；后秦姚兴时，来自各地的一些老儒生在长安开馆授徒，聚集的生徒有一万多人，姚兴还鼓励诸生游学洛阳；西凉和北凉曾在境内策试秀才。少数民族政权设学授经的举措，保存和传播了汉晋的文化传统，也促使上层统治者加快汉化的进程①。

第一节

十六国书迹概述

十六国的文字书法，古代书法史家很少关注，没有专门的论述，几乎是一片空白。历代书论家对十六国书法的漠不关心，可能是“正统”观念所导致，西晋灭亡后，文化中心由洛阳转移到江南，并且出现了以“二王”书法为代表的新书风，为后世书家所艳称，成为无人不谈的话题。书论家忽略十六国书法还有迫不得已的理由，那就是十六国书迹向来少见。在金石学发达的宋朝，收罗碑刻拓本甚广的赵明诚见到的十六国碑刻拓本不过五种：前赵《汉司徒公刘雄碑》（315）、《浮图澄造像碑》（322），后赵《横山李君神碑》（340）、《西门豹祠殿基记》（340）、前秦《邓太尉碑》（367）[②]。清朝以来为书家所称的十六国书迹，是陕西境内前秦苻坚建元年间刻立的《邓太尉祠碑》以及《广武将军碑》（368）。

20世纪以来，十六国的书迹才随着考古事业的突进而大量地重见天日，计有文书、写经、碑刻、墓志。各地发现、出土的刻石书迹有：

后赵《元氏县界封刻石》（339），隶书，在河北元氏[③]

后赵《鲁潜墓志》（345），隶书，在河南安阳[④]

前燕《汉白石神君碑题记》（354）隶书

前秦《梁舒墓表》（376），隶书，1975年在甘肃武威发现

后燕《崔遹墓志》（395），隶书，1979年在辽宁朝阳出土[⑤]

后秦《吕宪墓表》（402），隶书，原在陕西西安[⑥]

后秦《吕他墓表》（403），隶书，20世纪70年代在陕西咸阳出土[⑦]

南燕《建平五年六月砖文》（404），隶书

后凉(或西凉)《镇军梁府军之墓表》题额(386—421),隶书,在甘肃嘉峪关

北凉《高善穆造石塔发愿文》(428),隶书,1969年甘肃酒泉城内出土

北凉《田弘造石塔发愿文》(429),隶书,1955年甘肃酒泉文殊山石窟发现

北凉《白双□造石塔发愿文》(434),隶书,1955年甘肃酒泉发现

北凉《程段儿造石塔发愿文》(436),隶书,1969年甘肃酒泉城内出土

这些铭石书迹的时间从公元4世纪跨越到公元5世纪,都作隶书,无一例外。在敦煌藏经洞发现的大量古代佛教经籍写本中,有一些十六国时期的墨迹,如:

前秦《譬喻经第三十出地狱品》(359)

后秦《大雲无想经卷第九》

前凉《道行品法句经第三十八、泥洹品法句经第三十九》(368)

西凉《十诵比丘戒本》(406)

西凉《妙法莲华经》(411)

西凉《律藏初分第三卷》(416)

北凉《优婆塞戒经残卷》

这些写经书迹,《律藏初分第三卷》稍显特别,作行书,其他都作早期楷书。

20世纪,在我国西北地区还出土了不少墨迹文书,其中最著名的书迹是楼兰遗址发现的《李柏文书》(330年前后),完整者二件,一行书,一行草书。1959年至1975年间,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墓区发掘清理出许多汉文文书墨迹,其中有一部分十六国时期的书迹:

阿斯塔那 39 号墓，出土前凉文书（367 — 370）三件

阿斯塔那 305 号墓，出土前秦文书（384）一件

哈拉和卓 88 号墓，出土西凉《秀才对策文》（408）六件，北凉文书（422 — 433）十件

哈拉和卓 91 号墓，出土西凉文书（406）二件

阿斯塔那 59 号墓，出土北凉文书（399 — 423）八件，西凉文书（419 — 420）二件

哈拉和卓 96 号墓，出土北凉文书（423 — 432）七件

阿斯塔那 1 号墓，出土西凉文书（415 — 418）三件

以上是有纪年的文书。另外，阿斯塔那 22 号墓、阿斯塔那 233 号墓、阿斯塔那 7 号墓、阿斯塔那 13 号墓、哈拉和卓 98 号墓出土的文书虽无纪年，“据墓葬形制、同出文物及文书书法，当属十六国时期”。上述文书刊布于唐长孺主编的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中[⑧]。

1985 年，在甘肃敦煌祁家湾古墓区发掘 117 座西晋至十六国时期的墓葬，出土了不少“斗瓶镇墓文”[⑨]。墓葬中设“镇墓文”，是一种“为死者解适，为生者除殃”的习俗，乃汉代流行的解除术之遗风[⑩]。此类镇墓文，写于斗瓶的肩腹部，隶书、楷书、行书、草书都能见到，有的为墨书，有的为朱书。

十六国时期的书迹，涉及后赵、前凉、前秦、后秦、后燕、北凉、南燕、西凉等八国，尤以西北地区出土的遗迹为多。墨迹的文书、写经是用行书和楷书书写，碑刻、墓志都是采用隶书。随着考古工作的新发现，一直模糊不清的十六国书法才逐渐显现出它的轮廓，可以在中国书法史上自成一章。

第二节

十六国时期的隶书

十六国时期的碑刻墓志、界石经幢上所铭刻的文字，仍然遵循汉魏铭石体的传统,采用隶书体书刻。我们还看到,迄今所见的十六国墓志都是石质,一些墓志还是圆首的碑形,这是沿袭西晋的旧制。南方东晋的墓志,早期也有作碑形的石质墓志,以后都是矩形志,而且以砖质为多。那时的写经生抄写经卷,为了庄重或醒目的缘故,往往用隶书题写经名以区别于经文,与铭石书采用篆书、隶书题写碑额的用意同出一辙。

十六国刻石隶书的遗存,分布于今天的河北、河南、甘肃、陕西、辽宁等地,以当时西州地区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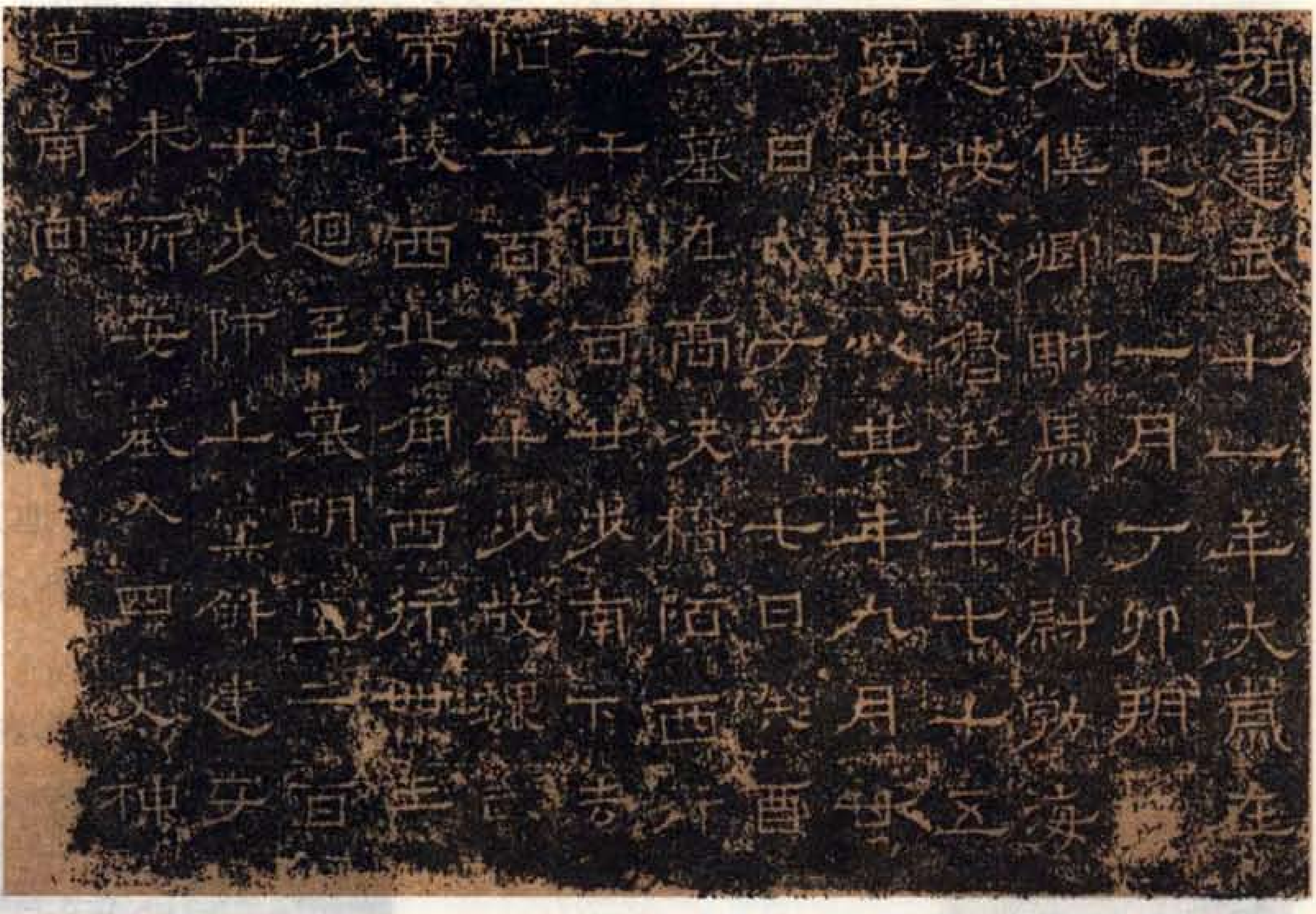
1. 正体隶书

这一类属的隶书的特点是:基本保持着魏晋隶书的"折刀头"形态,翻挑明确,结体平整。若以魏晋隶书为标准,前秦《邓太尉祠碑》的隶笔最典型,后赵《鲁潜墓志》次之。

《邓太尉祠碑》碑阳隶书(图 11－2. 1),书刻俱佳,与《鲁潜墓志》相似。而碑阴隶字方板且少波磔,较为草率,有些字的写法似《广武将军碑》。



11－2. 1 《邓太尉祠碑》 前秦



11－2.2 《鲁潜墓志》 后赵

后赵《鲁潜墓志》(图11－2.2)是晚出的十六国前期的隶书，字画如新。作手很注意表现隶书体的种种特征：长横姿态，俯仰如蚕头燕尾；横画撇画，笔头尖锐如"折刀"；竖笔直而头方，点画短而尖利；撇捺分张却结字平稳。在文风不振的后赵，尽管《鲁潜墓志》的作手不能挥笔重现汉隶的古厚气质，但是，他对汉魏隶书的规矩似乎了如指掌，细心恪守，俨然是当时的上乘之作。后赵隶书自有不同于汉魏隶书之处，如"赵""建"的"卧捺"，是斜陡而曲长。一些"长横"尤为特别，笔画的两端向上翻翘，中段低，笔画的形态呈仰势。这样的长横，在十六国隶书里屡屡见到，尤其是十六国后期的凉州地区，长横仰翻是表现隶书特征的惯用手法。这样的形态，如建筑上的飞檐，平稳之中赋以动感，不妨名之为"横画飞翻"。

以上两碑可为一宗。

另一宗是西北地区的凉州一带流行的字形方扁、翻挑分明的隶书，如：北凉《高善穆造石塔发愿文》、北凉《田弘造石塔发愿文》、北凉《白双



11－2.3
《律藏初分第三卷》　西凉

□造石塔发愿文》、北凉《程段儿造石塔发愿文》。西凉写经《律藏初分第三卷》上的标题、署款隶书（图 11－2.3），也是此种体势。北魏平定凉州之后书刻的《且渠安周造寺碑》(445)，依然是这种隶体。比起魏晋隶书，此宗隶书的写法和形态已经发生了明显变异，例如横画两端过分强调对称的上翘，撇笔捺笔斜而直，颇显尖利之态。施安昌先生称之为"北凉体"[11]。毫无疑义，这类隶书具有"地方体"的特点，由于掺杂楷法，其翻挑弱化了曲势，显得别具一格。如果归类，仍然属于正体隶书。

第三宗为方笔隶书，如《镇军梁府君之墓表》题额（图 11－2.4），笔画厚重，翻挑分明，字形方整，近似东晋墓志的方笔隶书，略加比较，又不难发现其中的区别：第一，十六国方笔隶书的结体不如东晋平整峻厚；第二，东晋方笔隶书的横笔无隶波，十六国的方笔隶书仍然波挑分明，隶书特征很明显。



11－2.4　《镇军梁府君之墓表》题额　后凉（或西凉）

另外，也属后赵时代的《元氏县界封刻石》隶书（图 11－2.5），书刻的精细程度就不如《鲁潜墓志》。作手的写法简直，笔画粗厚，省略了"蚕头""折刀头"这类细部特征，隶式要粗犷一些，仍然波挑分明。后秦《吕宪墓表》《吕他墓表》也掺有楷笔，但是隶书特征依然分明，一望可知。前燕《汉白石神君碑题记》隶书是《吕宪墓表》的同类。

这几宗正体隶书作品，即使是《邓太尉祠碑》，也都已失去西晋隶书



11－2.5 《元氏县界封刻石》 后赵

精严整饬的风度。由于当时的书家书手不同程度地将楷书的写法带入隶书，势必造成隶书形态的变化。之所以归类为“正体隶书”，是因为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点：保持着隶书体的明显特征。



11－2.6 《广武将军碑》 前秦

2. 变体隶书

十六国时期，隶书掺杂楷法是大势所趋，一些郑重的碑刻也不能幸免。那时，以楷法作隶书而自成一种典型体态者，当以《广武将军碑》(图 11－2.6)为代表。

此碑在碑学书法兴起之前已经失踪，1920 年才重新发现[12]，所以，嘉庆以来的清

朝书论著作均未提到此碑。杨守敬在同治年间撰写的《平碑记》中，著录此碑而未置一词，估计他未能见到拓本。晚清倡导书风革命的康有为在1923年见到此碑拓本，题跋云：

> 北碑新近出土以此石为古雅第一。《关中金石志》名为《广武将军》，则非也，乃广武将军曾孙产耳。惟碑为苻秦建元四年，去王右军《兰亭》仅十二年。于字多隶体，实开《灵庙碑》之先，渊茂且过之，用与《好大王碑》并驰先。此拓有碑额，碑阴尤为完美。碑阴字似流沙坠简，古逸至异。吾拟名此碑曰《秦建元四年产碑》，此碑在陕，亦为关中隶楷冠。扶万弟珍藏此而修旧石，特易此名也。癸亥(1923)冬天游化人康有为[13]。

《广武将军碑》吸引康有为发出“古逸至异”之称誉，正在于这是一种变形的隶体。碑阳的隶书有界格，字形有大有小，忽高忽低；结字有的平正，有的欹斜；笔画圆浑而朴拙，缺乏毛笔书写的笔意。这样的隶书，按当时隶书正体的规范来要求，当然不够规矩，尤其是碑阴的字，更是草率。而后世书家如康有为称其“渊茂”，叹其“古雅第一”，赞为“关中隶楷冠”，正是看中了它的草率所带来的生气，看重其隶体与楷笔之间所生发的那种不规范、不稳定、不单一的样态，犹如儿童的活泼，仿佛山民的质朴。

多种因素造成了《广武将军碑》隶书的变形，但书刻者本无意于“制造”奇姿异态。隔了一千多年，偶然的呈现竟成了一篇名品，岂不也是“啼笑姻缘”。

3. 草率隶书

《广武将军碑》碑阴部分的字就是草率隶书。又有后燕《崔遹墓志》隶书，此志文字简单，记年月、官职、籍贯、墓主姓名十余字，志石亦不规整，显然是草草为之，所刻隶书也是信手为之。草率一类的隶书，往往单刀冲刻而成，笔画形态不加修饰，这样的草率单调的笔形无粗细变化，

显示在拓本上，又有石花映衬，多被后人誉作“浑圆”，视为一种金石气，一种残缺美。

第三节

十六国时期的楷书墨迹

十六国时期的楷书资料，目前所见，主要是新疆吐鲁番地区考古发掘得到的古文书，以及甘肃敦煌发现的佛经写本。这些写经书迹，大多写于西北地区。

吐鲁番地区与敦煌的关系相当密切。十六国时期，吐鲁番地区属当时的高昌郡，曾先后为前凉、前秦、后凉、段氏北凉、西凉、沮渠氏北凉的属郡[14]，而高昌郡的得名，本与敦煌郡高昌里有关；高昌在未设郡之前，也一直隶属敦煌；高昌的居民，更多是敦煌的移民[15]。我们还知道，敦煌是书法名郡，汉晋时期著名草书家张芝、索靖都是敦煌人，西州地区盛行的草书风气都是以张、索为师。既然吐鲁番地区与敦煌的关系如此密切，当地书家、书手习染的书法范本，当渊源敦煌地区汉晋相传的书风。

敦煌地区是汉晋的西北大镇，与洛阳保持着密切的联系。西晋后期，洛阳将乱，一些在洛阳任职的敦煌士族便以故乡为全身之所。北方大乱之际，又有许多中原士族逃往河西地区避乱，他们也带来了包括书法在内的中原文化。十六国时期，西北一带的地方政权还与东晋保持着一定的联系。

所以，我们可以将西北地区发现的十六国时期的书写墨迹视为汉晋书法的余绪。

一 楷书墨迹述略

我们所见的十六国楷书墨迹，按内容可以分为三类：一是古籍写本；二是佛经写本；三是日常往来文书。这就是当时楷书应用的范围。

1. 古籍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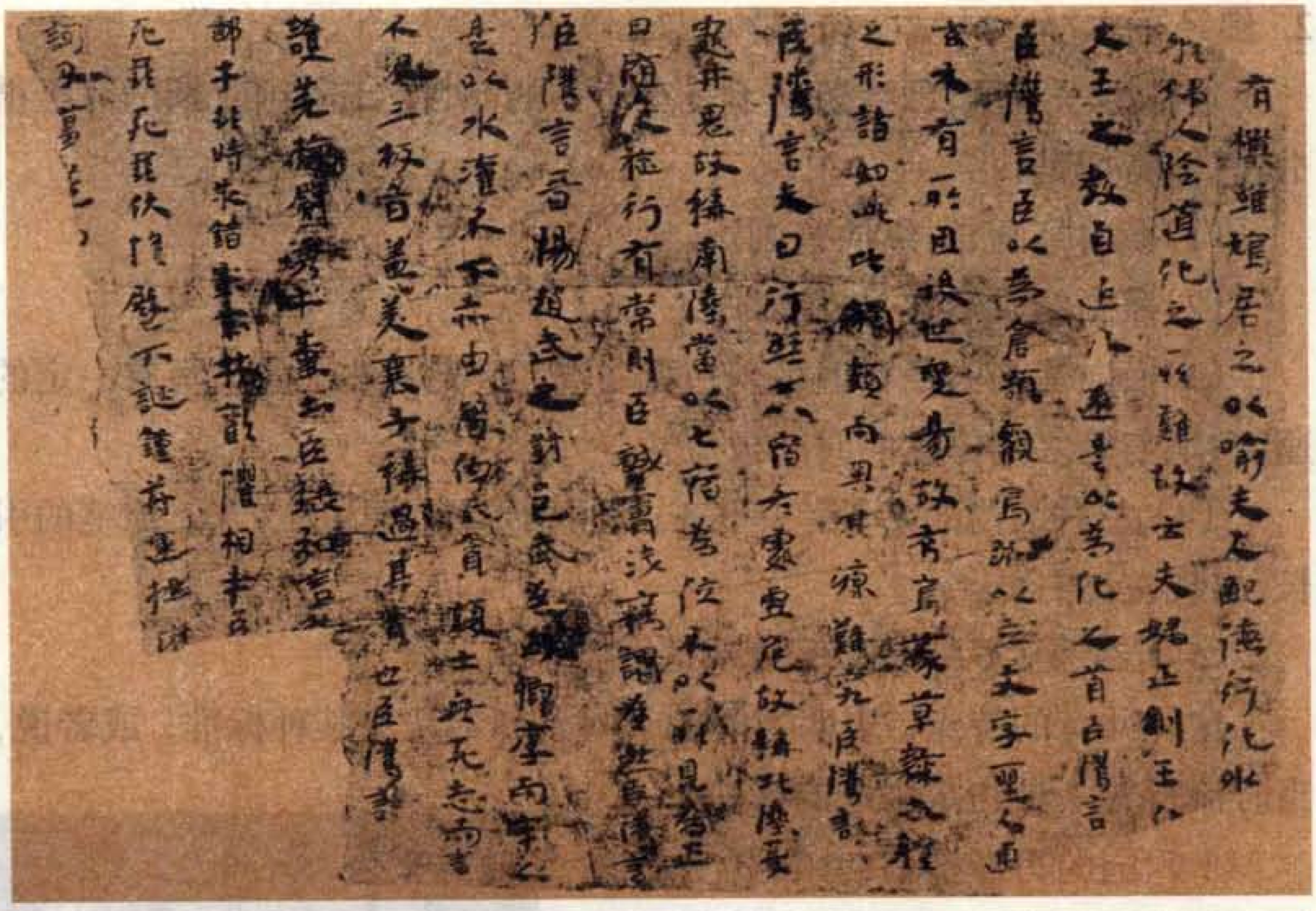
《毛诗关雎序》（图 11－3.1）、《晋阳秋》以及《秀才对策文》（408），都是在吐鲁番地区出土的古籍写本残卷。《毛诗关雎序》[16]书迹，抄写者用笔爽利，有主笔，有连笔，结字略带行书的流动姿态。《晋阳秋》笔画厚实，长横作尖头钝尾状，竖画上粗下细，短撇直而长撇翻挑，点画重，捺画肥，笔调与北凉时期的写经体式近似。《秀才对策文》[17]笔画钝厚，有滞重感，结字多作横扁状。



11－3.1 《毛诗关雎序》 吐鲁番文书

古籍写本楷书的写法犹有隶书用笔的遗意，例如：捺笔都重按作肥厚状，有的还向上飞挑；一些长横的收笔不敛按，而是平出，犹存隶书“雁尾”的效果；竖笔短促，横笔伸展，结字为“横斜”状。这些特点，多与写经楷书相同。

刘绍刚、王素《十六国时期高昌郡书法简论》[18]指出：《秀才对策文》



11－3.2 《秀才对策文》 吐鲁番文书

(图 11－3.2)的有些字如“闻、关”等字的“门”旁，左边的竖笔全呈外撇之势，与锺繇《贺捷表》中“闻、关”等字的“门”旁用笔完全一样(这种写法，前秦《譬喻经第三十出地狱品》中也能见到)；其结体的宽结横势，天然疏朗，也与锺繇书颇为近似。我认为，在《秀才对策文》中这类近似锺书的例字，还可举出“言、顿、首”等字，这是西北地区书风跟随西晋时期中原书法的证据。

他们还指出：《秀才对策文》的“德、愚”等字的“心”旁作三点；“为、鸟、然、无、鹭”等字下面的四点，均用一笔连写；“运、道、过、随、诞”等字的“辶”，均一笔带过。这种草率的写法在敦煌出土的汉简中就有了，后来为章草书所吸收，而普通书手将这种草写糅入楷书，并非有意创新，应是为求便捷。这样写楷书，于法度虽有失严谨，于意趣却不失浪漫。这也是西北地区的书手保持当地习惯写法的证据。

2. 佛经写本

本章第一节里,已经条列了署有年款的品目。十六国时期的写经楷书,总体特征是:

(1)横向笔画长,纵向笔画短。

(2)横画的收笔重,捺笔肥厚。

(3)横向笔画已经普遍呈现左低右高。这表明熟练的书写有一定的速度,笔与笔之间停歇的时间极短暂。

(4)左右结构的字,字头平齐;个别字的字脚因为戈笔、捺笔的引长,出现左高右低。

(5)结字是"平结"式,保持平正的姿态。

这些共有的特点,表明当时的书写者都奉从着某种标准,或者说,当时流行着一种约定俗成的楷法。

十六国的写经楷书,中国历史博物馆收藏的两件北凉《优婆塞戒经残卷》(图 11-3.3)的写法与"北凉体"隶书近似:横笔仰翻、撇笔方头锐尾、"何、行、有、闻、师、怖"等字的竖笔写作翻撇。现藏日本东京书道博物馆的《佛说菩萨藏经第一》,写于北凉灭国后流亡政权的承平十五年(457)[19],依然是这种近似"北凉体"的楷书。可见这一类写经体式是北凉时代流行的一种写经体势。北京图书馆(现为国家图书馆)收藏的《摩诃般若波罗蜜经》无年款,但写法、体态与北凉写经极为类似,当是十六国的写经,而不是晋人写经[20]。北方进入北魏一统的北朝时期,河西一带的一些写经仍然袭用此种楷式。



11-3.3 《优婆塞戒经残卷》 北凉

当时的佛经写本，有的出自佣书的写手，有的出自僧侣。西凉《十诵比丘戒本》是僧侣所抄，卷后题记：

> 建初元年（406）岁在乙巳十二月五日戌时，比丘德祐于敦煌城南受具戒，和上法性。戒师宝慧，教师惠颖，时同戒场者，道辅、惠御等十二人。到夏安居。写到戒讽之趣，成具拙字而已。手拙用愧，见者但念其义，莫笑其字也。故记之。

这位僧人受戒后抄此经是供念诵的，大概也要示人，而自觉书法不佳，所以在卷尾写下这段题记加以说明。申明“手拙用愧”，表明他知道抄经讲究书法，既然如此，他犹以拙字抄经，可能是为了表示受戒的虔诚，更说明当时新入道的僧人手中尚无供养的经本。在书籍的写本时代，世间本有佣书为生计的群体，由于佛教的盛行，僧侣渐多，经本的需求量随之扩大，又信众日广，以抄经礼佛，形成某种“供求”关系，于是出现了专事抄写佛经的“写经生”。

十六国时期已有官抄的经卷。我们在北凉流亡政权承平年间（443—460）书写的《佛说菩萨藏经第一》上看到，经文后署有“廿六纸半”“一校竟”的字样，卷尾题记五行：

> 大凉王且渠安周所供养经
> 承平十五年岁在丁酉
> 书吏臣樊海写
> 法师　第一校
> 法师　第一校
> 祠主道（下残）

此经卷的书写者是政府的“书吏”，抄毕，要由两位“法师”勘校，以保证经文无误。这种题记格式，反映了当时官抄经卷的管理方式。

北魏时期出现了“经生”“官经生”的名称。如《成实论卷十四》(511)卷尾题记中有“经生曹法寿”“敦煌镇官经生曹法寿”的署名,并有“典经帅令狐崇哲”的署名[21]。《华严经卷卅九》(513)中有“敦煌镇官经生帅令狐崇哲”的署名[22],可见北魏已有了专门从事写经与管理写经生的机构[23]。

3. 日常往来文书

这里介绍吐鲁番文书中几件有代表性的墨迹，藉以了解当时日常文书的楷书形态和写法。

(1)北凉《马受条呈为出酒事》(422)[24]

楷书并不那么工整,用笔多行书笔意。写法与古楼兰发现的《咸熙三年简》一脉相承而有所发展,呈新旧夹杂的模样:“骑、等、五”等字是带隶意的楷书;“月、次、酒”等字类江南二王的新妍楷书。

(2)北凉《箱直杨本生辞》(425)[25]

用笔平直,笔画瘦劲。虽然横画长,但是竖画已经引长,凡是笔画多的字都作修长状,结体趋于纵敛。

(3)北凉《义和二年残文书》(432)[26]

这件文书仅存八字，字势作挺耸状，“和”字的写法极似王羲之《兰亭序》“永和”之“和”字,“作”字完全是成熟的楷法。

(4)《某人为失耕事》[27]

此件无年款。残存三十字,点画厚实,捺画犹作肥笔,写法近似1924年在新疆鄯善县出土的晋人写本《〈三国志·吴书·虞翻传〉残卷》。结字犹以正面结体为主调,有的字已呈欹侧的姿态。“羊、口、人、走”等偏旁,“至、奴、日、垂、当、立”等字,与成熟的楷书十分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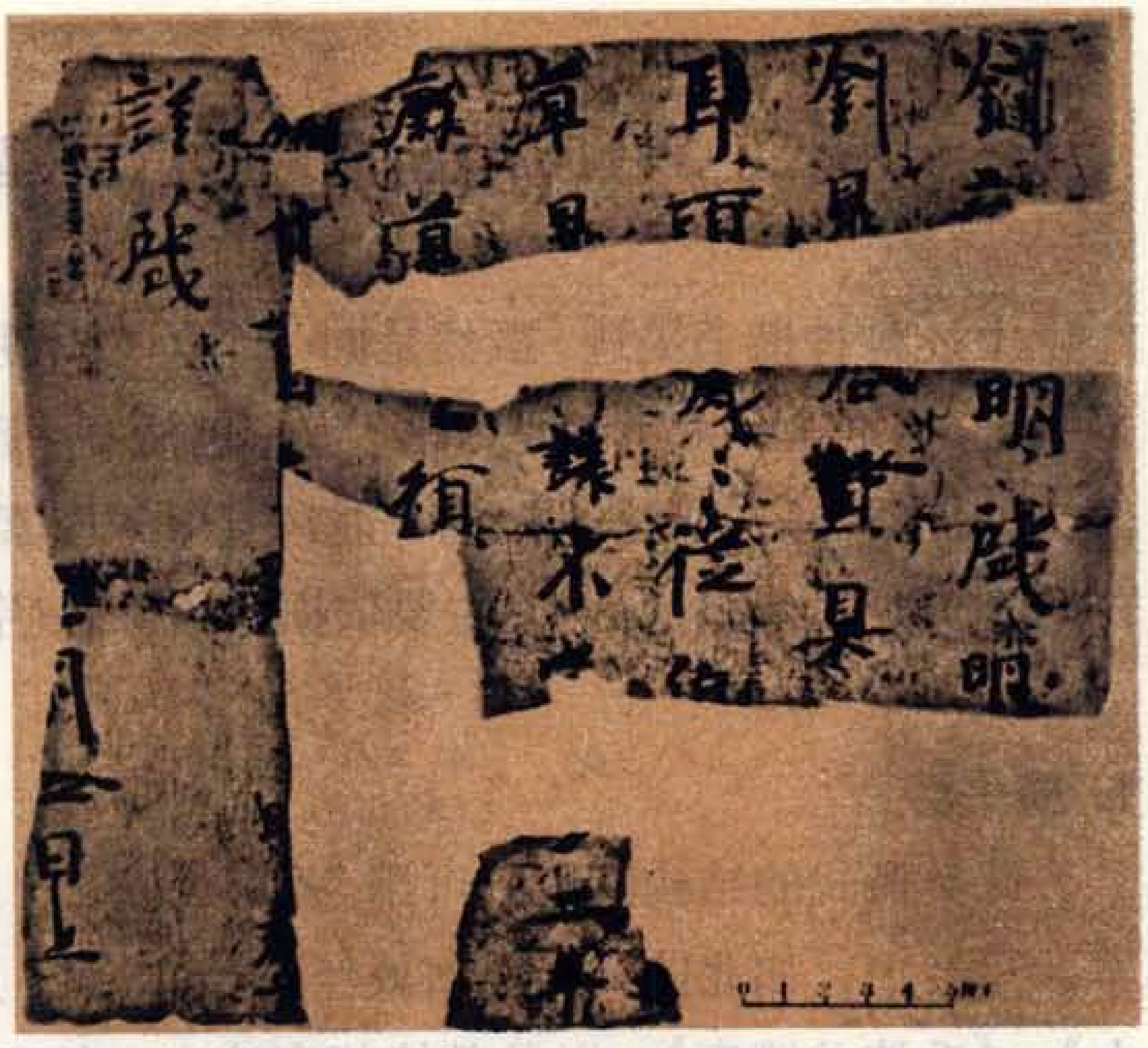
(5)《某人上主将残辞》[28]

《某人上主将残辞》与《某人为失耕事》的笔致相类,但字形向左倾斜。有的写法犹有隶意——如“前、有”的“月”部首笔作翻撇,“持”之“扌”旁作平挑,以及“得”的“彳”旁之类,但是,“还、玄、理、屈、上”等字,“皿、木、攵、弓”等偏旁,十分接近成熟的楷书;尤其是许多横画的写

法，几乎与江南的王书别无二致。

(6)《刘[彦]明启》[29]

这是比较特别的一例楷书（图 11－3.4），严格说，该作字体为行楷书。没有肥笔，字形引长，“刘、启、具、不”等字作挺拔状；“刘”字的写法，与东晋楷书《颜谦妇刘氏墓志》中“刘”字相似。



11－3.4　《刘[彦]明启》　吐鲁番文书

这些楷书的共同特点：长横多平直，尖头钝尾，但是按锋收笔；纵向笔画引长，单字多长形；结体紧敛。所以，我们在十六国文书类的书迹中见到一些接近当时江南妍态的楷书，这里用表格列出。“字例”栏的数码表示唐长孺主编的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的页码。

吐鲁番出土十六国楷书书迹所见妍态字例表

字　例	墓葬编号
九、示(1)	哈拉和卓 3 号墓
立、袖、黄(3)	阿斯塔那 305 号墓
百、内、五、入、官(7)、教、还、玄、理、上(8)、列、匹、官(14)、官(15)	阿斯塔那 1 号墓
口(21)、本(24)	阿斯塔那 59 号墓
正、户(34)、义、和、作(35)、白、事(39)、中、具(41)	哈拉和卓 96 号墓
位(55)、臣(56)、臣、仰、死、不、治、刑、妻、天、日、功、廿、夏(57)、类、形、书、晋、阳、不、臣、人、谓、上、板、伯(58)、管、死、臣、上、争、和、治、益(59)、鸠、居、配、形、此、鬼、七、正、晋、月、土、志(60)、明、具、草(75)	哈拉和卓 91 号墓
奴、日、垂、立(107)	哈拉和卓 98 号墓

二 楷书的形态类型

上述种种楷书墨迹，虽然是同一个历史时期的物件，而且大多出自同一地区，但是，由于书手习书经历（包括习字范本）的差异，或者书写工夫的深浅不一，或者某地的一时风气等等因素，于是有了“和而不同”的分别。这里所作的分类，主要依据结构形态（字形）作归纳。

1. 横平势

此类楷式的结构特征，可用“宽结”概括。这类楷书多见于古籍写本、写经中，如北凉《优婆塞戒经残卷》(一)、后秦《大雲无想经卷第九》、《毛诗关雎序》，以及敦煌祁家湾出土的两件北凉《神玺二年镇墓瓶文》[30]。

此类楷式，笔画有粗有细，有直有曲，部件之间有大有小有长有短，如果这就是当时楷书书法的对比手段，显然处于一种“原始”的自在状态。我们还看到，醒目的肥笔以捺笔最为固定，可能是书写者当作书写程式着意为之，或许是某种流派写法的标志。

2. 横斜势

此类楷书与“横平势”的不同之处，是字势有左低右高的斜度，以前凉《道行品法句经第三十八、泥洹品法句经第三十九》、北凉《优婆塞戒经残卷》(二)最为典型。

写经楷书中，大多是横平势或横斜势，流行河西地区。大约在公元5世纪以后，这类写经楷书结体趋向纵长，《佛说菩萨藏经第一》就是一例。

3. 纵平势

此类楷书以北凉《箱直杨本生辞》书迹最典型。字形因了纵笔的伸

展而纵长，依然是正面结字，作平正状，其结构形态与上述“横平势”楷书正可形成对比。

4. 纵斜势

与“纵直势”楷书一样，此类楷书多见于日常文书中，以《义和二年残文书》《某人上主将残辞》《刘[彦]明启》最典型。此类楷书字头平，而字脚是左高右低，与“横斜势”楷书字脚的左低右高恰恰相反。

十六国时期的楷书是曹魏、西晋楷法的延续。因为，对比20世纪初在古楼兰出土的魏晋文书，以及1924年在新疆鄯善县出土的晋人写本《〈三国志·吴书·虞翻传〉残卷》，十六国楷书的种种写法和样式，大多可以在魏晋的书写墨迹中找到“传统”，发现“前身”。

十六国时期的楷书，大体在上述四种字势类型之内。约而言之，可以概括为“横势”和“纵势”两大类。如果以锺繇为起点，魏晋楷书的发展大脉络是：横势在前，纵势在后。到了东晋前期，即公元4世纪前期的三十余年间，横势与纵势的楷书并行于世。东晋第一代书家王廙传锺书楷法，他写的楷书虽然字势横斜，但字形已长；东晋第二代书家庾翼所写楷书《故吏帖》是结字较为平正的纵势。王羲之的新体楷书则是作紧结欹侧的纵势，这是王书结体的典型特征。王羲之的杰出贡献在于将业已存在的纵势字形写成“欹侧”的姿态，使楷书的体势告别了隶书，从而完成了一次楷书革命。北方的十六国时期正当南方的东晋，当时北方的楷书普遍带有隶意，上述的四种类型，横平势最多隶意，横斜势次之，纵平势又次之，而纵斜势接近江南的王书新体。各种体态类型反映了早期楷书逐渐脱去隶法，向成熟的楷书演进的复杂状态。总体说来，十六国楷书还处于楷书的早期阶段。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时期的“纵斜势”楷书都见于日常文书，大概因了书写的流便简捷，导致用笔带入明显的行书笔意，笔画形态随之出现了一些变化，如横画的收笔按锋，有的捺笔写作长点（后世称作反捺），

无意之中与成熟的楷法相合。我们知道,凉州地区的有些政权奉东晋为正朔,与江南有着松散的联系,那么,十六国的楷书面貌是否江南书风的北传所致?如果不是,则应该视为北方楷书自然发展的结果。

第四节

十六国时期的行书墨迹

我们现在所能见到的十六国时期行书墨迹,主要出自西北地区。建国以前出土者,绝大多数流失海外;建国后出土的一批十六国文书墨迹,唐长孺主编的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中刊布的数量最多,戴春阳、张珑主编的《敦煌祁家湾》一书刊布的一批斗瓶镇墓文摹本中,也有几品行书。十六国的敦煌写经中,《律藏初分第三卷》是典型的行书。

1. 吐鲁番、敦煌出土的十六国行书墨迹

这里主要依据唐长孺主编的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中刊布的署有年款的行书书迹,有以下品目:

前凉《王念买驼券》(367) 阿斯塔那39号墓出土
前秦《韩瓮辞为自期召弟应见事》(384) 阿斯塔那305号墓出土
北凉《仓曹贷粮文书》(399) 阿斯塔那59号墓出土
北凉《兵曹牒为补代差佃守代事》(423) 哈拉和卓96号墓出土
北凉《出麦账》(424) 哈拉和卓96号墓出土
北凉《宋泮妻隗仪容随葬衣物疏》(425) 哈拉和卓96号墓出土
北凉《兵曹李禄白草》(433) 哈拉和卓91号墓出土

北凉《缘禾五年随葬衣物疏》(436) 阿斯塔那62号墓出土

北凉《缘禾五年翟阿富卷草》(436) 哈拉和卓91号墓出土

北凉《缘禾六年翟万随葬衣物疏》(437) 阿斯塔那2号墓出土[31]

敦煌祁家湾出土的俗笔斗瓶镇墓文有些因书写草率而成行书貌，比较典型者为前秦的两件《建元十三年斗瓶镇墓文》(378)，而前凉《建兴廿九年斗瓶镇墓文》(341)行书杂有草书。写经中，西凉"沙门进业于酒泉西城陌北祠写竟"的《律藏初分第三卷》作行书，在当时，行书经卷是比较少见的。

这些出自十六国时期书吏、书手的行书，结字大多仍作正面"宽结"式，可以说是当时楷书的俗写体或连笔书。

行书的形体可以分为三种类型：

(1) 纵长。如前凉《王念买驼券》(图11-4.1)、前秦《韩瓮辞为自期召弟应见事》、北凉《兵曹李禄白草》、前凉《建兴廿九年斗瓶镇墓文》；尤其是《律藏初分第三卷》，结体特别紧瘦。吐鲁番出土的文书里，官吏的押署字迹多作纵长形，比正文的字形大[32]。

(2) 横方。如北凉《宋泮妻隗仪容随葬衣物疏》、北凉《缘禾五年随葬衣物疏》、北凉《出麦账》。

(3)有的长、横相间。如北凉《仓曹贷粮文书》《兵曹牒为补代差佃守代事》《缘禾五年随葬衣物疏》、前秦《建元十三年斗瓶镇墓文》。此类行书数量较多。

在这些俗笔行书里，我们也可以看到接近当时江南欹侧妍态的字迹，这里用表格的



11-4.1

《王念买驼券》 吐鲁番文书

形式列出。“字例”栏的数目表示唐长孺主编的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的页码。

吐鲁番出土十六国行书书迹所见妍态字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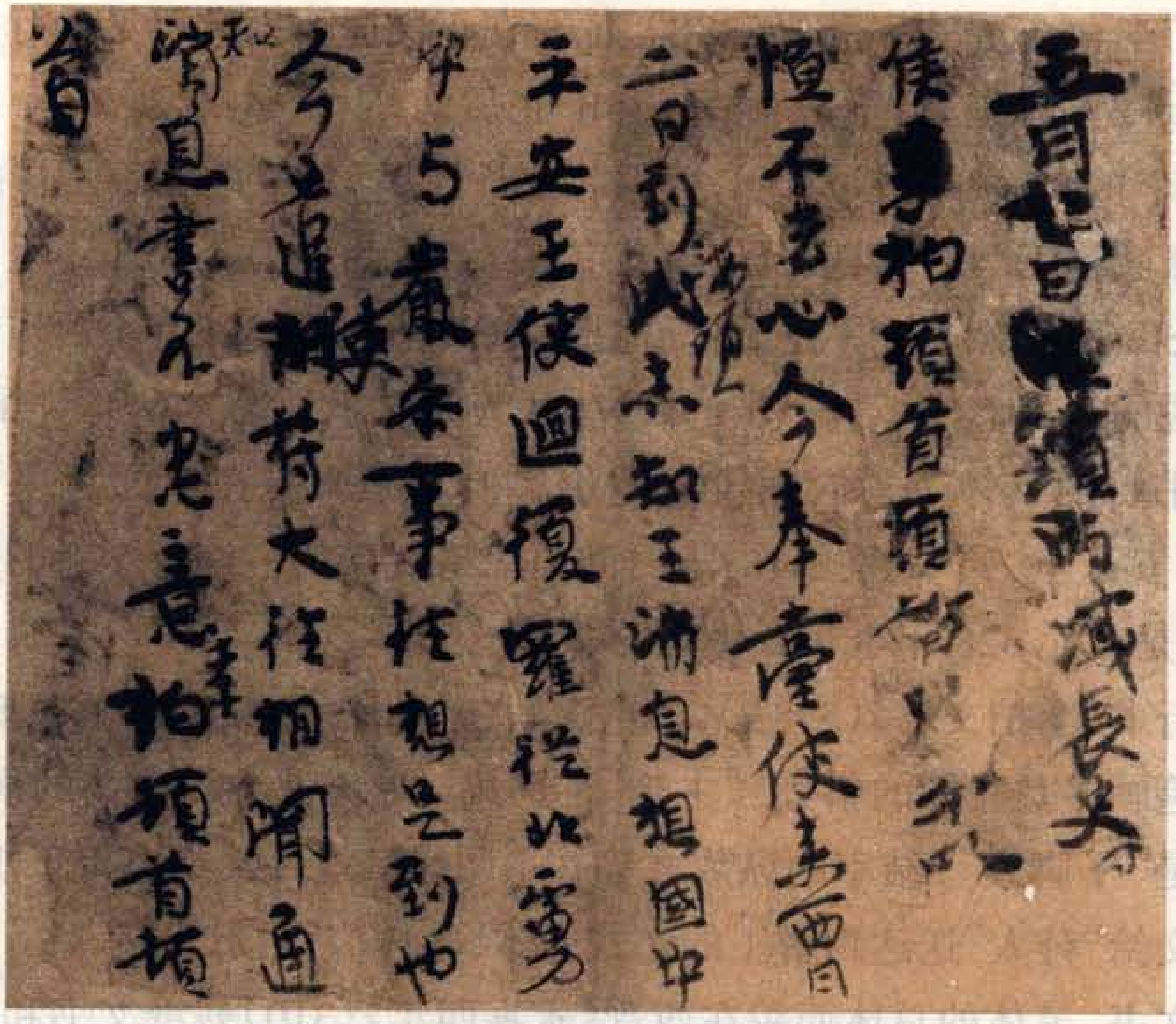
字　　例	墓葬编号
自、日、召、梁、竟、廿(4)	阿斯塔那 305 号墓
立、弩、郭、月、民、不(28)、明、工(30)、具、并、省、看、知、今、月、下、敕(31)、年(32)、中(33)	哈拉和卓 96 号墓
去、十(52)	阿斯塔那 62 号墓
月、酒、三、次、五(61)、日、加、被(64)、月、去、内(68)、右、人、法(70)、十、具、弓(73)、渊、具、去、春、中(76)	哈拉和卓 91 号墓
追、抚、比、自(109)	哈拉和卓 98 号墓

2. 前凉《李柏文书》(324 — 34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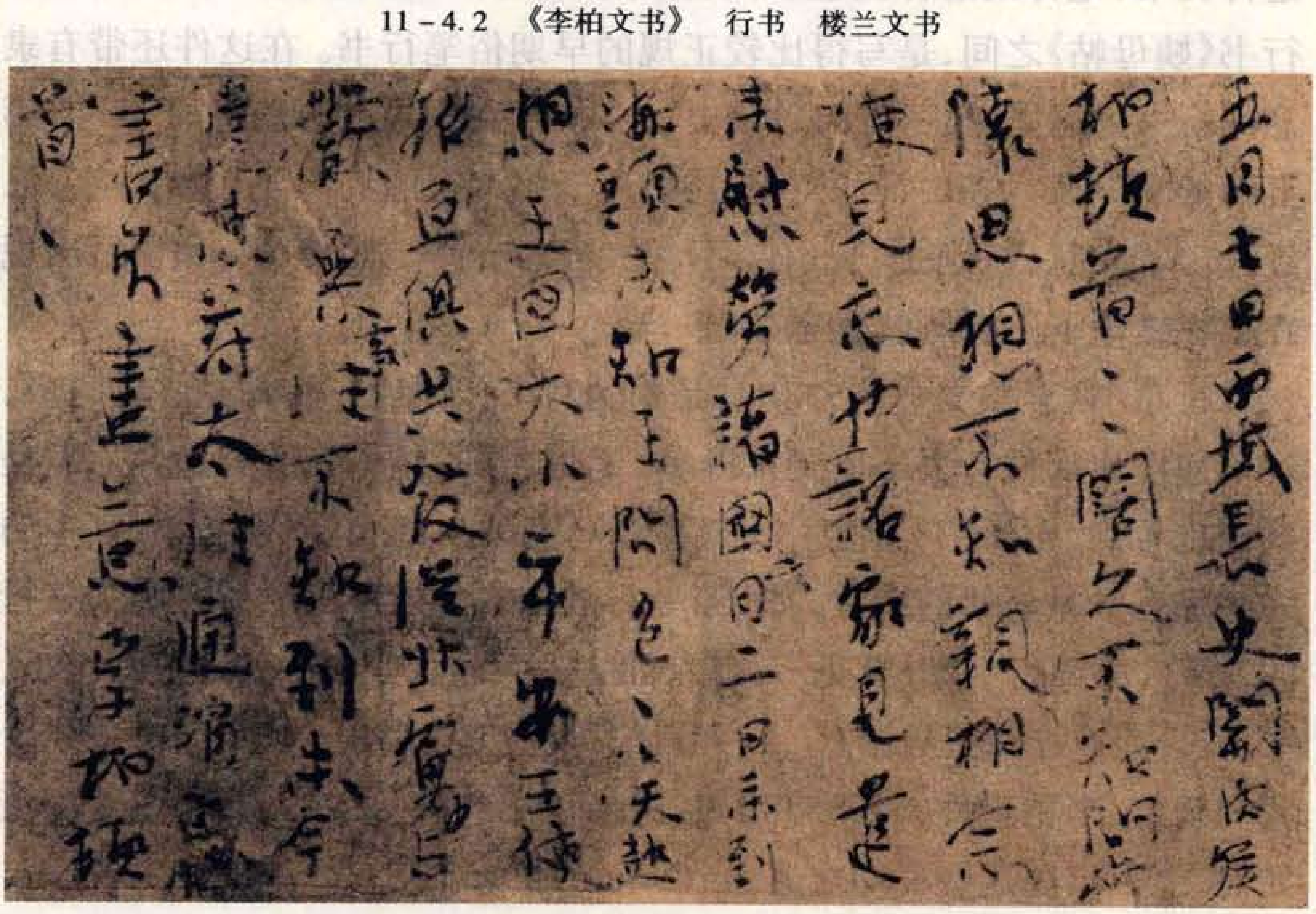
1908 年至 1909 年间，日本西本愿寺派遣的大谷探险队第二次来到我国搜寻古物，在新疆罗布泊发掘出著名的《李柏文书》，首尾完整者 2 件，编号分别是 538A、538B；另有 39 件残片，编为 8001 — 8039 号，分属若干件文书。

两件完整的《李柏文书》，是西域长史李柏写给焉耆王的书信，都是稿本。一件为行书（图 11－4. 2），编号 538A，一件是行草书（图 11－4. 3），编号为 538B。

这两件完整的李柏文书，书体有异，笔画一肥一瘦，从结字和用笔来看，实属一人的手笔，是同一件文书的两份底稿，而且写于同一地点，即书稿中的“海头”。信稿的书写者可能是书吏代草，也可能是李柏的手笔。李柏是凉州牧张骏的“西域长史、关内侯”，官位高，当时西域长史的驻所就在“海头”。由书稿内容知道，李柏欲与焉耆王龙（熙）“通消息”，使者是“苻太”。对比两稿的文字，行书一稿（538A）中，第一行墨去的“海头”，第二行墨去的“李”，在行草书一稿（538B）中都没有出现；行书一稿（538A）中，第四行添改的“海头”，第七行删改的“使”，第八行补



11－4.2 《李柏文书》 行书 楼兰文书



11－4.3 《李柏文书》 行草书 楼兰文书

写的“李”，行草书一稿（538B）都写在正文里。由此可见，行书一稿（538A）书写在前，行草书一稿（538B）在后。

《李柏文书》的书写时间，曾引起中日许多学者的争议。王国维认为写于张骏称王之后，即公元345年；羽田亨认为在公元328年至330年间；松田寿男不同意以上二说，他把时间定在公元328年；西川宁在以上三说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的研究，认为应写于公元346年[8]。虽然《李柏文书》的具体书写时间没有定论，但写于张骏在位的建兴十二年（324）五月至三十四年（346）五月间是没有疑义的。综合学者的研究而言，它是公元328年至346年间的书迹。

行书《李柏文书》（538A），墨色滋润，笔画肥厚，横向笔画左低右高，纵向笔画多是左倾的斜势，“主笔”不明确。字态是左低右高的横斜，字脚多是“平脚式”，结字的纵敛之势并不明显。这件文书写得正规一些，估计交给“苻太”送达焉耆王的正式文本，笔体应该接近这一件。李柏的这件文书，笔体的总体面貌在西晋《永嘉四年》（310）残纸文书和王羲之行书《姨母帖》之间，是写得比较正规的早期俗笔行书。在这件还带有隶意的行书书稿里，第一行的“长、史”，第二行的“侯”，第三行的“不”，第五行的“平、安”，第六行的“与、参、事”，第八行的“知、不、意”等字，已经逸出了隶意；特别是“长、侯、不、平、安、与、事、知”等字，和稍后出现在王羲之笔下“遒媚”的姿态如出一辙。

行草书《李柏文书》（538B），是匆匆写来，干笔枯墨，却是一气呵成，运笔速度比那件行书书稿要快得多，笔势连贯，结构还不够遒紧。但是我们也看到，由于书写速度快，又掺杂草笔，笔势已经趋于纵敛，其中的一些字态颇具新妍的姿致，如：第一行的“侯”，第二行的“久”，第三行的“不”，第四行下端的“见”，第六行的“知、问、天”，第七行的“大、小、平、安”，第八行的“从、与”，第九行的“事、知”，第十一行的“书、李”。我们知道，李柏这件书稿（538B）是誊录行书一稿（538A），并不注意书法如何，笔下出现这些姿媚之迹，当然是无意的流露。

李柏稿书的书作时间，最晚不过公元346年，也比王羲之写于公元

353 年的《兰亭序》早出几年。书写者远在边鄙的河西，或是牧守边镇、效死疆场、周旋西域各国的官员，或是书吏，并非书家文士，写的字有些暗合江南兴起的王书新体，好像是惊人的“天方夜谭”，然而，这是确凿的事实。尽管新妍字在书稿里只是少数，但是一叶知秋，它反映了北方行书书法的演进在公元 4 世纪 40 年代走近了“变革”的门槛，它是行书大变的前兆。而江南出现王羲之新体行书，也是时势使然。

李柏书稿是了解当时北方行书发展的一个重要坐标，具有很高的书法资料价值。

第五节

十六国时期的书家与书风

西晋末年发生“八王之乱”，其后匈奴刘渊、刘聪父子横暴北方，中原的名门士族纷纷迁徙自保，于是出现了中国历史上最大的一次迁徙潮。当时中原士族的迁徙方向，一是投奔镇守建邺（今江苏南京）的琅邪王、镇东大将军，即后来建立东晋的晋元帝司马睿；一是西投雄据凉州的张轨。还有一批士族流离北方各地，迫于生计，出仕割据政权。

1. 北方书家

这里所说的“北方”，是相对江南而言，并不包括西北的凉州地区。十六国时期的北方书门，以清河崔氏、范阳卢氏最为著名。前秦、后燕、西燕、南燕、北凉等政权都有崔、卢人士。

清河崔氏、范阳卢氏是在曹魏时期形成门户的士族，崔悦四世祖崔林、卢谌四世祖卢毓，曹魏时先后位至司空[34]。世传儒业是士族门户的重要特点，崔卢二门的儒业，都是承马融、郑玄之学[35]。《三国志》卷十二《崔

琰传》有记载，略云：

(崔林从兄崔琰)少朴讷，好击剑，尚武事。年二十三，乡移为正，始感激，读《论语》《韩诗》。至年三十九，乃结公孙方等就郑玄学。

卢氏也是学门，卢毓父卢植(子干)“少事马融，与郑玄同门相友”，卢植去世后，曹操称他“名著海内，学为儒宗”[36]。

有关崔、卢书法的传承情况，《魏书》卷二十四《崔玄伯(宏)传》有明确的记载：

玄伯(本名宏，避孝文帝讳而以字行)祖悦与范阳卢谌，并以博艺著名。谌法锺繇，悦法卫瓘，而俱习索靖之草，皆尽其妙。谌传子偃，偃传子邈；悦传子潜，潜传玄伯。世不替业。故魏初重崔、卢之书。

《魏书》卷四十七《卢渊传》也有记载：

初，(卢)谌父志法锺繇书，传世累业，世有能名。至邈以上，兼善草迹。渊(卢玄孙)习家法，代京宫殿多渊所题。白马公崔玄伯亦善书，世传卫瓘体。魏初工书者，崔、卢二门。

根据这两则史料，可以排列出西晋至十六国末叶的北魏初年这一百年间崔、卢书法的传承世系：

清河崔氏成为书门始于崔悦，历四世：崔悦 — 崔潜 — 崔玄伯(宏) — 崔浩；

范阳卢氏成为书门始于卢志，积五世：卢志 — 卢谌 — 卢偃 — 卢邈 — 卢玄。

卢谌(284 — 350)与崔悦同辈[37]，由此推测，“(卢)志法锺繇书”是在西晋前期，正是锺书大盛之时；“(崔)悦法卫瓘”则在卫派流行的西晋中

期以后。卢氏成为书门早于崔氏。

西晋时锺、卫是书坛上并峙的两大流派，锺派长于八分隶书、正书和行书；卫门擅长古文、鸟篆、隶草。崔氏和卢氏的书法分野，大抵也是如此。

那时草书极其盛行，为什么家法渊源不同的崔、卢“俱习索靖之草”？我们知道，卫瓘也擅长草书，与索靖齐名，两人的草书都与汉魏之际被奉为“草圣”的张芝有关。论者谓“瓘得伯英筋，靖得伯英肉”，似乎有肥瘦之别。按南朝人所谓“古肥今瘦”的标准判断，索靖的草书要比卫瓘古质；若以张芝草书为标准，虽然卫、索草书都有变化，但索靖是“传”张芝的章草，大概草法比卫瓘改制的“草稿”体正宗一些。崔氏宗法卫派却“习索靖之草”的原因恐在于此。卢氏取法锺派，而锺繇不善草书，所以卢氏“习索靖之草”。崔、卢皆习索靖草书，和他们取法锺、卫一样，也是趋从名家，甚至可以说，名义上是习索靖草书，实际上是“爱屋及乌”，草圣张芝才是他们的仰慕所在。

十六国时期，崔氏书家有：崔悦、崔潜、崔玄伯祖孙三人；卢氏有卢谌、卢偃 、卢邈祖孙三人。《晋书》卷四十四《卢钦传附卢谌》记载了卢谌与崔悦流徙的命运，略云：

> 谌字子谅，清敏有理思，好《老》《庄》，善属文……洛阳没，随志北依刘琨，与志俱为刘粲所虏。粲据晋阳（今山西太原），留谌为参军。琨收散卒，引猗卢骑还攻粲。粲败走，谌得赴琨，先父母兄弟在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者，悉为刘聪所害。琨为司空，以谌为主簿，转从事中郎。琨妻即谌之从母，既加亲爱，又重其才地。
>
> 建兴（313 — 316）末，随（刘）琨投段匹磾。匹磾自领幽州，取谌为别驾。匹磾既害琨，寻亦败丧。时南路阻绝，段末波在辽西，谌往投之。元帝之初，末波通使于江左……累征谌为散骑中书侍郎，而为末波所留，遂不得南渡。末波死，弟辽代立，谌流离世故且二十载。
>
> 石季龙破辽西，复为季龙所得，以为中书侍郎、国子祭酒、侍中、中

书监。属冉闵诛石氏，谌随闵军，于襄国（今河北邢台西南）遇害，时年六十七，是岁永和六年（350）也。

谌名家子，早有声誉，才高行洁，为一时所推。值中原丧乱，与清河崔悦、颍川荀绰、河东裴宪、北地傅畅并沦陷非所，虽俱显于石氏，恒以为辱。谌每谓诸子曰："吾身没之后，但称晋司空从事中郎尔。"

《卢谌传》附记了崔悦的行踪："悦字道儒，魏司空林曾孙，刘琨妻之侄也。与谌俱为琨司空从事中郎，后为末波左史。没石氏，亦居大官。"卢谌与崔悦都是刘琨妻从子侄，可见崔卢在西晋已经结姻。

十六国时期崔、卢名家的书迹，崔潜的书法传至北朝后期。《魏书·崔玄伯传》记载：

始玄伯父潜为兄浑诔手笔草本，（北魏）延昌初（约512），著作佐郎王遵业买书于市而遇得之。计诔至今，将二百载，宝其书迹，深藏秘之。（东魏）武定中（543 — 550），遵业子松年以遗黄门郎崔季舒，人多摹拓之。左光禄大夫姚元标以工书知名于时，见潜书，谓为过于己也。

辛谧也是十六国前期的有名书家。《晋书》卷九十四《隐逸传》有记载，略云：

辛谧字叔重，陇西狄道人也。父怡，幽州刺史，世称冠族。谧少有志尚，博学善属文，工草隶书，为时楷法。性恬静，不妄交游……永嘉（307 — 313）末，以谧兼散骑常侍，慰抚关中。谧以洛阳将败，故应之。及长安陷没于刘聪，聪拜太中大夫，固辞不受。又历石勒、季龙之世，并不应辟命。虽处丧乱之中，颓然高迈，视荣利蔑如也。及冉闵僭号（350），复备礼征为太常……因不食而卒。

北方僧侣有善书者。梁慧皎《高僧传》卷六略云：

> 释僧肇，京兆人，家贫以佣书为业，遂因缮写，乃历观经史，备尽坟籍。爱好玄微，每以《庄》《老》为心要……著《涅槃无名论》……论成之后，上表于姚兴……即敕令缮写，班诸子侄，其为时所重如此。晋义熙十年（414）卒于长安，春秋三十有一矣。

僧侣中还有通古文字者。梁慧皎《高僧传》卷五略云：

> 释道安，姓卫氏，常山扶柳人也，家世英儒，早失覆荫，为外兄孔氏所养。年七岁读书，再览能诵，乡邻嗟异。至年十二出家，神智聪敏，而形貌甚陋，不为师之所重。驱役田舍，至于三年……后为受具戒，恣其游学，至邺入中寺，遇佛图澄……因事澄为师。
>
> 安外涉群书，善为文章。长安中，衣冠子弟为诗赋者，皆依附致誉。时蓝田县得一大鼎，容二十七斛，边有篆铭，人莫能识，乃以示安，安云："此古篆书，云鲁襄公所铸。"乃写为隶文。又有人持一铜斛于市卖之……边有篆铭……（苻）坚以问安，安云："此王莽自言出自舜，皇龙集戊辰，改正即真，以同律量，布之四方，欲小大器钧，令天下取平焉。"

2. 凉州书家

西晋时期，敦煌仍然是西北的重镇。永宁初（301），张轨出为护羌校尉、凉州刺史。在他牧守西州期间，平鲜卑，又败刘聪于河东。京师有歌谣曰："凉州大马，横行天下。"惠帝朝，贾后弄权，秘书监缪世徵、少府挚虞说："天下方乱，避乱之国惟凉土耳。"[38]

十六国时期，不少中州士人为避乱来到以敦煌为中心的西州地区。敦煌人索统"少游京师，受业太学，博览经籍，遂为通儒"，又通晓"阴阳天文，善术数占候"，惠帝时为司徒府郎中，知天下将乱，回到敦煌。年七十五，卒于家，则十六国前期索统还在世[39]。索统与索靖同族，当擅长

书法。世间传有《太上玄元道德经残卷》,后署"建衡二年庚寅五月五日敦煌郡索统写已"[40],露出了作伪的大破绽。建衡是江南吴末帝年号,当时西晋尚未平吴,索统如何能用吴国年号?作伪者以为"术数"与"道家"同流,伪造《道德经》附会在索统的笔下,岂不知索统自"少游京师"到任西晋司徒府郎中,一生未到江南。这卷写经的笔体写法亦不古,显然是伪造的卷子。

当时凉州书家以陈留江氏最著名,这一家族在永嘉大乱时徙居凉州。《魏书》卷九十一《江式传》记载:

> 六世祖(江)琼,字孟琚,晋冯翊太守,善虫篆、诂训。永嘉大乱,琼弃官西投张轨,子孙因居凉土,世传家业。祖彊,字文威,太延五年(439),凉州平,内徙代京。上书三十馀法,各有体例,又献经史诸子千馀卷,由是擢拜中书博士。

江氏在凉州所传文字、书法之学,师于卫氏。江式《论书表》说及:

> 臣六世祖琼家世陈留,往晋之初,与从父兄应元(江统)俱受学于卫觊,古篆之法,《仓》《雅》《方言》《说文》之谊,当时并收善誉。而祖官至太子洗马,出为冯翊郡,值洛阳之乱,避地河西,数世传习,斯业所以不坠也。世祖(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太延(435-440)中,皇威西被,牧犍内附,臣亡祖文威杖策归国,奉献五世传掌之书,古篆八体之法,时蒙褒录,叙列于儒林,官班文省,家号世业。

卫氏书学在十六国时期一直有传人,西州是陈留江氏,北方是清河崔氏。所以,古篆之法在十六国、北魏时代一直传习不绝。

3. 十六国书风评议

自晋室南迁,"割据之形既成,南北之局已肇"。公元4世纪的中国,

东晋偏安江南，有二王新体的问世和流行。在北方，裂土割据的政权林立，此起彼伏，更迭频繁 —— 前秦时曾经出现了短暂的统一，淝水之战以后顷刻瓦解。在这样的环境中，北方的文化建设与发展也就无从谈起，书法进程大大落后于东晋。

十六国时期的大量书迹表明了一个事实，当时北方的书风是以汉魏书法传统为主脉，或者说，是西晋书风的延续。虽然乏“新”可陈，但是，如果我们以平等观来看待趣尚渐殊的南北书风，应该承认，因了清河崔氏、陈留江氏的“数世传习”，汉魏“古篆八体之法”的正脉在北方得到保存。

十六国时期，文化艺术的传承主要依赖少数文化士族的家学及其固有的声望，书法依然是一种与文字学问相表里的艺能。在“胡族”政权的夹缝中生存的北方士族，学问与书艺的意义与作用，不仅是维持高贵门第的一种标志，而且是安身立命的凭借，更是他们“故国神游”的精神寄托所在。

十六国时期重建文化的努力不能说完全没有，由于交错的各个政权更迭频繁，时断时续。北魏统一北方中国之后，才得以逐步实现文化的重建，而发展的方向却是看齐南朝。

---

① 本章所述十六国概况，多引据唐长孺《十六国》，见《中国大百科全书·历史卷》(Ⅱ)，第 922 — 928 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2 年。

② 见《金石录》卷第二。该书卷二十《邓艾碑跋》称：“盖晋初立。”清朝金石家瞿中溶《古泉山馆金石文编》“邓太尉祠碑”条说：“赵氏《金石录》有方城侯《邓艾碑》，不著年代，亦不言在何地，其跋下注晋时立，亦不言何人。此文中则云：太尉邓公祠，张冯翊所造”云云，显然是指认赵氏所见《邓艾碑》为前秦《邓太尉祠碑》。又，欧阳修《集古录跋尾》卷四录有《魏邓太尉碑》。近人杨殿珣编《石刻题跋索引》将欧阳修、赵明诚所见的《邓太尉碑》列为前秦碑刻。陆增祥《金石续编》、《八琼室金石补正》录有《邓太尉祠碑》碑文，其定名为《邓能进(邈)修邓太尉祠碑》，而《金石录》称其题额为“魏使持节征西将军方城侯邓公之碑”。

③ 1999年春在河北元氏县出土，见刘恒《新出土石刻拓本题跋二则·〈元氏县界封刻石〉拓本跋》，刊《书法丛刊》2000年第3期。

④ 1998年4月河南安阳县出土，见《中国文物报》1998年6月28日。

⑤ 《崔遹墓志》，同出两块，石残。一块称其籍贯为“河东武城”，一块为“清河东武城”。见《辽宁文物》1980年第1期。

⑥ 《吕宪墓表》，六行，满行六字，凡三十五字，文曰：“弘始四年十二月乙未朔廿七日辛酉，秦故辽东太守略阳吕宪葬于常安北陵，去城廿里。”弘始四年十二月乙未朔廿七日辛酉，在公元403年初，后凉未灭。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辽东太守吕宪墓表》云：吕氏是后凉氐人，乃吕纂从叔，继吕纂之位的吕隆“以神鼎元年（401）降秦，秦拜隆为使持节镇西大将军、都督河西诸军事、凉州刺史、建康公。隆遣母弟爱子，文武旧臣慕容筑、杨颖、史难、阎松等五十馀家入秦为质，吕宪盖在五十馀家之内，故系于秦而葬于常安也。常安即长安”。王莽时，改长安为常安，后复旧，姚秦时又改为常安。此石清光绪年间在西安出土，流失日本，藏京都书道博物馆。

⑦ 笔者友人唐吟方曾示后秦《吕他墓表》拓本印件，亦圆首碑形，格式、笔体一如《吕宪墓表》，五行，满行七字，凡三十五字，文曰：“弘始四年十二月乙未朔廿七日辛酉，秦故幽州刺史略阳吕他葬于常安北陵，去城廿里。”继而《文物》1997年第4期发表陕西咸阳市渭水区文物局李朝阳《吕他墓表考述》，云：《吕他墓表》通高65厘米，下宽34厘米，70年代在咸阳市渭水区密店镇东北原畔发现。《中国文物报》2001年6月24日第3版报道，《吕他墓表》于1998年入藏西安碑林。

⑧ 见图文对照本《吐鲁番出土文书》（壹），唐长孺主编，文物出版社，1992年。

⑨ 见戴春阳、张珑《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第100—122页，文物出版社，1994年。

⑩ 饶宗颐《敦煌出土镇墓文所见解除惯语考释——〈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序》，《敦煌吐鲁番研究》第六卷，第13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

⑪ 见《“北凉体”析——探讨书法的地方体》，刊《书法丛刊》1993年第4期。

⑫ 王壮弘《增补校碑随笔》：此碑原在陕西白水县史官村仓颉庙，清朝乾隆初年佚。1920年在拆除仓颉庙前影壁时发现。

⑬ 见陕西三秦出版社1985年出版《苻秦建元四年产碑》附康有为（1858—1927）题跋，验其字迹，确为康氏晚年之作。

⑭ 关于吐鲁番地区的历史沿革，引据王素《高昌史稿·统治篇》，第105—254页，文物出版社，1998年。

⑮⑱ 刘绍刚、王素《十六国时期高昌郡书法简论》，刊《书法丛刊》1992年第4期。

⑯ 此件残文书出土于吐鲁番阿斯塔那59号墓，无纪年，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5页。该墓出土的有纪年文书皆属北凉时代，起自公元399年，止于公元423年。此件文书既是古籍抄本，当不晚于公元423年。

⑰ 《秀才对策文》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91号墓，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57—60页。

⑲ 北魏灭北凉之后的公元443年，沮渠无讳建立北凉流亡政权，用承平年号，次年，无讳死，弟沮渠安周代立，沿用承平年号，公元460年，安周为柔然所杀，国灭。北凉流亡政权凡十八年。

⑳ 《中国美术全集·书法篆刻编2·魏晋南北朝书法》的著录，将中国历史博物馆收藏的两件《优婆塞戒经残卷》定为"北凉"，将北京图书馆（现为国家图书馆）收藏的《摩诃般若波罗蜜经》定为"晋"。

㉑ 此卷现藏英国伦敦大英博物馆，编号S. 1427。

㉒ 此卷现藏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编号P. 2110。

㉓ 唐朝时，官抄经卷的管理最为严格完备。现藏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编号P. 2644）的《妙法莲华经卷三》（672），为朝廷监抄的经卷，卷尾题记有十一行之多，登录抄经时间、经生姓名、用纸数量、初校人姓名、再校人姓名、三校人姓名、详阅人姓名（凡四人，分署）、主管人姓名（凡二人，分署）。

㉔ 北凉《马受条呈为出酒事》（422）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91号墓，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61页。

㉕ 北凉《箱直杨本生辞》（425）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91号墓，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61页。

㉖ 《义和二年残文书》（432）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96号墓，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35页，著录为北凉义和二年物。据该书披露的哈拉和卓96号墓出土的文书，未见类似此种楷书者，使人生疑。又，唐朝时吐鲁番地区的高昌国麴氏时期曾用义和年号（614—619）。也许此件为公元7世纪的书迹。

㉗ 《某人为失耕事》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98号墓，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107页，著录云："本墓所出文书无纪年，从墓葬形制、同出文

物以及文书书法风格看，当属十六国时期。”

㉘ 《某人上主将残辞》出土于吐鲁番阿斯塔那1号墓，无纪年，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8页，当属十六国时期书迹。

㉙ 《刘彦明启》出土于哈拉和卓91号墓，无纪年，图版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5页，当属十六国时期书迹。

㉚ 见《敦煌祁家湾》第115页，文物出版社，1994年。

㉛ 这些吐鲁番出土的十六国行书，分别见于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4、12、28、30、31、47、62、66、85、88页。

㉜ 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4、9、12、14、31、32、39、62、63、65、66、67、69、70、71、79、80、83页。

㉝ 学术界关于《李柏文书》书写时间的争议，王素《高昌史稿·统治编》(文物出版社，1998年)第三章第一节有详细的介绍。《晋书》卷八十六《张骏传》记载："时骏尽有陇西之地，士马强盛，虽称臣于晋，而不行中兴正朔。"又云："西域长史李柏请击叛将赵贞，为贞所败。议者以柏造谋致败，请诛之。骏曰：'吾每以汉世宗之杀王恢，不如秦穆之赦孟明'竟以减死论，群心咸悦。"

㉞ 《三国志》卷二十四《崔林传》记载，崔林为司空在明帝景初三年(239)；同书卷二十二《卢毓传》记载，卢毓为司空在高贵乡公甘露元年(256)。

㉟ 东汉时，今文学在官，古文学在民，马融学通古今，郑玄传之，东汉中期以后，马郑之学普遍流行于北方。见唐长孺《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第63—68页，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

㊱ 《三国志》卷二十二《卢毓传》注引《续汉书》。

㊲ 《晋书》卷四十四《卢钦传附卢谌》云：刘琨妻即卢谌从母，崔悦乃刘琨妻之侄。《魏书》卷三十五《崔浩传》说"浩母卢氏，(卢)谌孙"。按此推算，卢志长崔悦一辈，他生当西晋前期。

㊳ 《晋书》卷八十六《张轨传》。

㊴ 《晋书》卷九十五《索统传》。

㊵ 此卷写经图版刊于日本《书道全集》第三卷(平凡社，1959年)，云：原为李盛铎藏品，李氏殁后归顺德画家张虹，现在香港。第一行有"木斋审定"篆书朱文印，卷末有"德化李氏凡将阁珍藏"篆书印，朱文。此卷卷尾有黄宾虹、叶公绰题跋，今藏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美术馆。

第十二章

北魏书法、书家及书风的演变

北魏是鲜卑族拓跋珪建立的封建王朝，自公元386年建国，到公元534年分裂为东魏和西魏，历一百四十九年。

北魏建国前，拓跋部落已有一段漫长的历史。拓跋氏的原住地在今天大兴安岭北部的嘎仙洞附近。东汉时南迁到今内蒙呼伦湖一带，住了七代，其中被北魏尊为“始祖神元皇帝”的力微一支游牧到今内蒙和林格尔的云中盛乐。公元258年，拓跋氏已拥有“控弦骑士二十万”。中原大乱的公元310年，拓跋族酋长应西晋并州刺史刘琨之邀，参与西晋王朝的内战，其部落进驻今山西雁北一带，拓跋猗卢被西晋封为代公，公元315年封为代王。公元338年，深受汉文化浸润的什翼犍在今山西北部的繁峙即代王位，公元340年定都云中盛乐。这是拓跋氏第一次建国。公元376年，前秦苻坚出兵二十万灭代国，拓跋部落避居到阴山以北。

公元386年，什翼犍之孙拓跋珪乘苻秦淝水战败而瓦解的机会，纠合旧部，在塞上重建代国，改国号为魏，史称北魏，亦称拓跋魏、元魏、后魏。公元398

年，拓跋珪定都今山西大同东北的平城，即皇帝位，是为道武帝。

平城作为北魏的首都长达九十六年(398 — 494)。在此期间，拓跋氏由游牧状态进入“分土定居”的生活，由游牧经济转向农业经济，社会形态由氏族制跃入封建制。通过征伐战争，北魏不断从中原、蒙古草原和西北地区迁徙人口充实平城，使平城成为朔北最大的都会。公元439年，太武帝拓跋焘统一了黄河流域，结束了长达百余年的十六国分裂割据局面；并挥师南下，经略江淮，兵锋直抵今江苏六合的瓜步。北魏强盛之时的版图，北至大漠，西渐新疆东部，东北达辽河，南抵江淮，前后与江南的宋、齐、梁三朝对峙，形成了南北朝的局面，其实力已经压倒南方。

公元494年，孝文帝以南征的名义迁都洛阳。迁都以前，孝文帝已经进行了一系列的“改制”，使北魏皇权摆脱了鲜卑贵族的控制，提高了汉族士人的地位，促进了民族的融合。就当时的形势而言，迁都洛阳是解决北方严重粮荒的一种办法，而且北魏还面临着北方柔然人的侵袭，这时南齐的国力却不敌北魏，迁都是避害趋利的选择[①]。

北魏以洛阳为首都凡四十年(494 — 534)。迁都洛阳之后，北魏的汉化改制更加彻底，完成了封建化的历程，加强了皇权，“胡汉统治阶级之间的隔阂融化在门阀制度里”。鲜卑贵族和汉族高门合流，垄断了选官授爵的权力，导致了文武分途、崇文鄙武的重要变化，作为北魏政权基础的军将、士兵的地位迅速恶化，结果引发文武之争，激起事变。而吏治的腐败，各级官僚的聚敛无度、卖官鬻爵、贪污腐化，使各种矛盾激化，离心离德之势终于酿成“六镇起义”，此后河北、山东、关陇起义接踵而来，强烈的社会震荡使北魏政权土崩瓦解，裂为东魏、西魏两个名义上的拓跋氏政权。

第一节

北魏的"汉化"与文字及书法

拓跋氏是草原民族，在马背上得天下，当其君临封建关系早已确立的中原地区后，统驭之术不得不发生变化，开始了"汉化"的历程。可以说，北魏王朝的历史，就是一部汉化的历史，由不自觉的汉化到自觉的汉化。

1. 北魏的汉化历程

拓跋珪称帝之初的皇始元年（396），北魏"初建台省置百官，封拜公侯、将军、刺史、太守，尚书郎以下悉用文人"，以经略中原。天兴元年（398）迁都平城之初，就"模邺、洛、长安之制"，"营宫室，建宗庙，立社稷"；"令五经群书各置博士，增国子太学生员三千人"；又"集博士儒生，比众经文字"，采用"义类相从"的方法编定了一部四万余字的《众文经》，并且下《辛亥诏》：

> 诏尚书吏部郎中邓渊典官制，立爵品，定律吕，协音乐；仪曹郎中董谧撰郊庙、社稷、朝觐、飨宴之仪；三公郎中王德定律令，申科禁；太史令晁崇造浑仪，考天象；吏部尚书崔玄伯总而裁之。[②]

公元426年，"起太学于城东，祀孔子，以颜渊配"。公元444年，太武帝下《庚戌诏》："自王公已下至于卿士，其子息皆诣太学。"公元466年，"初立乡学，郡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公元486年，孝文帝下诏修建明堂、辟雍[③]。公元489年，平城立孔子庙。北魏平城时期实

施的种种文教政策，表现出统治者服膺汉族文明的态势。

北魏前期的三代帝王中，明元帝拓跋嗣尤其推奖儒学。《魏书·太宗纪》记载：

> 帝礼爱儒生，好览史传，以刘向所撰《新序》《说苑》于经典正义多有所阙，乃撰《新集》三十篇，采诸经史，该洽古义，兼资文武焉。

《魏书·燕凤传》还记载，明元帝朝，“博综经史，明习阴阳谶纬”的燕凤与“崔玄伯、封懿、梁越等人入讲经传，出议朝政”。明元帝“素服寒食散，频年发动”，三十二岁去世。在他去世的前几个月，还到东汉、曹魏、西晋故都洛阳“观石经”。

公元493年，孝文帝也到洛阳“观石经”，他的汉化程度又超过明元帝，《魏书·高祖纪》称他：

> 雅好读书，手不释卷。五经之义，览之便讲，学不师受，探其精奥。史传百家，无不该涉。善谈庄、老，尤精释义。才藻富赡，好为文章，诗赋铭颂，任兴而作。有大文笔。马上口授，及其成也，不改一字。自太和十年(486)以后诏册，皆帝之文也。自馀文章，百有馀篇。

任城王元澄曾向孝文帝第二子元恪谈到孝文帝读书的情况：“臣每于侍坐，先帝未常(尝)不以书典在怀，礼经为事，周旋之则，不辍于时。”④

北魏的汉化进程正是在孝文帝亲政之后得以快速地推进。我们从《魏书》大量的记载可以看到，皇室和鲜卑贵族子弟的汉化程度，太和前后大不一样。太和以前，鲜卑贵族子弟崇尚健壮勇猛，以弓马骑射为能事⑤；太和以来，特别是迁都洛阳之后，尚武之风大衰，转而崇尚儒业，王公子弟多文才之士，著名者，如元澄之子元顺，十六岁“通杜氏《春秋》，恒集门生，讨论同异”，“笃志爱古”，“家徒四壁”，“止有书数千卷而已”，著有“《帝录》二十卷，诗赋表颂数十篇”⑥。临淮王元昌之子元彧，“少与

安丰王（元）延明、中山王（元）熙以宗室博古文学齐名"[7]。拓跋宗室宴集，也仿学汉人士族那样赋诗为戏，《魏书·任城王传附元澄》记载：

> 时诏延四庙之子，下逮玄孙之胄，申宗宴于皇信堂，不以爵秩为列，悉序昭穆为次，用家人之礼。高祖（孝文帝）曰："行礼已毕，欲令宗室各言其志，可率赋诗。"特令（元）澄为七言连韵，与高祖往复赌赛，遂至极欢，际夜乃罢。

鲜卑民族的汉化过程，与部落贵族政治向皇权政治转变的趋势相伴，与国家体制的封建化进程同步。鲜卑人用武力征服了中原地区，建立了国家政权，但他们在文化方面却归附汉人士族所代表的儒学传统。

北魏的汉化，是鲜卑人分土定居之后的情势所迫。统治者为了实施有效的行政管理，必须与当时北方最有势力的汉人士族合作，因为这些大族在当地结聚着政治、经济上的势力，许多还是以儒业传家的文化高门。北魏统治者与汉人士族的合作，不仅有着"利用"汉人士族的一面，也存在着被汉人士族拥有的儒学传统"同化"的另一面。汉化就是同化，于是就有了"汉化"与"反汉化"的较量，这是两种文化传统的较量。因此，北魏汉化的进程并非一帆风顺，"崔浩事件"就是一段曲折。

北魏初年，崔浩（381 — 450）与父亲崔玄伯（? — 418）进入北魏政权，备受礼遇，明元帝时，"每至郊祠，父子并乘轩轺，时人荣之"。清河崔氏是当时北方第一盛门，最为著名的儒学大族，崔浩"少好文学，博览经史，玄象阴阳，百家之言，无不关综，研精义理，时人莫及"。明元帝读经书，常由崔浩教授。因为他善阴阳术数，明元帝南征以他为"谋主"。太武帝经营中原，对崔浩是言听计从，他在一次数百人的宴会上盛赞崔浩"其胸中所怀，乃逾于甲兵"，"前后克捷，皆此人导吾令至此也"。太武帝敕令尚书："凡军国大计，卿等所不能决，皆先咨浩，然后施行。"[8]

太武帝朝，崔浩尊位司徒，但下令诛杀崔浩者正是太武帝。《魏书·崔浩传》记载：

> 真君十一年(450)六月诛浩，清河崔氏无远近，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皆浩之姻亲，尽夷其族。初郄标等立石铭刊《国记》，浩尽述国事，备而不典。而石铭显在衢路，往来行者咸以为言，事遂闻发。有司按验浩，取秘书郎吏及长历生数百人意状。浩伏受赇，其秘书郎吏已下尽死。

这就是著名的"崔浩事件"。祸因似乎是崔浩"尽述国事，备而不典"，但崔浩办事向来谨慎，《魏书》本传说他为人书写《急就章》，"必称'冯(凭)代强'，以示不敢犯国，其谨也如此。"《急就章》是汉代编写的识字书，"冯代强"句，汉写本作"冯汉强"，晋写本作"冯晋强"，崔浩事北魏，北魏国号旧称"代"，崔浩应时变通，写作"冯代强"，表示不敢犯国。

崔浩有功于北魏，又忠直谨慎，他的被杀，根本原因在于他要恢复儒家的政治思想，建立高官和儒学合一的贵族政治。《魏书·卢玄传》说道：

> (崔)浩大欲整齐人伦，分明姓族。卢玄劝之曰："夫创制之事，各有其时，乐为此者，讵几人也？宜其三思。"浩当时虽无异言，竟不纳，浩败颇亦由此。

崔浩是北方儒家大族的领袖，他的"整齐人伦"是主张以个人才智取士，而人伦的优劣是依据儒学来判断；"分明姓族"即看重家族门第，而家族的高卑是根据官爵来确定。崔浩选举取士，不但重门第，还重视个人的儒学才智。按崔浩的选举标准取士，鲜卑民族不仅要被汉族文明同化，而且行政的权力要落入汉人士族手中，从而触怒了据有政治地位而无学术文化的鲜卑贵族阶层。为官吏的选举，他与太子拓跋晃发生过争论，与太武帝也有矛盾。鲜卑贵族利用太武帝"果于诛杀"的性格，以"讪鄙国化"为借口，除掉了崔浩及其家族，并且株连其他北方的儒学士

族，恨不得赶尽杀绝。

北魏前期，鲜卑人的汉化是不自觉的，当汉化触犯到他们的特权利益时，他们的抵制汉化却是自觉的。"崔浩事件"说明那时鲜卑人反汉化的势力超过了实行汉化的北方儒学士族的力量。

但是，既然鲜卑统治者已经实行了建立在"分土定居"基础上的行政管理体系，汉化已是不可逆转的大趋势。太和年间，孝文帝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汉化改制，而彻底汉化的政策是在迁都洛阳之后推行的，内容有："革衣服之制"，禁止胡服和袒裸之俗；改变鲜卑人的籍贯，"代人南迁者，悉为洛阳人"，而且规定"死葬洛阳，不得还北"；以单音汉语为"正音"，禁止说鲜卑复合语；改鲜卑的复姓为汉人的单姓，皇族拓跋氏改姓元氏[9]，其他鲜卑贵族，达奚氏改为奚氏，丘穆陵氏改为穆氏，步六孤氏改为陆氏，贺赖氏改为贺氏，独孤氏改为刘氏，贺楼氏改为楼氏，勿忸于氏改为于氏，尉迟氏改为尉氏；对于胡名也改为汉名，如元勰的胡名是"渴言侯"，改为汉名"勰"，字"彦和"，"彦和"是原来胡名"渴言侯"的变音。

孝文帝还提倡鲜卑贵族与汉人士族高门通婚，他为六个弟弟聘妇，其中五人所聘之妇是出自汉族高门的陇西李氏、荥阳郑氏、范阳卢氏。

为了使鲜卑贵族与汉人士族一致，孝文帝还为鲜卑贵族定姓族，以官爵的高卑定出穆、陆、贺、刘、楼、于、嵇(奚)、尉为八姓，视同汉人的高门四姓。

孝文帝的汉化政策意欲使鲜卑贵族向汉人士族转化，并与之合而为一。但是，尽管北魏后期鲜卑贵族子弟尚文之风已盛，却无法达到汉人士族崔、卢、李、郑四姓的儒学文化水准，孝文帝只能通过定姓族来确立鲜卑贵族的门阀地位，与汉族的"四姓"一致起来。他的"定姓族"既是为了胡汉贵族通婚的门当户对，也是作为选举取士的标准。婚姻和选举，孝文帝只重门第而不问个人才识，这与当初崔浩主张的既重门第又强调个人才识的政治理想并不完全一致。那时南方也重门第，却保持了魏晋以来重门第而不废人伦的传统[10]。

2. 北魏的正字

鲜卑人汉化的基础是汉字。长期以来，鲜卑人在广漠的原野上"畜牧迁徙，射猎为业，淳朴为俗，简易为化，不为文字，刻木纪契而已。世事远近，人相传授，如史官之纪录焉"[11]。他们使用汉字，大概在参与中原内战的西晋末年。《魏书·序纪》记载：

> (桓帝猗㐌十年，304年)会(晋)惠帝还洛，(司马)腾乃乞师。桓帝与腾盟于汾东而还。乃使辅相卫雄[12]、段繁，于参合陂西累石为亭，树碑以记行焉。
>
> 十一年，刘渊攻司马腾，腾复乞师。桓帝以轻骑数千救之，斩渊将綦母豚，渊南走蒲子。晋假桓帝大单于，金印紫绶。是岁，桓帝崩。

桓帝猗㐌去世后的公元306年，代国定襄侯卫操在大邗城为猗㐌立碑颂德，这通碑文说到猗㐌与司马腾会盟碑是"铭篆丹书"[13]。立于公元304年的会盟碑，是史籍记载的鲜卑民族树立的最早碑刻，当由归附鲜卑的北方书家书写。

文字从来就是统治者实施王政教化的根本，北魏立国之后当然会加以重视。公元425年，北魏"初造新字千馀"，为此，太武帝下达了整齐文字的诏令，见《魏书·世祖纪》：

> 在昔帝轩，创制造物，乃命仓颉因鸟兽之迹以立文字。自兹以降，随时改作，故篆隶草楷，并行于世。然经历久远，传习多失其真，故令文体错谬，会义不惬，非所以示轨则于来世也。孔子曰：名不正则事不成，此之谓也。今制定文字，世所用者，颁下远近，永为楷式。

当时"颁下远近，永为楷式"的这些"新字千馀"，每字是备"篆隶草楷"四体还是某一体，于史无征。但我们知道，颁布这批"新字"的前两年，太武帝的父亲明元帝曾经亲往洛阳"观石经"，也许那时已经在酝酿"造新

字”，估计参考了还能见到的东汉《熹平石经》和曹魏《三字石经》。所谓“初造”，不是“创制”意义上的造，而是对“传习多失其真”的俗写文字的“错谬”予以订正，制定出标准体，以示“轨则”，便于通行。

正字是专门的学问，历来由通晓古今文字形、音、义的学者从事这项工作，他们还要运用书法技巧写出标准的字范，所以古代正字的学者往往是当时的书法家。由于正字工作兼有学术性和技艺性，当时有能力承担这项工作的只能是北方士族中的学者[14]。

公元439年，北魏平定凉州，一批在西晋末年避乱西州的学者东归平城，其中有文字学家江疆（文威）。他的曾祖江琼，以及江琼从父兄江统（应元），“俱受学于卫觊，古篆之法”[15]。江琼传卫氏字学和书法，“善虫篆、训诂”，江氏在河西“数世传习”，“家号世业”。江疆到平城后向朝廷“奉献五世传掌之书，古篆八体之法”。江氏有大量的藏书，所谓“经史诸子千馀卷”，江疆因为献书而“擢拜中书博士”。北魏太和以前，学业的传授在“中书”，江疆向“中书学生”教授的内容，必是江氏传承于汉魏邯郸淳、卫觊一脉的字学，以及“古篆八体之法”的书艺。

北魏迁都洛阳之后，还进行过一次编辑大型字书的工作，发起者和主持者是江疆孙江式（？—523）。他在公元514年向宣武帝呈交《论书表》，说：

> 夫文字者，六艺之宗，王教之始，前人所以垂后，今人所以识古。故曰：“本立而道生。”孔子曰：“必也正名”，又曰：“述而不作”。《书》曰：“予欲观古人之象。”皆言遵循旧文，而不敢穿凿也。

这是重复东汉许慎《说文解字·叙》中的旧话，是为正字工作的重要性张目。《论书表》还指出了当时文字错讹混乱的状况：

> 皇魏承百王之季，绍五运之绪，世易风移，文字改变，篆形谬错，隶体失真。俗学鄙习，复加虚巧，谈辩之士，又以意说，炫惑于时，难以厘

改……乃曰追来为归，巧言为辩，小兔为黜，神虫为蚕，如斯甚众，皆不合孔氏古书、史籀大篆、许氏《说文》、《石经》三字也。凡所关古，莫不惆怅焉。

这是他要求编辑字书的充足理由，而且迫在眉睫，势在必行。江式还提出了编辑计划，依据历代字书，“纠为一部”四十卷本的字书，“号曰《古今文字》”，方法是：

以类编联，文无重复，统为一部。其古籀奇字、俗隶诸体，咸使班于篆下，各为区别。训诂假借之谊，各随文而解；音读楚夏之声，并逐字而注。

这是一个完整而庞大的编辑计划，得到宣武帝的支持和批准，应江式的请求，给付“所须之书”，派遣“尝习文字”的学士十五人助江式编撰，另给“书生五人，专令抄写”。此书编写了九年，因江式的去世“竟未能成”。

3. 北魏流行的字书

北魏通行的字书，是汉朝以来一直广为流传的《急就篇》。《魏书·崔浩传》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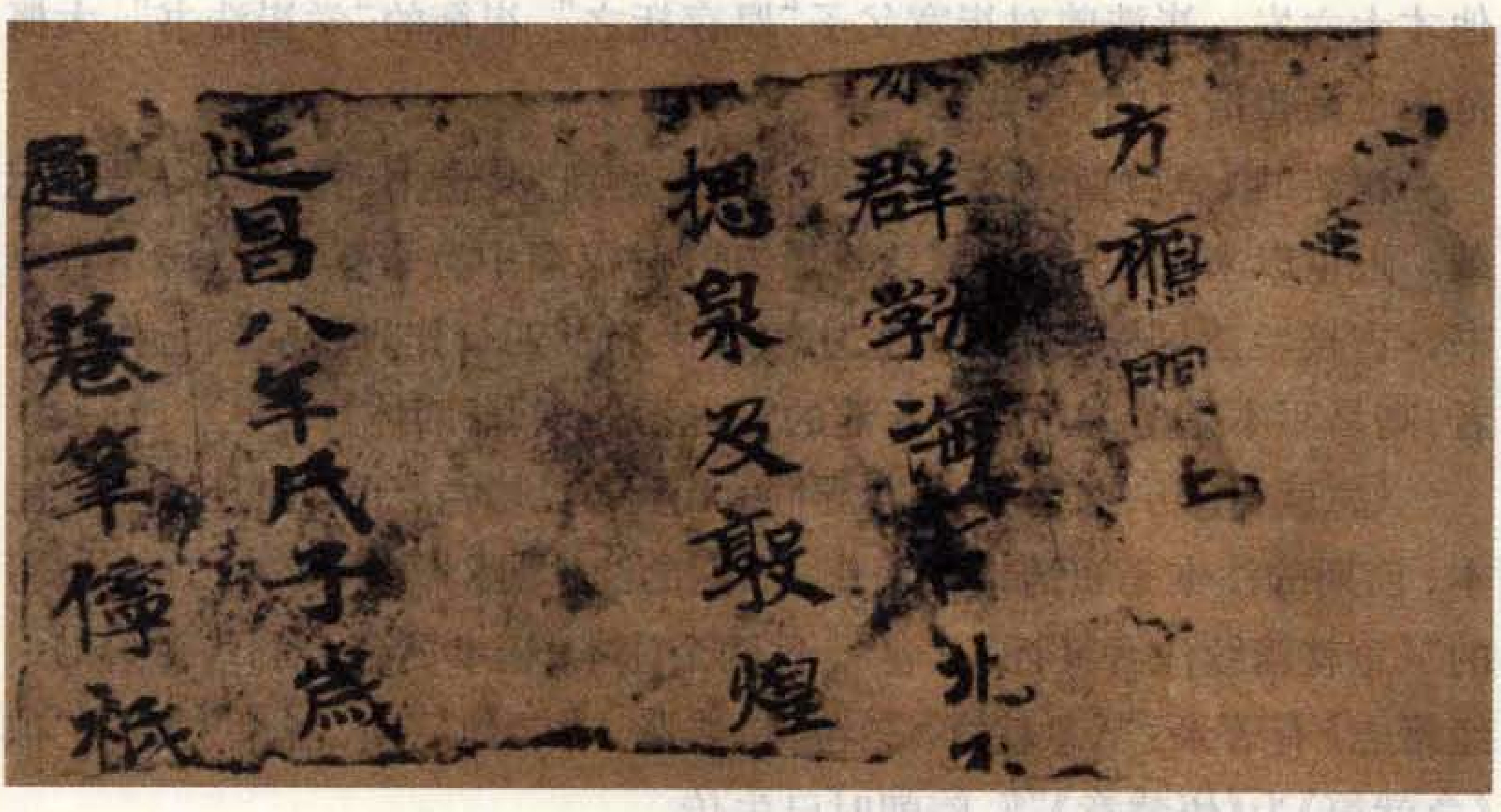
浩既工书，人多托写《急就章》。从少至老，所书盖以百数……浩书体势及其先人，而巧妙不如也。世宝其迹，多裁割缀连以为楷模。

这是北魏前期的情况。《魏书·刘兰传》记载：

刘兰，武邑人。年三十馀，始入小学，书《急就篇》。家人觉其聪敏，遂令从师，受《春秋》《诗》《礼》于中山王保安。家贫无以自资，且耕且学。

刘兰卒于延昌（512 — 515）年间，已是北魏后期。可见北魏时期一直是以《急就篇》为课本。

1960 年在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 337 号墓出土了高昌国"延昌八年戊子岁（568）"写的《急就篇》残纸（图 12 – 1. 1）数段，这一年正当北齐天统四年、北周天和三年，说明北朝后期仍然流行《急就篇》。而此时的南方已经流行一本梁朝新编的字书 —— 集王字《千字文》。



12 – 1. 1　《急就章》残纸　北魏写本

我们在《魏书》中看到，《急就》既有称"篇"者，也有称"章"者，在《隋书 · 经籍志》中则一概称之为《急就章》了。称《急就篇》为《急就章》是在北魏时期，当时人士喜好崔浩的书法，他写的《急就篇》多被"裁割"以为楷模，《急就篇》是分章的，大概当时称裁割者为"章"，全篇者为"篇"，后世不知其别，误以"章"代"篇"了[16]。

《急就篇》是将常用字按类别分章、编成韵文以便记诵的识字书。那时的一切书籍的传播要靠人工抄写，学童读的《急就篇》，也是习字的范本，所以书法家的写本最受重视。唐宋学者记载的《急就》古本，几乎都是著名书家的写本，汉魏有张芝、锺繇，两晋有索靖、卫夫人、王羲之，南朝

是萧子雲，北朝则是崔浩。清河崔氏世代工书，播誉北方，崔浩又是北魏的高官，所以“人多托写《急就章》”。他的书法在北魏广为流传的重要方式，也是书写《急就章》。《魏书·崔宽传》记载：

> 长子衡，字伯玉，少以孝行著称。学崔浩书，颇亦类焉。

崔衡（435—488）于公元439年左右随父自凉州东归平城，崔浩被害，他才十六岁。崔浩曾对崔宽父子“厚存抚之”，崔衡的“学崔浩书”，大概范本也是崔浩写的《急就篇》。

崔浩的《急就篇》书迹，唐朝已无人见到，是楷书还是草书，没有记载。近世以来发现的古代《急就篇》遗迹，汉简中有篆有隶，汉砖中有草书，古楼兰遗址发现的西晋文书残纸上有前四行作真楷后四行作章草者，高昌写本是楷书。大概崔浩的写本不外草、楷两体。

《急就篇》历代传写，字有异同，章数亦见增益，北魏时还有音义注本，前期的注本是崔浩奉敕而作，后期的注本是刘芳（453—513）撰写的“《急就篇续注音义证》三卷”。这两个注本，崔本更著名一些，《隋书·经籍志》有著录：“《急就章》三卷，崔浩撰。”北魏后期，鲜卑人陆俟“拟《急就篇》为《悟蒙章》”[17]，隋朝时已失传。

北魏时，鲜卑人为了保存本民族的语言，编有《国语》《国语号令》《国语物名》《国语杂文》之类的书籍，《隋书·经籍志》小学门有著录。所谓“国语”是指鲜卑语，《隋志》说：

> 后魏初定中原，军容号令，皆以夷语。后染华俗，多不能通，故录其本言，相传教习，谓之“国语”。

因为“国语”是借汉语文字“录其本言”以传鲜卑语音、语义，所以《隋志》将这类书籍附录在音韵著作之末。北魏军队是一直保持着鲜卑旧习的武装集团，估计“国语”之类的书主要流行在这一阶层。《魏书·吕洛拔

传》记载：

> 吕洛拔，代人也……长子文祖，显祖（献文帝拓跋弘，466—470在位）以其勋臣子，补龙牧曹奏事中散。以牧产不滋，坐徙于武川镇。后文祖以旧语译注《皇诰》，辞义通辩，超授阳平太守。未拜，转为外都曹奏事中散。

吕文祖“以旧语译注《皇诰》”，是太和改制以前的事情，所谓“旧语”，就是鲜卑语。吕文祖的曾祖吕肥在什翼犍建立代国时归诚鲜卑政权，吕氏是世居代郡的汉人，通鲜卑语，所以能用“旧语译注《皇诰》”。吕文祖“坐徙”的“武川镇”，正是鲜卑人集聚的军镇。他因了译注工作而重新受到重用，表明那时鲜卑人仍然重视本民族的语言。鲜卑人毕竟没有文字，鲜卑“国语”的传播范围有限，汉人和已经汉化的鲜卑人要识读习写文字，必须采用《急就篇》作课本。

北魏后期，南方的字书《小学篇》传入北方，《魏书·任城王传附元顺》记载：

> （元澄之子）顺，字子和，九岁师事乐安陈丰，初书王羲之《小学篇》数千言，昼夜诵之，旬有五日，一皆通彻[18]。

“王羲之《小学篇》”，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书证篇》也有记载，颜之推本是梁朝官员，西魏攻陷江陵后入关，后投奔北齐，他的故乡琅邪临沂就在北齐境内。《小学篇》是新出的字书，也有“数千言”，其文与《急就篇》必有不同；《小学篇》冠有王羲之的名字，推测这本字书的书写体式是王羲之的书法面目。颜之推说到《小学篇》有“俗行”的“别字”，恐是《急就篇》所无的南方通行的俗体字。那时南北分治，书法风尚是南妍北质，《小学篇》的书写体势一定比《急就篇》新妍。大概北魏后期的汉人和汉化的鲜卑贵族子弟就是根据这本《小学篇》取法南方的书法，这是北

魏实行汉化政策以后出现的一种新气象，他们在文教方面已经向南朝看齐了[19]。

4. 北魏朝廷任用的书法家

北魏君临中原地区以后，任用的汉族士人大多供职于中书省、中书学（后期改为国子学），从事制礼乐、拟诏令、授经业，帝王的诏令往往由“工书”的士人书写。

北魏初年，朝廷文诰书檄多出自书法家崔玄伯笔下。《魏书·崔玄伯传》记载：

> 玄伯自非朝廷文诰，四方书檄，初不染翰，故世无遗文。尤善草隶、行押之书，为世模楷。

崔玄伯在世时，崔浩也被道武帝拓跋珪引置左右，直接的原因是他擅长书法。《魏书·崔浩传》云：

> 天兴（398 — 403）中，给事秘书，转著作郎。太祖以其工书，常置左右。太祖季年，威严颇峻，宫省左右多以微过得罪，莫不逃隐，避目下之变，浩独恭勤不怠，或终日不归。太祖知之，辄命赐以御粥。

崔氏父子是北魏时期第一流书家，帝王将他们引置左右，不仅借重其社会声望、学问、文才，也看中他们的书艺。北方的高门士族书家往往就是博通儒业的学者。

崔浩族子崔衡因为“学崔浩书”颇为相似，在献文帝天安元年（466）擢为内秘书中散，他的职司是书写皇帝班下的“诏命”，还要抄写书籍供皇帝阅览[20]。值得注意的是，他在崔浩被杀之后召入宫禁，而他写的字类似崔浩，可见崔浩的书法在他身后仍然有着很大的影响力。

北魏初年，还有一些并无儒学门资的汉人因为善书内侍宫禁。《魏

书·谷浑传》云：

> 谷浑(？—433)，字元冲，昌黎人也。父衮，膂力兼人，弯弓三百斤，勇冠一时。仕(后燕)慕容垂，至广武将军。浑少有父风，任侠好气，以父母在，常自退抑。晚乃折节受经业，遂览群籍，被服类儒者。太祖时(386—408)，以善隶书为内侍左右。

谷浑“内侍”道武帝，与崔浩同时，他出身将门，少有父风，但他的“内侍”是在“折节受经业，遂览群籍”之后，可见当时以工书入侍宫廷必须具备儒业的条件。谷浑后来“为中书侍郎”，“领仪曹尚书”，说明他通儒学。

崔氏父子、崔衡和谷浑这样的儒士，他们作为书家，是兼善书艺，而不是以书法为专业。他们司事诏令之类的文秘工作，近似于东汉的“侍书御史”。

北魏后期，一些专以工书而无儒学背景的书手也被引入宫禁。《魏书·江式传》记载：

> 太和中(477—499)，兖州人沈法会能隶书，世宗(宣武帝)之在东宫，敕法会侍书。已后隶迹见知于闾里者甚众，未有如崔浩之妙。

沈法会在东宫任“侍书”，职责是辅助皇子习字作书，是不入流的属吏。孝文帝安排工书者侍书皇子，这是北魏皇室随着汉化程度的提高而采取的一个举措，表明宫内也和南朝一样重视书法的传习了[21]。

但是，北方的士族书家也如南方士族一样重视门第家世和个人才学，对于像沈法会这类既无士族门资亦非儒学之士的书手，尽管他的书迹“见知于闾里者甚众”，却属于颜之推所谓“以能书拔擢”的“厮猥之人”，士族是“不相为谋”的[22]。

北魏时期，当道的书家是士族书家，朝廷命制的碑刻、谥册、宫殿题

署之迹，都是士族书家的手笔。《魏书·窦遵传》记载：

遵善楷篆，北京诸碑及台殿楼观、宫门题署，多遵书也。

窦遵是司徒窦瑾少子，窦遵之子僧演也以"善书"知名当世。博陵崔挺（崔光州）也是士族书家[23]，《魏书·崔挺传》记载：

以工书，受敕于长安书文明太后父燕宣王碑，赐爵泰昌子。

北魏平城时期题写宫殿门榜的书家还有范阳卢渊，《北史·卢玄传附卢渊》略云：

（卢）渊，字伯源，小名阳乌，性温雅寡欲，有祖（卢玄）父（卢度世）之风。敦尚学业，闺门和睦……迁兼散骑常侍、秘书监、本州大中正。

初，（卢）谌父志，法锺繇书，传业累世，世有能名。至（卢）邈以上，兼善草迹。渊习家法，代京宫殿，多渊所题。

迁都洛阳之后，洛京宫殿的题署，几乎都出自书家兼文字学家江式的笔下。《魏书·江式传》记载：

式少专家学……以书文昭太后尊号谥册，特除奉朝请，仍符节令。式篆体尤工，洛京宫殿诸门板题，皆式书也。

第二节

北魏书门——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

1.“魏初重崔、卢之书”

北魏时期著名的书法世家是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

北魏立国之初正值十六国后期，先后与北方十一个立国的割据政权相峙达五十余年[24]。留居北方的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在十六国时期有着出仕前秦、后燕、西燕、南燕、北凉等政权的背景，入魏之前已是北方的书门，自成家法。入魏之后，崔、卢书法依然为世人所重，《魏书》有明确记载。

关于崔、卢书门的传承及世次，第十一章中已经说到，这里还须指出的是，所谓“魏初工书者，崔、卢二门”，“魏初重崔、卢之书”，若就《魏书》所述崔、卢传承家法的世次来看，“崔”指崔氏各支中崔悦所传的崔玄伯一支，“卢”指卢氏各支中卢志所传的卢玄一支，这是“崔卢”书门的主支。从北魏一朝来看，领袖书坛的人物，在崔氏为崔玄伯、崔浩父子，在卢氏为卢玄、卢渊祖孙。

2. 关于崔、卢二门擅长的体势

崔、卢二门的书迹早已不传，他们擅长的书法体势，只能根据文献记载来了解。我们知道卫派擅长的书体是古文、篆书和草书[25]，传习卫派的崔氏应当以这些书体见长。崔氏在北魏传古体的篆书，《周书·黎景熙传》有记载：

其从祖广，太武时(424 — 451)为尚书郎，善古学。尝从吏部尚书

清河崔玄伯受字义，又从司徒浩学楷篆，自是家传其法。

在崔玄伯这一辈，崔氏擅长的书体增加了“行押”一项，《魏书·崔玄伯传》记载：

尤善草隶、行押之书，为世摹楷……又玄伯之行押，特尽精巧。

《魏书·崔浩传》说：

浩书体势及其先人，而巧妙不如也。

崔浩所能的“及其先人”的“体势”，应当包括行押书。崔浩也擅长隶书，《魏书·江式传》记载“兖州人沈法会能隶书”，“已后隶迹见知于闾里者甚众，未有如崔浩之妙”。估计崔浩抄写的《急就章》也有作隶书体者，世人习见，才会对沈法会的隶书作如此的评语。

大体说来，清河崔氏所传的“体势”有楷篆、草书、隶书、行押。需要注意的是，《魏书》中没有提到崔氏善楷书，《魏书》的作者魏收是北齐人，我认为当时人们所说的“隶书”，包括我们现在所说的隶书和楷书。

范阳卢氏家传的体势，我们可以根据《魏书·崔玄伯传》记载的卢氏书家取法锺书，推测他们擅长铭石书、章程书和行押书。《周书·卢诞传》说：

曾祖晏，博学善隶书，有名于世。

卢晏是卢氏的另一房支，似与卢偃同辈，他也“善隶书”，卢氏宗族皆传锺书是没有疑义的。卢氏也传属于张芝系统的索靖草书，而《魏书·卢渊传》中明确说卢氏“至（卢）邈以上，兼善草迹”，那么卢氏自入魏的卢玄一辈以下已经不善草书了。

3. 崔、卢二门书法位望的比较

我们已经说到，崔、卢作为北方的书法世家，卢氏要早于崔氏，若论崔、卢入魏之先后，却是崔氏早于卢氏。公元396年，崔玄伯在“东走海滨”途中被道武帝“遣骑追求”而事魏，后以吏部尚书“通署三十六曹，如令仆统事，深为太祖所任，势倾朝廷”，那时北魏立国才十一年，正是“魏初”。崔浩在公元431年高官司徒，人达位显，门第隆盛。就在这一年，与崔浩为中表兄弟的卢玄应《征士诏》率家族刚刚由山东一带入朝，比崔氏入国晚了三十五年。可见清河崔氏书法对北魏书坛发生影响早于范阳卢氏。

北魏初年，崔玄伯、崔浩父子事魏，居高官，预机要，不仅地位权势比卢玄、卢度世父子显赫，而且当时天子诏令朝廷文告往往出自崔氏父子笔下；北魏中后期，出于卢氏的著名书家只有卢渊，崔氏著名书家则有崔衡、崔高客、崔光、崔亮等辈，人多势重。我们还从《魏书》中看到不少世人争相楷模、宝重崔氏书法的明确记载。而且崔氏书法的影响广远，延续到北齐时期。

从崔、卢二门所传的书法体势来看，似乎卢氏并无优势可言。本是卢氏专长的行押书，魏初时崔玄伯已“特尽精巧”；隶书体，崔浩已有此专长；至于草书，卢氏在北魏初年已不能兼善了；篆书则一直是崔氏的专长。

种种迹象表明，北魏时期，崔氏书家的位望高于卢氏，居于主导地位。崔氏书法在北魏传扬的势头之大，范围之广，卢氏望尘莫及。所谓“魏初重崔、卢之书”，对于我们探讨北魏书法史只是提供了一条线索。

第三节

平城时期

一千多年来，北魏书法一直处于尘封状态。人们对北魏书法的重视，缘于清朝乾嘉时期金石考证之学的发达。最初肯定北魏书艺价值的学者当是嘉庆时代的阮元，但他只是提出了包括北魏碑刻在内的“北碑”这个宽泛的概念。稍后的包世臣也大力宣扬北朝碑刻，仍没有特别推举北魏碑刻。到了光绪后期，康有为才明确地提出“魏体”“魏碑”这样的概念，他说：“北碑莫盛于魏，莫备于魏”，“凡魏碑，随取一家，皆足成体，尽合诸家，则为具美。虽南碑之绵丽，齐碑之逋峭，隋碑之洞达，皆涵盖渟蓄，蕴于其中。故言魏碑，虽无南碑及齐、周、隋碑，亦无不可”[26]。康有为认识的“魏碑”，从他列举的品目来看，既有“平城时期”的遗迹，也有“洛阳时期”的书迹。晚清以来，人们习学的“北碑”主要是“魏碑”，而且是北魏迁都洛阳之后四十年间书刻的“魏体”。

人们了解某一历史时期的书法，大多是依据那个时代流传后世的名家名作，或者是人们熟悉的名品。现在坊间刊行的北魏书迹，大多是北魏后期的作品，因此，近百年来人们对“魏碑”的认识，局限于北魏后期的作品，比起提倡“北碑”的阮元、包世臣和倡导“魏碑”的康有为，书法视野很逼仄了，可谓只知“洛阳”而不知“平城”。

要了解北魏书法历史的全貌，平城时期是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不了解这个时期的书迹，就无从知晓北魏后期书法的变迁。

1. 平城时期书迹述略

所谓北魏平城时期，是指公元4世纪90年代末至公元5世纪90年

代前期，宽泛地说，是指北魏迁都洛阳之前的百余年。这个时期的书迹，最著名者是《大代华岳庙碑》和《嵩高灵庙碑》，后者在宋朝已见著录，传世已久。其他遗迹是清朝以来陆续出土的，有碑刻、墓志、造像记、买地券，近年在平城故地的山西大同还出土了北魏的墨迹题记、瓦文、瓦当文、墓砖文字，若以品类而论，则胜于洛阳时期。平城时期的书迹达几十品，主要品目有[27]：

《王银堂画像题名》(406)，楷书

《翟伏龙造像记》(432)，楷书，河北正定出土

《折冲将军薪兴令造寺碑》(436)，楷书，新疆吐鲁番出土

《万纵□及妻樊氏合葬砖记》(436)，草率隶书

《皇帝东巡之碑》并碑额(437)，碑文隶书，阳文篆额“皇帝东巡之碑”，民国年间河北易县出土

《大代华岳庙碑》(439)，隶书，碑原在陕西华阴县华山

《王神虎造像记》(440)，楷书

《朱雄造像记》(440)，楷书

《合邑义道继等造像记》(440)，楷书

《鲍纂造像记》(442)，草率隶书，清朝末年山东出土，现在日本

《嘎仙洞祝文刻石》(443)，隶书，1979至1980年发现于大兴安岭鄂伦春旗嘎仙洞中

《平国侯韩弩真妻碑》并碑额(454)，碑文隶书，阴文篆额“平国侯韩弩真妻碑”，近年在山西大同发现

《嵩高灵庙碑》并碑额(456)，碑文隶书，阳文篆额“中岳嵩高灵庙之碑”，在河南登封县嵩山

《皇帝南巡之颂》并碑额(461)，碑文隶书，阳文篆额“皇帝南巡之颂”，1986年发现，现存山西灵丘县觉山寺

《刘贤墓志》(452—465)，志文隶书，四面刻，阳文篆额“刘戍主之墓志”，1963年辽宁朝阳出土

《曹天度造像记》(466)，隶书

《鱼玄明墓志》(468)，楷书

《赵砌造像记》(469)，草率隶书，同治年间山东高密出土

《清信女□知法造像记》(471)，楷书，石原在天津

《申洪之墓志》(472)，隶书，现在山西大同博物馆

《司马金龙妻姬辰墓志》(474)，隶书，1965 年山西大同出土

《光州灵山寺舍利塔铭》(477)，楷书，咸丰年间山东黄县出土

《郭孟买地券》(477)，草率隶书，1980 年前后陕西长武县出土

《太和造像砖》(478)，隶书

《太和五年石函铭》(481)，楷书，1964 年河北定县出土

《邑师法宗造像记》(483)，楷书，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第 11 窟东壁

《崔承忠造像记》(483)，楷书，在山东历城发现

《司马金龙墓铭》并题额 (484)，铭文隶书，阳文篆额“司空琅邪康王墓表”，1965 年山西大同出土

《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题记》(484)，楷书，1965 年山西大同出土

《司马金龙墓寿砖》(484)，隶书，1965 年山西大同出土

《晖福寺碑》并碑额 (488)，碑文楷书，阳文篆额“大代宕昌公晖福寺碑”，在陕西澄城县

《阎惠端造像记》(489)，楷书，光绪年间在河北昌平访得

《比丘尼惠定造像记》(489)，楷书，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 17 窟南壁

《王伯安造像记》(490)，楷书

《富贵万岁》瓦当文(481 — 490)，隶书，在山西大同文明太后永固陵访得

明堂瓦文 (486 — 491)，有篆书、隶书、楷书、行草书，1995 年至 1996 年在山西大同城南出土

《僧晕造像记》(492)，楷书

《宿光明冢》《王羌仁冢》墓砖，年代不详，草率隶书，1995 年、1997 年分别在山西大同访得

这些书迹,《皇帝东巡之碑》《皇帝南巡之颂》是郑重的庙堂之制,晚近发现的《嘎仙洞祝文刻石》是太武帝寻根祭祖所刻，这些书迹当是书家手笔。《司马金龙墓铭》《申洪之墓志》乃士族官僚墓志，一工稳一草率。还有出自工匠之手的砖铭和瓦文,比较草率。我们可以由这些书法遗迹看到平城时期的篆书、隶书、楷书、行草书的各种面貌。

2. 篆书

由文献记载知道，北魏时代，无论是平城时期还是洛阳时期，朝廷台殿楼观的门榜往往用篆书题写,在出土的北魏碑志上,我们看到了北魏篆书的真面目。平城时期,北魏人书刻的碑志,仍然是采用篆书题额,不仅朝廷丰碑《皇帝东巡之碑》《皇帝南巡之颂》是篆书碑额，一些王侯官僚的小型墓碑如《平国侯韩弩真妻碑》《司马金龙墓铭》的题额也是用篆书书刻。种种迹象表明,古体的篆书仍然是人们使用的书体,范围照旧限于特定的、庄重的场合,而且流行于上层社会。在中古时代,古体的适用阈不但受到东汉以来传统习惯的规约，可能人们使用古雅的篆书还有显示身份和地位的含义,似乎也是社会等级的一种象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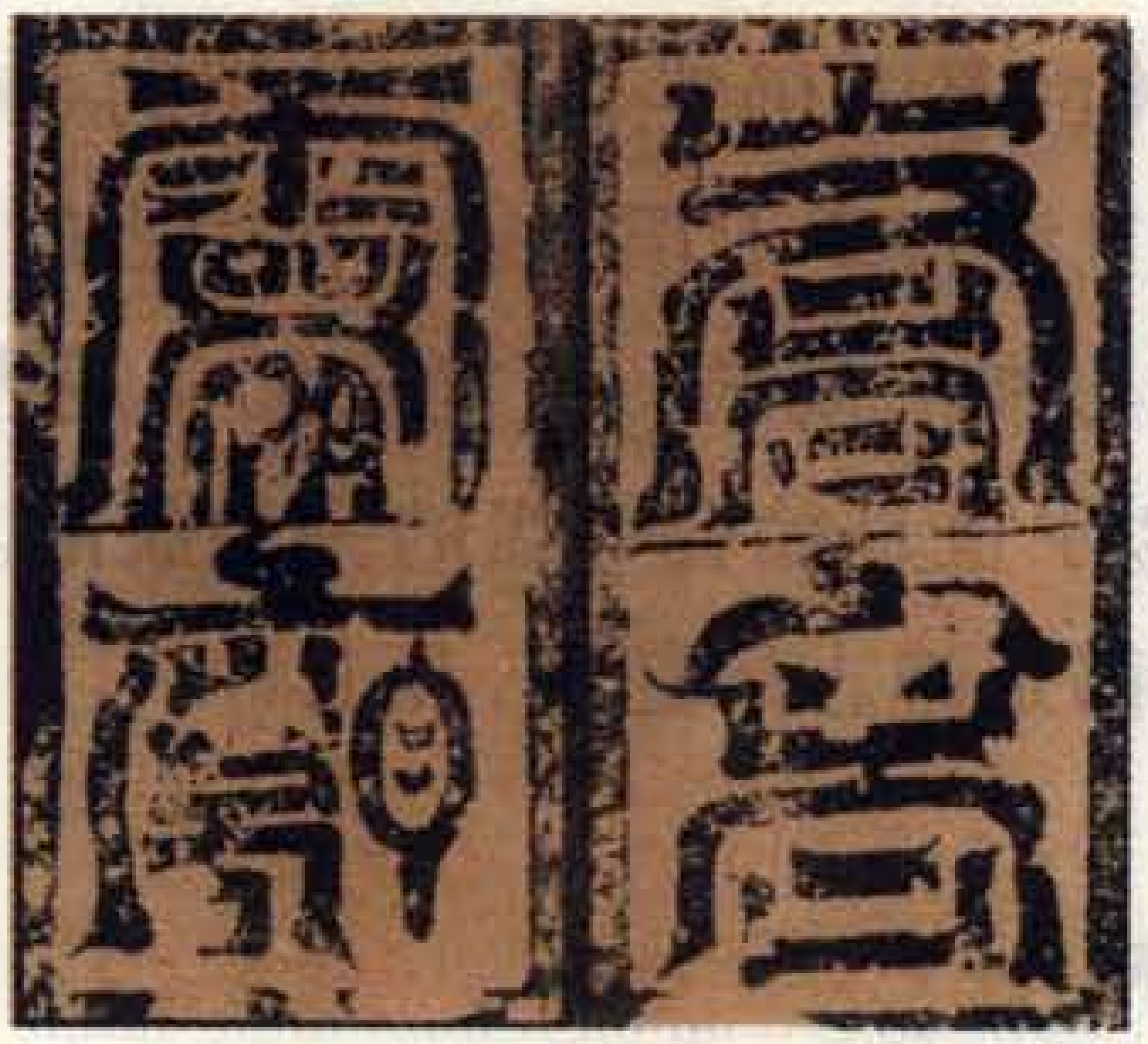
现在所见平城时期的篆书都是碑志的题额,凡七种:

《皇帝东巡之碑》篆额,阳文
《平国侯韩弩真妻碑》篆额,阴文
《中岳嵩高灵庙之碑》篆额,阳文
《皇帝南巡之颂》篆额,阳文
《刘戍主之墓志》篆额,阳文
《司空琅邪康王墓表》篆额,阳文
《大代宕昌公晖福寺碑》篆额,阳文

这些碑额上的篆书遗迹，从所在的地域来看，散布于京师平城、辽东、关中、河北、河南，是公元 5 世纪 30 年代到 80 年代间的书迹，按笔



12－3.1　《皇帝南巡之颂》碑额



12－3.2　《嵩高灵庙碑》碑额



12－3.4　明堂瓦文"皇"字印



12－3.3　《平国侯韩弩真妻碑》题额

体可以粗分为三类。

第一类,《皇帝东巡之碑》、《皇帝南巡之颂》(图 12－3.1)、《司空琅邪康王墓表》、《大代宕昌公晖福寺碑》碑额四种,篆法颇接近,都是横竖方直,两端平截或者斜截;曲笔的起笔、收笔有意识地要表现出尖锋;对称的纵向笔画末端也是尖锋,并且向外侧弯挑。这类篆书,或许就是当时的"楷篆"。

第二类,《嵩高灵庙碑》碑额(图 12－3.2),笔画圆厚肥重,但仍然要在一些笔画的端部挑出尖锋。

第三类,《平国侯韩弩真妻碑》题额(图 12－3.3),形制小,镌刻得比较草率,笔体的圆曲之势明显一些,却不厚重,照例要表现尖锋。可以看作是灵庙碑额篆书的草率形态。

这些篆书出自不同地域的书家、书手和刻手，尽管风格有所不同，然而他们都爱表现曲线和尖锋。这个共性，大概就是当时流行的"篆法",无论他们怎样发挥自己的书写才能,都必须遵守,或者说不能脱离这种书写方法的影响。

十六国以来的北方,篆书主要是由清河崔氏传法,篆法是承袭卫氏而来。卫觊擅长古文和鸟篆,按这一传承线索推测,北魏平城时期的篆书规制,应当是汉代鸟篆的余绪。汉代的古文不传于世,但我们可以在曹魏《三字石经》中看到仿学的汉代古文,笔画两端呈露尖锋;汉代书幡信的鸟虫书现在也能见到,1959 年在甘肃武威发现的"姑臧西乡阉道里壶子梁之(柩)"铭旌上的字即是,是篆书结构,笔画盘曲,也有尖锋。比较而言,北魏平城时期的篆书更接近汉代书幡信的鸟虫书[28]。

平城明堂遗址出土的瓦文,有"皇"字篆书印(图 12－3.4),阳文,笔画横平竖直,与碑额篆书不同。

3. 隶书

平城时期郑重的碑刻、墓志都是采用隶书体书刻，品貌多样，大体有以下几种类型。

第一类，笔体欹侧的隶书，有方峻森严的风范。见于太武帝时代的《皇帝东巡之碑》和文成帝时代的《皇帝南巡之颂》(图12－3.5)。这两通碑显然是庙堂之制。《皇帝南巡之颂》的刻立，《魏书·高宗纪》有记载："灵丘南有山，高四百馀丈。乃诏群臣仰射山峰，无能逾者。帝弯弧发矢，出山三十馀丈，过山南二百二十步，遂刊石勒铭。"两碑的书刻时间相去二十五年，隶书体势却十分相似，笔画方截，横画两端作翘起的翻飞状，撇画的收笔翻挑，竖钩是平挑，这都是隶书的典型特征。这类隶书杂有明显的楷式，例如横向笔画一律写成左低右高的斜势，许多撇画是方头尖撇，有些结构部件如"昌、日、口、田"等，近乎楷式，《皇帝南巡之颂》碑阴的许多字如"他、和、男、代、将、盖、尚"等，几乎就是楷书。所以有人误认为是"以隶书笔法写楷书"，把这一类隶书看作是"北魏早期楷书的代表作"[29]。我们知道，北方的书风比较保守，庙堂之制按惯例都是采用隶书书刻，书写者着意增饰波磔翻挑，就是为了表现隶书的形式特征，楷书的写法是不自觉地带入的。这类杂有楷式的隶书，体格和晋朝《司马



12－3.5 《皇帝南巡之颂》(局部)



12－3.6 《嵩高灵庙碑》(局部)

芳残碑》的隶书如出一辙，不同的是，北魏这类隶书的笔画如长撇、长横书刻得方厚一些，不如《司马芳残碑》那样笔画锐头尖尾、结字斜侧而灵动。

第二类，方厚平直的隶书。以《嵩高灵庙碑》(图 12－3.6) 为代表，《大代华岳庙碑》也属于这一类。清朝方若《校碑随笔·大代华岳庙碑》说："是碑与《中岳嵩高灵庙碑》同为寇谦之立，文大同小异，书体相类而较小。"《嵩高灵庙碑》是寇谦之去世之后刻立的。寇谦之(？—448)是北魏著名的道士，先后上华山、嵩山修炼，太武帝始光初年(424)来到北魏首都平城献书，"朝野闻之，若存若亡，未全信也"。信奉天师道的崔浩"独异其言，因师事之，受其法术"。后来太武帝在崔浩的劝说下，"乃使谒者奉玉帛牲牢，祭嵩岳，迎致其馀弟子在山中者。于是崇奉天师，显扬新法，宣布天下，道业大行"。"及嵩高道士四十馀人至，遂起天师道场于京城之东南，重坛五层，遵其新经之制。给道士百二十人衣食，齐肃祈请，六时礼拜，月设厨会数千人"[30]。

这两通道教碑刻，《嵩高灵庙碑》当是依仿《大代华岳庙碑》而作，所以两碑隶书极其相似。横竖笔画的方厚平直，接近东晋末年的《爨宝子碑》，但横画两端的波挑不像《爨宝子碑》《皇帝南巡之颂》那样显著；由于横平竖直，其结字比《皇帝南巡之颂》平稳，却又不如《爨宝子碑》朴茂。清代的一些书家十分推崇《嵩高灵庙碑》，康有为称许它"体兼隶楷，笔互方圆"，目为"神品"。杨守敬不同意这样的渲染，他在《平碑记·中岳嵩高灵庙碑》中说："近来金石家多以为佳，以余观之，俭陋最甚，不足贵也。颇与《爨宝子》相似，此尤草率。"

这类隶书，还包括《平国侯韩弩真妻碑》《司马金龙妻姬辰墓志》《司马金龙墓铭》。这三种墓志的隶书形态介于《嵩高灵庙碑》和《爨宝子碑》之间：论结体，平稳类似《嵩高灵庙碑》；看笔画，翻飞近乎《爨宝子碑》。我们还可以看到《平国侯韩弩真妻碑》与北凉《沮渠安周造寺碑》隶书的相似之处。

第三类，浑朴的隶书。以摩崖隶书《嘎仙洞祝文刻石》(图 12－3.7)

为代表，字形较大，结构方正，就拓本的面貌而言，可以称之为浑朴。日本书论家西林昭一认为类似《广武将军碑》[3]。这是皇帝派遣官员到四千里外“告祭”祖庙的文字书迹[2]，推原本来的面目，应是庙堂气象，因为千余年来自然的剥蚀，当初的刻痕已经漫漶，笔画的边廓残缺模糊，反而获得圆浑的美感。



12－3.7 《嘎仙洞祝文刻石》(局部)

《申洪之墓志》也属此类。前七行是隶书，笔画或粗或细，形态不规则，大概是刻工粗糙所致；横画没有波磔，但不方厚；书写者未曾用夸张的长横、长竖、长撇、长捺来显示结字的姿态，估计是为了恪守隶书结体的平正。

第四类，简直草率的隶书。如《宿光明冢》《王羌仁冢》墓砖文(图 12－3.8)、《郭孟买地券》，都是在烧制后的砖上草率刻划的文字书迹，字形大小不一。《宿光明冢》《王羌仁冢》的书刻者力求结字平稳，却掩盖不了拙态，《宿光明冢》的“冢”字拙得有出人意料的奇态；又两砖的“冢”字写法不一，可见有些难于结构的字在民间书手那里都是用自己的方法应付了事。《郭孟买地券》字多且小，比起《宿光明冢》《王羌仁冢》更像是急就而



12－3.8 《宿光明冢》《王羌仁冢》砖文

成，还夹杂了明显的楷法，结字散漫，一副不衫不履的样子。《王伯安造像记》则草率得更是没有隶书的样子，几乎可以把它当草率的楷书看待了。这些下层书手的字迹显示了书法的民风，如同"当世口语"，那些出自书家笔下的《皇帝南巡之颂》《司马金龙墓铭》之类则像是一本正经的官话。

第五类，美术化的隶书。瓦当文的《富贵万岁》属于此类。我们见到的北魏瓦当文太少，就《富贵万岁》瓦当文来说，接近十六国时期石赵的瓦当文风范，不杂篆法，直笔和曲笔都没有图案性的装饰或变形，只是周正而已。

另外，《刘贤墓志》(图 12 - 3.9)隶书是比较特别的一种，书刻者似乎很在意表现隶书的翻挑，字形长，撇画的末端书刻成"折刀头"，这是汉魏之际隶书上出现的特征，这块墓志是石质，作碑形，下有龟趺。由于书刻者疏于隶法，该志隶书的结体已失西晋隶书的严整之势，有的笔画作楷式。



12 - 3.9 《刘贤墓志》

北魏平城时期的隶书是承接十六国隶书而来，也可以看作是西晋隶书的余脉。诚如启功所说，其"构造和笔画姿态都想学隶书，但书写技巧不纯，笔划无论方圆粗细，写得总不像汉碑那样地道"[33]。许多碑志的镌刻技艺粗率，笔画形态不精整，由于掺杂了楷书的写法，那模样像隶书和楷书的结合体。它们的结体，即使是大有庙堂气势、刻工精细的《皇帝南巡之颂》，也失去了隶书特有的平直之势和汉晋隶书"崇台重宇"般的端正庄严气象。

4. **楷书**

北魏平城时期似乎已有"楷书"的概念，公元425年，太武帝下达的整齐文字的诏令中就有"篆隶草楷，并行于世"一语，这里的"楷"，或许指无波磔的正体字。

我们现在所见的北魏平城时期的楷书大多是所谓"体兼隶楷"的书迹，或者称之为"隶真的化合体"。这类楷书，清朝以来的论书者向来采用宋朝以来流行的"正书"这个概念来包容，即使是《皇帝东巡之碑》这样的隶书碑刻也视为"正书"，洛阳时期的楷书如《始平公》《张猛龙》之类仍然名为"正书"，只有那些笔体十分接近汉魏隶书的书迹才称为"分书"。"正书"是个很含混的概念，将"体兼隶楷"的书迹一概称为"正书"，是便宜之法，省去了认真区分笔体的特征及界定书体的麻烦，但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当时的作者书刻某一碑志、造像记，自己一定明确是采用何种书体。由于那时隶书的写法已经不同于汉魏，楷书的写法还有意或无意地保留了一些隶意，才出现了"体兼隶楷"的现象，特别是一些草率书迹的形态，更让后人难以断定书写者取用哪种书体的初衷。所以，人们以广义的"正书"指称"体兼隶楷"的书迹来了事，这样就把当时书手分别对待的两种书体混为一谈了。

北魏平城时期"体兼隶楷"的刻石书迹，许多是"构造和笔画姿态都想学隶书，但书写技巧不纯"而杂有楷式，其中隶多于楷者，当以隶书视之，这是第一种情况；第二种情况是，作者想书刻成隶书，刻写出来的体态却像楷书，所谓"隶而近真"；还有第三种情况，写楷书而带有隶式，这一类书迹当以楷书视之。由此而论，被人们称为"正书"的变态书迹，体态的近于隶书或近于楷书仍然可以分别归之于隶书和楷书两种类型。第二种情况产生的变态书迹，往往出现于草率书刻的造像记中，分辨书体类属的难度要大一些，是按书刻者的意图来判断，还是以书迹的形态作根据，很容易发生分歧，笔者所判定的依据，暂且侧重书迹的形态。

平城时期的楷书，最为珍贵的名品当数《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题记》(图12-3.10)，是墨迹(一说漆书)，提按顿挫昭然若揭，锋杪使转如

现目前。书写者用笔灵动，笔致清俊劲挺；横向笔画细，纵向笔画粗；笔画的起笔处都有明确的顿按，撇画都是尖撇，横画的收笔处大多按锋，折笔处是按笔撇出，点笔一概写作左斜点；结体是上紧下松。这些都是典型的楷书写法。我们也看到隶书的笔势，比如竖钩一律平挑，撇笔和捺笔舒展，体态呈左右分张之势。所以，结体欹侧的姿态并不明显，不如北魏后期楷书那么严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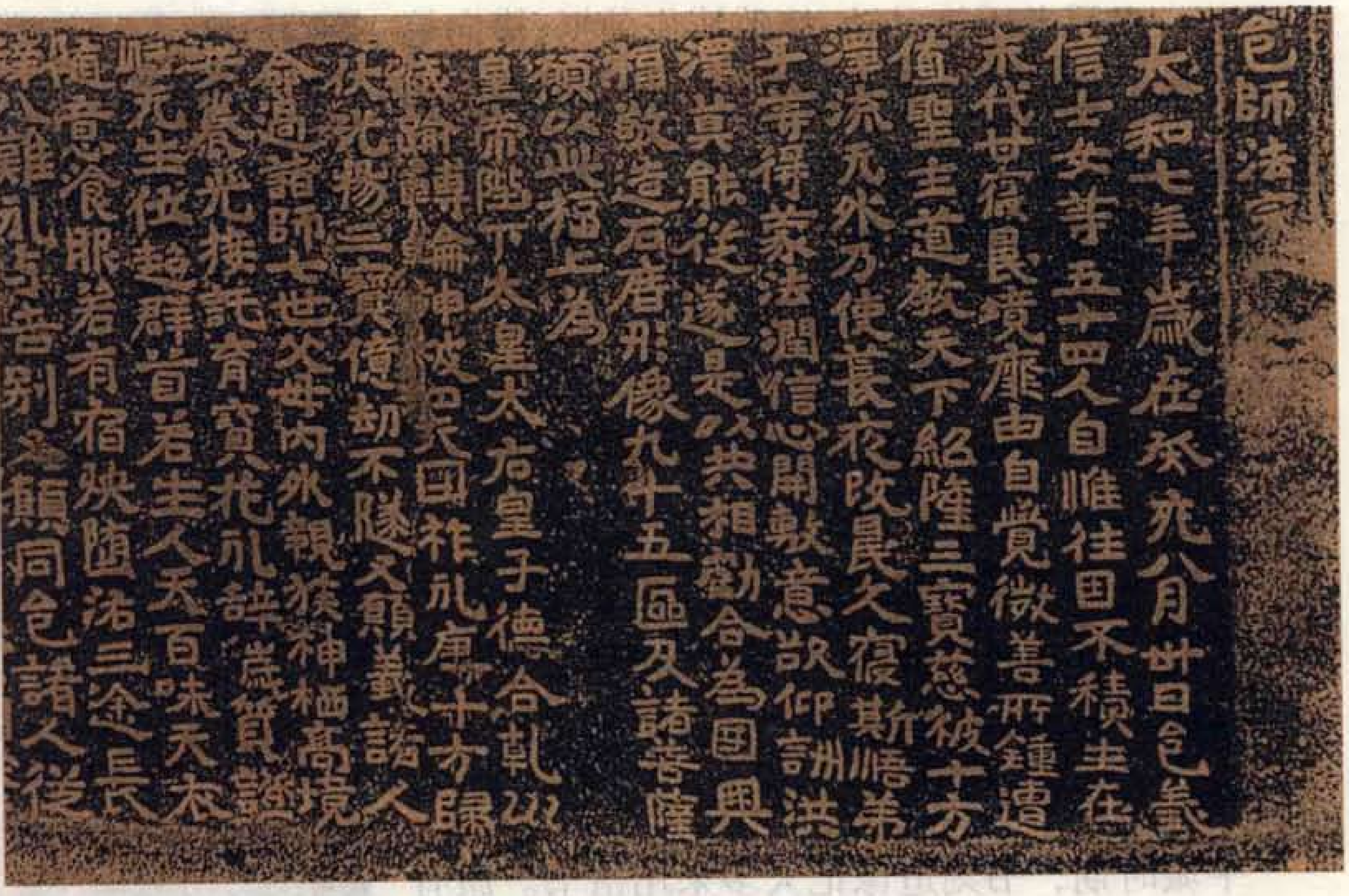
这篇楷书作者的书法技巧相当娴熟，水准上乘。与同一时期的其他楷书比较，《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题记》楷书工整端庄，大概与当时标准的正体字楷书相差无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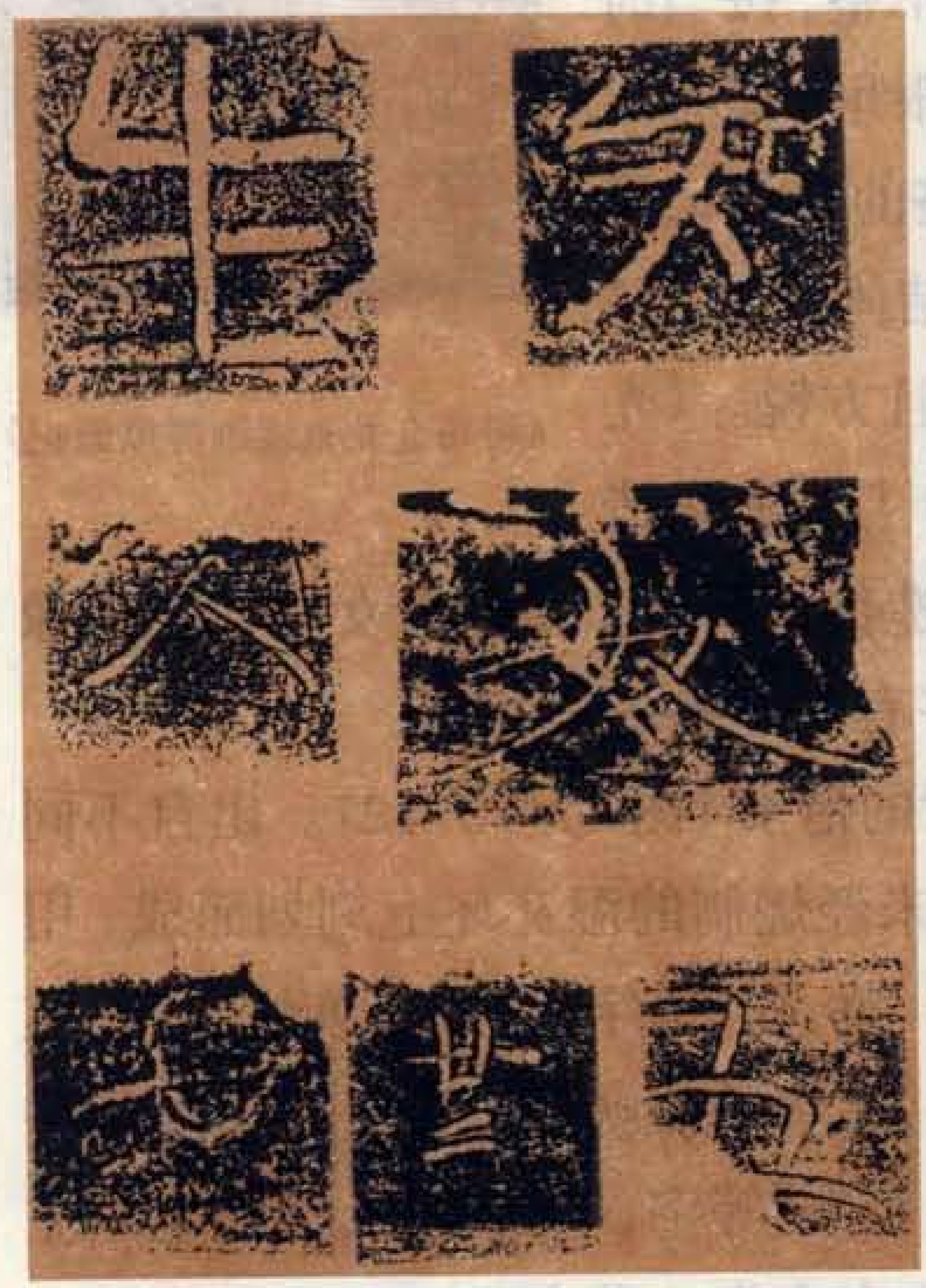
12－3. 10
《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题记》

平城时期，书刻造像记大多采用楷书。康有为称许为“高品”的《赵垌造像记》，是匠人以刀代笔信手冲刻而成，笔画细，结字散漫不整，按当时的标准，属于朴拙的俗体字，在今人眼里，却有出人意料的生气和万般风情。书刻精整的造像记是《邑师法宗造像记》(图 12－3. 11)，结体平正，呈横势，从初拓本看到，其笔画粗厚而且方锐。《光州灵山寺舍利塔铭》《崔承忠造像记》与《法宗造像记》是一家眷属，但结字不如《法宗造像记》平正。《清信女□知法造像记》很像当时的写经体式，饱满的结字有着方整的体积感。

我们在明堂瓦文中也看到了当时的楷书（图 12－3. 12）。出自不同书手的楷书瓦文，是用硬器或手指在未经烧制的湿瓦坯上刻划而成，用坚硬的器物刻划的楷书，如“人、奴、李、香、侯”等字，刻划速度快一些，笔画细劲，横向笔画多左低右高，呈俯势，笔势的流畅生动近乎行书。用手指刻划的楷书，如“生、知、定、七头、十七头”等字，笔画粗钝，横向笔画左高右低，结字取“平划横结”的态势，饶有隶意。楷书瓦文比草率刻划的



12－3.11 《邑师法宗造像记》(局部)



12－3.12 明堂瓦文 楷书



12－3.13 《晖福寺碑》(局部)

《赵珂造像记》更具有手写体的意趣，最早重视和介绍瓦文书法的殷宪指出：所见九个"香"字的下部都作"田"不作"日"，这种写法在《元定墓志》(501)中还能见到，可见瓦文的一些写法不仅在当时民间很流行，而且延续到洛阳时期，而"廿二"瓦文类似二王的风貌[39]。

平城时期著名的楷书碑刻是《晖福寺碑》(图12－3.13)，笔画方棱丰厚，具有俯仰向背的姿态和曲张之势，茂密的结体现出欹侧的姿致，康有为称它是"丰厚茂密之宗"。康有为所肯定的，只是风格上的地位，如果探讨北魏楷书的发展史，此碑尤其重要。我们发现，洛阳时期的"魏碑"正体的写法，《晖福寺碑》基本具备，倘若此碑楷书的撇画和捺画写得舒展开张一些，它的品相就与洛阳时期正体的"魏碑"楷书如出一辙。可以说，洛阳时期的《元桢墓志》《始平公造像记》这样欹侧新妍的楷书，并不是突然出现的。如果仅就北魏的楷书而论，平城时期的《晖福寺碑》一类的楷书样式就是洛阳时期正体"魏碑"楷书的先导。

西晋以来，楷书的发展分为两途：南方进展快，二王一脉的楷书吸收了早期行书一拓直下的笔法和内擫的笔势，体态是欹侧的"斜结"，基本上剔除了早期楷书的隶笔；北方的进步慢，北魏平城时期的楷书还保留着许多"新隶体"的平直写法，平城时期的楷书字脚以"平脚式"和"右低式"两种为常见，体态是横向的"平结"，所以我们说它杂有古朴的隶式，具有浓郁的隶意。平城后期的《晖福寺碑》才出现了楷书"斜结"的端倪，比较趋近东晋南朝的楷书，但结字大多还是"平头式"和"平脚式"，欹侧而耸峙的姿态尚不明确。



12－3.14 明堂瓦文 行草书

5. 行草书

北魏行草书迹罕见，近年出土的平城时期的瓦文中，"相、李、胡、人、

秋、得、桃、夏、贵、孙贵”等字是行草书(图12－3.14),我们才有幸看到它的真实面目。其中一个“李”字,姿态挺拔,神气十足,最为精彩,先横后竖,第三笔连贯而下写完全字,笔势之流利,近乎“一笔书”;“夏”字“目”的三横是借“又”的第一笔斜带而过,简省之极。这两字是典型的行草书。平城时期这些行草书是匠人匆匆刻划的书迹,最能体现当时手写体的状况,北魏文字学家江式批评的不规范的俗体字,如“小兔为䨲”的“䨲”(图12－3.15),就可以在瓦文书迹中看到。



12－3.15 明堂瓦文“䨲”字

瓦文行书的字脚有三种:“右高式”,“秋”字的态势即是;“右低式”,“得”字的字脚即是;还有“平脚式”。行书的字脚以“平脚式”和“右低式”为多,可见当时行书受到带有隶书横平之势的楷书写法的影响。

第四节

洛阳时期

近几百年来出土的北魏书迹,以洛阳时期的品目为多,论书体,有篆书、隶书、楷书。古体的篆书限于墓志盖的题额,装饰成了“美术字”。隶书为数不多,造像记、墓志中偶有所见,或文或质,体态各异,有些不伦不类。这个时期,楷书蔚为大宗,见于碑刻、造像记、墓志、塔铭、写经,形态各异,不胜枚举。

我们知道,洛阳时期处于北魏后期,由于孝文帝实行“汉化改制”,形

成了慕尚南朝衣冠之制的风尚。这样的风气对于人们的书写也发生了极大的影响，最值得注意的变化是楷书书法。我们看到，过去碑志的题额惯用篆书、隶书，这时的一些碑刻却采用楷书题额[35]。更重大的变化是楷书书法出现了秀颖峻拔的风格样式，姿态近似南朝碑志楷书。北魏吸取南方书法，平城后期已显端倪，南迁洛阳之后的四十年间，学习南朝书法的风气随着"汉化"的深入而炽盛起来。许多迹象表明，北魏书法在洛阳时期迅速走上了向南朝书法看齐、奋起直追的道路，形成了弃古趋新、舍质求文的书法风尚。

1. **楷书**

清朝碑学家所说的"魏碑""魏体"，是指北魏的刻石书迹，而且是指"真楷"，康有为所谓"今用真楷，吾言真楷"。任何时代的碑刻多是采用当时通行的"正体字"镌刻，北魏洛阳时期的"正体字"是楷书，所以碑志普遍采用楷书。

康有为在《广艺舟双楫·备魏第十》中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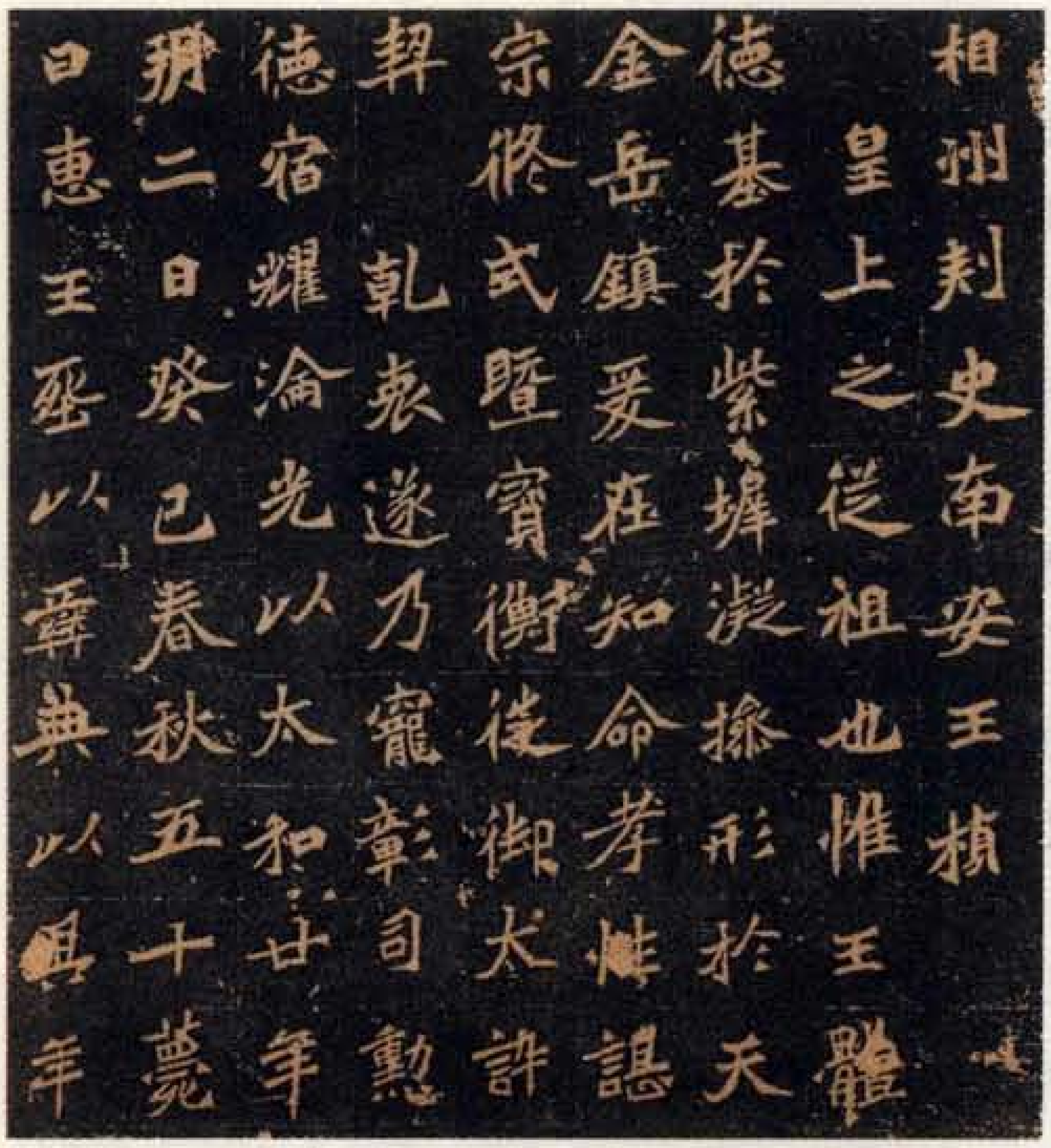
> 太和之后，诸家角出，奇逸则有若《石门铭》，古朴则有若《灵庙》《鞠彦雲》，古茂则有若《晖福寺》，瘦硬则有若《吊比干文》，高美则有若《灵庙碑阴》《郑道昭》《六十人造像》，峻美则有若《李超》《司马元兴》，奇古则有若《刘玉》《皇甫驎》，精能则有若《张猛龙》《贾思伯》《杨翚》，峻宕则有若《张黑女》《马鸣寺》，虚和则有若《刁遵》《司马升》《高湛》，圆静则有若《法生》《刘懿》《敬使君》，亢夷则有若《李仲璇》，庄茂则有若《孙秋生》《长乐王》《太妃侯》《温泉颂》，丰厚则有若《吕望》，方重则有《杨大眼》《魏灵藏》《始平公》，靡逸则有《元详造像》《优填王》。通观诸碑，若游群玉之山，若行山阴之道，凡后世所有之体格无不备，凡后世所有之意态，亦无不备矣。

这里提到的北魏名迹，大多是洛阳时期的楷书书迹，品类之多，目不暇接。康有为在这里只是作了风格意义上的分类，他也说到"体格"，

仍然是侧重风格。

洛阳时期的碑志楷书，可谓“每碑各出一奇，莫有同者”，但作手绝不是主观故意地“出之自在，故多变态”。它们出自北魏境内各地的不同书手、刻手，当然形貌各异，即使一人所书，刻工或精或粗，也会生出异态。康有为好用主观的审美遐想追认北魏书作的胜处，意在宣扬北魏书法，鼓动变革，如果把康氏的审美评判视为北魏书法的真相，就失之千里了。

当时楷书依然是“字有定法”，而且有精美与草率之分、新妍与古拙之别。我们看到这样一种现象，既精美又新妍的楷书体态，在洛阳一带大量出土的北魏宗室元氏墓志中屡屡见到，不胜枚举，著名者有：《元桢墓志》(496，图12－4.1)、《元简墓志》(499)、《元羽墓志》(501)、《元思墓志》(507)、《元嵩墓志》(507)、《元详墓志》(508)、《元铨墓志》(512)、《元显隽墓志》(513)、《元演墓志》(513)、《元珍墓志》(514)、《元怀墓志》(517)、《元晖墓志》(519)、《元孟辉墓志》(520)、《元倪墓志》(523)、《元秀墓志》(523)、《元崇业墓志》(524)。北魏君王嫔妃妻室墓志和出嫁汉人士族的元氏妇女的墓志上，也是采用这类楷书书刻。皇族宗室墓志是郑重之作，石质优良，刻工的刀法精湛，转笔的柔韵，折笔的峻峭，都惟妙惟肖地刻划出来了。书丹者必是当时的胜手。这类楷书的特点是：点画丰满，俯仰向背各有姿态；横画起笔出锋斜按，收笔下顿，左低右高的欹



12－4.1　《元桢墓志》(局部)

斜之态十分明显；撇笔和捺笔写得开张，收笔平挑；竖钩不再平挑而是上挑；“结体间架已是斜画紧结而不是平画宽结”[56]。洛阳地区刻工比较精良的造像记如《牛橛造像记》(495)、《始平公造像记》(498，图12－4.2)、《孙秋生造像记》(502)、《刘根造像记》(524)，也是采用的这类楷书。

这类以“斜划紧结”为共同特征的新体楷书，楷法遒美庄重，接近东晋王献之《廿九日帖》和南朝王僧虔《太子舍人帖》的楷书。因为北方这类楷书首先在洛阳地区的上流社会流行，我们不妨称之为“洛阳体”[57]。

北魏后期，传习洛阳体楷法已经蔚然成风，各地的碑志、造像记上的楷书，都与元氏墓志的楷书同调。如山东出土的《羊祉墓志》(516)、《高辉太夫人墓志》(519)、《高道悦墓志》(519)、《傅竖眼墓志》(534)、《贾思伯碑》(519)、《张猛龙碑》(522)、《马鸣寺根法师碑》(523)；河北出土的《刁遵墓志》(517)、《崔敬邕墓志》(517，图12－4.3)，山西大同出土的《比丘尼昙媚造像记》(502)、《封和突墓志》(504)、《元淑墓志》(508)；辽宁出土的《元景造像记》(499)；陕西出土的《刘玉墓志》(527)。洛阳体在北魏境内广为流行，表明这种体式必是洛阳时期铭石书的主流形态。更值得注意的迹象是，洛阳体也见于当时的写经，我们在敦煌遗书中看到的北魏后期的经卷，书写精良者，几乎都是采用洛阳体抄写。我们还看到当时基层民间的《姬伯度砖铭》(523)也采用洛阳体，可见洛阳体不仅是洛阳时期铭石书的主流形态，也是应用于写经抄书的“正体字”，即北魏后期楷书的“官样字”。

斜划紧结的洛阳体书迹还残留着隶意，最明显的痕迹是竖钩的平挑，撇笔和捺笔左右分张，字势大多横张，《元新成妃李氏墓志》(517)结构的宽展，《元腾墓志》(519)结字的平势，《司马昞墓志》(520，图12－4.4)的疏朗平扁，最为典型。

“洛阳体”家族中的“成员”并不是千人一面，而是“和而不同”。

洛阳地区出土者，《元绪墓志》(507)结字修长，有左倾之势；《元详墓志》圆润秀雅，笔韵十足；《元保洛墓志》(511)不作方头厚笔，有流动



12-4.2 《始平公造像记》(局部)



12-4.3 《崔敬邕墓志》(局部)



12-4.4 《司马昞墓志》(局部)



12-4.5 《郑文公碑》(局部)

的笔意;《元怀墓志》笔画匀称瘦劲,结字宽博疏秀,显得静穆;《元祐墓志》(519) 的结体化解了豪纵欹侧,娴静秀整,接近南朝的楷书风范;《孟敬训墓志》(514) 结字紧侧,呈纵势;《李超墓志》(525) 峻美而饶有笔趣;《始平公造像记》笔画极其方锐厚实,如斩钉截铁,结体严密,字势雄强。

再看河北、山东、陕西地区的"洛阳体"书迹,《郑文公碑》(511,图12-4.5)笔圆体方,含蓄稳重;《刁遵墓志》笔力内含,圆融得颇有柔情;《崔敬邕墓志》笔画挺劲,结体之势,斜耸而周正;《贾思伯碑》和《张猛龙碑》(图12-4.6)笔画如长枪大戟,天骨开张;《马鸣寺根法师碑》却是生旷不整。这些都是前人笔体的差别,后人则看作是不同的"风格"了。而《皇甫驎墓志》(515,图12-4.7)的书刻者用隶书的波挑装饰楷书,《鞠彦雲墓志》(523)的作者是采用"平划横结",似乎有意仿古,表示庄严的架势。



12-4.6　《张猛龙碑》(局部)



12-4.7　《皇甫驎墓志》(局部)



12－4.8 《元徽墓志》(局部)

北魏后期的楷书，还有“平正”一派，最典型的作品是《元徽墓志》(532，图 12－4.8)，结构是“平划横结”，字形方整平稳，还杂有翻挑的隶笔。北魏末年最著名的楷书作品《张黑女墓志》(531) 也属此类，它的横画斜度平缓了，竖钩上挑而且短，“口”“田”上宽下窄，是后来楷书中常见的写法；结字内敛，字形横扁，姿态与“斜划紧结”的洛阳体颇有不同。《元子永墓志》(528)也是“斜划宽结”的楷书，笔画细劲，和南朝的《萧融墓志》(501)、《王慕韶墓志》(514) 非常接近。《元祐墓志》笔致秀媚，可与唐朝的某些楷书同观。出土于山东德州的《高庆碑》(508 以后) 和《高贞碑》(523，图 12－4.9) 似乎出自一人之手，字方势平，或谓“树欧、褚之先声”。

这里要特别提到康有为列为“神品”的《石门铭》(509，图 12－4.10)。它是摩崖一类的书迹，笔画圆浑，结体的主调是“横斜”，但有的平扁开宕，有的高耸裹束，轶出了严整的常态。后世的碑学家大为惊叹，称它“飞逸奇浑”“飘飘欲仙”，赞不绝口。此铭书写者是太原人王远，时任“梁秦典签”，是名属吏。他模仿洛阳体写字，又是面壁书丹，类似“题壁”，把心慕手追的洛阳体写走了样才出现了种种变态，这是他也无可奈何的事情，并非有意造奇设险。清代碑学家欣赏到的奇妙意象，不过是隔世的追认。《石门铭》结体的横张，类似洛阳龙门造像记中的《元详造像记》(498)，如果采用圆笔写《元详造像记》，并且把某些笔画写得散漫开张一些，就是《石门铭》的姿态了。按当时洛阳体的标准衡量，《石门

铭》只能算俗品。

当时有别于洛阳体的俗体楷书有三大类型。一类是十六国俗体的遗绪，如发现于北京房山的《比丘僧欣造像记》(499)、河南获嘉的《许世和墓志》(504)，笔画圆，有书写的笔意，结体横平，有隶意。另一类是笔画方厚，结体横宽，近乎隶式的俗体，如洛阳龙门的《一弗造像记》(496)，《高洛周七十人造像记》(504)，山东历城的《法义兄弟姊妹造像记》(523)，这些书迹很朴拙，缺乏笔趣，可能有的未经书丹，是工匠以刀代笔。这类俗体楷书，北魏前期已经流行，如山东发现的《光州灵山寺舍利塔铭》和《崔承忠造像记》，山西大同云冈石窟的《法宗造像记》。在平城时期，这类楷书当属正体，由于洛阳体的出现，才显其不合时宜的“俗”了。还有一类是《汝南王修治古塔铭》(524)那样具有洛阳体笔趣的俗笔，笔画是楷式，结字有隶法。《大智度经卷第三十》(510)题记也是洛阳体的俗写，颇有笔力。《大般涅槃经卷第四十》(505)卷尾的大段题记，是楷书、行书夹杂的俗字，有的近于洛阳体，有的类似十六国俗体。



12－4.9 《高贞碑》(局部)


12－4.10 《石门铭》(局部)

如果把北魏洛阳时期的楷书置于公元6世纪的大背景中来考察，有两个现象应当引起我们注意。

第一是洛阳体的出现，表明北魏楷书受到南朝新书风的影响，走上了弃旧图新之路，过去的书论家把“王褒入关”事件作为“南风北渐”的开端，实际上北魏后期书法已经与南朝

接轨，洛阳体就是证据。

第二是北魏后期正体楷书中的平正一派，把它和东魏、北齐通行的楷书加以比较，不难发现，这类楷式在东魏以后渐渐成为楷体的“多数派”，终于在公元6世纪后期的隋朝居于主导地位。

这就是公元6世纪北方楷书演变发展的走向。

2. 隶书

北魏后期的隶书遗迹不多，《元文墓志》(533，图12－4.11)是典型的一例。其刻工精细，笔画的方圆都刻划出来，当是忠实书丹的原貌。这篇隶书出现了魏晋隶书中常见的“折刀头”，戈钩和竖钩是平挑，“心”的卧钩有折笔，这些都是魏晋的隶法。墓主是太尉元䴙的孙子，其墓志采用隶书，颇与时尚相左。我们在该志中看到许多横画作楷笔，致使体态欠缺汉晋隶书的整肃感，如果与造像记中见到的隶式相比，《元文墓志》的隶书特征显得很明确。

《僧令法师墓志》(534)志盖上的标题隶书，笔画舒缓柔润，结字平正优雅，“金”旁和“心”部的写法与《元文墓志》相同，但隶法不古。《石定姬砖志》(495)上的隶书，横平竖直，撇笔和捺笔也是直挺挺，笔画既直劲又班驳，那草率的意趣，仿佛东汉的刑徒砖。《刘僧造像记》(517)可谓笔圆字方，它的笔画圆浑，大概是刻工采用类似“冲刀”的刻法造成的，并不精细，它的笔姿，近乎西晋《李达买地券砖》(291)上的“新隶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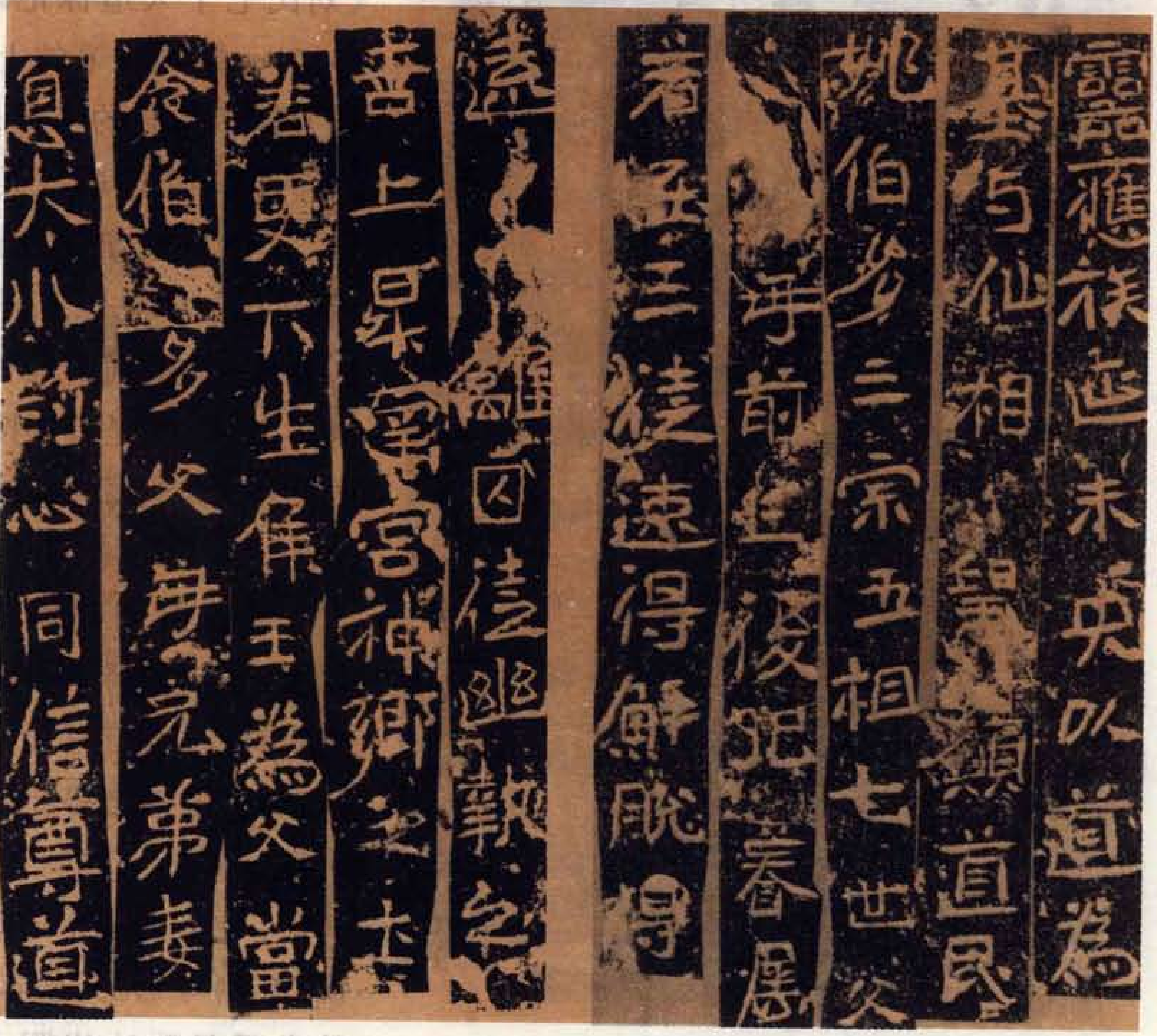


12－4.11 《元文墓志》(局部)

北魏后期还有一些貌似“体兼隶

楷”的隶书“作品”，自从被碑学家笼统地判为“正书”后，它们一直和楷书为伍了。洛阳时期的隶书已经变态，这是事实，因此我们判断这类隶书的标准，不能完全按汉魏隶书的形态苛求，只能依据隶书的基本特征：一是笔画的波挑，二是横平竖直的笔势，三是“平划宽结”的字态。如果具备其中两项，就可以认作那时的隶书。这样，我们就可以把埋没在“正书”中的隶书书迹发掘出来。这里，我们列出主要的几种，藉以了解洛阳时代的变态隶书。

在陕西耀县出土的《姚伯多造像记》(496，图 12－4.12)，是少见的道教造像碑，也是书家很熟悉的名品。康有为说“拙厚中皆有异态”。当今论书者的评价很高，论者说它的“书法变化不可端倪，字形大小的参



12－4.12 《姚伯多造像记》(局部)

差,笔画巧拙相生,极富自然活泼的意趣”[28]。与洛阳体楷书相比,《姚伯多造像记》的“异态”显而易见,因为它是隶书的结构,又掺杂了楷书的笔画。既本于隶法,又不规范,它才显得“拙”,让后人感到“书法变化不可端倪”。《姚伯多造像记》横平竖直的结构与《大代华岳庙碑》相似。

洛阳《龙门廿品》中的《郑长猷造像记》(501,图12-4.13)要比《姚伯多造像记》方厚,它那长横的隶波特别明显,平直的笔势,横平的结体,都是隶法。《郭胜造像记》(515)也属此类。《龙门廿品》中的《一弗造像记》《惠感造像记》的方厚笔画和《郑长猷造像记》相像,但结构是欹侧的楷式。



12-4.13 《郑长猷造像记》

也是陕西出土的《刘氏七十人造像记》(519),捺画收笔的上挑方锐,竖画的平脚,许多点画处理成三角形。字形方扁仿佛东晋《爨宝子》的隶式,所不同者,一些横画不是平直的方厚,而是有顿按的跳宕,类似写经体的笔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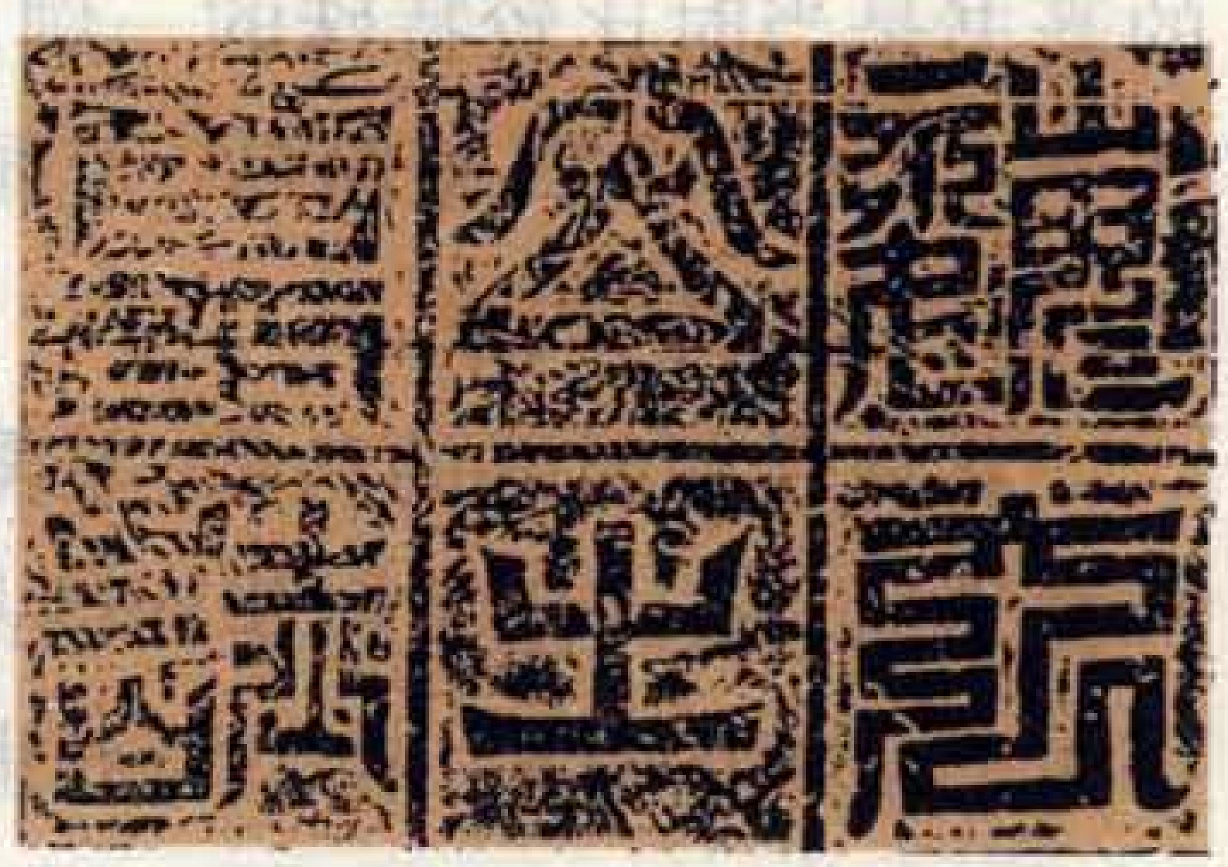
北魏洛阳时期的隶书,存有魏晋隶书古法遗韵者,见于《元文墓志》,隶书态势比较明显,那时,汉魏石经尚存,北方士人十分重视,推测写《元文墓志》的书手是取法洛阳太

学汉魏石经上的隶书。那些楷意浓郁的隶书，多见于造像记，论笔体，《姚伯多造像记》散漫，《郑长猷造像记》方板，《刘氏七十人造像记》跳宕，它们掺杂的楷式，是北魏前期业已存在的楷书写法，方笔锐画居多。总之，北魏洛阳时期的隶书是一种很尴尬的隶书样式。

3. 篆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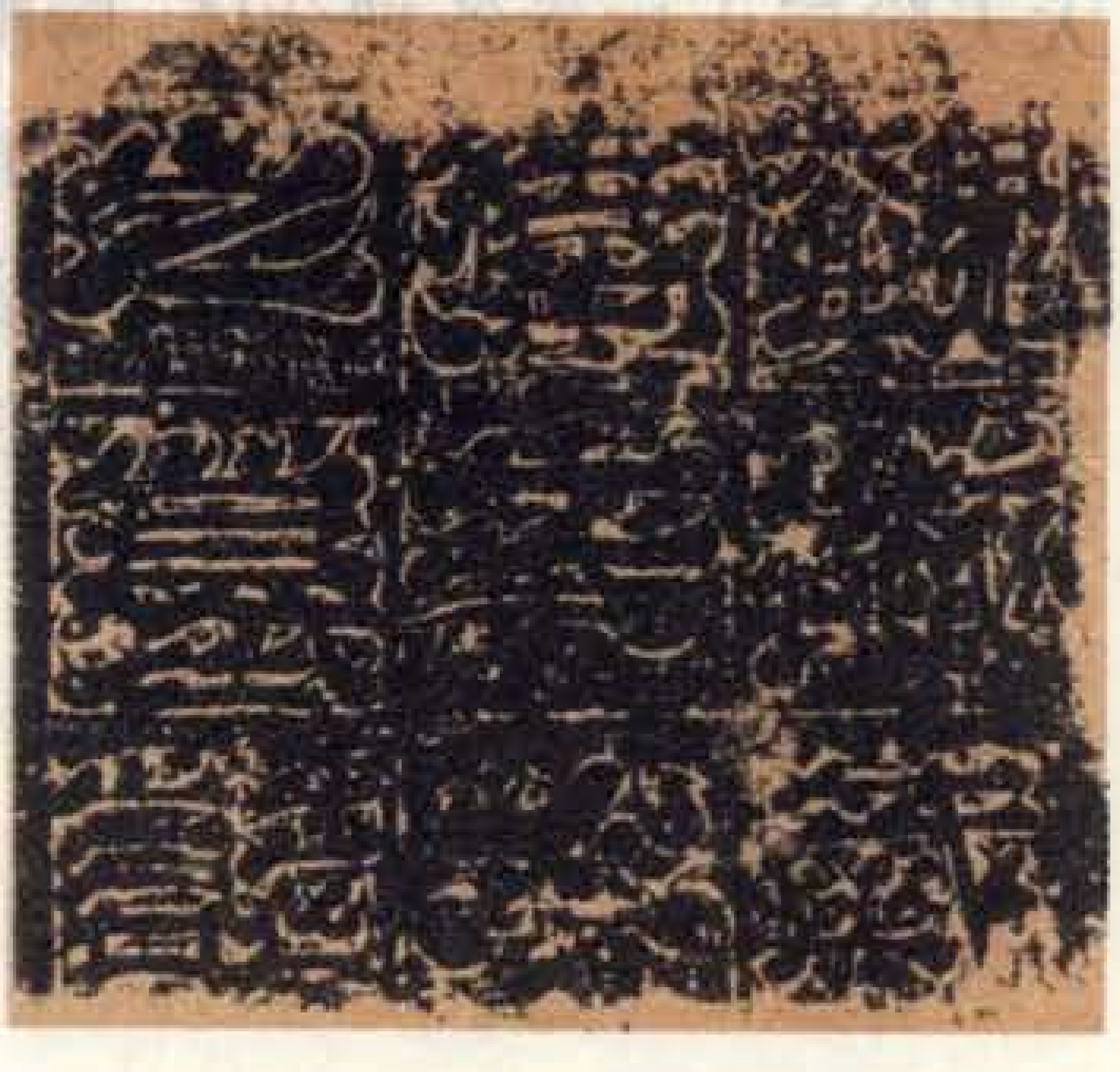
北魏后期，许多豪华的王公贵族墓志都配有志盖，是一种志石和志盖相配的盒式墓志，形制完备。志盖上面浮雕精美的图案，往往用篆书题写墓志的标题，志盖上的标题相当于过去碑形墓志的题额。用篆书题写碑额是古制，北魏后期，篆书大多见于墓志盖，用篆书题写志盖俗称“篆盖”。叶昌炽认为，篆盖始见于北魏太和二十二年(498)书刻的《元简墓志》[39]。

洛阳时期的篆书，如洛阳出土的《韩显宗墓志》(499) 和旧京平城出土的《元淑墓志》(508)作碑形，篆书题额(图 12－4. 14)，笔画的端部方锐简直，类似平城时期《晖福寺碑》碑额的篆法，估计是北魏前期“楷篆”旧法的延续。山东德州出土的《高贞碑》篆额和《元湛妻薛惠命墓志》(528)篆盖，笔画肥厚，十分夸张，近似《嵩高灵庙碑》碑额篆书。



12－4. 14　《元淑墓志》篆额

北魏后期，人们似乎不满足简朴的旧法，写篆书喜好刻画鸟形，《于景墓志》(526) 篆盖 (图 12－4. 15) 最典型，笔画肥厚，字形扁，鸟头鸟尾刻画得惟妙惟肖，装饰意味浓烈，十分繁复。那时墓志盖上普遍采用鸟篆，笔画



12－4. 15　《于景墓志》篆盖

宽厚，字形方整，但大多采用简易的写法，只在笔画两端的圆头上挑出一尖锋，表示鸟头或鸟喙[40]。这类鸟篆书迹出于众手，面貌各异：《元宝月墓志》(525) 篆盖笔画圆厚婉转，结字精整；《寇治墓志》(526) 篆盖方严整肃；《公孙猗墓志》(526) 篆盖字形长方；《杨乾墓志》(526) 篆盖姿态稍显欹侧；《元毓墓志》(528) 鸟形的装饰性不强，篆法荒陋。这些志盖上的一些篆字，如"魏、刺、史、氏、薛、恭、君、张"等字，是当时讹变的写法，已失秦汉篆法的规矩。

鸟篆的镌刻之法，以阳文浅刻为多，有的近似浅浮雕的刻法，《穆彦墓志》(529) 和《石育暨妻戴氏墓志》(533) 篆盖(图 12－4. 16)则是双勾刻。



12－4. 16
《石育暨妻戴氏墓志》篆盖

《元景略妻兰将墓志》(528) 志盖上的篆书是当时比较特殊的一例，作阴文线刻，比刻阳文鸟篆简易，笔画细劲如线，像后世的铁线篆。

北魏后期时兴的鸟篆，是篆书的一种美术体，兼有庄重和华丽的品位，深得王公贵族的喜爱，在公元 6 世纪的北方上层社会一直流行不衰。这时南方士大夫阶层正玩弄各种杂体，陶醉于画字的游戏。东魏、北齐墓志盖上的篆书，沿袭北魏美术化的鸟篆，简易一派居多，鸟形的装饰越来越简单，以至消失。隋朝以后的篆书，渐渐回归秦汉小篆的篆法。

第五节

北魏后期的书法家及“草隶”的流行

北魏前期的著名书家，都是世居北方的河北、山东士人，如清河崔氏、范阳卢氏、博陵崔氏、河间黎氏。北魏初年的上党太守吕温也颇有书名，“石勒时徙居幽州”，本籍是“东平寿张”。北魏前期的书风，是崔氏书家当道，书家多以“楷篆”“隶书”名世，我们看到的真楷书迹，也不如南方楷法新妍。

太和以来，随着一批批南朝士人书家投奔北魏，北魏书家的构成发生了变化，由书法背景不同的两个群体组成：世居北方的书家和投北的南方书家。北魏的南士书家所传的书法与北方书家必有所不同，当是南朝新妍的书风。随着北魏“汉化改制”的完成，南方的新书风大受欢迎，迅速传播，北魏相沿已久的保守书风便悄然发生变化，不再以旧体古法为主流，而是洛阳体楷书成为正体。这是北魏书风出现重大转折的标志，表明新书风已经形成气候。

我们还看到，有些洛阳体铭石书迹中留下了书丹者的名款，不仅见于祈福的造像记、郑重的碑刻、巨幅的摩崖，而且墓志上也出现了。洛阳龙门《始平公造像记》署“朱义章书”，《孙秋生造像记》是“萧显庆书”；《龙门石窟碑》(527)署有“长乐公国中尉汝南王国□大夫太原王实隶”；摩崖《石门铭》署“梁秦典签太原郡王远书，石师河南郡洛阳县武阿仁凿”；《元淑墓志》是碑形墓志，碑阴有“书者相州主簿魏洽”，《元湛妻薛惠命墓志》末行下端有“门师释僧泽书”。这种情况南朝也有，梁朝《萧憺碑》上有“吴兴贝义渊书”的名款。书家(书手)在碑志上镌刻名款，表明南北书写者都注意到书法的价值或个人的名声，这也是一种新风气。

我们还看到，北魏后期许多称名于世的书家也擅长“草隶”[41]。《魏书》记载：陇西李思穆（？— 516）“有度量，善谈论，工草隶”；颍川庾道（？— 517）“历览史传，善草隶书”；彭城刘懋（？— 517）“善草隶书，多识奇字”；京兆王世弼（？— 520）“善草隶书，好爱坟典”，其子王由（492 — 534）有名士之风，“好学，有文才，尤善草隶”。他们的先世都有南渡或者出仕南朝的经历，属于投北的南方书家，估计他们写的“草隶”是南方的王派。北魏初年，崔玄伯“尤善草隶、行押之书”，但崔玄伯所传的“草隶”不能与此时沾溉南风的“草隶”书法等量齐观了。我们知道，自公元 4 世纪以来，“草隶”之新体一直盛行于东晋南朝，北方书家则拙于此道，《魏书》说，崔玄伯之子崔浩的书法已经是巧妙不如其先人。

北魏后期，一批投北的南方书家把“草隶”新法带到北方，世居北方的书家受到影响，引为模范，由习染而擅长，如河东柳楷“善草书，颇涉文史”；河东裴敬宪（502 — 534）“工草隶，解音律，五言之作，独擅于时”；洛阳刘仁之（？— 544）“真草书迹，颇号工便”[42]。北魏后期书家热衷南方流便的“草隶”书法，也是北魏趋尚南朝新书风的重要表征。

北魏立国之前，南北书法已经形成“南妍北质”的分野。北魏前期的书风，是十六国书风的自然延续，一直是保守着汉魏旧法的崔氏居于主流地位；而当时的南方书风已经转入王献之“称英”的新妍阶段，南北书风形同畛域。“太和改制”以来，随着“汉化”程度的提高，仿效南朝的衣冠之制渐成风气，当此之际，一批批投北的南朝士人书家把南方的新书风传到北方，北魏书风开始发生弃旧趋新的转变，不仅楷书书法看齐南朝，而且“草隶”书法也蔚为时尚。这些新的气象，在北魏后期四十年间显示得最为明确。

但是，北魏的新书风不像南朝那样统领风骚，而是与古体共存共荣，有些类似西晋的状态。我们看到，终北魏一朝，篆书书法一直不衰，前有崔氏传法，后有江氏、黎氏的弘扬，碑刻墓志上历历可见；北魏后期，江式还在朝廷的支持下对古文篆书进行了长达九年的整理工作。南

朝书家大逞奇笔之时，北魏士人依然重视篆书，殚心竭力，乐此不疲。可以说，汉魏的篆书古法之所以能延绵到隋唐，北魏书家功在当时，泽及后世。弘扬保存篆书古法，是北魏书法史值得大书的一笔。

---

①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540—542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

② 《魏书》卷二《太祖纪》。

③ 《魏书》卷七上《高祖纪》。1996年在大同市东南发掘出北魏明堂建筑遗址，出土大量瓦文。笔者于1998年春至1999年春先后三次前往考察采访。

④⑥ 《魏书》卷十九中《任城王元澄传》。

⑤ 北魏前期，鲜卑王公贵胄子弟是以勇壮获声誉。例如：北魏立国之初的道武帝朝，常山王遵“少而壮勇”；阳平王他“身长八尺，美姿貌，性谨厚，武艺过人”；永昌王健“姿貌魁壮，善弓马，达兵法，所在征战，常有大功”；襄城公题“少以雄武知名”；九原公仪“容貌甚伟，美须髯，有算略，少能舞剑，骑射绝人”；河南王曜，五岁时射雀能中。在开疆拓土、统一中原的太武帝朝，真定侯陆“以武功颇蒙恩遇”；高凉王那“骁猛善攻战”；怀陵侯大头“善骑射，擢为内三郎”；扶风公处真“少以壮烈闻”；常山王遵之孙可悉陵，“年十七，从世祖猎，遇一猛虎，陵遂空手搏之以献”；河间公齐“少雄杰伟岸，世祖爱其勇壮，引侍左右”。

⑦ 《魏书》卷十八《临淮王传》。

⑧ 《魏书》卷三十五《崔浩传》。

⑨ 《魏书》卷一《序纪》称：鲜卑人是黄帝的子孙，“黄帝以土德王，北俗谓土为托，谓后为跋，故以为氏”。《资治通鉴》卷一四零齐明帝建武三年(496)记载的孝文帝改姓诏书说：“夫土者，黄中之色，万物之元也，宜改姓元氏。”

⑩ 笔者所述崔浩被杀原因及汉化问题，引据陈寅恪《崔浩与寇谦之》，见《金明馆丛稿初编》第107—140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陈寅恪魏晋南北朝讲演录》第十五、十六篇，黄山书社，1987年；唐长孺《论北魏孝文帝定姓族》，见《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第79—91页，中华书局，1982年。并参考陈爽博士论文《世家大族与北朝政治》(未刊稿)。

⑪ 《魏书》卷一《序纪》。

⑫ 卫雄字世远，代人，西晋时为州从事。卫雄从父卫操，曾任西晋征北将军卫帐下牙门将。《魏书》卷二十三有传。魏晋的安邑卫氏是东汉时由代郡迁居安邑

的。卫操、卫雄当是卫瓘的疏族。

⑬ 会盟碑全文及立碑事见《魏书》卷二十三《卫操传》；立碑事，《魏书》卷一《序纪》亦有记载。

⑭ “初造新字”之际，崔浩任太常卿。《魏书·崔浩传》记载，他在公元408年奉明元帝敕命“解《急就章》《孝经》《论语》《诗》《尚书》《春秋》《礼记》《周易》。三年成讫”。当时通行的字书是《急就篇》，他一生写过数百本，是北方人士学习书法的范本。而崔氏书法是宗尚精通文字学的卫氏，推测崔浩参与了这次正字工作。

⑮ 见《魏书》卷九十一《江式传》所录《论书表》，亦见张彦远《法书要录》卷二。然《书法要录》所载《论书表》称江应元为江琼“从父”，而《魏书》所录《论书表》称“从父兄”。

⑯ 《启功丛稿》第1页，中华书局，1981年。又，《魏书》卷十九中《任城王传》有“王羲之《小学篇》数千言”，《颜氏家训·书证第十七》“太公六韬”条称“王羲之《小学章》”，亦是北朝以“章”代“篇”之例。

⑰ 《魏书》卷四十《陆俟传》。

⑱ 《隋书》卷二十三《经籍志》有“《小学篇》一卷，晋下邳内史王义撰”；《新唐书·经籍志》《旧唐书·艺文志》亦著录《小学篇》，撰者都作“王羲之”，恐《隋书》有误。《魏书》卷十九中《校勘记》十二云：“或北魏末已有作‘羲之’撰的本子”云。

⑲ 北魏后期，投北的南士多受礼遇，《魏书》卷五十九《刘芳传》记载：彭城刘懋(?—517)，“世宗初(宣武帝景明年间，500—503)入朝”，“博综经史，善草隶书，多识奇字”；“元怿为宰相积年，礼懋尤重，令诸子师之”，官至太尉司马。刘懋从叔刘芳是北魏儒宗，为当时师表，但刘芳“凡所撰朝廷轨仪”，皆与刘懋参商，“尚书博议，懋与殿中郎袁翻常为议主”。陈郡袁翻也是南士，皇兴(467—470)年间入魏，比刘懋早，见《魏书》卷六十九《袁翻传》。

⑳ 《魏书》卷二十四《崔宽传附崔衡》。

㉑ 《南齐书》卷五十六《刘係宗传》：“刘係宗，丹阳人也。少便书画，为宋竟陵王诞子景粹侍书。”《南史》卷五《郁林王传》记载：齐武帝宠孙南郡王萧昭业在西州时，有侍书胡天翼，为七旬老者。萧昭业多行不轨之事，胡天翼不敢言于武帝，又怕事发罪及自己与家人，与郁林王师史仁祖“相系自杀”，“武帝以暨阳寒人给事中綦母珍之代仁祖，剡县寒人马澄代天翼”。马澄任南郡王侍书在公元488至493年间(参见刘涛《马澄与〈逸少正书目〉》，载《美术史论》1995

年第2期)，与沈法会在东宫任元恪侍书的时间相当。

㉒ (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王逸少”条。

㉓ (清)康有为《广艺舟双楫·传卫第八》将博陵崔挺混同清河崔氏一族，误。

㉔ 这11个政权是：前秦(350—394)、西燕(384—394)、后凉(386—403)、后燕(384—407)、南燕(398—410)、南凉(397—414)、后秦(384—417)、西凉(400—421)、夏(407—431)、北燕(407—436)、北凉(397—439)，按灭国的先后排列。

㉕ 崔悦法卫瓘，卫瓘承自卫觊，《三国志》卷二十一《卫觊传》记载：卫觊“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又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说卫瓘的“草稿”是“采(张)芝草以(卫)觊法参之”，是有所变制的草书。

㉖ 《广艺舟双楫·备魏第十》。

㉗ 此所录北魏平城时期的书迹引自：康有为《广艺舟双楫·购碑第三》；《考古》1966年第5期、1984年第7期；《文物》1972年第3期、1983年第8期；《书法丛刊》第六辑；殷宪《大同魏碑述略》《大同北魏明堂瓦刻文述略》，见《书法丛刊》第五十七辑(1999年第1期)；王壮弘等撰写的《中国书法大辞典·书迹》部分，其中疑为伪刻者均不录；《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三册。北魏书迹，多是体兼隶楷的形态，前人著录皆称“正书”。“正书”是个很含混的概念，究其所指的这些北魏书迹来看，体态可以分隶书和楷书两大类。

㉘ 启功认为：鸟虫书是“篆类手写体的别名”，“科斗(书)即是虫篆的别名”。见《古代字体论稿》第20—23页，文物出版社，1999年。

㉙ 刘锁祥《关于北魏〈皇帝南巡之颂〉碑的书法》，见《书法丛刊》1999年第1期。

㉚ 《魏书》卷一百一十四《释老志》。

㉛ [日]西林昭一《中国新出土的书》第126页，《嘎仙洞祝文摩崖》，日本二玄社，1989年。

㉜ 太武帝遣中书侍郎李敞到鲜卑“祖宗之庙”“告祭天地”事及《祝文》，《魏书》卷一百八之一《礼志一》有记载。

㉝ 《古代字体论稿》第37页，文物出版社，1999年。

㉞ 殷宪《大同北魏明堂瓦刻文述略》，刊《书法丛刊》1999年第1期。

㉟ 洛阳时期，许多墓志盖的题额和碑额作楷书，如：洛阳一带出土的《元延妻穆玉容墓志》(519)、《穆纂墓志》(521)、《张安姬墓志》(521)、《王僧男墓志》(521)、《元濬妻于仙姬墓志》(526)、《于纂墓志》(526)、《穆彦妻元洛神墓志》

(528)；山东出土的《马鸣寺根法师碑》(523)、《张猛龙碑》(522)。

㊱ 施安昌《"北魏邙山体"析》中归纳这类楷书的特征是："结体间架已是斜画紧结而不是平画宽结；横画起笔不再向下扣而是出锋朝上，收笔不再上挑而是下顿；趯笔顿挫上挑而不再有弯弧。"见《书法丛刊》第三十八辑(1994年第2期)。这里提到的"斜画(划)紧结"和"平画(划)宽结"两个概念，见沙孟海《略论两晋南北朝隋代的书法》一文，他说："北碑结体大致可分'斜划紧结'与'平划宽结'两个类型，过去也少人注意。"《沙孟海论书丛稿》第223页，上海书画出版社，1987年。

㊲ 施安昌把北魏洛阳时期这类结体间架已是"斜画紧结"的楷书命名为"邙山体"。我认为，这类楷书不仅见于元氏墓志，还见于龙门造像记，最先流行于洛阳一带，可以宽泛地称之为"洛阳体"。

㊳ 王靖宪《中国书法艺术·魏晋南北朝》第255页，文物出版社，1996年。

㊴ (清)叶昌炽《语石》卷四："后魏齐郡王简，始有篆盖(太和二十二年)"。

㊵ 这类鸟篆书迹亦见于下列墓志的志盖：《笱景墓志》(524)、《元焕墓志》(525)、《侯刚墓志》(526)、《寇治墓志》(526)、《元寿安墓志》(526)、《公孙猗墓志》(526)、《杨乾墓志》(526)、《元悌墓志》(528)、《尔朱袭墓志》(529)、《陆希道墓志》(523)、《元宝月墓志》(525)、《元诲墓志》(531)、《元天穆墓志》(531)等。

㊶ 史籍中的"草隶"一词，当是草书、隶书(楷书)的合称。参见丛文俊《文献所见魏晋士大夫书法风尚之真实状态的考证》，见《丛文俊书法研究文集》第227—231页，中国文联出版社，1999年。我以为，当时的"草隶"，还应包括行草书、行书。

㊷ 李思穆，太和十七年(493)自汉中归魏，见《魏书》卷三十九《李宝传附李思穆传》；庾道，太和二十一年(497)入魏，见《魏书》卷七十一《江悦之传附庾道传》；刘懋，景明初年(500)入魏，见《魏书》卷五十五《刘芳传附刘懋传》；王世弼、王由父子，景明元年(500)入魏，见《魏书》卷七十一《王世弼传》。追及他们南迁的经历，有早有晚，庾道和刘懋的先辈是最早渡江的中原士族；王世弼的祖父刘裕灭姚泓后"从裕南迁"，约在东晋末年的公元417年；李思穆的父亲李抗"自凉州渡江左"，是在刘宋孝武帝时期(454—464)。柳楷见《魏书》卷四十五《柳崇传附柳楷》，裴敬宪见《魏书》卷八十五《裴敬宪传》，刘仁之见《魏书》卷八十一《刘仁之传》，他们是世居北方的书家。

第十三章

北朝后期书法

这里所说的北朝后期，始自北魏分裂为东魏、西魏，终于隋代北周，是指公元534年到公元581年这四十八年的历史时期。相对而言，北朝前期是指北魏统一北方时期的百年。把北朝划分为这样的前后两个时期，是为了叙述的方便。北朝后期，北方处于分裂状态，先有东魏、西魏的对峙，尔后北齐取代东魏，北周取代西魏，仍然是东西对峙，直到公元577年北周灭北齐，北方才复归统一。如果联系南朝来看，当时中国的政治版图与三国时期颇有相似之处。

北朝前期的书法进程，经历了由古质转向新妍的变化，在公元5世纪末叶开始与江南新书风接轨，并在北魏后期三十余年间形成了学习南朝书法的高潮。北魏灭亡后，炽盛的南朝书风渐渐降温。北齐时代，北方涌起了一股复古潮流，篆、隶书法时兴起来。公元554年，西魏攻陷梁朝都城江陵，梁朝著名书家王褒与一大批江南文士入关，正宗的南朝书法再次传入北方，北方出现了第二次效仿南朝书法的高潮。随着北周的统一北方，南朝书法又成为主流。

第一节

东魏、西魏时期的书风变化

东魏(534 — 550)都邺城(今河北临漳县)[①],历十七年,据有中原的河北、河南、山东、山西地区,相当于北魏的腹地和东部地区。西魏(535 — 556)都长安(今陕西西安),历二十二年,辖境相当于北魏的西部地区,并于公元553年取得梁朝的蜀地,次年又夺得荆州地区。东魏、西魏名为鲜卑族元氏王朝,实际权力分别被宇文氏、高氏掌握,皇帝被权臣玩于股掌之中,形同傀儡,都以短命告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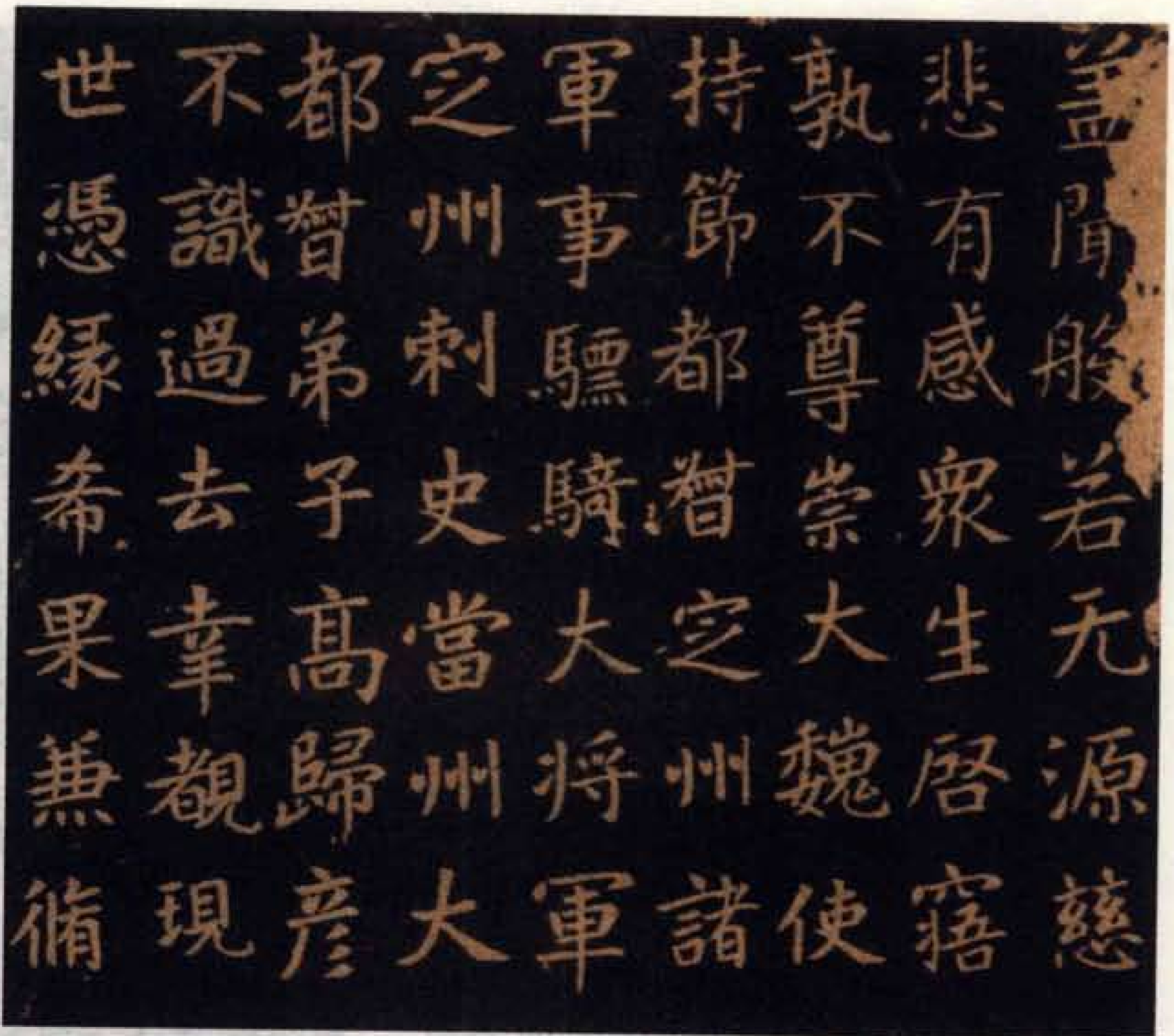
这一时期的书迹,大多见于碑志、造像记、写经之类,几乎都是清朝以来重见天日之物。存世的东魏书迹,数量远远多于西魏,而且异态纷呈。当时北方书法的变化,东魏的铭刻书迹反映得较为明确。

1. 东魏楷书的变化

东魏的铭石楷书,碑派书论家包世臣将其归为“北碑”,康有为则归为“魏碑”,都未专门讨论。我们知道,北魏后期的洛阳体楷书是以“斜划紧结”为基本特征,多有高耸峻拔、豪迈开张的气势,东魏碑志上的楷书有延续北魏洛阳体一类,如《司马昇墓志》(535)、《王僧墓志》(536)、《崔令姿墓志》(538)、《高湛墓志》(539)、《郄盖袟铭》(540)、《元鸷墓志》(541)、《隗天念墓志》(544)。东魏继承的洛阳体之类的楷书,主要是北魏《元徽墓志》《张玄墓志》那样横展的一路,不强调撇笔、捺笔的开张和翻挑,横向笔画的斜度也不那么陡斜了,结构也随之由“紧结”转为“宽结”。

东魏时期的楷书造像记遗存颇多,有纵峭如《王贰郎等造石像记》

(544)，娟秀如《杜文雅等四十人造像记》(550)，楷法遒美的精品当属《高归彦造像记》(543，图13－1.1)、《元湛妃王令媛墓志》(544)，与唐朝书家笔下的楷书比观，毫不逊色，是当时少见的精品。东魏造像记上的楷书，书写者多是一般书手，甚至是工匠以刀代笔，无论笔画的方圆，或是风格的雅俗，还是刻工的精粗。结体大多也是“宽结”。



13－1.1　《高归彦造像记》(局部)　东魏

东魏著名碑刻如《高盛碑》(536，图13－1.2)、《凝禅寺三级浮图碑》(539)、《敬使君碑》(540)、《李仲璇修孔子庙碑》(542)，虽出自众手，也莫不是平正而宽绰的结体。

1925年初，晚年的梁启超养病津门，时常在饮冰室摩挲碑帖拓本[2]。他在东魏楷书《广阳文献王元湛妃王氏墓志》(544)跋语中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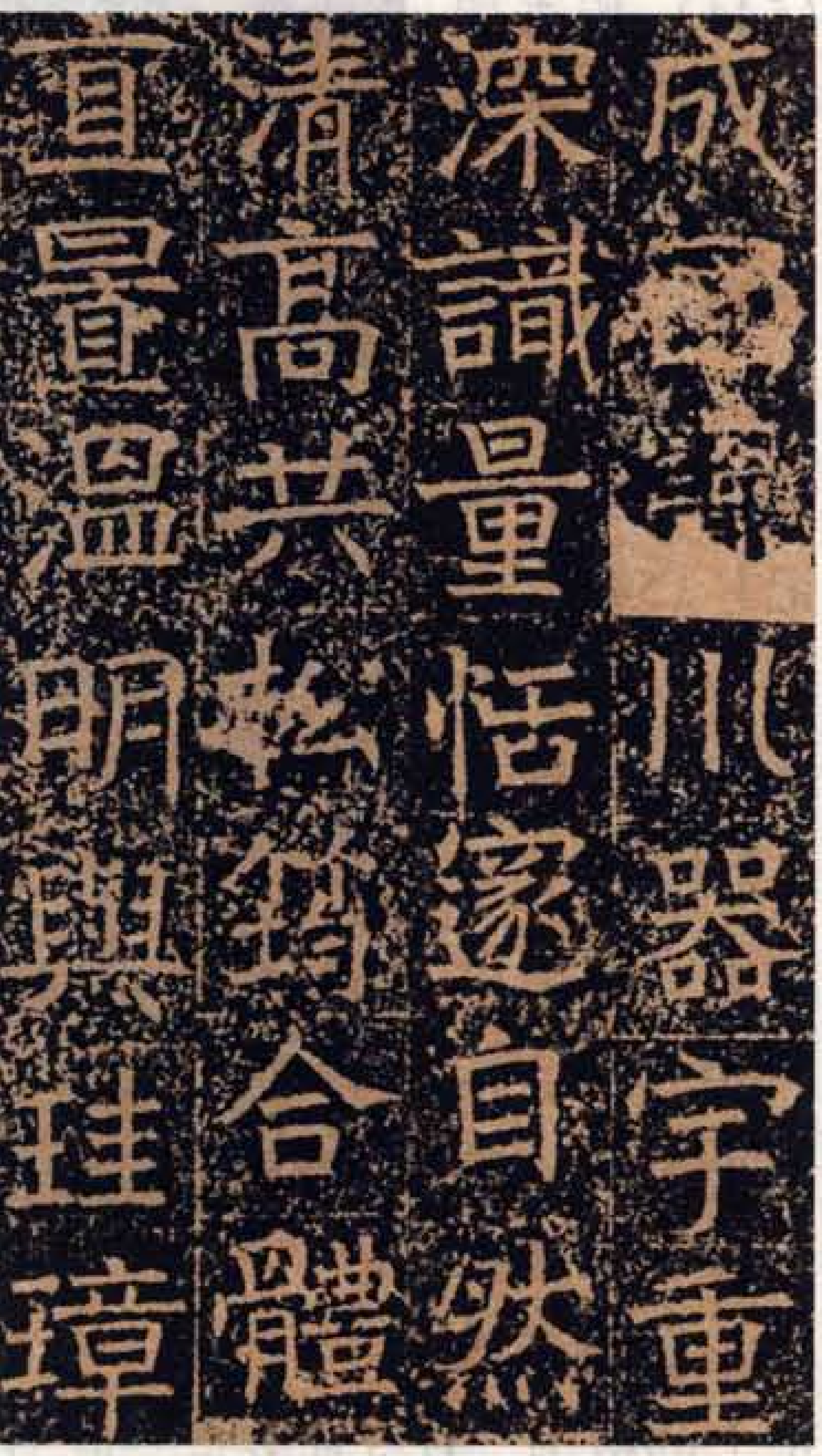
> 广阳王湛、王妃令媛两志，同时合葬而各为志。撰、书盖皆同出一手，字颇伤平板，神龟、正光间雄迈之气尽矣。　乙丑正月　启超

东魏楷书《李宪墓志》(539)上的跋语是：

用笔已近平沓，魏志中更风变雅之先声也。 乙丑正月启超③

梁启超敏感到东魏楷书的“平板”“平沓”，虽然只是就个别作品而言，却触及到东魏楷书整体变化的征候。

东魏时期的楷书，摒弃了北魏洛阳体长枪大戟式的雄强之势，转向宽绰平正的优雅，我们可以用“平划宽结”来概括东魏楷书的变化。东魏“平划宽结”的楷书是继承北魏洛阳体楷法而来，他们把曾经是“支流”的发扬为“主流”，这就是他们的成绩。



13－1.2 《高盛碑》(局部) 东魏

2. 隶书在东魏复兴

根据现在所能见到的北魏迁都洛阳后四十年间的铭刻书迹而论，古体的篆书并未因为南朝书风流为时尚而衰废，一些郑重的碑额、墓志盖仍用篆书镌刻；当时洛京“宫殿诸门版题”多是通晓古文篆书的江式所题。隶书的处境似乎显得有些微妙，论古奥不如篆书，论便捷又不及楷书，也许是出于这一原因，当时隶书体的铭石书迹较为少见。偶有所见，往往又是不太标准的样式，特别是造像记中的俗笔隶书，杂有楷书的写法，容易让后人误断为楷书。可以说，北魏追仿南朝书风之后，隶书处在十分尴尬的境地。

在短暂的东魏时期，篆书的用途与书写一仍北魏时的状况，如《寇偘墓志》(526)那样在楷书中掺杂篆书的奇怪写法，我们在东魏《李仲璇

修孔子庙碑》照样能够看到。而隶书却发生了变化，其一，铭刻书迹中的隶书数量骤然增多，其二，隶书的体式多种多样。

东魏隶书，大体可以分为以下三种类型：

第一类，隶书特征明确，笔画流动而纤巧，近乎魏晋隶书。如《李道赞等五百馀人造像记》(543)、《孙昂砖志》(543)、《□□叔造像记》(544)、《七佛颂》(545)、《元延明妃冯氏墓志》(548，图 13－1.3)、《张保洛等造像记》(550)。《王偃墓志》(543)类似《元延明妃冯氏墓志》的隶式，掺有楷笔。

第二类，结体方正平板，笔画平直，是隶书的骨架，却掺杂楷式。如《程哲碑》(534，图 13－1.4)、《元均暨妻杜氏墓志》(544)、《叔孙固墓志》



13－1.3　《元延明妃冯氏墓志》(局部)　东魏



13－1.4　《程哲碑》(局部)　东魏

(544)。《吕安胜等三十人造像记》(550)类似北周赵文深《西岳华山神庙碑》(567),也可以归入此类隶书。

第三类,俗笔隶书,笔体有方有圆,比较草率,多见于造像记一类。如《王方略造像记》(536)、《曹口身造像记》(543)。

隶书不振的状况发生了明显的改观,隶书流行起来了,并且影响到楷书的书写,例如《李显族造像记》(542)、《王惠略造灵塔记》(547)、《元澄妃冯令华墓志》(547)等,是以隶笔写楷书。

北朝后期,东魏是隶书由"隐"而"显"的转折期,也是隶书的复兴时期,到了北齐时代,隶书迅速兴盛起来,又一次成为铭石书的主角。

3. 西魏书风的推测

西魏的书法一向不为书家所注意,这固然缘于偏守西北一隅且历史短暂,更在于传世的书迹甚少。北宋金石家见到的西魏铭刻书迹也不过四五种。清朝以来发现稍多,我将散见于各种文献刊物的有明确纪年的西魏铭刻书迹作了初步统计,凡 51 品[④]。清朝方若《校碑随笔》记有西魏《道俗卅人造像碑》(551),他说:

> 帖估将此拓与《白实造中兴寺石像碑》(西魏大统三年,537)作一束,石之尺寸亦相仿佛,有疑为一石者,意碑阴也。予审此石中有穿,似磨旧碑而刻之者,《白实造中兴寺石像碑》无是。一石之说,未必有据。

"磨旧碑而刻之",旧碑亡而新碑成,西魏人尚且如此,后人为省工省钱亦可磨灭西魏碑石。西魏铭刻书迹之少,恐非当时书刻之实情。西魏袭北魏佞佛祈福的风气,铭刻书迹多是造像记之属,见于著录且有年款的西魏铭刻书迹中,造像记达 42 品。

造像记多见楷书,峻厚方严者有《王慎宗造四面像记》(535)、《吉长命造像碑》(540)极似北魏《龙门廿品》中的《郑长猷造像记》;飘逸多态者有《比丘僧荣造像记》(538)、《党屈蜀造像记》(538),颇多草莽气息。

这些楷书，很像是“以隶作楷”，在形态上都能明显地看到北魏造像记书法中草率一路的痕迹。而真正有别于北魏楷法，足以代表西魏时代风范者，是宽博苍劲的《白实造中兴寺石像碑》(537)，雅健精整的《刘氏造像》(551)，尤其是后者，与当时南方梁朝《萧憺碑》的仪态颇多相通之处。

西魏造像记楷书，虽然有着种种的不同，可是无论书刻者承袭何家何派，字形是修长还是横方，点画是呈圆还是显方，其共同的特点也比较明确，那就是横向笔画都已经平沓下来，结字呈横平之势。这一特征，也存在于东魏的楷书中，想必当时北方东、西地区楷书演变的进程大体相当。

西魏铭刻书迹中有少数隶书，《杜照贤等造像记》(546，图 13－1.5)的隶式比较地道，笔画舒展，有清秀的姿致；《杜鲁清妻等十八人造像》(547)强调撇捺的分张，结字宽和；《曹续生造像记》(539)方峻，《道俗卅人造像碑》(551)浑厚，虽然各有特点，却像是“以楷作隶”，是打了折扣的隶书。


13－1.5　《杜照贤等造像记》(局部)　西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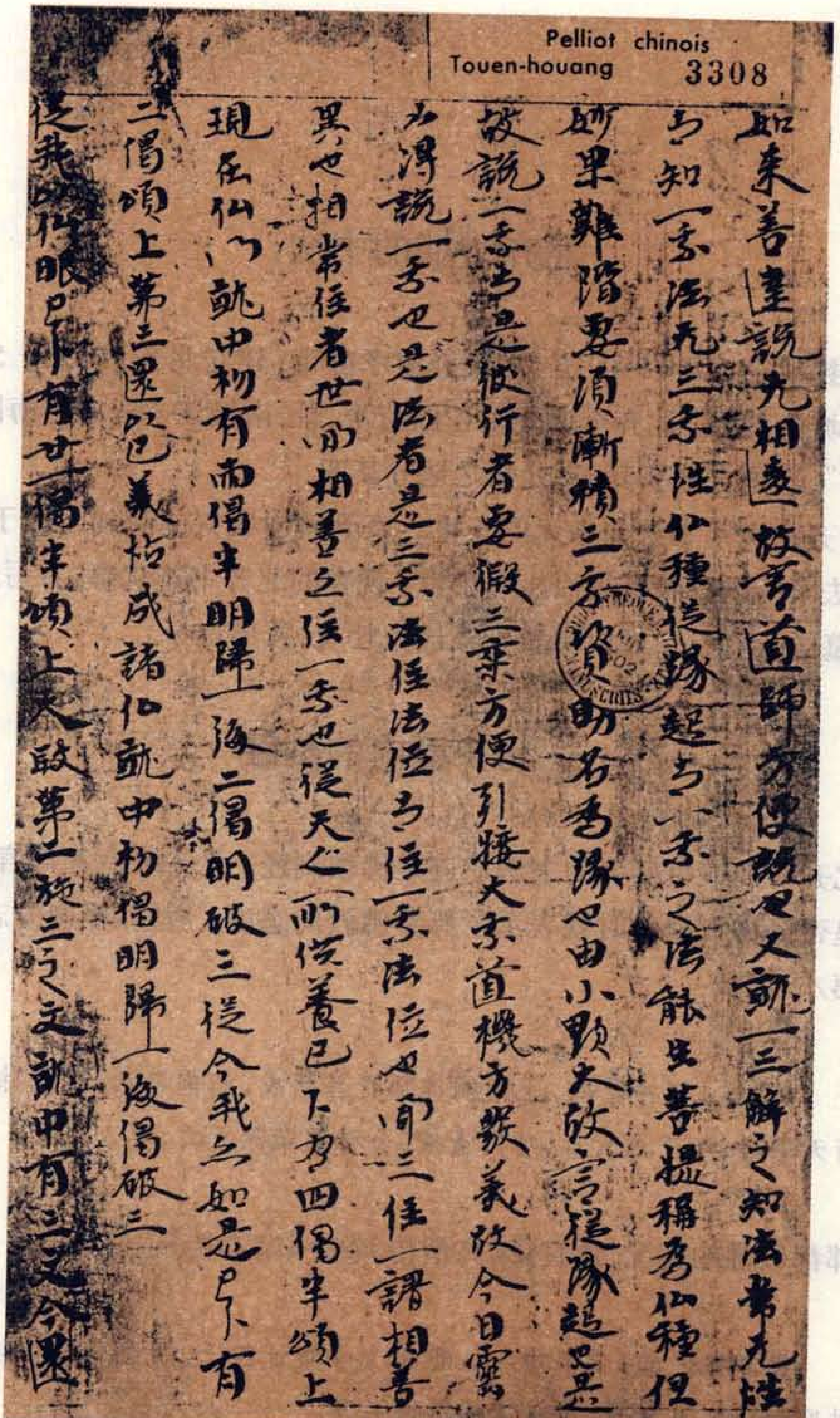
敦煌藏经洞打开后，重见天日的万卷写本中也有西魏时代书写的经卷。手写的墨迹是最真实的笔迹，尽管数量少，比起铭刻书迹，更有价值。

西魏的写经书迹，有楷书有行书。楷书写经以《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二》(550)最为精整[5]，是“斜划紧结”体势，但是笔画犹存早期写经体的痕迹，比如写横画，顺锋行

笔，前急后缓，由于起笔轻而收笔重按，横画是左高右低，致使字势向右下倾斜。《金光明经卷第四》(550)也属于洛阳体一类，但结体未若《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二》那样严整紧凑。

《法华经义记》(536)则是用行书抄录(图 13-1.6)[6]，字形又比常见的佛经卷子要小，在佛教盛行的两晋南北朝时期，这是写经中比较少见的一例。按抄经的通例，经卷的抄录须用正体的楷书，以示精诚，而此卷内容为讲疏之类，大概这就是用行书抄写的原因。这通卷子的细字行书运笔流畅，有欹斜之态，此“欹斜”与曹魏锺繇正面取势的小楷书相仿佛，并非王羲之新体的“欹侧”。此卷行书捺笔肥厚，多有早期写经体的笔法，这样的行书，也许是早期写经楷书的快写体。卷末题记未记写于何地，其笔体风格又似曾相识，对比古楼兰发现的魏晋文书残纸上见到的行书，以及吐鲁番地区出土的十六国残纸文书上的行书，颇多类似，估计此卷写于西北地区，是当时未受南风感染的一种写经笔体。

西魏末年，具体时间是公元 554 年的 12 月 2 日，西魏于谨率军攻陷梁朝首都江陵，俘获梁朝文臣王褒与王克、刘瑴、宗懔等数十人俱至长安，这就是书法史上著名的“王褒入关”事件。王褒是梁朝著名书家，其地位仅次于萧子雲。他对北方书风的影响，我们将在北周书法一节里介绍。



13－1.6　《法华经义记》　西魏

第二节

北齐时期的书法

东魏武定八年(550)五月,高洋废孝静帝,建立北齐(550 — 577),仍以邺城为首都。北齐全盛之时,“西苞汾、晋,南极江、淮,东尽海隅,北渐沙漠”,六国之地获其五,九州之地分其四。

北齐的文字书法向来无闻于世,直到碑学大兴的清朝,由于金石家、书法家的收罗和重视而显彰于世。现存的北齐书迹犹夥,有写经卷、碑刻、墓志、造像记,而以佛教刻经最为壮观,独步古今。

一 北齐境内的刻经

北齐时期最负盛名的书法遗迹是佛教刻经。北齐统治者笃信佛教,开国皇帝高洋在登基时就表示了尊奉佛教的态度。道宣《释迦方志·教相篇第八》记载:

> (高洋)登祚受禅,于僧稠禅师受菩萨戒,断肉禁酒,放鹰除网,又断天下屠,年三月六日,劝民斋戒,公私荤辛除灭之,度人八千。

当时邺都佞佛的盛况,道宣《续高僧传》卷十《靖嵩传》也有记载:

> 属高齐之盛,佛教中兴。都下大寺略计四千,见住僧尼仅将八万,讲席相距二百有余,在众常听出过一万。

邺城地区在后赵时期就有佛教活动，佛图澄、道安等著名僧侣在此从事译经抄经，并且修建了寺庙。北魏时期，又增建了不少寺宇浮图，孝文帝时，邺城一带成为四方硕德高僧云集之区⑦。北齐时，邺城的佛事更加兴盛，并且出现了大规模的刻经活动，王公显贵、地方官吏、豪门强族、沙门僧官合力捐舍赀财，踏勘山林，召集工匠，凿山开窟，协力组织了一次又一次的刊刻佛经的工程，造出了一处又一处摩崖刻经的景观。当时江南的梁朝也佞佛，却不曾有过北齐的刻经盛举。

北齐的摩崖刻经遗迹，保存至今的犹有不少，这里将主要的摩崖刻经作品列成下表：

北齐摩崖刻经重要作品表

名　称	书　体	时　间	地　点	题名(赞助人)
宝山刻经	隶书	550 — 555	河南安阳	
二洪顶刻经	隶书(擘窠书)	564	山东平阴	僧安道壹、法鸿(洪)
南响堂山刻经	隶书	565	河北邯郸	
北响堂山刻经	隶书	568 — 572	河北邯郸	唐邕
娲皇宫刻经	隶书、楷书	天统至武平末	河北涉县	唐邕
徂徕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570	山东新泰	王子椿、王世贵、惠游、胡宾
峄山刻经	隶书	570	山东邹县	董珍卮
尖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575	山东邹县	韦子深妻徐法仙、僧安道壹、唐邕妃赵、陈德成、□德信妃董
铁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579	山东邹县	匡喆兄弟、李巨敖、周□、孙洽、闾长嵩、僧安道壹
葛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580	山东邹县	
冈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580	山东邹县	惠晖、法会、道成、僧岸、唐章、朝恩和、韦传竹妃
泰山经石峪刻经	隶书(擘窠书)		山东泰安	
水牛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山东汶上	
银山刻经	隶书(擘窠书)		山东东平	

需要说明的是，铁山、葛山、冈山三处刻经的时间都在北齐亡国之后，但是，这三处刻经是北齐刻经活动的延续，而且铁山、葛山的刻经书

法与邻近的尖山刻经如出一手，所以将这三处刻经纳入北齐刻经书法中讨论。

这十四处刻经，有的刻于石窟内外的石壁上，有的刻于山冈上，有的刻于山顶的巨石上。北魏以来，凿窟、造像、建寺的佛教形迹，常常是将人文景观融入自然景观之中，北齐的刻经也依循了这一传统，甚至有所强化。摩崖刻经的位置都选择在野外的山颠或山腰，开敞高峻，尤以二洪顶、响堂山、娲皇宫刻经处最得形胜之势。唐邕捐资在响堂山刻经，就在于此地幽静秀美的自然风光，北响堂山的《唐邕写经碑》有大段文字描写当年响堂山的景致："涧谷虚静，邑居闲旷，林疑极妙。草匹文柔，禽绕空中，兽依树下。水音发而觉道，风响动而悟物。戒行之徒允集，慧定之侣攸归。"

排比刻经的年代，我们可以发现，北齐境内的刻经活动自立国之初就开始了，一直持续到北齐亡国后的第三年方告结束；而且刻经活动首先兴起于河北邺城地区，而后转移到山东地区。从刻经的篇幅来看，有的是书刻多部佛经，有的是书刻一部经或一段经文。此前，佛经是靠抄写来传播或者保存，将佛经镌刻在石壁上，是北齐的僧众开风气之先。隋朝静琬发愿在北京房山刻一切经，藏于洞窟，不过是北齐刻经活动的继续。在冈山鸡嘴石题记中，僧人把他们所刻的佛经称为"石经"，北齐人刻经显然是袭用汉、魏刻立《石经》以昭示儒学经典的做法。北响堂山的《唐邕写经碑》明白表达了刻经的意图："缣素有坏，简策非久，金牒难求，皮纸易灭"，"杀青有缺，韦编有绝。一托贞坚，永垂昭晰"。

发愿将一切经勒诸名山的最初动机是弘扬佛法，当然，出资人并非了无私心，与北魏人大造佛像的动机一样，他们还怀有为家人、亡者祈福的愿望。似乎还有一个历史背景值得注意，北周建德三年(574)五月，武帝下令灭佛，毁坏佛经、佛像，令沙门还俗。这一消息传到北齐，估计引起了佛教徒的恐慌，此后的刻经行为似乎含有悲壮护法的意味了。铁山《石颂》所谓"逢劫火而莫烧"，"对灾风而常住"，恐怕就是暗指周武的灭佛之厄。周武帝废佛只是富国强兵的手段，他在北齐灭亡的次年

(578)就去世了,继位的周宣帝采纳了任道林的请求,敕许复兴佛教。北周大象元年、二年的在铁山、葛山、冈山等处的刻经,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完成。

现在见到的刻经遗迹,文本内容包括五项:一是佛经,是刻经的主体;二是各种佛号,这是替代佛像的一种做法,仿佛题写祖先名字的牌位代表祖先一样;三是赞助人的题名,其中有“经主”一类,他们既是刻经的赞助人,也是刻经的发愿人;四是书写者的题名;五是年款。

二　刻经的书体

北齐刻经的体势,有隶书,有楷书。有的长篇经文如娲皇宫梳妆楼背后山崖所刻《佛说思益梵天问经卷四》,前部 121 行是隶书,其后 184 行为楷书[⑧]。如果是一人所书,改隶为楷或许是为了快捷;也有可能是两人分工书写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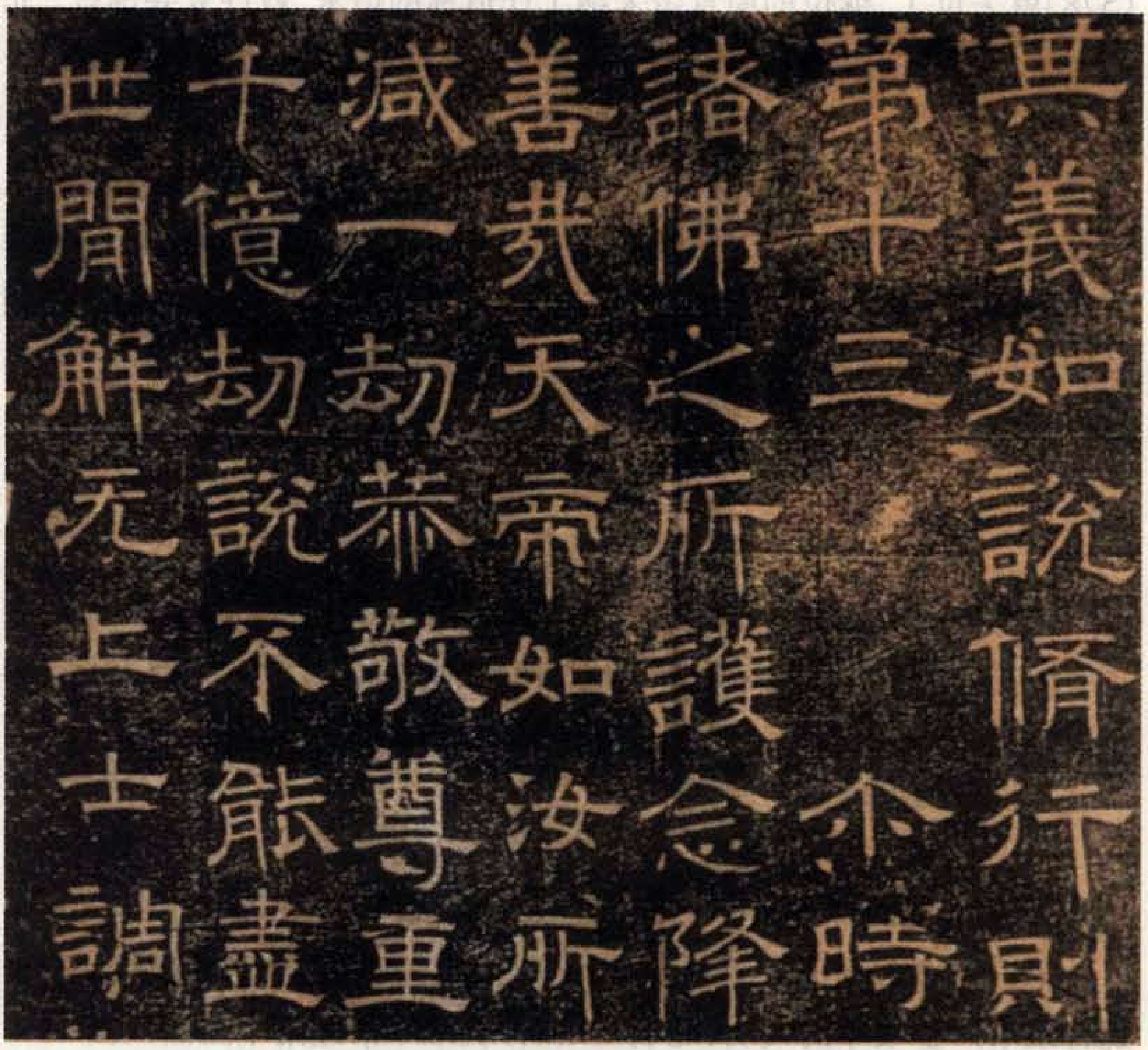
1. 刻经隶书的四种类型

第一类隶书属于魏晋隶书的余绪,波挑分明,结构平正,但是缺少魏晋隶书严整峻厚的气质,北响堂山所刻《维摩诸经第十三品》(图 13－2.1)、南响堂山所刻《华严经》、娲皇宫《佛说思益梵天问经卷四》的前半部,都属此类隶书。

第二类隶书收敛翻挑,略带楷意,笔画丰腴,可以北响堂山所刻《无量义经》(图 13－2.2)为代表,北响堂山《唐邕写经碑》上的隶书也属此类。

以上两类隶书的字形约在方寸左右,见于邺城一带的河北、河南地区的刻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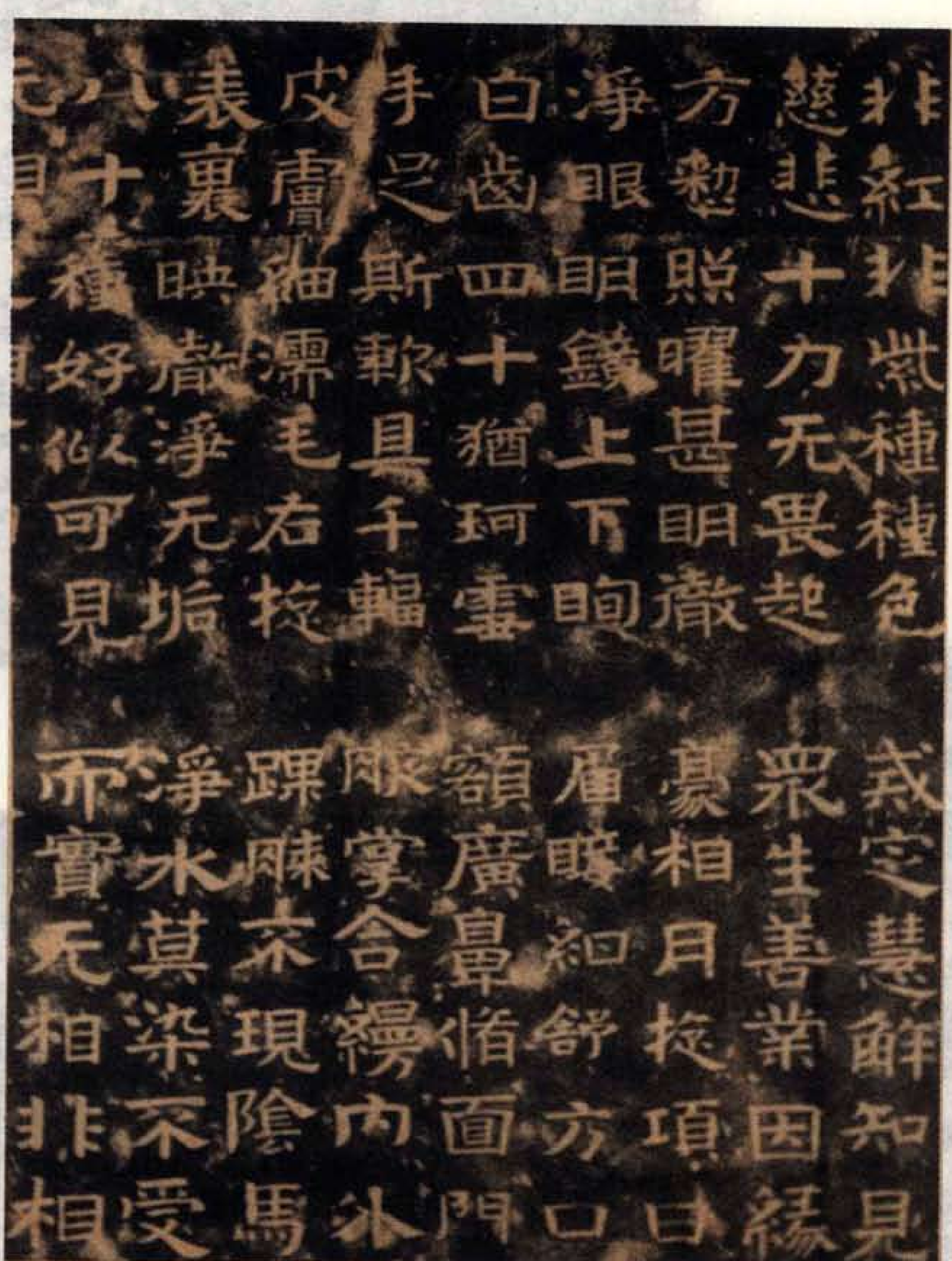
第三类隶书见于山东地区的大字刻经,以《泰山经石峪刻经》为代表(图 13－2.3)。这类隶书的翻挑都隐敛于笔势之中,笔画形态是以饱满圆浑、含蓄凝练为特征。又字形方整,如“口”之类包围结构颇有张力;



13－2.1 《维摩诘经第十三品》(局部) 北响堂山刻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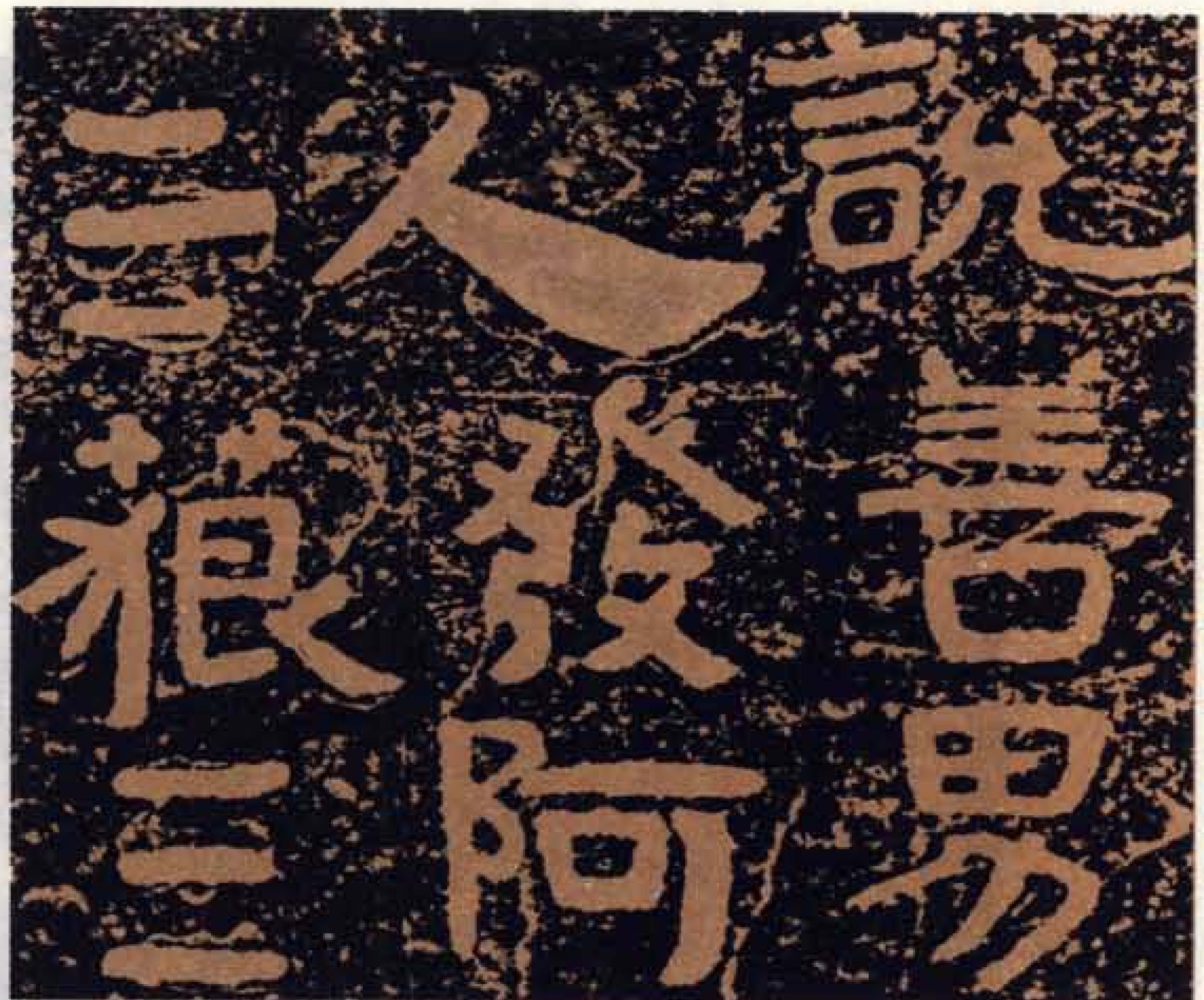
其结体宽绰，正面取势；或密或疏，因字从宜。而且时有舒展的笔画跃出，于是凝重的体态中又能显出生动纵逸的情调、雍容大度的风范。

这类隶书杂有楷书的写法，如竖画的起笔，短撇作锐尾。我们可以看到，“慢、性、受、爱、以、能、为、明、谓、罗、集”等字中杂糅了一些篆书的写法(图13－2.4)。北齐时代，楷书是正体，为世人袭用，隶书中杂入楷笔恐是书写者不自觉地将平常作楷书的写法流露出来；而古体篆书是少数书家的“专长”，那么，将篆法杂入隶书应是书写者为了显示古意或者自己的书法本领的故意行为。



13－2.2 《无量义经》(局部) 北响堂山刻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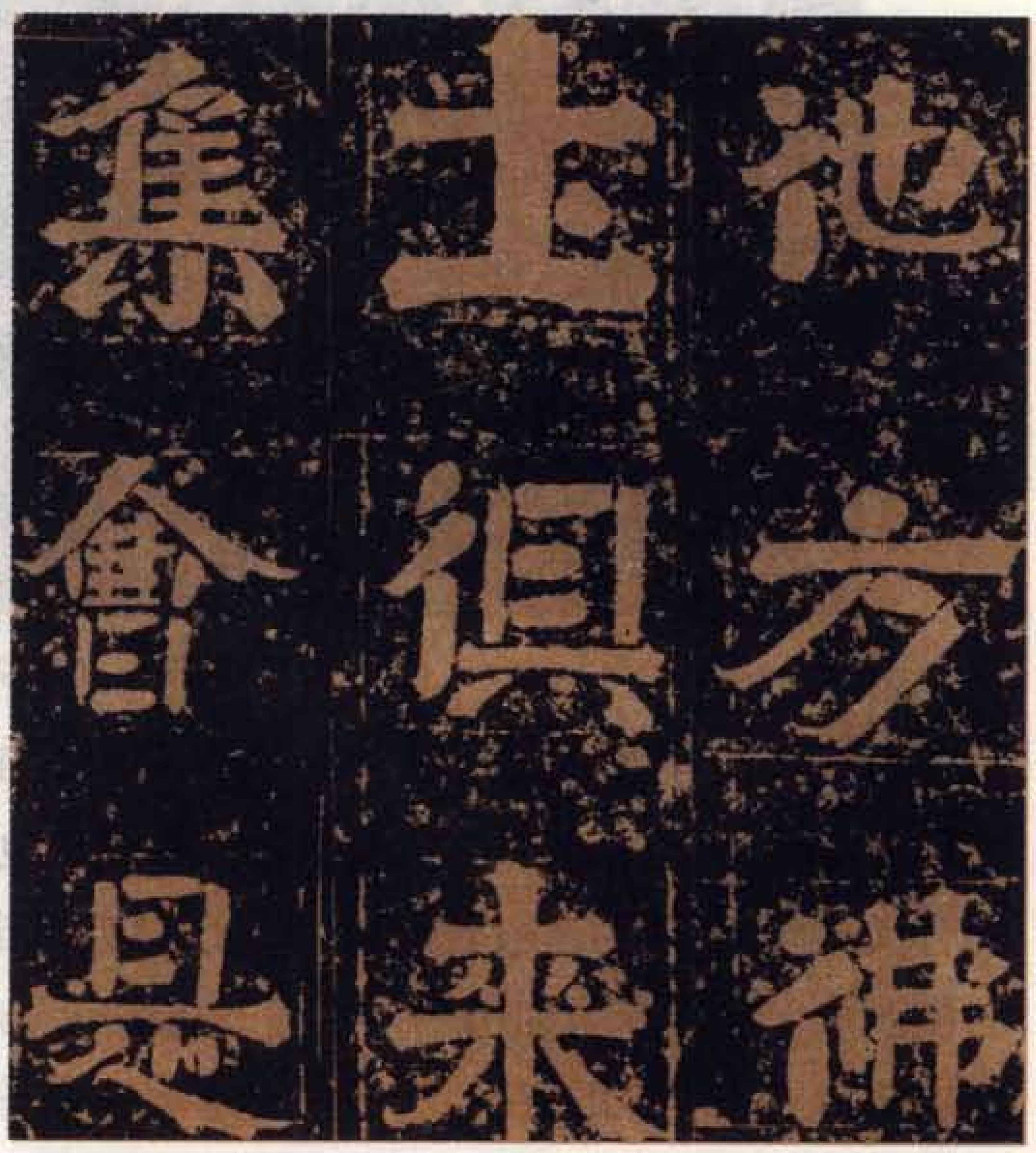
第四类隶书见于冈山散布的刻经石上（图 13－2.5），也是擘窠大字。此类隶书的笔画形态有些怪异，有方笔也有圆笔；其捺笔作燕尾式的分叉，水牛山《文殊般若经碑》碑额"文殊般若"四字也是如此写法；有的横画收笔处，下端如楷书的顿笔，上端有意向上挑起一撮尖波。笔画形态不规范，结字粗俗生犷，别字、错字甚多，毫无姿态可言。此类隶书是摩崖刻经中的特例，看来书写者的书法水平不高，不具有书写擘窠大



13－2.3 《金刚经》(局部) 泰山经石峪刻经



13－2.4 北朝刻经中的篆书写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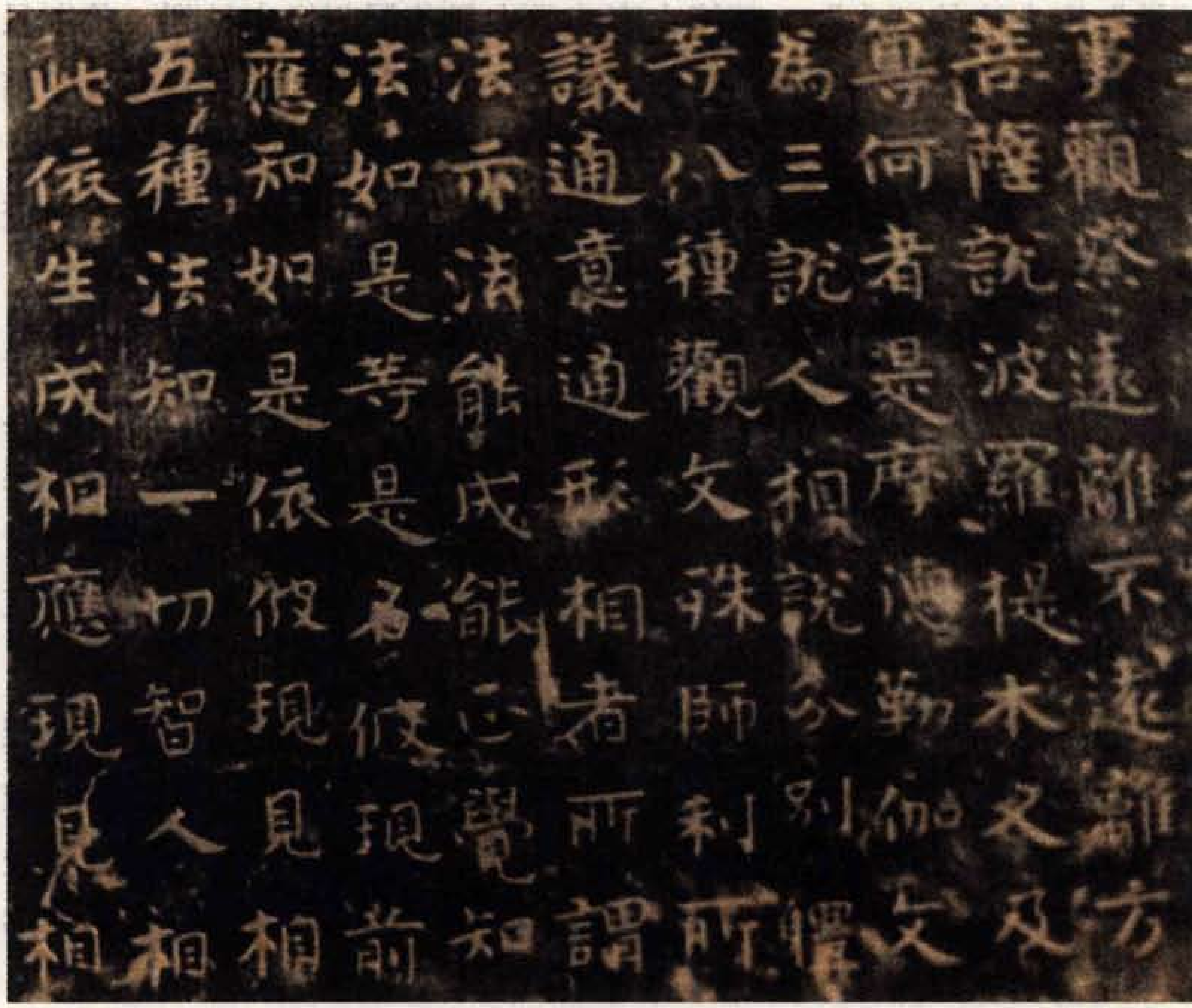
13－2.5 《冈山刻经 · 他方石》(局部)

字的能力，又刻意模仿邻近的铁山、尖山、葛山的大字隶书刻经，所以出现了如此怪模怪样的隶书。后人把冈山刻经断为楷书，实在冤枉了它的作者，他在笔画形态上所作的那些修饰，本意是当作隶书写的。

北齐的隶书，第一类是当时的正体隶书，但徒具隶书的外在形式；第二类虽有变通而无振作之态；第三种类型最有特色，笔圆势方，浑穆高古，其风格可谓“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是中国隶书史上最壮观的奇迹；第四类是刻意模仿的俗笔隶书。

2. 刻经楷书

北齐刻经楷书，以娲皇宫刻经（图 13－2.6）中的楷式为典型，笔画丰腴，结体横宽，略有欹斜，呈“横斜”之势，与写经体楷式颇为相似。



13－2.6 娲皇宫刻经 北齐

1993年春，山东兖州市发现一块楷书《北齐造像记残石》，书写风格与娲皇宫刻经楷书是一家眷属，樊英民考证："刻制时间应在天统元年（565）到天统四年（568）之间"[9]。山东汶上水牛山楷书《文殊般若经碑》，包世臣誉为"深穆简静，自在满足"[10]，杨守敬评曰："原本隶法，出以丰腴，有一种灵和之致"[11]，其平正雍容的楷式，类似《北齐造像记残石》。此碑书刻时间素有争议[12]，大约在北齐、北周之际。

3. 刻经书体及类型之间的微妙关系

我们看到，河北境内南响堂山般若洞《文殊般若经》隶书的笔体，与山东境内的大字隶书大体一致，甚至泰山、徂徕山、铁山、葛山、尖山、峄山刻经中杂糅的篆书写法，如"明"字左边的"日"、"性"字左边的"忄"，都能在南响堂山般若洞刻经中见到，差别只在于字的大小，笔画的粗细。而南响堂山般若洞《文殊般若经》的结构写法，又与北响堂山《无量义经》隶书有相通之处。

北齐的隶书正体，是第一类隶书；第二类隶书是第一类隶书的变态；第三类隶书又是第二类隶书的变态。

北齐第二类隶书作品，如河北北响堂山《无量义经》《唐邕写经碑》，其变态在于掺有楷法；第三类隶书出于展大字形的需要，舒张笔画，又笔形圆浑，隐没了楷笔的方折，尽管作者属意平直，摆出一副隶书的架势，但是它的结构也取资楷书，笔法与楷书相通，即康有为所谓"通楷隶"，"门户万千"。所以，那位不善隶法的冈山刻经的作者着意模仿第三类隶书，一不小心就写成了楷书的模样。

北齐刻经楷书也带有隶笔，如娲皇宫刻经楷书，以及《北齐造像记残石》，如果只是改变提按的用笔，用圆浑平实的笔法书写，并引长撇笔、捺笔，即使仍作横斜的结体，几乎可以逼似第三类隶书。可见，刻经楷书与第三类隶书是一笔之转。水牛山刻经属于第三类隶书，又有楷书《文殊般若经碑》，估计同出兼善隶书、楷书的某人之手。

三 “擘窠书”及书写方法

北齐大字摩崖刻经，经文的字径通常为四五十厘米，用这样的擘窠大字在石壁或石坪上书刻佛经，非常气派，特别是几百字以至千余字篇幅的大字刻经，更为壮观。清末叶昌炽说：

其字径尺，妥帖力排奡，巨刃摩天扬。曾见拓本，高于人者两束，非列长筵两人翼而舒之，无从披阅。若装池，则只能仿推篷式，以两字为一页，庋藏斗室不能容。其拓本索值三十金，装池费用至简省亦逾数百金。摩挲旬月，未必能尽其首尾，其文字又无可考释，默然久之，敬谢不敏。世之穷大失居者，有如此经矣。⑬

叶氏指出了收藏大字刻经拓本颇有不便，也难观赏全貌，但他感受到大字刻经“妥帖力排奡，巨刃摩天扬”的气派。前数年才发现的二洪顶刻经中，“大空王佛”四字高达九米。北齐大字摩崖刻经书法的气象非常恢宏，提倡北碑书法的康有为十分看重，他把北碑分为三大种，大字刻经是其中一种，他说：“《经石峪》为榜书之宗”⑭，又说，“《四山摩崖》通楷隶，备方圆，高浑简穆，为擘窠之极轨也”⑮。

书刻如此之大的擘窠书，当时是怎样完成的？欲探明真相，我们首先了解一下镌刻的工序。在泰山经石峪、葛山刻经的拓本中，我们看到一些仅刻笔画外廓的字迹，类似双勾，但所刻笔画的外廓大多是后笔叠压前笔。由此知道，当时的镌刻程序是先刻笔画的轮廓线，然后再挖凿中间的部分。摩崖刻经都是深刻，尤其是刻于花岗岩上的大字刻经，经过一千数百年的日晒、风吹和流水的冲蚀，刻口之深者犹有一二厘米，笔画底部平整，呈 U 形，可以推想当年直切深刻的程度，工匠的辛劳，或许工具甚为锐利。我们还看到，二洪顶刻经“大空王佛”的笔画，有的宽五十厘米，中间有一道一道顺着笔画方向的沟状刻痕，大约笔画太宽，

底部没有铲平[16]。尖山刻经的"大空王佛"拓本就有湿刻砖文拓本中见到的叠压痕迹，底部未铲平的刻痕被拓出，也显示了顺从笔画方向的特点。借助这些遗迹，可以推测大字深刻的摩崖刻经的镌刻过程：第一道工序是刻出笔画的轮廓线，第二道工序是按笔画方向挖凿笔画，第三道工序是铲平笔画的底部。

工匠是依据书家在石壁或石坪上写出的字样进行凿刻，于是发生了这样一个问题：这么硕大的擘窠书，需要特制的大笔才能写出，而当时的工艺水平不可能制造出如椽巨笔。尤其是一些肥厚之笔，如："人、大、天、今、又、以、文、来、故、念、波、分、放、提、界、殊、数、受、定"等字的捺画，"一、三、六、大、万、天、云、切"等字的横画，"十、中、坐、生、世、上、非、所、耶、法、性"等字的竖画，"万、天、力、我、若、作、般、住"等字的撇画，"付、何、阿、提、寿、别"等字的竖钩，"六、於、亦、不、次"等字的点画，宽度在五至十厘米之间，显然不能一笔写成。那么，北齐书家究竟是如何写这样的擘窠书呢？根据那些未完成的双勾大字，以及尚能见到的凿刻遗迹，我们推测，大字刻经的书丹采用了两种写法：一是习常的写法，一笔写成，施用于那些不粗的笔画；二是双勾法，即在石面上勾勒出笔画的外廓，或者先写出字的骨架，然后双勾加粗，那些超常的肥壮笔画多是用此种方法写成。如果结合用墨量来考虑，书写大字以双勾法省墨，而且便于修改，所以，我们认为擘窠大字主要是用双勾法书写。书写大面积的大字佛经，用墨量非常大，若实笔书写，研墨难供时需，采用双勾法就比较省墨。推测当时未必是用墨书写，比较经济实用的办法是用锅烟石炭、石灰、红土，这类物质无胶性，涂写在石坪（石壁）上，容易污漫，影响笔画的准确性，所以，也以双勾笔画为宜。无论用墨还是代用品书写擘窠大字，遇风雨都会漫漶，那么，书写者勾勒出文字后，工匠先刻出轮廓线，然后再从容凿刻。

四 僧安道壹

北齐摩崖刻经，邺城一带的各处刻经都未见到书写者名款，山东地区的十余处刻经有三处隶书刻经见到书写者名款，而且都署名“僧安道壹”。

1. 二洪顶刻经所见僧安道壹题名

在《文殊般若经》右下方有“僧安道一”题名。在此经的左侧仿碑的形制刻《安公之碑》（图 13－2.7），阴文篆额“安公之碑”，碑文隶书，文曰：



13－2.7 《安公之碑》

> 大沙门僧安，不安所安。安所不能，安大道一。不一所一，一所不能一。不安所安，不安于安。安所不安，能安于安。不一所一，不一其一。一所不一，能一其一。词曰：安故能一，一故能安。安一一安，岩上雕刊。

这段文辞四言一句，好像为“僧安道壹”这个名字作注解，赞颂“僧安”这位僧人通过弘扬佛法来实现“安”“一”的愿望。

还有一处“僧安道壹”的题名，隶书四字，外有圭形线框，左侧有六行文字，也是记叙僧安道壹，惜多残泐，文曰：

> 大沙门僧安，又名道壹，广大乡□□里人也。□□三世，若积石之千峰；公体□□，□崆峒之万岭。□峣道德，[器]度风流。乃为词曰：重叠[玉]□，□[月]磨[仪]；石石隽铭，山山□□。□□□林□□千□□□□□。

由此知道，“僧安”又名“道壹”，又称“僧安道壹”，又写作“僧安道一”。

2. 尖山刻经所见僧安道壹题名

尖山刻经毁于20世纪60年代，据传世的拓本及文献著录，题名中有两处说到僧安道壹。一处较为完整，文曰：

> 大沙门僧安，与大丞相京兆韦贤十九世孙、州主簿兼侍中、镇军将军、胶□长史、北肆州刺史兴祖弟子深，妻徐，息钦之、伏儿等，同刊经佛于昌邑□西绎岭峯山里。于时天降车迹四辙，地出涌泉一所，故记。大齐武平六年岁乙未六月一日。

另一处题名文字曰：

> 大都经佛主，大沙门僧安道壹，佛主前大发心。经主汉大丞相十八

世□韦□儿□

二洪顶、尖山两处的摩崖刻经都有僧安道壹的题名，但是并没有明确说明经文的书写出自他的手笔。

3. 铁山刻经所见僧安道壹题名

铁山刻经下方题名中有隶书“东岭僧安道壹署经”（图13－2.8）八字，所谓“署经”，即书写经文。在铁山刻经西侧镌刻着一铺六百余字的《石颂》，全文分“序”“颂”两大部分，“序”文记叙了刻经的原委，捐资的经主及其家世，刻经的形胜位置，还记录了书写人：

> 大沙门安法师者，道鉴不二，德悟一原，匪直秘相咸韬，书工尤最。乃请神豪于四显之中，敬写《大集经·穿菩提品》九百卌字。

这里说的“安法师”，就是僧安道壹，因为“道鉴不二”和“德悟一原”就是暗指他的名字。“颂”文中又对僧安道壹的书法大加夸赞：

> 寻师宝翰，区□□高。精跨羲、诞，妙越英、繇。如龙蟠雾，似凤腾霄。

根据这三处隶书摩崖刻经的题记，我们知道僧安道壹是东土一带著名的高僧，人们尊称为“大沙门僧安”，“大沙门安法师”，知其名僧安，又名道壹。他精通佛学，所谓“秘相咸韬”，其弟子称他“书工尤最”，甚至比拟为汉晋著名书家张芝、锺繇、韦诞、王羲之，而韦



13－2.8
“东岭僧安道壹署经”

诞是以榜书称名后世。似乎僧安道壹更以书法著名当时的东土，尤其擅长大字隶书。

根据山东境内十处大字隶书刻经笔体的比勘，出自于僧安道壹笔下的刻经有二洪顶、徂徕山、尖山、铁山、葛山、泰山刻经，但是，这些刻经的体势又同中有异。公元564年书刻的二洪顶刻经，隶笔的翻挑之势明显，结体缺乏整饬的气象。十一年之后书丹的尖山刻经，以及比尖山再晚五六年书刻的铁山、葛山刻经，已经严整浑穆。那么，我们可以将僧安道壹的刻经隶书分为前、后两期。另外，公元570年书刻的徂徕山隶书刻经介于前、后期之间——比二洪顶晚六年，比尖山早五年，书写风格兼有前、后期的特点，似乎更接近前期的二洪顶刻经。若此，僧安道壹擘窠隶书风格由跌宕趋向浑穆严整，当在公元570年至575年之间。根据有年款的刻经看，公元564年至570年的刻经，即僧安道壹前期的大字作品，都写于石壁上，后期则写于石坪上。依据僧安道壹书法风格的分期，以及前、后期作品书写的地貌特征，我们推测，未见书写年款的泰山刻经当写于公元570年以后，属于僧安道壹后期作品。公元565年书刻的南响堂山般若洞《文殊般若经》可能也是僧安道壹的手笔，属前期作品。

将佛经书刻于壁立的石面上，是延续邺城一带刻经的选址理念；写于比较平缓的石坪上，则是山东境内特有的方式。这样的变化表明，刻经活动由山地转向丘陵地区之后，囿于地理条件而不得不因地制宜。在裸露的巨大石坪刻经，不再具有高峻幽深的形胜之势，却有开敞的气派，铁山《石颂》以“前观邾峄峨峨”“却瞻岱崊巍巍”赞美了这一特点。同时，书家书丹时的视角也会发生变化，不再搭架设梯悬空作书，免受惊险劳累之苦，可以站在石坪上从容地俯身书写、修饰，工匠也可以席地刻凿。书写状态的改变，也是僧安道壹形成后期风格不可忽略的因素。

五　北齐书法的复古倾向及复古的资源

北齐书法的复古倾向，显著的表征是隶书的兴盛。不独刻经好作隶书，当时许多墓志、碑刻也采用隶书书刻，尤以首都邺城一带的上流社会最为流行。位于邺都西北部的今河北磁县东南一带是当时皇家、贵族的茔域，出土的北齐碑志凡二十九品，隶书有十八品，隶书志盖二品。比邻邺都南部的今河南安阳，出土的北齐碑志凡十九品，其中篆书一品，隶书有十品⑰。可以说，隶书在北齐时期又恢复了铭石体的主流地位，起码在政治中心邺都及周边地区已经蔚为时尚。

1977年，山东济南市历下区出土隶书《傅华墓志》(576)，傅华是北齐尚书令、司徒赵彦深之母，志文记载："武平七年薨于邺城宣化里第"，朝廷赠"贞穆"谥号。此志作隶书，正是遵循邺都盛行的铭石体风尚。

北齐碑志隶书大多为流丽、轻柔一路，既无汉隶雄强浑厚的气势，又无曹魏隶书的峻整之态。比之于汉碑中秀丽规矩一路的《曹全》，又见出北齐隶书结体的松散，笔力软弱。北齐碑志上的隶书只是承袭了汉魏隶书的规矩而已。

北齐人好以隶书作铭石体，固为东魏风尚的延续，其类似魏晋隶书这一点颇为重要。我们知道，西晋灭亡之后，南北分治以来，古体的篆隶虽由书家相传而得保存，在人们的心目中，洛阳的汉、魏石经具有至高的地位。东汉《熹平石经》刻成之初，"观视及摹写者，车乘日千馀辆，填塞街陌"。曹魏《三字石经》刻有《熹平石经》所无的古文、小篆二体，虽然西晋卫恒对其"古文"一体有"转失(邯郸)淳法"的批评，但是，北方传卫氏古篆八体之法的江式犹推崇石经，他在北魏后期编《古今文字》，所依据的资料就有《三字石经》。

洛阳的汉、魏石经的文本与书法，一直是正宗的象征。北魏迁都以前，明元帝、孝文帝巡幸洛阳都要往太学故址"观石经"。迁洛之后，北魏书家获得亲近石经之便，《元文墓志》中出现的"折刀头"式的形态，就是

仿学石经隶书的证明。《北史》卷八十一《张景仁传》记载：北齐著名书家张景仁以学书为业，"为儿童时，在洛京，曾诣国学摹《石经》"。

东魏迁都邺城，石经随后迁至，《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序》云：

> 后汉镌刻《七经》，著于石碑，皆蔡邕所书。魏正始中，又立《三字石经》，相承以为七经正字。后魏之末，齐神武执政，自洛阳徙于邺都，行至河阳，值岸崩，遂没于水。其得至邺者，不盈大半。

"神武"是高欢（496 — 547）谥号，其子高洋代魏建国之后所封。关于迁运石经至邺一事，一说是高欢的长子高澄（521 — 549），《北齐书》卷四《文宣纪》云：

> （北齐天保元年，550）八月，诏郡国修立黉序，广延髦隽，敦述儒风。国子学生亦仰依旧诠补，服膺师说，研习《礼经》。往者文襄皇帝（北齐文宣帝高洋兄高澄）所运蔡邕石经五十二枚，即宜移置学馆，依次修立。

无论是父是子，石经由洛迁邺的时间大抵在东魏武定初年[18]。北齐建国初下达的诏令，强调了汉、魏石经的指导地位。十年后，又颁布诏书，要求将石经列于学馆。《北齐书》卷六《孝昭纪》：

> （皇建元年，560）八月，又诏国子寺可备立官属，依旧置生，讲习经典，岁时考试。其文襄所运石经，宜即施列于学馆。

估计这十年间邺城立了国子学馆，而石经尚未布列学馆，故再次申饬。这两道诏书相当于颁布教育法令，以石经所示的文字、书法作为通行全国的"标准"。

由于石经在邺都，当地书家得亲见、摹写之便，所以类似石经体的

北齐隶书遗迹布列于今磁县、安阳一带。且多见于墓志与碑刻。而京畿地区以外的书家难睹石经体的真貌，虽然他们慕从政治中心的隶书风尚，却不能作石经体。若僧安道壹之类的僧侣书家，恐与邺都佛门亦有往来，他写隶书杂有篆书写法，或许曾见汉魏石经，而石经隶书无大字，及作擘窠书，不能不变形自运。

隋朝开皇六年(586)，石经"又自邺京载入长安，置于秘书内省"，且有"传拓之本"流行。隋书家学隶书，依然是宗范汉魏石经体。唐朝前期隶书，欧阳询《房彦谦碑》、殷仲容《李神符碑》和《马周碑》，大概都与石经体有关。

六　北齐楷书

北齐上流社会铭刻碑志高尚隶书体式，这是不争的事实。但是，从北齐各类铭刻书迹的总量观察，仍是楷书居多，即使皇族的碑志，尚有作楷书者。大概擅长隶书的书家尚少，专为皇家、贵族服务也难周敷用。一般官吏镌墓志铭，世间草民刻造像记，仍以楷书称便。

北齐楷书，体貌多样。粗作归纳，约分四类。

第一类为洛阳体余绪。《崔芬墓志》(551)、《元贤墓志》(551)、《姜兴绍造像记》(562 — 565)、《李辉造像记》(562 — 565)、《王惠颙廿人等造像记》(565)皆是，犹有翻挑之笔、峻拔之态；尤其是《吴莲花造像》(565)的楷式，结体颇为平沓，别是一种姿态。

第二类，宽博方整者。《赵郡王高叡修寺颂》(557，图 13 - 2.9)，《襄城郡王高淯墓志》(560)，楷书为颇有肃正的气势，而这两种刻石都出自皇族，大概当时铭石体楷书的正规样式即是此类。其平正如仪的架势，恐是受到隶书的影响。整肃有余，反伤于方板钝滞。《蔡元兴造像记》(554)、《王怜妻赵氏墓志》(555)、《姜纂为亡息元略造像》(565)、《道端等三百人造像》(571)的体态，也可以归于此类。



13－2.9
《赵郡王高叡修寺颂》(局部)

第三类，字势俊秀而方整者。若山东地区出土的《崔頠墓志》(553)、《隽修罗碑》(560)、《朱岱林墓志》(571)、《道贵墓志》(571)、《崔博墓志》(573)，山西地区的摩崖石刻《李清报德像碑》(555)。其笔画形态瘦劲；撇、捺与戈笔多纵引；撇笔不挑，减曲翻为劲挺；钩笔不壮，易显而隐；横画收笔敛按，作俯式状。体态欹侧而不紧斜，结字疏朗，似有“以疏彰密”之致[19]。此类楷书笔势宕逸，特多遒媚，于前述北齐第一、二类楷书之间自立一种风范。康有为说北齐楷书“瘦硬中有清腴气”，隋朝“《龙藏寺》秀韵芳情，馨香溢时，然所得自齐碑出”[20]。开隋碑先路的北齐楷书，以此类楷式最为接近。

第四类，草率的俗体楷书，多见于造像记。此类楷书多以刀代笔，或者方厚，如《李鸾炽造像记》(561)，用复刀法；或者直劲，如《秦亩伽造像》(558)，为单刀刻。《许隽法义等三十人造像记》是先书后刻，颇具书写的笔趣。

七 北齐书家

北齐文风盛于北周。《北齐书》卷四十五《文苑传序》云：“有齐自霸图云起，广延髦隽，开四门以纳之，举八纮以掩之，邺京之下，烟霏雾集，若河间邢子才(邵)、钜鹿魏伯起(收)、范阳卢元明(幼章)、钜鹿魏季景、清河崔长儒(㥄)、河间邢子明(昕)、范阳祖孝徵(珽)、乐安孙彦举(搴)、中山杜辅玄(弼)、北平阳子烈(休之)并其流也。复有范阳祖鸿勋亦参文

士之列。”南士颜之推被俘入关中，甘冒砥柱之险投奔北齐。当时北方文学名士，尽在北齐。

北齐书家，多是生于北魏而称名东魏者。《北史》卷六《齐本纪（神武帝高欢）》记载：

> 始范阳卢景裕以明经称，鲁郡韩毅以工书显，咸以谋逆见擒，并蒙恩置之第馆，教授（高欢）诸子。

《北齐书》卷十《彭城景思王（高）浟传》：

> （东魏元象二年，539）博士韩毅教浟（高欢第五子）书，见浟笔迹未工，戏浟曰：“五郎书画如此，忽为常侍开国，今日后宜更用心。”浟正色答曰：“昔甘罗幼为秦相，未闻能书。凡人惟论才具如何，岂必动夸笔迹。博士当今能者，何为不作三公？”时年盖八岁矣。毅甚惭。

此是高欢执政东魏时事。高氏立国之后，教皇室子弟学习书法的书家，如博陵贾德胄教授乐陵王高百年习书[21]，济北张景仁教授太原王高绍德书法[22]。张景仁竟以书法获致高位，《北齐书》卷四十四《张景仁传》略云：

> 张景仁者，济北人也。幼孤家贫，以学书为业，遂工草隶，选补内书生。与魏郡姚元标、颍川韩毅、同郡袁买奴、荥阳李超等齐名，世宗（高澄，521 — 549）并引为宾客。天保八年（557），敕授太原王绍德书，除开府参军。
>
> 后主（高纬，565 即位）在东宫，世祖（高湛）选善书人性行淳谨者令侍书，景仁遂被引擢。小心恭慎，后主爱之，呼为博士。
>
> 后主登祚……进位仪同三司，寻加开府，侍书……除中书监。以疾卒，赠侍中、齐济等五州刺史、司空公。

子瑜，薄传父业，更无馀技。

张景仁“出自寒微，本无见识”，“性本卑谦”，及北齐帝王“用胡人、巷伯之势”，景仁“志操颇改，渐成骄傲。良马轻裘，徒从拥冗，高门广宇，当衢向街。诸子不思其本，自许贵游”。或谓“自仓颉以来，八体取进，一人而已”。北齐以书法为进身之阶的另一著名人物是赵彦深。《北齐书》卷三十八《赵彦深传》略云：

赵彦深（507 — 576），自云南阳宛人，汉太傅憙之后。高祖父难，为清河太守，有惠政，遂家焉，清河后改平原，故为平原人也……彦深幼孤贫，事母甚孝。年十岁，曾候司徒崔光。光谓宾客曰：“古人观眸子以知人，此人当必远至。”性聪敏，善书计，安闲乐道，不杂交游，为雅论所归服。

初为尚书令司马子如贱客，供写书……用为书令史，月馀，补正令史。神武（高欢）在晋阳，索二史，子如举彦深……文宣嗣位，仍典机密，进爵为侯。天保初，累迁秘书监。河清元年（562），进爵安乐公，累迁尚书左仆射、齐州大中正、监国史，迁尚书令，为特进，封宜阳王……武平二年（571），拜司空。

（子）仲将，沉敏有父风，温良恭俭，虽对妻子，亦未尝怠慢，终日俨然，学涉群书，善草隶。虽与弟书，书字楷正，云草不可不解，若施之于人，即似相轻易，若与当家中卑幼，又恐其疑所在宜尔，是以必须隶笔。

入北的南士颜之推说，当时“以能书拔擢者多矣”，他贬斥这类出身寒微且无学养、徒以善书“坐致通显”者为“厮猥之人”[23]。

颜之推出身士族，其父颜协为梁朝书法家[24]，《北齐书》卷四十五《颜之推传》略云：

颜之推，字介，琅邪临沂人也。九世祖含，从晋元东渡，官至侍中、

右光禄、西平侯。父勰(或作"协"),梁湘东王绎镇西府咨议参军。世善《周官》《左氏》,之推早传家业……好饮酒,多任纵,不修边幅,时论以此少之……景平,还江陵。时(萧)绎(梁元帝)已自立,以之推为散骑侍郎,奏舍人事。后为周军所破,大将军李显庆重之,荐往弘农,令掌其兄阳平公(李)远书翰。时河水暴长,具船将妻子来奔,经砥柱之险,时人称其勇决。

(颜)之推聪颖机悟,博识有才辩,工尺牍,应对闲明,大为祖珽所重,令掌知馆事,判署文书……兼善于文字,监校缮写,处事勤敏,号为称职。

颜之推能书,更通字学,这一家学传统在唐朝的颜氏后人那里得到发扬光大。颜之推在《家训》中也说及自己学书的经历:

真草书迹,微须留意。江南谚云:"尺牍书疏,千里面目也。"承晋、宋馀俗,相与事之,故无顿狼狈者。吾幼承门业,加性爱重,所见法书亦多,而玩习功夫颇至,遂不能佳者,良由无分故也。然此艺不须过精。夫巧者劳而智者忧,常为人所役使,更觉为累。韦仲将遗戒,深有以也。[25]

通晓字学的颜之推主张书艺"不须过精",这是当时士族对待书法的一种态度。当时的北方书家,颜之推推许姚元标。《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晋、宋以来多能书者"条:

北朝丧乱之馀,书迹鄙陋,加以专辄造字,猥拙甚于江南,乃以百念为忧,言反为变,不用为罢,追来为归,更生为苏,先人为老,如此非一,遍满经传。惟有姚元标工于楷隶,留心小学,后生师之者众。

颜之推看重书家的文字修养,姚无标"留心小学",这一点是他与张景仁、赵彦深之流的区别。《北史》卷二十一《崔宏传》也提及姚元标:

> 初，宏父潜为兄浑等诔手笔草本，延昌初，著作佐郎王遵业买书于市，遇得之，年将二百，宝其书迹，深藏秘之。（东魏）武定（543 — 550）中，遵业子松年将以遗黄门郎崔季舒，人多摹拓之。左光禄大夫姚元标以工书知名于时，见潜书，以为过于（崔）浩也。

北齐书家中，刘颢出身文化士族的彭城刘氏，其从祖刘芳是北魏著名的学者，有“刘石经”之称，又“笔迹称善”。《北齐书》卷四十五《刘逖传附刘颢》略云：

> （刘）逖从子颢，字君卿，祖廞，魏尚书，为高祖所杀。颢父济及济弟竣俱奔江南。颢出后竣。武定中从竣还北。颢好文学，工草书，风仪甚美。待诏文林馆，除大理司直。隋开皇中卒。

文献记载这些书家，有兼工“草隶”者，有擅长“草书”者，表明江南的书风仍然流行于北方士流之间。北齐的铭刻书迹中也留下了一些书家的姓名：擅长擘窠隶书的僧安道壹，山西平定长国寺摩崖楷书《李清报德像碑》（555）的作者燕州人释仙，山东肥城孝堂山石室隶书《陇东王感孝颂》（570）的书写者梁恭之等。

第三节

“王褒入关”之后的北周书法

北周为宇文觉所创建，立国凡二十五年（557 — 581），也是一个短命的王朝。北周前期，大权掌握在宇文护手中，建国之初，他先后辅立并废杀孝闵帝、明帝。后立宇文邕为帝，即周武帝。建德元年（572），武帝杀宇文护，亲自掌握政权，北周已经进入后期。周武帝励精图治，锐意富国

强兵，为此，他改革兵制、租调制，并且于建德三年（574）下令废佛。建德六年（577），亲帅周军灭北齐，完成了统一北方的大业。周静帝大定元年（581），外戚杨坚掌权，迫使周帝禅位，北周灭亡。

1. 北周书家

北周以“和平”的方式取代西魏，江山易主之际，西魏的臣民摇身变为北周臣民。所以，北周的书家，实际上都是西魏的书家。北周著名书家是赵文深。《周书》卷四十七《赵文深传》云：

> 赵文深字德本[26]，南阳宛人也。父遐，以医术进，仕魏为尚药典御。文深少学楷隶，年十一，献书于魏帝。立义归朝，除大丞相府法曹参军。文深雅有锺、王之则，笔势可观。当时碑榜，惟文深及冀儁而已。大统十年（544），追论立义功，封白石县男，邑二百户。太祖（宇文泰）以隶书纰缪，命文深与黎季明、沈遐等依《说文》及《字林》刊定六体，成一万馀言，行于世。

赵文深是南阳宛人，其地本属南朝，传中称“文深雅有锺、王之则”，正是南朝风尚。北魏攻克宛城，在孝文帝太和二十一年（497），他“献书于魏帝”，当在北魏，正值北方仰慕江南文风时[27]。

赵文深书丹的《西岳华山神庙碑》（567，图 13－3.1），现在还能见到，是杂有楷式的隶书体，大约就是当时的“楷隶”。至于说他“雅有锺、王之则”，那是称道他的书法模学南朝书风，与北魏流行的崔氏书法并不一样。但是，南阳地处南北边陲，文深早于太和末年来到北方，所以，他的书法还不能与当时南朝的王派书家相提并论。

北周书写碑榜的著名书家还有一位冀儁，擅长隶书。《周书》卷四十七《冀儁传》略云：

> 冀儁字僧儁，太原阳邑人也。性沉谨，善隶书，特工模写。

魏太昌初(532),为贺拔岳墨曹参军。及岳被害,太祖(宇文泰)引为记室。时侯莫陈悦阻兵陇右,太祖志在平之。乃令儁伪为魏帝敕书与费也头,令将兵助太祖讨悦。儁依旧敕模写,及代舍人、主书等署,与真无异。太祖大悦。费也头已曾得魏帝敕书,及见此敕,不以为疑。

(大统)十三年(547),迁襄乐郡守。寻征教世宗(宇文毓,后为周明帝)及宋献公(宇文震)等隶书。时俗入书学者,亦行束脩之礼,谓之谢章。儁以书字所兴,起自仓颉,若同常俗,未为合礼。遂启太祖,释奠仓颉及先圣、先师。



13-3.1 赵文深 《西岳华山神庙碑》(局部)

北周有一位传"楷篆"的黎景熙,《周书》卷四十七《黎景熙传》略云:

黎景熙字季明,河间鄚人也,少以字行于世……季明少好读书,性强记默识,而无应对之能。其从祖广,太武时为尚书郎,善古学。尝从吏部尚书清河崔玄伯受字义,又从司徒崔浩学楷篆,自是家传其法。季明亦传习之,颇与许氏有异。又好占玄象,颇知术数。而落魄不事生业。

有书千馀卷。虽穷居独处，不以饥寒易操。与范阳卢道源为莫逆之友。

及孝武西迁，季明乃寓居伊、洛。侯景徇地河外，召季明从军。寻授银青光禄大夫，加中军将军，拜行台郎中，除黎阳郡守。季明从之悬瓠，察景终不足恃，遂去之。客于颍川，以世路未清，欲优游卒岁……太祖又征之，遂入关。乃令季明正定古今文字于东阁。

北周影响最大的书家是西魏末年入关的王褒。王褒字子渊，琅邪临沂人。王导九世孙。曾祖俭，南齐太尉；祖骞，父规，为梁侍中、南昌侯。并有重名于江左。王褒乃世胄名家，文学优赡，当时咸相推挹，梁武帝以弟鄱阳王（萧）恢之女妻之。梁元帝与王褒有旧谊，召至江陵，待以不次之位，旬月之间，位至尚书左仆射。王褒书法，《周书》卷四十一《王褒传》记载：

褒识量渊通，志怀沉静。美风仪，善谈笑，博览史传，尤工属文。梁国子祭酒萧子雲，褒之姑父也，特善草隶。褒少以姻戚，去来其家，遂相模范。俄而名亚子雲，并见重于世。

当年北周士人效慕王褒书法的景况，《周书·赵文深传》是这样记载的：

及平江陵之后，王褒入关，贵游等翕然并学褒书。文深之书，遂被遐弃。文深惭恨，形于言色。后知好尚难反，亦攻习褒书，然竟无所成，转被讥议，谓之学步邯郸焉。

上述四位北周书家，仅赵文深有作品传世，王褒的"草隶"，可于《万岁通天帖》中的书迹知其仿佛。冀儁书碑之迹，估计如文深。北周碑额志盖上的篆书，大概近似黎景熙所传的崔氏"楷篆"。

2. **北周书风**

这里所说的北周书风，指官僚阶层流行的书法风尚。当时的情况是，包括北周著名书家赵文深在内的北方贵遊竞相慕学王褒书法。王褒入关之初，西魏执政者宇文泰(505 — 556)特别礼遇王褒。《周书·王褒传》略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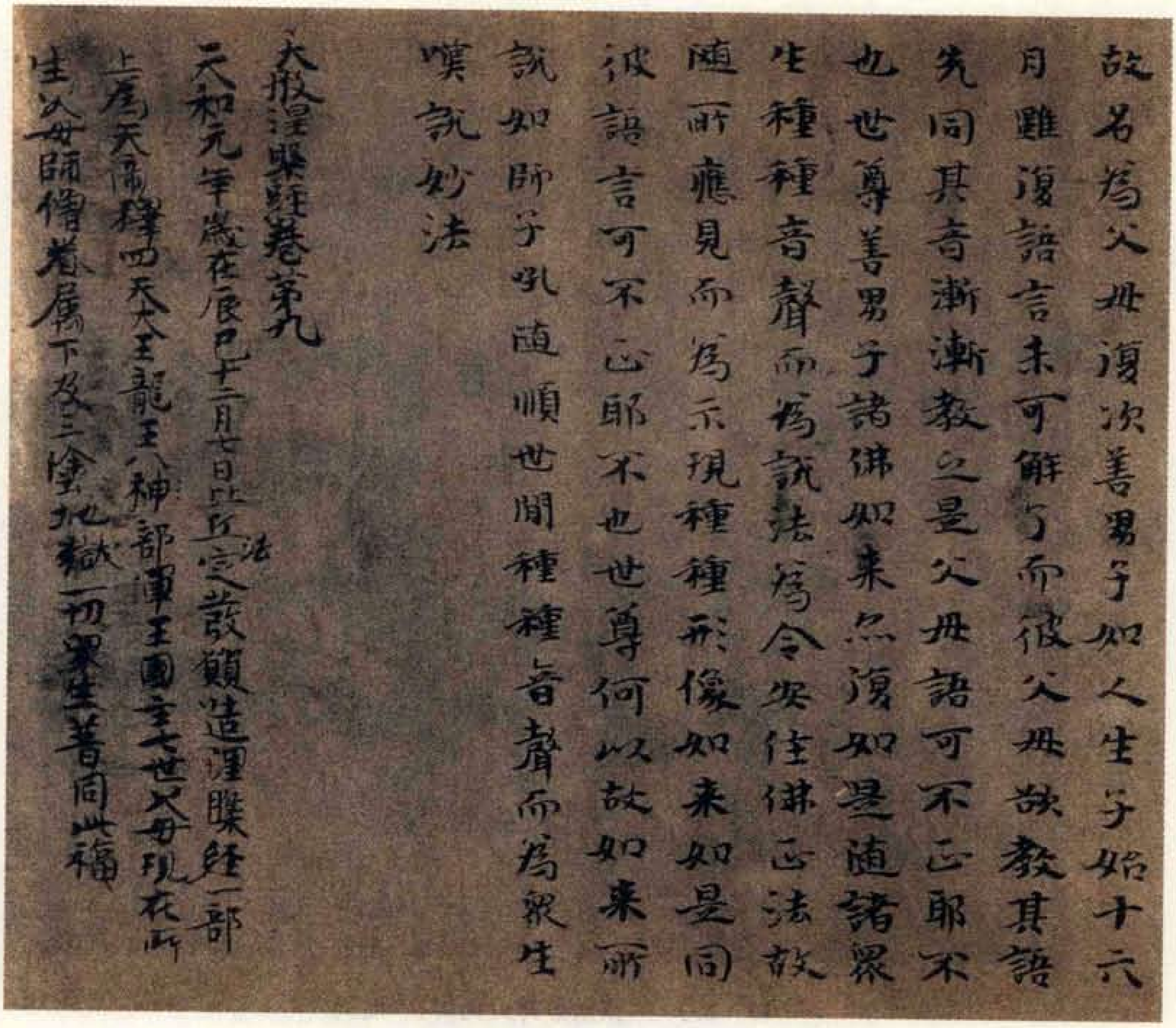
> 褒与王克、刘瑴、宗懔、殷不害等数十人，俱至长安。太祖(宇文泰，北周开国皇帝宇文觉的父亲)喜曰："昔平吴之利，二陆而已。今定楚之功，群贤毕至。可谓过之矣。"又谓褒及王克曰："吾即王氏甥也，卿等并吾之舅氏。当以亲戚为情，勿以去乡介意。"于是授褒及克、殷不害等车骑大将军、仪同三司……褒等亦并荷恩眄，忘其羁旅焉。

宇文泰重视文教，"崇尚儒术"，曾经"置学东馆"，置博士，"教诸将子弟"。其母姓王氏，所以自称"王氏甥"。

王褒书法在北周处于强势地位，而且北周经卷如《涅槃经第九》(图 13－3.2)所见抄经楷书已趋近南朝风范。但是，北周的碑榜犹沿旧体，以文深的"楷隶"为尚，《张僧妙碑》(570，图 13－3.3)就是一例。《周书·赵文深传》云：

> 至于碑榜，馀人犹莫之逮。王褒亦每推先之(赵文深)。宫殿楼阁，皆其迹也。迁县伯下大夫，加仪同三司。世宗(周明帝宇文毓)令至江陵书《景福寺碑》，汉南人士，亦以为工。梁主萧詧观而美之，赏遗甚厚。天和元年(566)，露寝等初成，文深以题榜之功，增邑二百户，除赵兴郡守。文深虽外任，每须题榜，辙复追之。

王褒每遇书写碑榜之事则"推先"赵文深另有一番隐情。《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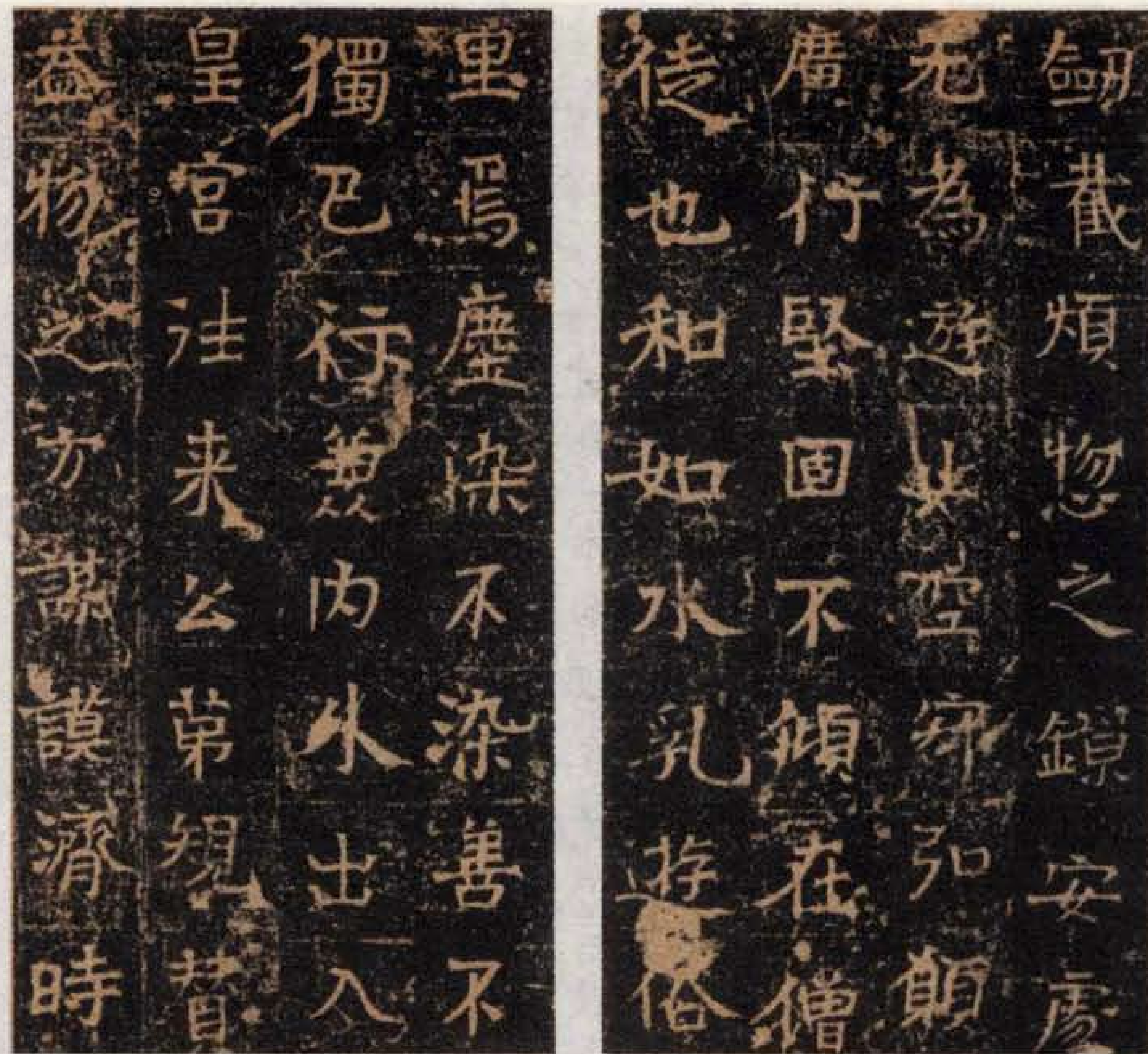

故名為父母復次善男子如人生子始十六
月雖復語言未可解了而彼父母欲教其語
先同其音漸漸教之是父母語可不正耶不
也世尊善男子諸佛如來亦復如是隨諸衆
生種種音聲而為說法為令安住佛正法故
隨所應見而為示現種種形像如來如是同
彼語言可不正耶不也世尊何以故如來所
說如師子吼隨順世間種種音聲而為衆生
演說妙法
大般涅槃經卷第九
天和元年歲在丙戌十二月七日比丘法定之敬顯造涅槃經一部
上為天龍釋四天大王龍王八神部軍王國主七世父母現在所
生父母師僧眷屬下及三塗地獄一切衆生普同此福

13－3.2 《涅槃经第九》(局部) 北周

王褒地胄清华，才学优敏，后虽入关，亦被礼遇。犹以书工，崎岖碑碣之间，辛苦笔研之役，尝悔恨曰：“假使吾不知书，可不至今日邪？”

可以说，王褒于碑版之作每推先文深，是他逃避“笔研之役”的聪明办法。我们知道，东晋、南朝高门士族书家养尊处优，书法只是他们显示家学优赡、个人才华的手段，而以“笔研之役”为耻。北方书家似乎没有这种观念，且不论出身寒庶的赵文深，即使出自高门的卢渊，或是出身士族学门的江式，都不忌讳碑版或题榜之事，此又南、北士族书家风气之不同。

王褒入关，携带世代相传的王家书迹北来。唐耕馀指出，王褒曾孙王



13－3.3 《张僧妙碑》(局部) 北周

方庆在唐朝武周时代献晋的王氏一门二十八人书迹，即现在所说的《万岁通天帖》，就是王褒所携之物[28]。若此，当是王羲之真迹北传之始[29]。

北周“贵遊等翕然并学”的王褒书法，当是江南尺牍书的“草隶”。唐太宗的父亲李渊(566 — 626)亦曾师法王褒。唐朝窦蒙《述书赋注》云：“高祖(李渊)师王褒得其妙，故有梁朝风格焉。”李渊生于周武帝天和元年(566)，十七岁时逢杨坚代周建立隋朝，可见他“师王褒”是在北周。《旧唐书》卷五十一《后妃传上》记载：“高祖太穆皇后窦氏”，“善书，学类高祖之书，人不能辨”。唐太宗父母的书法源出王褒一脉，这也是他极力提倡王羲之书法的原因。

第四节

南北书法进程的分合

古人论述宗教、文艺流派系统，好以“南北”划分疆界，如：佛教禅宗有主张渐悟的北宗和主张顿悟的南宗，道教全真道有南北宗，山水画有所谓著色的北宗和变钩斫为渲染的南宗。“南北”之说，大约根源魏晋时期。东晋时，南渡的北方士人讨论学风即以南、北对举，《世说新语·文学篇》“褚季野”条记载：

> 褚季野（褚裒）语孙安国（盛）云：“北人学问，渊综广博。”孙答：“南人学问，清通简要。”支道林闻之曰：“圣贤固所忘言。自中人以还，北人看书，如显处视月；南人学问，如牖中窥日。”

梁朝刘孝标注释曰：“支（道林）所言，但譬成孙、褚之理也。然则学广则难周，难周则阐识阇，故如显处视月；学寡则易核，易核则智明，故如牖中窥日也。”唐长孺指出：东晋士人所谓“北人学问”乃指大河以北流行的汉儒经学传注，所谓“南人学问”乃指大河以南流行的玄学；“南北之分乃是河南北，而非江南北”；以大河南北相对比的人物论还是旧说法，表明南迁的北士并不放弃原来籍贯[30]。

司马氏南渡建立东晋政权之后，形成了政治上南北对峙的局面。政治版图的分疆改变了以往南北学风的畛域，也造成了南北书法的分野。

1. 东晋、十六国：南北书风分野

公元4世纪，新书风在江南东晋得到长足的发展，形成了“二王称

英”的局面。处在十六国割据时期的北方几乎没有值得称道的书家，我们仅仅知道河北旧族有范阳卢谌、卢偃、卢邈祖孙“法锺繇”，清河崔悦、崔潜、崔玄伯祖孙“法卫瓘”，“而俱习索靖之草”。这种新派锺书和旧派卫书并传的状态，是延续西晋洛阳书风。

近百年发现了不少十六国书迹，其中楷书墨迹尤其值得注意，如前秦《譬喻经第三十出地狱品》(359)，前凉《道行品法句经第三十八、泥洹品法句经第三十九》(368)，后秦《大雲无想经》，仍然是“平划宽结”的旧规，与古楼兰出土的西晋《咸熙三年简》(266)、《泰始五年简》(269)上的楷书相差无几，可见北方书风停滞在西晋阶段，即使有所变化，也是处于不自觉的渐进状态。当时江南的楷法出现了如王羲之《来禽帖》、王献之《廿九日帖》这类“斜划紧结”的今体楷书，备欹侧之致，并且成为朝野宗尚的书风，江南的书法跨入新妍的“今体”时代。当时北方卢氏所传的锺派书法，已经不能与东晋的书法同日而语了。如果以王羲之新体的出现为标志，南北书风的差异在公元4世纪40年代已经形成。

2. 南北朝前期：南北书法差异扩大

这里所说的南北朝前期，特指刘宋代晋的公元420年至5世纪70年代以前。当时南方的书风新妍到了“媚趣”之极的王献之独领风骚的阶段。当时北方人士“重崔、卢之书”，准确地说，孝文帝太和以前，北方盛行崔浩书法。公元5世纪30年代，西晋末年流寓河西的江氏归魏，所传也是卫氏旧法，卫氏流派的书风在北方的影响更大。公元450年，身居司徒高位的崔浩被杀，北人传习崔浩书法的风气依然存在。

可以说，北魏太和以前的北方书风，是以传卫氏书学的崔氏旧体书法居主导地位，这与迅速走向新妍的南朝书风形成鲜明对比，南北书风的差异呈现出来。康有为所谓“锺派盛于南，卫派盛于北”，应当是这一阶段南北书风的写照。

这一时期，江南的书法随东晋、刘宋的投北南士传入北魏，由于南士人孤势单，又北人好尚崔氏书法，当时北传的南朝书法并无实际的社

会影响，处于“蛰伏”状态。5 世纪 60 年代，北魏平三齐、收淮北，将已习南风的“平齐民”集体迁徙代北，他们北徙平城之后，南朝书法在北魏的中心地区开始发生一些实际的影响。

3. 北魏后期：北方出现效仿南朝书风的第一个高潮

主导北方书风的崔浩书法由盛转衰，是在北魏太和以后。公元 477 年，倾慕江南衣冠之制的孝文帝亲政，大力推行“汉化”改革，即“太和改制”，酿成仿效南朝文化的时髦风气。当此之际，南朝书法开始在北方崛起。尤其是北魏迁都洛阳以后的四十年间，南朝书风具有了指导的地位，北方与南方书法形成了师承关系，江南盛传的“草隶”书法风靡北方，“洛阳体”成为铭石书的正体而迅速普及，南朝书法终于成为北魏的主流书风，南北书风的差距大大缩小。这是自南北分裂以来北方出现的效仿南朝书风的第一个高潮。

4. 北周：北方出现效仿南朝书风的第二个高潮

北朝后期出现了东、西对峙的局面。东魏、西魏基本是北魏后期书风的余绪。到北齐、北周时期，东、西两地的书风就显出了一些差异。

北齐时，邺都一带兴起一股“复古”的书风，王公贵族刻碑铭志好尚隶书，楷书体势趋于平正。虽然宗尚南朝的书风一度受阻，但是，“复古”的风气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书法演变的方向，只是延缓了南朝书法在北齐境内的发展而已。而北周的书风又是一番景象，梁朝著名书家王褒入关，轰动北周，他携来的南朝“草隶”书法备受推崇，“贵遊等翕然并学褒书”。北方出现了效仿南朝书风的第二次高潮。北周灭北齐以后，王褒所传的南朝书风又被及北齐地，又一次成为北方的主流书风[31]。

自公元 4 世纪初期司马氏南渡建立东晋政权以来，魏晋新书风的中心遂由洛阳转移到江南。东晋时期，经过王羲之、王献之父子的“改造”，二王一派的今体草书、行书、楷书成为时尚，南朝刘宋时，新体楷书

又取代隶书成为铭石体。自二王以来,“妍媚”的新书体始终是江南的主流书风,而且,著名的书家都是江南书家。

南北朝时期,北方的书法始终不如南方兴盛。公元4世纪,北方的书风还停滞于西晋阶段,所以,那时的南北书风业已形成了“今妍”与“古质”的分野。公元5世纪70年代以前,崔氏书法流行北方,南北书风的差距扩大。随着北魏“汉化”改革的推行和深入,北传的南朝书法得到重视,终于在北魏后期的四五十年间形成了学习南朝书法的局面,南北书风的差距迅速缩小。西魏末年,王褒入关,北周出现效仿南朝书法的高潮。北周灭北齐后,南朝书风再次成为北方的主流书风。但是,自北魏太和年间兴起江南新书风以来,北方却始终没有产生可与南朝著名书家比肩的人物。

隋文帝取代北周八年后,即公元589年,隋朝灭陈,结束了长达近四百年的南北分裂局面,此时江南书法名家如欧阳询、虞世南都北迁仕隋,新书风的中心遂由江南北移到长安,建康原有的政治、文化中心的地位随之消失。虽然北方政权统一了全国,然而,全国的主流书风却是南朝书法。

从此书风浑一,再无“南北”之分,只有书家的“南人”“北人”之分。

---

① 邺城地处太行山东麓,华北大平原西部。自曹魏时期以来,邺城成为北方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之一。十六国时期,先后有后赵、冉魏、前燕建都于此。北魏初期的明元帝神瑞二年(415),因为平城饥荒,曾有迁都邺城之议,因为崔浩的反对而未果。北魏永熙三年(534),大丞相高欢拥立孝静帝自洛阳迁都邺城。高氏取代东魏后,仍以邺城为首都。

② 梁启超晚年寓居天津,在饮冰室把玩历年所积北碑拓本,一一题跋,记录了种种心得,多有真知灼见,惜未成文。逝世后,家属将其收藏的三代至民国的碑帖1287种捐献北平图书馆(今国家图书馆),其题跋虽然大部分收入《饮冰室合集》,却无人研究,故梁氏的关于北碑书法的学术见解,鲜为人知。

③ 此两段题跋,均见《梁启超题跋墨迹书法选》,荣宝斋出版社,1995年。

④ 见本书附录《西魏铭刻书迹统计表》,凡51品:造像题记42品;碑刻3品;墓志5品;题名1品。据考古文博刊物、王昶《金石萃编》、杨殿珣《石刻题跋索引》、王壮弘《增补校碑随笔》、王壮弘《六朝墓志检要》、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李慧主编《陕西石刻文献目录集成》、赵超《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辑成,著录之出处取较早者。

⑤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二》(550),敦煌石室发现,现藏英国伦敦大英博物馆,编号为S. 4366。

⑥ 《法华经义记》(536),现藏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编号为P. 3308。

⑦ 邺城地区佛教兴盛的情况,参见李裕群《邺城地区石窟与刻经》之引言部分及注①②,《考古学报》1997年第4期。

⑧ 马忠理《邺都近邑北齐佛教刻经初探》,刊《北朝摩崖刻经研究》第155、156页,齐鲁书社,1991年。

⑨ 见樊英民《兖州发现北齐造像记》,刊《文物》1996年第3期。

⑩ (清)包世臣《历下笔谭》。

⑪ (清)杨守敬《平碑记》。

⑫ 《文殊般若经碑》原在水牛山上,今藏汶上县博物馆。碑高二米,碑额中央镌一佛龛,内有造像五尊。龛两旁阴刻"文殊般若"四字,字径二十厘米。此碑无书刻时间,清孙星衍《寰宇访碑录》认为是北齐末年遗物,包世臣《历下笔谭》以为是晋人书。康有为《广艺舟双楫·馀论第十九》:"包慎伯以《般若碑》为西晋人书,此为详考也。今按此经完好,在蕹山(水牛山)映佛崖,经主为梁父令王子椿,武平元年造,是齐碑也","《曹子建碑》亦有《般若碑》笔意"。

⑬ 《语石》卷四"刻经八则"条。

⑭ 见《广艺舟双楫·十六宗第十六》。

⑮⑳ 《广艺舟双楫·馀论第十九》。

⑯ 据中央美术学院韩国研究生赵诚庸的调查报告,以及所摄照片。2002年8月,笔者往山东考察,亲见实况。

⑰ 见本书附录《磁县出土北齐碑志统计表》《安阳地区出土的北齐碑志统计表》。两地北齐碑志的统计数字,据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香港书谱出版社、广东人民出版社,1984年),王壮弘、马成名《六朝墓志简要》(上海书画出版社,1985年),张子英《从磁县出土墓志考北齐高氏茔地》(刊《北朝研究》1993年第2期),《磁县出土北朝墓志简述》(刊《北朝研究》1996年第3期)。

⑱ 检《北齐书·神武下》：高欢为迁都邺城而拥立孝敬帝，魏于是始分为二，迁都"诏下三日，车驾便发，户四十万狼狈就道。高欢留洛阳部分，事毕还晋阳"，则东魏是仓促迁邺，其时难以顾及石经。又，高欢掌握东魏兵权，始终镇守晋阳（今山西太原），屡有西征，惟一的南征河洛，在武定元年（543）；其子高澄于天平三年（536）始入朝辅政，父子内外相应，操纵东魏。高欢卒，高澄、高洋兄弟一外一内，仍为犄角之势。洛阳石经迁运事，或属高欢，或称高澄，父子二人于东魏武定五年（547）、七年（549）相继去世，估计运石经是武定初年事。

⑲ （清）袁枚《随园三记》云造园之法：有"以短护长，以疏彰密"语，"以疏彰密"正可移来形容北齐此类楷书的结构特点。

㉑ 《北齐书》卷十二《乐陵王传》。

㉒ 《北齐书》卷四十四《张景仁传》。

㉓ 《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王逸少风流才士"条。

㉔ 《南史》卷七十二《颜协传》。

㉕ 见《颜氏家训·杂艺第十九》"真草书迹"条。

㉖ 《周书》卷四十七校勘记（二三）云：《金石萃编》卷三七《华岳颂》末署名云："南阳赵文渊字德本奉敕书。""文深"作"文渊"，唐人避"渊"作"深"。亦见《北史》卷八十二校勘记（一四）。

㉗ 此段解读，引自唐长孺《跋吐鲁番所出〈千字文〉》，《唐研究》第一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年。

㉘ 见《〈笔阵图〉孵化阶段及其内容》，刊《书法丛刊》2000 年第 4 期。

㉙ （唐）张怀瓘《二王等书录》记载：梁朝二王书大凡 78 帙 767 卷，平侯景后，王僧辩搜刮并送江陵。公元 554 年 12 月，西魏将领于谨攻陷梁都江陵前夕，梁元帝萧绎遣舍人高善宝放火焚毁内府所藏的包括"二王书"在内的"古今图书十四万卷"，于谨等捃拾遗迹，"凡四千卷，将归长安"。则四千卷中或许也包括"二王"书迹。

㉚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第 361—371 页。

㉛ 见本卷附录《南北书风演进对比表》。

第十四章

魏晋南朝的禁碑与立碑

我国铭刻文字的金石之制，就今天所见古代金石遗迹而言，殷商西周有金无石，春秋战国金多石少，秦朝西汉石刻稍多。东汉为之一变，石盛而金衰。

东汉以来刻石之作名目渐多，以“碑”为盛制。铭文之“碑”始于东汉，与先秦古“碑”名同而实异，习称“汉碑”。立墓碑是营丧活动中的重要内容，此葬制一大变局。立碑颂德是生者向墓主表达敬意的一种礼仪，意图在于借碑石之固传名后世，碑也是一种纪念性的“建筑”形式。

东汉末年，曹操禁立私碑，公开的理由是抑制奢侈浮华的厚葬风气。自公元3世纪初至6世纪末的魏晋南朝是碑禁时期，但各朝执行的情况不尽一致，时而严厉，时而宽缓，尽管立碑未绝，无复东汉之盛。两晋时期，墓前的石碑之制既少，埋入圹穴的墓志之作大兴，此古代葬制的又一变局。

第一节

“碑”之由来

将文字“镂于金石”的传统源远流长。今天所见上古的书迹，如商周的青铜器铭文，春秋战国之际秦国的《石鼓文》，都是金石书迹。先民热衷镂金铭石是出于传名后世、遗德千载的动机，《左传·襄公十九年》所谓“铭其功烈，以示子孙”；《墨子·明鬼下》所谓“恐其（竹帛）腐蠹绝灭，后世子孙不得而记，故琢之盘盂，镂于金石以重之”。“金”与“石”都有“同乎不朽”的特性，论取材之便、制作之捷、工费之廉，则“石”优于“金”，但三代以“金”为贵，天子诸侯以至公卿莫不琢盘铭鼎，故金石之作以“金”为多。秦浑一六国后，始皇以苛政驭天下，以吏牧民，收天下兵器“聚之咸阳，销锋铸鐻，以为金人十二，以弱黔首之民”，刻石纪功专于一人。始皇东巡，邹峄、泰山、琅邪、之罘、碣石、会稽六处立石“颂秦德”者，称作“立石刻”“立石”“刻所立石”，不以“碑”名[①]，西汉犹然。

“碑”的历史源远流长。先秦时期，立于宫庙以识“日影”的竖石，建于庙门以拴牲口的石柱，竖于墓穴以引棺下葬的木（石）柱，都称作“碑”[②]。早期的“碑”是实用器物，不刻文字，东汉始变无字之碑为铭文之碑。汉末刘熙《释名·释典艺》云：

> 碑，被也。此本葬时所设也，施鹿卢以绳披其上，引以下棺也。臣子追述君父之功美，以书其上。后人因焉，故建于道陌之头，显见之处，名其文，谓之碑也。

最初的碑刻，是在“葬时所设”的碑石上书刻文字“追述君父之功

美”的墓碑。龚自珍《说碑》云：“墓有碑，穿厥中而以为窆也，刻文字，非古也。”我们看到许多汉碑的上部凿有穿孔，正是古代引棺下葬碑的遗制。西汉时已有把葬铭刻在石上埋于墓前的葬俗③，东汉墓碑上的“追述”文字估计是由葬铭衍生而来，可以视为葬铭的扩大，或者说，东汉的墓碑是前代无字碑和葬铭的结合。墓前立碑颂德是古代葬制的大变革，其功用又迹近秦朝的“立石”。

东汉的立碑，复兴了镂于金石的传统。我们在汉碑碑文中常常见到“载名金石”“勒铭金石”“勒金石，示后昆”之类的铭辞，金石并称是习惯说法，秦朝《琅邪台刻石》名为“刻石”，刻辞犹言“刻于金石”。两汉时，“镂金”为朝廷所独享，士大夫和民间人士所可“勒铭”者，仅在于“石”，金石之作遂由先秦的贵金贱石一变而为东汉的“以石代金”，刘勰《文心雕龙·诔碑篇》所谓“庸器渐缺，故后代用碑，以石代金”。

中国的碑制，奠定于东汉，肇端于冢墓碑。由此演为风气，至于泛滥，人们因事随时“建于道陌之头，显见之处”，宫庙、道桥、闾里，莫不有碑。当时刻碑铭石盛行于世，敷用既广，名目固多，而刻石之作的“重器”是装饰繁巧、形制高大的“碑”。石碑上追述功德的文字，当时自成一种文体，也名曰“碑”。

第二节

东汉厚葬及立碑的风尚

东汉的碑刻，墓碑为大宗。为墓主立碑颂德，是当时营丧活动中的一个重要内容。东汉中期以来，崇丧厚葬的风气愈演愈烈，王符《潜夫论·浮侈篇》记述④：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树，丧期无时。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椁，桐木为棺，葛采为緘，下不及泉，上不泄臭。中世以后，转用楸梓槐柏杶樗之属，各因方土，裁用胶漆，使其坚足恃，其用足任，如此而已。今者京师贵戚，必欲江南檽梓豫章之木。边远下土，亦竞相仿效。夫檽梓豫章，所出殊远，伐之高山，引之穷谷，入海乘淮，逆河溯洛，工匠雕刻，连累日月，会众而后动，多牛而后致，重且千斤，功将万夫，而东至乐浪，西达敦煌，费力伤农于万里之地。

古者墓而不坟，中世坟而不崇。仲尼丧母，冢高四尺，遇雨而崩，弟子请修之，夫子泣曰："古不修墓。"及鲤也死，有棺无椁。文帝葬芷阳，明帝葬洛南，皆不臧珠宝，不起山陵，墓虽卑而德最高。今京师贵戚，郡县豪家，生不极养，死乃崇丧。或至金缕玉匣，檽梓楩柟，多埋珍宝偶人车马，造起大冢，广种松柏，庐舍祠堂，务崇华侈。

按厚葬习俗办丧事，就要倾家荡产，书法家崔寔安葬父亲崔瑗即是一例。《后汉书·崔寔传》：

初，寔父卒，剽卖田宅，起坟冢，立碑颂。葬讫，资产竭尽，因穷困，以酤酿贩鬻为业。时人多以此讥之，寔终不改。

京师贵戚操办葬事，常有朝廷的支持。顺帝皇后父、大将军梁商卒，"帝亲临丧"，"赐以东园朱寿之器、银镂、黄肠、玉匣、什物二十八种，钱二百万，布三千匹。皇后钱五百万，布万匹"，以助营丧之事。那时贵戚的葬事相当隆重，永元九年(97)，梁商的祖父梁竦的"改殡"之仪，"(和)帝亲临送葬，百官毕会"⑤。熹平元年(172)，"在公台三十馀年，历事六帝"的胡广卒，"故吏自公、卿、大夫、博士、议郎以下数百人，皆缞绖殡位，自终及葬。汉兴以来，人臣之盛，未尝有也"⑥。若论会葬人数规模之大，还有另外的记录。太尉黄琼卒，"归葬江夏，四方名豪会帐下者六七千人"⑦。会葬人数最多者，是"凶邪不能以权夺，王公不能以贵骄"的名士

陈寔（104 — 187）的葬礼，“（大将军）何进遣使吊祭，海内赴者三万馀人，制衰麻者以百数。共刊石立碑”⑧。

当时会葬的具体情况，《后汉书·徐稺传》有一则记载：“稺尝为太尉黄琼所辟，不就。及琼卒归葬，稺乃负粮徒步到江夏赴之，设鸡酒薄祭，哭毕而去，不告姓名。”会葬也是互相激扬、结交名士的社交场所。《后汉书·申屠蟠传》记载：

太尉黄琼辟，（申屠蟠）不就。及琼卒，归葬江夏，四方名豪会帐下者六七千人，互相谈论，莫有及蟠者。惟南郡一生与相酬对，既别，执蟠手曰：“君非聘则征，如是相见于上京矣。”蟠勃然作色曰：“始吾以子为可与言也，何意乃相拘教乐贵之徒邪？”因振手而去，不复与言。

《三国志·武帝纪》注引皇甫谧《逸士传》记载了曹操参加会葬的情况：

公（曹操）之为布衣，特爱（王）儁，儁亦称公有治世之具。及袁绍与弟术丧母，归葬汝南，儁与公会之，会者三万人。公于外密语儁曰：“天下将乱，为乱魁者必此二人也。欲济天下，为百姓请命，不先诛此二子，乱今作矣。”儁曰：“如卿之言，济天下者，舍卿复谁？”相对而笑。

东汉世家大族的厚葬，既有盛大的会葬仪式，也有高土厚封，立石碑，树石阙，建祠堂的铺张。这样的遗迹，在山东嘉祥的武氏祠堂陈列馆还能看到。厚葬的规格和会葬的规模，因官位、声望、财力的大小而异，而厚葬的基本标志是起坟垄、建祠堂、树墓碑。《后汉书·桓容传》记载：

（桓典）举孝廉为郎，居无几，会国相王吉以罪被诛，故人亲戚莫敢至者。典独弃官收敛归葬，服丧三年，负土成坟，为立祠堂，尽礼而去。

《后汉书·李恂传》云：

太守颍川李鸿请署恂功曹，未及到，而州辟为从事。会鸿卒，恂不应州命，而送鸿葬还乡里。既葬，留起冢坟，持丧三年。

这里分别提到“负土成坟，为立祠堂”，“留起冢坟”。东汉大学者郑玄在遗令中说到：“末所愤愤者，徒以亡亲坟垄未成”；遗令薄葬者如赵咨、杨震、曹操，恰恰反对起坟垄、建祠堂。可见起坟建祠是厚葬的标志，如此安葬亡亲、故主、恩师，才称得上“尽礼”，以致单家也要竭财“以相营赴”。于是操办丧事演为“废事生而营终亡，替所养而为厚葬”，酿成“务礼之华，弃礼之实”的风气。

墓前立碑也是厚葬的常制。墓碑的功能在于追述死者的功德，供后人凭吊瞻仰，因此，衮衮公卿、皎皎名士莫不立墓碑。《后汉书·韩韶传》记载了为韩韶立碑的名士：

同郡李膺、陈寔、杜密、荀淑等为立碑颂焉。

郭泰建宁二年(169)卒于家，《后汉书·郭泰传》记载：

四方之士千馀人，皆来会葬，同志者乃共刻石立碑，蔡邕为其文。

《后汉书·崔寔传》：

建宁(168—171)中病卒，家徒四壁立，无以殡敛，光禄勋杨赐、太仆袁逢、少府段熲为备棺椁葬具，大鸿胪袁隗树碑颂德。

《后汉书·桓容传》云：

(桓)彬少与蔡邕齐名……光和元年(178)，卒于家，年四十六。诸

儒莫不伤之……蔡邕等共论序其志，佥以为彬有过人者四：夙志早成，岐嶷也；学优文丽，至通也；仕不苟禄，高超也；辞隆从窊，洁操也。乃共树碑而颂焉。

也有事后追慕功德而刻石立碑者：李云以忠谏被杀，“后冀州刺史贾琮使行部，过祠云墓，刻石表之”[9]。还有生前刻立功德碑者：翟酺为大匠时，上表修缮太学，“帝从之，酺免后，更开拓房室，学者为酺立碑铭于学云”[10]；何敞守汝南郡，“疾文俗吏以苛刻求当时名誉”，置立礼官，不任文吏，以宽和为政，“吏人共刻石，颂敞功德”[11]。

东汉的立碑，以墓碑最为普遍，今天还能见到的东汉墓碑，多数是东汉中、后期的碑石。东汉碑刻大多是捐资建立，私家墓碑往往由赴丧的友人、门生、故吏出资营办[12]。那时取士实行“察举制”，门生故吏与恩师、府主具有一层“终身”的私属关系，如同家人，荣辱与共[13]，府主之丧，如丧考妣，故当时门生故吏“为其府主伐石颂德，遍于郡邑”。

颂德的碑文皆延请名士、文士制作，以高声价。当时刘珍、杨修、马融、皇甫规、桓麟、崔瑗、崔寔、蔡邕、邯郸淳都写过碑文，蔡邕一生所写碑文最多[14]，梁朝陶弘景曾说“比日伫望，中原廓清，《太丘》之碑，可就摹采”，“《太丘》之碑”即蔡邕制文的《陈寔碑》。蔡邕曾对卢植说：“吾为碑铭多矣，皆有惭德，唯郭有道（泰）无愧色耳。”[15]“碑”是颂德的体裁，专于华丽的辞藻，为墓主评功摆好，所以人们往往讥讽碑铭为“谀墓辞”。

第三节

曹操禁碑

《宋书·礼志二》明确提到禁碑始于曹操：

汉以后，天下送死奢靡，多作石室、石兽、碑铭等物。建安十年，魏武帝以天下凋敝，下令不得厚葬，又禁立碑。

曹操在东汉建安十年(205)下令“禁厚葬”，《三国志·武帝纪》有记载：

(建安)十年春正月，攻谭，破之，诛其妻子，冀州平。下令曰：“其与袁氏同恶者，与之更始。”令民不得复私雠，禁厚葬，皆一之于法。

曹操诛灭袁谭之后，奠定了北方的统一局面，当时“天下凋敝，民不聊生”，“禁厚葬”的举措是为了“整齐风俗”，抑制浮华浪费的风气，恢复北方战乱之后的经济。以曹操的经历，作为纪念物的“碑”也具有引发思故主、怀旧恩的作用。《后汉书·桥玄传》记载：

曹操微时，人莫知者。尝往候玄，玄见而异焉，谓曰：“今天下将乱，安生民者其在君乎！”操常感其知己。及后经过玄墓，辄凄怆致祭。自为文曰：“故太尉桥公，懿德高轨，泛爱博容。国念明训，士思令谟。幽灵潜翳，邈哉缅矣！操以幼年，逮升堂室，特以顽质，见纳君子。增容益观，皆由奖助，犹仲尼称不如颜渊，李生厚叹贾復。士死知己，怀此无忘……怀旧惟顾，念之凄怆。奉命东征，屯次乡里，北望贵土，乃心陵墓。裁致薄奠，公其享之！”

对于“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曹操而言，禁立碑还有政治方面的考虑。他出身阉宦，政治资本不及那些东京名族如“四世三公”的汝南袁氏、“四世太尉”的弘农杨氏那么雄厚，当时还有许多世家大族在各地拥有社会势力，而“碑”是某种地位、威望的象征物，特别是公之于众的碑文，被敌对势力利用，也能蛊惑人心，扰乱视听，危及脆弱的统一。所以，我们也可以把曹操禁止私家立碑，理解为控制舆论和收揽民心的一种有力手段，瓦解世家大族固结的势力和重建中央集权的重要举措。

曹操主张薄葬，《终令》中安排后事："寿陵因山为体，无封无树，无立寝殿、造园邑、通神道。"曹操的薄葬还另有原因：在历年的征战中，他设置了"摸金校尉""发丘中郎将"，率领部队从事盗墓，获取金银珠宝充作军费。他让自己的陵墓不留任何痕迹，也有预防身后被人发掘的考虑。为他营丧的曹丕明明白白地说过："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国，亦无不掘之冢。"⑯

曹操不曾料到，禁碑令一出，竟成为魏晋南朝时期通行的政令。

第四节

魏晋时期

1. 曹魏（220 — 265）

曹魏治下的北方地区，禁碑令一直得到认真的执行。甘露二年（257），大将军参军王伦死后，其兄王俊作《表德论》，述王伦遗美，但他"只畏王典，不得为铭，乃撰行事，就刊于墓阴"⑰。

但是《三国志》记载：曹魏初年，贾逵卒，"豫州之民追思之，为刻石立祠"，魏明帝路墓祠，"见贾逵碑像，念之怆然"；文帝时，郑浑兴修水利，"民赖其利，刻石颂之"。与诸葛亮有旧谊的徐庶后来投靠曹魏，明帝太和年间去世，"有碑在彭城"。明帝时，颜斐为官宽简，人民感怀，京兆百姓"为立碑"。我们今天还能见到曹魏的《孔羡碑》《曹真残碑》《王基残碑》《范式碑》《郛休碑》。估计朝廷特许，仍然可以刻立私碑，大抵有两种情况：一种是朝廷直接下诏为大臣立碑，以示优礼；一种是百姓或故吏上表请求为官吏立碑，朝廷"降敕许之"，以抚民望。

帝王可以根据需要随时立碑。魏文帝称帝时，为了表示自己无篡汉之意，君临天下是顺从天意，将群臣"劝进"的《上尊号奏》刻在碑石上，

又把《受禅表》刻成碑，这两通大碑都露布于世，是曹魏王朝的贞节牌坊，其用意是广而告之而欲传永远。魏明帝在太和四年(230)下诏，把其父文帝的《典论》刻为碑立于宗庙门外。朝廷之制还有齐王芳正始年间刻立于太学的《三字石经》碑。

可见曹魏的禁碑并非禁绝碑刻之制，只是为了控制私家立碑。

2. **西晋**(265 — 316)

西晋取代曹魏之后，武帝在咸宁四年(278)下诏重申碑禁，《宋书·礼志二》云：

> 此石兽碑表，既私褒美，兴长虚伪，伤财害人，莫大于此。一禁断之。其犯者，虽会赦令，皆当毁坏。

晋武帝申述的禁碑理由，是曹操的旧调重弹。从西晋立国到下诏禁碑，其间有十四年之久，大概新朝统治者忙于权力分配，碑禁一度松弛了。

司马氏是河内的儒门大族，"习礼来久"，十分注意礼法，其治国之道与曹氏的重法术刑名大有不同。统治集团提倡名教，重视孝道，是复兴东汉的传统，但是晋武帝的禁碑诏令比曹魏的禁碑还要严厉，而且西晋帝王一如曹操那样实行薄葬，甚至取消谒陵的祭礼。这一现象固然矛盾可疑，实与司马氏面临的政治现状相关。我们知道，司马氏"一边提倡名教，一边又翦除异己篡夺曹魏政权"，以阮籍、嵇康为代表的在野的激进派玄学家大为不满，他们轻蔑司马氏政权自我标榜的名教礼法，不愿与当局合作。这类名士还有一套危险的"无君"倾向的理论，当政者采取杀戮政策来消除这些异己分子，故当时"名士少有全者"。由此看来，晋武帝当时面临的处境和曹操相差无几，他所谓的禁碑理由，"伤财害人"是表面辞令，"兴长虚伪""私褒美"才是实话，目的在于防止士族中那些"持不同政见者"及其门生故吏利用立碑颂德的方式，扩散"越名教而任自然"等异端思想的影响。或许也有积聚财力以备伐吴之需的考虑。

现在还能见到的西晋碑刻极少，《皇帝三临辟雍碑》是纪盛的朝廷之制，《太公吕望表》是祭奠前贤，都不在禁断的私碑之列。《郛休碑》和《任城太守孙夫人碑》是私家墓碑，《郛休碑》说郛休卒，“天子闵悼”，显然是得到立碑的许可，估计《孙夫人碑》的刻立也领到了“许可证”。

曹魏、西晋实行严厉的禁碑政策，遏制了东汉以来厚葬的习俗和私家立碑的风气，碑刻的数量锐减，于是出现了一种变通的“对策”，人们把碑铭刻在小型的石碑上，埋入墓穴，以替代立于墓前的墓碑，这就是后世所说的墓志。所以我们今天见到的西晋时期刻石之作大多是墓志，铭石书仍然是隶书。

西晋“八王之乱”，宗室王互相猜忌残杀之际，拥兵自重的宗室王往往擅自立碑。立墓碑的风气乘时而起，朝廷控制的立碑特许权名存实亡[18]。

3. 东晋(317 — 420)

司马氏流播江左的东晋时期，是门阀政治时代，一直是弱君强臣“共天下”，纲纪不振。东晋初年，士族立碑尚须朝廷批准，此后碑禁松弛，人皆私立。《宋书 · 礼志二》云：

> 至元帝太兴元年(318)，有司奏：“故骠骑府主簿故恩营葬旧君顾荣，求立碑。”诏特听立。自是后，禁又渐颓。大臣长史，人皆私立。

顾荣是吴郡士族大姓，“听立”墓碑是元帝优抚江南土著士族的手段。东晋立国之初，北方士族播迁江南，力图在三吴一带重建庄园，而这一带的良田沃土大部分已经集于自东吴以来世居江南的豪门大族之手，南北士族的关系一度十分紧张，元帝为了稳定局面，不得不对南士采取怀柔政策，听立墓碑就是一种笼络手段。庐江周访(260 — 320)是东晋中兴名将，东晋初年去世，《晋书 · 周访传》记载：“(元)帝哭之甚恸，诏赠征西大将军，谥曰壮，立碑于郡。”这通碑石，大概就是郦道元《水经 · 沔

水注》里提到的《征西将军周访碑》。《世说新语・排调篇》“张苍梧”条刘孝标注文引有《张苍梧碑》。“张苍梧”即吴郡张镇（羲远，246 — 325），世为吴郡冠族。

既然立墓碑是一种待遇，那些中兴晋室的公卿勋臣立墓碑自不待言。《晋书・孙绰传》云：

> 绰少以文才垂称，于时文士，绰为其冠，温（峤）、王（导）、郗（鉴）、庾（亮）诸公之薨，必须绰为碑文，然后刊石焉。

《水经注》里记载的东晋碑刻《平南将军王世将（廙）刻石》《桓宣碑》《郗恢碑》，碑主都是居官的北方士族。西晋文学家江统（应元）的次子江惇（305 — 353）终生不仕，也立有墓碑。《晋书・江惇传》略云：

> 惇字思悛，孝友淳粹，高节迈俗。性好学，儒玄并综……苏峻之乱，避地东阳山，大尉郗鉴檄为兖州治中，又辟太尉掾；康帝（司马岳）为司徒，亦辟焉；征西将军庾亮请为儒林参军；征拜博士、著作郎，皆不就……东阳太守阮裕、长山令王濛，皆一时名士，并与惇游处，深相钦重。养志二十馀年，永和九年卒，时年四十九，友朋相与刊石立颂，以表德美云。

不仅朝中士族好刻墓碑，地方官吏豪族亦然。今见《杨阳神道阙》和《爨宝子碑》，刻立的地点都是当年东晋的僻邑荒郡，碑主既是地方官员，也是本郡的强宗豪族。杨阳墓前既然立有石阙，必有墓碑。

东晋立碑的风气很流行，当年裴松之形容道：“预有臣吏，必有建立，勒铭寡取信之实，刊石成虚伪之常，真相相蒙，殆使合美者不贵，但论其功费。”

在墓圹中设埋墓志已是东晋流行的葬俗，墓前立碑者也设志墓中。近几十年发掘的东晋士族官僚墓葬，几乎都有墓志出土。东晋早期

的《谢鲲墓志》和《张镇墓志》还是石志，而且《张镇墓志》作圆首碑形；中期以后，几乎都是砖志，高门的王、谢家族也是如此。东晋志文，《张镇墓志》还有"铭"，其他都是无"铭"之志，所刻文字但记姓名、籍里、官爵、家世、卒年、葬所。东晋墓志的质地、形制、志文都比西晋墓志简陋，论书法，也不及西晋墓志精严，琅邪王氏家族墓志所见书迹可谓方整，却是变态的方笔隶书，已失汉魏古法。

东晋末义熙年间(405 — 418)，尚书祠部郎中裴松之(372 — 451)鉴于"世立私碑，有乖事实"，建议"裁禁"。他上表指出：

> 碑铭之作，以明示后昆，自非殊功异德，无以允应兹典。大者道勋光远，世所宗推，其次节行高妙，遗烈可纪。若乃亮采登庸，绩用显著，敷化所莅，惠训融远，述咏所寄，有赖镌勒，非斯族也，则几乎僭黩矣。俗敝伪兴，华烦已久，是以孔悝之铭，行是人非；蔡邕制文，每有愧色。而自时厥后，其流弥多，预有臣吏，必为建立，勒铭寡取信之实，刊石成虚伪之常，真假相蒙，殆使合美者不贵，但论其功费，又不可称。不加禁裁，其敝无已。

他提出的禁碑办法是：

> 诸欲立碑者，宜悉令言上，为朝议所许，然后听之。庶可以防遏无征，显彰茂实，使百世之下，知其不虚，则义信于仰止，道孚于来叶[19]。

裴松之是史学家，深知碑文"真假相蒙"的后果贻害无穷，强调禁碑的用意在"求实"，亦欲分别贵胄和寒素，并非一例禁止，但朝廷的决定是一概禁立私碑的"并断"。自此以后的宋、齐两朝，碑禁又严厉起来[20]。

第五节

南朝时期

1. 宋(420 — 479)

刘宋时代,皇权复振。由于刘宋王朝认真实施了禁断私家立碑,当时墓碑为数极少。《宋书》里,我们几乎见不到私家立碑的记载。禁碑既严,埋设墓志成为常制。南齐讨论太子妃葬制时说及刘宋设立墓志的情况,《南齐书·礼志下》记载:

> 有司奏:"大明(457 — 464)故事,太子妃玄宫中有石志。参议墓铭不出礼典。近宋元嘉(424 — 453)中,颜延作王球石志。素族无碑策,故以纪德。自尔以来,王公以下,咸共遵用。储妃之重,礼殊恒列,既有哀策,谓不须石志。"从之。

刘宋时期,墓志成为"王公以下,咸共遵用"的葬制,"礼殊恒列"则用"哀策"。哀策也作哀册,表死者身份、谥号,用于帝王、太子及后妃。《隋书·礼仪三》说:"哀策篆书,藏于玄宫",其功用类似墓志,因此"既有哀策,谓不须石志"。

刘宋碑刻,北宋欧阳修以来的金石家所见,有《宋文帝神道碑》《宁州刺史爨龙颜碑》《慧远法师碑》《临澧刘使君碑》。《宋文帝神道碑》是朝廷所立,《慧远法师碑》是南阳宗炳所立,帝王、高僧立碑,不在裁禁之列。《爨龙颜碑》立于西陲的宁州,或许朝廷鞭长莫及。

2. 齐(479 — 502)

南齐初期的高帝朝(479 — 482),碑禁似乎不如刘宋严厉。《梁书·

裴邃传》云："齐建武初，刺史萧遥昌引（裴邃）为府主簿。寿阳有八公山庙，遥昌为立碑，使邃属文，甚为称赏。"这是庙碑，更有立墓碑者，《南齐书·褚伯玉传》云：

太祖（齐高帝）即位，手诏吴、会二郡，以礼迎遣，（褚伯玉）又辞疾。上不欲违其志，敕于剡白石山立太平馆居之。建元元年（479），卒，年八十六。常居一楼上，仍葬楼所。孔稚珪从其受道法，为于馆侧立碑。

司徒褚渊建元四年（482）去世，曾建墓碑。《梁书·陶季直传》记载：

齐初，（陶季直）为尚书比部郎，时褚渊为尚书令，与季直素善，频以为司空司徒主簿，委以府事。渊卒，尚书令王俭以渊有至行，欲谥为文孝公，季直请曰："文孝是司马道子谥，恐其人非具美，不如文简。"俭从之。季直又请俭为渊立碑，终始营护，甚有吏节，时人美之。

褚渊位极人臣，立碑也须经过朝廷同意。但立碑厚葬的风气渐起已是事实，那时，婚礼奢侈者"有过王侯"，"富者煽其骄风，贫者耻躬不逮"。针对此种风气，齐武帝在永明七年（489）四月发布《戊寅诏》，禁止大办婚礼，十月颁布《己丑诏》，又严禁厚葬之俗。《南齐书·武帝纪》记载：

诏曰："三季浇浮，旧章陵替，吉凶奢靡，动违矩则。或裂锦绣以竞车服之饰，涂金镂石以穷茔域之丽。至斑白不婚，露棺累叶，苟相夸炫，罔顾大典。可明为条制，严勒所在，悉使划一。如复违犯，依事纠奏"。

《己丑诏》再次严饬碑禁，所禁仍是墓碑，王公大臣也不例外。永明十年（492），丞相、豫章王萧嶷去世，武帝"哀痛特至"，文惠太子"见上友于既至"，为叔父萧嶷"造碑文奏之"，但"未及镌勒"。当时在荆州的萧嶷故吏乐蔼来建康赴丧，先后致书竟陵王萧子良、沈约，"欲率荆、江、湘三

州旧吏，建碑垄首”，因为他要返回西州筹集资金，立碑的事务托书法家“中书侍郎刘绘营办”。可是，萧嶷第二子萧恪在齐朝末年的建武年间（494—497）还在托沈约和孔稚珪为萧嶷作碑文[21]，可见当时未能立碑。太傅、竟陵王萧子良是文惠太子胞弟，隆昌元年（494）去世，“建武中，故吏范雲上表为子良立碑，事不行。”[22] 宗室王尚且如此，大臣自不待言。王俭永明七年（489）去世，尽管武帝下诏“葬礼依故太宰文简公褚渊故事，冢墓材官营办”，但墓前并没有立碑[23]。《己丑诏》颁行之后，碑禁确实做到了“严勒所在，悉使划一”。由于禁碑严厉，碑文之作亦少。

齐武帝很想有所作为，《南齐书·武帝纪》称他“刚毅有断，为治总大体，以富国为先。颇不喜游宴、雕绮之事，言常恨之”，临终前犹下诏：“凡诸游费，宜从休息。自今远近荐献，务存节俭，不得出界营求，相高奢丽金粟缯纩，弊民已多，珠玉玩好，伤工尤重，严加禁绝，不得有违准绳。”其意图和禁厚葬立碑的《己丑诏》一样，都是为了抑制浮华，提倡节俭。

3. 梁（502—557）

梁朝初年，重申了前朝禁立墓碑的政令，并对葬制作了明确的规定。《隋书·礼仪三》记载：

> （天监）六年（507），申明葬制，凡墓不得造石人兽碑，惟听作石柱，记名位而已。

“记名位而已”是墓志的作法，又“惟听作石柱”，则是允许表立墓前，好像是在立碑与禁碑的矛盾中采取了一种折衷的办法。但是，儒雅而佞佛的梁武帝宠信文士，常常出题要文臣和宗室子弟作碑铭一类的文字刻石立碑，如敕邵陵王萧纶制阿育王寺《大功德碑》，刘潜制《雍州平等寺金像碑》，萧洽制《同泰、大敬爱寺刹下铭》和《当涂堰碑》，谢兰制《兖州刺史萧楷德政碑》，宗懔制《龙川庙碑》。有时某一碑文由数人分别撰写，然后择优录用。《梁书·周兴嗣传》说：“高祖（梁武帝）以三桥旧宅为光宅寺，敕

兴嗣与陆倕各制寺碑，及成俱奏，高祖用兴嗣所制者。”梁武帝为了敦崇文教，下诏为前朝的著名学者王俭、刘瓛立碑。梁武帝孙萧乂理有乃祖之风，“博览多识，有文才，尝祭孔文举墓，并为立碑，制文甚美”。

那时立德政碑也成风气，百姓上书朝廷或者赴京请求为州郡牧守立德政碑的事情屡屡发生，《梁书·南平元襄王萧秀传附萧恭》记载：

恭至州，治果有声绩，百姓陈奏，乞于城南立碑颂德，诏许焉。

《梁书·何敬容传》云：

（普通）四年（523），出为招远将军、吴郡太守，为政勤恤民隐，辨讼如神，视事四年，治为天下第一。吏民诣阙请树碑，诏许之。

《梁书·谢举传》：

（普通）六年（525），出为仁威将军、晋陵太守。在郡清静，百姓化其德，境内肃然。罢郡还，吏民诣阙请树碑，诏许之。

《梁书·陆襄传》：

在政六年，郡中大治，民李舆等四百二十人诣阙拜表，陈襄德化，求于郡立碑，降敕许之。

“四百二十人诣阙”为陆襄立功德碑是大同六年（540）的事情。有时上表请求立碑者多达八百人，《梁书·陈庆之传》记载：

（大同二年，536），豫州饥，庆之开仓赈给，多所全济。州民李昇等八百人表请树碑颂德，诏许焉。五年十月，卒，时年五十六。赠散骑常

侍、左卫将军，鼓吹一部。谥曰武。敕义兴郡发五百丁会丧。

梁武帝对于建立功德碑的请求，几乎是一概批准。大概梁武帝乐于见到这番景象，以为是官民融洽，上下同心，天下大治的升平气象。

梁朝宗室王及子弟多立墓碑。《梁书》记载，梁武帝弟萧秀、从父弟萧昱，梁武帝孙萧恭，都立有墓碑。历代金石文献记载，北宋以来金石家所见的梁朝王侯墓碑和神道阙达几十种[24]，文物考古学者曾多次对六朝故都一带的陵墓作过调查，确认了二十八处，梁朝凡九处，都是帝王宗室墓葬，有梁武帝父萧顺之墓，萧顺之四子萧宏、萧秀、萧恢、萧憺墓，萧顺之从子萧景墓，梁武帝子萧绩墓，萧宏子萧正立墓，萧憺子萧暎墓。根据现存梁朝王陵石刻遗迹知道，墓前立石刻的常制是：石兽一对、石柱一对、石碑一对[25]。现在还能见到《萧秀碑》，高 2.85 米，螭首龟趺，与《萧憺碑》碑制同式，碑额、碑文全是楷书，都是“吴兴贝义渊书”。《萧顺之神道石柱》《萧景神道石柱》上的大字题额也是楷书，为了对称，有一侧作反文。南京甘家巷萧秀墓前石刻保存较多，居然违逆常制，墓前立“石碑两对”，究其原因，《南史·安成康王萧秀传》有答案：

当世高才游王门者，东海王僧孺、吴郡陆倕、彭城刘孝绰、河东裴子野，各制其文，欲择用之，而咸称实录，遂四碑并建。

梁朝时，立墓碑必须得到“诏许”。《梁书·安成康王萧秀传》记载，萧秀去世，“故吏夏侯亶等表请立墓碑，诏许焉”。大臣立墓碑更须获得批准。梁朝著名文士徐勉大同元年（535）去世，梁武帝“闻而流涕，即日车驾临殡”，“皇太子亦举哀朝堂”，如此优礼，却无立墓碑一项，两年后经故吏“诣阙”请求才获准立墓碑。《梁书·徐勉传》云：

大同三年（537），故佐史尚书刘览等诣阙陈勉行状，请刊石纪德，即降诏许立碑于墓云。

《梁书·夏侯亶传》记载：

> 大通二年(528),进号平北将军。三年,卒于(豫州)州镇。高祖闻之,即日素服举哀,赠车骑将军。谥曰襄。州民夏侯简等五百人表请为亶立碑置祠,诏许之。

梁朝时,立碑风气又盛,庙碑、功德碑、墓碑都有,由现象看,与东晋的情况颇似。但是,当时为王公大臣文士立功德碑、墓碑,都由故吏、百姓的上表陈奏,经过批准才能刻立,正是实行了当年裴松之"诸欲立碑者,宜悉令言上,为朝议所许,然后听之"的办法。可见梁朝的立碑是在朝廷的管制之下盛行起来,不同于东晋"预有臣吏,必有建立"的无序状态。

4. **陈**(557 — 589)

陈朝的禁碑,大体是沿袭梁朝的办法,由朝廷掌握立碑的许可权。文士蔡景历墓所无碑,八年后改葬,十五年后,陈后主敕令"于墓所立碑"[26]。大将侯安都、陆子隆征战有功,生前吏民为他们立有功德碑,也经过"吏民诣阙表请立碑"和"诏许之"的程序[27]。

第六节

东晋南朝的僧侣立碑

东晋南朝时期,佛门的葬制近于世俗,凿圹瘗埋,棺敛,有殉葬物。东晋末年,庐山高僧慧远(334 — 416)的葬事最为隆重,南朝梁慧皎《高僧传·释慧远传》记载：

门徒号恸，若丧考妣，道俗奔赴，毂继肩随。远以凡夫之情难割，乃制七日展哀，遗命使露骸松下，既而弟子收葬。寻阳太守阮保于山西岭凿圹开隧，谢灵运为造碑文，铭其遗德，南阳宗炳又立碑寺门。

《高僧传·释道慧传》记载：

（南齐道慧，451—481）临终呼取麈尾授友人智顺，顺恸曰："如此之人，年不至四十，惜矣。"因以麈尾内棺中而敛焉，葬于钟山之阳，陈郡谢超宗为造碑文。

《高僧传·释智顺传》记载：智顺以梁天监六年（507）卒于山中，"遗命露骸空地，以施虫鸟"，门人不忍行之，仍然采用世俗葬法，"窆于寺侧，弟子等立碑颂德，陈郡袁昂制文，法华寺释慧举又为之墓志"。设埋墓志是习见的世俗葬制，那时也有僧人自焚后"收灰建塔"㉘，"烧身供养"礼佛，还不同于后世沙门普遍实行的死后焚化收骨建塔之制。

东晋慧远著《沙门不敬王者论》，此后沙门得全方外之迹，王公大臣、名士隐逸相率礼拜佛法，执弟子礼㉙。高僧的丧事常常惊动天听。齐永明二年正月，僧远（414—484）卒于定林上寺，齐武帝致书沙门法献曰："今正为作功德，所须可具疏来也。"竟陵王萧子良又致书："弟子意不欲遗行影迹，杂处众僧墓中。得别卜余地，是所愿也。方应树刹表奇，刻石铭德矣"，并为僧远营坟于山南，立碑颂德，太尉王俭制文㉚。梁僧保志的碑志也是敕制，立于寺门的碑文由书法家王筠写勒㉛。梁武帝安排法云的葬仪，规格高如王侯，唐道宣《续高僧传·释法雲传》载：

敕给东园秘器，凡百丧事皆从王府，下敕令葬定林寺侧，太子中庶琅邪王筠，为作铭志，弟子周长胤等，有犹子之慕，创造二碑立于墓所，湘东王萧绎各为制文。

高僧、名僧立墓碑，乃世俗葬仪。高僧墓碑，有的是王公大臣所立：刘宋时，“特进王裕及高士戴颙至僧诠墓所，刻石立碑”；南齐时，“特进庐江何胤为慧基造碑文于宝林寺”，“临川献王为玄畅立碑”。有的是弟子或友人所立：南齐法献，“弟子僧祐为造碑墓侧”；萧梁僧祐，“弟子正度立碑颂德”；法通，“弟子静深等为立碑墓侧”。东晋以来的帝王大多信佛，他们把资助僧侣的葬事视为“作功德”，为高僧立碑则是弘扬高僧功德。许多文学名士都乐于为高僧制碑文，如谢灵运、宗炳、谢超宗、王俭、谢举、周兴嗣、刘勰、陆倕、萧子雲、沈约、袁昂、江总等辈，其中谢灵运、萧子雲、陆倕、袁昂还是著名的书法家。梁元帝萧绎爱好文章著述，做湘东王时也写过这类碑文[32]。齐梁时期，最擅长制佛门碑铭的文士是刘勰（465 — 522），《南史·刘勰传》说：“勰为文长于佛理，都下寺塔及名僧碑志，必请勰制文。”梁僧宝亮的墓碑，“陈郡周兴嗣、广陵高爽，并为制文，刻于两面，弟子法雲等又立碑寺内”，竟陵王“图其形象于普弘寺”[33]。

梁朝慧皎《高僧传》所录高僧传记，始于东汉明帝永平十年（67），终于梁天监十八年（519），包举南北 257 人，附见者 239 人。该书所记僧侣立碑者，首见东晋慧远。僧侣立墓碑未必始于东晋，但以东晋慧远为较早的一例。又刘宋三例，南齐八例，萧梁六例，北凉一例，凡十九例。按概率计，南朝高僧立碑盛于南齐，这八例立碑，有七例在京师一带。齐朝碑禁犹严，高僧立碑又如此之多，大概君臣敬重佛法，格外优待。

第七节

碑禁的结束

东汉自由立碑的风尚，在曹操禁立私碑以后得到有效的抑制。魏晋南朝的三百八十余年间，禁碑成为通行的制度。其间，曹魏、西晋、刘宋、

萧齐四朝严厉，东晋松弛。梁、陈两朝依然不准擅自立碑，但是吏民申求，朝廷几乎无不批准，于是，立碑的风气在朝廷的管制之下又盛行起来，禁碑和立碑并行不悖，化解了政令与习俗之间的紧张关系。

在北方，十六国以来虽无碑禁之说，但有财力、资望立碑者只能是那些王公大臣。北魏迁都洛阳之后，也对私自立碑予以控制。《魏书·肃宗纪》记载：

（正光二年，522）冬十月……以牧守妄立碑颂，辄兴寺塔，第宅丰侈，店肆商贩，诏中尉端衡，肃厉威风，以见事纠劾。

《周书·长孙俭传》记载了西魏的荆州百姓为牧守立功德碑的情况：

荆州旧俗，少不敬长，俭殷勤劝导，风俗大革。务广耕桑，兼习武事，故得边境无虞，民安其业。吏民表请为俭构清德楼，树碑刻颂。朝议许焉。

这是西魏大统六年至十二年间（540 — 546）的事情。长孙俭是发兵攻江陵的“元谋”，平江陵后又出任荆州刺史，辖境包括南朝的西州地区，他在北周天和四年（568）去世，当地百姓要求为他立碑，《周书》本传说：

荆民仪同赵超等七百人，感俭遗爱，诣阙请为俭立庙树碑，诏许之。

可以肯定，在西魏、北周与南方接壤的边州地区，对立碑有所管制，和梁、陈立碑的申报审批制完全一样，或者说，当地百姓习用梁、陈的方式为地方官立碑颂德，得到了北周朝廷的认可。

隋朝统一南北之后，对臣民立墓碑有了具体的规定，《隋书·礼仪三》记载：

在京师葬者，去城七里外。三品已上立碑，螭首龟趺，趺上高不得过九尺。七品已上立碣，高四尺。圭首方趺。若隐沦道素，孝义著闻者，虽无爵，奏，听立碣。㉞

隋朝的立碑制度是依官品等级“听立”碑碣，官吏拥有建立墓碑的待遇，即便民间的孝义之士也有“立碣”的资格，对于实行禁碑的南朝而言，是相当宽松了。唐朝听立墓碑之制，大抵是沿袭隋制。

魏晋南朝时代，士族从未放弃立碑的葬礼习俗，遇有时机就会自行恢复，这在门阀政治的东晋表现得最为明确。文教之风大盛的梁、陈两朝，臣民请求立碑几乎是无不批准，已经与当初曹操禁碑的本意相去甚远了，实际上是碑禁松弛的另一种状态。隋朝将立碑制度化，似乎是变梁、陈的临时报批制而为常制，也许斟酌了南北葬礼的习俗。

隋朝颁行的立碑制度，作为中国重归统一之后的新章程，化解了传统葬礼习俗与禁碑政令之间的紧张关系，也宣告了碑禁时代的结束。

---

①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公元前219年，上邹峄山，“立石”；上泰山，“立石”；作琅邪台，“立石刻，颂秦德”；公元前218年，登之罘，“刻石”；公元前215年，之碣石，“刻碣石门”；公元前210年，上会稽，“立石刻颂秦德”。会稽刻石，唐朝张守节《正义》云：“其碑见在会稽山上。其文及书皆李斯，其字四寸，画如下指，圆镌。今文字整顿，是小篆字。”可见唐人俗称秦朝“刻石”为“碑”。

② 分见《仪礼·聘礼》郑注、《礼·祭义》郑注孔疏、《礼·檀弓下》。

③ （晋）张华《博物志·异闻》：“汉西都时，南宫寝殿内有醇儒王史威长死，葬铭曰：‘明明哲士，知存知亡。崇垄原亹，非宁非康。不封不树，作灵乘光。厥铭何依，王史威长。’”又王昶《金石萃编》引《西京杂记》云：前汉杜子春临终，作文刻石，埋于墓前。赵万里《汉魏六朝墓志集释》所收最早墓志是东汉《贾武仲妻马姜墓志》，一百九十余字，记墓主生平，且有铭辞，因为马姜是马援之女，明德皇后之姊，身份特殊，所以葬铭文字增加了生平，以示隆重。虽然与后世墓志相合，但当时未必有“墓志”之称，仍属葬铭之制。《后汉书·赵岐传》：赵岐自虑奄忽，乃为遗令敕兄子曰：“可立一圆石于吾墓前，刻之曰：‘汉有逸人，姓赵名

嘉。有志无时，命也奈何！'"其文字简约，四字一句，正是西汉葬铭的遗制，受立碑风气的影响而立于墓前。赵岐，建安六年(201)卒，年九十余岁。

④ 王符生卒不详，生当东汉中期。《后汉书》卷四十九《王符传》："王符字节信，安定临泾人也。少好学，有志操，与马融、窦章、张衡、崔瑗等友善。"

⑤ 《后汉书》卷三十四《梁统传》。

⑥ 《后汉书》卷四十四《胡广传》。

⑦ 《后汉书》卷五十三《申屠蟠传》。

⑧ 《后汉书》卷六十二《陈寔传》。

⑨ 《后汉书》卷五十七《李雲传》。

⑩ 《后汉书》卷四十八《翟酺传》。

⑪ 《后汉书》卷四十三《何敞传》。

⑫ 东汉立碑，率多弟子、故吏集资兴立。《后汉书·姜肱传》："年七十七，熹平二年(173)卒于家。弟子陈留刘操追慕肱德，共刊石颂之。"私家墓碑如《司隶校尉鲁峻碑》，碑阴刻有捐资立碑的"门生"四十二人姓名及捐助的数额，少者"二百"，多则"高千"；《曹全碑》是由"故吏""义士"县乡"三老"集资刻立。这种习俗一直沿袭到南朝，《南齐书·豫章文献王(萧嶷)传》记载：萧嶷去世，萧嶷故吏乐蔼由荆州赴建康奔丧，"欲率荆、江、湘三州旧吏，建碑垄首"，与竟陵王萧子良书有："下官今便反假，无由躬事刊斫，须至西州鸠集所资，托中书侍郎刘绘营办"云云。

⑬ 《后汉书》卷六十七《李膺传》：党禁之际，李膺"考死，妻子徙边，门生、故吏及其父兄，并被禁锢"。

⑭ 据陆侃如《中古文学系年》著录，蔡邕所撰碑文有《蔡朗》《李休》《周勰》《杨秉》《王子乔》《杜尚》《圈典》《胡硕》《胡根》《郭泰》《胡广》《伯夷叔齐》《桓彬》《陈球》《樊陵》《何休》《桥玄》《马氏》《刘宽》《范丹》《杨赐》《陈寔》二十二碑，墓主贵有太尉，名有处士，及于妇人幼童。

⑮ 《后汉书》卷六十八《郭泰传》。

⑯ 见《三国志》卷二《文帝纪》中曹丕薄葬诏书。曹操发丘掘墓事，见《三国志·袁绍传》裴松之注引《魏氏春秋》所载袁绍讨伐曹操的檄文，为陈琳所作。

⑰ 《宋书》卷十五《礼志二》。

⑱ 《晋书》卷三十七《南阳王司马模传》：司马模在邺城被成都王司马颖围困，广平太守丁邵"率众救模"，司马模"进爵南阳王"后，"感丁邵之德，敕国人为邵生立

碑”。《晋书》卷五十九《成都王司马颖传》：司马颖杀赵王司马伦之后回到邺城，收敛黄桥之战阵亡将士的遗骨“葬于黄桥北，树枳篱为之茔域。又立都祭堂，刊石立碑，纪其赴义之功，使亡者之家四时祭祀有所”。《晋书》还记载：“陆雲被害，时年四十二。有二女，无男。门生故吏迎丧葬清河，修墓立碑，四时祠祭。”学者束皙辞去赵王伦记室的官职后，回到家乡元城教授门徒，“年四十卒，元城市里为之废业，门生故人立碑墓侧”。扶风王司马骏曾经镇守关中，颇得人望，“西土闻其薨也，泣者盈路，百姓为之立碑，长老见碑无不下拜”。

⑲ 《宋书》卷六十四《裴松之传》。

⑳ 《宋书》卷十五《礼志二》叙禁碑之始末云：“义熙中，尚书祠部郎中裴松之又议禁断，于是至今。”按《宋书》作者沈约是梁朝人，此所谓“至今”的“今”，当指梁朝。

㉑ 《南齐书》卷二十一《文惠太子传》，《南齐书》卷二十二《豫章王萧嶷传》。

㉒ 《南齐书》卷四十《萧子良传》。

㉓ 《南齐书》卷二十三《王俭传》。

㉔ 杨殿珣《石刻题跋索引》著录梁朝碑刻有：《张先师碑》《盛绍远碑》《萧秀碑》《萧景碑》《萧憺碑》《智藏法师碑》《茅君碑》《萧宏碑》《萧颖胄碑》《毛玠碑》《重立羊祜碑》《智者法师碑》《上清真人坛碑》《邱迟碑》。许多宗室王的陵墓立有神道阙，按葬制，也应有碑。这是北宋以来金石家所见，当年立碑的实际数量，固不限于此。

㉕ 罗宗真《六朝考古》第92页，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

㉖ 《陈书》卷十六《蔡景历传》。

㉗ 《陈书》卷八《侯安都传》、《陈书》卷二十二《陆子隆传》。

㉘ 南朝人士为沙门收灰起塔缘于僧侣自速其死的“烧身供养”，还不是自然死亡之后的葬制。（南朝梁）慧皎《高僧传》卷第十二记载了烧身的情况：刘宋释慧益“精勤苦行，誓欲烧身”，“将就焚烧，乃于钟山之南，置镬办油。其日朝乘牛车，而以人牵，自寺之山”，“益乃入镬，据一小床，以衣具自缠，上加一长帽，以油灌之”，“乃手自执烛以燃帽，帽燃乃弃烛合掌，颂《药王品》。火至眉，颂声犹分明，及眼乃昧”。刘宋释昙弘“于山上聚薪，密往積中，以火自烧。弟子追及，抱持将还，半身已烂，经月少差。后近村设会，举寺皆赴，弘于是日，复入谷烧身，村人追求，命已绝矣。于是益薪进火，明日乃尽。尔日村居民，咸见弘身黄金色，乘一金鹿，西行甚急，不暇暄凉。道俗方悟其神异，共收骨灰，以起塔焉”。

㉙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释慧远传》:慧远"始住龙泉精舍","彭城刘遗民、豫章雷次宗、雁门周续之、新蔡毕颖之、南阳宗炳、张莱民、张季硕等,并弃世遗荣,依远游止";"司徒王谧、护军王默等,并钦慕风德,遥致师敬"。《高僧传·释玄畅传》:玄畅(416—484)自平城达于扬州,"宋文帝深加钦重,请为太子师";"齐骠骑豫章王(萧)嶷作镇荆、峡,遣使征请。河南吐谷浑主,遥心敬慕,乃驰骑数百,迎于齐山"。《高僧传·释僧祐传》:僧祐(445—518)深受梁武帝礼遇,"凡僧事硕疑,皆敕就审决。年衰脚疾,敕听乘舆入内殿,为六宫受戒,其见重如此……梁临川王宏、南平王伟、仪同陈郡袁昂、永康定公主、贵妃丁氏,并崇其戒范,尽师资之敬。凡白黑门徒一万一千馀人"。《高僧传·释僧远传》:南齐僧远(414—484),"渤海重合人","宋大明中渡江,住彭城寺","宋新安孝敬王子鸾,为亡所生母殷贵妃造新安寺,敕选三州招延英哲。远与小山法瑶、南涧显亮,俱被征召,皆推远为元举之首。大明六年(462)九月,有司奏曰:'……以为沙门接见,皆当尽虔礼敬之容……'帝虽颇信法,而久自骄纵,故奏上之日,诏即可焉。远……即日谢病,仍隐迹上定林山。及景和(465)中,此制又寝,还遵旧章。宋明践祚,请远为师,竟不能致。其后山居逸迹之宾,傲世凌云之士,莫不崇踵山门,展敬禅室。庐山何点、汝南周颙、齐郡明僧绍、濮阳吴苞、吴国张融,皆投身接足,咨其戒范……齐太祖将升位,入山寻远,远固辞老疾,足不垂床。太祖躬自降礼,咨访委悉。及登禅,复銮驾临幸,将诣远房,房阁狭小,不容舆盖。太祖欲见远,远持操不动。太祖遣问卧起,然后转跸而去,远曾不屑焉。至于寝疾,文惠、文宣伏膺师礼,数往参候,时贵卿士,往还不绝"。

㉚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释僧远传》。

㉛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释保志传》。

㉜ (唐)道宣《续高僧传·释慧超传》:"门人追思德泽,乃为立碑,湘东王绎、陈郡谢几卿,各为制文,俱镌墓所。"

㉝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释宝亮传》。

㉞ 《说文解字》"石部":"碑,竖石也。碣,特立之石也。"又《后汉书》卷二十三《窦宪传》唐李贤注云:"方者谓之碑,员者谓之碣。"

第十五章

东晋南北朝的法书收藏与鉴定

收藏法书名迹的风气，明确的文献记载，可以追溯到西汉后期。汉哀帝时，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陈遵（孟公）以豪侠闻名于世，封侯居长安，“列侯近臣贵戚皆贵重之，牧守当之官及郡国豪杰至京师者，莫不相因到遵门”，陈遵“略涉传记，赡于文辞，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弆）以为荣”①。

东汉前期，帝王也收藏书法名家的书迹。宗室敬王刘睦“能属文”，“又善史书，当世以为楷则。及病寝，（明）帝驿马令作草书尺牍十首”②。东汉后期辞赋家赵壹《非草书》说及西北地区的俊彦之士梁孔达、姜孟颖“慕张生（芝）之草书过于希孔、颜”，“于是后学之徒，竞慕二贤，守令作篇，人撰一卷，以为秘玩”。梁孔达、姜孟颖慕学张芝草书，必藏有张芝书迹；“后学之徒”转以梁、姜“二贤”草书“以为秘玩”，则他们的草书又成为慕学者的收藏品。

汉朝人收藏名家的书法，有的“以为楷则”，是作为学习书法的范本；有的“以为秘玩”，是为了欣赏笔迹的美韵；有的“藏去（弆）以为荣”，则是当作炫耀的资本。唐朝的收藏家、书论家张怀瓘曾经说：“自陈

遵、刘穆（睦）之起滥觞于前，曹喜、杜度激洪波于后，群能间出，角立挺拔，或秘像天府，或藏器竹帛，虽经千载，历久弥珍，并可耀乎祖先，荣及昆裔，使夫学者发色开花，灵心警悟，可谓琴瑟在耳，贝锦成章。”③这里提到“耀乎祖先，荣及昆裔”，指书迹亦可使人传名后世，点明了收藏保存古代书迹的意义。曹丕《文论》说过：文章是文士“不朽之盛事，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寄身于翰墨，见意于篇籍，不假良史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声名自传于后”。张怀瓘的收藏观念，与曹丕假文章传名后世的观念完全一致。古代的名家书迹因时间的流逝而稀少，而物以稀为贵，所以张怀瓘特别提到名家的书迹“历久弥珍”，可见名家书迹还是一种因时间的推移而增值的特殊财富。

法书名迹的作者，主要是有文化有地位的书家，而非一般工书的书吏。汉朝有些书家也是书吏出身，但是只有当他升官入流，改变了“刀笔吏”的地位，才能成为受人尊重的书家。因为收藏者看重作者的社会地位，所以帝王、政要、名士的手笔一直是人们热衷的收藏品。唐宋时期，帝王好写飞白书，并以这样的书迹当作赏赐大臣的物品，这种做法，一方面是显示自己的书艺和浩荡的皇恩，一方面满足了人们收藏天家书迹的欲望。

古代法书名迹的作者和收藏者，是以帝王、贵族和官僚为主体。像王导、王羲之这样的书家，他们既是前代名迹的收藏者，他们的书迹又是后世的收藏品。

古代的收藏之家，不外天家秘府和私家。若论收藏的数量、聚敛的便利，自是私家不敌天家。但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一个外战内乱频繁的时代，天家贪婪鸠集的大量法书名迹往往毁于鼎革之际，聚敛得越彻底，毁灭得越多。所以，天家今天的聚敛，实际上为明天的聚歼提供了方便。反而是分散的私家收藏的古代名迹要保存得长久一些。

第一节

东晋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

曹魏西晋时期，御府“固多藏蓄，胡寇入洛，一时焚烧”④。庾翼与王羲之书云：“吾昔有伯英（张芝）章草十纸，过江颠狈，遂乃亡失，常叹妙迹永绝。”⑤可见士族之家所藏的法书大多毁于晋室南渡之际。

但是，仍然有一些私家收藏的汉晋名家书迹保存下来。东晋中兴的第一功臣王导“丧乱狼狈，犹以锺繇《尚书宣示表》衣带过江”⑥。王导的四世孙王僧虔在南齐初年奉进的“十二卷”法书古迹，其中有东汉张芝，曹魏韦诞，西晋卫瓘、索靖等人的书迹⑦，估计这些北方书家的手迹也是当年士族携带过江的藏品。

东晋士人有保存手迹的习惯。王羲之《报殷浩书》云：“吾素自无廊庙志，直王丞相时果欲内吾，誓不许之，手迹犹存”⑧。王献之曾与简文帝笺十余纸，后云“民此书甚合，愿存之”，此书后来转藏于桓玄处，颇为宝重⑨。王羲之保存王导的书迹，羲之的妻弟郗昙保存的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估计不少是往还的尺牍之类⑩。保存往还书信是当时习见的收藏行为。我们在《晋书·王羲之传》看到“羲之写经换群鹅”、“羲之书扇”，以及桓温使王献之书扇的记载，这类逸闻趣事，反映了东晋社会上层和民间流行的交换、购买和索求名家手迹的收藏方式。

人们喜好收藏书家的书迹，也刺激了书家的书写欲望。好以书法逞能的王献之，又以字迹被人收藏为乐事。“有一好事少年，故作精白纱裓，著诣子敬，子敬便取书之，正、草诸体悉备，两袖及褾略周”。此少年察觉周围的人“有凌夺之色，掣裓而走。左右果逐之，及门外，斗争分裂，少年才得一袖耳”。王献之任吴兴郡守时，曾往乌程令羊不疑家，进书

斋，见羊欣衣白新绢裙昼眠，便书其裙幅及带。羊欣醒后大为高兴，遂宝之[11]。像王献之这样不吝惜笔墨的书家，大概最受人们的欢迎。

东晋收藏最富者，当数桓温之子桓玄（369 — 404）。此人"性贪鄙，好奇异，尤爱宝物，珠玉不离于手。人士有法书好画及佳园宅者，悉欲归已，犹难逼夺之，皆蒱博而取"[12]。当时"二王"父子书名，如日中天，"桓玄耽玩，不能释手，乃撰二王纸迹，杂有缣素，正、行之尤美者，各为一帙，常置左右。及南奔，虽甚狼狈，犹以自随；擒获之后，莫知所在。"[13]桓玄是东晋末年的权臣，他以逼夺、蒱博的手段搜罗法书名迹之外，还以授官为诱饵，虞龢《论书表》记载：

> 谢奉起庙，悉用棐材，右军取棐，书之满床，奉收得一大簣。子敬后往，谢为说右军书甚佳，而密已削作数十棐板，请子敬书之，亦甚合，奉并珍录。奉后孙履分半与桓玄，用履为扬州主簿；馀一半，孙恩破会稽，略以入海。

桓玄还有向人显示自己藏品的嗜好，虞龢《论书表》记载：

> 桓玄爱重书法，每宴集，辄出法书示宾客。客有食寒具者，仍以手捉书，大点污。后出法书，辄令客洗手，兼除寒具。

刘毅（？ — 412）也是一位"颇尚风流，亦甚爱书，倾意搜求"的收藏家。桓玄称帝时，刘毅是举义兵征讨桓玄的主要人物之一，桓玄败亡，他大有所得。刘毅在安帝义熙五年（409）出镇西陲重镇荆州，又兼交、广二州刺史，因为他"倾意搜求"名迹，"西南豪士，咸慕其风，人无长幼，翕然尚之，家赢金币，竞远寻求，于是京师、三吴之迹（二王），颇散四方"[14]。

东晋北府兵首领刘裕在征战中不忘搜罗名家法书。义熙十三年（417），刘裕率军讨平盘踞陕西长安的后秦，获得张昶缣素及纸书4 070字，毛宏八分缣素书 4 588 字，索靖纸书 5 755 字，锺会书 5 纸 465 字，赐

与永嘉公主，后为府中人盗走，在宋泰始年间才从始兴郡（今广东韶关南）追索回来[15]。

第二节

宋、齐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

1. 刘宋时期的公私收藏

刘裕率军将桓玄赶出京师，曾经派遣臧喜入宫装载东晋御府的藏品[16]。刘宋初年御府的收藏品，大概多是东晋的那批“国有资产”。

刘宋帝王大多工书，也雅好收藏。虞龢《论书表》记载，文帝在位的三十年间，“朝廷秘宝名书，久已盈积”。公元453年，文帝逝世，长子刘劭继位，改元太初，其有弑父之嫌，诸王举兵讨伐，将败，欲烧除御府藏品，“左右怀让者苦相譬说，乃止”。孝武帝时（454—464在位）“亦纂集佳书，都鄙士人，多有奉献，真伪混杂。及飞龙之始，戚藩告衅，方事经略，未遑研习”。前废帝景和（465）时，刘宋宗室又生内乱，御府藏品颇有散失。明帝即位后的泰始三年（467）初，“始玩宝迹，既科简旧秘，再诏寻求景和（宋前废帝年号）时所失。及乞左右嬖幸者，皆原往罪，兼赐其直”。统计损失，所失五卷，“多是戏学”。这一次的搜求名迹，还不限于找回御府的旧物，明帝又“使使三吴、荆、湘诸境，穷幽测远，鸠集散逸，及群臣所上，数月之内，奇迹云萃”。

朝廷之外的私家收藏，以刘宋前期新渝惠侯刘义宗（?—444）所蓄最多。刘义宗是宋武帝刘裕弟刘道怜之子，其兄刘义庆是《世说新语》作者[17]。他爱重二王书迹，“悬金招买，不计贵贱”，以重金搜罗藏品，激起造假作伪之风。一些好利之徒锐意摹学二王书，再“以茅屋漏汁染变纸色，加以劳辱，使类久书，真伪相糅，莫之能别。故惠侯所蓄，多有非真”[18]。

2. 刘宋御府藏品的数量

宋明帝泰始三年下诏书搜求法书的行动，将民间所藏的名迹大多收入内府；又下诏书命令中书郎虞龢、前将军巢尚之、司徒参军徐希秀、淮南太守孙奉伯"科简二王书，评其品题，除猥录美，供御赏玩"。当时御府所藏的魏晋名迹，虞龢《论书表》著录颇详，曹魏、西晋名迹有：

张芝缣素及纸书 4 825 字；泰始年间又得缣素书 398 字
张昶缣素及纸书 4 070 字
锺繇纸书 697 字
锺会书 5 纸 465 字
索靖纸书 5 755 字
毛宏八分缣素书 4 588 字

大概东晋以前的法书数量甚少，故以字数计。那时内府收得的王羲之、王献之父子书迹尚多，则以"帙""卷"为数量单位，共有 26 帙 247 卷。当时二王的书迹的分类比较杂乱，又有旧装、新装之别：

缣素书珊瑚轴 2 帙 24 卷
纸书金轴 2 帙 24 卷
纸书玳瑁轴 5 帙 50 卷
扇书 2 帙 2 卷
纸书飞白章草 2 帙 15 卷，并旃檀轴
纸书戏学[19] 1 帙 12 卷玳瑁轴
二王新入书，各装为 6 帙 60 卷[20]

这些二王书迹，是刘宋内府所藏法书之"冠冕"，自此以下，"别有三品书，凡五十二帙五百二十卷，悉旃檀轴"；又于羊欣缣素及纸书中选其

妙者，为十八帙一百八十卷[21]。以此计算，刘宋御府所藏书迹，共有九十六帙九百七十四卷。

3. 南齐时期的收藏状况

南齐建国之初，内府的古代书迹惟有十一帙。《南齐书》卷三十三《王僧虔传》略云：

> 太祖（齐高帝）善书，及即位，笃好不已。与僧虔赌书毕，示僧虔古迹十一帙，就求能书人名。僧虔得民间所有，帙中所无者，吴大皇帝（孙权）、景帝（孙休）、归命侯（孙皓）书，桓玄书，及王丞相导、领军洽、中书令珉、张芝、索靖、卫伯儒（卫觊）、张翼十二卷奏之[22]。又上羊欣所撰《能书人名》一卷。

齐内府这"十一帙"书迹，如果按刘宋装治法书"十卷为帙"计算，为一百一十卷，只有刘宋内府所藏数量的九分之一。王僧虔献进的各家书迹是御府"帙中所无者"，而唐朝张怀瓘《二王等书录》说：王僧虔所献的十二卷中，还有"王恬、王珣、王凝之、王徽之、王允之"等人的书迹，乃齐高帝所示御府藏品所同者。

无论有同还是有异，从卷帙的数量看，南齐御府十余帙的收藏量已经不及刘宋。可见，南齐采用和平的"禅代"方式取代刘宋之际，虽然刘宋皇族拱手交出了江山，但是御府的藏品特别是法书名迹并未如数交付新朝。当然，也不排除甲乙之际还会有人混水摸鱼，监守自盗。刘宋敛聚的大批名迹，在宋、齐之交大多散失于私家。

还有一个情况值得注意，王僧虔说他所进的书迹是"得民间所有"，其中历代帝王书、曹魏、西晋名家书居多，这样的书迹一般士族都难见到，估计这是琅邪王氏家族世代相传的藏品，而且这十余卷书迹只是王僧虔藏品中的一部分。王僧虔经历过刘宋朝廷聚敛法书名迹的风潮，当时朝庭搜罗之彻底，几乎到了"地无遁宝"的地步，可是，王僧虔在南齐

初年还能拿出十余卷罕见的名迹奉献新朝，奏入秘阁，可见刘宋时代的高门士族依然藏有大量的法书。

南齐宗室王府也收藏名迹。建武四年（497），十分得宠的江祏任太子詹事，“以外戚亲要，势冠当时，远致饷遗，或取诸王第名书好物”[23]。王府所藏“名书好物”，或许是前朝法书，也许是当朝名迹。《南齐书》卷四十一《周颙传》记载：

> （周颙）少从外氏臧质家得卫恒散隶书法，学之甚工。文惠太子使颙书玄圃茅斋壁，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颙换之，颙笑而答曰：‘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周颙（？—492？）为著名文士，与张融、刘绘为当时后进领袖，也是出入文惠太子之弟、竟陵王萧子良西邸的人物。“文惠太子使颙书玄圃茅斋壁”，既是一种欣赏书法的方式，也是一种收藏方式。这里提及何胤欲以“倒薤书”求换周颙的“散隶”，周颙自恃其艺，婉言谢绝。士族书家之间交换书迹，大概是当时风气，也是为了收藏。

南齐末年，藏纳法书古迹的秘阁遭遇兵火，“经籍遗散”[24]，估计御府的法书也随之散失。

第三节

梁、陈时期法书名迹的收藏

南朝时期，数梁朝的文风最盛。梁武帝尤好图书古迹，由于齐末的兵火之灾，大概未能“照单签收”南齐御府的名迹，于是搜访天下，重新收聚法书名迹。有“山中宰相”之称的陶弘景曾献进一卷王羲之飞白书[25]。唐

朝的一些文献也说到梁朝收藏，都是一例地盛赞其富，给后人留下的印象是，所获之多，为南朝冠冕，但是从来没有确切的统计数字。

1. 梁朝御府的藏品数量

梁府法书名迹的数量，是一个不大不小的谜。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提及武帝派人送来鉴定的御府藏品的“卷第”：

> 近初见卷题云：“第二十四”，已欣其多。今者赐书卷第，遂至二百七十，惋讶无已。天府如海，非一瓶所汲，量用息心，前后都已。蒙见大小五卷，于野拙之分，实已过幸。若非殊恩，岂可觖望？愚固本博涉而不能精，昔患无书可看，乃愿作主书令史。晚爱隶法，又羡掌典之人。

梁府居然搜罗了这么多的书迹，使广见博览的陶弘景感到惊讶，甚至流露出“羡掌典之人”的心情。他在另一篇《论书启》中说及“第二十三卷”、“第二十四卷”的王书帖目。第二十三卷“是右军书者惟有八条”，“四条非右军书”，凡十一帖。第二十四卷“是右军书者惟有十一条”，另有“十一条非右军书”，凡二十二帖。

梁朝御府蓄藏的王书当然不止陶弘景提到的二百七十卷。唐朝张怀瓘《二王等书录》说，梁天监（502 — 519）年间，“二王书大凡七十八帙七百六十七卷”，“一万五千纸”。刘宋御府收藏的总量约为九十六帙，二王书为二十六帙，而梁府的二王书迹的数量就接近刘宋府藏的总量，由此可以想见梁朝“天府如海”的收藏气派。梁朝名迹的主要部分当然是二王书，数量又如此之多，难怪唐朝武平一《徐氏法书记》说：梁大同（535 — 545）中，“右军书迹，咸归梁府”。估计其他名家手迹亦应有之。

2. 梁朝御府法书的毁佚及去向

梁武帝末年发生“侯景之乱”，一代鸿儒的萧衍饿死台城。平乱之后的公元552年冬，武帝第七子萧绎在江陵（今湖北荆州）继位，是为梁元

帝。这一年,大都督王僧辩将梁府图籍法书自建康运抵江陵。公元554年冬,西魏于谨攻陷江陵,出降前夜,元帝遣后阁舍人高善宝将梁府图书典籍付之一炬,造成中国书籍史上最大的一次书厄。身历江陵之役而流落北方的颜之推在《观我生赋》里叹道:"书千两而烟炀,溥天之下,斯文尽丧。"

梁末焚毁的图书名迹究竟有多少,历来说法不一。唐朝张怀瓘《二王等书录》说"古今图书十四万卷并大小二王遗迹",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叙画之兴废》说"名画法书及典籍二十四万卷",后人记载此次焚毁的图书典籍数量多有出入[26],但是梁府法书名画与典籍同遭厄运却无疑义,而且张怀瓘、张彦远都提到,西魏将领"于谨等于煨烬之中,收得书画四千卷(轴),归于长安",余数尚且如此之多,可见梁府蓄藏之富了。

这些转移到北方的梁府残余之物,并未完整地保存下来。大业(605—617)中,隋炀帝南巡江都,"秘府图书,多将从行,中道船没,大半沦弃",余者归宇文化及,宇文氏败于窦建德时皆亡失。存留东都的那部分,后归唐朝贞观御府。

3. 陈朝时期的法书名迹

如刘宋一样,陈朝的第二代帝王文帝才开始搜求名迹。历经宋、齐、梁三朝的搜罗、毁佚,陈朝所获名迹的数量已大不如前。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叙画之兴废》云:

> 陈天嘉(560—565)中,陈主肆意搜求,所得不少,及隋平陈,命元帅记室参军裴矩、高颎收之,得八百馀卷。隋帝于东京观文殿后起二台,东曰妙楷台,藏自古法书;西曰宝迹台,收自古名画。

陈朝御府收藏的法书中,有一部分是意外地得自地下的墓葬。《陈书》卷二十八《始兴王(陈)伯茂传》记载:

伯茂(551 — 568)性聪敏,好学,谦恭下士,又以太子母弟,世祖(陈文帝陈蒨)爱重之。是时(天嘉二年,561)征北军人于丹徒盗发晋郗昙墓,大获晋右将军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事觉,其书并没县官,藏于秘府,世祖以伯茂好古,多以赐之,由是伯茂大工草隶,甚得右军之法。

用墓主生前收藏的名家书迹作殉葬品,估计在那时已经成为一种葬俗。郗昙墓被盗,于郗家裔孙是伤心事,而名迹的复得于地下,却是收藏家的幸事。

陈朝曾得到一本王羲之《乐毅论》,递藏于天府、王府间。智永《题右军〈乐毅论〉后》云:

《乐毅论》者,正书第一。梁世模出,天下珍之。自萧(子雲)、阮(研)之流,莫不临学。陈天嘉(560 — 565)中,人得以献文帝,帝赐始兴王,王作牧境中,即以见示。吾昔闻其妙,今睹其真,阅玩良久,匪朝伊夕。始兴薨后,仍属废帝(567 — 568 在位)。废帝既殁(572),又属馀杭公主,公主以帝王所重,恒加宝爱,陈世诸王,皆求不得。及天下一统,四海同文,处处追寻,累载方得。

智永称他见到的这本正书《乐毅论》为“真”,但是,梁府的有名之迹或者焚毁于江陵或者流失北方,如何还有一本真迹传于江南?大概这本《乐毅论》是梁府的摹本也未可知。当时智永临写的集王字《千字文》就是“梁世模出”的本子,他为弘扬王羲之书法,“临得真草《千字文》好者八百本,浙东诸寺,各施一本”,智永是陈朝有名的书家,所临《千字文》俨然为当时寺庙的藏品,存至唐朝,居然一本“直钱数万”[27]。

智永与唐朝流传的“萧翼赚《兰亭》”的故事相关,这一故事固然可疑,但它多少反映出这样一个实情:直到唐朝初年,朝廷的搜访法书名迹依然以江南为重点地区,表明南方仍然有王氏书迹或者摹本秘藏、流传民间。我们从唐朝文献中看到,太宗贞观中以重金搜访的“人间古本”

犹有不少：一说"右军之迹，凡得真、行二百九十纸，装为七十卷，草书二千纸，装为八十卷，小王及张芝等亦各随多少，勒为卷帙"[28]；一说贞观六年"整理御府古今工书锺、王等真迹，得一千五百一十卷"[29]；一说"右军书大凡二千二百九十纸，装为十三帙一百二十八卷；真书五十纸，一帙八纸，随本长短为度；行书二百四十纸，四帙四十卷，四尺为度；草书两千纸，八帙八十卷，以一丈二尺为度"，而"大令书不之购也，天府之内，仅有存焉"[30]。其中，有"梁、隋官本者"，也有私家相传的藏品，估计不少珍品取自江南。

第四节

北朝的名迹收藏

自公元4世纪以来，前代名迹多流传江南，著名书家多在南方，所以收藏的风气在东晋南朝特别盛行。那时，文风不振的北方犹存收藏遗风，名家书迹照旧是士人珍重的藏品。如十六国时期崔潜为其兄崔浑等人所作诔文的"手笔草本"，北魏时犹在，王遵业买书得之，"宝其书迹，深藏秘之"。东魏时，遵业子松年以崔氏故物回赠其后人，"人多摹拓之"[31]。

北魏重崔、卢之书，尤其是崔浩的书迹，"人多托写《急就章》"，"世宝其迹，多裁割缀连以为楷模"。由于北方绝少古代名家书迹，当朝名家手迹即为珍贵之物。因为北方名家不如江南盛多，所以北人的收藏范围势必狭小。崔浩的书迹常常被人"裁割缀连以为楷模"，可知北方人士藏纳名迹多用来作为"习书"的范本，其收藏更重实用。

自公元5世纪以来，常有江南的皇族、高门士族投北，还包括书法世家的琅邪王氏，他们是否携带法书名迹北来，史籍未载。但是我们知

道，西魏攻陷江陵时捃拾梁府的名迹“四千卷”归长安，而且将当时江南的一批文化名流俊彦如王褒等虏至长安，并且备受优礼。王褒一支的后人王方庆在唐朝武则天神功元年献进王氏一门“二十八人书共十卷”，唐耕馀指出：王方庆所献世代相传的藏品，正是王褒当年从江陵携带北来的王家书迹，“此为南朝书法北流之始”[32]。隋灭陈之后，江南公府的藏品载归北方，收藏的中心由江南转移到北方。

唐代宗时（763 — 779），窦氏兄弟撰《述书赋并注》，其中记录了他们所见的汉魏六朝书迹，尽管这些法书名迹必有临摹本杂侧其中，我们却可以借此了解东晋南朝的收藏之家保存的古代书迹[33]。

第五节

东晋南朝时期的“装书”整理与“押署”之制

作为收藏品的法书名迹，特别是御府的“珍秘”，往往要装治一番，以便赏玩，亦便保存。

1. 东晋、南朝藏品的整理装治

东晋装治名迹，不甚讲究。一是“真草混杂”，如桓玄所装二王书，不分书体，只是按人分装，王氏父子“各为一帙”而已。二是装背工艺不佳，唐朝人所谓“晋代装书”，“背纸皱起”[34]。

刘宋时期，御府精心整理藏品，开始讲究装背工艺，而且确立了卷轴的装治形式[35]。刘宋御府的藏品，曾经数次装治，良莠有别，规制各有不同。文帝时期，范晔装治者，“卷帖小胜，犹谓不精”。孝武帝时，使徐爰治护，有的“随纸长短，参差不同，具以数十纸为卷，披视不便，不易劳茹”，又“善恶正草，不相分别”；有的“卷小者数纸，大者数十，巨细差悬，

不相匹配”；甚者有学前人之书者与“聊尔戏书”之迹杂在一纸，殊为猥劣。明帝泰始年间，朝廷大事收藏，又新得不少名迹，诏令虞龢、巢尚之等人品题藏品，重新装治，“拓书皆用大厚纸”。

刘宋新装的藏品，作了两个方面的整理工作：

第一，整齐形制，区别类属。将巨细差悬者，剪裁皆齐，以二丈为度；按书迹的质地分别装治；按质地、书体分类，分别装珊瑚轴、金轴、玳瑁轴、旃檀轴。

第二，对藏品的书法予以编次整理。“补接败字”，并做到“体势不失”；同为一卷的各帖，按书法水准排序，以好者在首，下者次之，中者最后，以便赏玩[36]；帖中文字无次第者，皆归入“戏学部”；“除猥录美”，书有恶者悉皆删去。经过这番整理，悉改旧装之弊，“卷即调均，书又精好”。

我们今天读到的虞龢《论书表》，记录了他整理刘宋内府书法藏品的情况。他还编定了四部御府法书名迹目录，有《锺张等书目》一卷、《新装王羲之镇书定目》六卷、《新装王献之镇书定目》六卷、《羊欣书目》六卷，每件藏品，“各题其卷帙所在”。

梁朝御府所获旧迹甚多，因为刘宋泰始年间的“旧装坚强，字有损坏”，武帝天监中，“敕朱异、徐僧权、唐怀充、姚怀珍、沈炽文析而装之，更加题捡”[37]。改装的藏品，二王书“并用珊瑚轴、织成带、金题玉躞”。唐朝人认为，“青绫褾、玳瑁轴”是梁朝内府藏品的装治特征。

2. 南朝御府实行的“押署”之制

南朝刘宋科检御府法书古迹，开始实行“押署”之制，即由鉴识艺人在藏品上署名，作为秘藏或鉴定的标记。《历代名画记》卷三记载了南朝的“押署”艺人名单：

宋三人 —— 张则、袁倩、陆綏

齐二人 —— 刘瑱、毛惠远

梁十四人 —— 沈炽文、唐怀允（充）、徐僧权、孙子真、庾於陵、法象、徐汤、孙达、姚怀珍、范胤祖、江僧宝、满骞、陈延祖、顾操

陈二人 —— 杜僧谭、黄高

这些负责押署的鉴别艺人，都是擅长书画者，其中，以梁朝御府的鉴识艺人最多。现存的古代法书中所能见到的押署，主要是梁朝人士。例如赫赫有名的唐摹本《万岁通天帖》中有“满骞”“唐怀充”“徐僧权”“姚怀珍”的遗迹，都是梁府押署。后世鉴定家考镜某书迹是否曾为梁府旧物，亦以押署为重要依据。

由《万岁通天帖》知道，梁府押署多题于一纸的首尾，大概这也是刘宋实行押署以来的通例。有的签押是并排联署，正好在卷头、卷尾接纸的纸缝处，后人再加裁割，便成“半字”。我们今天见到“半字”押署，即可知道该帖曾经裁接。

唐朝太宗时，天府藏品始用印，即于每缝处以“贞观”小印印之，作为天府藏品的标记，此是南朝押署之制的演化。在唐朝，鉴识人“跋尾”似更流行，此又押署之变制。

第六节

南朝御府藏品的鉴定与赝品

虞龢《论书表》是最早记叙法书收藏的文献，其中说及惠侯所蓄二王书“多有非真”，又称奉诏“科检二王书”，“除猥录美”，则鉴定之举始自南朝刘宋。惜虞龢未曾叙述鉴定的细节，我们难以知道当时的详情。

梁朝时，朝廷大肆搜罗前代名迹，御府藏品盛多，赝品伪迹混杂其中，经过陶弘景鉴定，许多冒名“二王”的书迹被指认出来，陶氏《与梁武帝论书启》有所记录：

第二十三卷　今见有十二条在别纸，按此卷是右军书者，惟有八条。

前《乐毅论》书，乃极劲利，而非甚用意，故颇有坏字；《太师箴》《大雅吟》用意甚至，而更成小拘束，乃是书扇题屏风好体。其馀五篇，无的可称。

第二十四卷　今见有二十一条在，按此卷是右军书者，惟有十一条，并非甚合迹，兼多漫抹，于摹处难复委曲。（第三篇）

这两卷王羲之书，共有三十三件，陶弘景指出的伪迹就有十四件：

《臣涛言》一纸　此书乃不恶，而非右军父子，不识谁人迹，又似是摹

《给事黄门》一纸

《治廉沥》一纸　凡二篇，并是谢安、卫军参军任靖书

《治廉沥狸骨方》一纸　是子敬书，亦似摹迹

（以上四纸为第二十三卷赝品）

《黄初三年》一纸　是后人学右军

《缪袭告墓文》一纸　是许先生书

《抱忧怀痛》一纸　是张澄书

《五月十一日》一纸　是摹王珉书，被油

《尚想黄绮》一纸

《遂结滞》一纸　凡二篇，并后人所学，甚拙恶

《不復展》一纸　是子敬书

《便復改月》一纸　是张翼书

《五月十五日繇白》一纸　亦是王珉书

《治咳方》一纸　是谢安书

（以上十纸为第二十四卷赝品）

陶弘景是有名书家，也是善鉴者。梁武帝自称“少来乃至不画甲子”，“非吾所谓胜事”，但是他饱览内府收藏的古代书迹浸淫既久，鉴定优劣真伪也自有心得，他在《答陶弘景书》中说：

逸少迹无甚极细书,《乐毅论》乃微粗健,恐非真迹;《太师箴》小复方媚,笔力过嫩,书体乖异。(第一篇)

《给事》《黄门》二纸为任靖书,观其"送、靖、书"诸字相附近。彼二纸靖书,体解离便,当非靖书。(第三篇)

1. 鉴定的方法

陶弘景与梁武帝鉴定名迹各有一套经验。例如辨别御府所藏王羲之"细书"《乐毅论》《太师箴》,陶弘景说"是篇章体"。所谓"篇章体",即通常所说的抄书体式,也就是"经书体式",陶弘景说这种体式"追以单郭为恨",婉转地否认了这两件书迹。这是通过比较的方法来辨别王书的真伪。梁武帝在答书中说:"逸少迹无甚极细书,《乐毅论》乃微粗健,恐非真迹;《太师箴》小复方媚,笔力过嫩,书体乖异",显然同意陶弘景的判定,梁武帝是从王羲之书法的笔画特征、笔力、体式结构来作论断。

陶弘景对右军书法有全面的了解,他告诉梁武帝:"逸少自吴兴以前诸书,犹未为称。凡厥好迹,皆是向在会稽时、永和十许年中者,从失郡告灵不仕以后,略不复自书,皆使此一人,世中不能别也,见其缓异,呼为末年书。逸少亡后,子敬年十七八,全仿此人书,故遂成与之相似"。他不仅把握了羲之书法各个阶段的特征,有名之迹的名称,连代笔的实情也了然于胸,而且熟悉东晋其他名家的书写特征,以及刘宋御府藏品的装治形制等等。正因为广见博闻,他才能指出种种冒名王书的杂迹,并道出赝品的本原。

梁武帝特别爱好锺繇的书法,虽然陶弘景曾委婉地提醒他"江东无复锺迹",他仍然要究竟"锺书"的特点,认定"元常谓之古肥",由此发现:"逸少至学锺书,势巧形密,及其独运,意疏字缓。"御府一卷"传以为真"的锺书,因为不合"古肥"的特点,梁武鉴定为"悉是摹学"。锺书"古肥"是前代文献的记载,梁武由读书获得鉴定锺书的标准,所谓"真迹虽少,可得而推",这是依靠学养以助鉴定。

南朝人士辨伪的依据,或者说鉴定的方法,主要是从笔画之粗细,笔

力之老嫩，以及体式结构、书写范式、书家的风格特征（包括阶段性特征）来鉴别真伪，同时借助文献的记载，因此，鉴定者的学养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当时的藏品还没有出现题跋、收藏印之类，所以南朝人士辨伪的手段，主要是依据书法特征来分辨，但他们已经注意到各代装背的特点。

2. 赝品的类别

南朝的赝品，产生的原因有多种。大而划之，有故意和无意之分。刘宋初期，惠侯"悬金招买"，一些轻薄之徒为了钱财"锐意摹学"，然后"染变纸色"，再加劳辱，使类旧迹，这是故意作伪造假。此后，历代的伪造名家法书多是采用此种手法，并且利用真迹的题跋、印记来裁割、套装，花样翻新，手段越来越复杂，故鉴定的依据也随之繁复多样，互相参证，真是此时道高一尺，彼时魔高一丈。

在南朝，许多赝品属于"张冠李戴"。大体分三类：

第一类，将摹学名家的书迹视为名家之迹。例如，梁府所藏《便復改月帖》，是东晋张翼书，却混入王羲之卷帙。张翼是以模仿王羲之书法而知名于世，据说逼真的程度，王羲之"经日不觉"，并称赞张翼"几欲乱真"。王献之书法学羲之，他写的《不復展帖》被收入王羲之卷，亦是此类。

第二类，收藏者无知，误将他人手迹当作王羲之书，奉进御府后，鉴识人也作为王羲之书法归档。如张澄《抱忧怀痛帖》、王珉《五月十一日帖》皆属此类。

第三类，前人摹拓的名家书迹或者字样。帝王命令拓书人将御府所藏法书名迹摹出副本，"赉诸王及朝士"，这种做法，南齐时期已经存在。因为摹拓精良，若干年后被误认为真迹了。

---

① 陈遵，《汉书》卷九十二《游侠传》："及王莽时，诸公之间陈遵为雄，闾里之侠原涉为魁。"人们收藏他的书迹，不仅因为他善书，恐亦震于他的社会声望。"时列侯中有与陈遵同姓字者，每至人门，曰陈孟公，坐中莫不震动，既至而非，因号

其人曰陈惊坐云”。《法书要录》本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陈遵”条将“陈惊坐”混为善书的陈遵，误。

② 《后汉书》卷十四《宗室四王三列侯列传》。

③ 《书断·下》

④⑯ （唐）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一《叙画之兴废》。

⑤⑧ 《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

⑥ （南朝梁）王僧虔《论书》。王僧虔说：王导收藏的《宣示表》，“后在右军处，右军借王敬仁（脩）。敬仁死，其母见脩平生所爱，遂以入棺”。

⑦ （南朝齐）王僧虔《答齐太祖论书启》。

⑨⑪⑭⑮⑱㉑ （南朝宋）虞龢《论书表》。

⑩ 《陈书》卷二十八《始兴王（陈）伯茂传》记载，陈文帝天嘉二年（561），“征北军人于丹徒盗发晋郗昙墓，大获晋右将军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

⑫ 《晋书》卷九十九《桓玄传》。

⑬ 《晋书》卷八十《王献之传》。

⑰ 刘宋立国这一年（420），刘义宗由新渝县男进爵为侯。元嘉二十一年（444）卒，谥曰“惠侯”。见《宋书》卷五十五。虞龢《论书表》称刘义宗为“新渝惠侯”，含谥号，盖《论书表》作于宋明帝泰始六年（470）。

⑲ “戏学“，张怀瓘《二王等书录》作“戏字”。

⑳ 二王新入书“六帙六十卷”，张怀瓘《二王等书录》作“六帙一百二十卷”。

㉒ 中华书局校点本《晋书》卷三十三校勘记（11）：张森楷校勘记云：“《南史》作‘十一卷’，以上所述有十一人，疑作‘十一卷’为是。”今按《法书要录》引此，无桓玄，有晋安帝，张芝前又列韦仲将名，正是十二人也。《法书要录》卷一王僧虔《答齐太祖论书启》记载，僧虔奉献前代 12 家名迹 12 卷，而非 11 卷。这 12 家是：张芝、卫觊、韦诞、索靖、吴大帝、吴景帝、归命侯孙皓、晋安帝、王导、王洽、王珉、张翼。估计一人为一卷。

㉓ 《南齐书》卷四十二《江祏传》。

㉔ 《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齐武帝永明年间王亮、谢朏所造《四部书目》，著录的经籍有“一万八千一十卷”，又见《旧唐书》卷四十七《经籍下》。

㉕ （南朝梁）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第二篇）：“先于都下偶得飞白一卷，云是右军好迹，臣不尝别见，无以能辨，觉势力惊绝，谨以上呈。于臣非用，脱可充阁，愿仍以奉上。”

㉖ 江陵之厄所毁图书数量,《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记为“七千馀卷”,《南史》卷八《梁本纪下第八》记为“十馀万卷”,《资治通鉴》卷一百六十五《梁纪二十一》记为“十四万卷”。《通鉴考异》云:“按周(王)僧辩所送建康书已八万卷,并江陵旧书,岂止七万卷乎!”

㉗ (唐)何延之《兰亭记》。

㉘ (唐)韦述《叙书录》、(唐)卢元卿《法书录》

㉙ 《法书要录》卷四《唐朝叙书录》。

㉚㊲ (唐)张怀瓘《二王等书录》。

㉛ 《北史》卷二十一《崔宏传》。

㉜ 见《〈笔阵图〉孵化阶段及其内容》,刊《书法丛刊》2000年第4期。

㉝ 见本卷附录《唐朝代宗大历年间所存汉魏两晋南朝书迹简表》。

㉞ (唐)张怀瓘《二王等书录》;(唐)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三《论装背裱轴》。

㉟ 《历代名画记》卷三《论装背裱轴》:“自晋代已前,装背不佳。宋时范晔,始能装背。”参见王以坤《书画装璜沿革考》“南北朝书卷的初步定形”一节,紫禁城出版社,1993年。

㊱ 古人已经注意到人们赏玩法书的视觉和心理习惯,才这样安排装治次序,虞龢《论书表》解释:“所以然者,人之看书,必锐于开卷,懈怠于将半,既而略进,次遇中品,赏悦流连,不觉终卷。”

附　录

魏晋南北朝书法史大事年表

说　明

一、本年表采用中国历史纪年与公元纪年对照方式编排。

二、年表中的月份采用夏历。

汉桓帝元嘉元年　（辛卯　151）

钟繇（—230）生，钟迪子。

汉灵帝建宁三年　（庚戌　170）

张纮（—229）生。

汉熹平四年　（乙卯　175）

三月，蔡邕隶书书丹的《熹平石经》刻成，立于洛阳太学门外，观视摹写者填塞街陌，后儒晚学，咸取正焉。

汉光和二年　（己未　179）

韦诞（—253）生，韦端子。

汉中平元年　（甲子　184）

二月，张角发动起义，皆戴黄巾，史称黄巾起义。

汉少帝光熹、昭宁元年　（己巳　189）

八月，宦官杀大将军何进，司隶校尉袁绍尽诛宦官。董卓带兵入洛阳。

汉献帝初平元年　（庚午　190）

正月，关东诸州郡起兵讨董卓，推袁绍为盟主。

二月，董卓胁献帝迁都长安。

汉建安元年 （丙子 196）

曹操迎献帝于许，在许下屯田。

汉建安二年 （丁丑 197）

袁术在寿春称帝。

汉建安四年 （己卯 199）

何曾（—278）生，何夔子。

汉建安五年 （庚辰 200）

十月，官渡之战，曹操战胜袁绍。

汉建安十年 （乙酉 205）

山涛（—283）生，山曜子。

汉建安十三年 （戊子 208）

六月，曹操进位丞相，挥师南下。孙权、刘备联兵，在赤壁破曹军。

汉建安十七年 （壬辰 212）

孙权筑石头城，改秣陵为建业。

汉建安二十一年 （丙申 216）

五月，曹操进号魏王。

八月，锺繇为相国。

汉建安二十二年 （丁酉 217）

傅玄（—278）生，傅幹子。

汉建安二十四年 （己亥 219）

孙权将陆逊杀关羽，夺回荆州。

九月，锺繇因魏讽谋反，免官。

汉延康元年 魏文帝黄初元年 （庚子 220）

正月，曹操（155—）卒。曹操能书，《三国志》卷一武帝纪注引张华《博物志》："汉世，安平崔瑗、瑗子寔、弘农张芝、芝弟昶并善草书，而太祖亚之。"南朝宋王愔《文字志目》列名。南朝梁庾肩吾《书品》列"中之中"，云："魏武笔墨雄赡。"

十月，魏王曹丕代汉称帝，为魏文帝，国号魏，都洛阳。

卫瓘（—291）生，卫觊子。

魏黄初二年　蜀昭烈帝章武元年　（辛丑　221）

四月，刘备称帝，国号汉，世称蜀，都成都。

孙权接受魏国封号，于武昌（今湖北鄂州市）称吴王。

刘廙（180—）卒。《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廙传》："（魏）文帝器之，命廙通草书。廙答书曰'初以尊卑有逾，礼之常分也。是以贪守区区之节，不敢修草。必以严命……亏匹夫之节，成巍巍之美，虽愚不敏，何敢以辞？'"

曹魏隶书《上尊号奏》碑，阳文篆额"公卿将军上尊号奏"；《受禅表》碑，阳文篆额"受禅表"（两碑原在颍川颍阴）；《孔羡碑》，阴文篆额"鲁孔子庙之碑"（碑现在山东曲阜）。

魏黄初四年　蜀后主建兴元年　吴大帝黄武二年　（癸卯　223）

四月，蜀昭烈帝刘备卒，子刘禅继位，为后主。诸葛亮辅政。

八月，锺繇进位太尉。

京兆杜畿（162—）卒。杜畿，子杜恕，孙杜预，三世善草稿。

杜预（—285）生，杜恕子。

魏黄初六年　蜀建兴三年　吴黄武四年　（乙巳　225）

锺会（—264）生，锺繇庶子。锺会兄锺毓为嫡出。

魏黄初七年　蜀建兴四年　吴黄武五年　（丙午　226）

五月，魏文帝曹丕卒，子曹叡继位，是为魏明帝。

十二月，锺繇为太傅。

魏明帝太和三年　蜀建兴七年　吴黄龙元年　（己酉　229）

四月，吴王孙权称帝，为吴大帝，国号吴。九月，由武昌迁都建邺。

河东卫觊（？—229，或155—230）卒。谥敬侯，故人称敬侯。传邯郸淳古文。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陈留江琼、江应元俱受学于卫觊。

广陵张纮（170—）卒。善楷篆（一说"小篆"），时颇有声。

魏太和四年　蜀建兴八年　吴黄龙二年　（庚戌　230）

二月，魏明帝《戊子诏》：将魏文帝《典论》刻石，立于太庙门外。

四月，颍川锺繇（151 — ）卒。“魏初，有锺、胡二家为行书法，俱学之于刘德昇，而锺氏小异，然亦各有齐巧。锺有三体：一曰铭石之书，最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传秘书，教小学者也；三曰行狎书，相闻者也。三法皆世人所善。

魏太和五年　蜀建兴九年　吴黄龙三年　（辛亥　231）

韦诞为武都太守，以能书留补侍中。曹魏宝器铭题，皆韦诞所书。

成公绥（ — 273）生。

魏太和六年　蜀建兴十年　吴嘉禾元年　（壬子　232）

张华（ — 300）生，张平子。

魏青龙三年　蜀建兴十三年　吴嘉禾四年　（乙卯　235）

魏明帝在宫中“选女子知书可付信者六人，以为女尚书，使典省外奏事，处当画可”。

曹魏隶书《范式碑》，阴文篆额“故庐江太守范府君之碑”（碑原在山东任城，现在山东济宁）。

魏青龙四年　蜀建兴十四年　吴嘉禾五年　（丙辰　236）

青龙中，洛阳、许、邺三都宫观成，诏令韦诞以古篆题署，以为永制。给御笔墨，皆不任用，曰：“蔡邕自矜能书，兼斯、喜之法，非流纨体素，不妄下笔。夫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若用张芝笔、左伯纸及臣墨，兼此三具，又得臣手，然后可以建径丈之势，方寸之言。”

二月，彭城张昭（156 — ）卒。少好学，善“隶书”。

曹魏隶书《曹真残碑》（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 年，陕西西安出土）。

魏景初二年　蜀延熙元年　吴赤乌元年　（戊午　238）

曹魏隶书《王基残碑》（清乾隆年间，1736 — 1795，河南洛阳出土）。

魏景初三年　蜀延熙二年　吴赤乌二年　（己未　239）

正月，魏明帝曹叡卒，养子齐王曹芳继位。宗室大将军曹爽、太尉司马懿辅政。

索靖（ — 303）生，索湛子，张芝姊之孙。

魏齐王正始四年　蜀延熙六年　吴赤乌六年　（癸亥　243）

曹魏隶书《毌丘俭纪功刻石》(1960年在吉林辑安发现)。

魏正始五年　蜀延熙七年　吴赤乌七年　(甲子　244)

卫觊、庾嶷复荐胡昭,诏访本州评议,韦诞驳之,以为胡昭的才学不须本州评议。

魏正始六年　蜀延熙八年　吴赤乌八年　(乙丑　245)

东吴隶书《赤乌八年买地券》(1978年安徽南陵出土)。

魏正始九年　蜀延熙十一年　吴赤乌十一年　(戊辰　248)

曹魏正始年间,刻石经,用古文、小篆、隶书三体,世称《三字石经》或《三体石经》《正始石经》。

司马攸(—283)生,司马昭子,晋武帝从弟。

魏嘉平元年　蜀延熙十二年　吴赤乌十二年　(己巳　249)

司马懿发动高平陵事变,杀曹爽、何晏,遂专朝政。

东吴楷书《朱然名刺》(1984年安徽马鞍山出土)。

魏嘉平二年　蜀延熙十三年　吴赤乌十三年　(庚午　250)

颍川胡昭(162—)卒。与锺繇俱学于德昇,而胡书肥,锺书瘦。胡昭"善史书,与锺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尺牍之迹,动见模楷焉"。

魏嘉平四年　蜀延熙十五年　吴神凤元年、会稽王建兴元年　(壬申　252)

二月,孙权(282—)卒,子孙亮继位。

孙权能书,王僧虔曾藏有孙权书迹一卷,后奉呈齐高帝萧道成。

卫恒(—291)生,卫瓘子,卫觊孙。

魏嘉平五年　蜀延熙十六年　吴建兴二年　(癸酉　253)

十月,琅邪诸葛融(叔长)饮药自尽。《三国志》卷五十二《诸葛融传》注引《吴书》:"生而宠贵,少而骄乐,学为章句,博而不精,性宽容,多技艺。"《文字志目》列名。

京兆韦诞(179—)卒。善篆书,师法邯郸淳。汉、魏宫馆宝器,皆是诞手写。论书著述有《奏题署》一篇。

魏景元元年　蜀景耀三年　吴景帝永安三年　(庚辰　260)

十二月，司隶校尉王祥为司空。

羊忱（—311）约生于此年前后，羊繇子。

魏元帝景元四年 蜀炎兴元年 吴永安六年 （癸未 263）

十一月，魏邓艾、锺会攻蜀，后主降，蜀国灭；锺会为司徒。

是年，因锺会谮言，谯嵇康（224—263）就刑。嵇康善草书。《晋书·赵至传》：赵至“年十四，诣洛阳，游太学，遇嵇康于学写《石经》，徘徊视之不能去，而请问姓名”云。

陈留阮籍（210—）卒。

魏咸熙元年 吴末帝元兴元年 （甲申 264）

正月，颍川锺会（225—）反于蜀，卫瓘杀之。书有父风，稍备筋骨，美兼行草，尤工隶书。亦擅长模仿他人书迹，曾改易邓艾上事，陷害邓艾。又诈为荀勖书，就勖母锺夫人取宝剑。

三月，王祥为太尉。

七月，吴景帝卒，孙皓立，为吴末帝。

西晋武帝泰始元年 吴甘露元年 （乙酉 265）

十二月，司马炎废魏称帝，国号晋，都洛阳。

西晋泰始二年 吴宝鼎元年 （丙戌 266）

王敦（—324）生，王基子。

西晋泰始四年 吴宝鼎三年 （戊子 268）

四月，琅邪王祥（184—）卒。

西晋隶书《天水赵氏墓石题记》。

西晋泰始六年 吴建衡二年 （庚寅 270）

秋，晋武帝下诏：“自泰始以来，大事皆撰录，秘书写副。后有其事，辄宜缀集以为常。”

时荀勖领秘书监，立书博士，“置弟子教习行书，以锺、胡为法”。行书列入课吏的书法系统中，成为令史所用的书体。

冬，巴西谯周（200—）卒。研精《六经》，尤善书札，颇晓天文。为典学从事，总州之学者。

西晋隶书《郛休碑》（清道光年间山东掖县出土）。

西晋泰始八年　吴凤凰元年　（壬辰　272）

卫铄（—349）生。

东吴隶书《谷朗碑》（石原在湖南耒阳）；西晋隶书《任城太守孙夫人碑》（清乾隆年间发现于山东新泰县）。

西晋泰始九年　吴凤凰二年　（癸巳　273）

东郡成公绥（231—　）卒。著《隶书体》一卷。

西晋泰始十年　吴凤凰三年　（甲午　274）

晋武帝皇后弘农杨艳（238—　）卒。少聪慧，善书，姿质美丽，闲于女工。

郭璞（—322）生，郭瑗子。

西晋咸宁元年　吴天册元年　（乙未　275）

李式（—328）生，李重长子。

西晋咸宁二年　吴天玺元年　（丙申　276）

王廙（—322）生，王正次子，王羲之叔父。

王导（—339）生，王裁子。

东吴篆书《天发神谶碑》《禅国山碑》。

西晋咸宁四年　吴天纪二年　（戊戌　278）

北地傅玄（217—　）卒。《文字志目》列名。《书断·下》列"能品"，云："善于篆、隶，见重时人，云得锺、胡之法。"

十二月，陈国何曾（199—　）卒。《文字志目》列名。《书断·下》列"能品"，云："工于稿草，时人珍之也。亦云颖考善草书，甚有古质，少于风味。"

王彬（—336）生，王正第三子，王羲之叔父。

西晋隶书《皇帝三临辟雍碑》（1931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咸宁五年　吴天纪三年　（己亥　279）

十月，汲郡人不准掘魏襄王冢，得竹简小篆古书十余万言，即《竹书纪年》。

西晋太康元年　吴天纪四年　（庚子　280）

三月，西晋灭吴，统一全国。

汲郡所得竹简运至洛阳，归藏秘府，由卫恒、束皙考证整理。

西晋太康三年 （壬寅 282）

西晋隶书《冯恭石椁题记》（河北唐山出土）。

分淮水（今秦淮河）以北为建业县，并改名建邺。

西晋太康四年 （癸卯 283）

三月，齐王司马攸（248 — ）卒。爱文籍，能属文，善尺牍，为世所楷。善草、行书。

十二月，孙皓（242 — ）卒。孙皓能书，《文字志目》列名。《书品》列“中之中”，云“吴主体裁绵密”。王僧虔曾藏有孙皓书迹一卷，后奉呈齐高帝萧道成。

河内山涛（205 — ）卒。《述书赋》：“巨源正书，朴略仍馀。染翰忘筌，寄情得鱼。若披肩草泽，匿锐茅庐。”注云：“今见正书带名一帖，四行。”

是年卫宣尚晋武帝女繁昌公主。

葛洪（ — 363）生，葛悌子。

西晋太康五年 （甲辰 284）

闰十二月，京兆杜预（223 — ）卒。父祖三世善草书，时人以卫瓘方之，称“杜预三世”。

卢谌（ — 350）生，卢志子。

西晋俗笔隶书《杨绍买地莂》（明朝万历年间浙江出土）。

西晋太康七年 （丙午 286）

卫玠（ — 312）生，卫恒幼子。

西晋太康八年 （丁未 287）

西晋隶书《王文伯残志》（1953 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太康十年 （己酉 289）

十一月，颍川荀勖卒。锺繇从外孙，多才艺，善书画。

庾亮（ — 340）生，庾琛子，庾翼兄。

西晋隶书《太公吕望表》（碑原在河南汲县太公庙）。

西晋太熙元年　惠帝永熙元年 （庚戌 290）

正月，晋武帝杨皇后父杨骏欲专权，时司空卫瓘之子卫宣尚繁昌公主而有酒色之过，杨骏欲使公主与卫宣离异，逼卫瓘退位。卫瓘既蒙羞辱又感害怕，告老退位，晋武帝下诏，卫瓘进位太保，回家养老。

四月，晋武帝司马炎卒。米芾《书史》记载晋武帝批答墨迹，《宣和书谱》卷一《晋武帝传》云："喜作字，于草书尤工，落笔雄健，挟英勇之气。"北宋宣和内府藏有晋武帝草书《我师》《善消息》二帖。

司马衷继位，为晋惠帝。

卫宣病卒。《文字志目》列名。《书品》列"下之下"。《书断·中》："善篆及草，名亚父兄"。

西晋隶书《杜谡墓门题记》（四川成都出土）。

西晋永平、元康元年 （辛亥 291）

贾后杀杨骏，又杀楚王玮，开启"八王之乱"。

卫庭等贵胄子弟选入东宫，共愍怀太子左右周旋。

六月，贾皇后指使楚王司马玮杀卫瓘（220 — 291）。其子卫恒（252 — 291）、卫岳、卫裔及孙等九人同被杀。

卫氏一门善书。卫瓘学问深博，明习文艺。采张芝法，以觊法参之，更为"草稿"。与尚书郎敦煌索靖俱善草书，时人号为"一台二妙"。论者谓瓘得伯英筋，靖得伯英肉。其子卫恒亦善书，博识古文。善草隶书"。恒弟庭，亦工书。恒子仲宝、叔宝，俱有书名。四世家风不坠。

卫恒著有《四体书势并序》一卷、《古来能书人录》一卷。

西晋隶书《成晃墓志》，碑形，篆额"晋故处士成君之碑"；《杨骏墓志》（河南洛阳出土）；《李达买地券砖》（江苏镇江出土）。

西晋元康三年 （癸丑 293）

西晋隶书《乐生墓记》《裴祗墓志》（民国年间洛阳出土）。

西晋元康六年 （丙辰 296）

西晋隶书《贾充妻郭槐柩铭》（1930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元康七年 （丁巳 297）

西晋隶书《齐慈妻陈氏墓志》（石存洛阳）。

西晋元康八年 （戊午 298）

西晋隶书《张朗墓志》(1921年河南出土,流失日本)、《魏雏柩铭并石柱题字》(1909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元康九年 (己未 299)

元康年间(291—299),有人于嵩高山下得竹简一枚,上有"科斗书"两行。

西晋隶书《贾皇后乳母徐义墓志》(1953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永康元年 (庚申 300)

范阳张华(232—)卒。《书断·中》列"妙品",云:"善章草书,体势尤古。度德比义,嵇叔夜之伦也。"

西晋隶书《左棻墓志》(1930年河南偃师出土)。

西晋永宁元年 (辛酉 301)

西晋隶书《刘宝墓志》,额题"晋故"二字(1974年山东邹县出土)。

西晋太安元年 (壬戌 302)

西晋隶书《傅宣命妇墓志》(1954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太安二年 (癸亥 303)

敦煌索靖(239—)卒。索靖,张芝姊之孙。善章草书,与尚书令卫瓘俱以善草书知名,帝爱之。瓘笔势胜靖,然有楷法,远不能及靖。著有《草书势》一篇。

吴郡陆机(261—)被杀。司马颖以陆机为河北大都督讨伐长沙王,司马颖左长史范阳卢志"心害机宠",言陆机将败,后果败,遂被杀,二子同被害。有草书《平復帖》传世。

王羲之(—361)生,王旷子。

王允之(—342)生,王舒少子。

王述(—368)生,王承子。

西晋永安、建武、永兴元年 成李雄建兴元年 汉(前赵)刘渊元熙元年 (甲子 304)

李雄称成都王,国号成。匈奴刘渊在左国城即汉王位,国号汉。为十六国时期开端。

河间王司马颙部将张方逼晋惠帝西迁长安,中书监卢志侍从在

侧。

晋惠帝还洛，晋司马腾向拓拔猗㐌乞师，拓拔猗㐌与司马腾盟于汾东而还，乃使辅相卫雄、段繁于参合陂西累石为亭，树碑以记此行。此是史籍记载的鲜卑政权树立的最早碑刻。

西晋隶书《荀岳暨妻刘简训墓志》(1917年河南偃师出土)。

西晋永兴二年　成建兴二年　汉(前赵)元熙二年　(乙丑　305)

十二月，陈敏举兵反，自号楚公，逐扬州刺史刘机、丹阳太守王旷。

王廙为濮阳太守。

王彪之(—377)生，王彬子。

庾翼(—345)生，庾琛子。

西晋光熙元年　成晏平元年　汉(前赵)元熙三年　(丙寅　306)

六月，晋惠帝自长安回洛阳。

十一月，晋惠帝中毒死。

十二月，惠帝弟司马炽继位，为晋怀帝。

是年，西晋"八王之乱"结束。

代国定襄侯卫操在大邗城为拓拔猗㐌立碑颂德。

西晋怀帝永嘉元年　成晏平二年　汉(前赵)元熙四年　(丁卯　307)

王旷首建过江之策。

九月，琅邪王司马睿为安东将军，镇建邺。琅邪王氏俱随琅邪王南渡。王正一支，王旷时任淮南内史，由王廙扶持老母，携将细弱，越长江而归琅邪王司马睿。

王导将锺繇《尚书宣示表》衣带过江。

西晋隶书《石定墓志》《彭城刘氏墓志》。

西晋永嘉二年　成晏平三年　汉(前赵)永凤元年　(戊辰　308)

谢尚(—357)生，谢鲲子。

西晋隶书《石尠墓志》(1919年河南洛阳出土)。

西晋永嘉三年　成晏平四年　汉(前赵)河瑞元年　(己巳　309)

七月，刘聪将王弥攻上党，太傅司马越遣王旷拒刘聪，战败。

十一月，刘渊迁都平阳。

王濛（— 447）生，王讷子。

西晋永嘉四年 成晏平五年 汉（前赵）李聪光兴元年 （庚午 310）

汉（前赵）刘渊卒。

王廙守庐江郡。

是时，王羲之向卫夫人学书。

王兴之（— 340）生，王彬子。

西晋永嘉五年 成玉衡元年 汉（前赵）嘉平元年 （辛未 311）

汉刘曜攻陷洛阳，杀吏民三万余人，挟晋怀帝至平阳。

范阳卢志、卢谌父子北依并州刺史刘琨，至阳邑，被刘粲虏至平阳。刘粲据晋阳，留卢谌为参军。

泰山羊忱（一名陶，长和，262 — ）被害。《世说新语·巧艺第二十一》："羊长和博学工书，能骑射，善围棋。诸羊后多知书，而射、弈馀艺莫逮。"刘孝标注引《文字志》云："忱性能草书，亦善行隶，有称于一时。"《文字志目》列名。

河东卫璪卒。

西晋永嘉六年 成玉衡二年 汉（前赵）嘉平二年 （壬申 312）

八月，刘琨乞师于拓拔猗卢，表猗卢为代公。

十一月，拓拔猗卢攻晋阳，刘粲败走，卢谌赴刘琨。卢谌父母兄弟卢志（子道）、卢谧、卢诜等在平阳，悉为刘聪杀害。刘琨妻乃卢谌从母。

王廙为鄱阳内史。

六月，河东卫玠（286 — ）卒于南昌，葬许徵墓东。东晋咸和年间（326 — 334）改葬江宁。

吴郡顾荣卒。《述书赋》："彦先尚质，无而不有，犹崆峒之上，世俗谁偶？"注云："今见草书带名三帖，共有一十二行。"

桓温（— 373）生，桓彝子。

西晋隶书《华芳墓志》（1965 年北京西郊出土）、西晋楷书《永嘉六年残纸文书》（20 世纪初楼兰遗址发现）。

西晋愍帝建兴元年　成玉衡三年　汉(前赵)嘉平三年　(癸酉　313)

正月,刘聪杀晋怀帝。四月,司马邺在长安继位,为晋愍帝。八月,避晋怀帝讳,改建邺为建康。

郗鉴率高平千余家避乱堡于峄山,琅邪王睿用郗鉴为兖州刺史,镇峄山。

郗愔(—384)生,郗鉴子。

西晋建兴二年　成玉衡四年　汉(前赵)嘉平四年　(甲戌　314)

西晋封拓跋猗卢为代公。

支遁(—366)生。

孙绰(—371)生。

刘惔(?—348?)生,刘耽子。

西晋建兴三年　成玉衡五年　汉(前赵)建元元年　(乙亥　315)

二月,以琅邪王司马睿为丞相、都督中外诸军事,大将军刘琨为司空,都督并、冀、幽三州诸军事。刘琨以卢谌为主簿,转从事中郎。崔悦亦为刘琨从事中郎。

晋封拓跋猗卢为代王,置官属,食代、常山二郡。

王敦为镇东大将军、江州刺史。王敦以王廙为荆州刺史。

王羲之在都下谒见周顗,时重牛心炙,周先割啖羲之,王羲之始知名于世。

西晋建兴四年　成玉衡六年　汉(前赵)麟嘉元年　(丙子　316)

三月,代王猗㐌卒,其众归于刘琨。

十一月,刘曜进兵关中,晋愍帝降,被挟至平阳。

十二月,刘琨败于石勒,刘琨投奔幽州刺史段匹磾,卢谌磾为段匹磾别驾。

西晋楷书《〈三国志·吴志·虞翻传〉残卷》(1924年新疆鄯善县出土)、《〈三国志·吴志·孙权传〉残卷》(1965年新疆吐鲁番出土)。

东晋元帝建武元年　成玉衡七年　汉(前赵)麟嘉二年　(丁丑　317)

三月,琅邪王司马睿即晋王位,史称东晋。王敦为大将军,王导都督中外诸军事,领中书监、录尚书事。琅邪王氏群从子弟布列显要,时

人为之语曰:“王与马,共天下。”

十一月,刘琨为太尉。置史官,立太学。

十二月,晋愍帝司马邺在平阳遇害。

东晋大兴元年　成玉衡八年　汉(前赵)刘粲汉昌元年、刘曜光初元年（戊寅　318）

三月,司马睿于建康称帝,为晋元帝。

五月,太尉、并州刺史刘琨(271 —)为段匹磾所杀。《述书赋》:“越石伟度,秕糠翰墨。如伐树而爱人,似问鼎而在德。”注云:“今见行书半纸具姓名,五行。”

时南路阻绝,刘琨从事中郎卢谌、崔悦帅刘琨余众往辽西投奔段末波。

七月,刘聪卒,刘粲继位。

会稽剡县人于井中得一钟,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半,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云“会稽岳命”,余字时人莫识。

王羲之祖母夏侯氏卒,王廙去职守丧。

是年王羲之十六岁,向叔父王廙学书画法。

东晋大兴二年　成玉衡九年　汉(前赵)光初二年　后赵石勒元年（己卯　319）

刘曜迁都长安,改国号为赵,史称前赵。

十一月,石勒自称赵王,建都襄国,史称后赵。

东晋大兴三年　成玉衡十年　汉(前赵)光初三年　后赵二年（庚辰　320）

卢谌、崔悦上表陈述刘琨忠义,乞赐哀仪。

谢安(— 385)生,谢裒子。郗昙(— 361)生,郗鉴子。

王廙作楷书《祥除帖》。

东晋永昌元年　成玉衡十二年　汉(前赵)光初五年　后赵四年（壬午　322）

正月,王敦以诛刘隗为名,在武昌举兵,东进建康。刘隗劝元帝尽诛王氏,不许。

四月,王敦据石头城;还师武昌。

闰十一月,晋元帝司马睿卒,司马绍继位,为晋明帝。

正月,王敦将举兵,使郭璞卜筮,璞言将败,敦怒,杀之。

河东郭璞(274 —)卒。好经术,博学有高才,而讷于言论,词赋为中兴之冠。好古文奇字,妙于阴阳算历。

十月,琅邪王廙(276 —)卒于荆州。元帝以姨弟之亲,许丧还建康,命太子司马绍亲临拜柩,如家人自礼。王廙兼通诸艺,画为明帝师,书为右军法。有楷书《祥除帖》《昨表帖》,草书《七月帖》《嫂如何帖》传世。

东晋明帝太宁元年　成玉衡十三年　汉(前赵)光初六年　后赵五年(癸未　323)

十一月,陈郡谢鲲(281 —)卒。

王洽(— 358)生,王导子。

东晋隶书《谢鲲墓志》,石质(1964 年江苏南京戚家山出土)。

东晋太宁二年　成玉衡十四年　汉(前赵)光初七年　后赵六年　(甲申 324)

七月,琅邪王敦(266 —)愤惋而死。

东晋太宁三年　成玉衡十五年　汉(前赵)光初八年　后赵七年　(乙酉 325)

闰八月,晋明帝卒,司马衍继位,为晋成帝,年五岁,庾太后称制。以王导、庾亮辅政,而政事皆决于庾亮。

王羲之约在此年前后出仕,起家官为秘书郎。

东晋成帝咸和元年　成玉衡十六年　汉(前赵)光初九年　后赵八年(丙戌 326)

司徒王导称病不朝,私下交结郗鉴。

东晋咸和二年　成玉衡十七年　汉(前赵)光初十年　后赵九年　(丁亥 327)

十一月,爆发“苏峻之乱”。庾亮使庾翼以“白衣”领数百人守备石头城。

东晋咸和三年　成玉衡十八年　汉(前赵)光初十一年　后赵太和元年(戊子 328)

江夏李式(275 —)卒。善隶草,右军云:“是平南之流,可比庾翼。”

东晋咸和四年　成玉衡十九年　汉（前赵）光初十二年　后赵太和二年（己丑　329）

二月，平定“苏峻之乱”。

三月，陶侃进位太尉，庾翼入太尉府，转参军，从事郎中。

庾亮出为豫州刺史，镇芜湖。

后赵灭汉（前赵）。

东晋咸和五年　成玉衡二十年　后赵建平元年　（庚寅　330）

郗鉴遣人向王氏择婿，选中王羲之。羲之娶郗璿为妻不晚于此年。王羲之七男一女，皆郗氏所生。

庾翼守鄱阳郡，作行楷书尺牍与陶侃，即《故吏帖》。

东晋咸和六年　成玉衡二十一年　后赵建平二年　（辛卯　331）

王阃之（—358）生，王兴之子。

东晋咸和九年　成玉衡二十三年　后赵建平四年　（癸巳　333）

此时，王羲之书名不胜庾翼、郗愔。王彬迁尚书右仆射。

六月，琅邪王舒卒。

七月，后赵石勒卒。

东晋咸和九年　成玉衡二十四年　后赵石弘延熙元年　（甲午　334）

庾亮以征西将军出镇武昌。庾亮有书召王羲之，羲之章草书答庾亮，庾亮示庾翼，翼深叹服，与羲之书云：“吾昔有伯英章草十纸，过江颠狈，遂乃亡失，常叹妙迹永绝。忽见足下答家兄书，焕若神明，顿还旧观。”

王羲之、王兴之、王胡之、殷浩、孙绰皆赴武昌征西府任职。

王脩（—357）生，王濛子。

东晋咸康元年　成李期玉恒元年　后赵石虎建武元年　（乙未　335）

王导辟王濛司徒府掾，王述为中兵属。

东晋咸康二年　成玉恒二年　后赵建武二年　（丙申　336）

琅邪王彬（278—）卒。

东晋史学家新蔡干宝卒，著《晋纪》二十卷。

郗超（—377）生，郗愔子。

东晋咸康三年　成玉恒三年　后赵建武三年　前燕慕容皝四年　（丁酉　337）

正月，立太学，徵集生徒，士大夫习尚老、庄，儒学终不振。

十月，鲜卑慕容皝称燕王，建燕国，史称前燕。

东晋咸康四年　成李寿汉兴元年　后赵建武四年　前燕五年　代建国元年　（戊戌　338）

时庾亮领兵镇武昌，郗鉴帅军镇京口，王导居中枢，庾亮欲与郗鉴共废王导，鉴不应，未果。

李充为丞相王导掾，转记室参军。李充撰《学箴》，欲正虚浮的时尚。

什翼犍在今山西北部的繁峙即代王位。

琅邪王悦卒，王导子。

东晋咸康五年　成汉兴二年　后赵建武五年　前燕六年　代建国二年（己亥　339）

王羲之为江州刺史。

七月，琅邪王导(276 —)卒。善行草，见贵当世。

八月，高平郗鉴卒。善草书，古而劲。

东晋咸康六年　成汉兴三年　后赵建武六年　前燕七年　代建国三年（庚子　340）

什翼犍定都云中盛乐，拓跋氏第一次建都立国。

正月，颍川庾亮(289 —)卒。善草、行书。

庾翼代兄为荆州刺史，出镇武昌，"年少超位大任，遐迩属目"。

琅邪王兴之(310 —)卒。

东晋咸和七年　成汉兴四年　后赵建武七年　前燕八年　代建国四年（辛丑　341）

刘劭时任侍中。

王羲之卸江州之任，在京师建康赋闲。朝廷以王羲之少有美誉，公卿爱其才器，频召为侍中、吏部尚书，皆不就。

王羲之书法初盛于都下，庾氏子弟宗尚，庾翼大为不满，在荆州与都下书云："小儿辈乃贱家鸡，皆学逸少书，须吾还，当比之。"

东晋咸康八年　成汉兴五年　后赵建武八年　前燕九年　代建国五年（壬寅　342）

烈王司马无忌为报父仇，在版桥宴集时手刃王廙子王耆之，左右“救捍获免”。

琅邪王允之(303 —)卒。允之，王羲之从兄弟，善草、行书。

东晋康帝建元元年　成汉兴六年　后赵建武九年　前燕十年　代建国六年　（癸卯　343）

七月，庾翼欲北伐，移镇襄阳。

谢玄(— 388)生，谢奕子。

东晋建元二年　成李势太和元年　后赵建武十年　前燕十一年　代建国七年　（甲辰　344）

九月，晋康帝卒，司马聃继位，为晋穆帝，年二岁，褚太后称制。

庾翼还镇夏口。

王献之(— 386)生，王羲之第七子。

东晋穆帝永和元年　成太和二年　后赵建武十一年　前燕十二年　代建国八年　（乙巳　345）

七月，颍川庾翼(305 —)卒。庾亮尝就右军求书，逸少答：“稚恭在彼，岂复假此？”

东晋楷书《颜谦妇刘氏墓志》(1958 年江苏南京老虎山出土)。

东晋永和二年　成嘉宁元年　后赵建武十二年　前燕十三年　代建国九年　（丙午　346）

李充入征北大将军褚裒府中任参军。

东晋永和三年　成嘉宁二年　后赵建武十三年　前燕十四年　代建国十年　（丁未　347）

太原王濛(309 —)卒。善隶书，法于锺氏，亦能草书。右军云：“王濛书，亦可比庾翼。”

东晋永和四年　后赵建武十四年　前燕十五年　代建国十一年　（戊申　348）

八月，桓温以平蜀之功，势力日大，会稽王司马昱引扬州刺史殷浩

参综朝政，以抗衡桓温。

王羲之为殷浩所劝，出任护军将军。

李充赴会稽任剡县令。《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孙绰、李充、许询、支遁皆以文义冠世，并筑室东土，与羲之同好。"

沛国刘惔真长(314？—？)卒。永和名士之冠冕，能草书。

东晋隶书《王兴之夫妇墓志》(1965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永和五年　后赵太宁元年　前燕慕容儁元年　代建国十一年（己酉　349）

河东卫铄(272—)卒。江州刺史江夏李矩之妻。善锺法，正体尤绝，王逸少之师。

李充为其母卫夫人服丧。

王珣(—400)生，王洽子。

东晋永和六年　后赵青龙、永宁元年　前燕慕容儁二年　代建国十三年　冉魏冉闵永兴元年（庚戌　350）

冉闵自立为帝，国号大魏。

王羲之不乐在京师，苦求出守宣城郡，朝廷不许。

范阳卢谌(284—)遇害于襄国。谌法锺繇，兼习索靖之草。范阳卢氏自卢谌一辈成为书门，世有能名。

卢谌一支子孙卢循等过江。卢循，卢谌曾孙。

东晋永和七年　后赵永宁二年　前燕慕容儁三年　代建国十四年　冉魏永兴二年　前秦苻健皇始元年（辛亥　351）

正月，苻健在长安称天王，国号大秦，史称前秦。

四月，冉魏灭后赵。

会稽内史王述丧母，在会稽境内守制。

王羲之出任会稽内史、右军将军。

王献之从王羲之学书，羲之密从后掣其笔而不得，叹曰："此儿后当复有大名。"

王珉(—388)生，王洽子。

东晋永和八年　前燕元玺元年　代建国十五年　冉魏永兴三年　前秦皇

始二年 （壬子 352）

前燕灭冉魏。

殷浩北伐，王羲之先后致书殷浩、会稽王司马昱，劝止北伐。

九月，殷浩北伐，罢遣太学生徒，学校由此而废。

王羲之引孙绰为右军长史。

李充服阕，入朝任大著作郎。

彭城刘劭卒。博识好学，多艺能，善草隶。著《飞白书势》一卷。

东晋永和九年 前燕元玺二年 代建国十六年 前秦皇始三年 （癸丑 353）

三月，王羲之与孙绰、孙统、许询、支遁、谢安、谢万及其子王凝之、王涣之、王徽之、王献之等四十一人宴集于会稽山阴之兰亭，曲水流觞，饮酒赋诗。王羲之作《兰亭序》（行书草稿）。唐朝何延之《兰亭记》：王羲之"挥毫制序，兴乐而书，用蚕茧纸、鼠须笔，遒媚劲健，绝代更无。凡二十八行，三百二十四字，有重者皆构别体。就中'之'字最多，乃有二十许个，变转悉异，遂无同者，其时乃有神助。及醒后，他日更书数十百本，无如祓禊所书之者。右军亦自珍爱，宝重此书，留付子孙传掌。"

东晋永和十年 前燕元玺三年 代建国十七年 前秦皇始四年 （甲寅 354）

王羲之作草书《袁生帖》（有晚近摹本，今藏日本藤井有邻馆）、《运民帖》。

东晋永和十一年 前燕元玺四年 代建国十八年 前秦苻生寿光元年 （乙卯 355）

三月，王羲之愤于王述的报复，称病去郡，作《告誓文》，誓于父母墓前。

东晋永和十二年 前燕元玺五年 代建国十九年 前秦寿光二年 （丙辰 356）

李充为中书侍郎。

王羲之去官之后，出与东土人士尽山水之游，并与谢安行田视地

利；入则修植桑果，率诸子，抱弱孙，游观其间，以娱目前。以敦厚退让教养子孙。

琅邪王胡之卒。

前司徒蔡谟（281 — ）卒。

永和年间（345 — 356），江夏李廞卒。李廞好学，善草隶，与兄李式齐名。尝为二府辟，故号“李公府”。

王羲之作草书《都下帖》《诸从帖》《伏想清和帖》《破羌帖》，行草书《丧乱帖》，行书《省飞白帖》。

东晋升平元年　前燕光寿元年　代建国二十年　前秦苻坚永兴元年（丁巳　357）

江夏李充卒。父江州刺史李矩，母卫夫人。李式从子。《晋书·李充传》：“善楷书，妙参锺、索，世咸重之。”

王脩（334 — ）卒。王脩善隶、行，号曰流奕清举。子敬每省脩书云：“咄咄逼人。”与羲之善，尝求右军书，乃写《东方朔画赞》与之。王导衣带过江的锺繇《宣示表》，后在右军处，右军借王敬仁。敬仁死，其母见脩平生所爱，遂以入棺。

陈郡谢尚（308 — ）卒于历阳。特精草书。

王羲之作草书《旦夕帖》（《清和帖》）。

东晋隶书《刘剋墓志》（1963 年江苏镇江出土）。

东晋升平二年　前燕光寿二年　代建国二十一年　前秦永兴二年（戊午　358）

三月，琅邪王闽之（治民，331 — ）卒。

八月，陈郡谢奕卒。《述书赋·上》：“达士逸迹，乃推无奕，毫翰云为，任兴所适。”注云：“今见带名行书一纸，六行。”

琅邪王洽（323 — ）卒。众书通善，犹能隶、行，于草尤工。从兄羲之云：“弟书遂不减吾。”妻荀氏亦善书。

东晋隶书《李缉墓志》《李纂妻武氏墓志》《李摹墓志》（1998 年南京吕家山出土），《王闽之墓志》（1965 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升平四年　前燕慕容暐建熙元年　代建国二十三年　前秦甘露二年（庚申　360）

刘穆之（—417）生。

王敬弘（—447）生，王廙曾孙。

王谧（—407）生，王导孙，王劭子，出继王协。

东晋升平五年　前燕建熙二年　代建国二十四年　前秦甘露三年　（辛酉　361）

王羲之作草书《十七帖》。

琅邪王羲之（303—）卒。有《论书》一篇传世，是后人辑录其论书言论而成。

丹阳葛洪（283—）卒。著《抱朴子》，主张吴人学书"不改桑梓之法"。

东晋《升平五年墓券》，石质（1952—1958年湖南长沙市郊出土）。

东晋哀帝兴宁二年　前燕建熙五年　代建国二十七年　前秦甘露六年（甲子　364）

徐羡之（—426）生，徐祚之子。

东晋哀帝兴宁三年　前燕建熙六年　代建国二十八年　前秦建元元年（乙丑　365）

六月，益州刺史庐江周抚卒。周抚，周访子。王羲之《十七帖》中尺牍多是致周抚书信。

东晋废帝太和元年　前燕建熙七年　代建国二十九年　前秦建元二年（丙寅　366）

闰四月，支遁（314—）卒。

东晋太和二年　前燕建熙八年　代建国三十年　前秦建元三年　（丁卯　367）

东晋隶书《王企之墓志》（1998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太和三年　前燕建熙九年　代建国三十一年　前秦建元四年（戊辰　368）

太原王述（303—）卒。《述书赋·上》："高利迅薄，连属欹倾。犹

鸟避罗而势侧，泉激石而分横。”注云：“今见具姓名草书一纸，三行。”

前秦隶书《广武将军碑》。

东晋太和四年　前燕建熙十年　代建国三十二年　前秦建元五年（己巳　369）

孔琳之（—423）生，孔廞子。

东晋太和五年　前燕建熙十一年　代建国三十三年　前秦建元六年（庚午　370）

十一月，前秦灭前燕。

羊欣（—442）生，羊不疑子。

东晋简文帝咸安元年　代建国三十四年　前秦建元七年（辛未　371）

东晋隶书《王建之妻刘媚子墓志》（砖志，在墓坑填土中，1998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咸安二年　代建国三十五年　前秦建元八年（壬申　372）

裴松之（—451）生。

东晋隶书《王建之墓志》《王建之妻刘媚子墓志》，皆石志（1998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孝武帝宁康二年　代建国三十七年　前秦建元十年（甲戌　374）

王献之作行草书《卫军帖》。

东晋宁康三年　代建国三十八年　前秦建元十一年（乙亥　375）

东晋草率隶书《李纂墓志》《李纂夫人何氏墓志》（1998年江苏南京吕家山出土）。

东晋太元元年　代建国三十九年　前秦建元十二年（丙子　376）

前秦苻坚出兵二十万灭代国，拓跋部落避居到阴山以北。

张茂度（—　442）生，名“裕”，张敞子。

前秦隶书《梁舒墓表》（1975年甘肃武威发现）。

东晋太元二年　前秦建元十三年（丁丑　377）

八月，谢安为司徒。

王献之作行草书《授衣帖》。

东晋太元四年　前秦建元十五年（己卯　379）

朱龄石(— 418)生,朱绰子。

东晋太元六年 前秦建元十七年 (辛巳 381)

正月,东晋孝武帝初奉佛法,立精舍于殿内,引诸沙门以居之。

十一月,郗愔为司空。

宗炳(— 449)生,宗繇子。

崔浩(— 450)生,崔玄伯子。

东晋太元九年 前秦建元二十年 西燕慕容泓燕兴元年 后秦姚苌白雀元年 后燕慕容垂燕元元年 (甲申 384)

四月,鲜卑慕容泓建立西燕;羌人姚苌建立后秦。

鲜卑慕容垂建立后燕。

时王献之任吴兴太守,羊欣父不疑为乌程令。"欣时年十五六,书已有意,为子敬所知。子敬往县,入欣斋,欣衣白新绢裙昼眠,子敬因书其裙及带。欣觉,欢乐,遂宝之"。

八月,高平郗愔(313 —)卒。郗愔,王羲之妻弟,早年书法齐名庾翼,名望在羲之之上。长于章草,亚于右军;亦能隶。妻傅氏,善书。

东晋太元十年 前秦苻丕太安元年 西燕慕容冲更始元年 后秦白雀二年 后燕燕元二年 西秦乞伏国仁建义元年 (乙酉 385)

九月,鲜卑乞伏国仁建立西秦。

八月,陈郡谢安(320 —)卒。善清言,犹卫洗马风流名士,海内所瞻。王羲之好友。草、正书学于右军,尤善行书。殊亦自重,乃为子敬书嵇中散诗。时王献之书名甚高,谢安轻子敬书,得子敬书,有时裂为校纸。

谢灵运(— 433)生,谢玄孙。

东晋太元十一年 前秦苻登太初元年 西燕昌平、建明、建平、建武、中兴元年 后秦建初元年 后燕建兴元年 西秦建义二年 北魏道武帝登国元年 后凉吕光太安元年 (丙戌 386)

正月,鲜卑什翼犍之孙拓跋珪重建代国,都盛乐,改国号为魏,北魏建国,史称北魏,亦称拓跋魏、元魏、后魏。

吕光称凉州牧、酒泉公,都姑臧。史称后凉。

琅邪王羲之第五子王徽之卒。王徽之有行书墨本《新月帖》传世（现藏辽宁省博物馆）。

王献之作行书《地黄汤帖》。

东晋太元十三年　前秦太初三年　西燕慕容永中兴三年　后秦建初三年　后燕建兴三年　西秦乞伏乾归太初元年　北魏登国三年　后凉太安三年（戊子　388）

琅邪王珉（351 — ）卒。工隶及行草，笔力过于子敬。尝书四匹素，自朝操笔，至暮便竟，首尾如一，又无误字。子敬戏云："弟书如骑骡，骎骎恒欲度骅骝前。"妻汪氏善书。

东晋太元十五年　前秦太初五年　西燕中兴五年　后秦建初五年　后燕建兴五年　西秦太初三年　北魏登国五年　后凉麟嘉二年（庚寅　390）

九月，吴郡太守王珣为尚书仆射。

谢晦（ — 426）生，谢重子。

东晋太元十六年　前秦太初六年　西燕中兴六年　后秦建初六年　后燕建兴六年　西秦太初四年　北魏登国六年　后凉麟嘉三年（辛卯　391）

九月，尚书右仆射王珣为尚书左仆射。

东晋太元十七年　前秦太初七年　西燕中兴七年　后秦建初七年　后燕建兴七年　西秦太初五年　北魏登国七年　后凉麟嘉四年（壬辰　392）

东晋楷书《夏金虎墓志》(1968 年江苏南京象山出土)。

东晋太元十九年　前秦苻崇延初元年　西燕中兴九年　后秦姚兴皇初元年　后燕建兴九年　西秦太初七年　北魏登国九年　后凉麟嘉六年（甲午　394）

八月，后燕灭西燕。

十月，后秦灭前秦。

王昙首（ — 430）生，王珣子。

徐爰（ — 475）生。

东晋太元二十年　后秦皇初二年　后燕建兴十年　西秦太初八年　北魏登国十年　后凉麟嘉七年（乙未　395）

后燕隶书《崔遹墓表》(1979 年辽宁朝阳出土)。

东晋太元二十一年　后秦皇初三年　后燕慕容宝永康元年　西秦太初九年　北魏皇始元年　后凉龙飞元年　（丙申　396）

北魏“初建台省置百官，封拜公侯、将军、刺史、太守，尚书郎以下悉用文人”。

东晋隶书《谢琰及妻王氏墓志》（1973年江苏溧阳出土）。

东晋安帝隆安元年　后秦皇初四年　后燕永康二年　西秦太初十年　北魏皇始二年　后凉龙飞二年　北凉段业神玺元年　南凉秃发乌孤太初元年　（丁酉　397）

正月，王珣为尚书令。

二月，王献之女王神爱立为皇后。

五月，段业建立北凉。

秃发乌孤建立南凉。

东晋隆安二年　后秦皇初五年　后燕慕容盛建平元年　西秦太初十一年　北魏天兴元年　后凉龙飞三年　北凉神玺二年　南凉太初二年　南燕慕容德元年　（戊戌　398）

六月，拓跋珪定国号为魏。七月，迁都平城，规模邺、洛、长安之制，营建宫室、宗庙、社稷。十二月，拓跋珪即皇帝位，是为道武帝。

慕容德建立南燕。

范晔（— 446）生，范泰子。

东晋隆安三年　后秦弘始元年　后燕长乐元年　西秦太初十二年　北魏天兴二年　后凉承康、吕纂咸宁元年　北凉天玺元年　南凉太初三年　南燕二年　（己亥　399）

三月，北魏拓跋珪“令五经群书各置博士，增国子太学生员三千人”。

十一月，琅邪王凝之在会稽被孙恩杀害。王凝之，王羲之第二子。工草隶。妻谢道蕴有才华，亦善书，甚为舅所重。

晋隆安四年　后秦弘始二年　后燕长乐二年　西秦太初十三年　北魏天兴三年　后凉咸宁二年　北凉天玺二年　南凉秃发利鹿孤建和元年　南燕慕容德建平元年　西凉李暠庚子元年　（庚子　400）

五月，琅邪王珣（349 — ）卒。王珣有行书《伯远帖》墨迹传世。伯远，王珣从兄弟王穆表字。

萧思话（ — 455）生。

东晋隆安五年　后秦弘始三年　后燕慕容熙光始元年　北魏天兴四年　后凉吕隆神鼎元年　北凉沮渠蒙逊永安元年　南凉建和二年　南燕建平二年　西凉庚子二年　（辛丑　401）

十二月，北魏“集博士儒生，比众经文字”，采用“义类相从”的方法编定《众文经》一部，四万余字。

东晋元兴二年　后秦弘始五年　后燕光始三年　北魏天兴六年　后凉神鼎三年　北凉永安三年　南凉秃发傉檀弘昌二年　南燕建平四年　西凉庚子四年　（癸卯　403）

八月，后秦灭后凉。

北魏天兴年间（398 — 403），崔浩给事秘书，转著作郎。太祖以其工书，常置左右。

东晋义熙元年　后秦弘始七年　后燕光始五年　北魏天赐二年　北凉永安五年　南燕慕容超太上元年　西凉建初元年　（乙巳　405）

东晋隶书《爨宝子碑》（清朝乾隆四十三年，即 1778 年，云南曲靖扬旗田出土）。

东晋义熙二年　后秦弘始八年　后燕光始六年　北魏天赐三年　北凉永安六年　南燕太上二年　西凉建初二年　（丙午　406）

东晋楷书《谢温墓志》（1986 年江苏南京司家山出土）。

东晋义熙三年　后秦弘始九年　后燕建始元年　北魏天赐四年　北凉永安七年　南燕太上三年　西凉建初三年　北燕高云正始元年　夏赫连勃勃龙昇元年　（丁未　407）

六月，赫连勃勃建立夏。

七月，高云建立北燕；北燕灭后燕。

刘义隆（ — 453）生，宋武帝刘裕第三子。

东晋草率隶书《谢球墓志》（1986 年江苏南京司家山出土）。

东晋义熙四年　后秦弘始十年　北魏天赐五年　北凉永安八年　南凉嘉

平元年　南燕太上四年　西凉建初四年　北燕正始二年　夏龙昇二年　（戊申　408）

崔浩奉北魏明元帝敕命解《急就章》《孝经》《论语》《诗》《尚书》《春秋》《礼记》《周易》,“三年成讫”。

谷浑在北魏皇始、天兴、天赐年间(395 — 408)以善隶书内侍道武帝左右。

张畅(— 457)生,张祎子。

东晋义熙六年　后秦弘始十二年　西秦更始二年　北魏明元帝永兴二年　北凉永安十年　南凉嘉平三年　南燕太上六年　西凉建初六年　北燕冯跋太平二年　夏龙昇四年　（庚戌　410）

二月,东晋灭南燕。

张永(— 475)生,张茂度子。

东晋义熙七年　后秦弘始十三年　西秦更始三年　北魏永兴三年　北凉永安十一年　南凉嘉平四年　西凉建初七年　北燕太平三年　夏龙昇五年　（辛亥　411）

二月,范阳卢循被斩。善草隶弈棋之艺。

东晋义熙十一年　后秦弘始十七年　西秦乞伏炽磐永康四年　北魏神瑞二年　北凉玄始四年　西凉建初十一年　北燕太平七年　夏凤翔三年　（乙卯　415）

王微(— 453)生,王孺子。

东晋义熙十二年　后秦永和元年　西秦永康五年　北魏泰常元年　北凉玄始五年　西凉建初十二年　北燕太平八年　夏凤翔四年　（丙辰　416）

东晋草率隶书《谢球妻王德光墓志》（1986 年江苏南京司家山出土）。

东晋义熙十三年　后秦姚泓永和二年　西秦永康六年　北魏泰常二年　北凉玄始六年　西凉嘉兴元年　北燕太平九年　夏凤翔五年　（丁巳　417）

八月,刘裕克长安,灭后秦;得张昶缣素及纸书 4070 字,毛宏八分缣素书 4588 字,索靖纸书 5755 字,锺会书 5 纸 465 字,以赐永嘉公主,俄被盗,流播始兴。

十一月，东莞刘穆之(360 —)卒。《书品》列“下之中”。《书品后》列“下下品”。《述书赋·上》：“道和闲雅，离古蹑真。慢正繇德，高踪绝尘。若昂藏博达之士，謇谔朝廷之臣。”注云：“今见具姓名行书一纸，六行。”

东晋义熙十四年　西秦永康七年　北魏泰常三年　北凉玄始七年　西凉李歆嘉兴二年　北燕太平十年　夏昌武元年　（戊午　418）

沛郡朱龄石(379 —)在长安被杀。《宋书》卷四十八《朱龄石传》：“与弟超石，虽出自将家，兄弟并闲尺牍”。庾肩吾《书品》“下之中”列名。

崔玄伯卒。清河崔氏世传卫瓘之法，习索靖之草。尤善草隶、行押之书，为世模楷。玄伯之行押，特尽精妙。魏初重崔、卢之书。

东晋恭帝元熙二年　宋武帝永初元年　西秦建弘元年　北魏泰常五年　北凉玄始九年　西凉李恂永建元年　北燕太平十二年　夏真兴二年　（庚申　420）

六月，东晋恭帝禅位宋王刘裕。

宋永初二年　西秦建弘二年　北魏泰常六年　北凉玄始十年　西凉永建二年　北燕太平十三年　夏真兴三年　（辛酉　421）

三月，北凉灭西凉。

宋镇军将军徐羡之为尚书令。

刘宋隶书《晋恭帝玄宫石碣》(1960 年江苏南京出土)，刘宋楷书《谢珫墓志》(1987 年江苏南京司家山出土)。

宋永初三年　西秦建弘三年　北魏泰常七年　北凉玄始十一年　北燕太平十四年　夏真兴四年　（壬戌　422）

三月，宋武帝卒，长子刘义符即位，是为少帝。司空徐羡之、领军将军谢晦、中书监傅亮辅政。

宋少帝景平元年　西秦建弘四年　北魏泰常八年　北凉玄始十二年　北燕太平十五年　夏真兴五年　（癸亥　423）

四月，北魏明元帝到洛阳观汉魏石经。十月，明元帝“素服寒食散，频年发动”，卒。明元帝礼爱儒生，好览史传，撰《新集》三十篇，采诸经

史，该洽古义，兼资文武。

会稽孔琳之(369 —)卒。孔琳之书，放纵快利，笔道流便，二王后略无其比。但工夫少，自任，故未得尽其妙，劣于羊欣。妻谢氏，亦善书。

宋文帝元嘉元年　西秦建弘五年　北魏太武帝始光元年　北凉玄始十三年　北燕太平十六年　夏真兴六年　（甲子　424）

徐羡之等使中书舍人邢安泰杀少帝。宋武帝第三子刘义隆自江陵至京师继位，是为宋文帝。

宋文帝征谢灵运为秘书监，再召不起。

北魏著名道士寇谦之先后在华山、嵩山修炼。是年到京师平城献书，“朝野闻之，若存若亡，未全信也”。信奉天师道的崔浩“独异其言，因师事之，受其法术”。经崔浩劝说，太武帝“乃使谒者奉玉帛牲牢，祭嵩岳，迎致其馀弟子在山中者。于是崇奉天师，显扬新法，宣布天下，道业大行”。

宋元嘉二年　西秦建弘六年　北魏始光二年　北凉玄始十四年　北燕太平十七年　夏赫连昌承光元年　（乙丑　425）

太武帝下达整齐文字的诏令：“在昔帝轩，创制造物，乃命仓颉因鸟兽之迹以立文字。自兹以降，随时改作，故篆隶草楷，并行于世。然经历久远，传习多失其真，故令文体错谬，会义不惬，非所以示轨则于来世也。孔子曰：名不正则事不成，此之谓也。今制定文字，世所用者，颁下远近，永为楷式。”

北魏“初造新字千馀”。

是年，崔浩在太常卿任上。

宋元嘉三年　西秦建弘七年　北魏始光三年　北凉玄始十五年　北燕太平十八年　夏承光二年　（丙寅　426）

宋文帝使范泰致书敦奖谢灵运，谢灵运出任秘书监。令谢灵运撰《晋书》，粗立条目。寻迁侍中，日夕引见，赏遇甚厚。灵运诗书皆兼独绝，每文竟，手自写之，文帝称为二宝。

北魏在平城东起太学，祭祀孔子。

正月，徐羡之(364 —)自尽。《书品》“下之下”列名。

二月，谢晦（390 — ）被诛。庾肩吾《书品》“下之下”列名。

王僧虔（ — 485 ）生，王昙首少子。

宋元嘉六年　西秦乞伏暮末永弘二年　北魏神䴥二年　北凉承玄二年　北燕太平二十一年　夏赫连定胜光二年　（己巳　429）

四月，尚书左仆射王敬弘为尚书令。

刘休（ — 482）生，刘超子。

北凉隶书《田弘造塔柱发愿文残石》（1955 年甘肃酒泉文殊山石窟发现）。

宋元嘉七年　西秦永弘三年　北魏神䴥三年　北凉承玄三年　北燕太平二十二年　夏胜光三年　（庚午　430）

琅邪王昙首（394 — ）卒。刘骏（ — 464）生，宋文帝刘义隆子。萧惠基（ — 488）生，萧思话子。

宋元嘉八年　西秦永弘三年　北魏神䴥四年　北凉义和元年　北燕冯弘太兴元年　夏胜光四年　（辛未　431）

夏灭西秦。

六月，吐谷浑灭夏。

八月，沮渠蒙逊遣子安周入侍北魏。

宋元嘉十年　北魏延和二年　北凉沮渠牧犍永和元年　北燕太兴三年（癸酉　433）

六月，北魏遣卢玄出使刘宋。

陈郡谢灵运（385 — ）因罪在广州受“弃世刑”。谢灵运母刘氏，王献之甥，故灵运能书，而特多王法，真草俱美。“昔子敬上表多于中书杂事中，灵运皆自书窃易真本，相与不疑。元嘉初，方就索还”。

昌黎谷浑卒。谷浑少有父风，任侠好气，以父母在，常自抑退。晚乃折节受经业，遂览群籍，被服类儒者。

宋元嘉十二年　北魏太延元年　北凉永和三年　北燕太兴五年　（乙亥 435）

褚渊（ — 482）生，褚湛之子。

崔衡（ — 488）生，崔宽长子。

宋元嘉十三年　北魏太延二年　北凉永和四年　北燕太兴六年　（丙子　436）

何尚之为丹阳尹，立宅南郭外，置玄学，聚生徒，谓之南学。

宋元嘉十四年　北魏太延三年　北凉永和五年　（丁丑　437）

北魏隶书《皇帝东巡之碑》，阳文篆额"皇帝东巡之碑"（民国年间河北易县出土）。

宋元嘉十五年　北魏太延四年　北凉永和六年　（戊寅　438）

宋文帝征儒士雷次宗开馆于鸡笼山，聚徒教授，置生百余人。

刘宋国子学未立，宋文帝留心艺术，使丹阳尹何尚之立玄学，太子率更令何承之立史学，司徒参军谢元立文学，雷次宗立儒学，四学并建。

齐高帝萧道成及兄在宋时俱受学于雷次宗，治《礼》《左氏春秋》。

宋元嘉十六年　北魏太延五年　北凉永和七年　（己卯　439）

北魏太武帝拓跋焘灭北凉，统一北方，结束了长达百余年的十六国分裂割据局面，并挥师南下，经略江淮。

北魏平定凉州，一批在西晋末年避乱西州的中原士族和学者东归平城。

崔衡随父自凉州到平城。崔浩对崔宽父子"厚存抚之"。

文字学家江疆东归平城。江氏传卫氏字学和书法，"善虫篆、训诂"，在河西"数世传习"，"家号世业"。江氏有大量的藏书，有"经史诸子千馀卷"，江疆到平城后向朝廷"奉献五世传掌之书，古篆八体之法"，因献书而"擢拜中书博士"。

北魏隶书《大代华岳庙碑》（碑原在陕西华阴县华山）。

宋元嘉十九年　北魏太平真君三年　（壬午　442）

泰山羊欣（370 — ）卒。泛览经籍，书法亲授于子敬，最得王体，所谓"羊习献规"。尤长隶书，见重一时。子敬之后，可以独步。谚云："买王得羊，不失所望。"会稽王世子司马元显每使欣书，常辞不奉命，元显怒，乃以其为后军府舍人。此职本用寒人，欣意貌恬然，不以高卑见色，论者称之。著《能书人名》一卷。

吴郡张茂度（376 — ）卒。《述书赋·上》：“茂度逸翰”，注云：“今见具姓名行草书两纸，共十行。”

北魏楷书《鲍纂造像记》（清朝末年山东出土，流失日本）。

宋元嘉二十年　北魏太平真君四年　（癸未　443）

宋复立国子学。

二月，北魏太武帝至恒山之阳，“诏有司刊石勒铭”。

七月，太武帝遣中书侍郎李敞到鲜卑“祖宗之庙”，“告祭天地”，并书刻《祝文》。

北魏隶书《嘎仙洞祝文刻石》（1979至1980年发现于大兴安岭鄂伦春旗嘎仙洞中）。

宋元嘉二十一年　北魏太平真君五年　（甲申　444）

北魏太武帝下《庚戌诏》：“自王公已下至于卿士，其子息皆诣太学。”

张融（ — 497）生，张畅子。

宋元嘉二十二年　北魏太平真君六年　（乙酉　445）

十二月，太子詹事顺阳范晔（398 — ）伏诛。少好学，博涉经史，善为文章，能隶书，晓音律。范晔与萧思话同师羊欣，然范后背叛，皆失故步，名亦稍退。范晔在狱中与诸甥侄书云：“吾书虽小小有意，笔势不快，余竟不成就，每愧此名。”

范晔被杀，诛连太子舍人陈郡谢综。谢综，范晔外甥，有才艺，善隶书。其至不重羊欣，欣亦惮之。书法有力，恨少媚好。

崔挺（ — 503）生，崔郁子。

北凉隶书《沮渠安周造寺碑》（清光绪年间新疆吐鲁番出土，流失德国）。

宋元嘉二十三年　北魏太平真君七年　（丙戌　446）

宋文帝在建康“筑北堤，立玄武湖，筑景阳山于华林园”。使张永监统，“凡诸制置，皆受则于永”。

三月，北魏太武帝“诏诸州坑沙门，毁诸佛像”；迁徙长安城工匠两千家至平城。

宋元嘉二十四年　北魏太平真君八年　（丁亥　447）

琅邪王敬弘（360 — ）卒。王导孙，桓玄姊夫。《述书赋》："淮水茂族，敬弘不坠。故朝馀风，翰墨兼至。既约古而任逸，亦遗能而独驶。犹创于昔人，全朴略而成器。"注云："今见具姓名草书一纸，四行也"。

宋元嘉二十五年　北魏太平真君九年　（戊子　448）

上谷寇谦之卒。

宋元嘉二十六年　北魏太平真君十年　（己丑　449）

南阳宗炳（381 — ）卒。《宋书》卷九十二《宗炳传》："妙善琴书，精于言理"，"凡所游历履，皆图之于室"。庾元威《论书》："宗炳出九体书，所谓缣素书、简奏书、笺表书、吊记书、行狎书、槭书、稿书、半草书、全草书。此九法，极真、草之次第焉。""宗炳又造画《瑞应图》，千古卓绝"。

宋元嘉二十七年　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　（庚寅　450）

三月，宋罢国子学。

六月，北魏太武帝诛崔浩（381 — ），清河崔氏无远近，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皆浩之姻亲，尽夷其族。崔浩工书，人多托写《急就章》。从少至老，所书盖以百数。浩书体势及其先人，而巧妙不如也。世宝其迹，多裁割缀连以为楷模。

宋元嘉二十八年　北魏正平元年　（辛卯　451）

北魏太武帝朝（424 — 451），黎广善古学，为尚书郎。黎广"尝从吏部尚书清河崔玄伯受字义，又从司徒浩学楷篆，自是家传其法"。

河东裴松之（372 — ）卒。《述书赋》："世期旁通，崛强断利。"注云："今见具姓名章草书《慰劳文》一卷，二十四行。"

王慈（ — 491）生，王僧虔子。

宋元嘉二十九年　北魏承平、文成帝兴安元年　（壬辰　452）

元嘉年间（424 — 453），羊欣传王献之正隶法，世共宗之，右军之体微古，不复见贵。刘休始好右军法。

王俭（ — 489）生，王僧绰子。

宋元嘉三十年　北魏兴安二年　（癸巳　453）

二月，宋文帝刘义隆(407 —)卒。博涉经史，善隶书，自谓不减王献之。时议者云："天然胜羊欣，功夫不及欣。"

二月，文帝太子刘劭继位，宗室内乱。刘劭欲烧除朝廷久已盈积的秘宝名书，左右苦苦譬说，乃止。

四月，文帝第三子刘骏即位，是为孝武帝。

十二月，北魏文成帝"初复佛法"。

琅邪王微(415 —)卒。《宋书》卷六十二《王微传》："善属文，能书画，兼解音律、医方、阴阳术数。"

宋孝武帝孝建元年　北魏兴光元年　(甲午　454)

河南庞秀之卒。《述书赋》："二王变古，法有所属。兢兢秀之，敛翰紧束。如仙童乐静，不见可欲。"注云："今见具姓名启一纸，十行。"

卢渊(— 501)生，卢玄孙，卢度世子。

北魏隶书《平国侯韩弩真妻碑》，阴文篆额"平国侯韩弩真妻碑"(近年在山西大同发现)。

宋孝建二年　北魏太安元年　(乙未　455)

七月，南兰陵萧思话(400 —)卒。"涉猎书传，解音律，便弓马。颇能隶书，全法羊欣，风流趣好，殆当不减，而笔力恨弱。"上方(孔)琳之不足，下方范晔有余。袁昂云："羊真孔草，萧行范篆，各一时之妙。"

高昌刻石隶书《沮渠封戴墓表》、墨迹楷书《沮渠封戴木表》(1972年新疆吐鲁番出土)。

宋孝建三年　北魏太安二年　(丙申　456)

陶弘景(— 536)生。

张欣泰(— 501)生，张兴世子。

北魏隶书《嵩高灵庙碑》，阳文篆额"中岳嵩高灵庙之碑"(在河南登丰县嵩山)。

宋大明元年　北魏太安三年　(丁酉　457)

吴郡张畅(408 —)卒。庾肩吾《书品》"下之下"列名。

宋大明二年　北魏太安四年　(戊戌　458)

刘绘(— 502)生，刘勔子。

宋大明三年 北魏太安五年 （己亥 459）

陆杲（—532）生，陆叡子。

宋大明四年 北魏和平元年 （庚子 460）

司徒窦瑾少子窦遵，善楷篆，当时平城诸碑及台殿楼观、宫门题署，多是窦遵所书。窦遵子僧演，后以善书拜库部令。

王志（—513）生，王僧虔子。

宋大明五年 北魏和平二年 （辛丑 461）

孝武帝令徐爰治护内府所藏前代法书，其装褙书迹，“随纸长短，参差不同，具以数十纸为卷”，又“善恶正草，不相分别”，而且“披视不便”。按：此事见虞龢《论书表》，未记具体时间，权系于此。

袁昂（—540）生。

北魏隶书《皇帝南巡之颂》碑，阳文篆额“皇帝南巡之颂”（1936年发现，碑现在山西灵丘县觉山寺）。

宋大明七年 北魏和平四年 （癸卯 463）

十月，宋孝武帝西巡，太子启参承起居，书迹不谨，孝武帝斥之曰：“书不长进，此是一条耳。”

宋大明年间，宋孝武帝欲擅书名，王僧虔不敢显迹，常用拙笔写字，以此见容。

宋大明八年 北魏和平五年 （甲辰 464）

四月，宋孝武帝刘骏（430—）卒。《述书赋》：“孝武则武威戡难，翰墨驰声，虽禀训而已高，恨一篑而未成。徒忌人之贤己，异及父之令名。与思话而雄强，追彦琳而愧耻。若夷狄之佳丽，慕容颜于桃李。”注云：“今见带名正书启十行，又行书都四纸，共十三行。”

五月，长子刘子业继位，是为前废帝。

梁武帝萧衍（—549）生，萧顺之子。

谢朓（—499）生，谢纬子。

宋前废帝永光、景和元年 宋明帝泰始元年 北魏和平六年 （乙巳 465）

北魏隶书《刘贤墓志》，阳文篆额“刘戍主之墓志”，志文四面刻

（1965 年辽宁朝阳出土）。

宋泰始二年　北魏献文帝天安元年　（丙午　466）

九月，北魏初立乡学，郡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

崔浩族子崔衡“学崔浩书”颇为相似，是年擢为内秘书中散，从事书写皇帝的“诏命”，抄写书籍供献文帝阅览。

东海鲍照（414 — ）卒。著《飞白书势铭》。

宋泰始三年　北魏皇兴元年　（丁未　467）

宋明帝下诏寻求景和年（465）散失的内府法书。诏虞龢、巢尚之、徐希秀、孙奉伯“科简二王书，评其品题，除猥录美，供御赏玩”。

宋泰始四年　北魏皇兴二年　（戊申　468）

是年，北魏慕容白曜克历城，崔光、崔亮、刘芳被掳至平城一带，佣书自给，约十余年。

北魏楷书《鱼玄明墓志》。

宋泰始五年　北魏皇兴三年　（己酉　469）

二月，北魏慕容白曜平定三齐，封济南王。

宋明帝令朝士、州郡献物，始兴太守孙奉伯止献琴书，明帝大怒，封药赐死，既而原宥。孙奉伯，《书品》“下之上”列名。

宋泰始六年　北魏皇兴四年　（庚戌　470）

九月，虞龢向宋明帝上《论书表》，报告整理内府法书名迹情况，并上报《新装王羲之镇书定目》六卷、《新装王献之镇书定目》六卷、《羊欣书目》六卷、《锺张等书目》一卷。当时刘宋内府所藏法书，计有锺繇、锺会、张芝、张昶、毛宏、索靖、二王、羊欣等名家书迹共有 96 帙 974 卷。

北魏皇兴年间，陈郡袁翻由南入魏。

宋泰豫元年　北魏孝文帝延兴二年　（壬子　472）

四月，北魏孝文帝下诏：沙门不得离开寺庙浮游民间，行者必须持有公文。

北魏隶书《申洪之墓志》（民国年间山西大同发现，现藏大同市博物馆）。

宋后废帝元徽二年　北魏延兴四年　（甲寅　474）

北魏隶书《司马金龙妻姬辰墓志》(1965 年山西大同出土)。

宋元徽三年　北魏延兴五年　　(乙卯　475)

吴郡张永(410 —)卒。涉猎书史,能为文章,善隶书,晓音律,骑射杂艺,触类兼善,纸及墨皆自营造,上每得永表启,辄执玩咨嗟,自叹供御者了不及也。

琅邪徐爰(394 —)卒。

刘宋楷书《明昙憘墓志》(1972 年江苏南京出土)。

宋元徽四年　北魏承明元年　　(丙辰　476)

文明太后冯氏复临朝听政,封其父冯朗为燕宣王。崔挺工书,受敕于长安书太后父燕宣王碑,赐爵泰昌子。

宋顺帝昇明元年　北魏太和元年　　(丁巳　477)

二月,尚书左仆射王僧虔为尚书令。

北魏楷书《光州灵山寺舍利塔铭》(清咸丰年间山东黄县出土);北魏隶书《郭孟买地券》(1980 年前后陕西长武县出土)。

宋昇明二年　北魏太和二年　　(戊午　478)

王僧虔为尚书令。自书让尚书令表,辞制既雅,笔迹又丽,时人以比子敬《崇贤》。吴郡顾宝先卓越多奇,自以伎能,僧虔乃作飞白以示之。宝先曰:“下官今为飞白屈矣。”

宋昇明三年　齐高帝建元元年　北魏太和三年　　(己未　479)

齐高帝萧道成善书,及即位,笃好不已。与僧虔赌书毕,谓僧虔曰:“谁为第一?”僧虔曰:“臣书第一,陛下亦第一。”齐高帝笑曰:“卿可谓善自为谋矣。”齐高帝向僧虔出示内府所藏法书古迹十一帙,并求能书人名。僧虔献上内府所无的孙权、孙休、孙皓、桓玄、王导、王洽、王珉、张芝、索靖、卫觊、张翼书迹十二卷,又上羊欣所撰《能书人名》一卷。

盗墓者在襄阳楚墓中掘得竹简,简宽数分,长两尺,皮节如新,有人持十余简以示僧虔,僧虔指认为科斗书《考工记》《周官》的阙文。

南齐建元三年　北魏太和五年　　(辛酉　481)

王僧虔作楷书《刘伯宠帖》。

北魏楷书《太和五年石函铭》(1964 年河北定县出土)。

南齐建元四年　北魏太和六年　（壬戌　482）

三月，齐高帝萧道成（427 — ）卒。博涉经史，善属文，工草隶书，笃好不已，祖述子敬，稍乏风骨。

八月，河南褚渊（435 — ）卒。《书品后》"下之下"列名，评曰："彦回轻快"。《述书赋·上》："彦回无节，笔翰亦尔。快利不拘，足用而已。如垂枝风柳，抑叶杞梓。"注云："今见具姓名草书二纸，共一十三行。"

沛郡刘休（429 — ）卒。

南齐武帝永明元年　北魏太和七年　（癸亥　483）

陶弘景为齐宜都王萧铿侍读。

朱异（ — 549）生，朱巽子。

北魏楷书《邑师法宗造像记》（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第11窟东壁）。

南齐永明二年　北魏太和八年　（甲子　484）

齐武帝令尚书令王俭制定新礼，立治礼乐学士及职局，置旧学四人，新学六人，正书令史各一人，干一人，秘书省差能书弟子二人。

殷钧（ — 532）生，殷叡子。

北魏隶书《司马金龙墓铭》，阳文篆额"司空琅邪康王墓表"；隶书《司马金龙墓寿砖》；墨迹楷书《司马金龙墓漆画屏风题记》（1965年山西大同出土）。

南齐永明三年　北魏太和九年　（乙丑　485）

南齐复立国学。

七月，琅邪王僧虔（426 — ）卒。善隶书，宋文帝见其书素扇，叹曰："非惟迹逾子敬，方当器雅过之。"著《论书》一卷、《书赋》一卷。有楷书《太子舍人帖》（唐摹本）及《刘伯宠帖》（刻本）传世。

南齐永明四年　北魏太和十年　（丙寅　486）

北魏孝文帝下诏修建明堂、辟雍。孝文帝雅好读书，手不释卷。五经之义，览之便讲，学不师受，探其精奥。史传百家，无不该涉。善谈庄、老，尤精释义。才藻富赡，好为文章，诗赋铭颂，任兴而作。此年之后，孝文帝所颁诏册，皆自为文。

南齐永明五年　北魏太和十一年　（丁卯　487）

齐竟陵王萧子良在鸡笼山邸集学士抄五经。

萧子雲（—549）生，齐豫章王萧嶷第九子。

王筠（—549）生，王僧虔孙，王楫子。

南齐楷书《刘岱墓志》（1969 年江苏句容出土）、《秦僧猛买地券》（1962 年广西桂林出土）。

南齐永明六年　北魏太和十二年　（戊辰　488）

齐武帝宠孙南郡王萧昭业在西州时，有侍书胡天翼，为七旬老者。萧昭业多行不轨之事，胡天翼不敢言于武帝，又恐怕事发罪及家人，与郁林王师史仁祖"相系自杀"。武帝以剡县寒人马澄代天翼为南郡王侍书。马澄任此职在公元 488 年至 493 年间。

兰陵萧惠基（430—）卒。"惠基善隶书及弈棋"，竟陵王萧子良使惠基掌品棋。

清河崔衡（435—）卒。学崔浩书，颇亦类焉。

北魏楷书《晖福寺碑》，阳文篆额"大代宕昌公晖福寺碑"（在陕西澄城县）。

南齐永明七年　北魏太和十三年　（己巳　489）

北魏在平城立孔子庙。

琅邪王俭（452—）卒。王俭出生，父僧绰遇害，为叔父僧虔收养。幼时与僧虔长子王慈共书学。曾为王僧虔《书赋》作注。

河南褚贲卒。褚贲，褚渊长子。《述书赋·上》："蔚先忠良，自我名扬。老成不亏，和雅允臧。若穷隐肥遁，志傲侯王。"注云："今见正书启具姓名一纸，凡八行。"

北魏楷书《比丘尼惠定造像记》（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 17 窟南壁）。

南齐永明八年　北魏太和十四年　（庚午　490）

陶弘景在马澄处见到《逸少正书目录》一卷。

北魏任城王元澄子元顺，九岁师事乐安陈丰，习写王羲之《小学篇》数千言。

齐永明九年　北魏太和十五年　（辛未　491）

四月，北魏“经始明堂，改营太庙”。十月，北魏明堂、太庙建成。1996年在大同市东南发现北魏明堂建筑遗址，出土大量湿刻瓦文，有隶书、楷书、行草书，及阳文篆书“皇”字印文和阳文隶书“范太”印文。

永明末年，南齐士人间盛行文章谈议，皆聚凑于竟陵王萧子良西邸，如张融、周颙，刘绘为后进领袖。

琅邪王慈（451 — ）卒。王慈有唐摹本行草书《郭桂阳帖》《柏酒帖》《汝比帖》传世（现藏辽宁省博物馆）。

齐永明十年　北魏太和十六年　（壬申　492）

陶弘景上表辞禄，隐居句容句曲山。自号华阳陶隐居。

汝南周颙卒。周颙少从外氏臧直家得卫恒散隶书法，学之甚工。文惠太子使颙书玄圃茅斋壁，国子祭酒何胤以倒薤书求就颙换之，颙笑而答曰：“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齐永明十一年　北魏太和十七年　（癸酉　493）

九月，北魏孝文帝到洛阳“观石经”，定迁都之计。十月，令司空穆亮、尚书李冲、将作大匠董爵“经始洛京”。

齐武帝萧赜杀琅邪王奂父子，王奂子王肃逃亡北魏。王肃，王导七世孙。

七月，齐武帝萧赜（434 — ）卒。皇太孙萧昭业继位。

琅邪王融（467 — ）被萧昭业杀害。王融母，临川太守谢惠宣女，“教融书学”。

齐郁林王隆昌元年、海陵王延兴元年、明帝建武元年　北魏太和十八年
（甲戌　494）

五月，北魏遣员外散骑常侍卢昶出使南齐。

七月，郁林王萧昭业（473 — ）被杀。昭业少美容止，好隶书，世祖敕皇孙手书不得妄出，以贵重之。

齐明帝萧鸾杀高帝、武帝诸子。

十月，北魏迁都洛阳。十一月，孝文帝至邺，经比干墓，作吊文，树碑刊文，即《吊比干文碑》。原碑已毁，今见拓本为北宋元祐五年（1090）

重刻本。

齐建武二年 北魏太和十九年 （乙亥 495）

琅邪王晏被诛。王晏，祖王弘之，父王普曜。

北魏楷书《牛橛造像记》（在洛阳龙门石窟古阳洞）。

齐建武三年 北魏太和二十年 （丙子 496）

北魏楷书《元桢墓志》（1926年洛阳出土）；北魏隶书《姚伯多造像记》（在陕西耀县药王山）。

齐建武四年 北魏太和二十一年 （丁丑 497）

吴郡张融（444 — ）卒。书兼诸体，于草尤工，齐梁之际，殆无以过。常自美其能。齐高帝萧道成曰："卿书殊有骨力，但恨无二王法。"答曰："非恨臣无二王法，亦恨二王无臣法。"其草书有稽古之风，宽博有余，严峻不足。或有鉴不至深，见其有古风，以为张伯英书。

齐永泰元年 北魏太和二十二年 （戊寅 498）

齐明帝临终前，采纳始安王萧遥光建言，一夜杀宗室王七人。

颜协（ — 539）生，颜含七世孙，颜见远子。

北魏楷书《始平公造像记》，朱义章书；北魏楷书《元详造像记》（均在洛阳龙门石窟古阳洞）。

齐东昏侯永元元年 北魏太和二十三年 （己卯 499）

陶弘景在句曲山筑三层楼，弘景处其上，弟子居其中，宾客至其下。与物隔绝，只有一家僮能至其所。

北魏太和（477 — 499）年间，宣武帝在东宫，兖州人沈法会能隶书，孝文帝敕法会侍书。此后隶迹见知于闾里者甚众，未有如崔浩之妙。

陈郡谢朓（464 — ）死于狱中。《南齐书》卷四十七《谢朓传》："朓善草隶书，长五言诗"。《书品》列"中之下"，评曰："谢朓、刘绘，文宗书范，近来少前。"

北魏楷书《元景造像记》（辽宁出土）。

齐永元二年 北魏宣武帝景明元年 （庚辰 500）

王肃弟王秉携兄子王诵、王翊、王衍等入北魏。

齐和帝中兴元年　北魏景明二年　（辛巳　501）

竟陵张欣泰（456 — ）卒。张欣泰，武家子，少有志节，不以武业自居，好隶书，读子史。

范阳卢渊（454 — ）卒。卢渊习家法，平城宫殿榜书，多渊所题。

齐中兴二年　梁武帝天监元年　北魏景明三年　（壬午　502）

四月，萧衍代齐，建立梁朝。

彭城刘绘（458 — ）卒。刘绘聪警有文义，善隶书，自云善飞白，言论之际，颇好矜知。与谢朓有"文宗书范"之称。著《能书人名》。

梁朝楷书《萧融墓志》（1980 年江苏南京甘家巷出土）。

北魏楷书《比丘尼昙媚造像记》（1956 年山西大同云冈石窟第 20 窟发现）。

梁天监二年　北魏景明四年　（癸未　503）

博陵崔挺（445 — ）卒。

梁天监三年　北魏正始元年　（甲申　504）

梁朝天监初年，梁武帝令周兴嗣"次韵"殷铁石所拓王羲之字为《千字文》；令殷钧整理"西省法书古迹，别为品目"。

天监元年，萧琛为宣城太守，有北僧南渡，惟赍一葫芦，中有《汉书序传》。僧曰："三辅旧老相传，以为班固真本。"琛固求得之，其书多有异今者，而纸墨亦古，文字多如龙举之例，非隶非篆，琛甚秘之。天监九年，萧琛由散骑常侍出为江夏太守，赴任途中，将此书赠鄱阳王萧范，范乃献于东宫。

北魏楷书《封和突墓志》，石质，碑形（1981 年山西大同出土，现藏大同市博物馆）。

梁天监四年　北魏正始二年　（乙酉　505）

正月，梁武帝下诏："今九流常选，年未三十，不通一经，不得解褐，若有才同甘、颜，勿限年次。"置五经博士各一人。

陶弘景移居积金东涧。

梁天监五年　北魏正始三年　（丙戌　506）

彭城到沆（477 — ）卒。《梁书》卷四十九《到沆传》："勤学，善属文，工篆隶。美风神，容止可悦。"

梁天监六年　北魏正始四年　（丁亥　507）

北魏楷书《元绪墓志》（现藏河南洛阳关林）。

梁天监七年　北魏永平元年　（戊子　508）

北魏楷书《高庆碑》，阳文篆额"魏故光州刺史贞侯高君之碑"（清末出土于山东德州）；北魏楷书《元淑墓志》，碑形，阳文篆额"魏元公之墓志"（山西大同东王庄出土，现藏大同市博物馆）。

梁朝楷书《王慕韶墓志》。

梁天监八年　北魏永平二年　（己丑　509）

梁武帝下诏：有能通一经，始末无倦者，策实之后，选可量加叙录。虽复牛监羊肆，寒品后门，并随才试吏，勿有遗隔。

北魏梁秦二州刺史羊祉自正始四年（507）九月开褒斜旧道，此年正月始成。

北魏楷书《石门铭》，太原王远书（原刻于褒斜古道石崖上，现移至陕西汉中博物馆）。

梁天监十年　北魏永平四年　（辛卯　511）

北魏楷书《郑文公碑》（在山东掖县云峰山）、《司马悦墓志》（1979年河南孟县出土）。

梁天监十一年　北魏延昌元年　（壬辰　512）

梁萧子雲所撰《晋书》成，奏上。

北魏著作佐郎王遵业买书于市，购得崔潜为兄崔浑所作诔文手笔草本。崔潜，崔玄伯父。

梁天监十二年　北魏延昌二年　（癸巳　513）

琅邪王志（460 — ）卒。王志善草隶，当时以为楷法。齐游击将军徐希秀亦号能书，常谓志为"书圣"。有行草书《喉痛帖》（唐摹本）传世（现藏辽宁博物馆）。

彭城刘芳（453 — ）卒。刘芳为平齐民徙平城，时年十六，虽处穷窘

之中，而业尚贞固，聪敏过人，笃志坟典。昼则佣书，以自资给。常为诸僧佣写经论，笔迹称善，卷直以一缣，岁中能入百余匹，如此数十年，赖以颇振。

梁天监十三年　北魏延昌三年　（甲午　514）

北魏江式向宣武帝呈《论书表》。针对当时北魏文字篆形谬错，隶体失真，俗学鄙习，复加虚造的现状，计划依据许慎《说文》、孔氏《尚书》，以及《五经音注》《籀篇》《尔雅》《三仓》《凡将》《方言》《通俗文字》《埤仓》《广雅》《古今字诂》《三字石经》《字林》《韵集》等历代字书，撰集一部以类编联，文无重复，统为一部的大型字书：《古今文字》四十卷。其古籀、奇字、俗隶诸体，咸使班于篆下，各为区别。得到宣武帝批准，应江式的请求，给付“所须之书”，派遣“尝习文字”的学士十五人助江式编撰，另给“书生五人，专令抄写”。

冬，释保志（418 — ）“葬于钟山独龙之阜，仍于墓所立开善精舍。敕陆倕铭辞于冢内，王筠勒碑文于寺门”。

梁朝楷书《萧融太妃王慕韶墓志》（1980 年江苏南京甘家巷出土）。

梁天监十四年　北魏延昌四年　（乙未　515）

北魏楷书《皇甫驎墓志》（清朝咸丰年间陕西户县出土）。

梁天监十五年　北魏孝明帝熙平元年　（丙申　516）

六月，尚书右仆射袁昂为尚书左仆射。

天监中，梁武帝搜访天下法书图籍，大有所获。敕朱异、徐僧权、唐怀允（充）、姚怀珍、沈炽文“析而重装”，加以检题。

时徐僧权为东宫通事舍人，领秘书，以善书知名。

陇西李思穆卒。李思穆于太和十七年（493）自汉中归北魏，有度量，善谈论，工草隶。

梁天监十六年　北魏熙平二年　（丁酉　517）

彭城刘懋卒。刘懋，刘芳从子，宣武帝景明初年（500）入魏，“博综经史，善草隶书，多识奇字”，刘芳甚重之，所定朝廷轨仪，皆与刘懋参商；宰相元怿敬重刘懋，令诸子以刘懋为师。

颍川庾道卒。庾道于太和二十一年（497）入魏，“历览史传，善草

隶书”。

北魏楷书《刁遵墓志》《崔敬邕墓志》(皆河北出土)。

梁天监十七年 北魏神龟元年 (戊戌 518)

夏,北魏崔光上表补复汉魏石经。崔光令国子博士李郁与助教韩神固、刘燮等勘校石经,计字之多少,并石料工费,欲补治之。后为灵太后所止。

梁天监十八年 北魏神龟二年 (己亥 519)

天监年间,王僧虔子王彬(思文)习篆隶,与兄王志齐名,时人为之语曰:“三真六草,为天下宝。”

陶弘景炼丹,苦无药物,梁武帝资给黄金、朱砂、曾青、雄黄等。弘景合为“飞丹”,色如霜雪,服之体轻。天监年间,献丹于武帝,武帝服飞丹有灵验,愈敬重陶弘景。

北魏楷书《贾思伯碑》(碑在山东兖州)。

梁普通元年 北魏正光元年 (庚子 520)

京兆王世弼卒。王世弼于景明元年(500)入魏,“善草隶书,好爱坟典”。

京兆王世弼子王由(492 —)卒。王由有名士之风,“好学,有文才,尤善草隶”。

梁朝楷书《永阳王萧敷并太妃王氏墓志》(仅存宋拓孤本,现藏上海博物馆)。

北魏楷书《司马昞墓志》(清朝乾隆二十年河南孟县出土)。

梁普通二年 北魏正光二年 (辛丑 521)

《千字文》作者陈郡周兴嗣卒。

梁普通三年 北魏正光三年 (壬寅 522)

尚书令袁昂为中书监。

南阳张孝秀(481 —)卒。张孝秀辞官后归庐山,居东林寺,“性通率,不好浮华,常冠榖皮巾,蹑蒲履,手执并榈皮麈尾。服寒食散,盛冬能卧于石。博涉群书,专精释典。善谈论,工隶书,凡诸艺能,莫不明习”。

北魏楷书《张猛龙碑》(现在山东曲阜)。

梁普通四年　北魏正光四年　(癸卯　523)

二月,尚书令袁昂撰《古今书评》上梁武帝。

陈留江式卒。江式少专家学,以书文昭太后尊号谥册,特除奉朝请,仍符节令。“篆体尤工,洛京宫殿诸门版题,皆式书也”。

南朝楷书《萧憺碑》,贝义渊书(现江苏南京市郊)。北魏楷书《高贞碑》,阳文篆额“魏故营州刺史懿侯高君之碑”(原在山东德州)、《马鸣寺根法师碑》(原在山东乐安县)、《鞠彦雲墓志》(清朝光绪初年山东黄县出土)、《姬伯度砖铭》。

梁普通五年　北魏正光五年　(甲辰　524)

北魏楷书《刘根造像记》《汝南王修治古塔铭》。

梁普通六年　北魏孝昌元年　(乙巳　525)

梁朝大举北伐。

北魏楷书《李超墓志》(河南偃师县出土)。

梁大通元年　北魏孝昌三年　(丁未　527)

北魏楷书《刘玉墓志》(陕西出土)。

梁大通二年　北魏武泰元年、孝庄帝建义、永安元年　(戊申　528)

四月,尔朱荣入洛,杀灵太后、幼主、元略、元钦及公卿以下二千余人,史称“河阴之难”。元悦、元颢、元彧等前后过江,投奔梁朝。

九月,北地傅昭(454 —)卒。傅昭,傅咸七世孙。撰《书法目录》。

梁中大通元年　北魏永安二年　(己酉　529)

九月,梁武帝舍身同泰寺,公卿以下以一亿万钱奉赎。

袁宪(— 598)生,袁昂孙,袁君正子。

梁中大通二年　北魏长广王建明元年　(庚戌　530)

陶弘景向梁武帝献二刀,一名善胜,一名威胜,武帝视为嘉宝。

梁中大通三年　北魏节闵帝普泰元年、安定王中兴元年　(辛亥　531)

是年十月、十一月,梁武帝两次到同泰寺讲佛经,每次七天。

北魏楷书《张黑女墓志》。

梁中大通四年　北魏孝武帝太昌、永兴、永熙元年　(壬子　532)

八月，吴郡陆杲(459 —)卒。唐《述书赋》云："陆杲迅熟，骋捷遗能。任纵便，无锋棱。如郊坰羽猎，翻瓶奔腾。"注云："今见具姓名草书九行。"

陈郡殷钧(484 —)卒。殷钧"善隶书，为当时楷法，南乡范云、乐安任昉并称赏之"。天监初年，"受诏料检西省法书古迹，别为品目"。

新野庾诜(445 —)卒。

梁中大通五年　北魏永熙二年　（癸丑　533）

吴兴姚察(— 606)生。

北魏隶书《元文墓志》(1920年河南洛阳出土)。

梁中大通六年　北魏永熙三年　东魏天平元年　（甲寅　534年）

十月，元善见迁都邺，是为东魏孝敬帝。北魏亡。

河东裴敬宪(502 —)卒。裴敬宪"工草隶，解音律，五言之作，独擅于时"。

梁大同元年　东魏天平二年　西魏大统元年　（乙卯　535）

元宝炬迁都长安，是为西魏文帝。

梁大同二年　东魏天平三年　西魏大统二年　（丙辰　536）

萧子雲向梁武帝上《论书启》，称领会梁武帝《论书》旨意，弃王献之书，改师锺繇。

丹阳陶弘景(456 —)卒。陶弘景读书万余卷，善琴棋，工草隶。师祖锺、王，采其气骨，然时称与萧子雲、阮研等各得右军一体。

彭城刘慧斐(478 —)卒。刘慧斐"尤明释典，工篆隶。在山手写佛经两千馀卷，常所诵者百馀卷。"

梁大同五年　东魏兴和元年　西魏大统五年　（己未　539）

琅邪颜协(498 —)卒。颜协幼孤，养于舅氏。少以器局见称。博涉群书，工草隶。

梁大同六年　东魏兴和二年　西魏大统六年　（庚申　540）

九月，陈郡袁昂(461 —)卒。著有《古今书评》

西魏楷书《吉长命造像碑》(1983年陕西临潼出土)。

梁大同七年　东魏兴和三年　西魏大统七年　（辛酉　541）

十二月，梁武帝在宫城西立“士林馆”，延集学士。

梁大同十年　东魏武定二年　西魏大统十年　（甲子　544）

西魏书家赵文深少学楷隶，年十一，献书于魏帝。其书“雅有锺、王之则，笔势可观。当时碑榜，惟文深及冀儁而已”。是年，宇文泰以隶书纰缪，命赵文深、黎季明、沈遐等依据《说文》及《字林》刊定六体，成一万余言，行于世。

洛阳刘仁之卒。刘仁之“真草书迹，颇号工便”。

梁大同十一年　东魏武定三年　西魏大统十一年　（乙丑　545）

大同年间，东宫学士孔敬通创制“反左书”，人称“众中清闲法”；孔敬通又能一笔草书，一行一断，婉约流利，特出天性莫有继者。

梁太清二年　东魏武定六年　西魏大统十四年　（戊辰　548）

三月，东魏自洛阳运石经五十二枚至邺都。

梁太清三年　东魏武定七年　西魏大统十五年　（己巳　549）

正月，吴郡朱异(483 —)卒。

三月，兰陵萧子雲(487 —)卒。萧子雲善草隶书，为世楷法，自云善效锺元常、王逸少而微变字体。子特，字世隆，亦善书，位至太子舍人，先子雲而卒。

五月，梁武帝萧衍(464 —)卒于台城净居殿。好草书，状貌亦古，乏于筋骨，既无奇姿异态。子纲、纶、绎，并有书名。

琅邪王筠(487 —)卒。有行书《至节帖》传世。

梁简文帝大宝元年　东魏武定八年　西魏大统十六年　北齐文宣帝天保元年　（庚午　550）

东魏武定(543 — 550)年间，王遵业子松年将崔潜诔文手迹赠予黄门郎崔季舒，人多摹拓之。左光禄大夫姚元标以工书知名于世，见崔潜书，谓为过于己也。

武定中，刘芳曾孙刘颉随叔父刘俊还北。刘颉“好文学，工草书，风仪甚美”。卒于隋开皇年间。

五月，东魏孝敬帝禅位于齐王高洋，是为北齐文宣帝。

东魏楷书《高湛妻茹茹公主墓志》(20 世纪 70 年代末河北磁县出

土)。

梁武陵王天正元年、元帝承圣元年　西魏废帝元年　北齐天保三年（壬申　552）

三月,梁朝平定侯景之乱。

十一月,梁武帝第七子萧绎在江陵即皇帝位,是为梁元帝。王僧辩将梁内府法书图籍自建康运至江陵。

梁承圣二年　西魏废帝二年　北齐天保四年　（癸酉　553）

正月,吏部尚书王褒为尚书右仆射。十一月,尚书右仆射王褒为尚书左仆射。

梁承圣三年　西魏恭帝元年　北齐天保五年　（甲戌　554）

十一月,西魏攻陷江陵。梁元帝出降前夜,令舍人高善宝焚毁古今法书图籍十四万卷。

十二月,梁元帝被害。王褒、颜推之等南士被俘入西魏。

梁贞阳侯天成元年、敬帝绍泰元年　西魏恭帝二年　北齐天保六年（乙亥　555）

大将军李穆(显庆)敬重琅邪颜推之,荐往弘农,令掌其兄李远书翰,值河水暴涨,颜推之携妻子乘船经砥柱之险,投奔北齐。《北齐书》卷四十五《文苑传》:颜之推博识有才辩,工尺牍,兼善文字,应对闲明。北齐时领中书舍人,监校缮写,号为称职。著《颜氏家训》,隋开皇年间卒。

梁太平元年　西魏恭帝三年　北齐天保七年　（丙子　556）

梁朝书家王褒入关后,贵遊等翕然并学王褒书法。北周书家赵文深之书"遂被遐弃",后知好尚难反,亦攻习王褒书,然竟无所成,转被讥议,谓之学步邯郸焉。至于碑榜,余人莫及赵文深,王褒亦每推先之。宫殿楼阁,皆文深之迹。

陈武帝永定三年　北齐天保十年　北周明帝武成元年　（己卯　559）

北周明帝令赵文深至后梁江陵书《景福寺碑》,汉南人士,咸以为工。后梁萧詧观而美之,赏遗甚厚。

陈文帝天嘉二年　北齐武成帝大宁元年　北周武帝保定元年　（辛巳

561）

是时，征北军人于丹徒盗发东晋郗昙墓，大获王羲之书及诸名贤遗迹，为县官没收，藏于秘府。陈文帝因始兴王陈伯茂好古，多以赐之，于是陈伯茂大工草隶，甚得右军之法。

陈天嘉五年　北齐河清三年　北周保定四年　（甲申　564）

北齐僧人僧安道壹在东平洪顶山从事刻经。

北周隶书《拓跋虎墓志》（1990年7月，陕西咸阳渭水区出土）。

陈天嘉六年　北齐后主天统元年　北周保定五年　（乙酉　565）

陇西赵知礼（519 — ）卒。赵知礼涉猎文史，善隶书。

陈天康元年　北齐天统二年　北周天和元年　（丙戌　566）

北周露寝建成，南阳赵文深以题榜之功，为赵兴郡太守。文深虽外任，每须题榜，则回朝题写。

陈废帝光大元年　北齐天统三年　北周天和二年　（丁亥　567）

兰陵萧乾卒。《陈书》卷二十一《萧乾传》：齐豫章王萧嶷孙，萧子范子，“善隶书，得叔父（萧）子雲之法”。

北齐隶书《尧峻墓志》（1975年河北磁县出土）。

陈宣帝太建元年　北齐天统五年　北周天和四年　（己丑　569）

陈郡谢嘏卒。谢嘏能草书。

北周楷书《李贤墓志》（1983年宁夏固原出土）、北周隶书《拓跋虎妻尉迟氏墓志》（1990年7月陕西咸阳渭水区出土）。

陈太建二年　北齐武平元年　北周天和五年　（庚寅　570）

欧阳纥在广州谋反，兵败被擒，斩于建康市。家人“籍没”，子欧阳询时年十四，以年幼免，为父友江总收养。

北齐隶书《娄叡墓志》（20世纪80年代初山西太原出土）。

陈太建五年　北齐武平四年　北周建德二年　（癸巳　573）

陈朝举十万之众，自京师北伐。

济阳蔡景历（514 — ）卒。蔡景历少俊爽，有孝行，家贫好学，善尺牍，工草隶。

吴兴沈君理（525 — ）卒。沈君理能草书。

陈太建七年　北齐武平六年　北周建德四年　（乙未　575）

北齐僧人僧安道壹在邹邑尖山从事刻经。

陈太建八年　北齐隆化元年　北周建德五年　（丙申　576）

陈楷书《黄法氍墓志》（1989年江苏南京雨花区出土）。

陈太建九年　北齐幼主承光元年　北周建德六年　（丁酉　577）

正月，北周灭北齐。

陈太建十一年　北周大象元年　（己亥　579）

陈始兴王、扬州刺史陈叔陵在建康城外梅岭葬生母彭贵人，发掘谢安旧墓，弃其棺木，以葬其母。

北齐僧人僧安道壹在邹邑铁山从事刻经。

陈太建十三年　北周大定元年　（辛丑　581）

吴郡顾野王（519 — ）卒。《陈书》卷三十《顾野王传》："遍览经史，精记嘿识，天文地理、蓍龟占候、虫篆奇字，无所不通。"《述书赋》："接武随波，雷同野王。如异硗肥之挺直质，俱竹柏之凌霜。"注云："今见具姓名草书二纸。"

太建中，清河张正见卒。《书品后》"下下品"列名。

陈后主至德元年　隋文帝开皇三年　（癸卯　583）

东海徐陵（507 — ）卒。

陈至德二年　隋开皇四年　（甲辰　584）

兰陵萧引（527 — ）卒。萧引善隶书，为当时所重。陈宣帝尝披奏事，指引署名曰："此字笔势翩翩，似鸟之欲飞。"引谢曰："此乃陛下假其羽毛耳。"

陈祯明元年　隋开皇七年　（丁未　587）

九月，后梁灭亡。

荥阳毛喜（516 — ）卒。毛喜少好学，善草隶。

陈祯明三年　隋开皇九年　（己酉　589）

济阳蔡凝（543 — ）卒。蔡凝博涉经传，有文辞，尤工草隶。

隋开皇十八年　（戊午　598）

陈郡袁宪（529 — ）卒。袁宪能草书。

西魏铭刻书迹统计表

（凡 51 品：造像题记 42 品；
碑刻 3 品；墓志 5 品；题名 1 品）

名　称	时间	书体	著　录
《王慎宗造四面像记》	535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吴德造像题字》	535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张元砖志》	535	楷书	方若《校碑随笔》
《李愿造像记》	536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法智造像记》	536		端方《匋斋藏石记》卷十
《长孙稚碑》	536		陈思《宝刻丛编》卷八
《白实造中兴寺石像碑》	537	楷书	方若《校碑随笔》
《章景造像记》	537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鲁氏合邑四十人造像》	538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比丘僧荣造像记》	538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党屈蜀造像记》	538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僧演造像记》	538	楷书	王昶《金石萃编》卷三十二
《合邑四十人等天宫造像》	538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曹续生造像记》	539	隶书	王昶《金石萃编》卷三十二
《吉长命造像记》	540	楷书	《文物》1985 年第 4 期
《赵板造像题记》	540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苏方成造像题记》	540	行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韩道义造像题记》	540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丘始光造像》	540	楷书	方若《校碑随笔》
《范洪口为亡父母造像》	540	楷书	罗振玉《海外贞珉录》
《灵岩寺沙门铭》	541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化政寺石窟铭》	541		赵明诚《金石录》卷二
《郭仵媚等造像记》	541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蒋黑葬砖》	541		端方《匋斋藏石记》卷十
《大统八年造像》	542	楷书	罗振玉《海外贞珉录》

续　表

名　称	时间	书体	著　录
《王毅墓志(碑)》	543		赵明诚《金石录》卷二
《王智明造白玉石像记》	543	楷书	毛凤枝《关中金石文字存逸考》卷二
《邑子廿七人造像记》	544		陆耀遹《金石续编》卷二
《景宣颂》	544		陈思《宝刻丛编》卷三
《祭台村佛背铭》	544	楷书	武树善《陕西金石志》卷六
《侯逸造像》	544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老子祠造像记》	545		胡聘之《山右石刻丛编》卷一
《周惠达碑》	547	隶书 篆额	赵崡《石墨镌华》卷一
《杜照贤等造像记》	546	隶书	方若《校碑随笔》
《陈神姜等造四面像记》	547	楷书	梁披雲《中国书法大辞典》
《杜何拔墓志》	547	楷书	张照《山右金石记》卷二
《李贤和妻吴辉墓志》	547		《文物》1985 年第 11 期
《杜鲁清妻等十八人造像》	547	隶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蔡氏造像题名》	548	楷书	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十六
《介媚光等造像》	548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吴神达等造像记》	549	楷书	王昶《金石萃编》卷三十二
《张道显造像》	549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任小香题字》	549		北京图书馆藏拓本
《阳如同造像》	550	楷书	罗振玉《海外贞珉录》
《歧法起造像记》	550	行书	王昶《金石萃编》卷三十二
《艾殷造像》	551	楷书	罗振玉《海外贞珉录》
《道俗卅人造像碑》	551	隶书	方若《校碑随笔》
《法显造玉石像记》	551	楷书	毛凤枝《关中金石文字存逸考》卷五
《刘氏造像记》	551	楷书	陆耀遹《金石续编》卷二
《杨保元妻元氏墓志》	551		《考古与文物》1984 年第 5 期
《赵和等造像》	556	楷书	梁披雲主编《中国书法大辞典》

磁县出土北齐碑志统计表

（凡 29 品，隶书 18 品，隶书志盖 2 品，篆盖 12 品，楷书盖 1 品）

名　称	书刻时间	书　体	备　注
《元贤墓志》	551	正书	
《司马遵业墓志》	553	隶书	
《元良墓志》	553	正书	
《高献国妃敬氏墓志》	554	隶书	
《齐沧二州刺史高建墓志》	555	隶书	篆盖“齐故齐沧二州刺史高公墓铭”
《皇甫琳墓志》	558	正书	篆盖“齐顺阳太守皇甫公铭”
《襄城郡王高淯墓志》	560	正书	
《高湜墓志》	560	隶书	
《大都督是连公妻邢阿光墓志》	561	隶书	篆盖“齐故是连公妻邢夫铭”
《石信墓志》	561	隶书	
《司马氏太夫人比丘尼垣墓志》	562	正书	《考古》1959 年第 1 期
《梁伽耶墓志》	562－565	隶书	隶盖“齐故梁君铭记”
《乐陵王高百年墓志》	564	隶书	篆盖“齐故乐陵王墓之铭”
《高百年妃斛律氏墓志》	564	隶书	篆盖“齐故乐陵王妃斛律氏墓志铭”
《赵道德墓志》	565	正书	
《高肱墓志》	566	隶书	篆盖“齐故仪同口公孙墓志”
《尧峻墓志》	567	正书	篆盖“齐故仪同尧公墓志铭”
《尧峻妻吐谷浑墓志》	567	隶书	篆盖“齐故尧公妻吐谷浑墓志之铭”
《济南愍悼王妃李尼(李难胜)墓志》	570	隶书	篆盖“齐故济南愍悼王妃李尼墓铭”
《云州刺史暴诞墓志》	570	隶书	篆盖“齐故左仆射暴公墓铭”
《颍川太守齐昌镇将乞伏保达墓志》	571	正书	楷书志盖(3 行 9 字)
《中坚将军平昌子刘忻墓志》	571	隶书	
《尧峻妻独孤氏墓志》	571	正书	
《太子太师西阳王徐之才墓志》	572	正书	篆盖“齐故司徒公西阳王徐君志铭”
《高建妻王氏墓志》	573	隶书	篆盖“齐故金明郡君墓志铭”
《兰陵王高肃碑》	575	隶书	篆额“齐故假黄钺太师太尉公兰陵忠武王碑”
《太常卿高僧护墓志》	573	隶书	
《元始宗墓志》	574	正书	隶书志盖“齐故外兵参军元君铭”
《高润墓志》	576	隶书	

安阳地区出土北齐碑志统计表

（凡 19 品，隶书 10 品，篆书 1 品，篆额盖 7 品）

名　称	书刻时间	书　体	备　注
《西门豹祠堂碑》	554	隶书	篆额 2 行 6 字，江希遵篆额，李光族书词，刊字匠潘显珍
《瀛州刺史广阿县公窦泰墓志》	555	隶书	
《窦泰夫人娄黑女墓志》	555	隶书	
《征西将军上洛县男元子邃墓志》	555	正书	
《五州刺史昌阳县男徐彻墓志》	559	隶书	
《云门寺法勤禅师塔铭》	562	隶书	
《尔朱元静墓志》	564	正书	
《赫连公夫人闾炫墓志并盖》	564	隶书	篆盖“齐御史中丞赫连公故夫人闾氏之墓铭”
《宇文袠碑》	569	隶书	
《宇文诚墓志》	570	正书	
《泉城王刘悦墓志并盖》	570	隶书	篆盖 3 行 9 字
《朔州刺史刘双仁墓志并盖》	570	正书	篆盖 3 行 9 字
《豫州刺史梁子彦墓志并盖》	571	正书	篆盖 3 行 9 字
《开府仆射赫连子悦墓志并盖》	573	隶书	篆盖 3 行 9 字
《魏翊军墓志》	574	正书	
《扬州长史郑子尚墓志并盖》	574	正书	篆盖 2 行 4 字
《口韶墓志》	575	正书	
《凉州刺史范粹毯子并盖》	575	隶书	《文物》1972 年第 1 期
《陇东王神道右口题字》	无年月	篆书	题“齐故陇东王神道右口”

南北书风演进对比表

时间	南　方 （东晋——南朝）	北　方 （十六国——北朝）	备　注
316 年 至 340 年	1. 新书风中心由洛阳转移向江南地区。 2. 40 年代以前，东晋仍沿袭西晋书风，羲之叔父王廙为书坛领袖。 3. 卫氏书法虽传于江南，但影响力不及锺繇书法。	1. 仍沿袭西晋书风。 2. 北方著名书门为清河崔氏和范阳卢氏。崔氏传卫瓘书法；卢氏传锺繇书法。 3. 又有陈留江氏流寓凉州，世传卫氏字学、古篆之法。	南北书风大抵相近
340 年 至 420 年	1. 公元 4 世纪 40 年代，王羲之"俱变古形"的新体开始流行。朝野盛行王羲义之书法，不复师法"锺张"。 2. 公元4世纪末，王献之书法始盛。 3. 新书风发展到王羲之、王献之阶段，东晋末年，"二王称英"。	1. 北方仍然停留在西晋书风阶段。 2. 清河崔氏书法为主流书风。	公元 340 年以后，南北书风明显分野：南方新妍，北方古质
420 年 至 470 年	1. 大约公元 5 世纪 20 年代，王羲之书法不复见贵。 2."比世皆高尚子敬"，"海内非惟不复知有元常，于逸少亦然"。 3. 杂体流行，用各种手法繁衍的体式多达百余种。		
471 年 至 534 年	1. 刘宋后期，南朝铭石书完成了由隶书向楷书的转变。 2. 梁朝初年，梁武帝贬斥王献之书法，提倡锺繇书法。 3. 随着集王羲之字《千字文》的问世，王羲之书法得以复兴。 4. 陈朝智永大写集王字《千字文》，极力传播王羲之书法。	1. 崔氏书法渐渐式微。 2. 孝文帝太和以来，北魏书风看齐南朝书法。 3. 公元 494 年，北魏迁都平城，出现"斜划紧结"的新体楷书。 4. 东、西魏书法仍然沿袭北魏末年书风。	北魏书法与南朝书法接轨
550 年 至 577 年		1. 北周书风仍以锺、王为主流书风，王褒人关后，北方出现第二次效仿南朝书法的高潮。 2. 北齐兴起复古的书风，篆隶书流行。	北周书法趋尚南朝；北齐兴盛隶书
578 年 至 589 年		1. 北周灭北齐后，北方书法又统一为南朝书风。 2. 隋朝灭陈，南朝书法成为全国的主流书风。	南朝书风统一全国

唐朝代宗大历年间所存
汉魏两晋南朝书迹简表

(唐朝窦蒙《述书赋注》,凡 153 人)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东汉(1人)	杜操(伯度)　京兆	章草	章草书 5 行
三国(6人)	虞松(叔茂)　会稽	草书	隶纸草书具姓名 1 纸,11 行
	司马师(子元)　河内	正书	正书带名 1 纸,12 行
	司马昭子(子上)　河内	正书	正书具姓名 2 纸,共 12 行
	锺会(士季)　颍川	行书	带名行书 1 纸,8 行
	皇象(休明)　广陵	章草	带名章草帖 1 表,7 行;并写《春秋·哀公上》第二十九卷首元年,余自二年至十三年尽,尾足。其纸每一大幅有一缝线,联合之六元颉押尾云:"此是茧纸,紧薄有脉,似桦皮,以诸茧比类,殊有那异者也。"
	贺劭(兴伯)　吴兴	章草	章草书带名 1 帖,5 行
西晋(16人)	司马攸(大猷)　河内	正书	正书带名凡 4 段,共 3 纸,书有痛惜羊祜之言
	杨肇(季初)　荥阳	草书	草书 1 纸,10 行,有古署榜,无姓名,今共传拓之
	山涛(巨源)　河内	正书	正书带名 1 帖,4 行
	嵇康(叔夜)　谯国	行书	带名行书 1 纸,5 行
	张翰(季鹰)　吴郡	草书	草书 1 帖,3 行,有古榜口,满骞押尾
	蔡克(子尼)　陈郡	草书	带名草书 1 帖,4 行
	顾荣(彦先)　吴郡	草书	草书带名 3 帖,共有 12 行
	刘琨(越石)　中山	行书	行书半纸具姓名,5 行
	孔侃(敬思)　会稽	行书	具姓名行书 1 纸,7 行
	孔瑜(敬康)　会稽		具姓名 1 纸,3 行
	陶侃(士行)　秣陵	正书	带 名正书 1 纸,10 行
	熊远(孝文)　豫章	正书	具姓名正书启 7 纸
	应詹(思远)　汝南	草书	草书表带名 2 纸,共 17 行
	卞壸(望之)　济阳	草书	带名草书 1 纸,共 6 行

续 表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刘超(世瑜)　琅邪	正书	带名正书1帖,3行。超手笔与元帝相类,自职居近密,遂绝其与外人所交之书也
	谢藻(叔文)　会稽	正书	具姓名正书启两段,合为1纸,5行。其半先在官,半在外,及得之,勘合如一,但新故异也
东晋(47人)	元帝司马睿(景文)　河内	正书	潜润正书具姓名1纸,7行,兼杂批约10处
	成帝司马衍(世禄)　河内	草书	草批谢草张澄启,7行
	康帝司马岳(世同)　河内	行书	行书批刘讷启4纸,共7行
	孝武帝司马曜(昌明)　河内	行书	行书1纸,又2帖等杂批6处,共有21行
	司马晞(道叔)　河内	正书	具姓名正书1纸,3行
	司马道子　河内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凡7行
	庾亮(元规)　颍川	草书 行书	草书5纸,行帖共8行,具姓名;草书又1纸,11行
	庾怿(叔豫)　颍川	正行书	正行书带名1纸,4行
	庾翼(稚恭)　颍川	草书 正书	草书4纸,共26行;具姓名正书一帖,三行
	庾準(彦祖)　颍川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凡8行
	郗鉴(道徽)　高平	草书	草书3纸,共17行
	郗愔(方向)　高平	章草 草书	章草书及写父杂表一首,43行;草书八纸
	郗昙(重熙)　高平	草书	具姓名书草1纸,4行
	郗超(景兴)　高平	行草书	具姓名行草书共4纸
	郗俭之(处约)　高平	草书	具姓名草书2纸
	郗恢(道胤)　高平	草书 行书	具姓名草书及行书共2纸
	谢尚(仁祖)　陈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6行
	谢奕(无奕)　陈郡	行书	带名行书1纸,6行
	谢安(安石)　陈郡	正书	具姓名正书2纸,30行
	王导(茂弘)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2纸,共6行
	王劭(敬伦)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6行,
	王珉(季琰)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凡8行
	王羲之(逸少)　琅邪	行草书	前后多见行草书,惟正书世上稀绝
	献之(子敬)　琅邪	行书	今世上多见,行书独步,不可具举迹书之
	王廞(伯舆)　琅邪	草书	带名草书1纸,7行
	王濛(仲祖)　太原	正书	具姓名正书1纸,2行

续 表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王述(怀祖) 太原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3行
	丁潭(世康) 会稽	正书 草书	正草书各1纸,共10行
	何充(次道) 庐江	行书	带名行书3行
	刘讷(行仁) 琅邪		《上康帝启》4纸,35行
	刘剡(真长) 沛郡	行书 草书	具姓名行书及草各1帖,共6行
	张澄(国明) 吴郡	正书	咸康八年带名正书《上成帝启》1纸,7行
	刘璞(子成) 南阳	行书 草书	具姓名行书及草2纸,共20行
	张翼(君祖) 下邳	正书 草书	具姓名正草书总3帖,共16行
	桓温(元子) 谯国	行草书	行草书带名4纸,共30行
	桓玄(敬道) 谯国	正书 行书 草书	带名正行草书总10纸,共60行
	江灌(道郡) 陈留	行书	带名行书1纸,7行
	沈嘉(长茂) 吴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共3行
	刘瓌之(元宝) 沛国	行书	带名行书9行
	刘廞(季舒) 会稽		书名启1纸
	范汪(玄平) 顺阳	正书	具姓名正书《谢赐瓜启》4行
	范宁(武子) 顺阳	正书	带名正书启3纸,共21行
	诸葛长民 琅邪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6行
	刘穆之(道和) 东莞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6行
	温放之 太原	草书	草书具姓名2行
	杨真人(曦) 弘农	行书	行书带名6行
	宋般 广平	行书	行书具姓名,凡4行
宋 (25人)	武帝刘裕(德舆) 彭城		带名批刘穆之启2纸,共6行
	文帝刘义隆 彭城	正书 行书	带名正行书2帖,共7行;杂批5处,共有50行。
	孝武帝刘骏(休龙) 彭城	正书 行书	带名正书启10行;行书都4纸,共13行
	明帝刘彧(休炳) 彭城	行书	带名行书4纸,并批杂启等,共8行
	刘铄(休玄) 彭城	正书	带名启正书2行

续　表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刘休茂　彭城	正书	正书带名启4行,姚怀珍押尾
	谢灵运　陈郡	行书	带名行书7行
	谢方明　陈郡	正书	带名正书笺3行
	张茂度　吴郡	行草书	具姓名行草书2纸,共10行
	张永(景初)　吴郡	正书 行书 草书	正行草书5纸,共30行
	羊欣(敬元)　泰山	正书 行书	正行书具姓名书20余纸,凡六七卷
	孔琳之(彦琳)　会稽	正书 行书	具姓名正行书3纸,共20行
	薄绍之(敬叔)　丹阳	行书	具姓名行书4纸,共28行
	王敬弘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4行
	王思玄　琅邪	行书	具姓名行书3行(学津讨原本作"3纸")
	颜竣(士逊)　琅邪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5行
	桓护之(彦宗)　洛阳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4行
	骆简(正祖)　丹阳	行书	行书1纸,5行,有姚怀珍、徐僧权等押尾
	萧思话　兰陵	正书 行书	带名正书启2纸,共13行;具姓名行书3行
	庞秀之	正书	正书具姓名启1纸,10行
	巢尚之(仲远)　鲁国	行书	带名行书7行
	裴松之(世期)　河东	章草书	具姓名章草书《慰劳文》1卷,24行
	徐爰(长玉)　琅邪	正书	正书具姓名《上明帝启》1纸,5行
	江僧安　陈留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8行
	贺道力　会稽	章书 (草)	具姓名章书2纸,共20行
齐 (15人)	高帝萧道成(绍伯)　兰陵	行草书	具姓名行草书及杂批30余纸
	武帝萧赜(宣远)　兰陵	行草书	带名行草书及杂批等10余纸
	竟陵王萧子良　兰陵	行书	带名行书4行
	褚渊(彦回)　河南	草书	具姓名草书2纸,共13行
	褚贲(蔚先)　河南	正书	正书启具姓名1纸,凡8行
	徐孝嗣(始昌)　东海	正书	正书启,共2行
	王僧虔　琅邪	正书 行书	正书具姓名启2;并行书共15纸

续 表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王慈(伯宝) 琅邪	行书	具姓名行书2纸,共25行
	王志(次道) 琅邪	行书	具姓名行书3帖,共7行
	王俭(仲宝) 琅邪	行字	具名启行字而已
	刘撝(茂谦) 彭城	行书	行书2纸,共20行
	顾宝光 吴郡	行书	具姓名行书2纸,共20行
	胡楷之 南昌	行书	带名行书1纸,8行
	徐希秀 琅邪	行书 草书	具姓名行书、草书2纸,共12行
	张融(思光) 吴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9行
梁 (21人)	武帝萧衍(叔达) 兰陵	行书	带名行书及制草杂批等40余纸
	简文帝萧纲(世缵) 兰陵	正书 行书	带名正书启4纸,并写"禅师碑文"6纸及行书4行
	邵陵王萧纶(世调) 兰陵	行书	带名行书3纸
	孝元帝萧绎(世诚) 兰陵	行书	具姓名行书15行
	萧确(仲正) 兰陵	行草书	具姓名行草书2纸,15行
	萧子雲(景乔) 兰陵	正书 草书	正书具姓名启及临右军书共30行;又草书60余纸
	王克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4行,有"胡昂"印尾
	陆杲 吴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9行
	任昉(彦昇) 乐安	草书	具姓名草书5行
	傅昭(茂远) 北地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11行
	朱异(彦和) 吴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13行
	王籍(文海) 琅邪	草书	具姓名草书,凡8行
	殷钧(季和) 陈郡	行草书	行草书2帖,共有1纸3行
	阮研(文机) 陈留	正书 行书 草书	具姓名正行草书50余纸
	王褒(子深) 琅邪 萧特(惠达) 兰陵	正书 行书 草书	正行草书具姓名共有26纸
	庾肩吾(子慎) 新野	行书	具姓名行书3纸
	陶弘景(通明) 丹阳	正书	具姓名正书12行
	江倩(彦渊) 济阳	行书	具姓名行书1纸,3行

续　表

朝代	作　者(籍贯)	书体	状　　况
	周弘让　汝南	草书	草书7行,有胡昂押尾
	范怀约　吴郡	正书 行书	正书写《正览》1卷;又具姓名行书1纸
陈 (21人)	陈武帝陈霸先　颍川	行书	批沈格启行书4行
	文帝陈蒨(子华)　颍川	行书	批陆琼行书3行
	炀帝陈宝(元秀)　颍川	行书	带名行书1纸
	炀帝后沈婺华　吴兴		署启1纸
	新蔡王叔齐(子萧)　颍川		署名书1纸
	庐陵王伯仁(寿之)　颍川	行书	具姓名行书4行
	永阳王伯智(荣之)　颍川	行书	带名行书7行
	桂阳王伯谋(深之)　颍川	行书	带名行书5行
	智永　琅邪	真草 草书	真草《千文》数本;并带名草书2纸
	智果　会稽	草书	带名草书1纸
	江总持　济阳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3行
	徐陵(孝穆)　东海	正书	正书带名启1纸
	沈君理(仲伦)　吴兴	草书	具姓名草书1纸
	袁宪(德章)　陈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2行,有胡昂印尾
	毛喜(伯武)　荥阳	草行书	具姓名草行书,共有4纸
	蔡景历(茂世)　济阳	行草书	具姓名行草书3纸
	蔡徵(希祥)　济阳	草书	具姓名草书2纸
	顾野王(希冯)　吴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2纸
	伏知道　昌平	草书	具姓名草书3纸
	谢椵(含茂)　陈郡	草书	具姓名草书3纸
	贺朗　会稽	行书	具姓名行书3纸

主要参考文献

《后汉书》 (南朝宋)范晔　宋云彬点校　中华书局　1965年
《三国志》 (晋)陈寿撰　(宋)裴松之注　中华书局　1982年
《晋书》 (唐)房玄龄等　吴则虞点校　中华书局　1974年
《宋书》 (南朝梁)沈约　王仲荦点校　中华书局　1974年
《南齐书》 (南朝梁)萧子显　王仲荦点校　中华书局　1972年
《梁书》 (唐)姚思廉　卢振华点校　中华书局　1973年
《陈书》 (唐)姚思廉　张维华点校　中华书局　1972年
《南史》 (唐)李延寿　卢振华点校　王仲荦复阅　中华书局　1975年
《魏书》 (北齐)魏收　唐长孺点校　中华书局　1974年
《北齐书》 (唐)李百药　唐长孺点校　中华书局　1972年
《周书》 (唐)令狐德棻等　唐长孺点校　中华书局　1971年
《北史》 (唐)李延寿　陈仲安点校　中华书局　1974年
《世说新语》 (宋)刘义庆撰、梁刘孝标注　光绪十七年思贤讲舍刻本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年
《世说新语笺证》 余嘉锡笺证　周祖谟、余淑宜整理　中华书局　1983年

《法书要录》 (唐)张彦远　范祥雍点校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6年
《历代名画记》 (唐)张彦远　秦仲文、黄苗子点校　人民美术出版社　1963年
《墨薮》 (唐)韦续　《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年
《东观馀论》 (宋)黄伯思　古逸丛书本　中华书局　1988年
《书史》 (宋)米芾　《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年

《墨池编》 (宋)朱长文 《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年
《宣和书谱》 (宋)佚名 顾逸点校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4年
《广川书跋》 (宋)董逌 《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年
《书苑菁华》 (宋)陈思 《中国书画全书》第二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年
《金石录》 (宋)赵明诚著 金文明校证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5年
《古今法书苑》 (明)王世贞 《中国书画全书》 第五册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2年
《艺概》 (清)刘熙载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年
《书画记》 吴其贞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0年
《杨守敬平碑平帖记》 (清)杨守敬 文物出版社 1990年
《书画书录解题》 余绍宋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2年
《历代书法论文选》 上海书画出版社、华东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室选编校点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79年
《金石萃编》 (清)王昶 扫叶山房本 陕西美术出版社 1990年
《石刻题跋索引》 杨殿 商务印书馆 1990年
《善本碑帖录》 张彦生 中华书局 1984年
《古书画过眼要录·晋隋唐五代宋书法》 徐邦达 湖南美术出版社 1987年
《陕西石刻文献目录集存》 李慧主编 三秦出版社 1990年
《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 赵超 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2年
《新唐书宰相世系表集校》 赵超 中华书局 1998年

《中国文学批评史》(上、下) 郭绍虞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1999年
《魏晋南北朝史论丛》 唐长孺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5年
《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续编》 唐长孺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9年
《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 唐长孺 中华书局 1983年

《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 唐长孺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2 年
《魏晋南北朝史札记》 周一良 中华书局 1985 年
《唐五代书仪研究》 周一良、赵和平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年
《中古文学史论》 王瑶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年
《六朝考古》 罗宗真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年

《中国文字学》 唐兰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
《古代字体论稿》 启功 文物出版社 1999 年
《文字学概要》 裘锡圭 商务印书馆 1988 年
《书林藻鉴》 马宗霍 文物出版社 1984 年
《新定〈急就章〉及考证》 高二适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年
《中古文学系年》 陆侃如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
《东晋文艺系年》 张可礼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2 年
《帖学举要》 王壮弘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7 年
《中国书法理论史》 [日]中田勇次郎著、卢永璘译 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7 年

《西晋陆机〈平復帖〉流传考略》 王世襄 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 年第 1 期
《新疆新出土的晋人写本〈三国志〉残卷》 郭沫若 载《文物》1972 年第 8 期
《〈笔阵图〉孵化阶段及其内容》 唐耕馀 载《书法丛刊》2000 年第 4 期
《跋吐鲁番所出〈千字文〉》 唐长孺 载《唐研究》第一卷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年
《〈急就篇〉传本考》 启功 载《启功丛稿·论文卷》 中华书局 1999 年
《〈平復帖〉说并释文》 启功 载《启功丛稿·论文卷》 中华书局 1999 年
《〈兰亭帖〉考》 启功 载《启功丛稿·论文卷》 中华书局 1999 年
《〈唐摹万岁通天帖〉考》 启功 载《启功丛稿·论文卷》 中华书局 1999 年

《由魏晋南北朝的写经看当时的书法》 紫溪 载《文物》1963年第4期
《略论两晋南北朝隋代的书法》 沙孟海 载《沙孟海论书丛稿》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7年
《王愔〈文字志〉考略》 张荣庆 载《书法研究》1995年第6期
《论东晋墓志兼及兰亭论辨》 华人德 载《书法研究》1997年第6期
《邺城地区石窟与刻经》 李裕群 载《考古学报》1997年第4期
《"永明书学"研究》 张天弓 载《书法研究》2001年第1期
《〈采古来能书人名〉质疑》 张天弓 载《书法研究》2001年第3期
《论〈笔阵图〉的作伪年代》 张天弓 载《书法丛刊》2001年第3期
《王羲之书学论著考辨》 张天弓 载《全国第四届书学讨论会论文集》 重庆出版社 2001年
《大同魏碑述略》 殷宪 载《书法丛刊》1999年第1期
《关于山东北朝摩崖刻经书丹人"僧安道壹"的两个问题》 张伟然 载《文物》1999年第9期
《世家大族与北朝政治》 陈爽 博士论文 未刊稿
《从磁县出土墓志考北齐高氏茔地》 张子英 载《北朝研究》1993年第2期
《磁县出土北朝墓志简述》 张子英 载《北朝研究》1996年第3期

《中国书法大辞典》 梁披雲主编 香港书谱出版社 1984年
《中国美术全集·书法篆刻编2·魏晋南北朝书法》 王靖宪主编 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6年
《中国书法艺术·魏晋南北朝》 王靖宪编著 文物出版社 1996年
《书道全集》 第四、五、六、七卷 [日]平凡社 1930年、1931年
《书道全集》 第三、四、五、六卷 [日]平凡社 1959年、1960年、1957年、1958年
《书道全集》 定本 第四、五卷 [日]河出书房 1954年
《斯坦因楼兰发现的残纸·木牍》 日本书道教育会议 [日]大冢巧艺社 1988年
《中国新出土的书》 [日]西林昭一 [日]二玄社 1989年